奥蒂莉娅之谜



奥蒂莉娅之谜

〔罗〕乔治·格林奈斯库 著

毛春普译

外国文学出版社

北京

G. Călinescu
Enigma Otiliei

据 Editura Eminescu,
București, 1982 年版译出。

封面设计：苏彦斌

奥蒂莉娅之谜
Aodiliya Zhi Mi

外国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 421,000 开本 787×1092 毫米 $\frac{1}{32}$ 印张22 插页 2
1987 年 8 月北京第 1 版 1987 年 8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6,000

书号 10208·249 定价 3.65 元

1

一九〇九年七月初的一天夜晚，临近十点钟光景，一个约莫十八岁的青年人，穿着一身中学生制服，从圣使徒街来到安蒂摩大街。他手里提着一只不怎么象样的箱子，不算太大，但很沉重，因为他已经疲乏了，不时把箱子从一只手上换到另一只手上。街上黑洞洞的，空无一人。时令虽然是盛夏，但在下了几场雨之后，空气凉爽宜人，四周象树林似的沙沙作响。的确，人们的院子里，尤其是教堂的大院里都长满了杈桠老树，那时候，整个首都仿佛就是一座广袤的村落。夜风以均匀的间歇节奏吹动着扶疏的枝叶，在夜色中形成一种看不见的喧闹场面，只是阵阵明灭的星光，才使这位夜行客意识到茂密的枝叶在天空摇曳。青年人沿着街墙小心翼翼地走着，只要路灯惨淡的光线照到的地方，他都聚精会神地研究一番门牌号码。他那套黑色制服象军装似的紧紧贴住腰身，那高高竖起的衣领和挺立的制服帽子赋予他一派大方的男性风度。然而，他那长长的脸盘却又带着稚气，帽檐下那几绺长发几乎使它具有一种女性的气质；但那橄榄色的面颊和希腊人似的鼻梁却又自然地改变了人们的最初的印象。他从街道的一边走到另一边，找寻着一

个门牌号码，那样子显然说明他不认得这人家的住处。街上空荡荡的，人们似乎已经进入梦乡，沿街人家的灯火，有的熄灭了，有的用磨砂玻璃灯罩罩了起来，以便挡住灯光散发的热气。在昏暗中，那街道显得怪模怪样。没有一所高大的房子，几乎每一处都是平房。但是，最出人意料的建筑式样的变化（通常是意大利建筑师的作品）、与建筑物低矮形式极不协调的高大窗户、华丽得令人发笑的装饰线条、希腊式的三角楣和尖形拱（但都是用石灰和涂漆木料构筑的）的混合体、由于潮湿而剥落的灰泥以及因干燥而翘曲的木料，——所有这一切都使布加勒斯特这一条大街变得象漫画中的一条古意大利街道。离教堂不远的地方，在大街对过，有一所房子，窗户高高的，里面还亮着灯。房前停着一辆豪华的马车，车上套着两匹白马，车里面，一个胖乎乎的车夫裹着一件长长的带褶的天鹅绒外衣，手里握着缰绳，把头垂到胸前打着盹儿。青年人提着他那只象木桶似的沉甸甸的箱子来到那所房子前面，停住脚步，仔细地看了一下，然后把箱子放在地上。这是一座两层小楼，底层低矮，四方形的窗玻璃上，模仿大教堂的窗户样子，覆盖着一层半透明的纸；上边一层俯临大街，四扇窗户高得出奇，在每扇窗户的顶端都有一个哥特式的圆形花饰；窗户上方砌着古典风格的三角楣，每个三角楣由两个支架支撑着。房子正面，屋檐向外伸出好远，下面由一排支柱支着，一切都显得古色古香，不过，支柱、三角楣都漆成了咖啡色。墙面已有很多处裂纹和剥落破损。在墙壁与人行道的连接处，从缝隙中生

出了茂密的野草。一排又粗又高的铁栅栏已经生了一层锈，略微歪斜地立在那里。透过栅栏望去，右边是一个院落，在黑暗中隐约可以辨认出院子里的一株株树干和高大的树冠。这座院落究竟多大，暂时还无法估计，它给这位夜行客的印象是，仿佛这是一片漫无边际的森林。铁栅栏有一个大门，装着两扇门，现在这两扇门用一条铁链锁着，只有旁边的一扇小门开着，他稍稍考虑了一下，便提起箱子走了进去。他来到楼门口，心里迟疑了片刻，没有登上那两级石砌的台阶，而是向着院子的后面绕去，想看看在佣人房间里能不能找到什么人。他来到院子后面时发现，这房子的后部比其余部分要高，底层和上层有两条叠架起来的廊道，装着落地大玻璃窗。只有楼上还有一盏煤油灯亮着，别处则一片昏暗。青年人又回到楼门口，考虑着怎样能让主人知道自己的到来。但是近处看不到门铃，此刻如果用手指敲门显然是荒谬可笑的。楼门的形状如同一扇哥特式的大窗户，木质门板由于风吹日晒已经有些翘曲开裂，上面的咖啡色油漆也鼓起了小泡泡。这门由下面那两级早已踏磨得凹陷了的石阶几乎一直顶到房檐。门玻璃上没有一块帘布，由于常年不擦洗，上面布满了一层厚厚的尘土，雨水滴溅和蜗牛爬过的痕迹清晰可见。青年人无可奈何地按了一下那只松动的门柄，刚要推门的时候，使他大为惊讶的是那高大的门扇咯吱一声，几乎自动地打开了，那情景简直象门扇要倒下来砸在他身上似的，这使他不禁大吃一惊。他胆怯地站在那里，等着楼里有人听见声响后跑下来，可是过了

一会儿，什么动静也没有。青年人于是走了进去，当他试着想把那阴森可怖的门扇关好时，才意外地发现一只大概是拉铃的骨柄悬挂在门里边。可是他却没敢立刻拉响它，因为这间宏伟的门厅使他怔住了。这间门厅的高度相当可观，它占去了整整两层楼那么高的空间。一架两边各有一道边墙的木制楼梯形成了一个象金字塔似的斜面，在斜面的顶端，放着一座海尔梅斯①石膏像，这像是按照古典模型制作的，形象相当优美，但像上的咖啡色涂料却令人生厌。海尔梅斯手里拿的不是天使杖，而是一盏煤油灯，那球形灯罩宛如一颗星星。但这盏灯并没有点燃，而另一只带水晶玻璃坠儿、高悬在天花板上的吊灯把门厅照得通明。在这里，用极不相称的材料来表现雄浑的古典风格的意图，简直会使美学鉴赏家望而却步。木楼梯的底端两边各由一个制作蹩脚的、模仿多纳泰罗②式的橡木雕刻童像支撑着。为了使墙壁能与楼梯的古风美的意图相适应，本来应该用大理石或者起码用人造大理石来作饰面，然而，那上面却只用模板或用手粗糙地抹了一层灰泥，作了一些绘饰，用以模拟庞贝③壁画；用喷洒红绿斑点的简单方法，来造成一种类似斑岩的饰面。透视和垂花饰体系并不是按照门厅的整体结构加以安排的，而是借助于绘饰的虚假光感被分割为两个部分，分别与楼的上下两层相配搭，这样，让人看起来产生

---

① 希腊神话中众神之一。

② 多纳泰罗（1386—1466），意大利雕塑家。

③ 意大利古城，因附近火山爆发而湮没。

一种整个门厅的各个平面之间缺乏协调一致的别扭感觉。天花板则是模仿古代罗马人的居室格子顶棚绘饰的。这种装饰体系，加上墙壁上那一道道不规则的裂纹，使门厅显出一种破败荒凉的气氛。青年人最后拿定主意，拉了拉铃柄。接着，从楼上传来了几声刺耳的金属碰击声，在这个仿佛空阔无边、不怎么产生反响的地方回荡了一会儿。楼下这位陌生人痛苦地等了半天，才听见楼梯发出慢吞吞的、令人烦躁的咯吱咯吱的声音，仿佛一个庞然大物踏着笨重的步子走下楼来。当沉重的步履声停住时，青年人大为惊异，出现在他面前的却是一个身量细瘦而有点驼背的小个子老头儿。他的头顶光秃秃的，脸上差不多没生一根胡子，因此，脸盘儿显得方方的。他那两片嘴唇向外翻着，只能盖着那两只翘起的、象骨头碴儿似的门牙，由于抽烟过多两唇早已熏得焦黄了。这老头子虽然年事已高，但他的确切岁数却是无人知晓的。他微笑着，那两颗翘起的门牙露在外边，只是偶尔有一点淡淡的反光，那神态活象猫头鹰突然受到光线刺激似的。他用怀疑的目光端详着青年人，显出不高兴的样子。

“您是考斯塔凯姑夫吗？”青年人鼓起勇气问，随后又怯生生地改换了问话，“请问，康斯坦丁·久吉维亚努先生住在这儿吗？”

老头儿眨了眨眼睛，仿佛没有听懂青年人的问话。他嘴唇动了一下，但什么也没有回答。

“我是费利克斯，”青年人接着说，显然对这种冷遇感到

惊讶，"他的内侄儿。"

老头儿对他的话依旧显出不耐烦的样子，眨了几下眼睛，嘟哝了一句什么，然后用异乎寻常的沙哑、几乎听不出的声音，带着一股烟草的气味，赶忙回答说：

"我不……不……不知道……，没……没有谁住在这儿，我不……不认识……"

青年人迷惘了，一动不动地站在那里，希望对方能够意识到他刚才说的那些话不对。然而，那老头儿眨巴着眼睛看了他几眼之后，用一种如同下逐客令似的果断而冷漠的口吻，从嗓子眼儿深处说出一声："再见，晚安！"然后就在楼梯发出令人胆寒的咯吱声中上楼去了。青年人不由自主地提起箱子，象喝醉了似的走出那哥特式大门，来到生了锈的铁门外边，从鼾声如雷的车夫面前经过，漫无目标地向前走去。

如果人们知道这个中学生是谁，那么对他那种惊异的神态就会感到不足为奇了。他的名字叫费利克斯·希马，一个小时以前才从雅西①来到布加勒斯特。他原来是雅西寄宿中学八年级的学生，毕业考试结束之后，便前来布加勒斯特找他的监护人考斯塔凯·久吉维亚努了。费利克斯在家时总爱习惯地称之为"叔叔"的这位久吉维亚努，跟他一年前去世的父亲是郎舅关系。费利克斯的父亲约瑟夫·希马生前是退役军医。他很久以前就没有什么亲人了，唯一

① 罗马尼亚东北部的一个城市。

的姐妹就是费利克斯现在前来投奔的考斯塔凯·久吉维亚努的妻子，不过她也早就不在人世了。这位鳏居了差不多十年的医生大部分时间是让他的儿子呆在寄宿学校的。在长期病痛的折磨下，他也离开了人间。不过，由于儿子已经大了，而他的未来又有了一定的保证，所以他临终时心里还是没有什么牵挂的。除了一部分存款，医生还给费利克斯在勒普什尼亚努大街留下了一处虽然已是相当旧了但还算坚固而仍可出赁的房产。为了管理这些财产，他生前指定了同他是郎舅之亲的“考斯塔凯姑夫”为代管人。一年以来，久吉维亚努在跟学校打交道，交纳各种款项时，总是以监护人的身分代表费利克斯签字的；而费利克斯则不时将自己的情况写信禀告老人。然而，他们之间的这些关系并非始于托护一事，其实，“考斯塔凯姑夫”和“奥蒂莉娅表姐”——她一般被认作考斯塔凯的女儿——的名字在希马医生家里是经常提到的，而且还被认作是近亲的象征。费利克斯只是很多年以前，还是小孩子的时候见过考斯塔凯·久吉维亚努，也是那时候跟奥蒂莉娅认识的，那时，奥蒂莉娅还是个天真的小姑娘呢。然而，每逢年节和其它某些情况时，费利克斯总要写信给“考斯塔凯姑夫”，询问“奥蒂莉娅表姐”的情况，而奥蒂莉娅则要写信给“约瑟夫舅舅”，打听“费利克斯表弟”在干些什么。这位医生的年幼儿子和奥蒂莉娅就是这样正式地保持着亲密的通信关系。当然，有朝一日要是他们能够在一起相处，他们就一定会在口头上将通信中的这种亲热关系继续下去。这会儿费利克斯感到迷惘当

然是不难理解的。他知道的那个门牌号码是绝不会错的，“考斯塔凯姑夫”和“奥蒂莉娅表姐”就住在那所房子里。在跟奥蒂莉娅的通信过程中，他早已下定决心，一旦中学毕业就来布加勒斯特继续求学，住在安蒂摩大街那位姑夫兼监护人的家里。他在起程之前就及时来信禀报老人了，可是现在他竟然遭到了这样令人费解的冷遇。费利克斯仔细地检查着自己的记忆，看是否有什么疏漏，尽管这种情况对他来说是不可能的。门牌号码没错儿。可是他还是从头又理了一遍记忆，考虑在姑夫的院子里是否可能有许多家住户。但是，他清楚地知道，久吉维亚努虽然拥有房产，但并不出租，即便刚才那位老人是他的房客，那他也应该知道房东是谁呀。与其说费利克斯这会儿考虑的是在什么地方过夜，倒不如说他在受着这件怪事的折磨。他思索着，不自觉地朝阿里奥诺亚大街的方向走去。这时，突然在他的脑海里清楚地浮现出一个人的形象。在一张不大的硬纸片上，有一幅名片大小的淡褐色照片，照片里的那个人头顶上几乎是光秃秃的，没有一根头发，眼球突出得十分厉害，两唇厚厚的，没有胡子，只有稀稀拉拉的几根黑毛儿。摆在他父亲写字台上的那张照片，不知什么缘故，在他的脑海里唤起过一个拐骗幼童的歹徒形象。他可以有把握地说，像片里的那个人就是考斯塔凯姑夫。从咯咯作响的楼梯上走下来的那个瘦小的人，虽然苍老得多，但他的神态却与照片中的那个“叔叔”简直一模一样。一股从未经受过的凉意掠过了费利克斯纯洁的心头，难道这位“叔叔”不欢迎他？可又是什么

缘故呢？当然是他没有把话讲清楚了。也可能是他的信还没有寄到，他们料想不到他会夜间这么晚才来吧。不管怎样，他还是非常明确地说了“我是费利克斯”的呀！他虽然疑虑重重，但还是下定决心转身走了回来。他迟疑了片刻，便跨步再度走进庭院，来到门厅，拉了一下那只该死的铃柄。紧接着，楼上传出一声象玻璃盘子掉在地板上摔碎时的声响。经过一阵令人难耐的等候，楼梯开始深沉地咯吱咯吱地响了起来，那个下巴上不长胡子的老头儿又出现了，他的两只眼睛闪着诧异的光。

“怎么回事？”他低声问，仿佛没有看见那年轻人似的。

小伙子一时紧张得说不出话来，心口一个劲儿地怦怦直跳。他竭力想镇静下来，这时，一阵清脆的声音从楼上传了过来：

“爸爸，是费利克斯！”

费利克斯象面对晴朗的天空那样望着楼梯的尽头，在那尊染成咖啡色的海尔梅斯塑像旁边，看到了一位年轻姑娘伸过来的头部，她那美丽的鬈发遮住长长的脖颈，披散在肩头。而老头儿呢，似乎觉得这一切都很正常、自然，对刚才的态度没作任何说明，只是无精打采地眨巴几下眼睛，仍然喷出一股烟草气味，用同样沙哑的声音对费利克斯·希马说：

“提起箱子，上楼来吧！”

他们两个人踏着咯吱咯吱作响的楼梯来到楼上一个象门厅的处所，青年人没有时间去仔细观察，只是觉得这里的

家具都是用暗褐色的布套罩起来的。姑娘体态苗条，穿着一件连衣裙，下摆宽大，但腰间却紧束着身子，两肩镶着齿状花边。她把一只娇嫩而裸露着的手臂大大方方地向他伸过来。费利克斯握着她那只手，一瞬间，他冲动得想去吻它；但姑娘没等他拿定主意就早把手抽了回去，然后把它伸到青年人的左臂下边挽着他。

“你来了我太高兴啦，太高兴啦！”她兴奋地说，“我就是奥蒂莉娅。”

她说完之后，觉得小伙子的反应并不怎么热情，便转过脸去望着他，问：

“你不舒服了？”

“没有！”费利克斯腼腆地回答，因为没有人过来接他手里的箱子，他觉得有些不大自在。

费利克斯由奥蒂莉娅陪着走在老人的前面，来到了一间高大的房间里，这儿烟雾腾腾，有如北海海面上的浓雾，一股股烟草气味刺人鼻息。房间中央摆着一张圆桌，桌上点着一盏带磨砂玻璃罩的大煤油灯，旁边坐着两个女人和一个男人，在玩十五子棋。门打开时，他们怀着不同程度的好奇心，不约而同地抬起头来。那老头子走到他们身旁空着的那张椅子前坐了下来。奥蒂莉娅带着费利克斯径直来到桌旁，把他介绍给他们。

“这位是费利克斯。”她停在那个刚掷下骰子的男人面前说。

那男人立刻抬起头来，赶忙伸过一只手去。他约莫有

五十岁年纪，身量相当粗壮，但给人的印象并不过分。他两颊肌肉丰满、红润，象个商人。但他那细腻的皮肤和花白的英国式唇髭却又使他显得气度风雅。他头发稀疏，但从正中分梳得整整齐齐。他的西服背心上挂了一条坠着精巧饰物的沉甸甸的金链，身上穿着上等毛料衣服，适度地洒了香水（但仍可嗅到一点儿烟草的气味），——这一切，即便是从近处看去，完全弥补了年事和体态上的不足。

“巴斯卡劳普，”他彬彬有礼地自我介绍，从表情上可以看出他那不寻常的教养。他握住青年人的手，不停地打量着他。但眼神里并没有显出过分的热情，甚至却隐隐约约地流露出一丝儿讥诮的意味。他匆匆而有礼貌地说：

“那么你就是奥蒂莉娅小姐常跟我们提到的那位费利克斯喽！”

“他就是雅西市希马医生的孩子。”老人低声补充说，揉搓着双手，干巴巴地笑了一声。

“对！对！对！”巴斯卡劳普说，显出极力回忆着的样子，他说这话时满脸堆笑，镶得整整齐齐的假牙都露了出来，接着便轻轻地放开了这青年的手。

奥蒂莉娅引着费利克斯走到那个年龄较大的女人面前。这位太太的岁数与巴斯卡劳普相仿，满头黑发整齐地梳成日本女人的发式。她脸膛儿瘦削而苍白，两片薄薄的嘴唇给人以尖刻的感觉，嘴唇上方长着一只鹰钩鼻，两颊刻着几道深深的皱纹，这表明她在迅速地衰老着。她那两只眼睛向前突出着，活象那个老头儿的眼睛，她的长相也跟他

相似，连眨巴眼睛时那种无精打采的样子也跟他一模一样。她穿着一件带褶子边的黑色绸衬衣，领口用一根大骨针别着，腰里系着一条皮带，皮带上露出用一条精致表链系住的金表表袢。这位太太正同巴斯卡劳普玩棋，其他人则在一旁观看。这会儿她抬起头，从上到下打量着费利克斯，同时威严十足地伸出一只手来，让他亲吻。

“嗯！”她寻衅似地说，声音沙哑，但力度很强，“你已是大小子了！”

“他就要上大学啦，阿格拉伊。”老头儿无端地笑着解释说，声音还是那样低得让人生厌。

“是吗?!”这位太太冷冰冰地说，接着又同巴斯卡劳普玩起棋来。

“这是阿格拉伊姑姑，爸爸的妹妹。”奥蒂莉娅看到费利克斯有些摸不着头脑，便对他解释说。

“他哪里会认得我！”阿格拉伊说，“他妈去世的时候，他才这么一点儿呢。从那以后我就一直没有看见过他。你还记得他吗，阿奥莉卡?”

这些几乎是他素不相识的人在谈起他的家庭时，那种随便的口气和那突如其来的“他妈”那样的称呼使他感到不好意思。他腼腆地望了一眼那个叫阿奥莉卡的姑娘。这姑娘约莫三十岁左右，两眼突出，象阿格拉伊似的，长脸，尖下巴，宽鬓角，梳着两条辫子。她正坐在桌旁，两只手托着脑袋观棋。费利克斯走过来时，她抬起头，用贪婪而好奇的目光盯住他，同时向他唇边伸过来一只手。

“这是阿奥莱莉娅[1]表姐。”奥蒂莉娅介绍说。

费利克斯虽然觉得这些名字模模糊糊，似曾相识，但却记不起是否曾经见过他们。这会儿使他难耐的倒是那只怪模怪样的箱子。他把它递到左手之后，一直还没有机会把它放下来。奥蒂莉娅介绍完毕，便放下了费利克斯的胳臂，将身子依在巴斯卡劳普的椅子上看起棋来。

“这盘怎么样？”她问。

“糟透了，奥蒂莉娅小姐！”巴斯卡劳普回答着，殷勤地转过头来，面朝着坐椅的靠背。

这时只剩下费利克斯一个人呆在那里。为了摆脱这种难堪的处境，他向房间的后墙根走过去。在昏暗中，他隐约看到那边有一张红色长毛绒大沙发。这时他发现仍然没有人来过问他，便将手中的箱子放在地板上，然后坐在沙发里。突然，近旁一声咳嗽声把他吓了一跳。这会儿他才朦胧地看见不远的地方，一张小桌旁边，有一个人坐着。这是一个上了年纪的男人，脚上穿着绿色拖鞋，肩上披着一条长巾，两只手不停地在小桌上动来动去，聚精会神地做着什么。老人蓄着好久没有修剪过的唇髭和一小撮胡子。他抬起头来，用惨淡的目光看了一眼费利克斯，然后垂下头，望着桌面，一言不发。在逐渐适应了昏暗之后，费利克斯才出乎意料地看出来，这位披着长巾的老先生正忙着在一块绷在绷子上的薄纱绢上，用五颜六色的毛线刺绣着。

---

① 阿奥莉卡的爱称。

“这骰子今儿晚上真不顺手！”阿格拉伊抱怨说。过了一会儿，又说：“哎，考斯塔凯，‘小伙子’在谁家住？”

“在我们家！”奥蒂莉娅回答。

她一半身子坐在老头子身下的圈椅边上，一条腿摆来摆去，用左臂抱住老头子的洋洋得意的脑袋。

“是吗？”阿格拉伊惊讶地问，“我还不知道你办了孤儿院了呢！”

“费利克斯有他自己的进项！”奥蒂莉娅反驳说，“是吧，爸爸？”

“有……有……有的！”考斯塔凯公公一边喃喃地说，一边望着奥蒂莉娅的眼睛，仿佛要求她保护似的。奥蒂莉娅听着他的话，轻轻地拂去了他衣服上的一根绒毛。

“那么你们就办膳宿公寓吧，”阿格拉伊毫不让步地说，“奥蒂莉娅这下子可有人陪她解闷儿啦，你说是吗，巴斯卡劳普？”

巴斯卡劳普咬了一下上唇，脸上露出不悦的神色。但是，他猛地一掷骰子，用和解的语气回答说：

“你老是那么个躁脾气，阿格拉伊太太。”

奥蒂莉娅从考斯塔凯公公的椅子边上站起来，又坐到巴斯卡劳普的椅子边上，不停地摆动着那条腿。她坐过来之后给巴斯卡劳普大大地鼓了气。他走起棋子来比刚才带劲多了。在连着走了几步之后，他缩回了手，用胖人所特有的那种洪亮的声音笑着说：

“又进了一格！”

在阿格拉伊考虑重整旗鼓的时候，巴斯卡劳普凝视着奥蒂莉娅。奥蒂莉娅一直坐在他的椅子边上，用温柔的目光望着他，一会儿给他正一正领带上那根镶着宝石的别针，一会儿轻轻地摇一摇他的两只肩膀。突然间，她望着巴斯卡劳普那双白净、戴满了戒指的手，兴高采烈地说：

“天哪，这只戒指真好看！我从来还没见过呢。”

那只戒指是戴在巴斯卡劳普的左手小指上的。尽管他的小指相当细，但那戒指还是只能戴在离小指尖不远的地方。仿佛这件宝贝并不属于这位主人，而是别人托他保管的。这是一只平常的戒指，不过，上面倒是镶着几个小巧玲珑的珠子，珠子中间是一颗极其精美的蓝色宝石，象一朵花的花蕊似的，旁边还有几片雅致的金叶。巴斯卡劳普赶忙把戒指退下来递给奥蒂莉娅，用一个成年人所能表达出来的最大怜爱说：

“请拿去戴吧！”

奥蒂莉娅接过戒指戴在右手无名指上，把那只细细的手臂举到灯前，兴奋地说：

“好极啦！”

然后，她来到老人身旁，用左臂搂着他的肩膀，把手伸到他眼前，问：

“好看吗，爸爸？”

老头子瞪着那两只突出的眼睛，贪婪地望着戒指，张开那两片厚厚的嘴唇，低声说：

“收下吧，他给你了。”

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的眼睛里闪出了一阵火星。

“你不觉得难为情吗，考斯塔凯？快把戒指还给人家吧。说不定那是人家的纪念物呢。”

奥蒂莉娅没有任何不痛快的表示，伸手把戒指还给了巴斯卡劳普。巴斯卡劳普趁势捉住了她的手。

“你拿着吧，我就是给你带来的，不过我刚才忘了给你啦。你上次跟我说，蓝宝石能给你带来好运气呢。”

巴斯卡劳普说着把戒指戴在奥蒂莉娅的手上，扯住她的胳臂，在肘部下边吻了一下。

“喂，巴斯卡劳普，”阿格拉伊怒气冲冲地叫嚷着，“你还来不来？瞧你净跟女孩子一起瞎胡闹。希米昂，”她一面喊着，一面向屋子后墙根张望，“你在那儿干什么呢？你干吗还不回去睡觉？”

肩披长巾，留着小胡子的那个人坐在那里刺绣，不时抬头望望费利克斯，喃喃自语地说了句什么。

骰子又掷开了。

疲乏了的费利克斯被撇在一旁，他观察着他偶然置身其中的这个环境。奥蒂莉娅从一开始就使他喜出望外，可是他却说不上来他对她到底怀的是什么样的感情，他只觉得他相信她。这姑娘看起来有十八、九岁。橄榄色的面皮、小巧的鼻子、蓝蓝的眼睛、满头鬈发、衣领和肩头上镶着花边，——这一切都使她更显得天真稚气。但她那轻盈苗条而不象阿奥莉卡那样瘦骨嶙峋的体态却蕴含着举措自如和完美的女性支配力量。当奥蒂莉娅用她那细长的胳臂抱住

考斯塔凯公公的时候，他目不转睛地、温和地望着姑娘，他那没长胡子的脸上挂满了笑容。显然，这姑娘诸事都有自己的主意，而老头子则不过是她意志的附庸。奥蒂莉娅的一言一行都很娴雅而有分寸。但她对巴斯卡劳普的那种亲热随便，不管她这样的态度多么稚气，都会引起费利克斯的不快。对他来说，奥蒂莉娅的出现赋予了他一种新的、早就有所预感的情怀。迄今为止，他还从没有同一个女人亲密地接触过。他母亲早就去世了。那时他还在上小学，他那幼小单纯的心灵还不懂得去深刻了解她。她是个有病态心理、容易激怒的女人。差不多成天呆在一间屋子里，躺在沙发上，偶尔读一点书，有事召唤或吩咐仆人时，房门也只是开着一道缝。在临死前好多个星期，她就从家里消失了。现在费利克斯明白了，是他父亲希马医生把她送到一家疗养院去了。在家里，希马医生同儿子一起吃饭时，心情忧郁，总是沉默不语，只是在要出门时才抚摩一下孩子的头发，问他身体好不好，需要不需要什么东西。一天，希马医生一整天都不在家，仆人们这天对费利克斯特别照顾，特别怜爱。晚上医生回来的时候，穿着一身黑色衣服，面色苍白，疲惫不堪。他把费利克斯叫到跟前，握住他的双手，沉痛地对他说：

“费利克斯，你已经是大孩子了，又肯听话，我现在告诉你一个非常悲痛的消息：妈妈再也不会回来了，她去世了。”

医生说这几句话时，心情特别沉重，面色比刚才更加苍白。他紧紧地握住孩子的两只手，尽量给他以安慰，不使他

过分伤心。但是，费利克斯幼稚的心灵还不能完全理解这一噩耗的含义，他只知道家里发生了一件极不平常的事情，他低下了头。希马医生接着说：

“明天，你上学时告诉老师，你不能再来上学了。你要到寄宿学校去。”

这天夜里，费利克斯一整宿都没有入睡，他经受了一场从未有过的心情激荡。其实，他这种心情既非痛苦，也不是恐惧，而是象一个即将远走他乡再也不能返回的人，在临行前夕对未来吉凶未卜的焦虑。第二天，他衣袖上戴着黑纱来到教室，披着斗篷坐在桌子旁边，等着老师。

“我妈死了。”他跟那个好奇的同桌同学解释说。

“你妈死了？”那个学生惊奇地问，仿佛这是一件很体面的大事。

“是的。”

“希马的妈妈死了！”那个学生扯开尖尖的嗓门朝着全班学生高声嚷嚷着。

“那你就不来上学了？”

“不来了。”

孩子们还都很小，不懂得什么是同情。他们只觉得费利克斯以后不再来上学是件好事。当老师（一个为人善良，面容憔悴的人。他穿着一条过长的裤子，所以得经常用手往上提。）走进教室的时候，他们没等老师说话便抢着把刚才的事情告诉了他。

“老师，希马的妈妈死了！”

老师把双手紧紧握在一起，怀着极为痛惜的心情走到费利克斯跟前。孩子们没有回到座位上去，而是围拢在费利克斯身旁。

“真的吗?! 可怜的孩子! 多么不幸啊! 以后你就不到我们这儿来了?”

“是的。”

“我很难过。这太不幸了!”

老师和孩子们向他投来关切的目光，使他深深埋藏在心底的悲伤感情起了变化，他觉得他变成了大家注意的对象，这是一种骄傲。老师不住地用手抚摩着他。

“恐怕你爸爸在等着你吧。告诉希马先生，我听到这个不幸的消息以后非常难过。就这样吧，好孩子!”老师伸手扶着费利克斯，象护送一个行动不便的病孩似的，关切地把他送到门口。孩子们一点也不感觉难过，他们以特别羡慕的心情目送着费利克斯。费利克斯则默默地望着他们，一心想着自己刚刚获得的这种新的地位。他此刻的心情是很难用言语恰当地表达出来的。

几年以后，在看到别的同学跟他们自己的母亲从街上走过时，费利克斯才开始思索他从来没有体会过的感情，这种感情早在他还处于不懂事的年岁时就中断了。根据从前同母亲一起照的相片，他竭力搜寻着往昔的记忆，试图重新建立起那久已失去了的感情。但现在已经太迟了。那张相片在他眼前呈现出来的，只不过是多年以前一个似曾相识的女人。

在寄宿学校，同学们一谈起女人总是带着神秘感和轻薄的哄笑；而女仆们(费利克斯能够常常接触到的唯一的女性)说起话来又都那么尖酸刻薄，好讥笑别人。他这还是头一遭被一个姑娘那么亲热地牵着臂膀，头一遭体会到在这之前一直潜伏在心底的一种感情的爆发，由于看到奥蒂莉娅对待别人都是那么亲昵而感到妒忌的刺痛。

骰子在桌上骨碌碌地滚动，四颗脑袋紧紧地聚拢在煤油灯周围，目不转睛地看着。赌鬼们急促地喊着他们那一套行话。考斯塔凯公公只是在有人赢了钱时，才嘿嘿地笑起来，而阿奥莉卡则一直用两手托着面颊，一动不动地望着他们，有时偷瞟费利克斯一眼。老头子面前放着一只烟盒，他不时从里面捏出点烟叶卷着烟卷，然后伸长舌头，把纸边舔湿粘拢起来，他这样做的时候，那两只眼睛就鼓得更大更圆了。卷好的烟卷都集中放在一只大木板盒子里。桌面上，在一旁还放着一堆纸牌，由此可知走棋只是暂时消遣一下，练练手。费利克斯来到后被撇在一边，已经过去了两个小时，这两个小时真是又紧张又单调，没有一个人离开牌桌一步。过了好久，巴斯卡劳普把骰子一碰，表示棋戏结束。然后长吁一口气，靠在椅背上。

"阿格拉伊太太，咱们打牌吧！"

阿格拉伊拿起一副纸牌，洗好放在桌子中央，等着签牌。其时，考斯塔凯站起身来，小心翼翼地把棋具收好，放在一边。

"谁来？"她问。

阿奥莉卡点点头，表示参加。阿格拉伊则把手伸进一只缎子口袋里，装作摸钱的样子，最后露出惊讶的神色，说：

“糟糕！我一个钱也没带。考斯塔凯，你能借几个列依①给我吗？这样就省得我回家去取了。”

考斯塔凯一听便大吃一惊，赶忙采取防守的态度，喃喃地说：

“我……我……没有！”

巴斯卡劳普掏出一只红皮票夹，从里面取出四枚五列依的银币来。

“阿格拉伊太太，对不起，太少啦！”

阿格拉伊稍稍表示了一下拒绝的意思，然后收了下来。

“好吧，咱们最后算吧。”

阿格拉伊给四家（她自己、阿奥莉卡、考斯塔凯和巴斯卡劳普）分牌时，巴斯卡劳普取出一支香烟，插进一个粗大的琥珀烟嘴里。奥蒂莉娅划了根火柴给他点上。阿格拉伊也想抽一支，不过她只向巴斯卡劳普去讨，因为他总是有求必应的。考斯塔凯则津津有味地欣赏着他那支疙疙瘩瘩的土货。连奥蒂莉娅也按照巴斯卡劳普的眼色取出一支香烟，坐在这位客人的椅子边上抽了起来。这会儿，屋子当中这块地方又变得烟雾腾腾，烟团从亮处飘向暗处，那光景宛如暴风雨中的滚滚乌云。四个人开始打起牌来，不时发出

① 罗马尼亚的货币单位。

短促的吆喝声。费利克斯对赌场里的那些呼叫一窍不通，他压根儿就不会打牌。他这时的尴尬处境看来似乎没有个尽头。如果他只是前来串门做客，那他一定会道声“晚安”，拔腿跑掉的。可他这是来到“家”里了啊！他已疲倦不堪，开始打起盹儿来。阿奥莉卡默默地打着牌，不时偷偷地瞟一眼费利克斯。突然她跟奥蒂莉娅说：

“恐怕费利克斯先生饿了吧！”

奥蒂莉娅一下子从巴斯卡劳普的椅子边上跳了下来。

“天哪，我这个人真不长脑子，怎么把他全给忘了呢！”

她急忙来到费利克斯跟前，问：

“你饿了，是吧？”

费利克斯摇了摇头。然而，奥蒂莉娅却自言自语地回答说：“一定饿了！”说罢，便一阵风似的跑出屋门。接着便传来一阵开橱开柜和餐具叮叮当当的撞击声。不多一会儿工夫，奥蒂莉娅便用盘子端着两块家制的点心，重新出现在费利克斯面前。

“现在就这点东西了，你一定得吃下去。”

为了要亲自看看这小伙子是不是顺从，奥蒂莉娅便紧挨着他在大沙发上坐下来，象照料孩子似地，拿起一块点心递给他。费利克斯怯生生地接过来，慢慢地吃着。奥蒂莉娅目不转睛地望着他，等候着。不错，他确实是饿了。奥蒂莉娅等他一吃完头一块，便立即把另一块递给了他。然后，马上用左手把着右臂，非常满意地等着他吃。

“在我们这里你觉得怎么样？”她照料着费利克斯吃完

点心之后问。

要是在别的情况下，费利克斯也许会问她是否她没有夜间休息的习惯；然而，此刻他却是那样心醉，以致只说了一声“很好！”

奥蒂莉娅听了费利克斯的回答，感到一阵惬意，便离开他回到老头子的身后，搂着他的脖子，看他打牌。过了一会儿，她又挪到巴斯卡劳普的背后看牌。

“谁赢了？”

“阿格拉伊。”考斯塔凯小声说。

的确，阿格拉伊在聚精会神地打牌，她欠巴斯卡劳普的债已越来越少了。她一有机会，还要把阿奥莉卡的牌看上几眼，有时甚至从她手里扯下一张牌打出去。

“阿奥莉卡，你怎么老走神儿！”

刚才奥蒂莉娅照料费利克斯吃点心的时候，巴斯卡劳普不时抬起头来望望他们。现在他连头也没抬，问费利克斯：

“费利克斯先生，我忘了问你了，你打算进大学学什么？”

“我打算学医。”

“自然喽，医生之子嘛，应该学医的。这很好。”

阿格拉伊对这段随便的对话却很感兴趣。

“行医，这种职业不可靠，你老得去找病家！”

“要知道，今天一个精明能干的医生收入可多啦。”巴斯卡劳普用抚慰的语气说。

“可不是嘛！”奥蒂莉娅插进来一句。

“要想学医，你就得会用脑筋，那可不是这么容易的！”阿格拉伊冷冰冰地说，仿佛费利克斯不懂得这些而得由她来开导一番似的。

“我对费利克斯先生的才干毫不怀疑。”巴斯卡劳普说。

“学医可要好多年头才行呢！”阿格拉伊接着说，悻悻地使劲摔出一张牌来，“再说，花费也大！一个孤儿应该快点找个职业，免得给别人增加负担。”

她说“孤儿”这个字眼时的语气和这个别人谁也没有用来称呼过费利克斯的字眼本身，深深地刺痛了他。

“天哪，阿格拉伊姑姑，你说的什么话呀！费利克斯并不要任何人养活他！”奥蒂莉娅责怪她说。

可是，阿格拉伊并不示弱。

“我是说，如今上大学是赶时髦。他干吗要去凑那个热闹？他又有自已的进项，找个差事做做不就得了嘛！我就让蒂蒂上到中学毕业，完事儿。”

巴斯卡劳普从烟灰缸上拿起那只琥珀烟嘴，抽了一口，然后又放了回去。他这样做是借以掩盖内心的焦虑。这时近处传来一声鸡鸣。巴斯卡劳普掏出怀表，看了一下，说：

“奥蒂莉娅小姐，时候不早啦，费利克斯先生恐怕困了吧。”

奥蒂莉娅一骨碌从椅子上跳下来，走到费利克斯跟前，问：

“你困了吗？”

费利克斯困倦的双眼和深更半夜的这个时刻，都说明她的这句问话是多余的。等青年人提起箱子，奥蒂莉娅又牵着他的胳膊，领他朝着一个房门走去。快要跨出门坎时，费利克斯想起该跟人们道一声“晚安”。巴斯卡劳普赶忙转过脸来回答他。阿格拉伊也应了一句，不过她还照旧打她的牌，连头也没抬。阿奥莉卡只是目送着他走出门去。他们经过一个房间，这里没有灯火，只有照进来的月光，看起来这象是餐室。然后他们来到一间小厅，这里有一架木楼梯通到楼上。他们爬上楼梯，来到一条装着落地大玻璃窗的廊道。费利克斯认出来，这就是他先前在后院，从下面看到的那条廊道。廊道墙上挂着一盏形式精致的煤油灯。奥蒂莉娅取下那只灯照着亮，开始去开廊道里那几间屋子的门。这里至少有四个房间。

“天哪！我不知道该让你在哪里睡觉才好。我忘了告诉他们给你准备房间了。”

费利克斯就象刚才吃点心时那样很想表示什么都不需要，但又觉得那样未免荒谬，因为此刻他必得有个地方睡觉才行。因此，他没有做声，只是静静地等候着，免得让奥蒂莉娅过分焦急。姑娘打开了一个房间的门，独自走了进去，匆匆地收拾着什么，因为这时在外边可以听见屋里有桌椅柜门的碰撞声。过了一会儿，奥蒂莉娅呼唤费利克斯进去。

“今晚你就先在这儿过夜，这是我的房间。没关系，你放心睡好啦。这屋子就是有些乱，你不介意吧？晚安！明天我们再好好说话吧。”

奥蒂莉娅带着莞尔笑容，一口气说完了这些话，但她的声音里却充满自信。她又环视了一下房间，然后对费利克斯摆一摆手表示再见，就出来了。接着便是一阵咯噔咯噔的楼梯声、门扇的撞击声，然后一切又都恢复了寂静。一盏带罩的轻巧的小油灯在一张圆桌上燃着，在房间里投射出一圈圈色调层层渐暗的阴影，而在天花板上则映出了一个洁白的圆盘。费利克斯看了看这房间。这是一间长方形的屋子，一扇窗户上面挂着一大块红褐色长毛绒窗帘，窗外正对着廊道的落地玻璃窗。几把矮小的扶手椅，上面放着红褐色长毛绒垫子，一个坚固的老式胡桃木五斗柜，一个用同样木料制作的大衣柜，这些家具使房间显出一派古雅的气氛。光洁的墙面吸引了费利克斯的注意，他出乎意料地发现，这屋子是用一种带条纹和勿忘草花朵的纸张裱糊的。然而床却是新的，很矮，看上去活象一张大沙发。两个柔软的天鹅绒垫枕分别依在床两头用草茎编织物装饰起来的靠板上。窗子前面是一张有许多抽屉的梳妆台，上面有三面可以活动的镜子。梳妆台前放着一张弹钢琴时用的、能任意旋转的圆凳。梳妆台和衣柜的抽屉都胡乱地开着摆在那里，抽屉里的东西五光十色，乱成一片：各色绦带象鸡肠子似的纠缠在一起，丝绸衬衫、绣花手帕都皱得不象样子，此外还有姑娘们常用的零七八碎的物品。一堆堆粉盒和香水瓶，有的打开后杂乱无章地扔在梳妆台上，乍一看那情景，仿佛这儿是一位演员的化妆室，显然，奥蒂莉娅总是匆匆用毕，一推了事。长裙、帽子胡乱地堆在扶手椅上，皮鞋放在桌子

下面，法国时装簿和钢琴曲谱混在一起，更是扔得到处都是。

一把扶手椅上放着一大堆书，其中大都是德文的，但也有卡曼—利维文库的精装插图本法国小说，上面是儒勒·桑多① 的《德·拉·赛格里尔小姐》和乔治·桑② 的《印第安娜》。屋里充满强烈的扑粉和香水气味。费利克斯在床沿上坐下来，他还不敢冒昧地躺下睡觉，生怕玷污这一块少女的栖身圣地。此刻他发现床上也满是零碎儿，绣花天鹅绒枕头、布娃娃、匆忙中胡乱扔下的连衣裙和衬裙；但就是没有被子，甚至连一点准备让人睡觉的影子也看不出来。为了平静一下这几个小时之内所经受的难于理解的冲动，费利克斯悄悄在床上躺下。这时，从不远的地方传来一只雄鸡拍打着翅膀、引吭报晓的啼鸣。费利克斯觉得，似乎这屋子里的空气令人莫明其妙地变换了颜色，那盏油灯也显得昏暗了。在室门对过的墙上，一面不大的镜子显得白朦朦的。费利克斯站起来，吹灭油灯，这时他才发现，刚才看到的那面镜子原来是一眼小窗，窗外就是枝叶扶疏的树冠。这会儿，屋子里是一片朦胧柔和的色彩。费利克斯重又躺下，把头枕在一堆饰垫上，连衣服也没脱。他打定主意彻夜不眠，只躺着休息休息，他觉得这屋子里的一切似乎没有准备接待他。此刻，这个不寻常的夜晚所发生的一切一幕幕地浮现在他的眼前：那个嘴上不长胡子的老头儿、咯吱咯吱作

① 儒勒·桑多（1811—1883），法国作家。

② 乔治·桑（1804—1876），法国著名女作家。

响的楼梯、这屋子里的气氛。还有，就象跳霍拉舞似的，那些人的脑袋一会儿向牌桌上凑去，一会儿又分散开来；一只吊铃的声响在他们头上回荡，突然间，那铃象一团浓烟落到了屋子中央；两只纤细的臂膀搂住了他的脖颈，一个姑娘轻声地问：

"你在我们这儿很高兴吧，是吗？"

费利克斯任由那两只臂膀支配着，沉浸在甜蜜的梦乡。

2

次日，费利克斯被一阵阵急促的钢琴声吵醒了，那琴声就在附近回荡着。有人在琴键上轻松愉快地舞动着双手，十分娴熟地弹奏着一首技巧复杂的练习曲，那旋律围绕着一个主题变幻无穷。费利克斯立即想起来奥蒂莉娅那纤纤的十指，毫无疑问琴就是她弹的。他慌慌张张地从床上爬起来。这时日头已升得老高，光线从两扇窗户上射进屋里来。他稍稍整了整衣服，将刚才睡觉的地方理平，然后打算去洗漱。可是，这屋里却没有必要的设备。他于是从箱子里取出一瓶科隆香水，在掌心里倒了一点儿，搓了搓脸和头发。完了之后他就不知道该干什么了。他怯生生地呆在房间里吗？这样做怕不礼貌；要是出来呢？又担心闯到什么

他不该到的去处，因为他对这房子里的情况还不了解。这时他向那眼小窗外面瞥了一眼，发现窗下就是邻居的庭院。这眼小窗久已废而不用了，以后在隔壁盖房子时准备堵起来的。然而通过这眼小窗，却又可以看出这两家的关系是容许它存在的。隔壁的院子里，费利克斯看到一座平房。这房子虽然有些旧，但看起来倒还坚固宽敞。高大的窗户上方是用灰泥抹的希腊式三角楣，大门门廊由两个漆成斑岩样子的廊柱支撑着，门廊墙壁上涂着庞贝风格的色彩。沿墙摆着一大盆一大盆夹竹桃，院子四周种着五颜六色的花儿，花畦外边围着一道荆条篱笆。再往里边，有一个漆成绿色的木结构凉亭。费利克斯看见亭子里有一个人，那个人就是他昨天晚上看见的那位留着小胡子、肩披长巾的老人，他仍在那里不停地刺绣。费利克斯现在明白了，阿格拉伊姑姑、她的希米昂和阿奥莉卡就住在隔壁。他又在屋子里转了几遭，听着奥蒂莉娅弹琴，她现在边弹边唱，尖细的嗓子带着颤音。他听见隔壁不远的地方传来一阵阵咚咚的声响，最后拿定主意开门看看。他刚一探出头来，就看见考斯塔凯公公那副不长胡子的面孔，此刻他觉得他的嘴唇显得更厚，面色也更红了。

"你睡得好吗?"老头子问，声音总是那么嘶哑。他的表情似乎很和蔼，他那矮小的身材以及不断搓着双手的动作，使他显得尤其谦恭有礼。

"过来，我把你住的房间告诉你。"

在这同一条走廊上，考斯塔凯公公把费利克斯带到另

一个房间门前，门大开着。

“收拾完了吗，玛丽娜？”

“完了，完了！”一位老婆婆象吵架似的回答，她行动迟缓，衣着破旧，象个女仆，“就是给他准备的？”

考斯塔凯公公点点头。

“你瞧，”老婆婆对费利克斯说，“这是床铺，就是在你妈家里你也不会睡这种床的。”

的确，这张床很宽大，两端是胡桃木靠板，靠板边上刻着粗大的卷形花饰，花饰的顶端各有一颗圆球。玛丽娜用手摸一摸那床给他看。

“你坐下来试试！瞧，内衣就放在这儿，外衣放在这儿，皮鞋放在这边盒子里。这儿还有一张书桌，你随便用好了。”

这间屋子与奥蒂莉娅的寝室相似，只是内部没有裱糊，而是涂成浅绿色的。这儿也有一眼小窗朝着隔壁的庭院。玛丽娜仍然不停地指指点点，罗嗦得没完没了。费利克斯仔细瞧了瞧她的面孔，发现她只有一只眼睛能看见东西，另一只眼几乎长满了白翳，而且还有一半被眼睑遮盖住了。

“你打算怎么办，给不给我菜钱？我总不能让你喝西北风啊！”她冲着考斯塔凯公公大声嚷嚷。

考斯塔凯公公结结巴巴地回答说：

“钱……钱……你用完了？”

“你给的钱太多了！”老婆婆讥讽地说。

费利克斯对她那种随便的态度觉得诧异。但他还是看

出来了，尽管玛丽娜在这个家里的地位低下，可她并不象是女仆。她面部的某些细微的表情特征说明她并非出身贫贱。后来他才知道这个老婆婆是考斯塔凯公公的一位远亲。考斯塔凯公公利用她是独身妇女，而又无处可去的处境，加上她又是个心肠软的女人，就把她当作女仆使用了。老头儿搔了搔秃顶，把费利克斯拉到一边，将声音压得低低的，问：

“你……你……有钱吗？”

费利克斯急得涨红了脸，赶忙把手伸进衣袋去掏钱。他大约只有八十到一百列依了，是买火车票剩下来的。这些钱其实还是考斯塔凯公公按照一项协议，通过寄宿学校秘书处寄给他零用的。他掏出一个票夹子，里面塞着几枚银币。

“只要五个列依。”考斯塔凯目不转睛地望着票夹子，说。

费利克斯递给他一个又厚又大的银币。

“那面包呢？”玛丽娜焦急地说，“已经两个礼拜没有付钱了！”

考斯塔凯公公皱了皱眉头，态度卑微地说：

“再……再……再给五个列依。我现在手头没钱，拮据得很。”

费利克斯又给了他第二块银币。这当儿，琴声已经沉寂下来，但激动的心情却使他没能听见身旁楼梯上的脚步声。等他回过头来的时候，猛然间看见了奥蒂莉娅。她面

色苍白，两眼射出责备的目光，望着考斯塔凯公公。

“爸爸，你在这儿干什么来着？”

老头子低下头瞧着地面，不好意思地说：

“没干什么。我在带他看看房间。我走啦，你陪他说话吧。”

老头子搓着双手，慢步走下楼梯。

“爸爸向你要钱啦？”奥蒂莉娅气恼地问费利克斯。

“没有！”他撒谎说。

“他准向你要了！”姑娘没容对方答话，加重语气说。“爸爸倒是个好人，”过了一会儿奥蒂莉娅继续说，同时挽起费利克斯一只胳膊，“他就是有些古怪。你对他要多加原谅。你愿意跟我到房间里帮我拿点东西吗？”

奥蒂莉娅走进费利克斯昨夜睡觉的房间，打开衣柜和梳妆台的所有抽屉，翻腾起来，完了之后也没有把它们关上。她取出一件镶花边的珠罗纱连衣裙，扔到费利克斯的一只胳臂上搭着，随后又取出皮手套、一直可以戴到肘部的线手套、小瓶子、毛线团、针线包和一些零七八碎的东西。她把所有这些东西都一件件交到小伙子的手里。然后示意让他跟着出来。她来到楼梯口，抬起轻捷的步子，象猫一样飞速地跑了下去，几乎把小伙子抛到了后边。到了楼下，便进入楼梯旁边的一间屋子，这儿差不多完全空着，只有一架已经有些发旧的三角钢琴，琴盖敞开着。房间的两个窗户大开着。一摞摞乐谱、时装样本胡乱堆在钢琴旁边的地板上。琴的前面放着一把象小酒馆里用的普通木椅，上面刻着一

个心形图案。奥蒂莉娅一下子坐了上去，叉开腿，象骑在上面似的，然后便在琴键上舞动起她那纤细的十指来。

"这支曲子你知道吗？"她问费利克斯。

她弹的这个作品——《俄罗斯之歌》，由于它所表达的感情，在当时非常流行。费利克斯也很懂得音乐，能熟练地演奏钢琴和小提琴，他觉得奥蒂莉娅的技巧和细腻甚至远远超过了这支曲子的一般要求。

"啊！"奥蒂莉娅将双手在膝上放了片刻，说，"我太好动感情啦！"

说罢，她又把双手放在琴键上，弹起李斯特①的《匈牙利狂想曲》来。节奏缓慢的地方，她弹得雄浑有力，但当奏到疾如暴风骤雨的乐段时，她却啪地一声把琴盖盖上了，倏地跳起来站在地上。

"我有时候真想狂奔一阵，"她对费利克斯说，他此刻正面对着手里的衣物站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呢，"我想振翅高飞，费利克斯，"她亲热地补充说，"你愿意和我一起奔跑吗？来，跑吧！"

还没等小伙子明白过来，她已经推开门跑到院子里了。费利克斯迈开大步追了过去。玛丽娜站在楼下厨房门口，手里挥动着一把勺子，大声喊道：

"快来人哪，有人发疯啦！"

奥蒂莉娅没有理她，径直往院子的后面跑去。这院子

① 弗朗茨·李斯特（1811—1886），匈牙利钢琴家，作曲家。

很深，种满了大大小小的果树。一道矮篱笆将院子分成前后两部分，篱笆已经有几处倒了。这儿到处长满了荒草，看不见一片地面。一座铁构架的凉亭耸立在树丛中。奥蒂莉娅一阵风似的跑到亭子下，坐在那张圆桌周围的环形凳子上。费利克斯后来也赶到了，他把手里的东西往桌上一堆。奥蒂莉娅把两条腿翘得老高，用双臂搂抱着。她那两只脚皮肤白皙，没有穿袜子，只是胡乱地登着一双鞋。她笑着撩开耷拉在眼上的几绺长发。等费利克斯在凳子上坐下以后，奥蒂莉娅打开一只盒子，从里面取出几支长长的巧克力棒来。她拿起一支递给小伙子，可是等他刚要伸手去接时，她却把手缩了回来，直接将巧克力送到小伙子的嘴里。她自己也拿起一支，咯嘣咯嘣地吃起来。她边吃边把皮手套摊在桌面上，准备用汽油擦拭。

“嗯，你打算学医，是吗？费利克斯·希马大夫先生！这样称呼你好听极啦。我希望你能成为一位名医。嗯，既然你有志学医，那么你说说，我有时心慌得要命，脉管也跳得厉害，这种情形是不是心里有病？……你给我摸摸脉吧！”

奥蒂莉娅说着把一只手伸给他。费利克斯笨拙地握住那只细嫩而发凉的手。他觉得她腕子上的脉管跳得并不厉害，于是轻轻地放开了那只手，没下任何断语。

“啊，我倒忘了，”奥蒂莉娅笑着说，“你还没有注册入学呢。我害了神经衰弱症了，老是疑神疑鬼的。有什么法子呢！出来进去，成天得跟蒂蒂和希米昂姑夫这些人打交道！”

“蒂蒂是谁?”费利克斯问。

“你不知道?蒂蒂就是阿格拉伊姑姑和希米昂姑夫的儿子。昨天晚上你看见刺绣的那位老人就是希米昂姑夫。你会认识蒂蒂的。他是个心地善良的小伙子,遗憾的是,这个人就是有点儿……”

“有点儿什么?”

“总而言之,你会了解他的。”奥蒂莉娅回避对蒂蒂进行品评,便用眼神向费利克斯示意,让他伸出手来等着绕线,“你对阿格拉伊姑姑的印象怎么样?”

费利克斯没有明确表态。奥蒂莉娅长吁了一口气,两眼滴溜儿一转,那形象宛如卡洛·多尔奇① 笔下的圣母马利亚。

“啊,天哪!阿格拉伊姑姑把她的两个孩子看得简直比眼珠子还要宝贵。那两个孩子就是蒂蒂和你昨天晚上看见的那位小姐阿奥莉卡。谁也不准碰他们一指头。阿格拉伊姑姑还有一个女儿,已经结婚了,或者说,就算是结婚了吧。我倒忘了问你了,你喜欢阿奥莉卡吗?”

费利克斯做了一个含含糊糊的动作。

“你可要躲着她一点儿,她现在是急欲出嫁,碰上一个就粘住一个。”

奥蒂莉娅绕完了线,此刻正在修理手套,嘴里哼着一支意大利浪漫曲。

---

① 卡洛·多尔奇(1616—1686),意大利画家。

“昨天晚上那位胖乎乎的先生是谁？”费利克斯鼓起勇气问。

姑娘嗔怪地看了他一眼。

“你说列奥尼达·巴斯卡劳普是胖子？他哪里是胖子！噢，不错，是有点儿胖，”她若有所思地承认说，“那我告诉他让他瘦一点儿好啦。”

“他也是亲戚？”费利克斯低声猜测地问。

“亲戚？要是亲戚该多好啊！不是亲戚，是爸爸的一位……朋友。”

奥蒂莉娅看到小伙子的脸上浮现出一片淡淡的阴影，于是滔滔不绝地跟他解释说：

“你不知道，巴斯卡劳普人有多好，家里多么富有！他在勃拉干有一大片庄园，还有许多好骑的马匹。他还答应送给我一匹呢。啊，我要能有一辆漂亮的马车，再套上两匹骏马，那该多好玩！那就太棒啦！要是巴斯卡劳普不到我们家来，我们就会觉得无聊，因为爸爸的脾气有些古怪，又不常在家。你从来不感觉无聊？我可不成！”奥蒂莉娅叹了口气，“有时我简直寂寞得想大声呼喊，这时，我就只好弹琴解闷。告诉你，我已经在音乐学院注册了，不过学什么，我还没有最后决定。我倒想学戏剧。登台，当演员，让人们羡慕我！可是，他们说我的嗓子不太响亮。你说呢？”

奥蒂莉娅起身站在亭下的凳子上，摊开双臂，用深沉的声调高声朗诵道：

你们，罗马人的子孙，你们，邪恶的人，堕落的人。

她在高处，看到玛丽娜在厨房里。

"玛丽娜，"她从远处大声呼喊，"你有熨斗吗？"

"有，有！"那女人不高兴地回答。

不多一会儿，奥蒂莉娅便拿着熨斗在费利克斯面前烫起她那件珠罗纱连衣裙来，她一边忙着，一边哼着弗拉森的小曲片断，这时她并没有让费利克斯闲呆着。烫完之后，她把连衣裙贴在身上，象围围裙似的从上往下比试着。

"我想穿上一定很合适的！让我去试试好吗？嗨，咱们一块儿去吧！"

于是，奥蒂莉娅又牵着费利克斯的手在院子里飞奔起来，接着便噔噔地跑上楼去，一直跑到她的卧室里。一进屋，她不管三七二十一，就从头上扯掉那件家常穿的连衣裙，身上只剩下一条用两根背带挂在肩膀上的衬裙了。她换上那件洁白的珠罗纱连衣裙，看上去宛如一只轻轻扇动着翅膀的粉蝶。她口里吹着一支曲调，跳了几步小步舞，然后伸开两手，捏着裙边，对费利克斯深深施了一礼。这时她早把拿到亭子里去的那些零七八碎的东西忘得一干二净了。奥蒂莉娅又滔滔不绝地讲起话来。过了一会儿，她和费利克斯在大沙发上坐下，面前摊开一叠子照片、像册和画片什么的。她象土耳其人那样盘着两腿，不住地指指点点地说：

"这就是你，小的时候！这是我！"

费利克斯好奇地望着照片。照片上，两位太太穿着紧腰的连衣长裙，乳部系着胸褡，神情庄重地坐在两把椅子上，后面是团团浮云的背景。她们两边各有一个男人，依在

椅子边上，一条腿斜叉在另一条腿的前面站在那里。那画面对称得让人看了简直觉得滑稽可笑。其中，一个男人是军官，费利克斯认出那就是他父亲；另一个男人，穿着黑色大衣、肥大而没有折线的裤子，他就是考斯塔凯公公。两位太太各自把一只手分别搭在两个小孩的肩上。那两个孩子一男一女，分别用一只大圆环支架支撑着站在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之间。费利克斯望着，弄不清他们是谁。

"我要试一下，看你有没有眼力！"奥蒂莉娅说，"哪个是我，哪个是你？"

费利克斯一下子竟没有认出那个用发带把头发束拢到耳后的孩子是个男孩，就是他自己。

"这个就是你，"奥蒂莉娅指着那个女孩打扮的孩子说，"这个是我。"她又指着照片中的男孩说。

果然，那个长着一头淡黄色长发，穿着一件镶着花边连衣裙的女孩倒具有他的一些面貌特征，尤其是那端端正正的鼻子。

费利克斯对自己父母的这种古怪做法依稀回忆起来了。他记得自己留过长发，用发带束着，而且还常常穿着连衣裙，这样的打扮一直持续到他三四岁的时候。

"多滑稽！"奥蒂莉娅笑了起来，想用化学铅笔在她的像上添上小胡子。

"你干吗要把它弄坏？"费利克斯用责备的口吻说，"这是纪念嘛！"

"啊！"奥蒂莉娅急切地望着他，"你真是个多情的

人呢！”

费利克斯没有做声。

“恐怕我们这些可敬的长辈们倒有意要让咱们结婚吧？我想他们也许喜欢中国人的习惯做法呢！”

费利克斯尴尬地耷拉下脑袋，奥蒂莉娅这时对他进行了一番十分认真的分析：

“你没有女朋友，没爱过一个人？啊哈，我明白了，”她对费利克斯的沉默猜测着，“这位先生真够腼腆的，要不然就是他想守口如瓶吧。”

奥蒂莉娅继续翻看着照片。然后又兴致勃勃地把她的藏书一本本地向费利克斯介绍，她一边说，一边把书取出来塞在他怀里。突然，她惊叫起来：

“天哪！我把熨斗给忘了！一定早就凉了吧，我还有许多活儿要烫呢！”

她把手里的东西一扔，一阵风似地跑下楼梯。过了一会儿，从院子里传来奥蒂莉娅轻柔的歌声。

费利克斯挑了一本艾德蒙·阿布①的小说《断了耳朵的人》，走下楼，来到亭子里，坐在凳子上读了起来。他酷爱读书，只要一有可能他就借书或是身上有钱的时候就买书，来满足自己这一最大的乐趣。他在勒普什尼亚努大街那所房子里保留着一个房间，在那里他现在还有一些藏书呢。他聚精会神地读了一阵，等他从书本上抬起头来时，奥蒂莉娅

① 艾德蒙·阿布（1828—1885），法国小说家。

连同她的活计和歌声全都无影无踪了。这时，玛丽娜正抱着一摞盘子蹒跚地朝房子那边走过去。太阳已经升得老高老高，不过，到中午大约还有一个小时的空闲时间。费利克斯继续如饥似渴地埋头在书本上，他一口气就把那本小说读了一大半。这时大门开了，考斯塔凯公公出现在门口。他穿着白色亚麻布衣服，头上戴着一顶又旧又皱的巴拿马式草帽。从他那紧闭双唇的表情判断，他此刻心情极其愉快。他在腋下小心翼翼地夹着一只用报纸裹着的小包。没过多大一会儿，奥蒂莉娅从家里喊费利克斯回去吃饭。那间餐室，白天看起来，也同一层的其它房间一样高矮，不过，它的高度倒使它显得有些狭窄，尽管它实际上还是相当宽敞的。那张餐桌是用胡桃木做的，很笨重。桌子边上刻着奇里古怪的图案，看上去圆圆的象一颗颗炮弹。餐具柜里，东西放得横七竖八，零乱不堪，这从它那扇玻璃门上一眼就看出来了。考斯塔凯公公、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分别坐在餐桌的三面，玛丽娜开始照料着他们进餐。费利克斯发现这次午餐非常丰富，仿佛是为许多人准备的，又象是为了长期忍饥挨饿的人烹调的第一顿饭。老头儿埋下头，狼吞虎咽地吃着，奥蒂莉娅则随便品尝着。这顿午餐菜肴丰盛，所以考斯塔凯公公要开怀大嚼就不足为奇了。他一边吃饭，一边目不转睛地盯住放在盘子旁边的那只用报纸裹着的小包。

“奥蒂莉娅，”老头子终于兴高采烈地讲起他内心的秘密，“巴斯卡劳普托我代他交付房租，他数错了钱，多给了我一百多个列依。”

费利克斯仿佛觉得考斯塔凯公公在为巴斯卡劳普办事时，从中拿了佣钱。同时，他还想，这位老人也许还代人经办别的事情。换言之，诸如此类的事情他都兼而为之吧。那么，这位老人到底以何为业，费利克斯还是弄不清楚。奥蒂莉娅听到老头子那样一说，脸色顿时变得铁青，手里的叉子啪地一声掉在桌上。

“爸爸，你没把那钱还给他吗？”

“嗐！”考斯塔凯公公满脸惊异的神情，觉得那种想法荒谬不可理解。

奥蒂莉娅撂下餐巾，来到考斯塔凯公公的身旁，在他的椅子边上坐下来，娇媚地搂住老人的秃头。

“亲爱的爸爸，要是你爱我的话，你就得把钱还给人家！你怎么能那样做？亲爱的爸爸，把钱拿出来吧。”

说着，她把手指伸进了老人背心的口袋里。老人装作嗔怪的样子，耷拉下两道眉毛，而嘴上却因为姑娘的一阵胳肢呵呵地笑出声来。奥蒂莉娅终于在一个口袋的底部摸到了五块小金币。她把这几块金币没收了。考斯塔凯公公尽管满心不乐意，却也没有去制止。这时，他埋下头，比刚才更加贪婪地大吃起来。午餐在一种低沉的气氛中结束了。费利克斯悄悄地回到房间，坐下来把阿布的那本小说读完。后来，他又拿起另外一本，走下楼，来到亭子里，坐下读了起来。这会儿，院子里一片寂静，人们都呆在自己的屋子里，连玛丽娜也不见了踪影，这情景仿佛使人觉得大家都有午睡习惯似的。

约莫六点钟光景，头一天晚上那辆套着两匹白马的马车，这时又驶到院子门口停了下来。巴斯卡劳普从马车里下来，他穿着一套剪裁得十分合身的格纹西服，脚上罩着白色护靴，西服翻领的扣眼儿上插着一枝花，头上戴着硬顶草帽。他兴致勃勃地打开那扇角门和楼房入口的哥特式大门，拉响挂铃。几乎在一瞬间便传来奥蒂莉娅的应声，接着就是一阵急促的脚踏楼梯的咚咚声。巴斯卡劳普进去之后，从外面断断续续可以听见里边的谈话，因为朝着院子一边的窗户是开着的。奥蒂莉娅告诉巴斯卡劳普等候一下，她回去戴上帽子。略停了一会儿，奥蒂莉娅从楼门走出来，巴斯卡劳普跟在她身后，考斯塔凯公公也随着出来了，他十分得意地搓着双手。奥蒂莉娅穿着珠罗纱连衣裙，戴着一顶垂沿花边帽，两手戴着长及肘部的线手套。她打的那把遮阳伞也是镶着花边的。费利克斯在亭子里把这一切看得清清楚楚，然而使他特别留心的，倒不是奥蒂莉娅的勃勃兴致，而是巴斯卡劳普的那种含蓄的自得神情。在费利克斯看来，这种表现决不是一种父辈长者的感情。考斯塔凯公公陪着他们走到门口，奥蒂莉娅向他招招手表示再见，随后马车驶动了。过了一会儿，老头子戴着他那顶巴拿马草帽也悄悄地走出门去。此刻，只剩下费利克斯一个人孤零零地呆在凉亭里。事先谁也没有将外出的事情跟他提起过，或是问过他留在家里打算干些什么，这不免使他觉得有些出乎意料。既然没有人过问他的去留，他觉得只好呆下来继续看他的小说。黄昏时分，一个邮差拿着一封信大声

唤他："奥蒂莉娅·莫古列斯库小姐的信！"费利克斯迟疑地走过去。

"这里住的是奥蒂莉娅·久吉维亚努小姐！"他回答。

"我经常把奥蒂莉娅·莫古列斯库小姐的信送到这里！"邮差不以为然地说，他根据自己的经验认为绝不会弄错。

正在这当儿，玛丽娜走了过来，她从邮差手里接过信，朝费利克斯瞥了一眼。费利克斯满怀疑云地回到亭子里，他完全给弄糊涂了。为什么奥蒂莉娅（肯定是她，绝不会是别人）姓莫古列斯库而不姓久吉维亚努？难道说她不是考斯塔凯公公的女儿？这在他看来，无论如何是不可能的，这种猜测他几乎从来连想都没有想过。奥蒂莉娅总是唤考斯塔凯公公"爸爸"，而且从那些照片看来，她同这个家庭，不论是在什么时期，都是密切联系在一起的，再说，她跟她那去世的妈妈的相貌也完全一样啊！由于他猜不透这种复杂的家庭情况，而且他又想起了昨天晚上他刚一到来时的奇怪遭遇，心里不禁产生了一个可怕的念头：难道他真的弄错了地址，找到了别人家里？这种使他感到震惊的想法虽然由于他阅读过一些侦探小说而一时加剧了，但是，在他对现实的感受面前便又立刻烟消云散了。对考斯塔凯公公，对奥蒂莉娅，对其他人，他心里都非常清楚，绝没有错认，毫无疑问，他现在就置身于这个家庭之中，只不过由于大家久不见面和年事的变化，这个家庭的面貌与以往略有不同而已。费利克斯还发现，在书页上，有许多地方除了写着"奥蒂莉娅"

和“蒂蒂”的字样外，有时还写着“奥蒂莉娅·莫古列斯库”。他想，可能久吉维亚努有两个姓，原来那个他已不用了(这种情况在近几十年来是常见的事情)。可是，他在园子里散步时，发现地上有一片撕破了的明信片，已被践踏得不成样子，那是风从垃圾堆里吹过来的。他定睛看时，那上面分明写着“康斯坦丁·久吉维亚努”。显然，考斯塔凯公公还是姓久吉维亚努。费利克斯觉得他已不是小孩子了，决心弄清这个谜。不过，此事暂时不宜操之过急，他不能向玛丽娜去打听，因为他一去问她，便势必要暴露出他对自己的亲戚还是毫不了解的。

快到晚上九点钟的时候，那辆套着两匹白马的车子又出现在大门外边。这次，车上除了巴斯卡劳普和奥蒂莉娅之外，在他们前面，考斯塔凯公公还蜷缩着坐在那里。玛丽娜被唤过来从车上取下那一包包东西。巴斯卡劳普觉得天气太热，建议大家到亭子里去乘凉。说罢，他们便朝亭子走去。

“啊哈，”巴斯卡劳普热情地对费利克斯说，“你在这里！怎么，你不想出去？不想到街上逛逛？”

“以后也让他跟咱们一起坐车出去吧！”奥蒂莉娅高声说，脱下了帽子和手套。

“当然要让他和我们一起出去的！”巴斯卡劳普友好地表示同意，尽管他心里并不是十分乐意的。随后他又补充说：“你以为他会乐意跟我这样年纪的人一起去浪费时光吗？年轻人喜欢自由自在地活动嘛。”

费利克斯觉得这时表示这样或那样的态度都是很不合适的；可是这会儿奥蒂莉娅却用她那细柔的双臂搂住巴斯卡劳普的脖子说：

"天哪，你乱七八糟地说了些什么，你这个上了年纪的人啊！咱们得带他一块儿出去。"

一阵不可名状的不悦涌上了费利克斯的心头；可是巴斯卡劳普此刻却显出很幸福的神情，他低下头吻了一下奥蒂莉娅搭在他右边肩头上的手。玛丽娜在棋盘桌上铺了一块桌布。那些大包小包立刻被打开了，里面包的尽是精制食品，有肉馅饼、发酵乳酪和葡萄酒什么的。在巴斯卡劳普的要求下，阿格拉伊也被请来了，她是由阿奥莉卡和希米昂陪伴着从楼后面一个角门过来的。希米昂依旧披着长巾，手里拿着绣花绷子。一次临时备办的晚餐在凉亭的吊灯下开始了。费利克斯也被邀请就餐。饕餮的考斯塔凯公公、阿格拉伊和希米昂吃的本领都很出色。奥蒂莉娅对吃的则照例只是尝一尝。然而，巴斯卡劳普给她倒的那杯葡萄酒，她却津津有味地慢慢呷着。一个本来自己可以烹制一顿真正晚餐的家庭，在正餐时间，却用吃点心的方式来代替，这不免使费利克斯觉得奇特。但他对这里的奇人怪事已经开始有点儿习惯了。

大约十点钟的时候，巴斯卡劳普、阿格拉伊、阿奥莉卡和考斯塔凯公公四人打起牌来。他们赌的输赢是钱。阿格拉伊这一次又施了个狡计，从巴斯卡劳普手里借了钱。然而，费利克斯却觉得，在这几个人中，至少巴斯卡劳普并不

是贪恋打牌才坐在那里的。他并不是傻瓜，他心里非常有数，不会沉溺于这种恶习而甘心情愿让别人揩他的油。显然，他是为了某个人才到这里来的，这个人当然就是奥蒂莉娅，而打牌只不过是个借口罢了。费利克斯觉得（尽管他对这种感觉尚不十分明确），他同奥蒂莉娅的亲戚关系（哪怕这种关系再远）和早年他们的亲密相处都使他有权密切关注她的表现。其实他对巴斯卡劳普并没有什么厌恶之感，不过，巴斯卡劳普对奥蒂莉娅表现出的那种显而易见的过分关怀，在他看来，简直荒唐可憎。从一开始，他就把奥蒂莉娅看作一位同龄的朋友，一个他从未有过的女性伙伴。可是，一个十八岁的姑娘竟然对一个上了岁数的男人表现出那么大的兴趣，这对他来说简直不可思议。更使他觉得不可思议的是其他人对此并不反感。考斯塔凯公公反而得意洋洋，奴颜婢膝地利用这种关系捞取好处，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则在眼睛里流露出羡慕妒忌的神情。

"你们常常一块儿出去散步，"阿奥莉卡瞅个机会，娇声娇气地说，"咱们可从来也叨不上您那份儿光啊！……"

"哎呀，听你说的！"巴斯卡劳普用动人的腔调分辩说，但却不敢明确表示态度。

"哎，你想干什么，阿奥莱莉娅？"阿格拉伊酸溜溜地插嘴说，"人家要的是当今姑娘们那种大大方方的热乎劲儿！老实巴交的女孩子如今可吃不开。跷起二郎腿，两手钩住男人的脖子那套把戏，你会吗？"

巴斯卡劳普瞪了阿格拉伊一眼，表示责难；考斯塔凯卷

了一支烟，用舌尖舔着，显出一副毫不在意的样子；而奥蒂莉娅，原来呆在巴斯卡劳普的身后，这时则悄悄离开，坐到了老头子的身旁。

“巴斯卡劳普，”阿格拉伊加重语气接着说，“你应当讨一个性情温柔而年纪稍微大一些的女人，那样的女人会体贴你，不要找那种疯疯癫癫的年轻老婆。……”

庄园主紧蹙起眉头，心里怏怏不乐，他把目光投向奥蒂莉娅坐的地方，想借以回避那种尴尬的局面。其时，奥蒂莉娅早已离开那里跑走了。不一会儿工夫，从开着的楼窗里传来一阵清脆的钢琴声。奥蒂莉娅正在弹奏肖邦的《升C小调圆舞曲》，她那娴熟而质朴的技艺显露了这位音乐学院学生的才华。巴斯卡劳普得意地转过头去，仿佛聆听一首献给他的颂歌。阿奥莉卡装出一副漫不经心的样子，而阿格拉伊则烦躁不安，好象在遭受一群蚊虫的叮咬。她终于发作了，向桌上猛地掷下一张牌来，说：

“该死的钢琴！”接着她嘶喊起来，“奥蒂莉娅！别弹你那个聒耳的钢琴啦，烦死人了！”然后又对其他人轻声说，“会，就弹个受听的，不会，就别瞎扒拉！弹钢琴得有天分……迪迪娜才算一把弹钢琴的好手呢！”

她这一席荒谬的言论显然是出自恶意。巴斯卡劳普竭力想缓和一下局面。

“阿格拉伊太太，你今天情绪不佳啊。奥蒂莉娅小姐钢琴弹得很出色，人家是艺术家嘛。”

阿奥莉卡低下了头，咬住嘴唇。

“你这个人就爱替女人说话。”阿格拉伊挖苦了他一句，“你最好还是跟我说说，我对蒂蒂该采取个什么办法，我对他的事情都心焦死了。他们又要让他补考……他们在折磨这孩子呀……他不象别的孩子那样泼辣大胆，腼腆得很……再说，他又生了一场病。你也许认识什么人，秋天开学时能给美言几句……”

“当然可以，当然可以，”巴斯卡劳普总是有求必应，“不过，依我看，在开学以前还是找个人给他补习补习，这样我们做起来就更有把握了。”

灯下，费利克斯坐在凉亭旁的一张长凳上，他想走开，但又拿不定主意，这当儿，奥蒂莉娅就在不远的地方。突然间，他听见阿奥莉卡轻声地恳求母亲说：

“妈妈，我们可以请费利克斯先生帮忙，我想他是不会拒绝的！……”

“当然可以喽，只要人家乐意。”

费利克斯愉快地表示同意。过了一会儿，他瞅了个机会，说声“晚安”，就告退了。当他来到楼上走廊时（走廊的大玻璃窗正对着院子），发现奥蒂莉娅正站在一扇敞着的窗户前面。刚才阿格拉伊那些含沙射影的话以及对她弹琴的恶毒议论，也许使她心里不快吧，所以这会儿她才躲到这地方来，躲到仍然能够看见巴斯卡劳普的地方。奥蒂莉娅一瞥见费利克斯，就小声喊住了他。

“你在干什么？快过来！”

费利克斯把身子依在窗扇上，奥蒂莉娅将声音压得更

低，说：

“你不知道，阿格拉伊姑姑是条毒蛇！唉！”

阿格拉伊在月光下瞥见他们，仿佛猜到他们对她没怀好意，便从下面扯开嗓子喊道：

“奥蒂莉娅，你明天带他到我们家里来！”

“是的，姑姑，”奥蒂莉娅一边象演戏似地用甜甜蜜蜜的口气回答，一边向费利克斯会心地做了个鬼脸，“蒂蒂这下可要高兴死了！”

但是，她又立刻接着说：

“你等着瞧吧，看这个人有多蠢！”

巴斯卡劳普恳求奥蒂莉娅下来。阿格拉伊为了别太刺激这位财主，也随声附和地喊着：

“快下来吧，奥蒂莉娅，老呆在楼上干什么？”

奥蒂莉娅向费利克斯摆摆手表示再见。费利克斯走进房间，便就寝了。很久以后，他从梦中醒来片刻，这时天已经蒙蒙亮了，外面传来一声鸡鸣。费利克斯仿佛听见这宅子的哥特式大门砉的一声打开了，略停片刻，就是一阵辚辚的马车声。

3

次日，费利克斯没有到阿格拉伊家里去，因为他听玛丽娜说希米昂“为人不善”。奥蒂莉娅含糊其辞地将他们的情况向费利克斯介绍了一下，除了偶尔说几句辛辣的幽默话以外，她的话说得很谨慎，后来证明这就是她固有的为人作风。希米昂是个非常温和的人，甚至显得很愚蠢，他总是披着一条长巾，做着刺绣活儿；有时他也会使起性子来，把陈年的“老帐”翻腾出来。家里人认为他这样做是“罪孽”。他犯起脾气来就大吵大闹，这时那些人也就一声不吭了。希米昂年轻时可不是现在这副样子，他当年生活放荡，有过不少艳遇和胡闹的事儿。

“总之，”奥蒂莉娅概括了一下对希米昂的小史介绍，说，“慢慢你就会了解的！”

有一天，奥蒂莉娅和考斯塔凯公公都不在家，阿奥莉卡突然出现在费利克斯的面前。

“你愿意到我们家来坐坐吗？”她问费利克斯。

她的头发全编在脑袋周围，在阳光下，费利克斯觉得那样子很扎眼。她那瘦削而苍白的面颊上敷了厚厚一层扑粉，她越是缺乏女性的魅力，就越要笨拙地故作潇洒。费利

克斯点头表示同意。阿奥莉卡于是带着他朝院子后边走去。她打开左边的角门，和他一起走进隔壁庭院。这里同考斯塔凯公公家的庭院大致一样，不过，最明显的区别就是，这里的地面被分割成完全相等的长块儿，而且在上面做了过分刺眼的点缀。他们进入一间门厅，然后来到一间屋子，看来这儿象是客厅，里面有一张宽大的沙发，沙发上摆着过多的靠垫；还有几把让人无法确认是属于何种古老式样的绿色棱纹布面圈椅，圈椅的扶手上也都同样放着许多垫子。由于过分整洁，你简直觉得象进入了一间休养所的病房，这里的一切仿佛都凝冻了；而空气里则充满一种刺鼻的油彩气味。费利克斯在阿奥莉卡的招呼下，在一把圈椅里坐下来的时候，才发现那气味是从无数张油画上散发出来的，那些油画镶嵌在裹着铜叶的沉甸甸的镜框里，差不多挂满了过道和客厅的四壁。费利克斯期待着跟那位补考生蒂蒂见面，可是，他这时却发觉阿奥莉卡把他当作她个人的客人来招待。阿奥莉卡觉察出他的诧异，带着歉意说：

"蒂蒂跟妈妈上街买油彩去了，马上就会回来的。"

接着是片刻的沉默。费利克斯心里在盘算着找个话题。可是阿奥莉卡却把话抢在了头里。

"你在考斯塔凯公公家里觉得愉快吗？"

问话的语气是那么含有同情怜悯之意，简直让人觉得已无须回答了，但费利克斯却坦然地说：

"我觉得非常愉快。"

阿奥莉卡没有理会他的回答，继续按她事先准备好的

话，满怀深情地说：

“你父母都不在了，应该有个安身的家，才不至于感到没有着落。”

对于费利克斯来说，任何暗示他是孤儿的话都会象无理的侮辱一样使他难堪，因此，他对这位尖下巴小姐的这番转弯抹角的话感到惊讶。

“我在考斯塔凯姑夫家里就跟在自己家里一样，奥蒂莉娅小姐就象……我的姐妹。”

阿奥莉卡微微撅了撅嘴，过了一会儿，用温和的口气话中有话地说：

“奥蒂莉娅人倒不坏，只要表里一致。至少我觉得是那样。”

费利克斯出乎意料地感到刺痛，他机警地干脆撒谎说：

“你这话太叫我吃惊了。奥蒂莉娅尽说你的好话呢。”

阿奥莉卡小姐微微一笑，流露出恶意的怀疑神情，她低下头，仿佛被事实逼得不得不说实话似的。

“嗯……关于奥蒂莉娅的作风，传闻很多，也很不好听……考斯塔凯舅舅也有过错，他太宠她娇她了。没有爹妈、没有家教的女孩子都是这样一路货色。”

费利克斯陡然觉得脸上火烧火燎的。他又愤怒又担心，根据他这几天目睹的那些怪事看来，他担心阿奥莉卡小姐的那些若明若暗的话里别真有几分道理。然而奥蒂莉娅的形象此刻出现在他的眼前，向他说明，那些流言蜚语是全然没有根据的。不过，阿奥莉卡把奥蒂莉娅叫做一个没有

爹妈、没有家教的人，这依然使他迷惑不解，他准备向这位说话尖刻的小姐盘诘个究竟。这时，传来一阵沉重的脚步声，希米昂在门口出现了。他向屋里张望着，想进来说话，但又没有开口。阿奥莉卡介绍说：

"这是我爸爸。"

"图利亚！"老人突然大声嚷叫说，伸过一只粗大的手来。

费利克斯一下子愣住了，不明白老人的意思。阿奥莉卡赶忙解释说：

"爸爸的名字叫图利亚，希米昂·图利亚，你不知道？"

"我做的垫子你都拿给他看了吗？"希米昂关切地问。

"爸爸很久就做纱绢靠垫了，为了消磨时间，"阿奥莉卡解释说，"他的活儿做得很漂亮。这儿你看到的垫子都是他做的。爸爸还画画儿呢。"

阿奥莉卡把那些垫子一件件地拿过来，放到费利克斯的眼前给他看，而这时希米昂则喜形于色，自豪地注视着姑娘的一举一动。刺绣的手艺都非常出色，只是过于花哨而显得扎眼，那上面的图案也都平淡无奇。然后，费利克斯又被带着观看那一幅幅油画。姑娘告诉他说，那都是希米昂和蒂蒂的作品。希米昂只有几幅，他指着那些画给费利克斯看，坚持要他当面给予评价。

"你看这幅怎么样？那幅呢？"

他向费利克斯叙述着他作每一幅画时的情景，画意是怎么产生的。希米昂和蒂蒂的画，尤其是蒂蒂的画，就技巧

而言，是无可争辩的。那只握笔的手是长于着色的，画工也极为精细，即便有些肖像画得走了样子，但从其中也能体会出仿佛艺术家的手笔技艺。这些画幅，不管怎么说，都不同于女子寄宿学校中那些刺眼的作品。尽管如此，无论在画面的结构或画幅的数量上，都仍不免给人一种怪异的感觉，它们的怪异之处在一开始时是难以捉摸的。由于细致深入的观察和希米昂自己的品评，这个谜解开了。原来这些画没有一幅是原作，而都是从带图的明信片上，从质地低劣、有时甚至是幼稚可笑的书籍插图上描摹下来的。内行人一眼就能发现那些荒诞之处所由产生的原因。钢笔素描画被这两位艺术家涂上了黑白两种色调的油彩，而粉画和水彩画则是用浓重的色彩刻板地描摹下来的。作画者即便具有将线条和色彩协调起来的固有眼力，但却未必有足以判明原作结构的理性并将其再现的天赋。画中一个女孩面颊上的红晕（原作可能是水彩画吧），在被搬到油画中的时候，由于描摹者不懂得光线漫射的实际过程，而变成了与其余部分毫不连贯的两块红玉色彩团，虽然这彩团本身并不无悦目之处。费利克斯在这两间挂满形形色色的油画的房间里，两眼望着墙壁转了一遭，出于礼貌，他表示十分赞赏，满足了主人们的自豪心情。这当儿，另外那个年轻瘦弱的希米昂在前厅出现了。他瞥见屋里有一位生人，便立即向门外退缩，阿奥莉卡追了过去，把他带到屋里，向费利克斯介绍说：

“这就是我弟弟蒂蒂，你们一定会交上朋友的。”

看来，蒂蒂·图利亚确实比费利克斯大几岁。他那淡淡的唇髭和两边对称的下巴（下巴上那几根长长的绒毛勾画出了老希米昂那撮山羊胡的轮廓）使他具有一种成年人的气派，这气派使他身上穿的那件学生制服看去仿佛成了一件军装。他是个性格温和的青年，作风谦虚朴实。费利克斯对他立刻产生了好感，而怀疑奥蒂莉娅对他的评价是否真有根据。虽然他们之间存在着年龄上的差异，然而蒂蒂对费利克斯却十分尊重，他把刚买回来的油彩拿给他看。然后又取出一包英国画片和一些印着玫瑰花和各色水果的克莱因牌画片给他看，真诚地向他介绍自己的工作计划。他打算将这些画片全部临摹成油画。他说这些话的时候，态度从容而热情。费利克斯问他为什么不去写生，而蒂蒂对这个建议却莫明其妙，弄不清它到底有什么意义，所以他解释说他只喜欢临摹。费利克斯说他很有才华，愿意给他提供一些特别帮助。蒂蒂皱了皱眉头，又絮叨起他的工作细节来。费利克斯的话显然使他心中感到不快。后来，蒂蒂询问起费利克斯的旅途情况，在什么地方上的中学，接着便向他叙述起他们学校的事情，说他给各位老师画了像，虽说笔法还嫌幼稚，但画得还能传神。他直言不讳地告诉费利克斯，他曾经留级，补考过好几次，但那全怪老师和课程的安排不好。费利克斯问他读过哪些书，想听听他对当时给新创刊的《罗马尼亚生活》杂志撰稿的一些现代作家的看法（因为费利克斯一直在学术空气活跃的雅西生活）。蒂蒂听到这些问题，心里觉得不大舒服，他毫不隐讳地说，他没有时间

读书，一读书就感到头痛，不过，如果有人能给他弄到一本“引人入胜的小说”，他也不妨试着读读。费利克斯答应给找一本来。阿奥莉卡告诉蒂蒂费利克斯这次前来的目的，说：

“蒂蒂，费利克斯先生自愿帮助你准备补考的功课。”

蒂蒂顺从地点点头。要帮助他的人虽说年纪比他小，但他并没有表示反感。可是等费利克斯要给他补课时，他却要求推迟到下午再开始，理由是他现在不大舒服。阿奥莉卡满怀热情地望了望这个无精打采的青年人，对费利克斯解释说：

“他身体虚弱，妈妈不让他过分劳累。光是画画就够他辛苦的了。”

希米昂点点头，表示同意。

“哎！”奥蒂莉娅盘腿坐在沙发上缝着什么，当费利克斯从她大敞着的房门前面经过时，她喊住了他，“你照直跟我说，阿奥莉卡都说了我什么坏话？我听说，我不在的时候，她把你叫过去了！”

费利克斯站在门旁，一时不知如何回答。

“进来，到我这边来。”

奥蒂莉娅把她那细瘦的两腿稍微收拢一些，仿佛费利克斯也要盘腿坐在她身旁似的。

“她一定跟你说我这个人最爱胡闹吧！”

“比这难听！”

奥蒂莉娅抬起头来，面色有点苍白。她把一只手搭在

费利克斯的胳膊上。

“费利克斯，你相信她那些话？”

“不！”他略微想了一下说。

“她跟你说了些什么？她一定败坏巴斯卡劳普了吧！”

费利克斯沉默了片刻，然后果断地问：

“你能不能告诉我，为什么你的信上写的是奥蒂莉娅·莫古列斯库？我一直都是称呼你久吉维亚努的呀！”

奥蒂莉娅神情严肃地打量着费利克斯。

“噢，原来是这回事！她跟你说我不是这家里的人了吧！”

“怎么，你，不是这家里的人？我不明白。我非常生气，她说你没有爹妈，没有家教。你父母……”

奥蒂莉娅狠狠地缝了一针手里的活计，她有点儿激动了。

“嗯，是的，阿格拉伊姑姑和阿奥莉卡容不了我，因为她们担心继承不了爸爸的财产……阿奥莉卡说她有一位有钱的舅舅，她以为这样就会嫁出去了……瞧那德行……告诉你吧，爸爸并不是我的生父……妈妈以前结过婚，她跟爸爸再婚时，我才几岁……你瞧，这是妈妈，这是我的生父。”

奥蒂莉娅递给费利克斯一张已经有点折裂了的相片。那时的奥蒂莉娅还只是个小妮儿，眼神儿很乖巧，穿着一件用裙环撑开来的连衣裙，长长的鬈发披在肩头，她挽着一位胖男人的胳膊，那男人的两只眼睛跟奥蒂莉娅的一样。

“不过，爸爸还是很疼爱我的，而且……承担了抚育我

的责任，因为妈妈交给他许多钱，没要他任何字据，他把这些钱都投到生意里去了……倘若妈妈没有不幸去世，情况就不会象现在这样……爸爸本来想正式认可我们的父女关系……现在他还想这样做，不过阿格拉伊姑姑不答应……好了，这些痛苦的事我觉得对你来说都是没有什么意义的。”

奥蒂莉娅叹了口气，流露出一种幽默的神情。

“不，不是没有意义的。”费利克斯轻声地说。

奥蒂莉娅这一席吐露真情之言固然给费利克斯解开了她的姓名之谜，但同时也给他带来了一种不快的因素。那么说，考斯塔凯公公并不是奥蒂莉娅的父亲。奥蒂莉娅对他的亲热态度，他得到的满意答复，并没有消除他的疑团。他憎恶巴斯卡劳普，同时，阿奥莉卡跟他说的什么“关于奥蒂莉娅的作风，传闻很多……”的话此刻又在他的耳畔回荡起来，尽管他对奥蒂莉娅的尊重随着平时的相处而与日俱增。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试着转换话题，“你跟蒂蒂在一起干了什么事了？”

“我只是去看了他一下，我们说好了下午开始补习功课。我觉得他人挺好，就是精神不大振作。”

“我也是这样觉得。”奥蒂莉娅表示同意。

“我答应给他找本书看。我现在手里一本也没有。我能从你的书中挑一本给他吗？不过，我怕你的书他都读过了。”

奥蒂莉娅否定地笑了笑。

“蒂蒂跟你说他想读书了吗？我真怀疑！我的书你随便拿吧，我向你担保，他一本也没读过，不过，你的教学效果可不要瞒我！”

下午，费利克斯挑了一本带插图的《巴马修道院》，然后去找蒂蒂。蒂蒂这时已经在园子里等着他了。他们一起走进家里，可是当他们穿过前厅时，蒂蒂摆摆手，让费利克斯放轻脚步，因为希米昂正在睡觉(费利克斯后来才发现他穿着一件衬衣象夜间那样睡着)。他们来到屋里以后，蒂蒂把一张大桌上的宽宽的抽屉拉开，费利克斯瞥见那里面放着书籍、铅笔、一盒盒画片，各种东西无不摆得井井有条。每册书、每个本子都精心地包上了封皮，封皮上有用铅笔轻轻打的五线横格，横格上写着美术字签名。蒂蒂看到费利克斯流露出赞赏的神情，觉得还应该把他精心制作的其它东西拿给他看。他有一本手抄的诗册，字迹疏密有致，而且每首诗的开头都是用彩色花体大写字母书写的。他喜欢装订各式各样的本册。他不花钱买谱纸，而是自己造了一把用五支铅笔作齿的小梳子，在羊皮纸上画五线谱。他还自己动手用硬纸板做了一只存放画片的盒子，盒子外面平平整整地用咖啡色纸张裱糊了一层，然后还在上面用钢笔画上哥特体的波状饰纹。他一页不落地仿制了一册拉丁语教本，复制了全部插图，课文抄写得工工整整，最后加上硬皮装订起来。费利克斯问他，自己动手制作这些东西是否想节省些钱来买书。蒂蒂回答说不是的，他这样做只是“出于兴趣”。他还有一把小提琴，那是阿格拉伊给他买的。实际上他只

能拉几段最简单的练习曲。与其说他爱好音乐，毋宁说是热中于搜集乐谱。他给自己做了一本谱册，碰到什么就抄点什么，象民间曲调、意大利浪漫歌曲、歌剧独唱部分的片断、日尔曼民歌等。

“你什么时候有好听的曲子，就请借给我抄一抄。”蒂蒂对费利克斯说。

“等我把小提琴和乐谱从雅西带来后，我们可以在一起练习二重奏，我有马札斯① 的本子。”费利克斯提议说。

“现在不行，”蒂蒂表示不同意，“现在我只是根据耳朵听到的，练习着拉点容易学的东西。等过几年再说吧！”（要知道他这时已经二十二岁了呀！）

费利克斯此刻倒想给他指出那种练习方法是错误的，可是又怕人家会以为他好为人师，因此便打消了这个念头。费利克斯问他复习什么功课时，他要求给他讲解拉丁语。他只要费利克斯口头上给他逐字译成罗马尼亚语，然后他把意思记在课文上面就行了。费利克斯提的其它方法他都没有接受。最后，费利克斯只好隔着他的肩头，望着书本给他逐字逐句地口授，而他呢，则的确一丝不苟地在那儿往书上记，遇到记不下来的时候，费利克斯还得给他重说一遍。这样才刚进行了半个小时，蒂蒂便声称疲乏头痛。他连表示一下第二天再学的愿望都没有，而只是简简单单地说了一句：

---

① 马札斯（1782—1849），法国小提琴演奏家、作曲家。

“下次再学吧。”

费利克斯刚站起身打算离去的时候，他忽然想起他放在桌子角上的那本斯汤达①的小说来。他把书拿起来递给蒂蒂，问他读过了没有。蒂蒂摇了摇头。他手里端着书，象端着一本贵重的画册，小心翼翼地用指尖翻着书页。他的眼神表明，他对书里的插图特别感到兴趣。

一连好几天费利克斯没有再到阿格拉伊家里来，因为没有人招呼他过来。这期间，他到街上去了好几次，打听了一些关于大学开学的消息，到登波维查河畔几家旧书店里转了几遭。起初，他外出时都向考斯塔凯公公请假，因为他在寄宿学校时已经习惯那样做了。可是这位老头子却对此甚感惊异，他告诉费利克斯，无论是白天还是夜里，他都可以随便外出的。考斯塔凯说这话的时候，会心地眨巴眨巴眼睛，然而，费利克斯却没有完全理会他的用意。有一天，在打牌的时候，阿格拉伊再度向费利克斯请求说：

“年轻人，你怎么这几天没到家里来帮助蒂蒂？你随便什么时候都可以来嘛。蒂蒂这孩子有点散漫拖拉，需要有人经常督促才行。”

费利克斯又来拜访蒂蒂了。可是蒂蒂在他面前还是蔫不唧地振作不起来。费利克斯并不急于马上跟他说明他是来给他补习功课的，而只是问他读了《巴马修道院》那本书没有。蒂蒂从抽屉里取出那本小说，费利克斯一眼望去简

① 斯汤达(1783—1842)，法国著名小说家。

直认不出来那本书了，因为蒂蒂已经精心地给它包上了一层蓝色的书皮。书里夹着许多精致的纸书签，标明里面那些引人入胜的地方。秘密立刻澄清了。

“我非常喜欢书里的插图,还描了几张下来!”

蒂蒂从书的后面抽出一叠四方纸片来,大约二十来张,这些就是他用水彩画的插图。

“你对这小说感兴趣吧,是吗?”

“我还没有时间读它，以后再向你借吧!”蒂蒂从容地说,最后把书还给了费利克斯。

费利克斯现在回忆起奥蒂莉娅说过的那些讥诮的话来，他心里明白了，那些话并不是出于恶意，而是来自奥蒂莉娅长期的经验。蒂蒂一个劲儿地絮叨着日常生活中或他们学校中的一些鸡毛蒜皮的事情，就是不提学习，这时，费利克斯只好跟他说明他是受阿格拉伊之托来帮助他补习功课的。蒂蒂只答应让费利克斯再给他口授一小段拉丁语的翻译。他们两个人的合作并没有持续多大工夫，蒂蒂突然脸色苍白,站起身来,举着右手,向后仰着头,惊慌地说:

“我的鼻子流血了!”

果然,一条殷红的血流顺着深凹的鼻唇沟淌了下来。由于血不住地流着而蒂蒂又惊愕得不知所措，费利克斯便赶忙打开门来到外间。阿格拉伊被这忙乱声惊动了，奔了过来,听费利克斯讲明情况后,便一阵风似地跑进里屋。

“你的鼻子又出血了,亲爱的?”她慌慌张张地说,“我给你拿点儿棉花去。”

她在家里翻腾了一会儿，找来一团棉花塞进蒂蒂的鼻孔，同时用一只手捂住他的额头。

“这是因为太劳累的缘故。”她唠叨着，“快扔了那些倒霉的书吧，我又不指望你当个大学问家。书读得越多会越蠢的。”

阿格拉伊说这些话是故意要挖苦费利克斯，因为她那脸色显然在怪罪费利克斯让蒂蒂过分劳累了，尽管是她亲口邀请费利克斯来帮助蒂蒂的。从那天以后，费利克斯就没有再去找蒂蒂上课，只是后来有一天阿格拉伊又求他，他才去的。

“费利克斯先生，你再帮帮我的蒂蒂吧，我看你倒挺有耐心的。”

费利克斯现在经常去找蒂蒂，他已经跟他混得很熟了，然而他并不敦促他学习，只是在蒂蒂主动要求时他才给他上课，但蒂蒂这样主动的时候并不多。蒂蒂倒是个老实巴交的青年，可就是脾气古怪。他总爱向费利克斯唠唠叨叨地东拉西扯，把前一天街头巷尾发生的一些鸡毛蒜皮的事儿和他自己要画的东西说来说去。他每次上街回来，阿格拉伊也总爱向他打听他在胜利路看到的一切，而蒂蒂呢，则津津有味地对着大伙絮叨不休。可是当费利克斯一要跟他研究个什么问题时，他却紧蹙起眉头，露出一副苦不堪言的脸相。这时要是阿格拉伊在场，她就会狠狠地瞪着费利克斯，仿佛他成了蓄意谋害她爱子的罪人。蒂蒂的一言一行都会得到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的赞同和希米昂的默许。

“蒂蒂，把你们历史考试时搞夹带的事儿给大伙儿说说吧。”阿格拉伊提议说。

这时，这个二十二岁的青年人便用奚落的口吻，讲起单纯的历史教师被调皮乖巧的学生捉弄的情形。这群学生摸透了老师的底细，把试题可能要求的答案在课下早就全部搞成了夹带。阿格拉伊听着，笑得前仰后合，两只眼睛慈爱地望着蒂蒂。费利克斯时常邀约蒂蒂一起上街。头一次，蒂蒂倒是顺顺当当地跟着他的这位伙伴溜达的；等到第二次，他说什么也不愿意按照费利克斯的路线散步了，有时他宁可在奇什米洲公园的湖畔直挺挺地站上一两个小时，去听军乐队演奏那些平淡无味的节目。回家以后，便向家里的人报道他在散步时的所见所闻，给他们描述他听到的军乐节目，在他说不上曲目的名称时，便给他们唱出他听到的调子。这以后，他便千方百计地去搜集那些曲目的乐谱，把它们誊写在谱册上。有时蒂蒂则执拗地拒绝任何活动的建议，借口是他厌烦了。这时，他总是坐在长凳上，专心致志地削他的彩色铅笔，一声不吭。这种表情淡漠的危机在阿格拉伊看来是足以证明蒂蒂的稳重。每当费利克斯邀蒂蒂出去散步，而蒂蒂借口不感兴趣予以拒绝时，阿格拉伊则总是抢上前来说：

“你带他到哪儿去瞎逛，让他象那些不务正业的人到街上鬼混？他得给我呆在家里！”

蒂蒂的古怪并不止于此呢。有时，谈话中间或是当着人们的面，他会突然感到腻烦无聊，这时他总是说：

“我去晃晃身子养养神去！”

这时，他便坐下来，把背靠在桌子或是壁炉边上，象天主教徒祷告时那样交叉着双手，从左向右，从右向左，不停地摇晃起来。有时则是仰着躺在床上或长沙发上，同样交叉着双手，把身子交替地向两侧摇来晃去。莫非他在婴儿时期对摇篮生活没有得到满足，还是对那种生活依旧怀有深刻的眷念？费利克斯是百思不得其解的。在阿格拉伊和她家里的人看来，蒂蒂的这个习惯则是非常自然的事情，阿格拉伊自己有时就催着他去这样做：

“要是你觉得无聊，就去摇晃一会儿嘛！”

有一天，费利克斯看见蒂蒂坐在一条长凳上，一只手捂住心口，上半身弯到了肚子上，仿佛在忍着腹部的剧痛。他的面部表情显得十分痛苦，而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则关切地坐在他身旁，宽慰他说：

“你什么病也没有，少爷，老胡思乱想什么！”

“你说得倒轻松，”蒂蒂抱怨说，“我知道我是得了心脏病了。你瞧，就是这儿疼。”

“哪儿疼？胡说八道！”阿格拉伊说着，伸出一只手摸着蒂蒂手指的地方，那神气俨然是个诊病的专家！

“爸爸也害心脏病。咱们全家都遭了罪。”

“都是这个老东西把那些乌七八糟的想法塞到你脑子里去的！”阿格拉伊厌恶地指一指希米昂说，“他害个屁的心脏病，成天象头猪似的那么能吃！恐怕是你老念书给累坏了吧，所以你那儿疼得这么厉害。那些该死的书本子！”

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用樟脑酒精给这个满脸苦相的小伙子擦着太阳穴和胸部，这个疑病症患者这才丢掉疑虑，相信自己健康如常。这时他又话多起来，嗷嗷不休地讲起他要完成的艰巨事业来。可是有一天，他神情沮丧，嘴角上挂着苦笑，当着众人的面郑重其事地宣称，说他是不会久留人世的，因为他那条表示寿数的掌纹太短，而且腕部脉搏跳动的地方只有一道环纹。他的这些想法都是偶然读了一本看手相的书以后产生的。这时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便将手伸过来给他看，说她们自己的那道掌纹也很糟糕，并不算长，可是她们却照样活着呢。蒂蒂对手相的疑虑消除了，情绪也恢复了正常。

蒂蒂虽说性格内向，但对费利克斯还是很热情客气，而阿奥莉卡则不然，她对费利克斯却越来越随便了。每天下午五点钟以后，她总要打扮一番，穿上洁白的衬衣和黑色的细褶绸裙，脸上抹一层厚厚的扑粉，清瘦的双颊涂得鲜红，这在当时依然被认为是相当妖冶的。她经常到胜利路去转游。每次总是慌慌张张，不停脚地在街两旁的人行道上走来走去，一心寻觅奇遇的时机，然而这种时机却偏偏姗姗来迟。只有那么一次，一个军事学校的男生对她的表现产生了误会，一直尾随着她来到她家门口。阿奥莉卡一口气跑进院子，心情激动到了极点。她喊着阿格拉伊说：

“妈妈，妈妈，有个军官追着我来了。”

然而那军官看到这家人家那正派的样子，而自己又没有把握去把人家吸引过来，便怯生生地在门前来回走了几

步离去了。这天晚上，阿奥莉卡独自关在房间里，也没有出来吃饭。她对男性有一种神秘的看法，在她眼里，连他们的鲁莽言行也都变成了优点。随便一个什么样的男人，尤其是年轻而未婚的男人，出现在她面前时都会使她大为激动。

“妈妈，巴斯卡劳普朝我这边走过来了……妈妈，菲力佩斯库打我眼前走过去了！”

在她看来，一个衣着讲究的男人在街上截住她搭讪并不是无礼的举动。当然，她是不予理睬的，这时她只会脸上显出惊讶不已，加快脚步向前走去，而实则心里却巴望着人家更为明目张胆地追逐她。她一谈起婚姻的事情，总是津津有味，仿佛人生的目的全在于此。一桩婚事不管多么平庸，她都认为是做女孩子的“幸福”。她到处打听别人的婚事，只要是她认识的人举行婚礼，她就跑去参加，哪怕是挤在教堂的廊檐下站着也好。她总是从婚礼还没有举行的时候就目不转睛地打量着女主人公，直到婚礼全部结束，然后当着新郎的面，对刚刚成为新娘的女主人公流露出一种若有所失的羡慕心情。她参加婚礼时还喜欢采集一些金银饰线之类的东西，然后拿到巫婆面前虔诚地去求签问卜。

“你想想看，妈妈，那个男的没向她讨任何妆奁就娶了她，那是多大的幸福啊！”她有时提起某位女友的婚事时就这样说。

“别担心，仁慈的上帝也会帮助你的，”阿格拉伊安慰她说，“你什么条件都够，只是胆子能再大一点就好了，如今那些不三不四的毛丫头都跑到你前头去了！”

阿格拉伊说着朝奥蒂莉娅家的院子这边恶狠狠地扭了扭脑袋。

有一回，阿奥莉卡在胜利路转游的时候，突然遇到了费利克斯，她迫不及待地要他陪着她在那里溜达。过了一会儿，她还要他把一只胳膊伸过去让她挎着，她说这样一来，过往的行人就不会以为她是在跟一个陌生的男人在街上瞎逛了。后来，费利克斯一来到胜利路就得小心翼翼地前后左右不住地环顾着，免得再同阿奥莉卡碰上。然而有一天，他还是没有逃掉。他心里反复盘算着他一定得绕出胜利路去，可是他的那只胳膊却被阿奥莉卡死死地抓住，象条狗似的给一根短短的链子牵住逃脱不得。蓦然间，一辆华丽的马车从他们身旁驶过，车上有一只手伸出来跟他们打了个招呼。

等马车驶过去老远，费利克斯才明白过来，车里坐的原来是奥蒂莉娅和巴斯卡劳普。阿奥莉卡满怀妒忌地说：

“你看见了没有？巴斯卡劳普成天带着她东跑西颠，一会儿给她买点这个，一会儿给她买点那个的。她真算是走了运了！你说奥蒂莉娅在巴斯卡劳普眼里是个什么人物？”

费利克斯紧锁起眉头，想着关于巴斯卡劳普和奥蒂莉娅之间的那些传闻。可是阿奥莉卡想的却跟他不同。

“你觉得奥蒂莉娅会讨到别人的欢心吗？”

费利克斯头脑冷静下来了。

“我觉得你的话不公道，小姐。奥蒂莉娅又有天赋，又有学识，人材也很好嘛。”

“真的?”阿奥莉卡怀疑地说。

“你干吗动不动就那样怀疑人家，说巴斯卡劳普先生跟奥蒂莉娅有什么不正当的关系?巴斯卡劳普先生孤孤单单地就自己一个人，又没有孩子……”费利克斯试探着想摸清情况。

阿奥莉卡不怀好意地笑了起来。

“显然，你这个人很没有经验啊!奥蒂莉娅诡计多端，专找那些有钱的老头子。她巴不得人家娶她呢。可是我认为巴斯卡劳普并不是不知好歹的人。你说呢?”

费利克斯没有做声，表示他对此没有什么意见好说。

阿奥莉卡发现费利克斯老躲着她，他不到胜利路来了，有时他确实知道她呆在家里时，才出来到街上去。在这种情况下，阿奥莉卡便想出种种借口，甚至当着别人的面，主动亲自邀请费利克斯到她那儿去。阿格拉伊对她这种做法不但毫不反对，甚至还对费利克斯眉来眼去，示意从中成全他们，有时她抓住时机，采取退避的办法给他们暗中帮助。阿奥莉卡已经不在挂满油画的客厅里接待费利克斯，她借口有特殊的东西要拿给他看，把他召到她的卧室里去，让他坐在自己的身边。一个时期以来，阿奥莉卡琢磨着，费利克斯在考斯塔凯公公家里一定享受不到精烹细调的茶饭。有一次，她满怀柔情地对费利克斯说：

“我心里老想，你在他们家里怎么能呆得下去，奥蒂莉娅什么也不会做，玛丽娜又懒得要命。”

有一天，阿奥莉卡问费利克斯是否喜欢吃樱桃酱馅饼。

这位青年人毫没怀疑在这句普普通通的问话后面隐藏着什么别的意图，便顺口作了肯定的回答。第二天，阿奥莉卡诡秘地把他拖进了自己的房间。这里一张小桌上，放着一只盛满各种点心的托盘。她硬让费利克斯吃那些点心，她肯定这样做会使他很满意的。在吃馅饼之后，有一天她又用果脯蜜饯招待了费利克斯。从此以后，费利克斯一听到阿奥莉卡那种软绵绵的腔调，就禁不住感到一阵恐惧。甚至有一次，当他预感到阿奥莉卡要从后院出来的时候，便拔腿跑出大门，上街去了。为了能准确地抓住目标，阿奥莉卡改在吃饭的时候来找费利克斯，等他快吃完饭时，便生拉硬拽地把他拖走。一次，阿奥莉卡又使出这种手段时，费利克斯两眼盯住奥蒂莉娅，作出拒绝的表示。奥蒂莉娅暗暗地扑哧一笑，气氛顿时变得尴尬了。

“去吧，费利克斯，不要拒了人家的面子。阿奥莱莉娅可是做点心的能手呢。”

“请你过来的时候，千万别走前边，一定要走后面的角门，”阿奥莉卡毫不示弱，她对着费利克斯话中带刺儿地说，“你要知道，你是年轻的光棍儿，会给咱的名声造成危害啊！”

阿奥莉卡又抓住一个机会将这种含沙射影的话推进了一步，以致费利克斯不禁大为惊讶。

“我们女人的处境真难，”阿奥莉卡抱怨说，“知人知面不知心啊！我们姑娘家都是软心肠，总难拒绝人家的‘情义’，可是，好事一旦不成，反而会弄得声名狼藉呀！我就有

一位朋友，她接受了一个青年的'情义'，她以为那个人诚实可信，把他请到家里，当着父母和亲朋的面，又把他让到自己的房间，可谁知道那个青年人却是个说话不算数的家伙。如今人心不善，净爱说长道短，散布流言蜚语。所以，我说男人们要干什么事的时候，最好一开始就把心里的盘算说清楚。"

费利克斯沉默了一会儿，他觉得阿奥莉卡那些带刺的话就是指向他的。他感到了事情的危机，决心把话说清楚：

"阿奥莉卡小姐，我相信你说的话一定是真的，尽管我个人没有什么亲身的体会。不过，我以为我是不会给你造成什么危害的，谁也不会认为一个象我这样的青年，才刚刚跨入大学的门坎，就一心想着结婚的事情。"

"为什么不能去想？"阿奥莉卡说，她面色焦黄，语气里带着责问的成分，"我就知道有许多青年大学生为了学业才结婚的。在女方带有嫁产时……"

"总之，你的话很好，提醒了我的注意，不然，也许我会无意中做出损害你的事情来。以前是你召唤的我，以后我不来就是了……"

"不，请你还是过来玩好了，费利克斯先生。总之，我们用不着介意别人的闲话。人们的情趣是慢慢培养起来的嘛。"

"可我不要培养什么情……请不要见怪！"费利克斯喃喃地说。

阿奥莉卡悄悄地走了出去，嘴里含含混混地说着告辞

的话。

“奥蒂莉娅，你的话很有道理，”费利克斯坦率地说，“阿奥莉卡误解了我的意思，我只是应邀到她家里玩玩。你看，我怎么做才能让她不再跟我纠缠？”

“她是不会轻易放过你的，”奥蒂莉娅说，“反正我不认为你会打算娶她做妻子的，她一定会永远忌恨你的。”

奥蒂莉娅后来还告诉费利克斯说，阿奥莉卡在考斯塔凯公公面前告了他的状，说他费利克斯对她不尊重，在大街上，在众目睽睽之下，把一只胳膊伸过去硬要她挎着走路；说他常常到她卧室里来，给她制造了错觉，以为他对她怀有什么庄重的意图。考斯塔凯公公费了好多唇舌，用了许多专门的词儿给她解释，说费利克斯还没有成年，因此，也不能让他担当什么责任。

4

随着时光的流逝，费利克斯在考斯塔凯公公家里逐渐习惯了，他的心情开始轻松愉快起来。他在这里享受到充分的自由，在这个家里每个人可以各行其是，而无须去问别人。这种自由自在的处境同他以前的严格生活形成了鲜明的对比，很符合他的孤独性格。然而，一种根深蒂固的纪律

感却使他避免走向极端。自由驱散了他那腼腆的心理，使他感到自己生活的价值。由于是孤儿而没有家庭的温情羁绊，周围的人又都以尊重而略带同情的态度对待他，这使他要有所建树的雄心壮志不断得以发展。他迫不及待地等候着大学开学，以便把火热的心投入到学习中去，尽快给自己的事业打下扎扎实实的基础。他计算着到达成年时还剩下的那几个月的时间，从一本日历上撕下已经过去的那几个星期，作出了日后的计划。他需要钱购买书籍和一些衣物。一天，他迟疑了一阵之后，便去找考斯塔凯公公要钱。

“咳！”老头子睁大了眼睛，没有即刻回答。然后嘟嘟哝哝地说他身边没有钱，接着又唠叨着什么这一年的收入已经全部用光。总之，他的日子过得入不敷出，如今一筹莫展，简直无法对付今后的生活。“你干吗不出去代课，挣点钱用？”他象吐露知心话似的提示费利克斯，“你挣回来钱还可以交给我一些来改善一下你的生活嘛。”

费利克斯没敢表示什么意见，就是在这以后，他也觉得不好去问考斯塔凯公公，他到底代他经管多少财产。因为奥蒂莉娅的关系，他觉得那样做是有碍情面的。他把房租收入加到一起，粗略地计算一下(因为他不大了解情况)，得出一个大致的数目，他觉得每月他应该有几百列依的进项，这些钱足够支付他的食宿费用而有余，即便连其它辅助开销都算进去也不成问题。他不打算代课，以便能集中精力学习。奥蒂莉娅发现他情绪不佳，再三盘问才弄明白他苦恼的缘由。

“爸爸就是这样的脾气，”她说起来也很气愤，“不要苦恼，你得会对付他才行。放心吧，这事儿交给我办好啦。”

果然，在他们这次谈话之后，奥蒂莉娅扯着考斯塔凯公公的一只胳膊，撒着娇把他拖到屋里，说有事情要同他讲。他们父女的这次会见持续了很长时间。这老头子的固执絮叨和奥蒂莉娅那尖声的反复央求连费利克斯都听见了。奥蒂莉娅出来的时候神情沉郁，也没向费利克斯作任何解释。第二天上午，费利克斯看见她穿着一件新置的花边连衣裙准备上街。奥蒂莉娅把他招呼过去，低声对他说：

“你别着急，让我来安排好啦！现在我到街上去一会儿。”

回来的时候，奥蒂莉娅把费利克斯叫到一旁，给了他三百列依。

“这件事你一点儿也不要跟爸爸提起！”

“这钱不是他给你的？”

“不，是他给的，当然是他给的！你记住，照我说的做就行了……以后我再给你说明吧。”

在费利克斯眼里，奥蒂莉娅逐渐变成了这个家的真正当家的了。他愿意把自己的各种想法避着考斯塔凯公公毫无保留地向她倾吐，因为考斯塔凯公公说起话来总爱故意颠三倒四，借以应付别人。费利克斯不但完全信任奥蒂莉娅，而且他还正在经受着来自奥蒂莉娅的一种愈益不可抗拒的动人魅力。夜间，他总觉得奥蒂莉娅的身影陪伴着他，他唯恐这身影会突然消失。他感到特别需要她，他经常为

此不能安睡。晚间，当人们习惯地聚在凉亭下打牌时，在他耳畔回荡着的几乎只是奥蒂莉娅的欢声笑语。每当他听到这姑娘旋风般地爬上楼梯或是呼唤他时，他总是精神为之一震。他常常冲动得情不自禁地想吻她的手。只要奥蒂莉娅一下楼到庭院去，费利克斯在屋里就觉得焦躁难耐，一定要找个借口也跟着出去，而且心里油然升起一股要在凉亭下读书的愿望。奥蒂莉娅那种潇洒随便、不拘小节的作风搅乱着他的心，可惜的是他没有机会更多地接近她，因为这姑娘差不多成天不能安生地呆在家里，可是等她一回到家就又被其他人包围起来。奥蒂莉娅是一个对人无犯的人，她不会引起人们的惧怕，她那种洒脱劲儿对她倒起了几分保护作用。在不能跟奥蒂莉娅厮混在一起时，费利克斯便守着她的东西坐在那里。他欣赏奥蒂莉娅所到之处留下来的那种经久不散，但又难于确切说得上来的香气，欣赏她那种洒脱随便的作风，她的一举一动、她那签字的笔锋以及顺手夹放在书里而事后又忘却的物品，处处都显示出她的这种作风。有一次，奥蒂莉娅打发他到楼上去取一只顶针儿。这年轻人发现她房间里的东西简直乱得不可言状。床上放着一本打开的书，书上放着一只鞋，这大概是奥蒂莉娅怕那太硬的书页自动合拢起来的缘故吧。地毯上横七竖八地扔着散页的乐谱，显然那是匆忙翻检夹在里面的什么东西才搞成那个样子的。放顶针儿的盒子里塞满了针线、手帕、名片、啃过了的巧克力块儿。在这里，费利克斯觉得比坐在姑娘本人的身旁更亲切。费利克斯上街时，奥蒂莉娅不时派

给他一些琐碎任务，而他自己也往往等不迭便主动去讨点儿事做，然而有时却免不了受到会心的嗔怪。

“费利克斯，你给我买的这条发带颜色太浅了，你真外行！”

“那我去换一条吧。”

“不用了，我让蒂蒂再给上点儿颜料，不下雨的时候还是可以用的。让他干这件事儿，他准保十分上心的！”

的确，蒂蒂做这个活儿时真可谓全心全意，一丝不苟。他给发带上了水彩，又把它放在太阳下晒了一会儿。如果奥蒂莉娅不是带着讥诮的目光望着蒂蒂那股认真劲儿，费利克斯倒可能会觉得蒂蒂这是在跟他有意争胜呢。然而奥蒂莉娅却是用费利克斯意想不到的温柔关怀来报答他的。她上街回来时常常给他带些各式各样的零星物品，即便有时只是一块糖果也要拿回来给他。有一次，她还给他买了条领带。一天，费利克斯突然听到奥蒂莉娅焦急地喊他：

“费利克斯，费利克斯，快过来，我在急着走呢。”

奥蒂莉娅坐在那辆套着两匹白马的马车里，这马车是巴斯卡劳普租来的，他总是坐在奥蒂莉娅身旁。费利克斯看见奥蒂莉娅挥动着一只小包，便兴冲冲地跑了过去，他发现姑娘手里拿的原来是一块精制巧克力。

“掰一半……别都拿去……别都拿去！”

然后，奥蒂莉娅开始啃起剩下的一半来，同时马车又载着她驶去了。

如今奥蒂莉娅将一种一本正经但却没有长性的认真劲

儿和最令人吃惊的稚气糅合在一起了。有时，她一天尽给玩具娃娃穿衣打扮，有时则煞有介事地数落起考斯塔凯公公来，说他抽烟时让烟灰弄脏了衣服，并且把他推来转去地拍打，弄得这老头子咯咯直笑。有一次，她嫌玛丽娜不会操持家务，便围上围裙，要费利克斯当他的下手，当真干起活来，然而很快却又腻味了。这时，她从厨房门口一眼看到园子后头绿草如茵，她又心血来潮了。

“喂，费利克斯，我们好象到了乡下。我真想赤着脚在那边草地上跑跑呢！”说着，她便立即甩掉鞋，扯下袜子扔在厨房地上，跑了出去。

玛丽娜对费利克斯比划了个小小的手势，暗示他奥蒂莉娅是个疯子。等跑够了之后，她已经把厨房里扔下的那些活儿忘得一干二净，回去纵情地弹起琴来了。

奥蒂莉娅十分关心费利克斯的活动，经常揣摩他的意图，给他送书，她自己没有时，就到别处设法去借。

“你听我说，”她用一种令人觉得好笑的长者的口吻说，“我打算要你将来成为一个有作为的人，阿格拉伊姑姑知道后一定会很恼火的，不过你一定要听我的话。”

巴斯卡劳普还常来串门，不来的时候很少，他仍然受到人们的热情欢迎。奥蒂莉娅对他的态度虽然并不比以前更亲热随便，但费利克斯对此却越来越觉得苦恼了。起初，巴斯卡劳普对费利克斯只是保持着一定的礼貌，偶尔跟他搭上一句话，或是向他投过一道目光。然而随着时间的推移，他大概逐渐认识到费利克斯并不是一个喜欢干犯他人的

人，这时他便用友好而慈祥的眼光来看待费利克斯了。一次，他偶然听说费利克斯想读阿纳托·法朗士①的某本书，便很快给他带了过来。费利克斯对此感到喜出望外，奥蒂莉娅对巴斯卡劳普则诸般温存，坐在他的椅子边上给他掸拂身上实际并不存在的尘灰。

“你真太能体贴别人了，巴斯卡劳普先生，所以我非常喜爱你！”

她这番话说得那么稚气，丝毫没有对异性情爱的意思。然而巴斯卡劳普却感到快慰，他惬意地望着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此后，他对费利克斯更加尽心了，正如奥蒂莉娅所期待的那样，他常常同费利克斯一起聊天，不时给他带来一些他爱读的书。

“巴斯卡劳普，你干吗老不结婚？”一次在牌桌上，阿格拉伊这样说，“我倒真想见识见识，你这个光棍儿家里会乱到什么地步呢！”

“恭候大驾光临，阿格拉伊太太，我向你保证，我屋子里比许多女人的卧室还要整洁呢！”

阿奥莉卡兴奋得睁大了眼睛，仿佛这邀请也包括她在内似的；而阿格拉伊这样说的目的只是想旁敲侧击一下，看看别人有什么反应，所以有意后退一步说：

“我这么一把年纪的人，你怎么吃饭睡觉的事情跟我没有关系。让别的年轻人去参观好了。”

---

① 阿纳托·法朗士（1844—1924），法国著名作家。

“我去！”奥蒂莉娅抢在前头说。

“欢迎！”巴斯卡劳普流露出恳求的目光说。

阿奥莉卡有点嫉恨地说：

“一个姑娘家独自到一个光棍儿家里去，恐怕不太好吧！”

“费利克斯也来！”奥蒂莉娅补充说。

“明天我派马车接你们来好啦。”

就这样，第二天下午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乘着一辆宽大的马车，从登波维查河这边沿着胜利路一直驶到阿尔巴教堂附近。来到这里以后，他们在一所灰色楼房前面下了车。这房子虽然只有三层，但却很高大。他们进了楼道大门，费利克斯觉得奥蒂莉娅似乎对这里的路很熟悉。他们顺着一架装着铁栏杆的楼梯上到了二层，在一扇宽大的房门前面停了下来。门上有一块搪瓷牌子，牌子上写着：列奥尼达·巴斯卡劳普。这座楼房与今天首都的新式建筑物比较起来虽说显得逊色，但在当时却算是最舒适的住所了。房间和窗子都很高，门很宽大，上面是木质雕花三角楣，天花板是用粉饰灰泥装饰的，墙壁裱糊了一层条纹纸，天花板上吊着几盏带波纹罩的电灯。套房的门厅里，可以看到具有抽象意味的壁画，这些画虽然比较平淡而没有多少诱人的地方，但画功还是很高超的。在楼梯头上有两个大理石雕的童像，打磨得发出蜡一般的光泽。奥蒂莉娅重重地按了一下电铃。接着传来一阵急促而沉重的脚步声，巴斯卡劳普亲自跑下楼来给他们开门。他身上穿着一件宽大的上等

丝绸长衫，腰间束了一条宽宽的带子，香水和发膏散发出浓郁的香气。一个穿着条纹背心的男仆站在他的身后，恭恭敬敬地等候着。巴斯卡劳普摆摆手，男仆走开了，于是他亲自带领这两位年轻客人来到套房里面。费利克斯觉得，这儿内部的情形要比他所能想象的来得雅致得多，因为他对主人的了解一直还很一般很有限。卧室里一张宽大的矮沙发代替了床铺，沙发上盖着一条色调柔和的绣花罩单，这罩单虽然已经发旧，但却是上等织品。后墙上蒙着一大块开司米料子，上面挂着古代兵器：土耳其弯刀，柄上嵌着螺钿的短枪，一只装着外国羽箭的箭囊。一张土耳其式的小桌上摆着一只青铜托盘，盘里放着一只具有东方风格的陶罐。沙发外边上方的天花板上挂着一簇大小各异的银质灯碗儿。几把镶着螺钿的叉形腿坐椅沿墙分散摆着，墙上挂着几幅不大的博斯普鲁斯海峡风景画。书房里有一张朴素的乡村家具造型的橡木桌子，桌上放着一叠帐本，一架“约斯特”牌打字机摆在桌子的一端。墙上挂的图画都是精心挑选的，一幅萨尔瓦多·罗撒①的那波利海上风光图的古老摹本、一幅戈里高列斯库②的真迹画、一幅阿尔帕尔的庄园风光画，此外，还有几幅别的画。所有这些画都是挂在一个在德国大学求学的大学生的巨幅画像四周的，这个青年身穿戈力亚德社③制服，橄榄色皮肤，眉目清秀。

---

① 萨尔瓦多·罗撒(1615—1673)，意大利画家。

② 尼古拉·戈里高列斯库(1838—1907)，罗马尼亚画家。

③ 一种专门从事讽刺诗创作的诗社。

“这就是你，对吗？”奥蒂莉娅问巴斯卡劳普，仿佛她以前曾经看到过这幅画像似的。

“对，是我，那时我还在波恩上大学。这像就是我在那里结识的一位意大利朋友给我画的。我庄园里还有他给我画的几幅画，我曾经邀请他到庄园来过。”

“你想看看他的庄园吗？”奥蒂莉娅问费利克斯，她那神态更引起了这青年人的猜疑。

巴斯卡劳普立刻领会了奥蒂莉娅的意思，随即取出一本厚厚的像册给他们看。那里的照片都是他庄园的情景。庄园里的建筑物都具有罗马尼亚的风格特色，有廊台和拱顶。庄园里有一个湖。有的照片照的是牛群和良种马匹、牛棚和马厩、猎犬以及其它东西。每张照片都配上了必要的文字解释，这说明了他的巨大家业和精心的料理。最后，一批名片大小的小张照片展现在他们眼前，这些照片是咖啡色的，上面都是人物像，下面写着希腊文和法文，说明这些照片摄于伊斯坦布尔和雅典。

“这些人都是我的亲属，”巴斯卡劳普给这两个年轻人解释说，“我有点儿希腊血统。现在我让你们看点更有意思的东西吧。”

在门两侧及门上方的整个墙面上是一组做工精细的壁橱，现在全都关着，看去象是保存契约文书等东西的地方。巴斯卡劳普打开了几扇橱门，可以看见里面摆满了一架架书籍，有法文的、德文的、甚至还有英文的，其中许多是大部头的专著，农学专业的、兽医学专业的、政治经济学专业的

都有；此外，还有历史著作、哲学著作和很多文学著作。费利克斯贪婪地盯着书架，这情景仿佛使巴斯卡劳普感到十分得意。

奥蒂莉娅提出借书的要求来了。

“你可答应过要给我几本德文小说的！”

“请随便拿吧！”巴斯卡劳普习惯地把两只手交叉放在胸前说，接着便伸手准备取下一批书来。然而，奥蒂莉娅却拦住了他，说她暂时又不想拿书了，等改天再来。在一个架子上，费利克斯看到了一支拆成两截放着的长笛。

“您会吹长笛？”他问。

“有时吹一吹，心情好的时候。不过只是胡乱吹吹罢了。”

巴斯卡劳普请他们稍等一等，因为茶还没有准备好。这时他简单地谈起自己的一些经历，这主要是为费利克斯而讲的，因为他发现费利克斯对所看到的情况有些始料不及。他说他从父母那里继承了一笔巨大的财产。进学校时，本来打算学习一些不讲求实用的学科。他在德国学了两年文学，后来放弃了，然后又赴巴黎学习法律。他曾经差不多漫游了整个欧洲。大学没毕业时便结了婚。后来他跟那个女人分道扬镳了还是那个女人死去了，这一点他并没有交待清楚。

“你的那位夫人漂亮吗？”奥蒂莉娅在他卧室里高声问，因为她已经悄悄地一个人溜过去在那里瞎折腾起来了，她现在正在大沙发上使劲儿跳来跳去，检验它的弹性呢。

“很漂亮，当然比不上你喽！可是我们却谈不到一起。”

“可怜的巴斯卡劳普啊！”奥蒂莉娅表示同情地说，可是她却忘了用“先生”这个称呼了。

巴斯卡劳普在父亲去世后必须照顾母亲和庄园，所以他放弃了学业，回到家里来履行他的义务。

“不过，有空的时候，我还读点书，在文艺方面提高一下自我修养，可最使我高兴的事情是能够看到青年人。”

这时，一阵开关抽屉的声响和胡乱的哼唱声从卧室传了过来。

“我想起来了，奥蒂莉娅小姐，”巴斯卡劳普大声喊着，“你音乐学院那边的情况怎么样了？”

“你这些衬衣真好看！”奥蒂莉娅答非所问地说。

“奥蒂莉娅小姐真是个活宝贝呢！”巴斯卡劳普跟费利克斯说。

那个看去象是从庄园来的机灵男仆穿着号衣专来请他们过去吃茶。费利克斯甚至在餐室里也能有机会看到，这个住在安蒂摩大街的谦和人物巴斯卡劳普在自己家里也是个十分有雅兴的人。这位庄园主收集的不是一般的装饰品，而是时代不同、样式各异，但又配置得很协调的摆设，其中有一件是具有文艺复兴时期风格的一种雕刻纹章。据主人讲，那是他在诺曼底① 购得的。在橱柜上有许多在农村

---

① 法国北部一地区。

里常见的小木橛，上面挂着一排排特兰西瓦尼亚地区①的陶器和具有西方特色的陶瓷制品，其中有几件是十六世纪初期的佩鲁吉亚②圆盘。他们这次吃茶用的杯子就是日本出产的细瓷器皿。巴斯卡劳普从一个柜子里取出一只十八世纪意大利药店用的瓷瓶，递给这两个年轻客人，让他们放在鼻子下闻一闻。那里面装的是他通过特殊办法弄到的东方精制茶叶。

"我知道你跟小孩子一样还要吃糖果的。"巴斯卡劳普笑着说，把另一只瓷瓶子推到奥蒂莉娅面前。

这位庄园主的温和举止，他所表现出的一个有教养的人的那种自得其乐的哲学，使费利克斯大为倾心，从而在内心里产生种种对未来的憧憬。对比之下，费利克斯不禁想起了考斯塔凯公公那副不长胡子的面孔，他那老用嘴唇去舔卷烟纸，到处抛撒烟灰的形象。费利克斯非常理解奥蒂莉娅对巴斯卡劳普的赞赏钦佩，不管这姑娘和这位庄园主之间的亲密关系的每种表现使他心里多么暗淡。

"我认识你父亲，那位时运不济的约瑟夫！"巴斯卡劳普对费利克斯说，"你的相貌有些象他。奥蒂莉娅小姐，你说是吗？"(奥蒂莉娅从椅子上跳下来，翻来覆去地摆弄着那些陶瓷器皿。)"他为人非常忠厚，特别勤奋而有抱负。如果客观情况不把他抛到一个不能充分发挥作用的地方的话，他一定会成为一个杰出的医生。你那可怜的妈妈一生也没有摆

① 罗马尼亚西北部地区。

② 意大利城市。

脱掉病魔的缠扰。你瞧，费利克斯先生，我们抱着远大的理想来到世上，奋力挣扎着，当我们要将理想付诸实现时，对自己亲人必须承担的某种意想不到的义务会出来阻断我们的道路。那时，我们只好站到一边让别人继续走下去了，如果可能，对他们还应当给予帮助。我就是这样一个半途失败的人物，我非常希望我在艺术方面的抱负能在奥蒂莉娅小姐身上体现出来。哎，奥蒂莉娅小姐到哪儿去了？”

这时，奥蒂莉娅早已溜到隔壁房间里去了。巴斯卡劳普起身去找她。接着，突然传来他们两个人纵情的笑声，然后奥蒂莉娅披着一条土耳其式长披肩走出来，巴斯卡劳普跟在她后边。

“我说，这披肩对你再合适不过了，”巴斯卡劳普对她这种顽皮毫不介意地说，“我可以冒昧地提出来把它送给你吗？”

奥蒂莉娅让他走到自己的身旁来，把嘴凑到他的耳朵边，嘀咕了几句什么话。巴斯卡劳普高兴得直点头。费利克斯看到这情景又尴尬起来，觉得他们两个人仿佛串通一气来对付他似的。

奥蒂莉娅终于决定要离去了。其实他们只不过是暂时分手而已，因为巴斯卡劳普打算象平时一样晚上再到考斯塔凯公公家里来。

“最近我要到庄园去一趟，”巴斯卡劳普在门口说，“我希望你能来看看，费利克斯也可以来。”

“哎呀，那太好啦！”奥蒂莉娅兴奋得拍着巴掌说。费利

克斯此刻仿佛觉得奥蒂莉娅跑过去轻轻地吻了一下庄园主的面颊。不过，这小伙子不愿意妨碍他们间的这种亲昵随便的表示，便匆匆地跑下楼去。

费利克斯悻悻地坐着没有说话，这时车轮在得得的马蹄声中急速地向前滚动着。

"巴斯卡劳普这个人太够意思了，可惜他家里孤零零地就他一个人！"奥蒂莉娅坦率地跟费利克斯说。

第二天，奥蒂莉娅盘腿坐在她那张大沙发里，让费利克斯两手撑着一绞线，帮助她缠绕，她问费利克斯：

"我觉得你不喜欢巴斯卡劳普，这是怎么回事？"

"我对他没有什么，不过……"

"不过什么？"

"我在想，你跟一个上了岁数的人那么随便是不是不太合适。他也许对此会产生别的想法。"

奥蒂莉娅天真地笑了起来。

"你跟阿奥莉卡唱起一个调子来了。巴斯卡劳普可是个温文尔雅的人，我很喜欢他，他太好了！"

"他可能爱上你了吧！"

"可能的！可是那跟你有什么关系？你难道不希望我找一个象巴斯卡劳普这样的男人吗？"

费利克斯气呼呼地没有理她。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用体贴的口吻说，"你真笨，瞧你把我的线都给弄乱了。恐怕巴斯卡劳普想收我做养女吧，你说这不够意思吗？那我就叫奥蒂莉娅·巴斯卡劳普了！

啊，我多么想有一辆马车啊！”

晚上，巴斯卡劳普又来考斯塔凯公公家里串门了。阿奥莉卡这次变换了花样，声称她要用自己亲手做的点心来招待大家。奥蒂莉娅乐得象发疯似的，她一直呆在巴斯卡劳普身后，一会儿附在他的耳畔嘀嘀咕咕，一会儿又在他的椅子边上坐下来，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对此都十分反感。费利克斯似乎发觉，当奥蒂莉娅微微探头朝向巴斯卡劳普的面颊时，巴斯卡劳普顿时喜形于色，让她将头依偎着自己的面颊。于是，费利克斯不再等阿奥莉卡的点心便悄悄地溜回自己的房间。

他衣服也没脱便爬上床，拿起一本书读着，没熄灯便睡着了。一阵轻轻的敲门声将他从梦中唤醒，这时已是午夜以后了。

“你已经躺下了？是我，奥蒂莉娅。”

费利克斯赶忙起来去开门。

“你干吗回来了？”奥蒂莉娅责怪他说，“为什么要那样做？阿奥莉卡做的点心好吃极啦，这可是她最拿手的！”

奥蒂莉娅手里端着一盘点心。

“喏，我还给你带过来一些呢！”

她把点心从门缝里递进去，然后便匆匆地跑回自己的卧室。

一天上午，费利克斯在胜利路正朝一家书店的橱窗张望着，突然间，在路对面他看见了奥蒂莉娅的身影。她正急

急忙忙地朝财政部那边走去。怀疑立刻闯进这青年人的心：奥蒂莉娅在去找巴斯卡劳普。他禁不住强烈的诱惑，尾随过去。奥蒂莉娅不停地向前走着，从阿特奈大厅前面过去，奔阿尔巴教堂那边走去，甚至经过巴斯卡劳普门前时也没有停下脚步，她连看也没有看那房子一眼，一直走着，最后进入一家妇女帽店。费利克斯对自己的猜疑很感惭愧，他回转身朝市中心走去。三刻钟以后，在民族剧院附近，一只细柔的手臂悄悄地挽住了他的一只胳膊。他转过头来，发现是奥蒂莉娅。

“昨天晚上，巴斯卡劳普跟我说，不久他要邀我们到他的庄园去观光！你要是忍受不了他，我独自怎么好去呢。难道对一个人亲热一点儿就应当马上受到怀疑？我跟你挽着手臂一起走路，别人看见会说些什么，我一概不管。虽然如此，挽着你总比挽着在别人看来可以做我父亲的巴斯卡劳普要来得严重一些吧。他是个纯洁善良的人，对我很好嘛……以后我再跟你慢慢地讲吧。哎，你去不去乡下？”

“去！”费利克斯说。

晚上，费利克斯迫切地感到要向什么人倾诉他对奥蒂莉娅的信任，倾诉那些与奥蒂莉娅关联着而又在内心深处折磨着他的感情。然而他向谁去诉说呢？他只好打开一个空白本子，在上面写道：“我应永远尊重奥蒂莉娅，信任奥蒂莉娅。”

5

大约在八月上旬的一天下午，玛丽娜从隔壁带过来一个消息，说奥莉皮娅带着斯坦尼克来了。奥蒂莉娅告诉费利克斯：

“奥莉皮娅是阿格拉伊姑姑的大女儿，斯坦尼克是她丈夫，其实只是这么称呼罢了，他们压根儿就没有结婚。”

“她来干吗？”奥蒂莉娅问玛丽娜。

“她生孩子了，现在想再试试，看能不能说服那老头子。”

“你等着吧，有热闹瞧呢！”奥蒂莉娅兴致勃勃地说，“希米昂姑夫不愿意给她任何陪嫁，老人家脑子里那些想法五花八门，什么都有；而斯坦尼克把奥莉皮娅拐走了以后，说什么也不愿意同她举行婚礼。我倒想让你见见奥莉皮娅……这两位都够呛，正好是一对儿。”

“他们想等天快黑时再过来，阿格拉伊太太跟我这样说的，”玛丽娜补充说，“到那时巴斯卡劳普先生也就来了。她说这样一来希米昂那老头子在他面前也许会感到惭愧的。他们俩现在还躲在阿奥莉卡小姐的屋里呢。”

“巴斯卡劳普干吗要管这种闲事儿，他不觉得心烦吗？”

费利克斯表示意见说。

“不，他才不烦呢。他的耐性可大啦，特别喜欢别人向他讨教个什么事情。他对阿格拉伊姑姑和其他人都很尊重，因为他孤身一人，所以他跟人们相处时，总希望能享受到一种家庭气氛。”

果然，后来当大家都聚在客厅里（外面还在下雨），而希米昂在昏暗的角落里做他的刺绣活计的时候，门打开了，进来一对青年男女。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转过头去，装作对他们的到来感到意外的样子。

“奥莉皮娅，是你来啦！”阿格拉伊关怀地说，不过她在口气里仍然想带出一点儿不高兴的意思。

奥莉皮娅让阿格拉伊吻着双颊，同时，斯坦尼克则恭敬热烈地吻着阿格拉伊的一只手。然后，他们两个人把在场的人挨个儿吻了一遍，而且还站在老远的地方吻了一下希米昂。这老头子只叽咕了一声，连头也没从他那绣花绷子上抬起来。巴斯卡劳普彬彬有礼地在奥莉皮娅面前躬了躬身。

“您好，拉楚太太！”他说着把奥莉皮娅的一只手举起送到唇上。

奥莉皮娅的长相与希米昂和蒂蒂十分相似，她的下巴对称地分成左右两半，这对一个女人来说是令人望而生厌的。她的面颊呈橄榄色，体格相当健壮，稀疏的绒毛显示出淡淡的唇髭轮廓。她那两道浓眉象蒂蒂的一样，在鼻梁上方对接起来。斯坦尼克满面红光，健壮结实，严格地讲并不

肥胖，他生着一头浓黑的鬈发，蓄着蝉翼形的唇髭。他那衬衣领又高又硬，上面系着一条象大花结似的领带。他穿着一套浅色生丝西服。这肥大的衣服和那顶尺寸过小，只能勉强盖住头发的平顶硬壳草帽，一上来便强烈地吸引住了费利克斯的注意力。斯坦尼克说话声音洪亮圆润，手势动作富于表情；而奥莉皮娅的言谈举止则温柔含蓄而充满自信。

阿格拉伊向他们开火了：

“你们简直要把我气死了，奥莉皮娅。我们家里从来还没出过这样丢脸的事情。你们在走这一步棋之前本应考虑周到才是。你们已经在一起生活了一年，都有了孩子了，可还象那些不三不四的人似的。你，斯坦尼克，竟连个结婚仪式都不办。”

“我对上帝起誓，”斯坦尼克叫嚷说，“我们永远结合在一起，直到生命结束那一天为止。”

在阿格拉伊发泄怒气的时候，考斯塔凯公公目不转睛地望着她，细细地琢磨着她那一副训人的面孔。然而当斯坦尼克自我表白的时候，这老头子的两只眼珠儿又象受到魔法牵引似的，死死地盯住他不放。这会儿，考斯塔凯公公对自由结合的主张十分赞赏。

“斯坦尼克，”奥莉皮娅郑重其事地宣称，“他没有资本是挑不起家庭这副担子的。他手里哪怕能有一点儿也好。”

“你们的那一份我单给你们保留着呢。”阿格拉伊许诺说。

奥莉皮娅皱了皱鼻子，说：

“可我们现在就得生活，我们有困难啊。斯坦尼克成天得东奔西跑，实在可怜，如今干律师这个行当没有多大奔头。有人答应给他找个差事，可到现在……”

斯坦尼克听了奥莉皮娅这番体贴的话十分得意，不禁自豪地向人们扫视了一眼。

“或许巴斯卡劳普先生愿意帮你找个事情吧，”阿格拉伊说，“他的关系很多。”

希米昂、阿奥莉卡、奥莉皮娅和斯坦尼克不约而同地转过脸来望着巴斯卡劳普，仿佛从他那里已经听到了肯定的回答。

“我试试看吧！”巴斯卡劳普简单地答应着。

“不管怎么说，反正我不明白为什么我得受那样的偏待，”奥莉皮娅继续说，“我是长女，我应得的东西你们就是不给。”

“我是为她今后着想，为孩子今后着想，”斯坦尼克插嘴说，“就我个人来说，我什么都不要，我只要奥莉皮娅！”

“这事儿都得怪希米昂，”阿格拉伊气呼呼地瞪了这老头子一眼，而希米昂却一直在做他的刺绣活儿，似乎什么也没有听见，“他不愿意，说什么也不愿意。要是当初他同意把那房子算在你们的名下，现在就没有这些麻烦了！你们去跟他讲去，让他给你们解决好啦。”

“妈妈，”奥莉皮娅有些不高兴地说，“既然爸爸不愿意，我可不能硬逼着他疼我啊。你可以从你那份家当中拨给我

们嘛。”

阿格拉伊紧蹙起眉头，阿奥莉卡则恶狠狠地瞪着奥莉皮娅。

“那可不成，亲爱的！还有阿奥莉卡，我得负责把她嫁出去，再说，还有蒂蒂呢；我总不能让他们到外边流浪去呀。你别着急，等我们把这个老东西劝得有个活动话时再说吧。”

希米昂抬起头来，嘴唇哆嗦着，象有什么话要说，但却没有做声。考斯塔凯公公担心要他表示态度，便拼命把头低下去，瞅着烟盒。巴斯卡劳普看到这情况，调解说：

“大家都不要把话扯得太远了吧！事情还可以再商量嘛。你看怎么样，希米昂先生？”

希米昂先是一怔，然后脱口说：

“她不是我闺女！”

阿格拉伊轻蔑地笑了一声。

“听，不是他闺女！不是他的是谁的？胡说八道，简直要把我给气死了！”

奥莉皮娅的长相与希米昂十分相象，费利克斯觉得这老头子刚才说的那句话实在荒诞可笑。过了一会儿，他问奥蒂莉娅，奥蒂莉娅告诉他那完全是希米昂的一派胡言，老头子发脾气的时候，总爱那样乱嚷乱叫；他有一处不算太大的房子，阿格拉伊想把这房子给奥莉皮娅作为陪嫁的财产，可是他不同意，怕日后落得一无所有，没处栖身。阿格拉伊把他的养老金、私房钱和从这处房产得到的一点儿房租全

搂在自己手里。因此，可以看出老头子的抵制是出于对阿格拉伊的管束不满。这时，巴斯卡劳普插进来打着圆场说：

“你别难为奥莉皮娅小姐……呃……奥莉皮娅太太了……她可能有时候惹你生气了……不过在眼下这种情况，你就不要放在心上啦。”

“她不是我闺女！”希米昂几乎是在咆哮，象发了疯似的，脸涨得通红，坐在那里一动不动。

“这老东西又犯脾气了！”阿格拉伊说，面色显得冷漠而阴沉。

奥莉皮娅双唇微微地哆嗦着，伸手向上衣口袋里去掏手绢，突然，她失声痛哭起来。

“哎呀，天哪！”巴斯卡劳普温厚而亲切地说，“你们这些人总是不听别人的劝解。”

斯坦尼克站起身来，郑重其事地说：

“图利亚先生，奥莉皮娅只要跟我生活一天，我就要关照她一天。你要明白，我不允许……”

考斯塔凯公公看到这情景，立刻站起来佯称有事，便到隔壁屋里去了。阿格拉伊拼命摆手让斯坦尼克不要再说下去，然而斯坦尼克早就火冒三丈了。

“……不允许你辱骂我堂堂正正的妻子，我儿子的母亲！”

希米昂气得脸色铁青，一下子跳了起来，那条长巾也从肩头上滑落下来，他满嘴泛着白沫。

“你这个骗子、强盗，她不是我闺女，我什么也不给，我

没养过这样的闺女，骗子！”

希米昂向四下扫了一眼，想找件东西摔过去，但没有找到，于是，他拿起绣花绷子，三下两下把它折成了几截，怒气冲冲地将筛绢撕得粉碎。然后呆呆地站在那里，气得浑身直打哆嗦。人们全都沉默了，唯一能够听见的就是奥莉皮娅的抽泣声。好半晌之后，阿格拉伊用命令的口气对希米昂说：

“喝点水！”

阿奥莉卡站起身来，端了一杯水递给那老头子。老头子顺顺当当地接过来，一口气喝了下去。

“你们两个现在就回去吧。让我想一想怎么跟那个老东西计较。”阿格拉伊对他们俩说。

奥莉皮娅长吁短叹地走了出去，斯坦尼克彬彬有礼地向大家道别之后，傲慢地跟在奥莉皮娅身后走着。希米昂就象刚才那样骤然火冒三丈，此刻又突然心平气和了，似乎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他绷着脸望了望折碎了的绷子和散落在地上的线团儿，俯下身子去捡拾。奥蒂莉娅抢过去给他收拾起来放在小桌上。

“绷子碎了，”她说，“没法再用了。我有一个，用不着，就给你吧！”

“你给我一个？”他欣喜而从容地说，“好，那你就给我吧！”

“快去睡觉吧，希米昂，”阿格拉伊吩咐他说，“时候已经不早了，你刚才又动了那么大的性子。算了，明天再绣吧。”

老头子由奥蒂莉娅陪着顺顺当当地朝门口走去。

“希米昂这个人，”阿格拉伊等他走到门外时说，“活象一头骡子，顽固得要命，不过，他还是会给他们的。然而你不能着急，老去催他。我又劝不住奥莉皮娅，让她别老来这里打搅他。斯坦尼克又只听她的。要是你让希米昂安安静静地呆在那里，不去麻烦他，他就会顺着你来的。”

奥蒂莉娅将希米昂送到家，从后面的角门返回来时，黑暗中听到两声清晰的悄声呼唤：

“奥蒂莉娅，奥蒂莉娅！”

“谁？”她不觉一怔，问。

“是我！”

一个黑影从凉亭那边走过来，奥蒂莉娅认出是斯坦尼克。

“你在这儿干什么？你把奥莉皮娅撇在什么地方了？”

“她在街上等着我呢。我有点事儿求你。请你借给我二十列依。这事儿不要让任何人知道。我不愿意向奥莉皮娅那无情的父母苦苦求告，使她感到屈辱。等哪一天要是对付不下去的时候，我打算把我这条小命报销算了。”

斯坦尼克讲这番话的时候语气急切，但丝毫没有沮丧的神情，他两眼焦躁不安地朝大门口望着。

“让我看看有没有钱，”奥蒂莉娅说，“你就在这里等着我。”

奥蒂莉娅踮起脚轻轻地爬上楼去，没过多大一会儿便回来了。

“喏，”她说，“我只能再给你这一回了，你要知道我也没有钱呀。我已经给你们两人好多次了。”

“好的，好的，谢谢你。”斯坦尼克回答着，接过钱。“巴斯卡劳普住在什么地方？”

“你跟他有什么事儿？”

“我要向他表示谢意，因为他很关心我们。”

“斯坦尼克，”奥蒂莉娅恳求地说，“别去打搅他了，别人已经够让他麻烦的了。我不知道他住在什么地方。”

斯坦尼克本来还打算说些什么，然而，这时屋里那些人下楼的脚步声传了过来。斯坦尼克于是急急忙忙地朝后面角门走去，从隔壁院子里跑到了街上。

次日晚上，巴斯卡劳普照例来奥蒂莉娅家串门，在这里，他从一个送信人手里收到了一封信，他拆开默默地读着：

尊敬的巴斯卡劳普先生：

目前，我的处境是我一生中的关键时刻，你的答复对我来说，也许会产生极其不幸的结局。我考虑了许久许久才拿起笔来，我最后决定向你那颗能够理解一切的崇高的心求援。我的全部生命已经奉献给两个我最亲爱的人：奥莉皮娅和我的儿子。残酷的命运近来经常与我作对，目前我正处在无力养家餬口的悲惨境地。我永远不愿意向我那两位不讲情义的岳父岳母求救。我恳求你慈善为怀，借予一百法郎，一俟手中方便，当即如数奉还。如万一不能获得你的慨允，我则决心了却我这一条不幸的生命，并请代为照料我的家庭。

此致

最诚挚的谢意

斯坦尼克·拉楚

谨上

巴斯卡劳普读着信，其他人默默地望着他，送信人站在一旁等候着。他本想痛痛快快地大笑一阵，然而他克制住了自己。他对斯坦尼克的为人了如指掌。他对那点钱虽说并不在乎，但也不甘心平白无故地让人家欺骗。这时他头脑里闪现一个念头：把这封信读给其他人听听。尽管他想借此刺激一下阿格拉伊，然而他没有那样做，免得惹希米昂生气。当他看到奥蒂莉娅神情不安地望着他时，他立刻意识到，如果将这种欺人的把戏当众拆穿，那就会使奥蒂莉娅感到尴尬，因为为了照顾她的处境，他才多次容忍了诸如此类并不算严重的敲诈行为。他掏出票夹，拿出钱递给送信的人，然后将那封信塞进了衣袋。

“是我的庄园管家来了，”他谎称，“要买些东西。”

实际上，斯坦尼克并没有自杀，也没有鄙弃借刚刚出生一个月的儿子之名向他那“不讲情义的岳父岳母”求援的做法。希米昂拒绝给他们房子，而且脸上的表情那么难看，只是因为奥莉皮娅也在场时他才那样，他对斯坦尼克还是能容忍的。斯坦尼克常常搀扶着他，极口赞扬他的手工，在他有钱的时候，也就势抢他几个列依。对阿格拉伊，斯坦尼克则极尽奉承的能事，吻她的手，亲昵地唤她“妈妈”。他无论见到谁，只要有机会，总要设法揩人家的油，甚至连玛丽娜

他也不愿意放过，只是向她少讨一点儿罢了。

“玛丽娜‘阿姨’，给我两个列依吧！”

“没有，快去吧，我身上就只一个小钱了。”

有一天，他刚好碰到费利克斯一个人在家。

“家里没人？”他问，装出一副绝望的样子。

“没人！”

“真倒霉！我老婆病得要死，家里一个钱也没有，简直把我愁死了。你能周济我一下吗，哪怕五个列依？”

然而，沦为斯坦尼克偏爱之情的牺牲品的则是阿奥莉卡（为了表示喜欢她，斯坦尼克还给他的儿子取名阿奥莱尔呢），她一般对任何男子都很崇拜，尤其崇拜斯坦尼克，因为他有魄力、有胆量。斯坦尼克则借着亲戚关系（尽管他尚未赋予这一关系以合法的形式）伸出双臂抱住阿奥莉卡，拼命亲吻她的两颊。然后，他才提起实质性话题：

“阿奥莉卡，我的生活真是苦难重重啊！”

“哎呀，斯坦尼克先生，象你这样的男子汉，生活中什么困难不能克服！”

“可我却成了被困难克服了的人了。我这个知识分子，一个献身于高级职业的人，竟然连十个列依都拿不出来。这真叫人难以忍受。我要把自由归还给可怜的奥莉皮娅。”

“归还自由”这几个字使阿格拉伊听说后大为不安，她感到震惊，仿佛看到奥莉皮娅抱着孩子羞愧万分地回到家里。然而，奥莉皮娅的处境却意外地有了好转，这还得归功于斯坦尼克，尽管这并非出于他的本意。

一天，斯坦尼克来到希米昂那间摆满了靠垫的工作室，神情十分沮丧。阿格拉伊从窗户上看见他以后也走了进来。斯坦尼克一声不吭，在长沙发里坐下，把背心稍微解开一点儿，然后仰卧下来，一只手捂着额头，一只手放在心口上。

“你怎么啦?”阿格拉伊疑虑地问，这会儿，希米昂这个疑病症患者也惴惴不安地望着他。

“我病了，病得很重。”他过了一会儿才低声回答，然后慢慢把手伸进衣袋，掏出一块大手绢，连看也不看就递给了阿格拉伊。

“拿手绢干什么用?”

“妈妈，请你用凉水把它浸湿放在我的心口上。”

“你害心脏病?”希米昂大吃一惊，走过来问。

“是的。”

“我也经常觉得心口不大舒服。”希米昂说，“你都有什么感觉?”

阿格拉伊把湿手绢拿来，冲着老头子呵斥：

“去你的，你有什么心脏病，就会胡说八道!可是你，”她转向那位装病的女婿问，“什么时候得的心脏病，以前从没听你说过?”

“我的病很严重，医生说我活不了多久了。我以前一直瞒着你们，怕奥莉皮娅知道了难过，我不愿意让她觉得她前途暗淡。我总是怀着崇高的感情对待你们，可你们总是不能理解我。这使我心里很难过，加重了病情。”

“你心口疼吗?”希米昂坚持问。

“不疼,我觉得心跳得厉害,头晕。你过来摸摸看。”

斯坦尼克握住希米昂伸过来的一只手，把它放在心口上。希米昂觉得他摸准了那心脏不正常的剧烈跳动，惊讶地说:

“他是病了,他的心脏有时跳得跟我的一样厉害。”

“要是我一旦不行了,”斯坦尼克接着说,声音微弱得几乎听不见,“请你们照顾好奥莉皮娅，我十分爱她和我的儿子。我很对不起她们,没能挣份象样的产业给她们留下,我一再坚持要你们给她办理房产过户手续就是为了她们日后能有个栖身的地方……”

希米昂咳嗽了两声,并没有生气。

“我希望能再活几个星期,”斯坦尼克又接着说,“好给孩子取个名字。”

“斯坦尼克,”阿格拉伊吩咐说,她实际并不十分相信女婿的话,但仍然忧心忡忡,因为她隐约看出奥莉皮娅今后可能的遭遇,“你病也罢，不病也罢，老拖下去总不是个长法，你们该赶快举行个结婚仪式才好,哪怕不去教堂也行,办完就算了结了一桩心事，人家也就不会再看咱们的笑话啦……我再给你们些东西……希米昂,你也听着,把房子给他们吧,别那么固执啦!”

希米昂没有做声,他固执己见,但也不表示反对。斯坦尼克挣扎着站起身来。

“我去把已经准备好的文书拿来吧，只要签个字就行

了，剩下的事情由我来处理好了。”

然而，希米昂并没有轻易让步。斯坦尼克差不多每天都来，他由一个“病号”一变而成为一个十分体贴这老头子的人。他一来就问希米昂：

“你的身体怎么样了，好吗？”

他甚至还时常给希米昂带些乱七八糟的药来。希米昂开始暗地里服起这些药来，后来被阿格拉伊发现都给扔掉了。在没有别人在场时，斯坦尼克便对老头子步步紧逼。

“我非常理解你的心情，”他跟希米昂说，“作为一个律师，我这个人什么五花八门的事情都碰到过。妻子年轻时不慎犯下了错误，这你明白，犯下了不太忠诚的错误，一颗宽宏大量的心是会原谅她的……生下的孩子他也承认他的合法地位，不过做父亲的本能却不承认这样的子女。我跟你讲吧，奥莉皮娅根本就不象你，性格也跟你毫无共同之处……这哪里能怪罪到我头上来？在法律面前，奥莉皮娅是你的女儿，我应当成全她……有你这样一位艺术家作为岳父，对我来说是莫大的鼓舞，莫大的荣幸，你是我人生旅途中的向导。”

斯坦尼克对希米昂头脑里那些固执的想法摸得很透，通过这番用心险恶的攀扯，他赢得了用央告乞求，大喊大叫的办法所得不到的东西。从这以后，斯坦尼克便常带着希米昂到街上溜达，去公园散步，请他喝喝啤酒（老人几乎从来就一文不名），邀约形形色色的人物到他家里来参观“画展”。斯坦尼克的这些表现大大改变了希米昂对他的看

法，因此，在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去巴斯卡劳普的庄园以后，图利亚家的人都把奥莉皮娅的婚礼当作迫近的大事一样纷纷议论起来了。

6

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在丘尔尼查下了火车，巴斯卡劳普早已赶着一辆轻便敞篷马车来到这里等着迎接他们，为了预作安排，他是提前离开布加勒斯特的。巴斯卡劳普身着一套式样大方的乡村垦殖者的服装（布缝的靴筒上系着带子，衣服是草绿色卡其布做的，上面缝着大小不等的口袋，头戴宽边草帽）。那辆马车十分豪华，看上去犹如水面上轻捷的舢板一样，加上那两匹又健壮又暴躁的黑马，就更显得轻捷了。奥蒂莉娅一看见巴斯卡劳普便赶忙跑了过去。巴斯卡劳普连连吻着她细细的手腕，随后托着她的腋窝把她举上了马车。他们三个人并排坐在前面宽大的座位上（奥蒂莉娅坐在中间），坐定之后，巴斯卡劳普抖了一下缰绳，车轮平稳地滚动起来。马车驶上了一条黄土大路，路面上覆盖着厚厚一层尘土。那两匹矫健的马迈着轻捷的步子奔驰着。巴斯卡劳普的庄园坐落在去多瑙河的方向，离丘尔尼查火车站大约十五公里的路程。这儿地处克勒拉什

和费特什蒂之间，没有铁路线经过。巴斯卡劳普把鞭子轻轻地向前挥了一下，那两匹马犹如进了赛马场似的迅跑起来，它们抬起前蹄的姿势十分动人。庄园主手里握的那条鞭子制作得很精致，鞭杆的根部是用柔韧的皮条编成的，上面还套着一只银环。一阵阵灼热的风浪象大海的波涛滚滚袭来，马车飞也似的向前驶去，使迎面扑来的气流更加强烈了。奥蒂莉娅拼命用一只手扯住帽子，但那帽子还是给吹得上下不停地舞动。最后，她干脆把它从头上摘了下来。她伸出一只手从巴斯卡劳普的胳膊下插过去，紧紧地挽住他。此刻，她光着头，尽情地呼吸着这原野散发出来的芬芳气息。她头上拢着一只宽宽的拢子，迎面的风浪将她那披散着的长发抛向耳后，使她的面庞显出一种青年男性的气韵。广袤的原野一望无垠。这里原来是一块块麦田，一直延伸到天际，如今已是收割后的大片残茬地了。无数只蚱蜢一群群一片片的，不断发出可怕的嗡嗡声，马车过处，它们就象飞溅的泥水滴儿一般轰地向四下跳开。奥蒂莉娅猛一伸手，在她的连衣裙上还捂住一只，等她想把那只呈枯草颜色的蚱蜢捉起来时，留在她手指间的只是它的一条小腿了。当马车在玉米田间穿行时，远处的景物完全被遮住了。除了形形色色的昆虫和一群群麻雀外，一个人影、一个能动的活物也看不见。他们仿佛在一片黄里透绿的大海中航行着，汹涌的波涛挡住了他们远望的视线。过了玉米田，展现在他们眼前的又是一望无际的残茬地或燕麦田，田里的燕麦矮矮的，茎秆儿干枯得几乎发白了，由于整个原

野遍布着燕麦田，景色的轮廓看上去整整齐齐。这里找不出可以作为度量的标志，因此各种物体之间的比例关系也变得令人无法捉摸。远处一口井上的吊杆长时间在那里窥视着他们，使人弄不清它究竟是一根普通的吊杆，还是一棵高大无比的粗柱。一匹从原野边际蓦地出现的马看上去竟成了一只硕大无朋的怪物，而在后面拿着荆条赶马的孩子则俨然是一个来自神话中的独眼巨人。长时间行进在这看不见人迹的广袤原野里，使人觉得宛如置身于洪荒世界，在这里时间的概念也被扭曲了。实际上，他们离开车站才刚刚一个钟头，而费利克斯则觉得已经在这只有阳光和野草的洪荒世界中漫游好几百年了。马车又向前驶过几公里，这儿的田亩逐渐呈现出暗淡的色调，随后便是一片布满黑色尘灰的荒野，远处隐约有一道堤岸似的。那两匹马嘶鸣起来。

“瞧，那儿河堤旁边，我还种了一块园子呢。”巴斯卡劳普用鞭子指着前方说。

然而，此刻连一条小河的影子都还看不见，甚至连一棵杨柳也没有映入他们的眼帘。只是在更远些的地方（这个距离也是无法估计的），孤零零地出现了几棵桠杈老树，望去仿佛浸泡在大海浪涛中的几株早已枯死的树木。一只古怪的大轮子在空中渐渐现出轮廓来，那样子犹如一只灰暗的大光环，在它旁边，一个人骑着一匹高头大马站在那里。巴斯卡劳普驾着马车离开泥泞板结了的车道，从田亩间直奔那匹神话般的大马和那灰色的光环。渐渐地可以看出，

那光环象是一架水车的巨大转轮，旁边是一个骑马的男人；后来，那巨轮看去缩小了一些，这两位年轻的观光客终于弄明白了那是一个灌溉用的水车转轮，上面还挂着许多只水桶呢。大概在附近什么地方有一条小河吧。庄园主在离水车老远的地方就把马车停下了，以致费利克斯弄不清他们离那只巨大的转轮究竟是二百米远近，还是几公里远近。巴斯卡劳普举起鞭子在空中挥舞了一下，接着仰起头来用深沉而洪亮的嗓音使劲地呼唤了一声：

"喂，那边是谁？"

他的呼唤声在空中回荡着。那匹高头大马动了动，马背上那个男人仔细辨别了一下喊声，然后猛地大声回答：

"是我，波特鲁！"

"有西瓜吗？"巴斯卡劳普扯开嗓门问。

"有，有！"

"你带人出来了吗？带了多少人？"

"二十！二十个保加利亚人！"

"给家里送车西瓜来，听见了吗？"

"听见了，东家！……"对方答应着。

巴斯卡劳普用鞭子朝两匹马抽了一下，马车随即从左侧驶过水车转轮，慢慢地重又接近车道。突然间，车轮撞到了辙槽边上，跳了一下，滑到了辙槽里，然后又爬了上来，在原野里驶着。途中，他们来到一条小河旁边，其实那只不过是一条弯弯曲曲、时而宽一些、时而窄一些的水沟。所谓小河，也只是因为里面有些黏糊糊的泥浆和发绿的小水汪而

已。阵阵浮萍的草腥味儿从一个青蛙出没的小塘里不时飘来。

"这条小河完全干了，"庄园主说，"只是在雨季涨水时，这里才有水流。"

"那浇园子的水是打哪儿来的？"

"从井里呗！"巴斯卡劳普回答，流露出一派乐天的性情。

奥蒂莉娅紧紧地抓住他的胳臂。广袤的原野被车道分割成两半，在他们前面继续铺展开来，一簇簇野草上落满了尘土。地平线上出现了一些黑点、围栏和灰暗的、尖部插着杆子的穹顶。建筑物越来越大，看上去十分杂乱荒凉。那是些荆条棚子、畜厩和灰泥已经剥落了的茅舍；那些围栏看去是专门用来圈牲畜的，因为这里的泥棚茅舍是根本不设围栏的；那些灰暗的穹顶形的东西是已经腐朽霉烂的草垛，垛尖上露出一截插在中心的杆子。这里的一切构成了一片冷清荒凉的废墟，犹如被黄土埋起来的庞贝遗址，它与大地连成一体，象它身上的伤疤，又象巨蚁堆起的蚁冢，简直令人难以相信这儿会有人烟的。由于这里显得那么广袤无际，费利克斯觉得宛如置身于课本中所讲的斯基泰人的游牧荒野之中。这里没有一种事物可以放在特定的历史时刻中去观察，没有任何遗迹足以使人记起某一个历史时期，连土壤的结构成分也起不到这种作用。一切都处于停滞状态，超越了任何时代，没有任何历史特点。如果在马车前面突然跳出几个象图拉真圆柱①上雕刻的披甲戴盔的野蛮骑兵或

是赤身裸体，俯身鞍马，手持带缨长矛的骑手，费利克斯丝毫也不会感到惊奇的。他学过古罗马和希腊史，知道那些名字稀奇古怪的野蛮民族，了解斯基泰人、考斯托波克人、萨尔马特人、古代色雷斯人的历史，但这儿的一切却超出了他的历史知识范围。隆隆的车轮声和得得的马蹄声在费利克斯的耳畔似乎变成了接连不断的狂呼，仿佛四周地平线这个大圆圈里有千军万马在奔突厮杀。果然，远处开始升起一股滚滚的烟尘，空中回荡着一种怪声怪气的咆哮。

“是怎么回事？”奥蒂莉娅惊惶地问。

“没关系，没关系！”巴斯卡劳普安慰她说。

天际，似乎有一片又黑又厚的泥浆向着马车这边慢慢地滚流过来，那泥浆沸腾着，撞击着，表面缓缓地起伏不定地运动着。那铺散在原野上的一小片一小片的泥浆，以那大片为中心聚拢过来。深沉的吼叫声越来越大，汇成了澎湃的巨浪，那泥浆也以更大的势头滚滚向前推进，简直震天动地。

“是水牛，”巴斯卡劳普说，把马车停在道旁。他看见奥蒂莉娅神色慌张，赶忙安慰她说：“不要怕，水牛是不伤人的。”

烟尘越来越大，象风暴似的铺天盖地，笼罩住了一切。在烟尘中间，隐约可以看见打头的几条水牛，它们身躯长长的，皮肤黝黑，象犀牛似的耷拉着脑袋东闻西嗅，走起路来

---

① 根据图拉真皇帝的诏令，于公元一一三年在罗马广场上树立的大理石纪念碑，上面雕有图拉真战胜达契亚人的战争场面。

起伏蹒跚，活象冥河黑水上漂动着的小舟。随后，成群结队的水牛，一只紧挨一只，游游荡荡地走了过来，它们身上满是干结的泥浆，下巴上长着长长的毛丛。终于，那马车完全陷入了这无数黑色神物的重重包围之中，它们翕动鼻翼喘着粗气，望着奥蒂莉娅，仿佛把她误认为一株挺秀肥美的鲜草。这当儿，整个原野由于尘灰弥漫，似乎变成了水牛的海洋。蹄声和哞叫声交织成一片沉闷的喧嚣，其中不时传出几声野性的吼叫。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并未发现其它什么牲畜，然而巴斯卡劳普却勒住打着响鼻的马，大声呼唤起来：

"喂，那边是谁？"

一个人的声音仿佛从另一个世界传了过来：

"是我们，老爷。"

过了一会儿，从稀疏的牛群边上出现一个骑马的人，他手里拿着一根棍子，几乎赤身裸体，皮肤就象水牛那样黝黑而裹着一层干结的泥浆。他的脚下没有马镫，脚耷拉着，上面结了厚厚一层干泥巴。小腿肚上的汗毛上挂满了泥条儿。汗水和着尘土糊住了他的额头。他戴着一顶阿尔迪亚尔小草帽，上面满是油渍，活象麦库尔小帽。他那样子仿佛在沼泽中迷了路的海尔梅斯，手里拿着折断了的天使杖。

"是你呀，列波达！"巴斯卡劳普说，"你们把牛往哪儿赶？"

"到前边沟里去！"

"没赶丢吧？"

"没有。就有两头叫我们给留在牛棚里了，那两头该死

的牲口坏透了，总也不愿意拉套。”

“把它们赶到集上卖掉好啦。”

巴斯卡劳普从容而坚决地吩咐着。费利克斯对他那种作为这儿的田产和牲畜的主人气派十分赞赏。突然间，奥蒂莉娅惊叫了一声，因为一只水牛受了她那白色连衣裙的诱惑，把毛烘烘的长嘴巴伸过去闻了一下，想伸舌头去舔。巴斯卡劳普照着那牛的嘴上抽了一鞭子，那牛便跌跌撞撞地往后退去。拉车的一匹马看见牛倌那古怪的模样昂首嘶鸣起来。牛群象一层厚厚的岩浆缓缓地流动着，掀起了滚滚的尘雾，使人又想起刚才从原野那边过来时的情景。巴斯卡劳普朝着马挥了一下鞭子，马车又向前驶去。

“巴斯卡劳普，”奥蒂莉娅问（费利克斯觉察到了她那随便而亲昵的口吻），“水牛是干什么用的？怎么那么难看？”

“拉套用的，”巴斯卡劳普回答，“劲儿可大啦。”

布满一簇簇野草的黑色土地又开始变换着颜色。长长的田块整整齐齐，重新展现在眼前，白茫茫的是燕麦田，绿油油的是玉米地，夹在它们中间的是狭长的深绿色田垅，那里种的是马铃薯。一大方一大方的残茬田和苜蓿地在广阔的原野上构成了整齐的几何图形。远处，天边暗淡下来，隐约可以看出一道茂密的柳树林带，柳树中露出一颗闪闪发亮的圆球儿。

“那儿是教堂。”巴斯卡劳普用鞭子指着说。

他们越往前走，草地和残茬田越是五颜六色。整个林带遍地开着矢车菊和小连翘的黄色野花。奥蒂莉娅忙不迭

地用手东指指西指指，以为什么样的好花也逃不过她的眼睛。几只鹳鸟迈着长腿，从容不迫地走来走去。巴斯卡劳普停住车，把缰绳系在闸把上，跳下车来。然后，不顾满脸汗水，开始采集矢车菊。费利克斯从另一边跳下车来，也采起花来。等他回过身向马车这边走过来的时候，他看见巴斯卡劳普拿着一大把花从对面走来，然后把花放在奥蒂莉娅的怀里。费利克斯本来打算把自己采的花也送给奥蒂莉娅，然而奥蒂莉娅却没有看见他。一时间，复杂的心情使他没有把花递过去。在巴斯卡劳普面前，他觉得自己的行动没有什么意义，同时又象是一个人家勉强邀请来的人故意跟人家争胜似的。因此，费利克斯让手里的那把花掉落在车轮旁边了。

“你一朵也没有采？”马车驶动的时候，奥蒂莉娅问费利克斯。

“让它们长在野地里才好看呢，”他回答，“我不忍心把它们采下来。”

约莫又走了两公里路程以后，费利克斯看出这儿是一条刺槐林带，这林带是由相距颇远的许多长长的树行构成的。有两行已经被他们抛到了身后。突然间，在一列整整齐齐的田畦中央，出现了一个建筑群，这建筑群划分为两个方形地区。由于原野给人造成的错觉，这些建筑物看去十分高大，俨然成了一个个堡垒。左边那个方形区域四周围着高墙，墙顶覆盖着瓦片；右边的区域则更加宽阔，是一个大果园，四周围着木板篱笆，隔不多远就设一个加固墙柱。

马车朝着一片红房子的方向驶去，然后绕过去，直奔绿草如茵的果园，之后又折向这绿色方块区的尽头处，这里，围墙的大门已经近在眼前了。一进大门就是一条石子铺的甬道，两旁立着一根根矮矮的石柱，甬道的尽头处是一座高大的白色房子的拱顶廊台。那两匹马拉着车直往前蹿，不大工夫，他们便来到一排台阶前面。停了车，巴斯卡劳普跳下来，向他们躬一躬身子，说：

“欢迎光临敝舍。”

奥蒂莉娅站起身来准备下车，巴斯卡劳普张开双臂等着接她。这时她纵身一跳，便和巴斯卡劳普暂时拥抱在一起了，此时此刻，他是多么希望这短暂的时刻能够延长一会儿啊！为了遮掩一下他那明显的得意表情，他留住步，然后挽起费利克斯的一只胳膊，陪着他一起走上台阶。

“瞧，对青年人来说，这儿可是一所充满活力的大学校啊！”巴斯卡劳普说，“你一定会高兴的。”

巴斯卡劳普将两位客人交给一个老年女仆，让她照料掸去他们身上的尘土，盥洗一下，吩咐完了之后便匆匆离去。一刻钟以后，巴斯卡劳普回来了，这时他已经换上了一身城里人的装束，重又和两位客人在门口的客厅里聚首。他指点着这房子给他们看。他在布加勒斯特那套公寓里的摆设在这里也可以找到，而且更具有乡村特色。客厅的两面墙上覆盖着两大幅开司米印花料子，屋子里陈列着不少古代兵器，天花板上吊着枝形烛台。一个大玻璃橱里放着一个支架，上面摆着许多猎枪。客厅隔壁是庄园主的办公室，

简朴而整洁。客厅的另一边隔壁是餐室。这几间屋子都是朝向门口廊台的。他们从客厅后门出来，进入一条落地玻璃廊道，从这里可以向场院那边眺望。这里有许多门通向不同的房间。巴斯卡劳普带着他们看了一间陈设着旧胡桃木家具的屋子，他说这是他母亲在世时居住的地方，后来一直闲置着。廊道一端，有一间房间，已经准备好供费利克斯起居之用，另一端，则是给奥蒂莉娅准备的房间。两个房间差不多同样幽暗，陈设笨重而带有一种乡村中的庄重味道，那一根根檩条更加重了这种气氛。他们三个人返回客厅。奥蒂莉娅走在前面，一进客厅，便打开放置猎枪的玻璃橱，顺手拿起那支刻满了阿拉伯花纹的猎枪。顷刻间，巴斯卡劳普来到了她的身旁，使劲抱住她的两臂。

“奥蒂莉娅小姐，你老得要人看住才行。这些枪是经常上了子弹的。”

费利克斯并不觉得那猎枪有多大危险，倒是巴斯卡劳普那搂抱的动作引起了他的注意。

庄园主请他们到餐室去。这里放着一张几乎顶到屋子两头的长桌，桌子两边各摆了一条长凳。这桌子和长凳都是用厚实的橡木板做的，卯榫结构，很有农村家具的特色。四面墙上有许多木橛儿和板架，上面挂着或放着各式各样的罐子、盘子等农村器皿。墙角处有一个带烤炉的大型农村炉灶，它被安置在那里主要是起摆设作用。烤炉上面摆满了形状较大的蓝色坛坛罐罐，而炉灶本身则被当作餐具台使用了。天花板两边的檩条上吊着长长的挂东西用的红

漆杆子。一块厚亚麻布只铺在长桌的一端。巴斯卡劳普和奥蒂莉娅并肩坐在一条长凳上，费利克斯坐在他们对面的长凳上。在上菜之前，奥蒂莉娅从摆满水果的托盘里拿起一只大苹果吃着，有时还附带往嘴里送进一粒葡萄或是一个李子。

“奥蒂莉娅小姐，”巴斯卡劳普责备她说，“你又胡闹了，这样会生病的！”

奥蒂莉娅嘴里塞得满满的，她做了个手势，表示没有关系，随后侧转身来，面朝着巴斯卡劳普，骑坐在长凳上。

“阿格拉伊太太要是在这儿就好了，让她看看你这副样子。”巴斯卡劳普说。

“我看，阿格拉伊太太有点看不惯奥蒂莉娅，”费利克斯笑着说，“恐怕她对我也是一样。”

“不！”巴斯卡劳普极为郑重地说。“不错，阿格拉伊太太为人并不宽厚，然而，费利克斯先生，你是完全独立的人，我看不出你跟她会有什么矛盾冲突。至于奥蒂莉娅小姐，问题就不大一样了，”巴斯卡劳普说这话的时候，转过脸来关心地望着她，似乎他的话是专为奥蒂莉娅而发的，“情况比较微妙。我们要想点办法，一定得想点办法。我已经跟考斯塔凯谈过了。他这个人有些软弱，脾气也很古怪，不过心肠很好，确实是个好人。阿格拉伊太太总是跟他纠缠不休。总之，我们等着看吧，有些事情，我将来会把它们的大致情况告诉你的。也许到时你会以为这些事对你没有什么意义，”巴斯卡劳普说着，做了一个友好而又略带责备的表

情，“不过我……”

不管费利克斯怎样竭力不使自己介入这次谈话，然而脸上还是流露出不解的神情。巴斯卡劳普只把话说了一半就打住了，这时，女仆送汤上来，他伸手把奥蒂莉娅举到嘴边的苹果抢了过来，扔在桌上一只阿尔迪亚尔式的大碗里。

“一个庄园生产的东西多吗？”费利克斯问，其实他只是为了找话说而已。

“当然喽，”巴斯卡劳普用内行的口吻说，“不过你得善于开发才行。我主要种油料作物，这是英国订购的东西。种植经济作物收入较大。然而，这却需要计划周密和生产能手。说真的，此地的农民是不怎么会干活的，你会看到我这庄园地上用了许多特兰西瓦尼亚人。我还雇了几个德国人、匈牙利人，还有意大利人。我用他们做某些专门活计。园子里的活儿由保加利亚人和塞尔维亚人来做。经过合理安排，秋后我就可以将收获出口，然后我便到国外直接从一家银行里提款，那里有我的户头。我也有权利消遣消遣呢。”

“我多么想到国外去一趟啊！”奥蒂莉娅叹口气，说。

巴斯卡劳普把双手抱在胸前，诚恳地说：

“奥蒂莉娅小姐，你尽管吩咐吧。我已经得到考斯塔凯公公的允许，可以随时带你出去。”

奥蒂莉娅对这个建议没有回答，她把话题岔开了。

“你庄园里有马吗？让我当一当巾帼骑士吧。”

“有的，有的，怎么会没有呢，我还给你准备了一匹非常

驯顺的马呢。”

“我嘛，”费利克斯说，“只希望能在干草堆里睡上一觉。以前，在一次旅行中，我只在一片草场里呆过几个钟头，从那以后，我觉得干草堆是最好的藏身窝儿了。”

“我也要到草场去，”奥蒂莉娅性急地跳了起来，“那儿一定别有一番风味的。”

“啊，这你就不用担心了，”巴斯卡劳普安慰她说，“干草堆这里有的是。不过，我希望你别瞧不起我给你准备的房间就是了。你要知道那儿还有一架钢琴呢，这可是干草堆里没有的东西呀！”

“巴斯卡劳普，”奥蒂莉娅赞赏地说，“你这个人总是那么有意思！”

“你休息休息之后，”巴斯卡劳普对费利克斯说，“可以在庄园里转游转游，如果你愿意的话，我可以吩咐人给你备一辆轻便马车，而且还给你挑一匹听话的马……你用不着担心……我给你派一名向导……在这里，你很快就会成为骑手的。”

费利克斯表示了谢意，默默地想着心事，他不会没注意到巴斯卡劳普给他安排了一个脱离奥蒂莉娅的特别活动计划。这使他心里快快不乐，因为他认为这里是他进一步接近奥蒂莉娅的最理想的场所。巴斯卡劳普建议他们下午休息一会儿，他趁此把庄园里的事情稍微安排一下。他扯着两个人的胳膊，来到廊道里。费利克斯被带到廊道一端为他准备好的房间。

“现在，我再送你到你的房间里去！”巴斯卡劳普对奥蒂莉娅说。

可是，刚过了一会儿，费利克斯便从窗户上望见奥蒂莉娅压根儿就没在房间里休息，而此刻正跟巴斯卡劳普挎着胳膊在庄园宅院和草场间的果园尽头处散步呢。巴斯卡劳普仿佛在开怀大笑，边走边把面颊尽量向奥蒂莉娅的面颊挨近。此时此刻，他感到满腔愤懑。他原来认为奥蒂莉娅在未来的岁月中一定会同他亲密无间，紧紧追随着他的。他的这种想法最近以来还愈益强烈了呢。他盼望赶快成年，成为非常富有的人，将奥蒂莉娅置于自己的保护之下，向她提供巴斯卡劳普所能提供给她的一切。他打算遵照奥蒂莉娅的意思去做，成为一个名医。总之，不管干什么，总要干得体面漂亮。窗户前边一张桌子上有几张纸和一只墨水瓶。费利克斯在桌旁坐下，望了望远处的奥蒂莉娅，便用流利的书法写了起来：

“奥蒂莉娅啊，奥蒂莉娅！蒂莉娅啊，蒂莉！”

六点钟左右，他们再度会面了。巴斯卡劳普又是一身庄园主的装束，然而穿的却是另一套赭色衣服。他在廊台上等候着。此时，一辆马车也驶到了近处。

“我想带你到庄园各处去转一会儿，”巴斯卡劳普对奥蒂莉娅说，“大概你已经休息够了吧。”

奥蒂莉娅也已经换上了另一件连衣裙，而且根本就不象睡过觉的样子。

“可是你呢，费利克斯，不跟我们一起出去？”她问，多少

有些诧异。

费利克斯此刻想起吃饭时巴斯卡劳普给他单独安排的活动，便作了一个拒绝的手势。

“呵，对不起，”巴斯卡劳普对费利克斯说，“我原来以为你想独自活动呢。马车在等着你。当然你也可以去的。”

“你也可以去”这样一句勉强的话使费利克斯心里有些不快。不过，他又觉得，在别人家里做客，坚持拒绝下去是不礼貌的，极不友好的。想到这里，他也跃身登上了马车。马儿拉着车从门口的甬道出发了，出了大门，绕过果园，直奔那边的另一处场地。这儿有一排排畜厩、牛栏、农具库房和长工宿舍，一切都是另一种样子。场院大门上了闩之后，这儿便成了一个闭锁的天地。每一处畜厩都用墙分隔成左右两间，有一个中心车棚和一个相当高大的贮存干草用的瓦顶仓房。中心车棚有一个大门，可以从里面反锁起来。人们下地时，从一个门坎很高的方门儿出去。这方门儿夜间是锁起来的。由于门洞不大，从这里是拿不出去什么东西的。无际的原野被这门隔在外面，犹如嵌在镜框中的一幅图画，使人觉得那景色带有一种人工安排的味道。奥蒂莉娅千方百计地想爬到一间干草仓房上面去，这引起那些腼腆的农民笑了起来。此时，她在车棚里找到了一架硬挺的用粗实的核桃树枝做横档的梯子，便很快爬了上去，同时又招呼说：

“巴斯卡劳普，你不上来？快上来吧！”

然而巴斯卡劳普对这种邀请却显得有点儿不快，他婉言回绝了。奥蒂莉娅从仓房的窗口探出头来，做着极其得

意的姿态。

“费利克斯，上来吧，你看这干草多柔和！”

这位庄园主此刻再也找不出别的办法来取悦奥蒂莉娅，便只好向费利克斯示意，让他上去。

“哎呀，这野外的草垛真多！都是谁家的呀？”

“都是我的。”巴斯卡劳普说，显出一副焦急的样子。

“咱们走吧，咱们走吧！”奥蒂莉娅尖声呼叫着，立刻爬了下来。

马车从草场出来，驶入原野，沿着车辙指引的道路向前行进。在两条相距大约百米左右的道路中间，有一大片草地。这里的草已经刈割完毕，晒干之后堆垛在草地边缘。那些草垛就象给巨人们安放的沙发，一个接着一个排成了长长的一列。奥蒂莉娅让巴斯卡劳普停下车，下来从一个草垛跑向另一个草垛，心里琢磨着爬上去的办法。

“巴斯卡劳普，”她恳求说，“咱们一起爬上去，你就陪我这一回吧。”

巴斯卡劳普被迫奔跑起来，不住地擦着额头上的汗水。

“奥蒂莉娅小姐，”他略带嘲笑的口吻说，“我这样年岁的人爬不上草垛啦，还是让费利克斯先生陪你去爬吧。”

费利克斯受了奥蒂莉娅那癫狂情致的诱惑，跟着这个手脚并用、连攀带蹬的姑娘向上爬去。巴斯卡劳普在下边等着，不知如何是好，而奥蒂莉娅则手搭凉棚，兴致勃勃地在上边呼叫起来：

“啊，草垛真多！”

“天哪，”巴斯卡劳普开玩笑地说，“你不如把所有的草垛挨个儿爬一遍才好呢！”

奥蒂莉娅压根儿就没有听见他的话，问：

“那边，远处有树的地方，闪着亮光的是什么？”

“是鱼塘！”

“鱼塘？你听见了吗，费利克斯？那边是鱼塘！快，咱们到那边去！”

巴斯卡劳普象受着折磨似的爬上马车，跟他们两个人一起出发了。他们出了作物区，眼前展现出一片奇异的景象。地面上没有植被，而是一层灰黑色的尘土。马的蹄子踏下去就象踏进一片冒着水蒸气的汪洋之中。远处地平线上可以望见一条厚密而低矮的杨柳林带。平坦的地面宛如广袤的沼泽，不同的只是它不象那片鱼塘，水色深暗而闪着光亮。稀稀落落的野草象倒过来的鸟爪子朝上面扎煞着，看去犹如拜占庭时期的图画中画的草棵儿。一轮古铜色的夕阳染红了天际，景色奇特而壮观。在鱼塘附近，地面开始泥泞起来，几道浅沟贯穿其间。塘里风平浪静，呈现出一片深暗的颜色。它的尽头是一带柳林，沿岸遍布着刈割后象刷子似的香蒲根茬。大部分水面上满布着芦苇残株，其中夹杂着一些死树桩，显然，塘水大大漫溢过了它原来的堤岸。这里仿佛当年曾是史前时期的湖上聚居点，而今只剩下断桩残柱了。一层厚厚的象口涎似的泡沫将碧绿的水面完全破坏了，一股刺鼻的浮萍草腥气味弥漫在空气里。柳林这边，几只水牛和黄牛在深及腹底的塘水里蹚着，后边跟着一

个赤身裸体、腆着大肚皮的牧童。一声哞叫从远处传来，塘里一阵宛若短促笛声的蛙鸣和它应答起来。这是一潭象沼泽似的死水，人们做噩梦时往往会觉得陷入这种无边无际的泥潭之中无法脱身。这时，一个人肩上扛着把长柄镰刀，沿着塘岸走了过来。他瘦高个儿，毛烘烘的面颊干瘪蜡黄。他神情沉郁，仿佛一具行尸。奥蒂莉娅想在这儿蹚水嬉戏一番，她正动手脱着袜子。巴斯卡劳普对此不禁大吃一惊。这当儿，一个骑马的人扬起一阵尘土，朝他们三个人直奔过来。

“有事吗，丘秦？”

“保险公司的先生们来了，在等您回去呢！”

“唉，他们偏偏这时候来！”巴斯卡劳普不高兴地说。

他略微考虑了片刻，把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交托给来人照顾，便跨上那人的马奔了回去。

此刻奥蒂莉娅并没有放弃刚才的念头，她脱下袜子，赤着细嫩的腿脚走进水里。

“巴斯卡劳普真好，”她仿佛自言自语地说，“他真是个招人喜欢的人，可惜他就是不愿意爬到草垛上去。”

奥蒂莉娅把连衣裙提到膝盖上边，蹚着塘底最平坦的一边缓步走动着。她一边走一边不住地撺掇费利克斯。费利克斯为了让她高兴，便脱下鞋袜也下了水。站在马车旁的那个来人，微笑着给他们指点着水下安全的地方。

“天气炎热的时候，要是没有风浪，人们都爱到这儿来洗澡。”他说。

奥蒂莉娅听了这话以后，做了一个示意想要洗澡的动作，费利克斯对此大感吃惊。此刻时分已经太晚，天色早已完全黑下来了。他们不能再对这水乡的笛声合奏流连忘返，而必得踏上归途。

晚餐是在枯燥无味的气氛中进行的，因为围坐在餐桌旁的还有三位生客。巴斯卡劳普虽然满心希望能够悠闲地同奥蒂莉娅谈谈天，然而他此刻却不得不为了粮仓的水火保险事务费神。而那三位生客谈论的也都是与他们的业务有关的事情。饭后，巴斯卡劳普用会心的眼神表示了歉意之后，便同三位客人走进了办公室，跟他们一起聚精会神地研究起保险的事情来。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挽起他的一只胳膊说，“咱们到草垛那儿去玩吧。”

没等他回答，奥蒂莉娅便在巴斯卡劳普的办公室门口示意一下，然后扯着费利克斯的手一起走了出去。他们经过的那个果园这时有如一片墓地，到处漆黑一片，而原野里却洒满了皎洁的月光。他们来到远离厩棚的地方。那些干草堆望去犹如一些高大的墓碑。奥蒂莉娅急不可待地跑到前边，一转眼的工夫，费利克斯的耳畔传来了一阵沙沙的干草声，接着便是一声呼唤：“这儿，这儿。”姑娘从一个草堆上探出了头，月光照在她的头顶上形成了一个光环。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枕着双手仰面躺着，凝视着天空。这时能够听到的只是远处、近处的犬吠声和纺织娘的唧唧唱和声。开始时，他们听到的只是一片混杂的噪音，随后便能分辨出构

成那唧唧唱和的各个声部，它们有的起唱，有的应答，有的暂时休止。有时仿佛一声清唱从耳畔升起，有时又仿佛从大地的深处传过来一阵深沉的和声。那唧唧声平时象钟表的嘀嗒声那样单调而不为人们所觉察，然而仔细听去却又象惊雷般隆隆作响。朦胧的星光仿佛通过神秘的配合，让人觉得它总是恍惚迷离，宛如一只行将消失的、薄薄的肥皂泡所映照出来的变幻不定的意境。有的星星快速地眨着眼睛，有的却一会儿便匿形敛迹。运动象沸腾的水，总在那里不停地进行着。由于看不见大地，他们感觉仿佛置身于一只航船在空中浮动着。费利克斯的心境闲适恬静，大有飘飘欲仙之感。奥蒂莉娅躺在他身旁凝视着天穹。她久久不作声响，费利克斯以为她此刻已经进入了梦乡。突然间，奥蒂莉娅抓住他的一只手，说：

"要是我们突然从天上跌下来，不停地往下跌，那会怎么样？"

费利克斯明白奥蒂莉娅的意思。因为他们仰面躺着，所以有一种从天穹往下跌落的感觉。

"那时巴斯卡劳普就会因为我们而悲痛欲绝的。"奥蒂莉娅接着说。

"我是不会感到遗憾的，"费利克斯说，"虽然我承认他是个大大的好人。"

"你容忍不了他？你这样可是没有道理的。可怜的巴斯卡劳普可是个非常和善的人呀！"

"你以为是那样吗？我觉得他情绪不佳。我真不该到

这里来。”

“你觉得他情绪不佳？我倒不是这样看法。让我仔细问问他吧。不管怎样，我敢说那不是因为你的缘故，他是很敬重你的，而你……”

费利克斯心里明白她的意思是要说：“……而你这个人并不构成什么危险”。

“奥蒂莉娅，”他鼓起勇气说，“我很高兴，不过，在一定程度上，我也很后悔，不该到这里，到你们中间来！”

“为什么？”奥蒂莉娅直截了当地问，她连脸也没有转过来，仍然凝视着天空。

“因为……因为我已经习惯跟你呆在一起了，而且我开始觉得担心我又要变成只身一人了。”

“你担心我别跟巴斯卡劳普跑掉？这可不能完全排除呀！巴斯卡劳普这个人是值得仰慕的，不过我是不愿意离开爸爸的，再说，我也不愿意离开你呀！”

“那么说，要不是考斯塔凯公公在，你就跑掉喽！象你这样一个年轻的姑娘竟会爱上一个上了岁数的人？”

“我还没有认真想过呢，不过我理解你想说些什么。可是，你想想看，有哪个象我这般年龄的小伙子会爱上我这样一个人？我是那么任性，总喜欢自由自在，无拘无束的！”

费利克斯倒满心想回答说：“我！”，然而他又没有那股勇气。

“我有许多话真想跟你说说，”他满意地说，“要是你愿意听我说的话。”

“愿意！”奥蒂莉娅同样用干脆的口吻回答说。她一直把自己的一只手放在费利克斯的一只手上。

这时，一只狗狂吠起来，它越来越近。夜幕下，一个男人的声音呼唤着：“喂，先生，小姐，你们在哪儿？”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从草垛上下来，一边答应着，一边几乎跑着朝场院这边赶过来。等他们扯着手出现在廊台前面时，巴斯卡劳普若有所思地坐在一张茶几旁，显出一副忧伤的神情。

“我在等你们喝咖啡呢，”他说，“快请吧！在这庄园里，我可不怎么善于招待年轻客人啊！”

奥蒂莉娅一抬腿坐到了巴斯卡劳普的椅子边上，动手给他拉一拉衣领。

“你干吗这样说？我们只是偷空出去一会儿，好让你安静地跟他们谈话。你别为我们操心好啦。”

巴斯卡劳普握起奥蒂莉娅的一只手吻着。

巴斯卡劳普一连许多天都忙于处理庄园的事情。两位客人则按照自己的兴趣打发着日子。两个星期之后，巴斯卡劳普因事不得不暂时离开庄园两天到布加勒斯特去。奥蒂莉娅在场院里那些人的友好配合下，想出了五花八门的消遣游戏，费利克斯则不管三七二十一，一味跟在她身后转来转去。她在一棵老核桃树的横向枝杈上系上一架秋千，赤着脚坐在上边荡来荡去，裙子和头发在风中不住地飞舞着。她有时钻进各处的草堆，睡在那里。她撺掇费利克斯陪她去鱼塘，让他在远一点的地方等着，她不在那里洗一次澡是不肯甘休的。不过，她特别喜爱的消遣却是骑马兜风。

马夫给他们牵来两匹大骨骼的诺曼底马，这两匹马原是拉车用的。它们性情温和，即便不备鞍具，也会乖乖地让人们骑到背上去的。只要在它们的脊梁上轻轻拍上一下，它们便会驮着你轻步前进。起初，他们两个人是在马夫的照料下骑上去的，后来，便逐渐熟习了这一运动，单独在庄园里悠悠自得地遛起弯儿来了。然而奥蒂莉娅突然异想天开：骑到费利克斯的马背上去。那马筋骨结实，顺顺当当地驮上了加倍的重量。人们看到这别出心裁的情景都不禁惊讶地划着十字，一男一女竟然挤在一匹马的背上，那姑娘坐在前面紧挨马鬃的地方，摆出一副小伙子的神气，两条小腿肚露在裙子下边。然而奥蒂莉娅却觉得这样的运动真是其帅无比呢。

“我觉得我在一阵长时间的孤独之后，需要得到一个人的爱情，需要一个永不分离的……伙伴。”一次，他们这样骑马游荡时费利克斯这样对奥蒂莉娅倾吐胸臆。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接过话碴说，“你还年轻。你现在还不应该考虑爱情，而应该首先在事业上有所建树。爱情，”她思忖着说，“不是一个一般的字眼儿，再说，生活中仅仅有了爱情还是不够的。如果一个青年能有巴斯卡劳普那样的耐性和心地，那我会多么喜欢他呀！”

“巴斯卡劳普还是个富翁呢。”费利克斯说，他的话里丝毫没有讥讽的意思。

“哦，不是因为这个。”奥蒂莉娅不以为然地说，“当然喽，人只有象他那样富有了才能慷慨大方，乐于满足一个女

人的任性要求。我这个人有一种怪脾气，对什么事情都容易厌烦，一不如意，心里就很别扭。”

“那么说，”费利克斯激动地说，“要是我想得到别人的爱情，就必得成为富翁才行？”

“也许是吧，但那还不够。你知道爸爸就是个很有钱的人，我也很爱他，然而他并不能使人幸福。妈妈就是积郁成疾而去世的。”

巴斯卡劳普从布加勒斯特带回来了人们没有意料到的消息。斯坦尼克已经结婚了，这是两个星期以前奥蒂莉娅刚刚离家之后的事情。一切手续他早就都办妥了，只是拖着没有举行庄严的仪式，目的是要迫使希米昂按照他们的要求拿出陪嫁的财产来。这件事本来可以在家庭内部很快解决的。但世俗结婚手续刚一办完（宗教结婚仪式被当作过时的东西摈弃不用了），斯坦尼克和奥莉皮娅便慌忙跑到作为陪嫁财产的那所房子那边，打算立刻搬进去。然而这房子早已租出去了，说实在的，租户也不同意在圣杜米特鲁节以前搬走。斯坦尼克采取了咄咄逼人的态度，恐吓人家，在执行合同方面对人家吹毛求疵，利用阿格拉伊的名义一再要挟威逼人家迁出。屡经周折之后，阿格拉伊厌倦了，便同租户达成协议，赔偿了他的损失。租户终于同意拉楚家占有这处房产。然而这两口子却没有一件摆设。于是奥莉皮娅和斯坦尼克便分头向阿格拉伊、希米昂和阿奥莉卡献媚纠缠，对他们的物品巧取强占。斯坦尼克借口说，有了房子而没有什么可以证明房子来历的凭证是不行的，这种凭

证哪怕是最普通、最一般的也好，因为他是希米昂这样伟大艺术家的女婿呀。他从岳父那里“强拿”了几幅画，尔后便将这些画束之高阁。但他却对岳父家里的人声称，为了布置一间客厅来展示那些宝贵的画幅，他得有必要的陈设。阿格拉伊把能给他的都给他了。拉楚夫妇从此不再顾忌希米昂是否乐意，几乎每天不请自来，逢餐便吃。这样一来，他们那个才出生两个月的儿子便完全处于被遗弃的境地了。他被锁在屋子里，只有上面的一个小窗口开着，可能是发烧的缘故吧，他在他那张没有栏杆的小床上不住地翻来滚去，结果栽了下来。因为满头挫伤，很快便一命呜呼了。奥莉皮娅对这个打击处之泰然，似乎卸掉了一个负担，而斯坦尼克则仿佛痛心绝望，悲不自胜。他蓬头垢面来到阿格拉伊家里，佯作心脏病复发，当着大家的面扬言他的健康完全给摧垮了。说阿奥莱尔是世界上最聪明伶俐的孩子，从小就可以看出他长大成人后，一定大有出息。斯坦尼克喋喋不休地列举出种种说明那孩子早熟的事例，声称他没学就会说话了。他赖在床上不愿意起来，让别人去照顾奥莉皮娅，因为她也象他一样受不了这个打击而被摧垮了。他声言，没有别人的帮助，他就无法掩埋死去的儿子。果然，他和奥莉皮娅在这方面都没有做出一点认真的表示，因此，所需的费用便落到了图利亚一家人的身上。斯坦尼克甚至还讨钱给他那个举世无双的宝贝儿子订做墓碑。奥蒂莉娅怀疑甚至连巴斯卡劳普也被他敲了竹杠。在埋葬儿子的时候，奥莉皮娅表情冷淡，无动于衷，而斯坦尼克则号啕大哭，博得了

那些经常到墓地来的妇女们的同情。巴斯卡劳普拿出一份《宇宙报》给两位年轻人看，讣告栏里登载着一则悲戚动人的讣闻：

十

苍天不仁，夺我爱子。亡儿双亲斯坦尼克与奥莉皮娅·拉楚、外祖父母希米昂与阿格拉伊·图利亚、姨母阿奥莉卡·图利亚及至亲近戚久吉维亚努、莫古列斯库、希马以无比悲痛之心情谨告诸亲友：

独嗣子

阿奥莱尔·拉楚

（小莱鲁）

来世二周月，其幼小生命即为病魔所噬。为父母者遭此大不幸，肝肠寸断，痛不欲生。吾爱子九天有灵，当知双亲已无久存人世之意，不久亦将随汝而去！

爱儿葬仪定于×年×月×日，恳乞我至亲好友届时莅临，以慰亡儿幼灵。

奥蒂莉娅微微笑了笑，随后便严肃起来，说：

“对斯坦尼克这个人，甚至在当初我就讨厌他。我认为他什么都干得出来，我害怕他。爸爸太软弱了，这你是知道的，他不该让他常到家里来。”

“我跟你完全有同感，奥蒂莉娅小姐，为了打开考斯塔凯公公的眼睛，我能做到的我都做了。阿格拉伊太太和斯坦尼克真是一对危险的人物。”

巴斯卡劳普一边说着，一边慢慢吞吞地抽着烟。费利克斯并不明白，对奥蒂莉娅来说，斯坦尼克究竟会有什么危

险。然而，后来发生的许多事情使他觉得奥蒂莉娅和巴斯卡劳普的担心不是没有道理的。

日子一天天地过去，巴斯卡劳普有时恍恍惚惚，有时则费尽心思让顽皮的奥蒂莉娅过得愉快。奥蒂莉娅对他则百般温存，这不免使费利克斯感到揪心。然而他那种年轻活泼、顺应着姑娘脾性的劲头则又使巴斯卡劳普相形见绌。费利克斯很赞赏巴斯卡劳普的善良性情，而这位庄园主却在长者之爱和男女情肠之间感到不知所可，他有时在内心深处不愿意费利克斯出现在他们面前，有时则又慈祥地如同对待一个大孩子似地挽着他的臂膀。费利克斯对巴斯卡劳普这种温厚的含蓄之情深有所感，一再托词自己对原野风光产生了浓厚兴趣而采取回避态度，让巴斯卡劳普尽情享受奥蒂莉娅的亲昵温存。他越来越相信，奥蒂莉娅那样对待巴斯卡劳普至多只不过是一种纯洁无邪的沙龙游戏。然而，有一天，他在不知不觉中做了一件后悔不及的事情。这天，奥蒂莉娅又心血来潮，要费利克斯带着她骑在一匹马上出去走走。正当他们兴高采烈地打算从场院旁边走过时，巴斯卡劳普看见了他们。他还是破天荒第一遭见到这样别出心裁的骑法，便抢上前去，口气里略带几分冷漠地说：

"啊，你们在做清晨的马上散步呀！"

费利克斯跟他打了个招呼，便勒住了马，立刻意识到这滑稽可笑的场面。巴斯卡劳普没有停步，继续朝厩棚方向走去，仿佛他本来就有事要到那边去看看似的。

"恐怕巴斯卡劳普心情不佳吧。"费利克斯说。

“我也有同感。”奥蒂莉娅不得不承认说，随后便下了马，急忙跟在巴斯卡劳普后面追了过去。费利克斯带着马朝马厩走去。路上，他瞥见奥蒂莉娅和巴斯卡劳普挽着臂膀走向场院。显然，巴斯卡劳普此刻已被奥蒂莉娅的温存所征服，心里只留下一丝快慰的嗔怪了。

“奥蒂莉娅，”费利克斯这天同姑娘说，“我想离开这儿了。”

“我也觉得我们该走了。”奥蒂莉娅表示赞同。

次日，他们返回了布加勒斯特。

7

这年秋后，费利克斯已是医学系一年级的学生了。一天，他偶然来到阿格拉伊家里，这时阿奥莉卡仍没有忘记向他播弄是非。

“我不明白，”她说，“象你这样一个有抱负有教养的人竟然喜欢跟奥蒂莉娅那样轻狂的女孩子上街！”

“奥蒂莉娅不是很好嘛！”费利克斯不以为然地说。

“你才知道多少，”她固执地说，“谁没看见她成天跟些不三不四的青年人鬼混。要是那位死追她的巴斯卡劳普知道才好呢！”

"奥蒂莉娅在音乐学院上课，自然有些同学在一起玩玩的。这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

阿奥莉卡流露出惋惜的神情，说：

"那些疯疯癫癫的女孩子真的迷住你们男人的心窍啦！"接着她叹了口气，说，"咱可没有那种本事！也许，今天咱已经不合时宜了吧。"

这当儿，斯坦尼克正好走了进来。现在他似乎跟阿格拉伊处得不错，所以比以前来得勤了。他面颊红润，不再提起自己有病有殃的事情。

"你们知道不，一件大新闻？"他大声嚷嚷着，"我刚才从巴斯卡劳普家帐房那里听说的。巴斯卡劳普跟奥蒂莉娅订婚啦。"

这个消息引起了异乎寻常的反应。阿奥莉卡的脸色顿时变得焦黄，随后，两颊的肌肉开始哆嗦起来。她终于忍不住抽抽搭搭地哭出声来，用手绢抹着眼睛，一头扑倒在沙发里，显得一副滑稽可笑的样子。然后她紧紧地捂住脸，发疯似地哭着跑回隔壁自己的房间。

"出了什么事？"阿格拉伊被哭声惊动了。

斯坦尼克将刚才的消息又说了一遍。

"你真胡涂，阿奥莉卡，"阿格拉伊敞着房门，冲着长吁短叹的女儿说，"竟然为一个没羞没臊的女人伤心掉泪。"

"我真时运不济啊！"阿奥莉卡抽搭着，怨天尤人地说。

"你没那么不知羞臊，咱们是规矩人家。象她那样的女人是不会有好下场的。有人会让巴斯卡劳普的脑袋开

穷的。"

"知礼明义的人应该把事情的后果跟巴斯卡劳普讲清楚，也应该出来制止考斯塔凯公公。"斯坦尼克说。

阿格拉伊露出鄙夷的神色，说：

"考斯塔凯只顾一味迁就她。我的上帝，她可什么胡闹的事儿都干得出来呀！"

如果换一种场合，费利克斯会对阿奥莉卡那种幼稚而嫉妒的哭泣忍不住笑起来的。然而此刻他听到这个消息却信以为真，一下子怔住了。

事后他把在阿格拉伊家里发生的这幕情景告诉奥蒂莉娅时，她耸耸肩，微微笑了笑，说：

"他们纯粹是胡说八道。压根儿就没有那种事儿。现在你可以看出他们的恶毒用心了吧。我敢说，不要多久，他们一定也会把你牵扯进去的。"

这件事情过去没有多久，男仆向巴斯卡劳普禀报说斯坦尼克·拉楚先生来访。这位庄园主一听就厌烦起来。如果斯坦尼克不是紧紧地跟在男仆身后，没等他禀报完毕就走进屋来，巴斯卡劳普一定会让男仆传话说他不在家的。他用探询的目光望了斯坦尼克一眼，琢磨着他此行的目的，同时递过去一大盒雪茄烟，然而却又表现出他总在思考着一些别的事情。斯坦尼克坐在一把椅子边上。

"巴斯卡劳普先生，我和我夫人，"他开口说，"对您实在感激不尽，在我们失去可爱的孩子时，您给了我们慷慨的资助。因此，我在想，不管事情牵涉到什么样的亲戚关系，我

都应该由衷地报答您，提请您注意一件危险的事情。我听说您跟奥蒂莉娅小姐订婚了。”

巴斯卡劳普烦躁地打断了他的话。

“谁跟你说的？奥蒂莉娅小姐？”

“不！您听我说，人们都在纷纷议论呢。”

巴斯卡劳普又沉下了脸。

“奥蒂莉娅小姐，”斯坦尼克接着说，“确是一位可爱的姑娘，可是，您知道，她所受的家教是很不严格的。考斯塔凯公公已是上了岁数的人了，对她不可能多加管束督促，归根结底，还是对她没有关心。”

“为什么对她不关心？”巴斯卡劳普严肃地问。

斯坦尼克有些心慌意乱、语无伦次了。

“因为，我想您是知道的，恐怕奥蒂莉娅不是他的女儿，是……”

“拉楚先生，”巴斯卡劳普用责难的语气说，“你是读书知礼的人，是律师，我不明白，你怎么会说出这种话来。我原来以为你到这儿来有什么正经话要跟我说呢。”

“这要看您对问题怎么理解喽。我讲的是正经事儿。奥蒂莉娅还年轻，没有经验，今天跟这个青年人来往，明天跟那个小伙子厮混，这样很容易走上邪路。在他们家里住着一位跟她年岁相仿的大学生，她对这位年轻人仿佛有点儿意思。我小姨子阿奥莉卡就曾看到过几次不容置疑的事儿，不过，她是姑娘家，不好跟您说罢了，所以我决定来关照您一声，免得您受骗上当。您知道，上了点岁数的人，即便

腰缠万贯，能够金屋藏娇，也是对付不了一个十九岁的姑娘那种奔放不羁，或许过于奔放不羁的性情的。”

巴斯卡劳普愤怒地用裁纸刀柄猛击一下桌面。

“你跟我讲这些话究竟居心何在？”他说着站了起来。

“我……是出于对您的感激嘛，现在事情还来得及挽回。”

“谢谢你，现在我还有事要做。”巴斯卡劳普直截了当地说。

说罢他便走进另一间屋子，随手把房门反锁起来。斯坦尼克独自在椅子上坐了一会儿，仔细地观察着桌面上的东西。他拿起一张名片，一张打了字的纸，一个印有寄信人地址的信封，看了一阵，又把这些东西放回原处，然后从烟盒里抽出两支雪茄，随后站起身来。走到门口他又停住脚步，考虑了一下，便回转身又拿了两支。

巴斯卡劳普从庄园回来以后又恢复了他往常的生活习惯，几乎每天都到考斯塔凯公公家里来串门，他并不真的认为费利克斯对他会构成什么危险。然而这天晚上他却没有来。费利克斯看得出来奥蒂莉娅的脸上笼罩着一层焦虑的阴影。第二天，奥蒂莉娅到街上去了一趟。费利克斯从学校回来后发现她在沙发上盘腿坐着，双手抱着两膝，下巴放在膝盖上。

“我心烦死了！真想远走高飞，逃到什么地方去。你自由自在的多好啊！我要是个男人就好了。”

“你能跟我说说你有什么不顺心的事吗？”费利克斯温

和地问。

“没有什么，就是一些无聊的事儿，没有必要告诉你。我要跟你说的，就是我想离开这个地方。”

费利克斯又焦虑起来。

“你打算到什么地方去？”

“什么地方都行。我想跟你一起走。”

“奥蒂莉娅，”费利克斯高兴得叫了起来，“你叫我干什么我就干什么。你知道，我还有一处房子和一些收入呢，你就做我的……姐妹吧，要是你愿意的话。”

奥蒂莉娅笑了起来，用她那纤细的指尖爱抚地摸着费利克斯的面颊。

“我可是个爱胡闹的人，费利克斯，你不应该学我的样子。你还没有成年，尽管爸爸会由着我们的性子去折腾，哪怕上天他也会答应，然而别人是要说你闲话的。你应当一心无挂碍地干你的事，不然的话，你会毁了自己的前程。我要请求爸爸把家从这个地方搬出去。”

奥蒂莉娅并不是说过话就算了的，她果然百般娇媚地缠着考斯塔凯公公，恳求说：

“爸爸，咱们搬家吧，我求求你，好爸爸，你有地方。费利克斯离学校太远啦，他需要一间好一点的屋子接待同学。我到音乐学院去也很不方便。你在什蒂尔贝大公街还有一处房子。反正人家费利克斯又不是白住你的房子。”

考斯塔凯公公被奥蒂莉娅抚挠得浑身痒丝丝的，轻轻地挣扎着，用他那沙哑的嗓子说：

"事情不是那么容易的，那样我就要损失一部分收入。"

"爸爸，求求你，咱们搬吧。"

考斯塔凯公公决定之后，把要搬家的事情告诉了阿格拉伊。再则，他还算了一笔帐，搬出去之后，便可以把安蒂摩大街的房子高价租出去。

"谁给你出的这个馊主意？"她冲着考斯塔凯大嚷起来。

听到这突如其来的一声喝问，考斯塔凯公公乖乖地说：

"奥蒂莉娅。她说离音乐学院太远。"

"是离男人太远！"阿格拉伊模仿着他的腔调说。"这祖房不准你随便让给人家，我告诉你！"

考斯塔凯没敢再吭声。当奥蒂莉娅再次撺掇他搬家时，他推拖说：

"等等再说吧，不忙，咱们再考虑考虑！"

正如奥蒂莉娅所预料的那样，阿格拉伊对费利克斯渐渐地、但却是顽固地采取了敌视态度。费利克斯在一些表面上看起来无关紧要的事情上已觉察到这一点。首先，她不再请他给蒂蒂补习功课了。代替他的人是斯坦尼克。此人那种夸夸其谈，用污言秽语诋毁学校教育的说教颇得蒂蒂的欢迎。再则，费利克斯看出阿格拉伊有一套发泄嫉恨的特殊本领，她善于不顾事实，信口开河。

"你在干什么？不打算找个差事？"她佯作不知道费利克斯的计划，故意用鄙夷的口吻冲着他问，"一个孤儿，要想

找点儿事做还是比较容易的。你在生活上也该有点着落才是啊！”

“我在上大学医学系！”费利克斯很反感地回答。

阿格拉伊有意奚落他说：

“算了吧，上什么大学，那是有钱人家孩子的事。考斯塔凯给你在什么地方找个事做就行了。”

费利克斯担心，怕阿格拉伊挑拨考斯塔凯公公来阻挠他上学，不给他提供必要的条件。然而，考斯塔凯公公却一如往常，不但不阻挠他，似乎还为此感到骄傲。后来他接待费利克斯的同学时，脸上虽然还带着他平时特有的表情，但态度却是非常宽厚的。只是在费利克斯向他要钱注册时，他才显出为难的样子，问费利克斯能不能延缓一些时日，并建议他先到别处去筹措，以后他会设法弄到钱给他的。然而费利克斯却没有一个“别处”可去，他只好将情况告诉奥蒂莉娅，奥蒂莉娅又象前次一样，声称她有办法。她到街上去了一趟，取回钱交给费利克斯，并嘱咐他不要跟任何人透露这件事情。费利克斯对此感到疑虑不安。蒂蒂补考之后继续在中学读书。他去上学时总是穿着制服，象个军官似的。现在他确信费利克斯已经没有条件继续求学，并常常以此来刺激他。

“你在干什么？”他问费利克斯。

“我要进大学。”

蒂蒂将信将疑，没有做声，然后很有把握地说：

“妈妈说你在找事儿做！”

当费利克斯真地去大学注册报到时，阿格拉伊显得大为惊愕。

“对那孩子你难道一点儿也不管啦？”她冲着考斯塔凯说。

斯坦尼克对知识分子的命运牢骚满腹，怨天尤人，赌咒发誓说，如果他能返回到费利克斯现在这样的年龄，他一定要去学一门手艺。这当然已是不可能的了。阿格拉伊则对以行医为生的人表示怜悯，举了许多凄惨不幸的例子，挖空心思打击费利克斯的情绪，想使他气馁。此后不久，蒂蒂便从中学退学了。他外出时总穿着一套考究的西服，脖子上系着大花领结。这一秘密很快就暴露了。他原来诡称自己已经中学毕业，混进了一所美术学院，因此，在人们面前便以“大学生”的身分出现了。阿格拉伊不久之前还对希米昂东涂西抹憎恶得要命，而此刻她却自诩为一位酷爱美术的人物了。

“我从来就不愿意妨碍蒂蒂的禀赋。让他安静地专心发展他的才能吧，我非常关心他的前程。那样的天分并不是随便什么人都有的。”

她这一席话是当着众人的面讲的。奥蒂莉娅听罢朝着费利克斯挤了挤眼睛。阿格拉伊看见了。

“要是上帝帮忙，”她话中带刺地接着说，“我要给他早日成亲，把他安排妥当，免得他落到一个不知羞臊的女人手里。”

可是命运却偏偏喜欢捉弄人，蒂蒂正是对着那个“不知

羞臊的女人"打开了他的情窦之门。一个时期以来，这位青年到久吉维亚努家里来得越来越勤了，他并不隐讳他是来找奥蒂莉娅的。由于口齿不灵，头脑愚钝，他只会坐在姑娘的身旁，不声不响地咧着嘴巴微笑，费尽九牛二虎之力想找个话题跟她攀谈。然而，他时不时便过来串门着实令人感到突兀，因为他从来就不习惯于独个儿到别人家里去的。他总是按照阿格拉伊的口味穿戴，遵照她的命令行事的，只要从她的眼神里觉察到一点儿否定的意思，他便不敢再动一动手脚了。此刻，蒂蒂看去有些神经紧张，他一想张口说话，便不住地咽口水。

"你在干什么？"他突然问，一边在奥蒂莉娅身旁坐下来。

"你没看见？我在缝衣服呀。"奥蒂莉娅象对小孩子似地回答他，连头也没有抬。

有时，蒂蒂半晌一动不动地坐在奥蒂莉娅身旁，一边反复琢磨着一种朦胧的想法，一边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她的一举一动，这使奥蒂莉娅感到恼火，起身回到自己的房间。蒂蒂则不声不响地尾随过去，呆呆地站在门口。

"蒂蒂，你没有什么事儿好干吗？"

"没有！"他直率地回答，心里却盘算着自己的主意。

女孩子的天性使奥蒂莉娅具有一种魅力，它吸引着蒂蒂去注意她那平时坦然自若的举止。蒂蒂变得心神恍惚了，动不动脸上就泛起红晕。阿格拉伊猜透了其中的奥妙，便不时怂恿他出去串门。一次，蒂蒂坐在奥蒂莉娅身旁的

凳子上，费利克斯也在那里，他们谈论着自己的女同学们，蒂蒂苦笑着，笨手笨脚地捉住奥蒂莉娅一只裸露着的胳膊。

“你干什么，蒂蒂，老实坐着！”她厌恶地说，然后深情地望着费利克斯的眼睛。

蒂蒂冲着费利克斯冒冒失失地诘问了一句：

“喂，你跟奥蒂莉娅相好……你老实说……人家乐意吗？”

“你怎么能信口胡说，对奥蒂莉娅那样无礼？”费利克斯恼火地说，“人家好好的，又没招你惹你！”

蒂蒂干咽了几口唾沫，满腹狐疑地说：

“我妈说，她看见她跟许多人好。”

“胡说，胡说！”费利克斯激动地顶了他一句。

一天，奥蒂莉娅在读书，蒂蒂百无聊赖地坐在她身旁，过了好半晌，他突然对奥蒂莉娅做了个非常轻狂的动作。姑娘被激怒了。

“你疯了，蒂蒂，滚开！”她呵斥说。

奥蒂莉娅对蒂蒂的斥责传到了阿格拉伊的耳朵里。她一听便火冒三丈。她倒不是因为蒂蒂而动怒，而是因为奥蒂莉娅斥责了蒂蒂她才大发雷霆的。她把满肚子火气一股脑都发泄在考斯塔凯公公身上，她知道奥蒂莉娅在隔壁房间里是会听到的。

“那孩子连一个指头也没招着她，就是招着了，又怎么样？象她那样想让人招一把撩一把的女孩子有的是。让她们在家里跟男孩子们撩逗，总比出去干些不体面的事儿

好。”

奥蒂莉娅气得两眼冒火，头发梢都竖起来了。她倏地冲到门口。

“爸爸！”她高声叫喊起来，“要么我从今以后再不进这个家门，要么阿格拉伊姑姑就别进这个家门！”

考斯塔凯公公愕然地圆睁着两眼，张开双臂，看上去活象一个要去跳水自尽的人。他既害怕又恳求地一会儿看看这个，一会儿望望那个。阿格拉伊轻蔑地皱了皱鼻子，但没敢再说什么，她被奥蒂莉娅那突如其来的强烈反应吓住了。考斯塔凯不敢亮明态度，只等着她们各自平息下来，可是他却看到奥蒂莉娅一直怒气未减，直挺挺地站在那里。

“你……你们……不……不要吵嘛！”他结结巴巴地对着阿格拉伊说，用“你们”这个称呼，来含糊地冲淡话里责难的意味。

阿格拉伊把门砰地一摔，出去了。奥蒂莉娅走到考斯塔凯公公身边，难过地抱住他，但并没有哭。她把头放在他的肩上，带着娇态说：

“爸爸，你干吗由着她侮辱我？你知道我又没做过什么对不起她们的事儿。”

考斯塔凯公公没有回答，只是轻轻地把她搂在怀里。

此后，阿格拉伊就不再到考斯塔凯公公家里来了，这不免使他丧气，然而奥蒂莉娅对此却感到高兴。为了互通声气，无论考斯塔凯，还是阿格拉伊都得利用费利克斯作为桥梁。他们所以要这样做，一个是出于怯懦，一个则是由利益

所驱使，而费利克斯则不得不充当他们的联络员。同时，斯坦尼克则虎视眈眈，伺机去干阿格拉伊想要干的那些名堂。一天，家里只剩下费利克斯一个人，他正呆在房间里读解剖学讲义。斯坦尼克发现这情形之后，便蹑手蹑脚地走了过来，他经过各个房间时也没有去动一动门扇，所以费利克斯丝毫没有觉察到有人进来，及至听到身后一个男人的话音时才吓了一跳，知道是斯坦尼克来了。斯坦尼克在房间里踱来踱去，仔细观察着这里的一切。为了能跟费利克斯搭讪起来，他装模作样地说：

"嗯，你住在这儿……不错。"斯坦尼克伸手摸摸床垫，贼眉鼠眼地朝衣柜扫视一下，"考斯塔凯公公的家具真不少哩……他扣你多少膳宿费？恐怕你连自己有多少收入都不知道吧！让我来给你打听打听，我有朋友。你知道，这老头子鬼心眼儿可不少啊！"斯坦尼克走出房间，来到廊道玻璃窗前，继续喋喋不休地说着，他的嗓门更高了，"他腰缠万贯，可是却最会装穷，他究竟有什么，没有什么，简直让人摸不透。"然后他打开奥蒂莉娅的房门，说："奥蒂莉娅住这屋，很好！很好！这姑娘挺有意思，"说着，他瞟了费利克斯一眼，"就是有点儿小脾气，巴斯卡劳普知道她追求的是什么。你住在她旁边，嗯，不错，不错。我上大学时，曾经同一个很迷人的姑娘寄居在同一位房东家里，啊，那是一个多么有意思的姑娘。不过，你还是避开奥蒂莉娅为好，她太狡猾了。玩一玩就行了，不要恋恋不舍。我知道，你不是胡涂人。"斯坦尼克又瞟了费利克斯一眼。此刻费利克斯正气得满脸通

红。“这里边奥蒂莉娅放的什么?”斯坦尼克一边拉开抽屉，一边说，“啊，这么多戒指、耳环、高级手绢，全是贵重东西！要是巴斯卡劳普跟奥蒂莉娅……生活在一起，手里有钱时可以不错，一旦没有钱，她就会甩了你。”斯坦尼克说罢朝楼下走去。费利克斯紧紧跟在他后边，担心他别偷拿什么。他们来到摆着牌桌的那间屋子，斯坦尼克又开始翻腾起来。他把每幅画都翻了过来，把镜框后面的木衬板打开琢磨了一阵，然后又把屋子的各个角落看了一遍，最后，揭开烟草罐的盖子闻了起来。“老头子的烟草挺不错的啊！你知道他从哪儿弄的吗？这，你根本就想不到，他还雇人开烟铺呢！是巴斯卡劳普给办的特许营业执照。这烟铺坐落在闹市区，可来钱啦。”说着，斯坦尼克伸手到烟草罐里狠狠抓了几把，将衣袋塞得满满的。“作为律师，我敢说，象他们这种人，在财产继承问题上总爱摆迷魂阵的，他们不立遗嘱，或是立了，而又保密，谁也不让知道，好让惯于阿谀奉承他们的人得到好处。奥蒂莉娅是什么人？我们一家要是心狠的人，那我们会拿出办法来的，老实说，办法有的是，不过，我们都心软……这老头子很鬼，是奥蒂莉娅教唆的，巴斯卡劳普也向着他。说真的，我是为了你好，在事业上我可以好好地给你出把力。我还要给你介绍一位漂亮姑娘，一位绝代美人呢。你没听到考斯塔凯公公提过遗嘱的事情？或是立嗣之类的事情？这老头子做事一贯不露声色，你的耳朵可得多听着点儿，尤其是巴斯卡劳普来串门的时候。有工夫时就来我们家坐坐吧，阿奥莉卡常常问到你呢。”

对于斯坦尼克这一番胡言乱语，费利克斯也不得不承认，其中有的事情并不是完全凭空捏造的。一次，他和一位同学在街上正走着，那个同学突然扯住他的一只胳膊说：

"快走，咱们到那边过道里躲一躲。我的房东正打街角那儿走过来，我这个月的房租还没有付呢。"

他们两个人此刻正在埃莉萨贝塔大街，考特劳切尼这边。费利克斯抬起头来，瞥见考斯塔凯公公正朝普列夫纳路的方向走着。他惊讶地问他的同学：

"那就是你的房东？咳，他是我姑夫考斯塔凯·久吉维亚努！"

"可不是嘛，他的名字正叫考斯塔凯·久吉维亚努！"

这位同学告诉他说，他住在一栋公寓楼房里，这楼房好几层，很现代化，然而套房却不大。房东把这些房间租给大学生或是没有结婚而同居的年轻知识分子，因此收入较大。房租按月交纳，或以租约形式另定交纳日期，如遇拖欠，则修订租约，增加租金，或废除租约，将房客驱逐出去。不过，一般说来，他对大家还是持宽容态度的，因为通过这套制度，房租的数额表面看来不大，实际上，有时大家则要多付给他一倍租金。比方说，按月预付，房租为四十列依，通过租约规定则为八十列依，如不能按时交纳，则要加上利息。在年轻的房客手头拮据时，考斯塔凯公公并不粗暴对人，他只是来到房间里看看，提醒他们一下，如果他们是学医的学生（他对他们特别感兴趣），他便向他们索要医学材料、讲义或其它有价值的东西。费利克斯此刻突然记起考斯塔凯公

公曾经提出要代他购买某种教本，并且想把书费记在他帐上的事情，这事当时很使他惊异，因为考斯塔凯公公对此显然一窍不通啊；后来考斯塔凯公公甚至还给他拿来过一册课本，那本书除了签名的地方有刀片刮过的痕迹外，其它地方完好无损。这时他才恍然大悟那是怎么一回事。这位同学还说考斯塔凯公公常来察看房子，反剪着双手，在对过人行道上来回走动，仔细观察着，有时走过来，爬上楼梯，谛听房子里的各种动静。在这栋楼房里，安装了一种控制电灯的特别装置，通过转向开关在楼下打开电灯，等房客一爬到楼上，这装置便把电灯熄灭了。这在布加勒斯特倒是绝无仅有的呢。他这样做，为的是不让一只灯泡亮着过夜。（费利克斯此时不禁想起了考斯塔凯公公家里的油灯。）此外，这老头子对房客就不加过问了。他慈祥地望着那些年轻人带着女人出出进进，如果他们衣着入时，他总是彬彬有礼地向她们招呼致意。这位同学又说，考斯塔凯公公在收房租时，常常借口说没有零钱，拿邮票找给人家。他那厚厚的票夹子里面总装着邮票，撑得鼓鼓的，用橡皮筋勒住。费利克斯听到这里立即记起了斯坦尼克提到过的那个代售邮票的烟草铺。

临近圣诞节的时候，斯坦尼克带了一个陌生人来到考斯塔凯公公家里。这位中年生客穿着一套过长而且褪了色的衣服，脑袋剃得光光的，浓密的棕红色唇髭盖过了上唇。此人看去狡猾虚伪，活象小地方的律师。这种人为了自己生活得惬意，什么卑鄙肮脏的事都做得出来，而毫不感到羞

耻。他面颊红润，泛着亮光，然而两眼却暗淡无神。可巧这时巴斯卡劳普也在，因为晚间他是常到这里跟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呆在一起的。当斯坦尼克向他们介绍这位红脸膛的生客时，他一时感到莫明其妙。

“我给你们请来了一位大名鼎鼎的医生，我的好友瓦西里亚德先生。他虽然貌不惊人，可医术高明，许多人在他手里都起死回生了。”

斯坦尼克态度随便，故作风趣地说着。但巴斯卡劳普对他那副自作俏皮的神态毫不欣赏，别扭地低下头看着地面。这位医生没等让请，便一屁股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来，仿佛一位被特邀来的专家静候在那里。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互相挤了挤眼睛，显然他们不明白这两位来客究竟意图何在。

“爸爸，”奥蒂莉娅问，“你病了？是你请的这位医生先生？”

“没有，没有，”考斯塔凯一想到请医生看病要付钱时便心惊肉跳，赶忙自卫似的说，“我谁也没请！”

“哎呀，我的老人家，”斯坦尼克用不悦的口吻解释说，“这位医生看病一文不收，我是把他作为好朋友请来的，请您认识认识他，让他给您检查检查没有什么不好。一个人在健康的时候能常请医生检查检查，是很聪明的做法，你说对吗，瓦西里亚德？”

医生不但没有感觉受到冒犯，相反，却象一个喜欢炫示歌喉的人被央求进行表演似的赶忙表示同意说：

“当然喽，当然喽！”

“这是我表妹奥蒂莉娅，真是一位容貌出众的人啊，”斯坦尼克指着姑娘说，“不是吗？”

瓦西里亚德表示赞同，用判断的口气问：

“您已经结婚了吧？”

“哪里！”斯坦尼克扑哧一声笑了起来，“还没结婚呢！再说，我也不劝她现在就忙着结婚。如今一个聪明漂亮的女孩子，只要处世随和，没有成见，她总有美好前程的。急着结婚干什么？我这位表妹钢琴弹得很出色，还会讲两种外语哩！她倒需要别人的热情关怀呢。莉莉·德·乔基艾德的情况你不是看到了嘛！三年前，她在尼斯获奖了呀！”

奥蒂莉娅对斯坦尼克这番庸俗的奉承厌恶得皱起了眉头，巴斯卡劳普则不耐烦地用指头敲击着桌子。莉莉·德·乔基艾德是何许人？她与米查·比齐克莉斯塔一样，是当年名噪京都的荡妇。

“你给奥蒂莉娅检查一下吧，”斯坦尼克执着地说，“她有点儿心神烦躁，体质也比较虚弱。”

奥蒂莉娅嘲讽地摆摆手，直截了当地拒绝了向她走过来的医生。

“谢谢，我没有病！你真关心别人！”

“你不知道，奥蒂莉娅，”斯坦尼克高声说，“医生的耳朵可灵啦，什么病都能听得出来！要是我早请他给我那小天使听听，他就不会离开人世了。有病治病，没病防病，这是医生的职责！考斯塔凯公公，”斯坦尼克双手做着请求的动作，说，“我看你咳得厉害，请你还是让他检查一下吧。你会

明白，我这完全是为了你好！"

瓦西里亚德站起身朝考斯塔凯走过去。考斯塔凯忧惧地望着众人，目光里充满央告求援的神情，而斯坦尼克则不管三七二十一上前去扯他的衣服。

"你们那样做不合适，"奥蒂莉娅表示不满说，"爸爸没有病，你们硬要给他检查，徒然给他制造思想负担。"

斯坦尼克佯作没有听见奥蒂莉娅的话，一股脑儿连考斯塔凯的西服背心也给扒下来了。

"这全是为了你好，没有别的意思！他的耳朵可灵着呢，什么病都听得出来。"

瓦西里亚德医生按照他的职业习惯命令老头子说：

"把衬衣也脱下来！"

考斯塔凯公公忧心忡忡地脱着衬衣，目光里流露出令人可怜的神情，其他几个人看了禁不住微微笑了一下。

"您多大岁数了？"医生傲慢地问。

考斯塔凯公公一时感到心慌意乱，显然他害怕把自己的年龄告诉别人。

"六十七岁，或是六十五岁吧……我也说不上来！"

"嗯！"医生没有说话。斯坦尼克则十分得意地踱来踱去，不住地搓着双手。"你在个人生活中患过什么传染性疾病吗？你夫人做过流产吗？"

考斯塔凯公公的面色顿时变得焦黄。巴斯卡劳普立即插进话来：

"医生先生，我觉得这是拿人取乐的检查，不应该向人

家提这样不合适的问题，再说，小姐也在这里呢。”

“为什么，为什么？”斯坦尼克盛气凌人地反问，“医生先生必须了解全部情况！”

这位不请自来的医生不由分说，硬把病人按在一把椅子上坐下，将他的两条腿叠放起来，敲他的两膝来检查反射功能；用一根大头针测验皮肤的敏感度；将一支点燃的蜡烛突然移到考斯塔凯的眼前，观察他的瞳孔变化；让他把舌头伸出来，保持挺直的姿势；然后阴阳怪气地向他提了几个问题：十五加十八等于多少，今年是公历哪一年，国王是谁，等等。考斯塔凯公公虽然生性温顺，此刻也不免有些恼火了。

“你以为我……我……是小孩子，不……不懂事儿？”

“您说话这样不利索有多久啦？”医生问，会心地望了望斯坦尼克。

考斯塔凯公公对瓦西里亚德的无礼态度大为不满，说话更吃力了。

“我……我说话……哪……哪里不利索？”

“他说话就是这样！”斯坦尼克说。

费利克斯虽然才刚开始学习医学，但是根据他与同学的接触中所取得的些许经验，根据他课外阅读《普通病理学》一书时所学到的一些知识，他明白瓦西里亚德的用意是要在考斯塔凯公公身上找出神经系统的创伤，找出感染病灶。从他检查的方式上看，他觉得他面前的这个人并不是一个有临床经验的医生。

“医生先生，”他说，“您检查反射功能时所怀疑的疾病在这个家庭里是根本不存在的。”

“你，懂点儿医学？”瓦西里亚德满怀敌意地问。

“这位先生是医学系的学生！”斯坦尼克告诉他。

瓦西里亚德医生紧蹙起眉头，顿时变得恭顺了。

“啊，久仰啦！没关系，我们搞医务的都有这个责任嘛。”

“我看您是在拿我爸爸打趣吧。”奥蒂莉娅接着他的话碴说。

巴斯卡劳普和蔼地望着这两个年轻人，赞许地拍了拍费利克斯的肩头。

瓦西里亚德把一只耳朵贴在考斯塔凯公公的脊背上方听起他的肺来。

“您说‘三十三’。”他吩咐说。

“什……什么？”

“请您大声说‘三十三’。好。咳一咳。再说‘三十三’。”

“三十三。……三十三。……三十三！”

医生抬起头来，问：

“您左侧肺部患过充血的毛病吧？”

“没……没有！”考斯塔凯分辩说，面色微微显得发青。

“您左肺有点儿毛病，能听到劈劈啪啪的声音。”

“医生先生，”巴斯卡劳普忍不住说，“别折腾人家啦。他什么病也没有。”

“您是不是有时感到憋气，心跳？”

考斯塔凯公公迟疑着，心里感到一阵不悦。

“我给您服一种镇静剂，这个药很好。”医生暗示说。

“到了岁数了，这也是自然的。”斯坦尼克不怀好意地说，“再检查一下心脏吧，瓦西里亚德。”

“当然喽，当然喽！”

瓦西里亚德让考斯塔凯公公屏住呼吸，把一只耳朵贴在他的心口上，同时用右手摸着他的脉。

“有点儿劳累吧，”他没等询问，便装模作样地说，“您血管壁明显增厚。血流上攻，面颊有些涨红。必须当心意外。每餐要少吃一些。”

医生正准备就营养状况给他做一番检查时，考斯塔凯公公拒绝了。他抓过衬衣穿起来，喃喃地说：

“够了，够了，我不需要，谢谢。”

“我们还有事儿，正要上街，医生先生，”巴斯卡劳普站起身来，直截了当地说，“再见，再见，斯坦尼克先生。”

“您的血液循环系统是唯一必须十分注意的问题。”医生接着说，仿佛他在体面地打发他们离去。

“可不是嘛，正是那样！”斯坦尼克欣喜若狂地说。不知道他究竟是听了医生最后提醒考斯塔凯的那句话，还是因为得知这位老人的健康状况不佳而高兴得心花怒放。

为了让这场闹剧赶快结束，巴斯卡劳普到隔壁房间里去了。他临出去时做了个手势，引得其他人也都离开了。考斯塔凯公公一肚子火气，回他自己的屋子整理衣服去了。奥

蒂莉娅过来告诉大家说，斯坦尼克和医生绕到街上去阿格拉伊家了。

“斯坦尼克的行为十分可疑，”巴斯卡劳普对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说，“你们要特别留神。可以肯定，那个医生是阿格拉伊太太打发来的。关于此人，我是曾有所闻的，他是医生中的败类，这种人遇到有人死亡而引起重大财产继承纠纷时，会随便提供医生证明的。”

“我不明白，他到这儿来想干什么。”费利克斯说。

“你不是说他给考斯塔凯公公做了神经系统的检查了吗？”巴斯卡劳普和蔼地握着费利克斯的一只胳膊，说，“当然，他还要询问一番什么传染病呀、什么流产呀的。其实他的目的是想看看考斯塔凯是否逐渐失去了正常的判断能力，是否已经慢慢没有料理事情的能力了。这个骗子，他既敢贸然闯进别人家里，扒下人家的衣服硬给人家做什么检查，那他就什么事情都干得出来。他可能向别人暗示，说什么考斯塔凯被传染上什么病了，什么他口齿不清就是一种可疑的迹象，等等，等等。实际上他说话结结巴巴是人所共知的事情。阿格拉伊太太心里明白，可怜的考斯塔凯说话有些障碍是无关紧要的，然而，如果有人把她当作见证人就此事向她询问时，你们觉得她会怎么说呢？”

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两个人一时不知如何回答。

“她会说，考斯塔凯以前并没有语言障碍，这种毛病只是最近才得的；考斯塔凯的脾气变得暴躁了，迫害她这位胞妹。人们会相信她的话，因为她是考斯塔凯的妹妹。”

“这究竟是怎么回事?”费利克斯不解地问。

“你真幼稚得象个孩子！你没看见这姑娘?”巴斯卡劳普指一指奥蒂莉娅，“这姑娘除了考斯塔凯公公，什么人都没有。说真的，他是很疼爱这姑娘的。他有义务给这姑娘留下一份家产，因为他把她那可怜的妈妈的财产吞并了，或是正式收养这姑娘，保证她的继承权。如果考斯塔凯有这个意思，那些恼人的事情早就同她无缘了。”他说这话时仿佛自言自语，“可是如今，阿格拉伊太太被斯坦尼克这个骗子和财迷牵着鼻子走，她会借助那个医生的证明，肆意张扬，胡说考斯塔凯精神失常，不能料理家事什么的。有钱什么证明都能弄到的。考斯塔凯一旦被他们剥夺了自由，那就意味着奥蒂莉娅小姐将从这个家里被驱赶出去。我这样说你不要生气，奥蒂莉娅小姐。”

“天哪!”奥蒂莉娅听到巴斯卡劳普的可怕推断，不禁惊呼了一声。

“别担心，这种情形是不会出现的，”巴斯卡劳普安慰她说，“考斯塔凯的身子骨还很结实，他比我们谁都要长寿呢，不过你还是要多加小心，因为算计人的人虽然可耻，可是其心不死啊。费利克斯先生常到阿格拉伊太太家里去，不妨让他多听着点儿。他一定也很关心你，这我是看得出来的，”巴斯卡劳普语气里带着善意的撩拨意味说，“就象我和考斯塔凯公公一样……关心一个值得爱护的娇嫩生命、一朵不寻常的花儿呢。”(费利克斯赞许地望着巴斯卡劳普，随时准备拿出忠诚的行动。)“我们要提高警惕，多加防范，不让他

们做出损害考斯塔凯公公的事情来。斯坦尼克这家伙肆无忌惮，不知羞耻，象任何一个律师一样，是搞阴谋诡计的行家。”

“我觉得阿格拉伊姑姑还不至于连人们的耻笑都不顾，而去干那种肮脏的事情的，她这个人并不是好感情用事的。她干吗要去引起人们对她的怀疑呢？我觉得她的为人倒是比较虚伪的。”奥蒂莉娅坦率地表示不以为然。

“如果他们没有那样的想法，”巴斯卡劳普提出另一种设想，说，“那么他们就是想知道考斯塔凯的日子还会有多久，想看看他的心脏还中不中用，是不是得了什么不治之症，以便就近对他进行监视。你知道，她为什么不让他搬家吗？就是为了使他老处在她的眼皮底下！如果考斯塔凯公公是个明白一些的人，我早就能够让他把事情都安排妥帖了。”

考斯塔凯公公穿好大衣回来时，脸上显出非常沉郁的神情：

“那……那样做，我……我不喜欢……不……不……不要让他们再……再来啦！”他气恼地说，然而已经太晚了。

巴斯卡劳普握着他的一只胳膊，推着他朝门口走去。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跟在后面也走了出去，因为这天晚上巴斯卡劳普邀他们一起上街。在马车驶动的时候，巴斯卡劳普撺掇他说：

“我说，考斯塔凯，请你赏个光，明天上午到我这儿来一趟，我有事儿跟你说，都是你关心的事情。”

费利克斯坐在马车的小凳上，朝出发的方向望着。他发现在图利亚家门前有一堆脑袋朝着马车张望，他们的面色灰暗。凭着直观，费利克斯分辨出来，除了正在离去的那个医生的身影外，还有阿格拉伊、阿奥莉卡、奥莉皮娅和斯坦尼克等人的影子，再后一些，就是希米昂披着披肩的弓背。

8

费利克斯清清楚楚地意识到他在爱着奥蒂莉娅，但又不能确切说出这种感情的实在内容。有时他觉得姑娘那抱着双膝的身影在他脑际萦绕，她那两只屈曲的细腿是那么纯洁、顽皮而自有其惹人喜爱的独特之处，他真想拜倒在她的膝下，用无声的语言表达自己的爱情。有时姑娘那下垂的鬈发在他朦胧睡眼里变得越来越长，终于把他完全掩盖起来。让他当面向她倾诉爱情吗？他却做不到。奥蒂莉娅为人亲切热情、落落大方，从别的姑娘那里需要长时间费尽心思才能得到的，从她那里则轻而易举地便可如愿以偿。这倒使费利克斯觉得迷惘了。奥蒂莉娅一会儿挽着他的胳膊，一会儿象对待孩子似的用她那纤细的指头抚摩着他，一会儿又用手给他拢着浓密的长发，说："你的头发也该剪一剪

了，看你都快变成参孙① 了。”费利克斯虽然感到十分快慰，但并不满足，因为他不能确切知道这是否意味着爱情。一次，他想对奥蒂莉娅的这种亲昵表现作出反应，从被动地接受抚慰的状况中挣脱出来，因此，在奥蒂莉娅伸手又去给他拢头发时，他想趁机吻一下她的手，然而奥蒂莉娅却倏地后退了一步，以致费利克斯没能来得及向她做出殷勤的表示，随后她立即意识到了他的意思，于是改变了刚才的态度。

“你想吻我的手？”她直截了当地问，“喏，给你！”

说着，她把一只手伸到费利克斯的唇边。面对奥蒂莉娅的这一动作，费利克斯却没能向前再迈进一步，他明白，这一步就是爱情烈火的大迸发，随后他就会拜倒在她的膝下，用无声的语言表露自己的胸臆。奥蒂莉娅就会望着他发笑，象以前那样逼着他说话。有一天费利克斯正枕着两只手在床上躺着，聚精会神地听着奥蒂莉娅在隔壁的动静。他反复思忖着他在奥蒂莉娅面前没有勇气说出来的那些话。突然间，奥蒂莉娅出现在他那敞着的房门前面。

“大白天你躺在那里干什么？你在想什么？”

她没等费利克斯起身下床便在床沿上坐了下来。

“你在想什么？到底在想什么？”

她捉住费利克斯的一枚衣扣不停地拧着。费利克斯则暗暗地给自己鼓气。

“我有话想跟你说，奥蒂莉娅，不过，我又害怕……”

“你三番五次地说你有什么秘密要同我讲，快讲吧，反

① 基督教《圣经》中的长发怪力士。

正我又不会吃掉你的。别忸忸怩怩的，我还有事儿要忙去呢！”

费利克斯觉得在这样的情况下倾吐衷曲有点儿滑稽好笑。因此，他总习惯于背着奥蒂莉娅自言自语。他把自己关在房间里。面前摆上一张这姑娘的照片，然后任凭自己的思想在幻境中驰骋；他抓住她的双手，把她拉到身边，把双唇凑近她的耳畔，窃窃私语：“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他再也不能入睡了，但仍然爬上床躺了下来，悉心沉醉在梦幻中。当那美好的幻境即将消失时，他便烦躁起来。他竭力想实实在在地睡上一觉，然而奥蒂莉娅的倩影却又立即潜入他的脑海，接着便又飘然离去，这时他又倏忽惊觉过来，把她重新拉回自己的身畔。他的梦境再也容不下别的事情了，他真的患起了失眠症。他那两只眼窝周围出现了紫晕。白天他总是在本子上整整齐齐地写着“我爱奥蒂莉娅”几个字。他有时甚至故意找点事情去让奥蒂莉娅为他操心，而奥蒂莉娅也从不怕麻烦，随时应允他的要求。从另一方面看，费利克斯这样做是将早年丧母而无由表现的孩子般的感情倾注在奥蒂莉娅身上了。他觉得必须把心底的隐情向她和盘托出，在她的照拂下生活，按照她的吩咐行事。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有时对他大声嚷嚷说，“你太粗心啦！瞧，你的衣服扣子掉了，过来，我给你钉上！”

奥蒂莉娅对费利克斯的这种关怀未免使人觉得好笑，她自己的扣子掉了都毫不理会，甚至连衣裙不好穿时，她也

不动手修改一下而干脆把它扔进垃圾箱里呢。费利克斯这时则乖乖地应声走过来，感到挨近姑娘时的快慰。奥蒂莉娅一把将他拉到自己身边，她的动作显得很粗暴，然而却饱含深情。她嘴里发出啧啧的声音表示嗔怪，把一根线挂在费利克斯的唇上，好让他长点记性（这已是她很久以来的一种迷信习惯了），然后她便钉起扣子来。她那一头鬈发恰好披散在费利克斯的两颊下面，缕缕幽香不住沁入这年轻人的心脾。他的扣子由于钉得很牢固，已有好长时间没再脱落了。一天，他强烈感到想再嗅一嗅奥蒂莉娅的香气，故意扯掉了一枚扣子，然后去找奥蒂莉娅。

"真奇怪，"奥蒂莉娅说，"我才刚给你钉上没有几天，怎么又掉了！"

她不怀疑是费利克斯自己有意弄掉的，或许是佯作不怀疑的样子吧，她只是对他的不经心流露出抱怨的神情。费利克斯既然已经弄虚作假，便又诡称自己病了。奥蒂莉娅一本正经地把一只手伸过去贴在他的嗓子上摸着，看他是不是发烧。她给他煮茶，坐在他床沿上守着，不让他下地。突然她想起费利克斯平时营养不好来了。

"我知道，玛丽娜不会做饭，我也没有过问，所以你的营养不够，而你的工作又太多太累。"

其实，奥蒂莉娅一阵子想起来时，她给费利克斯提供的丰富营养品也只不过是一块巧克力或是一块点心而已。她硬把那种吃的塞到费利克斯的嘴里时，费利克斯为了能有机会吮吸一下姑娘的指尖，总是乐于听从她的摆布。奥蒂

莉娅对费利克斯的这种体贴关怀也只有在他们单独在家时才会有始有终。一旦巴斯卡劳普出现在她眼前，或是邀她上街时，她便神不守舍，急于玩乐去了。这时，她对费利克斯的那些关怀照料便黯然失色了。费利克斯对此不免感到沮丧。倘若巴斯卡劳普恰好在她给费利克斯钉扣子时进来（这种情况曾经发生过一次），这姑娘虽然并不放下手里的活计，也不改变她先前那种亲昵态度，但她的眼神却顿时会兴奋起来，等手里的活儿一完，便奔到巴斯卡劳普身边，象往常一样，跟他亲热起来。这时，费利克斯则象一个够不上与成年人为伍的孩子孤零零地呆在一边。因此，他满腔燃烧着妒忌的火焰，决心把情况向奥蒂莉娅摆个一清二楚。他没有勇气跟她当面说明，便只好诉诸纸笔。于是他展开一张纸头，毫无隐讳地写了如下几句话：

奥蒂莉娅，我完全为了你才呆在这里的，我爱你。否则，我早就离此他去了。我爱你，难道你没有看出来？

费利克斯

开始，他本打算把这封信通过邮局寄给奥蒂莉娅，可是他又担心在她接到这封信时他也许恰好在场。他觉得那样很不妥当。后来他决定把信放在奥蒂莉娅的房间里，但这必须谨慎从事，不能让玛丽娜收拾房间时给扔掉了。一天，奥蒂莉娅不在家，他等玛丽娜整理完房间，便在信封上写好“奥蒂莉娅小姐收”几个字，然后把信放在奥蒂莉娅的床上，转身回到自己屋里，忐忑不安地谛听着动静。一点钟的时

候，奥蒂莉娅的脚步声传了过来，房门砰地开了，床嘎吱嘎吱响了几声，她正躺下准备休息一会。费利克斯竭力控制着剧烈的心跳。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在隔壁喊道，"费利克斯，你在屋吗？"

"在！"费利克斯回答，声音轻得几乎难以听见。

他以为奥蒂莉娅在读他的信呢 。

"我饿死了，咱们去吃饭吧。爸爸在城里跟我说他不回家吃午饭了。你快过来。"

费利克斯象一个被当场抓获的罪犯似的走了过去。此刻奥蒂莉娅正躺在沙发床上，仍然穿着刚才从街上回来时的衣服，连遮阳伞也还摆在身旁没有收起来。小伙子匆匆地扫视了一下床面，但什么也没有发现。最后他才看到那封信摆在桌子边上，还没有打开呢。原来奥蒂莉娅把它从床上拿起来原封未动放在桌子上了。"她要是根本不去读它，那怎么办？"费利克斯担心地想。有办法了，他得把她的注意力引到那封信上来，然后就拔腿跑掉，因为他没有勇气当面向她倾吐火热的情怀。奥蒂莉娅从床上起来，拉住他的一只胳膊朝门口走去。吃饭时，奥蒂莉娅滔滔不绝地说着话，跟他讲述她对音乐学院的种种印象，询问他们学校里的情况。她发觉费利克斯总是心绪不宁。

"你怎么啦，费利克斯？为什么老是心不在焉？恐怕你掉进情网了吧！这倒是我意料之中的事情，你有那么多女同学……"

奥蒂莉娅的猜测使费利克斯大失所望，他脑海里突然出现了一个念头：把那封信拿回来。奥蒂莉娅抓住他一口气谈了好半天话，然后同他一起来到琴房，特意为他弹了一会儿琴，将他的注意力紧紧地吸引过来，最后劝他去休息，因为他看起来已经很疲乏了。

"我也想回屋里读点东西去，我已很长时间没摸书本了。"

费利克斯为了避免在奥蒂莉娅发现那封信时自己在场，便抢在前头逃掉了。他回到房间以后等待着，心情十分紧张。奥蒂莉娅同玛丽娜叽叽咕咕说了半天话才上楼来。她进屋之后，地板有几处发出轻轻的咯吱声，但这声音究竟来自屋子的哪些地方是很难确切说得上来的。费利克斯觉得奥蒂莉娅走到那张桌子前面停住了脚步。接着传过来的是一阵模糊不清的声响……然后便是一片沉寂。费利克斯把自己关在房间里，避免与奥蒂莉娅照面。好半晌以后，他悄悄地走出来，发现奥蒂莉娅的房门敞开着，桌子上已经看不见那封信了，而这时奥蒂莉娅上街还没有回来。及至她同巴斯卡劳普和考斯塔凯公公返回时已是该吃晚饭的时候了。她漫不经心地望了望费利克斯，仿佛什么事情都未曾发生。费利克斯感觉很别扭，他鼓起勇气，试图将信的情况弄清楚。于是他便找了个机会与奥蒂莉娅单独呆在一起。姑娘坦然地望着他，同他随便聊着天，神态显得怡然恬适。费利克斯面对这种情景心里暗自盘算着：那封信没有落到她手里吧。于是他做了先前没有做的事情。他趁奥蒂莉娅

在楼下跟巴斯卡劳普呆在一起的时候，进到她的房间里，把床铺上、桌面上、地板上挨着看了一遍，但什么也没有发现。信一定是给什么人拿走了。

第二天，在饭桌上，奥蒂莉娅的表情依旧是那样恬然自若。晚上她压根儿就没有来吃饭。费利克斯的心情十分苦闷，他无法排遣，形形色色的荒诞想法一时间掠过他的脑海。他想不管三七二十一，拔腿走开，逃到天涯海角，去做轮船的司炉。他想象着奥蒂莉娅得知后的惊愕和悔恨，她责备自己不该让他遭受那么大的精神痛苦，终至离去。他看见她在哭泣。这场惊心动魄的戏强烈地牵动着他的心弦，使他的懊丧变成了极度痛苦的慰藉。然而他依旧绞尽脑汁给自己提出一连串设想：奥蒂莉娅发现了那封信，但谁个是投书人却没有引起她的注意；或是，她认为那只是费利克斯扔掉的一页废纸，同她开的一次玩笑；也许她发现了，但又漫不经心地原封未动顺手扔到什么地方去了；要不然，就是那封信掉落到什么地方，同别的东西混在一起了；再不然，就是她读了那封信，但并不爱他费利克斯其人。这最后一种设想在他心里燃起了妒忌的火焰。会吗？奥蒂莉娅在他面前会那样装模作样？她会那样没有心肠，连一句真心话都不跟他讲？难道她会爱上巴斯卡劳普那老头子，而对他费利克斯则不屑一顾？想到这里，一股愤懑的激流透过了他的全身，诋毁奥蒂莉娅的那些流言蜚语倏地一齐涌入了他的脑海，他眼前顿时兴起了一阵黑风恶浪，令人不寒而栗。不，不，奥蒂莉娅待他犹如姐姐对待弟弟一样。他不

能对她怀有愤恨之情。也许是他言行不够检点惹她生气了吧。他觉得不该那样写信给她，没经她的允许擅自进入她的卧室，那样做是不可原谅的冒失举动，而他应该坦率慎重地跟她把话讲出来。日子一天天地过去，然而费利克斯的痛苦却有增无已，因为奥蒂莉娅的冷漠态度(如果说那就是引起他痛苦的原因)始终没有改变，何况那封信的下落又无法查明。一天，当他的一切希望似乎都成为泡影的时候，他陷入了深深的苦闷之中，连回家吃午饭都忘记了。极度的烦躁驱使他冒着严寒，踽踽独行，一直来到勃尼亚萨；他受着痛苦的折磨，渴望得到理解，他心里犹如翻江倒海似的波澜起伏，他在寻求与奥蒂莉娅庄严诀别的决心。他疲惫了，归途中在一张覆盖着积雪的长椅上坐了下来。隆隆的马车声，踏着积雪的脚步声他全然没有听见。朦胧中，一只温柔的纤手托起了他的下巴，把他弄醒了。是奥蒂莉娅。

“费利克斯，你跑到这儿来干什么？我坐着马车找你好久啦！天哪，你真胡涂，叫人多揪心呀！”

奥蒂莉娅在覆盖着积雪的长椅上坐下来，心里觉得又懊恼，又好笑。她穿着一件阿斯特拉罕羔皮外衣，紧紧地裹住腰身。费利克斯还是第一次看见她穿这件外衣。

“亏你还说爱人家呢！”

费利克斯为之一惊。那么说，奥蒂莉娅读过那封信了。姑娘再次托起他的下巴，说：

“费利克斯，你跟我说说，你为什么要从家里跑出来？有谁惹你生气了？”

费利克斯又低下了头，断断续续地说：

“你心里明白……我给你写了信……再那样下去我实在受不了啦。”

“你爱我？”奥蒂莉娅问，她那一本正经的神态使人觉得仿佛她在询问费利克斯是不是有什么不舒服似的。

费利克斯点点头，承认了。

“你真是孩子脾气！我读了你的信，可过后就忘记了，你知道我是爱忘事的。你干吗要跑出来？我跟你说过我不爱你吗？”

费利克斯的心激动得直跳。

“奥蒂莉娅，真的？你爱我？”

“哎呀，谁也没说恨你呀！”

费利克斯又迷惘了。他捧起奥蒂莉娅的双手，轻轻地吻了起来，然后又把那双手贴在自己的腮颊上，用手紧紧地捂住。奥蒂莉娅只是和顺地微笑着。费利克斯此刻又有了勇气，他要再证实一下奥蒂莉娅对他的态度，于是伸着脖子，凑过去吻她。奥蒂莉娅扫视了一下空无人迹的马路，温柔地避开费利克斯的亲吻，随后便在这年轻人的耳旁轻轻地吻起来。费利克斯这会儿完全沉醉在幸福中了。

“好啦，快回家吧，费利克斯，别再这样胡闹了，咱们以后再谈好啦。可怜的爸爸在着急呢。这些事儿你不要告诉他，我们要瞒着他，就说你在学校做功课了。”

抵家之后，奥蒂莉娅怕惊动老头子，她象押解俘虏似的带着费利克斯上了楼，一直把他送到门口。

“快进屋暖和暖和。我给你端茶去。”

费利克斯为了确实弄明白自己不是在臆想，他抓住奥蒂莉娅的双手，说：

“奥蒂莉娅，别尽逗弄我啦，告诉我，你爱我吗？”

“谁也没拿你不当回事啊！我还有事儿，你先安安生生地呆着。”

奥蒂莉娅哧哧地笑着跑下楼梯。

这一夜费利克斯仿佛是在天国乐土度过的。然而在随后的几天里他又感到怅然若失了。奥蒂莉娅依旧象往常一样随随便便，依旧欢欢喜喜地招待巴斯卡劳普。她的一言一行，一举一动没有丝毫变化。费利克斯对奥蒂莉娅先前跟他说的那些知心话开始产生了怀疑，他得设法让奥蒂莉娅跟他解释清楚。一天晚上，他窥探着奥蒂莉娅直至午夜以后。在她上楼回到房间之后，他犹豫了半个小时，才敲着她的房门轻声喊道：“奥蒂莉娅！”

“你有什么事儿？”姑娘在门里低声问，“我已经要上床了。”

“我有点儿事一定得跟你说，一定得说。”

“别胡闹啦，明天再跟我说吧。”

“现在就得说，一定得说！”费利克斯固执地推着门说。

奥蒂莉娅让门半开着，只穿一件长睡衫出现在门里边，她站在那里冷得直打哆嗦。她披散着鬈发，细长的双腿露在宽大的睡衫下面，看去宛如一个报信天使。她从半开着的门缝中伸出一只手来轻轻地抚慰着费利克斯。

“别这样，费利克斯，你是怎样答应我的来着？说不定我们的话会被别人听了去呢。”

“我爱你！”费利克斯冲动地说，低头吻她的手。

“我也爱你，我跟你说了，但你可不能仗着这胡闹。”

费利克斯使劲推门，奥蒂莉娅冻得支持不住，跑过去爬上床，屈起双腿坐在那里，双手抱着膝盖，故意哆哆嗦嗦地，好借此暖和暖和。费利克斯跪在床边，把头放在她的睡衫下摆旁边。

“我爱你！”

“这我知道，”姑娘回答，伸开手指给他轻轻地拢着头发，“爱人的人是把感情藏着，不给别人制造麻烦的。你愿意给我制造麻烦？”

“咱们结婚吧，奥蒂莉娅，”费利克斯继续讲他自己的想法，“然后咱们一起离开这里。将来生活是不成问题的，我能工作。”

“哦，你别胡思乱想了，费利克斯，你还没有成年呢。再说……你的事业还需要你付出巨大努力，你不能有什么牵累，那样不久我会成为你的累赘的。”

“不会，永远不会！”

“夫妻同岁是不好的，”奥蒂莉娅继续说，态度十分严肃，“男的很快就会厌烦的。”

“奥蒂莉娅，你不爱我。”

“不，不，费利克斯，我这样说正是出于对你的爱。我在梦中也看到你获得了荣耀、家业。我常想，你日后一定会有

一位温顺可爱的姑娘。我没有想过你将来会爱我的，我是个没有出息的胡涂女人，我连我自己要干什么都不知道，我只配伴着象巴斯卡劳普那样百无聊赖的人过日子，他们需要年轻女人的欢声笑语。”

费利克斯顿时感到很不是滋味。

“你爱巴斯卡劳普。他是个大富翁，所以你爱他，这也是很自然的事情。”

奥蒂莉娅继续抚慰着费利克斯，真挚而若有所思地说：

“哦，不，从一定意义上讲，可怜的巴斯卡劳普也是我的牺牲品啊，阿格拉伊姑姑就是这样看的。一个孤身独处的人是需要友谊的声音的。我不知道他是否觉得自己的希望会落空。我倒觉得他多半是把我当作女儿看待的。不瞒你说，我是很喜欢他的，就某种意义而言，我也需要这样。总之，事情并不象你理解的那样。你们男人，不管年长的也好，年轻的也好，简直都是稚气的孩子。”

复杂纷乱的感情一时拥塞住了费利克斯的心，他感到幸福，但又觉得把握不定，他需要让这复杂的感情倾注出来。他流泪了。

“奥蒂莉娅，我不能没有你。你要我等多久我就等多久好啦，我什么都不说出去，我一切都照你的话去做。我要保护好你，我爱你，答应我吧。”

费利克斯站起身来，试着去拥抱奥蒂莉娅。这位机敏而爱打趣的姑娘，此刻却失掉了平素的勇气。她的眼神温

柔可爱，两唇抖动着，任由费利克斯在她额角上腼腆地吻着。她只是时而轻轻地在费利克斯的面颊上机械地吻一吻作为回答。

“我们不要对别人说，但是我们认定这就算订了婚约了，”费利克斯说，心情激动得不能自持，“等我们自立之后，我们就结婚。为了你，我一定会成功、富有。那时你还继续在音乐学院深造。”

奥蒂莉娅深深地叹息了一声。

“多么美好的理想啊！不过对我的命运之星，我是不大抱什么希望的。我衷心希望你能幸福……跟我在一起。”

他们这样偎依着在床上一连呆了好几个小时，从未来的计划谈到了亲戚朋友，几乎全然忘却身置何地了，及至雄鸡唱晓他们才惊觉过来。

“天哪，看在上帝的份儿上，你快回去吧，费利克斯！玛丽娜可是个爱饶舌的老太婆，要是给她看见了，她可就有了故事讲啦。去吧，快去吧。”

奥蒂莉娅慌忙吻了一下费利克斯的面颊，费利克斯吻了吻她的手，然后把那只手紧紧地贴在自己的腮帮上。此后，他们两个便经常在夜间幽会，有时在奥蒂莉娅的寝室里，有时在费利克斯的寝室里。他们完全沉醉在纯洁的梦中了。费利克斯慎于检点自己，不让奥蒂莉娅为他的行为感到疑虑，即便有时肉体的欲念下意识地闯进他的心田，盘据在那里向他逞虐，他总是忍受着痛苦，千方百计地将它驱逐出去，否则他便会自惭卑污。他对奥蒂莉娅的纯洁深信

不疑，一想到他们忠诚的爱情，心里便充满幸福。他觉得生活很有意义，如饥似渴地投入学业。他设法取得几个高班同学的邀约，常常到医院住院部去。在主任医师和住院医师进行业务讨论时，他偶然发表了一点意见，结果主任医师对这位青年的早熟之见倍感惊讶，此后费利克斯便成了这里破例容许随同住院医师一起检查病房的客人。不难预见，在住院实习期到来时，他在这家医院里定会受到欢迎的。他特别常去拜访神经病和精神病专家，如科兰蒂纳医院的马里奈斯库医生和奥勃瑞亚医生。马里奈斯库医生是一位有名的学者，他喜欢身旁经常有人围着他转，再说，在那里费利克斯还可以随便享用高级沐浴设备；奥勃瑞亚医生为人和蔼，谈笑风生，他爱跟他的精神病患者一起说笑逗乐，象演节目似的逐个唤着他们的名字，他在他们中间常常乐得流出泪来。

现在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常常挽着手臂在马路上散步，有时上完课后，他们相互等候着一起回家。大约曾经有过两次，巴斯卡劳普乘着马车来接奥蒂莉娅，结果都扑了空。庄园主和这姑娘都为此感到不安，只有费利克斯自私地看着这情形无动于衷。他一再要求奥蒂莉娅断绝同巴斯卡劳普的往来。奥蒂莉娅则竭力劝说他不要坚持这种没有道理的要求。

“你那样害怕巴斯卡劳普是毫无道理的，我甚至可以说你这样做是很不讲情谊的。巴斯卡劳普从来都是为你说好话的，要不是他，恐怕你在这里早就呆不下去了。这你以后

会明白的。他是一位善于体贴人的人，对于象你我这样的孤儿是会有所帮助的。我们还有什么亲人?就是爸爸嘛。可爸爸是上了岁数的人了，他对阿格拉伊姑姑的话又不敢违拗。因此，如果他要把我赶出家门，我是不会感到意外的，虽则我很爱他。我并不那么胡涂，看不出来从爸爸那里能得到多少指望。你现在还在受着他的监护，除了他，一年以内你没有更亲近的人了。爸爸可能受骗上当，把你的事情搞乱，他现在越来越有点儿胡涂了。我跟你说，你不要感到奇怪，尽管巴斯卡劳普只了解你的父母而并不了解你，可他却很关心你。爸爸很尊重他，他也能左右爸爸，而且还常常替爸爸办事。爸爸为人古怪，你写信给我说要到这里来的时候，他一个劲儿坚持要你留在雅西。我也摸不透他心里到底想些什么。我虽然很爱爸爸，可我不能不告诉你，他可是个挺吝啬的人。恐怕这一点你已经看到了吧。他总是迫不及待地要你在雅西那边找个差事，自谋生计，而不要向他讨钱。哦，可你不要以为爸爸是想吞没你那些进项，他是想要你照着他的意思行事，就是说不要你自己管钱。你的进项他都是单独存储起来的，可谁又知道他的帐目究竟管得怎样呢？我是从小就在他身边长大的，然而我并不知道他到底有些什么财产。有些好心人诚心诚意地告诉我，说某处某处房产就是爸爸的，可我始终也不了解这家业的底细。阿格拉伊姑姑什么事儿都把他蒙在鼓里，千方百计地想霸占他的家产。啊，上帝，要是明天爸爸有个三长两短，阿格拉伊就会把我赶出家门的。”

“不要怕她，奥蒂莉娅，还有我呢！”费利克斯激动地说。

“这，我知道。可你也还需要有人保护呢。”

奥蒂莉娅执意为巴斯卡劳普的为人进行辩解，费利克斯终于暂时被她说服了，相信巴斯卡劳普到家里来纯粹是出于对他们爱情的关心。巴斯卡劳普那天晚上来到这里时受到奥蒂莉娅的笑脸相迎，她兴高采烈地弹琴给他欣赏，对他送的一件最微不足道的礼物也报以天真的欢笑和抚慰，这时费利克斯的心头又蒙上了妒忌的阴影，他恨这个老财主，但愿他赶快死去。一天下午，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手握手并肩坐着，絮絮不休地谈着她的事情，这时门铃响了。奥蒂莉娅已经忘记了她在等候巴斯卡劳普呢。费利克斯知道是庄园主来了，气得满脸通红。

“告诉他，说你不在家！”

奥蒂莉娅听了他这话很难过。她试图劝说他不要那样无礼，拒绝巴斯卡劳普她也于心不忍。然而费利克斯却一味坚持他那固执的态度，毫不退让。奥蒂莉娅横一横心，严肃地说：

“好吧，这可是为了你我才这样做的。”

考斯塔凯公公见奥蒂莉娅迟迟不下来开门，便上楼来找她。他看到姑娘和费利克斯在一起呆着，并不生气。奥蒂莉娅无论做什么，他从来都不大惊小怪的，即便当着他的面姑娘让费利克斯亲吻，那他也会象个师爷似的搓搓手只管登记他的文案的。

“爸爸，告诉他我不在家。”她直截了当地说，“很抱歉，

我不想再接待他了。”

考斯塔凯公公感到很惊讶，恳求地望着奥蒂莉娅。

“为……为……为什么？他……他在马……马车上等着你呢。他……他说接你去看戏！”

最后一句话他加重了语气，这样一来，仿佛奥蒂莉娅就会因此而让步似的。

“不，爸爸，我不去，我累了。我想以后不再和他来往了。”

考斯塔凯公公大吃一惊，走开了。等他来到巴斯卡劳普跟前时，已惊愕得几乎连腰也直不起来了。巴斯卡劳普身着晚礼服，外面穿着阿斯特拉罕毛皮领大衣，焦急地等候着，两手按着横放在膝盖上的手杖，那杖柄是银的，做成一只猎犬头的形状。

“出了什么事啦？”

“她……她不去了，不……在家，不……不行。”考斯塔凯语无伦次地说。

巴斯卡劳普顿时面色苍白了。

“怎么不能去了？出了什么事儿啦？”

“她怕人家说闲话！”考斯塔凯剖白说，随后又示意：“你自己上楼去找她吧！”

巴斯卡劳普苦笑了一下。

“象我这样年岁的人，要是一个女人不愿见他的话，他是没有办法可想的。”

他在屋里不停地踱来踱去。

“我的朋友，”他央求考斯塔凯公公说，“为什么奥蒂莉娅小姐生气了，出了什么事啦？”

看考斯塔凯公公那打躬哈腰的样子，不言而喻，此事与他无关，连他自己也是不清楚的。巴斯卡劳普干等了一阵，终于怀着十分郁闷的心情朝门口走去。考斯塔凯公公象一个行将沉入大海的人似的向他伸着双手。在此后的日子里，考斯塔凯觉得失去了巴斯卡劳普犹如失去了一时不可或缺的空气一样难熬。他试探着奥蒂莉娅的情绪，问：

“现在可以让巴斯卡劳普来了吗？你还累吗？”

奥蒂莉娅在他的膝上坐了一会儿，吻了吻他的额头，果决而温和地说：

“不，爸爸！”

巴斯卡劳普打发人拿着他的名片前来探询什么时候他可以来拜访，但得到的回答却是人们表示谢绝时通常用的那一套婉辞。说来也奇怪，费利克斯在大获成功之后，不但不感到满意，反而觉得内疚了。他觉得他做了一桩丑事，只是没有勇气承认而已。他开始思索着奥蒂莉娅为什么会爱巴斯卡劳普。他听不到往常那个在固定时间出现的和蔼而愉快的声音了，看不见那个一向使青年人愉快而又迁就他们的人了。想到这里，他觉得巴斯卡劳普的行为对他毫无妨碍，因此，他深感羞愧，不该那样对待他，将他排斥到一边。一股对巴斯卡劳普的敬佩之情从心底油然而生。再则，他也不难看出，奥蒂莉娅并未因为他那样做而感到幸福。她的笑容消失了，琴也不弹了，也不出门了，她变得神经质了。

一次，费利克斯看见她满脸怒容，打开所有的抽屉，一边翻腾，一边自言自语地说：

“我连一副常用的手套都没有，真糟糕！”

从初恋的梦魇中恢复过来之后，费利克斯能冷静地思考问题了。他本来知道奥蒂莉娅喜爱奢华，在弄不到某种时兴的物品时便会不高兴的，知道她喜欢乘马车游玩。一次，他的同学们看见他挽着奥蒂莉娅的手臂散步，便拍着他的肩头说：

“你这个大滑头，手够长的，你耍了什么鬼花招？人家可是音乐学院最值得骄傲的一颗明珠啊！谁也没有你这么大的本事能这样接近她呢！”

费利克斯为了不让他们把玩笑继续开下去，插嘴说：

“她是我表姐！”

他这话仅将事情的真象说出了一半。

为了满足自己的所好，奥蒂莉娅需要钱。可是由谁来供给她呢？考斯塔凯公公吗？他这个人连柴米油盐钱都经常想不起拿出来呢。按理他本来应该给他费利克斯钱的，可是到现在他连一文也没有给过他。这时费利克斯想到了巴斯卡劳普身上。显然，巴斯卡劳普对奥蒂莉娅是毫不吝啬的，而且他还让考斯塔凯公公从中得到点好处。想到这里，费利克斯又不禁愤怒起来。为什么奥蒂莉娅在巴斯卡劳普面前得处于那么卑贱的地位？他费利克斯将会满足她的需要嘛。他雄心勃勃，立志要挣钱来供给奥蒂莉娅。然而他很快便意识到自己的这种想法太天真了。他自己尚且不名一

文，若不是考斯塔凯公公收留他，他连吃饭的地方都没有呢。他手里的钱不是通过奥蒂莉娅才弄到的嘛。跟考斯塔凯公公，他在成年之前是不可能取得谅解的。他四处试探打听，如果放弃学业，毫无疑问是能找到一份差事的。然而仰人鼻息的处境他是不屑屈就的。倘有机会，他倒是愿意给人家补习功课的，不过这种工作的收入是微薄的。再说，他要这样做，奥蒂莉娅就会干预，就会盘问他都到什么地方去，就会提醒他不要忘记前程，要他努力学习。奥蒂莉娅给他买的那本医学书，其价格比他一个月可能挣的钱还要多呢。奥蒂莉娅只要愿意，就能弄来大笔现款来满足她自己的需要。想到这里，他气馁了，他那男子汉的自豪感顿时消失了一大半；而另一件事则把他那残余的妒忌情绪一扫而光。有一天阿奥莉卡恶言恶语地问他：

"听说巴斯卡劳普把奥蒂莉娅甩了，是真的吗？"

"我什么都不知道。"费利克斯不高兴地说。

"我可听说了啊！"阿奥莉卡幸灾乐祸地说，"没错，一定是那么回事。巴斯卡劳普那样精明的人，最终一定会明白，象奥蒂莉娅那样轻浮的女人是没有什么值得让人留恋的地方。你可要当心，别掉进陷阱里去。我看你们已经够热乎的啦。"

费利克斯本想对阿奥莉卡说："你搞错了，巴斯卡劳普跟奥蒂莉娅才热乎呢，你等着瞧吧，他会变心的！"然而自爱使他打住了话头，改口说：

"不管是谁，只要得到奥蒂莉娅青眼相看，都会感到幸

福的。”

阿奥莉卡用怀疑的目光意味深长地望着费利克斯。若不是妒忌和自豪感在他心里作梗，费利克斯本来会直截了当地搬出巴斯卡劳普，来向阿奥莉卡说明他的意思的。正当这时，一件出乎意料的事情发生了，这使他得以补救他觉得过分的地方。他们正在胜利路说话，突然一只大手紧紧抓住了他的一只胳膊。原来是巴斯卡劳普到了。他连招呼都没有打，就和蔼地对费利克斯说：

“请你跟我去坐一会儿，我有话想跟你说。”

费利克斯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内心的矛盾使他非常惊讶，由于妒忌心在作怪，他害怕见到巴斯卡劳普，而一旦看到他却又感到非常高兴，犹如看到了失而复得的忠实伙伴一样。巴斯卡劳普亲热地挽着他的胳膊并肩走着，不多一会儿，他们便在这位庄园主的办公室里面对面地坐下了。巴斯卡劳普斟了两杯碧绿的利口酒，象一个怯场的演讲者似的咳了几声，便在屋子里踱起步来，而费利克斯则心情颇为紧张地坐在那里，象一个罪犯等候着讯问。巴斯卡劳普连续喝了两杯酒，然后果决地说：

“亲爱的费利克斯先生，我不知道你是否会相信我的话，如果我跟你说我非常喜欢你，而且因为不能见到你而感到十分遗憾。”

费利克斯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巴斯卡劳普显得很激动。

“费利克斯先生，请你直截了当地告诉我，为什么奥蒂

莉娅小姐不愿意再见我？”

“可是我……我不知道……我……”

费利克斯涨红了脸。巴斯卡劳普单刀直入，进一步追问道：

“你爱奥蒂莉娅小姐，是吗？请你把我当作个长辈，告诉我吧！”

费利克斯在巴斯卡劳普的追问下屈服了。他觉察到他还没有具备男人应有的豁达性格，他心慌意乱了。他的沉默就是对问题的肯定回答。

“那么说，你爱她！”巴斯卡劳普得出结论，说，“这也是很自然的事情。不过，作为男人，我略感不快，然而作为朋友，我表示赞成。奥蒂莉娅小姐是个难得的姑娘。不过，请允许我再提一个问题：你肯定你会永远爱她吗？”

费利克斯显得有点恼火了。“请放心，他会永远爱她的！”他在心里这样暗暗地说。

“嗯，我明白，”巴斯卡劳普接着说，“你现在热烈地爱着她，不过，这其中恐怕还有别的因素，那就是青年人感情上的一时冲动。你能肯定她也会永远爱你？啊，不，我这句话说得不确切。至于说她对你的爱，那是始终不会变的，因为她不是那种朝三暮四的女孩子，不过我是想说，你能肯定她永远会感到幸福吗？奥蒂莉娅这个人，我是非常了解的，她是个艺术型的人，她向往的是奢华而又不是一成不变的生活。现在就用婚姻的牢笼把她禁锢起来，那就意味着毁掉她的性格，熄灭她对生活的情趣和热情。费利克斯先生，请

允许我把你作为朋友，向你真诚地谈谈我的心里话。我在婚姻生活中是没有享受过幸福的。我第一位妻子没有使我享受到我应该享受的忠诚。在我这样一个俗不可耐的庄园主的心中，浪漫主义是没有什么地盘的。奥蒂莉娅还是小孩子的时候我就了解她，可以说她就是在我眼皮底下长大的。如果上帝允许我按照我的愿望给我自己塑造一个女人，那么奥蒂莉娅小姐就是我要塑造的女人的形象。我爱奥蒂莉娅自有我爱她的方式，亲爱的费利克斯先生。如果我明确地告诉你她也爱我的话，我想我这话恐怕是没有说错的。这是不难理解的，因为象我这样一个饱尝过家庭生活不幸的人是没有什么奢求的。我从没有向奥蒂莉娅小姐提过任何要求，我也不想在我身上把长者之爱和男性的感情区分开来。奥蒂莉娅小姐是理解我的用心的，她需要我的体贴，还需要……我知道，你听了心里会鄙薄我的……她还需要我的钱。钱，许多人都有，可是他们并不懂得如何奉献给别人。我没有拿钱给过奥蒂莉娅小姐，来收买她的感情，使她感到难堪，而是满足她的一切任性要求，从她小时候我就是这样做的，以致现在要是拒绝她的要求，我便觉得我成了一个不近人情的长辈。就是这样啊，费利克斯先生。奥蒂莉娅每次到我这儿来，就象我自己的女儿一样随便，她想要点儿什么就要点儿什么。她从来就不认为那样做跟那些下贱的女人向男人讨东西是一回事。在我们之间已经结下了一种特殊的亲戚关系，而现在你要割断这种关系，我感到痛苦，她也感到痛苦。也许我不该这样对你说，可是奥蒂莉娅小姐

到我这儿来过，心情十分焦虑，她说考斯塔凯公公不愿意给你钱交学费什么的。好吧，那我就把钱给她吧。费利克斯先生，你不必为此感到羞辱。为了使你摆脱这种困难处境，我虽然费了这点儿心思，然而钱我是让考斯塔凯公公归还了的。因此，你不欠我什么情分。至于我是作为一个长辈还是作为一个男人爱着奥蒂莉娅小姐，我还无法跟你说明，我现在还不想提出这种严肃的问题。关于这一点，奥蒂莉娅小姐也是弄不清楚的。实际问题是我们相互需要，也相互了解。也许奥蒂莉娅小姐现在只是在经历着一场感情危机（这倒是威胁着我们上了岁数的人的危险），她想象着她是爱你的（我这样说并没有要冒犯你的意思），也许她真的在爱着你，这当然是没有什么好奇怪的，因为你是个能干的青年，又英俊、又聪明嘛。不过，要是你们现在就结婚那就是太儿戏了，请你相信我的话。你们还太年轻，彼此还不够了解。对于奥蒂莉娅小姐，我倒是很了解的。她就象一只燕子，一旦被关进牢笼生命就会给断送掉的。你们要等到成年，事业上有所建树、感情上经过考验以后再……我本人将竭尽全力帮助你们，请你相信我的话……我看到你们幸福了，我也会感到幸福的。因此，你们不要把我抛在一边吧，我是个于人无害的人。（巴斯卡劳普说这句话的时候做了个恳求的动作，费利克斯被感动了。）我这样一个老头子，对你的青春来说又能构成什么威胁？是金钱吧，唉，金钱！因为一个女人爱上一个年轻人时，她便从老年人那里拿钱给他呀。说真的，费利克斯先生，你使我的生活披上了阴影，毁了我这个

老鳏夫的某些并无邪意的生活情趣。我需要奥蒂莉娅小姐，她能给我一些感情上的安慰。虽然我不能成为她的情侣，我要永远做她的知心朋友和长辈。我对你也是这样。请你相信我吧。”

说罢，巴斯卡劳普饮了一杯酒来掩盖他那激动的心情。然后朝费利克斯转过脸来，仿佛不想再继续留他说话了。费利克斯热烈地握住巴斯卡劳普的手，巴斯卡劳普则更紧地握住费利克斯的手。他们分手时内心都感到很舒畅。费利克斯来到楼梯口时，巴斯卡劳普从门口高声对他说：

“要是明天我能有幸受到接待，我恐怕要到你们那里去拜访的。”

他的目光充满恳求的神情。

“我跟你说，”费利克斯对奥蒂莉娅说，“我遇见巴斯卡劳普了。我们不愿意接待他，他感到很痛苦。归根结底，恐怕还是我不对。既然你爱我，我干吗要对他担心？你说不是吗？”

奥蒂莉娅的眼睛顿时睁得圆溜溜的。

“费利克斯，我早就知道你是个有心人了，一点儿不错！可怜的巴斯卡劳普对你有何妨碍？难道我不在爱着你？”

“他明天到咱们家来，我说咱们就见他吧。”

“怎么，明天来？”奥蒂莉娅兴高采烈地说，“可怜的巴斯卡劳普！我多么想他啊！”

奥蒂莉娅说着便抱住费利克斯的头，破题儿第一遭使劲地吻着他的嘴唇。一连两天，这整座房子里都回荡着发狂

似的钢琴声。当巴斯卡劳普重新出现在这里时，考斯塔凯公公激动得颤栗着，而我们的庄园主在感到一刹那的怯生之后，便奔过去吻奥蒂莉娅的双手，奥蒂莉娅则坐到他的膝上，轻轻地吻着他的面颊，用一只手理着他的头发。巴斯卡劳普此刻感到莫大的幸福。费利克斯望着这情景而没有注意自己内心在发生着什么变化。他的心由于妒忌而紧缩着，但由于对这位庄园主的不寻常的同情而又感到宽慰。这一切传到了阿格拉伊家里后使他们大为惊愕。阿奥莉卡胡说什么奥蒂莉娅用魔法迷住了巴斯卡劳普的心，而斯坦尼克则人前人后大肆活动，飞短流长，费利克斯后来才发现他的那些无耻谰言：

“费利克斯这家伙是个骗子，他干得很得手。他成天跟奥蒂莉娅鬼混，敲巴斯卡劳普这个老财主的竹杠。瞧吧，他的胃口大着呢，他还要继承考斯塔凯公公的家业呢。”

与久吉维亚努家里发生这些事件的同时，在图利亚家里也出了一档子事情，此事由发生、发展至终结并没有持续多长时间。它的主人公就是蒂蒂·图利亚这小伙子。蒂蒂在他跟奥蒂莉娅一厢情愿的爱情故事结束之后，心神一直焦灼不宁，他如饥似渴地想物色一个不太骄慢的女性。然而事情并不容易，由于他腼腆胆怯，所以遇不到什么机缘，他在美术学校里常见的那些女孩子压根儿就不把他放在眼里。不过他在这里倒结识了一位男同学，此人年龄与他相仿，胖胖的身材，为人善良而多话。这个名叫索哈茨基的青年也没有什么特殊的天分，他只能照着样本临摹，但他的目

标却是要成为绘画和书法大师。他同蒂蒂上的是同一所中学，比他高一年级，因此他们两个人的阅历基本上是相同的。索哈茨基经常嘻嘻哈哈地品评老师，但从来却提不出什么象样的见解，而只能就事论事地随便说上几句。不过，他凭着一点儿小聪明却掌握了一套老生常谈的话题，这倒给他的谈吐涂上了一层实用知识的色彩。他莽撞冒失，但又故作彬彬有礼；为了个人的利益他还有一股子执拗劲儿。别人擦黑板时，他总是躲得老远，以免吸入粉笔灰末，他怕油彩的刺鼻气味，常常擅自打开窗户，事后才去征求别人的同意。别人谈话时，他随便插嘴，抢着回答并不是向他提出的问题。他经常抄下一些五花八门的实用配方和常用地址。总之，索哈茨基虽然不是天资聪颖的人物，但起码是个好人，他总能唤起人们对他的好感与笑颜。索哈茨基很快便发现蒂蒂正处在一种什么样的心境危机之中。其实这也是不难发现的，因为蒂蒂一提到他所焦心的事情时，脸上的表情总是那样憨直。他一谈到某个女人，总是千篇一律地提出一个疑问：

“你觉得她会同意吗？”

“嘿，咱们该想法让你结婚了，”一天索哈茨基关切地对他说，“放心吧，我来给你找个姑娘。咱们俩同时结婚好啦，我也想自己有个家呢。”

然而索哈茨基还是想先到蒂蒂家里了解一番。不过，蒂蒂一向习惯于听从阿格拉伊的吩咐，不在家里接待外人，所以他压根儿就没有提过邀请索哈茨基。于是他的这位同学

便只好邀他到自己家里来。圣诞节的次日，蒂蒂来到了北站后面的一条街道。他根据门牌号码在一所房子前面停住了脚步。这是一座不高的建筑，看起来这里从前是个杂货铺，如今橱窗都堵起来了。蒂蒂对于各种建筑风格及其社会价值是毫不关心的，他径直走进院子，两只高大的猎犬随着吠了起来。索哈茨基兴高采烈地欢呼着迎了上来，一直陪他来到门厅脱下套鞋。欢笑声和嘈杂的谈话声从里面传了出来。蒂蒂由索哈茨基紧紧地挽住胳膊来到一间低矮而纵深的房间里，几个男人一字排开坐在一张沙发床上，床前摆着一张桌子。这是一间颇为讲究的房间，虽然不算宽敞，但很整洁，常见的摆设也都齐备。墙上除了一只装着照片的典型的金属丝镜框外，还挂着几块玻璃版画，画的内容是歌剧《奥赛罗》和《费加罗的婚礼》中的场景。这些画倒是不错，只是成批复印在玻璃板上之后便显得庸俗了。壁炉上放着几只成熟的苹果，香气溢满全屋。一个花盆里插着一棵满是纤维的干棕榈，棕榈周围填充的是海藻。橡子、松果和别的一些染成金黄色的树果儿在一个角落里映着光亮一闪一闪的，显得很不协调。蒂蒂很欣赏这屋里的整齐布置。有两个男人比较年轻，看去比索哈茨基稍大一些，其中一个身量魁梧，另一个由于骨架突出而显得单薄，其实他的肌肉还是很结实的。一道深深的伤痕把他的一侧腮颊劈成了两半。在桌子的一端坐着一位年岁较大、秃顶、留着八字胡的男人。壁炉旁边的椅子上坐着一位老人，他面色红润，胡须修剪得整整齐齐。蒂蒂听着他的口音觉得他是外地人。老

人旁边坐着一位老太太，她相貌朴实，脚上穿着带缌饰的便鞋。一位身量粗壮的姑娘(毋宁说她更象一位太太)倚坐在壁炉边上，用泼辣的眼神望着众人。此外，在这个拥挤不堪的房间里还有一位上了岁数的太太和两个年轻男人。这位太太戴着一顶插满饰羽的帽子。索哈茨基带着蒂蒂从人们面前走过。蒂蒂显得有些拘谨，他这时发现坐在沙发床上的男人中有两个人是索哈茨基的哥哥，那个姑娘是他姐姐，那两位老人是他的父母。他们虽然都是平民打扮，但谈论的却是军队的事情，甚至在他们说话的时候，还有一个勤务兵进来过呢。

“我说，你什么时候回团里去?”留着八字胡的男人问。

这时烫好的柑香酒用碗端上来了，这才使蒂蒂不象刚才那么拘谨。人们的谈话开始热闹起来，确切地讲，先前那种笑语喧哗又恢复了。如果蒂蒂是个有心人，他会发现这家人家只是由于年轻一代的职位关系才从郊区的穷街陋巷乔迁至此的。他们可能是职员，或是教师，或是从事什么诸如此类职业的人。他们东拉西扯地议论着时事，时而提出这样那样的疑问，时而因记起某桩事件而激愤一番，然而连同索哈茨基在内，他们谁也抓不住问题的真谛。眼前这种情景使蒂蒂的心境很快平静下来了，但他们的谈话他并不爱听。索哈茨基简单地向大家介绍了自己跟蒂蒂的认识过程，讲述着学校里发生的事情。蒂蒂这会儿也鼓起了勇气在一旁给索哈茨基帮腔。索哈茨基说到得意之处时便手舞足蹈演起哑剧来。他戴上学生帽，模仿起一位老师走路

时一跛一拐的体态，引得人们哄堂大笑。那位姑娘笑得格外厉害，两只手捂着胸口，乐得简直令人觉得滑稽。之后，蒂蒂被带到壁炉边那堆人中间。在这里人们请他吃点心，喝酒，向他问长问短。刚才笑得前仰后合的那位姑娘生着两只大鼻孔，一抹淡淡的唇髭，两条粗壮的小腿。她说起话来指手画脚，特别随便。不管蒂蒂说一句多么没有意义的话，她都报以纵情的憨笑。为了取悦蒂蒂，她把一只手一会儿放在他的肩上，一会儿放在他的膝盖上，并且朝着那两位老人宣称她喜欢蒂蒂先生，希望得到他们的赞同。穿着带缌饰便鞋的那位老太太细声细气，然而恳切地向蒂蒂询问他的个人状况，询问他的父母是否都健在，是否还有兄弟，他们都多大岁数了，有什么产业，等等。蒂蒂对老人这样向他提问并不介意，但是由于腼腆，他对这些问题并没有作出完全令人满意的回答。

"上校，"姑娘喊道，"你瞧，他说他住在安蒂摩大街，你家女婿不就住在那里嘛。"

"是吗？"蓄八字胡的人惊异地问。"图利亚，图利亚，我好象听说过那儿有姓图利亚的人家！"

屋子里的喧哗声简直震耳欲聋，因为人们交谈时都远远地坐在各自的位子上。索哈茨基在对面老远朝蒂蒂喊道：

"哎，你瞧瞧，墙上的粉刷绘饰都是我自己干的呢。"

索哈茨基说的是实在情况。过了一会儿，他又让蒂蒂看了他亲手制作的箱子柜子等东西。索哈茨基对实用艺术

的爱好胜过造型艺术。他声称他只吃自己亲手做的煎鸡蛋，只有他自己才能调制出可口的泡菜来。

蒂蒂临走时已经有些酒意，而安娜·索哈茨基（这就是那位姑娘的名字）对他的情意简直使他如痴如醉了。她把一只手亲昵地搭在他的肩上，再三邀请他尽可能常到她家里来玩。蒂蒂完全照办了，而阿格拉伊对他每次迟归却没有产生什么怀疑。此后不久，索哈茨基便亲自出马去探听蒂蒂的家庭情况。他大摇大摆地径直走进他心目中认为是阿格拉伊家的庭院（实际上那是久吉维亚努家的院子），他早已打定主意，如果他的把戏一旦露出马脚，便诡称找错了门牌。事有凑巧，他恰好遇到了玛丽娜。这位老婆婆你只要赏给她一个铜子儿，她就会高兴得心花怒放，把图利亚家的来龙去脉和经济状况统统告诉你。至于蒂蒂和安娜之间的事情究竟是如何发展演变的，连蒂蒂自己也从来没能搞清楚，不过，有一件事情是可以肯定的，那就是在他到索哈茨基家里去了几次之后，除了安娜之外，其他的人都象受了魔法驱赶似的一下子消失得无影无踪了；而安娜则多方挑逗蒂蒂，致使这年轻人在她的关照下终于懂得了引起他长期心神不宁的生理奥秘。蒂蒂对自己的所获倍感骄傲，他天真地以为自己对此无须承担什么责任。在他第三次得意再往之后，一阵沉重的脚步声和敲门声使他不禁倒吸了一口凉气。门打开以后，出现在他面前的是索哈茨基和三个军官，他们的面色严肃而又流露出笑意。蒂蒂认出两个是索哈茨基的哥哥（一个是上尉，一个是中尉），另一个就是那

位蓄着八字胡而现在身着上校军服的人。

“亲爱的蒂蒂先生，”上尉说，“家妹能博得您的欢心，我们对此感到荣幸。可是就我所知，您做得未免太过分了。不过已经做了的事，就甭再提它了。然而你要明白我们可不是一个不知荣辱的家庭，我们不能撒手不管家妹的事情，让人家看她的笑话。你们必须结成名正言顺的伴侣。”

蒂蒂顿时茫然不知所措。

“可是我，”他嗫嚅地说，“我得问问妈妈，看她是不是同意。”

中尉一听禁不住哈哈大笑起来。

“可你得意的时候，干吗就不问你妈啦，我的朋友？”

“你妈没有理由不同意，”上校用手背抹了一下八字胡，态度和解，但却加重语气说，“安娜小姐是个标致的姑娘，她有陪嫁财产，而且又出身于体面的家庭。”

“根据我所了解的情况来看，”索哈茨基插进来说，仿佛他是在一个军事会议上发言似的，两只眼睛没有直接望着蒂蒂，“恐怕他们是不会答应他的。他们有个女儿，这个姑娘没有得到家里的同意就跟人家走了，后来才履行的结婚手续。”

“妈妈是不会答应我的。”蒂蒂天真地说，似乎他这么一讲他们就会放开他似的。

“你这个胡涂虫，”上尉笑了起来，说，“如果图利亚太太不答应，那我妹妹就这样了？你这个人倒真有意思！你已经不是小孩子了，你得自己拿主意才行，不要瞻前顾后，按

照别人的意旨行事。你多大了?"

"二十三了。"蒂蒂怯生地回答。

"这不就得了嘛!"

"我说，兄弟们，"上校提议说，"得了，蒂蒂先生就是我的兄弟，他的一切都由我来关照好啦。我说，蒂蒂兄弟，这婚礼由我来主持，一切全包在我身上啦。在结婚之前，你什么都不要跟家里讲。当然，婚礼是在这里举行，然后我再把喜事儿告诉图利亚太太。你尽管放心好啦，一切都会很顺利的。安娜小姐还有些陪嫁的东西，一所小小的房子，你们就住在那里好了。我再给你找个满意的工作。"

一切都是按照事先的安排进行的。蒂蒂一再外出的情况并没有引起阿格拉伊的怀疑，她自信蒂蒂是个循规蹈矩的孩子，而蒂蒂每次回来又都能向她禀报出理由来。其实这位年轻人现在已经做了新郎了。为了使他不致引起家人的怀疑，索哈茨基全家出动有说有笑地把他护送到家门口。索哈茨基甚至还趴在窗户上向里面张望了一番呢。此刻已有几分醉意的蒂蒂告诉家里的人，说他跟几个朋友玩乐去了，然后便在沉睡中度过了他新婚后的第一个夜晚。这边新娘和留下的人们便尽情大嚼大饮，打趣调笑起来，蒂蒂对这一切是永远也不会知道的。这出闹剧的个中缘由是难于揭示清楚的。或许安娜在这之前有过什么不够检点的地方，而设法瞒过人们的耳目吧，也有可能是她怕人给戴上老姑娘的帽子（要知道她这时差不多已是二十五岁芳龄的女郎了）而采取暂时成婚的权宜之计吧。然而斯坦尼克听到

的传说使人觉得另一种设想的可能性更大。索哈茨基老两口是波兰人的后裔，从前经营酒馆，有些现金积蓄和房产。但那些房子由于年久失修已经值不了多少钱了。他们当军官的两个儿子执意要分家，因为他们等着钱用，然而两位老人则坚持在没有给女儿找到人家时是不能分家的。经过全家合议，两兄弟同意，如果安娜能找到一个不抱过分要求、得到一部分房产即可满足的男人，那么两位老人则保留其余的房产，而他们兄弟们则分享现金积蓄。因此，索哈茨基充当了这桩婚事的牵线人。事实上，在安娜的妆奁清单上确实开列了一所由两个房间和附属设施构成的住宅，两位老人也将现金分给了儿子们。人们也看到他们过着十分奢华的生活呢。

在婚后的几个星期里，蒂蒂差不多每天都同他的夫人呆在一起，晚上才回家睡觉，这样他便可以瞒过机警的阿格拉伊了。可是后来安娜终于厌烦了，她愤然地对蒂蒂说，她再不愿意过那种不敢在人前露面的日子了。于是索哈茨基自告奋勇要去把秘密告知阿格拉伊，而蒂蒂却害怕得要命。他答应由他自己去说，可是他又没有勇气当面同他母亲讲明，因此他只好去求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虽然他跟奥蒂莉娅有过不愉快的龃龉，这时他也顾不得那么多了。他把自己的遭遇一五一十地都同她说了，奥蒂莉娅一听禁不住大笑起来。

“你这个胡涂虫，竟干出这等荒唐的事来！”

然而她并没有去同阿格拉伊讲，因此报喜的任务便落

到了费利克斯的身上。当他告诉阿格拉伊蒂蒂已经结婚了的时候，阿格拉伊根本就不能相信，她还以为费利克斯在开玩笑呢。

“你这搞的是什么鬼名堂？你们在大学里也这样胡闹？”

为了让阿格拉伊相信，他只好把蒂蒂带到她面前来了。阿格拉伊不但没有生气，责骂蒂蒂，她反而哭了起来，不住地抚慰着儿子。阿奥莉卡也跟着她妈妈掉下了眼泪，让人看着心烦。

“你怎么就乖乖地让那个骗子耍弄你，我的孩子？好啦，我得上警察局告她去，如果有必要，我甚至还要找到警察局长那里去。”

阿格拉伊把事情看得很简单，她以为只要跑一趟警察局就可以把这种骗人的行径给顶回去。然而蒂蒂对她的想法却不以为然，尽管他没有伶俐的口齿进行分辩，显然他对阿格拉伊那样看待安娜感到十分不快，因为他总归还有做丈夫的自尊心啊。

“她不是骗子，妈妈，我一定得到那边住，要是你也愿意来的话……”

“你说什么？要我也去？可怜的孩子，你简直胡涂透顶了，那个骗子把你的魂儿给勾去了吧。快去睡一会儿，清醒清醒。等我跟斯坦尼克商量商量看。”

果然，斯坦尼克很快就来了。在阿格拉伊开始跟他讲述事情的经过时，他突然摆出一副行家的面孔，打断她的

话，说：

“别忙，别忙，我们得一步一步地研究才行。蒂蒂在什么地方？”

蒂蒂被找来了。斯坦尼克向他提出了一长串问题。

“好，现在你告诉我，你是否在证人面前作过某种声明，或是曾经给过她什么亲笔信件，根据该项声明或信件可以最终认定你在与她同居之前，曾就聘娶她的问题向她作过承诺？”

蒂蒂听了“同居”这个词之后感到茫然，可是他还是回答说：

“没有！”

阿奥莉卡始终聚精会神地听着他们的谈话，她那两只睁得圆溜溜的眼睛闪耀着奇异的愉快光彩，简直要从青紫色的眼窝里跳出来了。

“那么说，你没有作过任何承诺，也没有交给她什么字据之类的东西。好极了。不过，我再问你，是你向她提出同居的，还是她挑逗你，拥抱你，最后用猥亵的动作诱使你上当的？”

蒂蒂犹豫起来。显然，这样的讯问使他感到恼火，因为在他看来，安娜并不是骗子，没有讹诈他，而归根结底，是他非常渴望了解女人，因此，诚实的性格促使他认为，给他带来幸福的事情是不能叫做诱人上当受骗的不端行为的。再说，他对斯坦尼克最终要达到什么目的也并不怎么理解，因为他本来就只是想实现安娜的愿望，要他将他已经成婚

的事情告诉他母亲而已。

“她没有挑逗我，”蒂蒂老老实实地说，“我们是两厢情愿的。”

斯坦尼克用一只手拢了拢长长的头发，那神情仿佛一个律师受到了当事人的顶撞似的。阿格拉伊怒气冲冲地跳了起来，嚷嚷说：

“他怎么说的，你怎么听的，斯坦尼克？你难道没看出来这可怜的孩子处境多么不幸？当然是她和她们家里人把他诱骗到家里，然后堵住门逼迫他答应的，这还用问！”

“好啦，好啦，咱们现在就来把它搞个一清二楚。”斯坦尼克坚持说，“她们家里人进到屋里时是偶然发现你们那个样子的，还是你觉得他们早就暗中窥伺着那个关键时刻了？他们逼迫你了没有？威吓你了没有？”

“他们跟我说，”蒂蒂避开感到难为情的地方说，“我已经成年，可以按照我自己的意思办事了，妈妈不同意也没有关系。”

“好哇，他们以为你已经成人，我就可以撒手不管，让她们随便哪个破鞋来任意捉弄你？”阿格拉伊愤怒地谴责着那一家不在场的人，“他们休想！你就呆在这里，孩子，让我来看看该怎么对付他们。”

斯坦尼克这个狡黠的律师不可能没有注意到事情的真情，何况他又总爱凭着自己那张不烂之舌和热衷于动人事件的兴趣而到处插手呢。

“咳，要是蒂蒂能提出控告，说他被人家诱骗上当，幸而

他及时发现他结交的是个作风轻浮的女人，而且他后来还受到她家里人的胁迫，那么他就可以据此提出离婚。不过，此事必须由他本人提出，而且只能由他本人提出，因为他已是成年人了。哎，小伙子，你看怎么办，愿意离婚吗？”

蒂蒂沉郁但果决地回答说：

“我不离！”

阿格拉伊双手抱头，绝望地哀叹着：

“天哪，我的天哪！”

“妈妈，”阿奥莉卡爽朗地说，“干吗要他离婚，也许他们都觉得很幸福呢！”

阿格拉伊挥了挥手，示意她说的完全是蠢话。

“要是他真的爱我这个做妈妈的，要我关心他的前程，那他就应该照我的话去做！”

阿格拉伊仿佛觉得她的责备太重，而蒂蒂似乎也接受了，于是她便接着说：

“不要难过，我的宝贝儿，我来帮你甩掉那个野鸡。”

“我们不妨这么说吧，”斯坦尼克接着他刚才的话说，“蒂蒂，我要强调一下，蒂蒂就是根据上边所说的理由提出离婚，事情也还可能遇到不愉快的周折呢。你说她是婊子，那不行，她两个哥哥都是军官，他们会告你，说你诬蔑他们的妹妹。”

“呸！军官！”阿格拉伊十分鄙夷地说，“骗子！穿上军装吓唬人！”

“他们是军官，妈妈，”蒂蒂有点儿不高兴地解释说，“我

了解他们。他们还有个叔叔，是上校，就是他给我主持的婚礼呢。”

“你瞧，”斯坦尼克继续说，“这事儿麻烦啦。我们最好还是先同他们商量着办。我们朝最坏的情况想吧，那女的想达到个什么目的？恐怕她结婚就是要掩人耳目，遮盖自己什么不光彩的事情……”

“不对，不对！”蒂蒂打断他的话，抗辩说。

“她既然有了‘太太’的名义，也就容易答应离婚了。我们就跟她说是父母不同意，而且也不给蒂蒂财产。蒂蒂又没有工作，他们靠什么生活？”

“上校说了，他给我找。”蒂蒂说。

“给你找个屁，那是给你灌迷魂汤！”阿格拉伊说。

最后，他们取得一致意见，先去平心静气地谈谈。斯坦尼克独自承担了这个任务。在二月末的一个罕见的温和日子里，经过仔细考虑之后，斯坦尼克来到了蒂蒂事先指示给他的地点。他一进庭院，两边各有一排低矮的屋子展现在他面前，一个个门洞使他眼花缭乱，每个门洞上面都有一个遮篷。一个青年人，胖胖的身材，新修过面，头上戴着纸叠的帽子，身上穿件白大褂，骑坐在一架梯子上。他一会儿吹吹口哨，一会儿哼哼着小曲儿，悠然自得地干着自己的活儿。他在用一件看来象自制的模具给外墙顶端装饰垂花饰边，饰边上还嵌着合成材料做的水果。这位装饰工在回答斯坦尼克的问话时，彬彬有礼地向他自我介绍。此人就是索哈茨基。他赶忙从梯子上下来，挽住斯坦尼克一只胳膊，

把他领到屋里，然后又立即把安娜找来。这位向蒂蒂进攻的女人给斯坦尼克的印象极好。

她身材丰满，近乎发福的程度，两眼泼辣有神，声音洪亮，说起话来滔滔不绝，但略嫌庸俗，她对这一切都感到很得意。安娜毫不怯生，她象平素同男人打交道时一样，亲昵而随便地跟斯坦尼克谈笑着。她的两个哥哥，在索哈茨基暗中通知之后，也来到屋里，仿佛是偶然进来而与斯坦尼克在这里不期而遇似的。他们全都装模作样，把斯坦尼克的来访当作两家开始接近的表示，煞有介事地声称，蒂蒂没有邀请他的双亲前来使他们深感遗憾，因为他们一直渴望认识两位老人。安娜发现斯坦尼克有点儿面熟，不过在她刚看见他时，却一时记不起来是在什么地方见过这位"可爱的先生"了。

"您是艺术家？"她问斯坦尼克。

"不是，不是。我是搞法律工作的。"斯坦尼克得意地说。

索哈茨基出去了一会儿，他回屋时拿来了一个酒坛，放在桌子中间。坛子里装的是婚礼席上剩下来的喜酒。他拿这坛子来的意思是要让斯坦尼克明白他们办婚事摆了多么丰盛的酒宴。斯坦尼克心里乐滋滋的，觉得他此次前来必须相机行事。于是他宣称，一切都是由于误会，由于蒂蒂过分腼腆引起的；而蒂蒂的父母对于儿子的婚事事先毫无所知，故此有所不快也是自然的。索哈茨基他们也都认为他说的合情合理，这样一来斯坦尼克便没有什么怨言好说了。

“我跟蒂蒂讲过，”安娜说，“让他把事情同家里人说明。我也不愿意象害了瘟疫似的老得避着别人。我对蒂蒂也不死气白赖地非粘住他不行。他连个差事都没有，这你是知道的。要是他不喜欢我，我对他是毫不勉强的。”

兄弟几个对安娜的话却不以为然，他们认为蒂蒂是个好青年，至于他的父母，等斯坦尼克回去向他们说明这边是个忠厚之家时，他们是会同意的。因此，任何进一步的解释都是没有必要的。这样一来，斯坦尼克便不知不觉地陷入与他此行的目的毫不相干的谈话中去了，尽管通过联想还是可以把它们扯到一起来的。他得意地谈论起夫妻之爱，叙述着他初恋时的激情，赞扬奥莉皮娅的美德，述说他那已经升入天国的爱子阿奥莱尔的情况。安娜向他靠过来，挽住他一只手臂，说：

“不管怎样，我们毕竟是亲戚呀，你说对吗？”

“就是嘛，你还得喊我姐夫呢！”

斯坦尼克在交谈中还发现这两位军官和那位上校在兵役站很吃得开，而他本人在兵役问题上处境不妙，因为他尚未服过兵役，而所提供的延缓应征的理由也是不充分的。

“放心吧，让我们来给你安排好了。”索哈茨基兄弟俩向他保证说。“我们会研究这个问题的，你得把证明准备好，说明你没有服役的理由。你找位医生，让他证明你患痨病就行了。”

“医生我有！”斯坦尼克赶忙回答，这时他立即想到瓦西里亚德医生，“再说，我实际上也是个有肺病的人。”

斯坦尼克腮颊饱满，由于嗜酒而满脸充血潮红，因此，他们一听到他自称是肺结核患者便未免忍俊不禁了。

斯坦尼克回来后告诉阿格拉伊说，他觉得索哈茨基一家很好，他认为蒂蒂没有受到他们的胁迫，男女之间，有时就是一见钟情。他自己就是一个离开心爱的女人便活不了的人，所以他曾不顾一切同他的女人一起逃走了。阿格拉伊看到蒂蒂心情愉快，怒气也就慢慢平息下来。

“好吧，好吧，”她说，语气里仍然带着点自矜的神气，“那就叫她来见见我，让我看看我这位媳妇是个什么模样儿。我这个当婆婆的也该听到她一声问安的话儿才是。”

按照阿格拉伊的见解，婆婆的身分，在媳妇的心目中是很有分量的，媳妇应当永远处于从属地位，必须恭恭敬敬，服服帖帖，不得违拗公婆的意旨，此外，她还应当懂得经常把她男人的健康挂在心上；而为人子的人，为了报答母亲的经常关怀，不得须臾脱离她的监护。实际上，阿格拉伊并不是为了蒂蒂结婚而气恼（她在心里甚至感到满意呢），而是因为蒂蒂这样做使她失去了亲自为儿子选择配偶的机会，使她做长辈的连表示可否的起码权利也没有了。安娜的举措倒很得体。她让斯坦尼克搀着一只胳膊过来吻阿格拉伊和希米昂的手，这位做公公的简直乐得心花怒放。然后她又吻了阿奥莉卡的双颊。

“我还不知道蒂蒂有这么年轻、这么漂亮的姐姐呢！”她说。

阿奥莉卡听了这句奉承话之后，找了个适当时机，在一

旁急切地问她道：

“亲爱的，你觉得幸福吗？啊，你们一定很幸福吧！”

安娜用羡慕而叹赏的目光端详着屋子里的一切，对招待她的东西无不极口称赞。她全神贯注，毕恭毕敬地聆听着阿格拉伊的叮嘱。她摆出一副由于不很了解蒂蒂的嗜好而焦急不安的样子，因此她央求“妈妈”把她认为照顾蒂蒂必须做到的事项告诉她。她酣畅地笑了起来，她同阿格拉伊简直是一拍即合。蒂蒂感到十分幸福，于是把自己的画册拿出来给她看，其中有几幅是从他没有读的那本斯汤达的小说插图中临摹下来的。安娜恭顺地听着他的话，顺手给他检查了一下衣扣，将衣领沿着脖子弄得服服帖帖，然后打断他的话，说：

“蒂蒂，请原谅我打断你的话。现在好象凉起来了，我给你穿上外衣好吗？我担心你别着凉！”

一会儿又说：

“明天我给你再买条硬领吧，我看这条太勒了，你老得扭动脖子，常了会养成个坏习惯的。”

阿格拉伊详细地探询起她的家庭情况，俨如法官审问似的，给她提出了一大堆问题，诸如她的父母是否还都健在，他们都干什么，她的兄弟们都在哪里上班，她上过什么学校，在家里她必需的东西都有没有，等等，等等。

安娜对她所提的问题都直截了当地作了回答，而没有丝毫不耐烦的表示，因此大家都觉得她很诚恳。

现在有待解决的却是一个棘手问题了。蒂蒂必须搬到

结婚的地方去住，当然留在家里也没有他的地方了。然而阿格拉伊不能不揪心的是蒂蒂今后靠什么生活，因为他没有任何进项啊。

“在他没有找到事情的时候，他本来不该成婚的，不过，现在你们既然自作主张结了婚，那我也不能让他靠着别人过日子呀。”

安娜坚决分辩着，认为蒂蒂并不构成什么负担，不过她心里依然猜想着阿格拉伊对他们是有提供帮助的意思的。

“日后怎么样，谁能说得准呢？”安娜走了以后，阿格拉伊这样说，“也许她是个正派姑娘吧，看来她并不是那么不懂礼貌的。既然蒂蒂喜欢，那就随他去吧。是好是坏，那要看她以后怎么待人接物了。”

此后不久，阿格拉伊到蒂蒂的住处看了一趟。那儿的情况使她又气恼又失望。于是她当着儿媳亲属的面毫不客气地说：

“哼，日常穿的用的你们一件也没备办。只要是象个样子的人家总会给自家姑娘做几件陪嫁衣裳的。我没见过象你们这样给孩子办婚事的。”

“哎呀，我的亲家母，我们已是尽力而为了，只是匆忙了一点儿。”安娜的母亲和气地说。

说实在的，索哈茨基亲自粉刷油漆的那两间屋子，此刻几乎是空空如也。他们兄弟们只是按照家庭会商时确定的清单从他们自己的房间里随便取出几件家具匆匆地布置了一下新房。那张铁架床是从阁楼上取来的，床头挡板上画

的天使像由于年深日久已经变得模模糊糊难于辨认了。那张破旧的长沙发原来是给勤务兵午休时当床用的。那只瓷水盆也旧得实在可怜，它原来被弃置在储藏室里无人过问，还是索哈茨基把它找出来漆成白色的。一张松木桌，上面铺着一块七拼八凑的绣花桌布。衣橱是从老两口屋里搬来的，上面的镜子早就打破了。蒂蒂亲自动手把破镜取下来，在原处用图钉钉上了一块黄色缎布。屋子的一个角落里放着一个用罩布蒙起来的蹩脚书架，上面摆着随手找来的几件小东西：一只空香水瓶、一个空糖盒、一张照片。这会儿阿格拉伊的怒气还没有平息下来。她执意要看厨房，所谓厨房实则有名无实，它原来是一间储藏室，现在里面摆上了一副跛腿煤气灶，灶上放着两只补过的破锅。阿格拉伊回到卧室时，气得脸色简直都发青了。她往床上一坐，想试试那床的软硬。这时，一块床板突然脱落下来，把那块完全用草秸编的垫子也给带了出来。这张床原来是虚设在那里的，压根儿就没有人在上边睡过觉。

"哎，"阿格拉伊怏怏不乐地说，"你们就在这么块地方睡觉？这门上的风不都得吹在蒂蒂身上？再说，他下床时，难道就让他光脚踩在这木板上？你们该铺一块垫脚毯才是。这炉子也够让人看着头疼的！唉，你们年轻人办事也不先问一声老人就自作主张，真是！你们要是按规矩先给我打个招呼，我也好跟他们商量商量（阿格拉伊说到这里嘲讽地望了一眼她的亲家），把事情办得象个样子。"

从第二天起，阿格拉伊就忙着在蒂蒂这边操持起家务

来，不过她那股不知疲倦的劲儿却只是冲着蒂蒂使的，而安娜仿佛成了她的冤家。她忙着买床垫，买地毯，又拿来被单、枕头和替换衣服，把衣橱里的东西摆整齐，把蒂蒂的几件宽大（因为这小伙子还在长个儿）而又结实的衬衣叠得板板正正的放进衣橱，而故意将安娜的几件又皱又脏的衣服扔在一旁。然后板起脸来对媳妇叮嘱说：

"这件衬衣冷的时候要给他穿上。夜里睡觉不要让他光着头，要给他戴上睡帽，这是他的习惯，再说，也必须给他戴上，因为这儿有穿堂风，别忘了还要给他两只耳朵里塞上棉花。棉毛衫我也给他拿来了，要让他穿在衬衣里面，到六月才可以脱下来。要注意别让他的衬衣缺了扣子，那样不好看。一个礼拜要给他换两次衣服。"

阿格拉伊给蒂蒂扯了布，嘱咐安娜按照他的口味给剪得肥大一些。她还给蒂蒂买了一双特大的牛皮靴，把前头用棉花填起来。

"鞋还是穿大的好，脚不夹得慌。"她解释说。

她还给他们拿来了锅碗瓢勺刀叉等用具，而且每两天就给他们送一次做饭用的食品，并向安娜交代应该给蒂蒂做什么样的饭菜。安娜的耐性是值得称赞的，她始终保持着她那种恭顺的态度。阿格拉伊常常过来巡视，翻翻食橱，看看饭菜，问问蒂蒂是否受到周到的照顾。由于对儿子无限关怀，她从不空手过来，每次至少要带些点心的。馋嘴的安娜总是急不可待地抢先尝上几口，以致阿格拉伊不得不当面交代她几句：

“给你男人留点儿吧，他比你劳累。这块奶油点心是给他带的，他喜欢吃这样的。”

阿格拉伊对蒂蒂的关怀真可谓无微不至，她甚至向安娜暗示：一个女人在夫妻生活中对自己的男人必须亲热，不然男人就会生气的。而她对蒂蒂则直言不讳地吩咐说：

“你要管住她，不准她跟别人鬼混，免得她明儿不知天高地厚。”

说实在的，阿格拉伊对她的怀疑一点都不错。她几乎从来就不动手做饭。如果她下决心弄点什么吃的，她也象出门似的穿戴得整整齐齐地走进厨房。动手做的时候，总是用指尖去捏食品，仿佛那不是吃的而是什么污秽不堪的东西。阿格拉伊送来的东西她总是草草地在锅里扒拉几下便告完事，然后津津有味地独自大嚼起来，至于罐头和那些不易烹调的东西，她则放在一边不管，任由它们腐败变质，然后一股脑儿扔进垃圾箱里去。她常常穿过父母的厨房来到她哥哥那些人的饭桌旁边，从每个人的盘子里拿些吃的。虽然她嘴里塞得满满的，却照旧嬉笑喧哗。等蒂蒂一回家，她便直截了当地说：

“亲爱的，你饿吗？我可一点儿都不饿，所以饭我还没做呢。”

蒂蒂这时只好深沉地慢慢转动几下眼珠，默不作声。安娜经常上街，不知疲倦地东颠西跑，追求玩乐，她对任何奢华的东西总是垂涎欲滴。蒂蒂则常常闭门不出，临摹明信片上的图画，然后自己动手装上镜框，端端正正地挂在墙

上。他用绢纱做了不少灯罩，用水彩把它们涂成五颜六色。他还给桌椅板凳上漆，制作各式各样、大小不一的镜框。安娜不去打搅他，有时她躲到父母那边去，有时跑到街上去。这一阵子，斯坦尼克到蒂蒂这边来得越来越勤，举动也越来越随便了。

“喂，我的兄弟，咱们上街逛一会儿，换换空气吧！”斯坦尼克撺掇着他说。

“蒂蒂，咱们一块儿去不好吗？”安娜立即接着说。

蒂蒂蹙起眉头，任性地拒绝了。从他那表情上可以猜出他心里隐藏着什么苦恼。

“好吧，既然你不愿意去，那我就跟拉楚先生一起去了！”安娜就这样干脆利落地把问题解决了。

斯坦尼克愉快地接受了她的意见，两个人于是挽起臂膀走开了。蒂蒂是一向拒绝看电影、看戏、下酒馆的，他对这种种寻欢作乐的事情有他自己的看法。他只有一次冒着严寒同安娜一起出去过。这一次他们在卡罗尔公园里赶上了偶然在那里举行的露天军乐会，他固执地非要站在那里听下去不可。他被那位乐队长的艺术激情深深地迷住了，不听完这场免费的演奏，他死活是不愿意离开的，尽管他面颊已经冻得乌紫了。安娜没有管他便走掉了，可是她比蒂蒂还迟才回到家里。蒂蒂每当心情烦闷无聊时总爱埋头摹画，或是坐在炉旁不住地摇来晃去，或是一动不动地呆坐在床沿上，任何人也休想让他停止表演这样的节目。他那沉郁的面色和固执的表情流露出他对安娜撇开他而独自行动

的厌恶，其实他对她这种作风甚至从一开始就没有什么情爱上的牵挂了。蒂蒂这一次心境危机没有持续多久就变成了既乖戾而又不无疑虑的冷漠了。

“亲爱的蒂蒂先生，”安娜警告他说，“我还年轻，趁着还有时间，我要多多玩乐玩乐。如果你哪儿都不想去，那就呆在家里好了，我可不愿意老呆着不动的。”

蒂蒂只有跟索哈茨基还合得来。他心情好的时候，便同索哈茨基没完没了地谈论起中学和美术学校的同学来。斯坦尼克三天两头到这边来同安娜一起嬉戏调笑，对蒂蒂毫无顾忌。一天，他们在隔壁房间里又说又笑，显然还在喝酒吃东西，过了好半晌斯坦尼克才开开门，嘴里塞得满满的，几乎漫不经心地说：

“噢，是你在这儿。”

蒂蒂生起闷气来，很长时间一句话不说。可是有一天，安娜由斯坦尼克陪着深夜才回到家里，蒂蒂大发雷霆，他这还是第一次那样粗暴地对待她，使她不禁大为惊讶。

“不要脸的东西！你当我是瞎子，看不见你干的好事？妈早就跟我说过……你成天成夜地到什么地方鬼混去了？”

其实蒂蒂并没有抓到安娜什么把柄。

她的两个哥哥听到吵嚷声赶忙跑过来。上尉态度傲慢，显然很恼火，他毫不客气地斥责起蒂蒂来。

“喂，朋友，嘴里干净点儿，明白吗？这儿是我们父母的家，还有我的勤务兵在这里，他们都听到你在骂人。我不允许你任意侮辱我妹妹。她怎么啦？不就是跟你姐夫上街去

了一会儿嘛！你自己既然有毛病，见不得别人，那你就不应该强迫她也过出家人的生活！”

蒂蒂气得脸色铁青，象希米昂陡然愤怒时那样，用拳头捶着桌子，嘴里直冒白沫，发疯似的大喊大叫：

“不准污辱我，你们这群蠢驴，我要告诉妈妈的！”

他们一声不响地望着蒂蒂，仿佛面对着一个危急病人。蒂蒂觉得安娜撇着嘴对他表示蔑视。那兄弟俩没再跟他顶撞便出去了。他们这种不予理睬的态度更加激怒了蒂蒂。

“甭理他，你没看见他在发神经病吗？”中尉说。

“看我不把这小子送进……”上尉大声说。

蒂蒂赶紧抓过帽子戴上，忙不迭地穿着大衣，慌乱中连袖子也伸错了，随后便一溜烟跑出屋子，接着又跑出院子，从那天以后他便没有再回新房去。阿格拉伊要他离婚，斯坦尼克也表示赞同，“因为你们合不来嘛”，可是他又赌咒发誓说，安娜跟他在一起绝没有什么不检点的地方，他们玩得很好，简直都没有觉得时间是怎样度过的。说来也奇怪，一听说离婚，蒂蒂倒沉下脸来了。他不愿意离婚。

“让她去办好了，那与我无干！”他胡里胡涂地说，“我不认她这个人不就得了嘛。她要离就叫她离去，反正我是不去法院的。”

“也不需要你去，我的朋友，”斯坦尼克说，“一切都由我们来安排好了。”

“我就不离婚！”

蒂蒂的这种固执态度难道就是他表示对安娜还有恩爱的最简单的方式？这倒是有可能的。索哈茨基来到阿格拉伊家里向她解释说，他那两位兄长平素也爱跟人拌嘴，但他们并没有恶意；还说他姐姐的处境很难堪，应当设法解决才好，最妥善的办法就是让蒂蒂回去。然而蒂蒂却直截了当地表明了态度。

“那个地方我再也不去了，谁要愿意到这儿来，就来好啦。”

阿格拉伊为了不让蒂蒂再生气，便说：

“索哈茨基先生，我不能再让孩子受他们欺负了。还是叫安娜过来跟他一起住吧，这儿有地方。”

果然，安娜过来了。蒂蒂见到她先是一阵惊喜，随后又对她冷眼相看。他撇开她，只顾抄他的歌谱，临摹画片，或是呆坐着出神。阿格拉伊则向安娜提了一连串令她恼火的问题，虽然她本来并没有想刺痛她的意思，她问她：“你不会做饭？你成天就穿这身衣服？你就只有一件睡衣？”

不过，甚至连阿格拉伊也不能不承认蒂蒂脾气古怪。他对安娜的哪怕是最合情合理的要求也往往顽固地拼命反对。一次安娜拿来五张戏票，高高兴兴地请他们全家去看戏，唯独蒂蒂拒绝了。

“我不看戏。我没要你买票。我什么时候高兴，我就看，这样突如其来的事情我不干。你打哪儿弄来的钱？是什么人给你的？”

“蒂蒂，”阿格拉伊对他的话也感到恼火起来，“你别惹

我生气了吧!”

蒂蒂不愿意去看戏，可是他却有意或无意地呆在那里一声不吭。临近出发的时候，大家以为他的拗劲儿过去了，便都换上衣服，做好上戏院的准备。下午，蒂蒂不见了。别人以为他换衣服去了，于是都来到门外等候他，然而始终不见蒂蒂的影子。阿格拉伊来到他屋里，他正蒙着被子在床上躺着呢。

“你高低不去？那你干吗还让我换衣服？”

“我跟你说了，我不去!”

蒂蒂将头转过去，面朝墙躺着。

阿格拉伊一怒之下把换好的衣服脱下来，她不去了。第二天，安娜便跑了。

“蒂蒂，你们合不来，干脆，吹了算啦!”阿格拉伊坚持说，“她为人轻浮，而你又性情执拗，没治，离了算啦!”

“我就不离!”蒂蒂固执地说。

然而，人们却看见安娜同形形色色的人物在街上鬼混，有人说她跟某某相好。不久，事情便清楚了，她至少曾跟某部一位年岁并不算小的高级官员挽着臂膀招摇过市，此人颇有些资产，他声称，如果安娜没有什么羁累，他将讨她做太太。他说这话时，斯坦尼克也在场。因此斯坦尼克认为这是蒂蒂跟安娜好离好散的大好时机。否则安娜就会利用那个人的名义给她自己脸上贴金。但蒂蒂死活不愿意离婚。然而安娜却使出了她的高招儿，因为她这一手终于解决了问题。一天，两个勤务兵拖着一个其大无比的包袱来到他

家大门口，他们不愿意进去，而把包袱撂在了门外。阿格拉伊气急败坏地打开包袱，发现里面全是蒂蒂的东西，绝大部分已是肮脏不堪了。他们把蒂蒂的一切悉数归还，甚至连他那双破烂不堪、已经扔进垃圾堆里的皮鞋，和那把由于用力过猛而折成两截的刀子也一并给送了回来。他们如此关怀蒂蒂，真可谓煞费苦心了。最后，蒂蒂还收到一张条子，通知他安娜向他提出离婚。斯坦尼克费尽唇舌才算说服了他，让他声明由于性格不合，同意离婚。不过这会儿他还要跟安娜打官司，他提的一个理由就是他觉得浑身乏力，因为安娜使她染上了一种疾病。这纯粹是他的幻觉。他感到精疲力尽，只能证明他那固有的疑病症复发了。

9

三月份的时候，费利克斯就迫不及待地盘算着各种计划，因为等临近圣诞节时他就将年满二十周岁了，换言之，再过几个月他就是一个成年人了。他现在更有魄力，更有自信心了，然而经济上的拮据使他感到痛苦、难堪。他希望置备春季服装，买副手套，手头上还能经常有点儿零用钱。有时同学们拉他去咖啡馆或啤酒馆，他总感到窘迫尴尬，因为他身上一文不名而又不便言明。他羡慕巴斯卡劳普的境

状，也希望有能力做出哪怕是让奥蒂莉娅能高兴一时的事情，或是用马车载着她散步。考斯塔凯公公压根儿就没有想到要给他钱，不仅如此，甚至还令人莫明其妙地向他兜售东西。一天，他拿出一套“佳美”牌注射器，向费利克斯探问是否能代他推销出去，他自己愿意不愿意购买。这批东西可能来自某个无力交纳房租的医学系学生，然而考斯塔凯却声称那是某人委托他出售的。有一个星期天，费利克斯想同几个朋友上街一趟，然而他刚到街上便折回来了。这天天气晴朗宜人，但他的大衣却沉甸甸地压在肩头上，倘若他脱下大衣，只穿着里面的衣服又未免为时过早。这天考斯塔凯独自呆在家里，费利克斯在一时气愤情绪的驱使下，径直来到他面前，颇为不满地说他现在已经不是小孩子了，他认为自己的收入足以使他不用老空着双手上街的。他需要衣服、书籍和其它一大堆东西，需要钱。总之，他想即刻知道他都有哪些权利。考斯塔凯听着费利克斯的诉说，被他这次突如其来的不满弄得提心吊胆，他竭力想缓和费利克斯的情绪，眉开眼笑地挽着他一只衣袖，但又不作任何解释，不说一句能使费利克斯感到鼓舞的话。最后，他两眼瞧着地板，用沙哑的声音向费利克斯提出一项异想天开的建议：

“要是你需要钱，干吗不向别人借个千儿八百的用着？也许我能从朋友那里给你搞来，不过你不许跟任何人说起这件事。”

“千儿八百”这个数字使费利克斯为之一震，一时高兴

得没去仔细考虑考斯塔凯这一建议的荒诞。次日，这老头子诡秘地来到费利克斯屋里，掏出一张借单给他，敦促他填上一千列依，并要他把日期写作一九一〇年十二月三十日。费利克斯正想就伪填日期的缘由提出疑问，这时考斯塔凯掏出一把硬币在费利克斯的耳畔弄得哗哗作响，这年轻人的听觉一时被那悦耳的声音吸引住了，结果借单上归还日期一栏留下了个空白。签字之后，老头子交给费利克斯二百五十列依。费利克斯对此感到惊讶，两眼露出疑问的神情。

“人家现在还不能一下子全拿出来，”老头子用沙哑的声音解释说，“他按月通过我把钱交给你，每月二百五十列依。”

费利克斯由于太急于用钱所以就没有追问这钱是从什么人那里借来的，然而他心里依旧疑团未消，故此他头一次见到法律系的一位朋友时，便提出这个问题向他请教，因为这位朋友很了解他的情况。

“老人让你在借单上写上十二月是因为你到那时就是成年人了，因此就有能力承担偿还的责任了。我认为那一千列依实际上就是从你自己的钱里拿出来的，等你自立后第一次取得收入时，你就得还给他。这个老头子简直给鬼迷住了心窍！”

阴影笼罩了费利克斯的心头，他神情沮丧地回到家里。他没有发现奥蒂莉娅的踪影，心里一时狐疑起来，他甚至怀疑她是同老头子一个鼻孔出气的，他对阿奥莉卡诽谤奥蒂

莉娅的那些无稽之谈信以为真了。然而当奥蒂莉娅刚一出现在他面前时，她那纯洁坦然的眼神使他顿感羞愧，他悔恨不该对她那样猜疑，他觉得她也是那老头子的牺牲品。他决心作更大的努力来解救她，保护她。此刻他正经历着一场敏感而充满着臆想的心境危机。在奥蒂莉娅舞动着十指在琴键上掀起万顷波涛时，他双手插在衣袋里踱着步子，不时在镜前停下脚步，一会儿严肃地望着镜中自己的映像，伤感地垂下头，一会儿又感到怡然自得。他没有了父母，孑然一身，这倒使他对自己的命运产生了一种模糊的自得其乐之感。楼下传来的琴声激荡起他的心潮，他不禁自问："我将来要成为什么样的人物？伟大的医生？渊博的学者？驰名的作家？政界的风云人物？"一会儿他又觉得他在趁着奥蒂莉娅指下的乐声节拍，一动不动地坐在一辆敞篷马车里，毫无笑意，冷冷地从人前驶过去。这就是他幻想中的伟人形象。有时，与此相反，梦幻又在他心中唤起豪侠之情。他看见奥蒂莉娅正处在一伙歹徒的威胁之下，这帮家伙大都跟斯坦尼克的长相差不多。他站在窗前，冷静地瞄准敌人，一个一个地把他们击毙了，这当儿奥蒂莉娅用她那细细的双臂紧紧地抱住他的脖子，战栗着。有时他又觉得他骑在马上，抱着奥蒂莉娅，正从一伙身分不明的暴徒手中逃脱出来朝着森林奔去，那儿繁茂而柔韧的枝条一簇簇地直垂到地面上。他甚至觉得连考斯塔凯和巴斯卡劳普也受到了他的慷慨庇佑。考斯塔凯公公不幸破产之后，是他费利克斯看在奥蒂莉娅的情分上给他提供的栖身之处；巴斯卡劳

普由于年老而卧病，还是他费利克斯医生多方努力才救活了他的性命。奥蒂莉娅兴高采烈地弹着琴，费利克斯有时过来倚琴站着。她望着他，毫未想到自己曾被他从危难中奋不顾身地拯救出来。一次，奥蒂莉娅在读书，费利克斯在她身旁坐了好半晌之后，又象平素那样陷入了遐想，他抑制不住感情将头一下子埋在奥蒂莉娅的衣襟里。奥蒂莉娅接受了他的一片憨情，轻轻地抚摩着他的头发。

“把你感到威胁最大的事情告诉我，让我来给你解决吧。”

奥蒂莉娅若有所思地回答说：

“会有那一天我要央求你的。”

他们两个人之间的感情越来越炽烈了。费利克斯对待奥蒂莉娅的胆子也大了起来。他常常用央求的目光望着奥蒂莉娅，冷不防吻她一下。姑娘对他虽不顶撞，而把他这种举动看作是弟弟般的天真表现，然而她还是让他明白不要作出过分的行动来。在餐桌上，费利克斯常常对她眉眼送情；有时坐在她身旁，伸手去握她的手臂，而奥蒂莉娅对他只是报以温和的嗔怪。一天，考斯塔凯公公无意中撞见他们正在亲吻，但却没有做声，只觉得自己太粗心大意，羞臊得低着头赶忙溜走了。他对他们两个人的往来从不阻挠，即便最含糊其词地暗示一下都没有过。奥蒂莉娅的顺从态度使费利克斯感到鼓舞，他陶醉了，一种狡黠的念头攫住了他的心。他想，如果奥蒂莉娅当真爱他，那么她就一定信任他，就一定会向他实实在在地表明爱情。随着年事的

增长而自然产生的肉体欲念与爱情的神秘感在他头脑里展开了搏斗。一天夜里，费利克斯深深地被这种斗争苦恼着而不能入睡，他从床上爬起来，穿好衣服。他并不打算去干什么坏事，然而他的心却禁不住怦怦直跳，仿佛自己已是罪无可逭了。一种巨大的力量战胜了他的意志，将他拖到门外，随即又驱使他来到奥蒂莉娅的门前。他象前次一样轻轻地敲了敲门。他清楚地听到姑娘在惊讶中从床上一跃而起，接着屋里便响起急促的脚步声。奥蒂莉娅把门半开半掩，探出蓬乱的脑袋。

"你要干什么，费利克斯？"姑娘责备说。

费利克斯一阵心慌意乱，象个傻子似的，说：

"我……爱你！"

"哎呀，天哪！"奥蒂莉娅埋怨说，"你又犯傻脾气了。我不跟你说过不要到我这儿来嘛。"

费利克斯低下了头，又烦恼又羞愧。这当儿，奥蒂莉娅壮起胆子走到门外，伸开双臂抱住小伙子的脖颈，直视着他的眼睛。

"费利克斯，要是你真正爱我，要是你希望我们将来结成密友，那你就不要这样来找我。你要相信我，就跟我相信你一样。别疑神疑鬼的，我爱你。"

奥蒂莉娅将费利克斯的头搂过来，吻了吻他的双唇。然后赶忙跑回房间，关上门，把钥匙转了两下，将门反锁上了。从此以后，费利克斯便象苦行僧似的努力克制自己的任何不洁的本能欲念（当然这其中不无烦恼，有时甚至还表现出

对巴斯卡劳普的妒忌)，而只满足于同奥蒂莉娅的握手和在她耳根处纯洁无邪的亲吻。然而有一次，他们还是尴尬地被撞见了。一天，奥蒂莉娅正给费利克斯钉扣子，这年轻人还是管不住自己而吻起她来，这当儿，斯坦尼克恰好推开门大摇大摆地进来了。

“不碍事！不碍事！”他关怀似的说，仿佛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的关系毫无疑义已是人所共知的了。

奥蒂莉娅愤怒地瞪了他一眼。他这样无礼，奥蒂莉娅几乎按捺不住怒火要把他赶出门去。

斯坦尼克使出了招架的软功夫来，他佯装不懂奥蒂莉娅的意思，嬉皮笑脸地说：

“青年人嘛，性格就是这样，没有什么。我当年爱上奥莉皮娅的时候，就成天吻她，在哪儿都吻，对谁都不避讳。所以嘛……你们也不要不好意思。”

费利克斯作出想走的样子，他指着钉好的扣子大声而有礼貌地说：

“谢谢你，奥蒂莉娅小姐！”

斯坦尼克拦住他说：

“别走，老弟，等一下，我有点事儿正想向你请教呢。因为你是学医的，所以我要向你打听，当然喽，这种事情毕竟是干我们这一行的人才会关心的。有一个案子，是委托我办理的，很有意思。当事人想修改他的一位老叔立下的财产赠约。他声称这位老人精神不怎么正常。当然我们是能找到医生对他进行检查的，不过，这需要是一位有名望的人

物，一位大学教授，他的话必须具有权威性，他必须愿意合作。钱由当事人付给他。不过，你要知道，那老头子是不会愿意接受检查的。要让那位医生进来时装作是偶然来访的样子。比方说，我、奥蒂莉娅、巴斯卡劳普、考斯塔凯公公都在这里，当然还有那位由我用某种借口带来的老头子，然后医生才进来。这时任何人都不会有什么怀疑的。好啦，我想向你打听一下，你们学校里哪位精神病学教授有可能愿意与我们配合做好这件事？我们如何向他提出要求而又不冒任何风险？倘若此人不近情理，那我们的计划就会给他搞糟的。也许你认识某位教授的助手，你可以先拿话试探试探。”

费利克斯听着斯坦尼克的话，思索着。他想起了瓦西里亚德医生的来访和他对考斯塔凯公公的强制性检查。他觉得斯坦尼克的这些勾当即古怪又阴险。尤其值得怀疑的是，为什么他非要带着医生到老人家里来？显然，他那时在处心积虑地搞什么阴谋诡计，而且需要一名医生跟他狼狈为奸。此刻，他不由得将这一切同考斯塔凯公公联系起来。他仿佛看见一位大学教授扒下老人家的衣服，一边盘问他，一边给他做着检查。这究竟是为了什么？无庸讳言，可怜的考斯塔凯公公是个爱财如命的人，他吝啬得甚至到了有些不顾情面的地步，然而他并没有对任何人做过任何坏事，再说，他的身心也都健康如常，他的一言一行都很谨慎小心。费利克斯提供的情况是很令斯坦尼克沮丧的。他说他认识一位教授，此人为人正派严肃，是一位成天与显微

镜打交道的学者，他绝不会不顾身分，甘心与他们为伍的，再则，此人生活富足，对他们也是无所企求的。斯坦尼克感到一阵不快。

“你的话简直出乎我的意料。可能你对他还不够了解吧。如今，你只要肯出钱，谁都不会拒绝你的。我再打听打听吧。”

“他们千方百计物色医生，这出戏不能不引起我的深思。巴斯卡劳普的看法是有道理的。归根结底，他们是要打击我，这我心里是非常有数的。”奥蒂莉娅在斯坦尼克走后这样说。

“谁要打击你？”费利克斯问。

“谁吗？你会猜得出来的！唉，他们干吗要那样折腾爸爸呢？让我离开这个地方，到天涯海角找个藏身之处不就得了嘛！”

费利克斯对着奥蒂莉娅做了一个保护她的手势，奥蒂莉娅领略了他的意思。

“你如果愿意听我的话，如果爱我，那么过几个月，等你成年之后，就离开这里，独立生活，努力把自己的事业搞好。”

“那么说，你是要我离开这里，离开你喽。”费利克斯低声说。

奥蒂莉娅沮丧地合起双手。

“你没有明白我的意思。你简直还没有脱离孩子脾气啊！”

巴斯卡劳普密切地注视着斯坦尼克的鬼蜮伎俩，最后，他决定要同考斯塔凯公公进行一次谈话。一天晚上，他带着许多包美味食品，提前来到考斯塔凯家里，要求一起进餐。大家象往常一样吃了饭。然而在喝咖啡的时候，巴斯卡劳普却向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递眼色，请求他们让他一个人同考斯塔凯呆在一起。奥蒂莉娅明白了他的意思；费利克斯由于对奥蒂莉娅的前途十分关心，十分理解，因而也立即领会了眼前这种情景的含义，于是便佯作有事要做，而毫无怨言地起身离去。他对巴斯卡劳普已经不怀猜忌了。这时，庄园主便单刀直入地摆出了问题。

“考斯塔凯，”他说，“你知道，如同对你一样，我是非常喜爱奥蒂莉娅小姐的。如果我能年轻十岁，也许我会娶她做太太的。”

“那你就娶她吧！”老头子用沙哑的声音央求说。

“不行，不行！”巴斯卡劳普不高兴地说，“我们不能强迫她。我不愿意使她不幸。如果她日后什么时候愿意，我随时都准备把我的一切奉献在她面前。不过，她还年轻，应该让她多体味体味生活，增长些阅历。但我现在要跟你讲的不是这些。你曾多次同我说过，你想正式确立你对她的收养关系。那好啦，考斯塔凯，现在是你这样做的时候了。这姑娘如今已经长大成人，在你家里处于非亲属的地位，对此，她是不称心的。你身子骨还很硬朗，一定比我们长寿，不过，你也得想一想，这姑娘一旦被撇下只身生活，她的情况将会怎样。我嘛，当然喽，愿意随时为她效劳，然而，一个

自尊心很强的女孩子是不会愿意向一个非亲非故的男人央告什么的。再说，我还时常听说阿格拉伊太太总爱说她的坏话……不行，不行，你必须把事情安排好才行。以前你一直没怎么把这件事放在心上，现在还来得及。”

考斯塔凯听着巴斯卡劳普的规劝，不好意思地低下头望着咖啡杯。他贪婪地喝尽杯里的咖啡，然后伸出一个指头，将杯底的咖啡沉渣扒进嘴里吃了下去。

“你看怎样？”巴斯卡劳普追问说。

考斯塔凯公公小心翼翼地向四下环顾了一下，然后欠身凑到巴斯卡劳普耳边，低声说：

“那么阿格拉伊会怎么说呢？”

“天哪，你这个人真是！”巴斯卡劳普轻声抱怨说，“你管她怎么说干吗？！这跟她毫无关系，她无权过问。我问你，奥蒂莉娅是不是你妻子的女儿？你用了她母亲的钱而又没有给她任何字据，是不是真的？现在你应当给她补偿才对，真是，亏你还说你爱她呢！”

“我是不会撇下她不管的！”考斯塔凯支吾其词地说。

“我知道你是不会撇下她不管的，不过，这种事情总以事先有个妥善的安排为好。当然喽，你可以给她钱，也可以给她立个遗嘱……”

考斯塔凯一听不禁大吃一惊。

“其实，我的意思并不纯粹是指钱而言，”巴斯卡劳普继续解释说，“遗嘱嘛，也还是可以被别人推翻的。当然，你现在身体还很硬朗，就是在你百年之后，奥蒂莉娅也未必一定

需要你的钱，她需要的是明确而体面的名分，对此你也会感到脸上有光的。”

“办理收养关系的手续是桩麻烦事儿，得跑法院，花钱，眼下我手头又不那么活便。我说还是往后推推再办吧。”

“别那么瞻前顾后的了，考斯塔凯，这事一点都不麻烦！让我安排我的律师来办好了。你不用付一文钱，我是按年给他薪金的。”

“真的？”考斯塔凯笑逐颜开地问。

“当然喽！你看怎么样，现在就让他着手去办？”

“办吧，办吧！”考斯塔凯用不太响亮的声音表示同意，他说着又向四下里环顾了一番。突然他满脸涨红，原来他发现斯坦尼克正一动不动地躲在正门里边门坎处的阴影里(因为从餐桌旁边望过去，那门正好被高高的壁炉挡住了一些)偷听他们的谈话呢。看到自己已经暴露了，斯坦尼克便嬉皮笑脸地走了过来。

“我还以为是费利克斯先生在这儿呢。我倒有点事儿要跟他讲的。我刚才听到你们提起找律师办理什么收养问题的事。是关于奥蒂莉娅小姐的？好极了！好极了！这事儿就交给我去办好啦！我保证严守秘密！”

考斯塔凯极度不安地望着巴斯卡劳普的眼睛，而巴斯卡劳普却镇静自若地说：

“你听错了，我们刚才谈的不是那个问题，是关于我庄园里的事情。”

斯坦尼克带着明显的怀疑神色，两眼滴溜儿地转了几

下，装出匆匆忙忙的样子，从通往后面住处的那个门出去了。他发现了奥蒂莉娅，便故作神秘的样子对她说：

“我听到了一个好消息，考斯塔凯公公要正式收养你了。”

“你听错了！”

“我听错了？”他一本正经地表示惊讶说，“你放心吧，我绝对保密。”

的确，为了阿格拉伊的利益，斯坦尼克虽然惯于故作偶然地从一个门进来，然后再从另一个门出去，借以刺探考斯塔凯家里的情况，然而，好几个礼拜以来，他对这个问题却始终守口如瓶。费利克斯受考斯塔凯公公的差遣前去探视希米昂的情况，因为这老头子又常常抱怨说自己病了。他从他们家里获得的印象是阿格拉伊对巴斯卡劳普的计划还毫无所闻。“可能阿格拉伊对这个问题不感兴趣吧，”他寻思着，“其实她根本就无权干预此事。或许她在为希米昂的疾病焦虑而无暇顾及这个问题呢。”

希米昂这老头子虽则是自疑多病，然而看起来他的确象是患病的样子。他那两只眼睛血红而呆滞，腹部膨胀得可怕，看去活象一只用头巾裹起来的大皮球。他常常唉声叹气，诉说饭后觉得心慌不安，并且声言他的心脏跳得越来越厉害，简直无法让它减慢下来。

“你真疯了，”阿格拉伊高声嚷道，“老疑心自己有病有殃的！你怎么看见你的心跳的？”

阿格拉伊把一只手放在他的心口上试了试，她不得不

承认希米昂的血流确实翻腾得厉害。而希米昂自己在注意到一些消化现象后，又以为自己身体里充满了使他感到胸闷的气体。斯坦尼克给他把瓦西里亚德请来了。这位医生尽管给考斯塔凯检查时装模作样，显得非常严肃认真，但这会儿在希米昂身上却没有什么了不起的发现，因此，他只好老老实实地接受阿格拉伊和斯坦尼克的看法了。希米昂脱下衣服，爬上床，再也不下地了，他成天忧心忡忡地呆在那里嘀咕着自己的健康。他饭也不吃，手工也不做了，忧郁烦闷不住地折磨着他。他以前一向沉默寡言，如今却一反常态，一个劲地跟阿格拉伊絮絮叨叨，诉说什么自己觉得死神已经临头了；他惴惴不安地试探阿格拉伊的口气，看她以后是否会常常想起他来，他还向她交待了身后的安排。阿格拉伊被他弄得十分厌烦。希米昂看到费利克斯时，对他十分信任，向他倾诉了自己的痛苦心情。

"我没有多少日子好活的了，"他对费利克斯说，"我害了重病，连医生也弄不清是种什么病症。唉，人生就是这样啊！我为了理想，为了艺术奋斗了一辈子，可如今不得不抛开这一切。请你不要忘掉我，费利克斯先生，不要忘掉我啊！"

说罢，他从床上下来，从墙上摘下几幅画放在费利克斯怀里。可是费利克斯又把那些画放下了。这时阿格拉伊正气呼呼地跑过来要夺下那些画。

"希米昂这个老东西真的发疯了！费利克斯先生，你别听他的。我说，他可能会给你些什么东西的，象戒指啦、首

饰啦、钱啦什么的。要是他给你，就请你告诉我。”

“好吧！”费利克斯颇感不快地说。

为了保险起见，阿格拉伊将希米昂在他那古怪的馈赠癖发作时可能拿来送人的东西统统从他屋里取走了。

然而希米昂并没有死，他依旧沉浸在疑病症的困扰中，但心情并非十分不安。阿格拉伊也不再管他，让他一个人独自呆在屋里。阿奥莉卡照旧在胜利路游来逛去，而蒂蒂则只顾临摹他明信片上的图画。

斯坦尼克象往常一样，不断来踩那条通往他丈人家的通道。一天，他发现奥蒂莉娅一个人在家，便趁机闯了进来。

“考斯塔凯公公做得很对，”他对奥蒂莉娅说，那神态仿佛他也有一份参与其事的功劳，“他完全应该那样做。你认识到了自己的利益所在，我很高兴。干吗要让那么多财产落到别人手里？你这么年轻，又这么聪明，老实跟你说吧，你算交上好运啦。那老头子很难说还有几天的活头。我跟你说，等我有工夫时，我要把老头子的家底统统给你交待清楚，关于这方面的情况你还是一无所知的呀。你在他身边虚掷了那么多光阴，也是应该得到补偿的。哎，看我们相处得多么融洽啊！你的性格简直跟我的差不多！你喜欢自由自在，无拘无束，对人对事从不抱成见。我老实跟你讲吧，奥莉皮娅为人虽然很好，我没说的，但对我的事业来说，她却是个妨碍。她优柔寡断，没有远见。至于我的岳母阿格拉伊，我是对她没有好感的。你看我该怎么办才好？只

要你告诉我，我一定照办。反正奥莉皮娅是不会流落街头的，她有父母，也有财产。再说，孩子也没有了，再没有什么会构成我们的累赘了。我是着眼于未来的，过去那些鸡毛蒜皮的事情我不计较。你过去年幼无知，做事任性。我是从大处着眼，从我们想法上的一致出发考虑问题的。”

奥蒂莉娅对斯坦尼克的话越听越气，她脸色铁青，终于按捺不住怒火，倏地用深沉的声音说：

“斯坦尼克，你滚出去！……”

这家伙不慌不忙地从姑娘的一只盒子里挑了一块糖果，站起身来走了。他走后，奥蒂莉娅两眼茫然地呆在那里，她用手帕擦去眼角含着的泪珠儿，然后象发狂似的跑下楼梯，一头扎进琴房，由着性子，疾风暴雨般地弹起琴来。

“无忧无虑，真是无忧无虑呀！”玛丽娜在厨房里喃喃地说。

斯坦尼克穿过阿格拉伊家的院子，来到餐室。这时大家正在吃饭，希米昂也在。旁边的一把椅子上坐着费利克斯，他是受考斯塔凯的嘱托前来了解希米昂的病情的。近几天来，希米昂完全变了样子，他变得乐观，甚至兴致盎然了。经过简单的推理，他得出了结论：一切疾病都起因于身体里营养物质不足，而自我治疗的最便当的办法就是努力加餐。阿格拉伊对他的结论也表示赞同。

“你现在心里清楚了，那太好啦！不吃饭，当然就会生病的。”她说。

就这样，希米昂离开了病榻，来到餐室坐下吃饭了。斯

坦尼克进来时，他正在向费利克斯“医生先生”(他总是固执地这么称呼他)诉说自己对健康状况的感觉。

“我简直又重新获得生命力啦。我的肌肉从来都没有这么大的劲儿呢。”

希米昂伸出他那细细的臂膀，一再要费利克斯摸一摸。费利克斯依了他的要求，伸手摸了一下。希米昂那松软无力的手臂由于过分用力而剧烈地颤抖起来，费利克斯对此不禁大吃一惊。

“别那么拼命伸胳膊啦，希米昂，安生点儿吧！”阿格拉伊瞪了他一眼，说。

“我来告诉大家一件有趣的事儿吧，”斯坦尼克说，“你们还不知道吧，不久奥蒂莉娅小姐就要改名叫奥蒂莉娅·久吉维亚努啦。”

“天哪！”阿奥莉卡惊呼起来，她仿佛听到了一声晴天霹雳。

阿格拉伊的脸色顿时变得煞白，一时说不出话来，过了一会儿，她猛地冲着斯坦尼克发作起来，似乎他就是策划这件事情的元凶。

“你说什么？考斯塔凯当真要收养奥蒂莉娅？办不到！只要我还有口气儿，他就休想！如今不是没有王法的，我要告他，要把他交给法庭处理！那个破鞋迷住了他的心窍，天晓得他们两人是什么关系！”

斯坦尼克用一根牙签恶狠狠地叉起几只橄榄吃着。费利克斯感到心痛欲裂，他要呐喊，要抗议她的诬蔑，然而激

动的情绪使他坐在椅子上动弹不得。希米昂一再招呼他过来一起吃饭，可是他总想走开，所以一直坐在一旁。

“好吧，那你就跟我说说，你打算怎么办吧！”斯坦尼克说着干脆坐下来准备大吃一通。

“我该怎么办？”阿格拉伊气冲冲地问。

“我在问你呢！”斯坦尼克从容不迫地说，但他的语气显然是有意要刺激阿格拉伊一下，“人家要正式收养她嘛，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从法律上讲，他那样做是完全可以的。”

“吃呀，快吃呀！”希米昂催促着阿奥莉卡和蒂蒂，“饭菜可是长生不老的灵丹妙药啊！”他说着把大块大块的面包一个劲儿地往嘴里直塞，贪婪地大嚼起来，完了又用块面包瓤把几只盘子里的剩酱汁蘸得一干二净，塞进嘴里。

“他们想霸占考斯塔凯的家产，这正是我该说话的时候，难道我不能说？”

“你不能说！这姑娘是他的义女，他当然可以正式收养她。你诬蔑人家，人家还可以告你呢。”

“哪个告我？考斯塔凯？”阿格拉伊暴跳如雷，说。

此刻，费利克斯的脸色都变了，他站起身来想走，于是趁他们嚷嚷的间隙，说声“晚安”，便悄然出去了。

“我刚才说话时太冲动了，而且那小子也在这儿！”阿格拉伊自责地说。

“还有面包吗？”希米昂焦急地问。“我简直快饿死了。”

“天哪！”阿格拉伊不满地说，“刚才桌子上还有一大堆

面包片呢，我们还都没来得及认真吃上一口就完了！”

于是一筐子面包片又拿来了。希米昂手疾眼快，抢先捞过来一片，吃了起来，接着又拿过两片放在跟前，后来，他怕不够吃，又加上两片。然后才端起筐子慷慨地分给每人两片，就这样，转瞬之间筐子又空了。

“再拿些面包来！”他对女人说。

“希米昂，别胡闹了！”阿格拉伊嚷道，“面包够了。”

“考斯塔凯有善于给他出谋划策的人，”斯坦尼克深思着，说，“他背后就是巴斯卡劳普，显然，此人一直在盯着这老头子的财产，等他一旦翘了辫子，这家伙就要伸手的。”

“我看不会吧，”阿奥莉卡说，“巴斯卡劳普先生是个品德高尚的人。只是奥蒂莉娅迷住了他的心窍。”

“凡事一沾上钱的边儿，就没有什么高尚的品德可言了！”阿格拉伊说。

“怎么，妈妈，象奥蒂莉娅那样的人也配做我们家庭的一员？这太可怕了。”阿奥莉卡接着说。

“配做，因为有人胡涂，不长脑筋嘛！”阿格拉伊悻悻地嘟哝说，然后便默不作声地吃着饭，心里打起自己的算盘来。

还是希米昂打破了沉寂。

“我今天的胃口太好啦，简直就跟二十岁的人一样！还有什么吃的？”

希米昂一直在狼吞虎咽地吃着，根本就没有注意别人的谈话。阿格拉伊白了他一眼，一边在想着别的事情。

“如果你愿意听从我的意见，”斯坦尼克说，“我看，对这件事得策略点儿才好。考斯塔凯平素是怵你三分的，你不再到他那边去是失策的。倘若再去，你对他不要急躁。”

“办不到！”阿格拉伊毫不妥协地说，“那个不知羞耻的丫头上次简直是把我给轰出来的。”

“上次你太暴躁了。现在我们必须想个办法。不过，这并不是那么容易的。”

费利克斯几乎是不声不响、偷偷地回到家里的。虽然奥蒂莉娅在餐室等着他吃饭，但他并没有到那里去，而是径直来到寝室躺下了。他只是精神上感到疲惫不堪，然而他的感官并没有因此麻木不仁。他透过黑暗，望着前面从窗户上穿过帘帷透过来的走廊上的惨淡灯光。让他将别人在背后议论奥蒂莉娅的恶言恶语都告诉她本人吗，他觉得那样做有害无益，对她太刺激了。这个冷酷无情的世界使他感到不安、厌倦。在这个世界上，亲属之间毫无亲属的气味，毫无信任可言，一个人只能得过且过，无法把握自己的未来。考斯塔凯、阿格拉伊、还有其他那些人全都令他望而生厌，他一心盘算着要从这个家中尽快逃脱出去。可是又怎么个逃法呢？不辞而别吗？那要冒很大风险，他们可能将他强行捉回来，须知此刻他还未成年呢。不过，他确信考斯塔凯公公是不会那样做的，相反，这老头子会因为他的出走而高兴的。然而在冬季来到之前，他将靠什么生活呢？或许考斯塔凯公公会给他钱的。可是当他想到他写的那张借据时，则又不免觉得自己这种设想荒诞可笑了。但

他并未因此感到懊丧，一种自强的豪情攫住了他的心，使他一时间决定放弃尚未拿到手的那一部分钱。然而他签署的毕竟是一张一千列依的借据，无论他能拿到那么多钱也罢，拿不到那么多钱也罢，借期一满，毫无疑问，考斯塔凯公公定会向他如数索要的。是不是等着将那一部分钱拿到手，然后象别的穷学生那样去过独立生活来得更好？然而他一想到这样做必得抛开奥蒂莉娅则又觉得怅然了。他决心“拯救”她，使她从考斯塔凯家中脱出身来，象对待自己的“姐妹”那样尽心照顾她，赡养她，然而他又没有足够的钱来这样做。他打算给人家补课挣钱。甚至曾不止一次有人要请他补课，每月给他三十列依的报酬呢。如果能教两家，那么就可得到一笔差强人意的收入了。但这也并不是十分靠得住的办法。有一个有好几个女孩子的人家，愿意向他提供膳宿，请他给补习一年功课。但那里却没有奥蒂莉娅的位置。他又作了后退一步的打算。要是最终放弃学医呢？那么他可以去找个差事做，必要时，甚至还可以请求巴斯卡劳普帮助，日后再学习别的专业，比方说文学。但奥蒂莉娅是不会同意他做出这种牺牲的。这姑娘是一位趣味超俗的有心人，要是她知道费利克斯甘心做一名“区区小吏”，她就会笑他没有志气的。再说，他自己也并不倾心于这个设想。他从他父亲那里接受的教诲，是要有成就一番大事业的雄心壮志，学医就是其中的一道门径。再则，他无须再等多久，就会接管父母留下的家业了。这时他想起了雅西。倘若他回雅西去，在那里继续学医，住在他给自己在勒普什尼

亚努大街的房产中保留的一间房间里，这样做如何？如果再带上奥蒂莉娅呢？可是，回到那里他得要钱呀，何况奥蒂莉娅又不是个该在外省过活的姑娘。想到这里，他仿佛看见奥蒂莉娅得意地坐在一辆马车里朝他驶过来，那车上套着膘肥体壮、遍体油光光的马，轻捷的马胫上还戴着皮革护套呢。这辆梦幻中的马车离他越来越近，终于从他身上辗过，使他痛苦地在床上辗转反侧着。他如何是好呢？该怎么办呢？此刻他深深体会到奥蒂莉娅的苦恼心情，体会到一个人置身于这个冷酷无情的世界，尽管感到世态炎凉，但又不得不硬着头皮在一种表面堂皇的环境里呆下去的痛苦心情。他在床上不住地翻来覆去，深深地叹息着。这时奥蒂莉娅的声音将他从沉思冥想中唤醒了。

"费利克斯，费利克斯，你在吗？"

费利克斯理了理衣服，赶忙来到门口。

"我一直在等你吃饭呢！"听到他的脚步声，奥蒂莉娅这样说。

他走进餐室时，看见奥蒂莉娅回到自己的位子后，爬上椅子蹲在上面。她冷得缩作一团。考斯塔凯公公没来吃饭。这时尽管已是很迟了，但奥蒂莉娅并不吃饭，而只从桌上拿些冷食送进嘴里，此刻她不想吃饭。

"你到哪儿去了，耽搁了这么长时间？"她问。

"我从学校里回来，顺道去隔壁一趟，因为考斯塔凯公公吩咐我去看一下希米昂。他已经下床了，他说感觉很好。我感到惊讶，他变得跟先前大不一样了。"

“他们一定议论我了吧！”

“没有！”费利克斯扯谎说。

“其实我并不介意，就象我对爸爸的打算并不放在心上一样。我爱他，但我也很了解，有许多事情他是无力做到的，否则他早就做了。巴斯卡劳普的用心是好的，然而他那样做徒然使爸爸烦恼。他现在一定在跟爸爸谈着。但就我来说，姓久吉维亚努，或是姓莫古列斯库又有什么关系？至于爸爸的钱财，我从来就没有打算想要，也从来没有想过他有朝一日要离开人间的。即便他将来不在了，你以为我会呆在这块地方仰承阿格拉伊姑姑的鼻息吗？哼，最终我是要解决这个问题的。”

奥蒂莉娅从桌上拿起一块点心吃着，然后从抵着下巴的膝盖上把落下的碎渣儿摇掉。

“要是我暂时放弃学业，找个差事做做，你看怎么样，奥蒂莉娅？”费利克斯问。

“让我也跟着你，对吗？”

“对！”费利克斯真诚地说。

“我说，你这个人不长脑筋，是个胡涂虫。你为什么要那样做？想断送掉自己的前程？想做蒂蒂那样的人？爸爸对你有他的爱法，而且他又不妨碍你。你需要钱，需要别的东西，你为什么不跟我说？为什么老抱着那些古怪的念头不放？”

费利克斯站起身来，走到奥蒂莉娅面前，跪下来，伸开双臂将她和椅子一起搂抱在怀里，把面颊贴在姑娘的膝盖

上。奥蒂莉娅觉得好玩，格格地笑了起来，但这并不能掩盖住她内心的激动。

“奥蒂莉娅，”费利克斯热切地说，“你是我所了解的第一个姑娘，也是我所爱的第一个姑娘。”

“我是第一个被你征服了的人，”奥蒂莉娅说，“第二个会在什么时候？”

“你笑什么，奥蒂莉娅，你是第一个，也是最后一个嘛。别的姑娘我一个也不喜欢，学校里那些女孩子都古怪得要命。我也不知怎么的，我爱你就象爱未婚妻一样，要不是我比你大一些，我会说象爱妈妈一样呢。我爱你，我爱你！”

“我爱你，我爱你！”奥蒂莉娅轻声模仿着他的话，但毫无揶揄的意思。

“你要知道，我在你身上发现了我小时候所缺少的一切，我的爱情并不象你认为的那样，它是严肃的。我爱你，奥蒂莉娅，我当真爱你，”费利克斯继续说，越发激动，他轻轻地吻了吻姑娘的双膝，“我不愿意相信你让我失望，不愿意相信你只是在哄着我玩。我期待着将来你愿意的时候你就是属于我的。我将竭力工作，为生活而奋斗，但要跟你在一起，而且也只是为了你。你在哄我玩呢，奥蒂莉娅，你并不真的爱我！”

“不对，费利克斯，我没有哄你玩，我爱你，不过我对你的爱并非只有一种方式，此刻我还不能判明有多大程度是把你作为兄弟而爱的，有多大程度是把我自己，让我怎么说好呢，把我自己当作情人而爱你的。”

奥蒂莉娅把他当作兄弟而爱的话使他多少有点不悦，他从心底里不愿意听到这话出自奥蒂莉娅之口。奥蒂莉娅看出了他这种心思。

“费利克斯，别那副样子让我看着生气了，我爱你，你听我说，我爱你，我爱你，我爱你，你要我说多少遍，我就说多少遍好了，正是为了爱你，我才不愿意让你犯傻脾气的。等你认识到你确实是爱我的时候，你就会明白我的意思的。我允许你去找别的女人同我作个比较，去慢慢体会体会。”

“奥蒂莉娅，你的话使我很难过。”

“唉，费利克斯，你太感情用事了。我并不是说我不喜欢你。快起来吧，玛丽娜就要来了，别让她看见我们这么感情冲动的样子。天哪，你简直快把我的膝盖给吞下去了！费利克斯，总之，我希望你能理解，我对你比对什么痴情的美男子要求的要多。我需要情操高尚的朋友，他比任何人都尊重我；等将来我不得已而奔向天涯海角时，他能支持我赞助我，因为总有一日我会孑然一身的。我对你的爱是不同于其他人的，费利克斯，最终，对你来说，我也是不同于其他人的，现在你就权当是我的兄弟吧。告诉我，你为什么现在要离开这里？”

“因为我再也不能忍受他们在你周围制造的那种气氛了，因为他们的邪恶用心使我愤怒，使我憎恨那些人。”

“天晓得他们都对你说了些什么乌七八糟的话！你用不着那样生气！这种情况也不是一朝一夕的了，从我小时候起就一直是这样的呀。阿格拉伊姑姑发现我生性喜欢打

扮，便利用我那可怜的爸爸的吝啬性格，想方设法地折磨我。一次，爸爸给我拿来一件领子上镶着花边的连衣裙，那时我虽然才约莫十岁光景，可我一眼便认出来那是一件旧衣裳。那上面有一个经过织补的火烧的小洞。我当时已记不起来曾经在什么地方见过它那米色的料子。它给熨斗烫得太厉害了，弄得表面光溜溜的，不然，它还是勉强可以穿的。那天爸爸、我、阿格拉伊姑姑和阿奥莉卡，我们大伙儿要一起去民族剧院看戏。那位有名的蒂蒂当时还在寄宿学校。我本来是不愿意去的，因为我觉得那件连衣裙不称心，和蔼的爸爸并没有因此不高兴，要换别人早就生气了。他在屋子里从一头到另一头来回地走着，一个劲儿地跟我说明那衣服我穿起来是非常合适的，说他是从一家裁缝铺里给我买来的，等等，等等。他一个劲儿地把我的身子转过来转过去，用手把裙褶理理顺当，我真给他弄得哭笑不得。最后，我终于去了。在剧院休息室里，你简直想象不到我遭到了什么不幸！那位傲气的阿奥莉卡摆出气愤的样子，嘟哝说：

"'妈妈，你干吗把我的连衣裙给了奥蒂莉娅？这是我的衣裳嘛！'

"那是我头一遭受到的奇耻大辱，因为我觉得没有什么比捡人家的衣裳穿更令人感到屈辱的了。等我一回到家，便拿起剪刀把那件连衣裙铰得一块一块的。

"还有一次，阿奥莉卡主动来学校找我，她装作一副关怀我的样子。有的同学问她：

"'您来找您表妹的？'

“‘嗯，是的，我是来找她的，’她乐滋滋地说，‘可她不是我表妹，是我们看她可怜收留下来的一个姑娘。但愿她能正正经经地上学！’你知道这对一个女孩子来说意味着什么，尤其是在学校里，同学们又都爱多嘴多舌的。她究竟要干什么？人谁无父母？只是我这个爸爸不是亲的罢了，但我并不因此就比干瘪的阿奥莉卡低下一等啊！阿格拉伊姑姑容不得妈妈，她本来就不愿意让考斯塔凯公公再娶的，何况又是跟一个带着前夫孩子的妇女结婚呢。爸爸特别喜欢孩子，他对孩子有他的爱法，我要强调这一点；她们都希望爸爸抚养蒂蒂他们几个孩子，日后把家业好留给他们继承。都给他们才好呢，只要我能落得安宁。阿格拉伊姑姑和阿奥莉卡的心真是狠毒，她们经常在人前对我说：

“‘你向考斯塔凯讨好，在他面前撒娇，全都白搭，他并不喜欢你。我呀，就是这样，你既然不是我养的孩子，不是我的亲骨肉，我就不会喜欢你。’她对我讲这些话的时候，我才只有几岁呀！所以，我喜欢巴斯卡劳普，你就不要大惊小怪了，从我小时候起，他就很了解我，也是从那时候起，我就常常拥抱他，甚至亲吻他。而现在当我再这样做时，你就老是愁眉苦脸地望着我。说实在的，巴斯卡劳普这个人是很有风度的，后来，作为男人，他就讨得了我的欢心，我可以说，他在我面前也并不是总摆出一副祖父般的严肃面孔。咳，你这个人干吗老是郁郁不乐的……总之，我是要向你说明我喝的也并不是甜酒，我也有不幸和痛苦。而你现在却一点儿也不能忍耐，即便是再忍耐几个月！别担心，费利克

斯，阿格拉伊姑姑也是爱我的，不过她爱我是自有其特殊之处的。是啊，她对我的态度，我早就习以为常了，她总得有个人供她挖苦奚落才行。如果我一旦离开这个地方，她就会害神经衰弱症，就会四处找我，否则她不就没有人好作她拾掇的对象了嘛！费利克斯，你说呢？”

费利克斯激动地抱住她，拼命吻她，借以对她遭受的痛苦表示安慰。

“你真让人受不了，简直连口气也不让人喘！你就这样亲人家？你那张嘴活象只拔火罐儿！显然你没上过音乐学院。亲人家不能象饿狼扑食那样，而是要轻轻的、斯斯文文的。瞧，要这样，我的先生！”

奥蒂莉娅站起身来给他做个示范。她轻柔而温存地吻了吻他的双唇。费利克斯又想去拥抱她，可奥蒂莉娅却装作生气的样子，断然伸出一只手，挡住了他。

“嗨，这可不行！快过去坐下吃饭吧，你到现在还什么都没吃呢。你老老实实地吃完饭，让我给你看看手相，我弄到了一本研究手相术的书。瞧我的手，我只能活三十岁，不过也够了，反正我不想变成木乃伊。我的掌心纹是平的，这就说明我是个心地善良的人，有真心实意的爱情，这太有意思了！手相书上说，法国革命中的女英雄就都有这种掌纹，例如，塔里恩夫人就是。小指下面掌侧上的掌纹表示生儿育女的数目。来，咱们看看我的手。一、二、三……天哪，太可怕了，费利克斯，我将来要生七个孩子。这可能吗？不，不可能！我不喜欢那么多孩子，一个孩子就行了，一个男

孩。把你的手伸过来，我看看你将来会有几个孩子。你也是七个，太可怕啦！”

“我生孩子？我要有七个孩子的话，那就是说将来得由你来生喽。”

“你这个傻瓜！你在二十七岁以前不把学业好好完成是不准你结婚的。你要知道，我只能活三十岁，是不可能给你生七个孩子的。尽管我很爱你，不过要生这么多……啊，费利克斯，不可能啊！手相是骗人的，我们不去管它吧。费利克斯，你瞧着我的眼睛，照实跟我说，阿格拉伊姑姑都说了我些什么。”

“她说，只要她活着，就不让考斯塔凯公公正式收养你。”

“不错，会这样的。”

10

几天以后，考斯塔凯公公收到邮局送来的一封信。平时，寄来的信都是写给奥蒂莉娅的，他本人几乎没有什么信件，因为他生意方面的各种问题都是在其它地方解决的，故尔面对着那封信，他的心情就象收到一封电报似的紧张不安。他赶忙取出眼镜，拿着信走进前面的客厅，小心翼翼地

用针挑开信封，屏住气读了两遍。那封信的笔迹是伪装的，笔划都是直的。信是这样写的：

尊敬的久吉维亚努先生：

得知你意欲立你的义女奥蒂莉娅小姐为嗣，我以为，如你的夫人在世，你这样做是可以理解的。然而现在奥蒂莉娅小姐已是二十岁的姑娘，你这样做就令人觉得有点儿蹊跷了。作为朋友，我告知你，外界许多人都认为你同这个俏皮姑娘在生活上关系暧昧，并且打算暗中将家产转到她手里。我虽然在想，你的亲属对你这种老胡涂的决定会有什么意见，但这终究是你自己的事情，我个人无意干预；不过我要明白地告诉你，我对此事是非常气愤的，而且我出于仁爱和正义，已决定将提醒有关方面注意这一情况，因为我了解这位小姐的为人，知道她是个不愿意受约束的时髦女性，我不愿意看见她拿你这个做“爸爸”的金钱随意挥霍，去跟音乐学院的青年人在外边鬼混。你还是找个年岁大一些的女人来满足你的色欲吧，可爱的先生，不要再“收养”黄花姑娘了。希望我提的忠告能使你头脑清醒过来，不要让我在你的胞妹阿格拉伊·图利亚太太面前再费唇舌去讲述她那位可爱的兄长的艳史了。

一个希望你好的朋友

这时即便有人无故打他几巴掌，他也不会象读了这封卑劣的匿名信那样感到震惊。他面色焦黄，额头上布满了冷汗，绝望地在客厅里踱来踱去，嘴里不清不楚地唧哝着。他扔下信，又捡起来，再读，然后又把它翻来覆去地端详着。他走出客厅，随后又返身回来，他的面颊抽搐着，巨大的痛

苦在折磨着他，仿佛不痛哭一场，则不足以使他那深受刺激的神经安定下来。一种令人惶然欲狂的恐惧笼罩着他的心。他害怕别人出来说话，尤其害怕阿格拉伊出来说话，他憎恶与政府部门打交道，他仿佛觉得自己已经落入法网，被押往警察局，沿途受到路人的指责唾骂。那封信似乎变成了一件不容争议的可怕材料。考斯塔凯公公从没有提笔写过什么，故此别人笔下的东西在他眼里便一向具有特殊的分量。一次，他的一位女房客自杀了，他只是作为房东，名字在报纸上被披露出来，然而他却吓得要死，生怕受到世人的指责唾骂，于是把自己关在屋里，好多天不敢露面。此刻，考斯塔凯公公只要听到一声门响或是听到马车的声响，他都会立即心惊肉跳起来，似乎那封信定会随时给他带来可怕的后果。他压根儿就没有去想一想那匿名信可能有什么来由，它又会出自何人之手。现在那信简直成了使他惶惧万分的死刑判决书，他忧心如焚，不知如何是好。首先出现的自卫本能促使他将信藏起来，藏在衣袋的深处。这样一来，他觉得危险就可以排除了。不管怎样，他下定决心不让任何人看到那封信。即使这样他仍然感到不够安全，因为信里提到阿格拉伊，而阿格拉伊就在他的身旁。突然间，他心里闪现了走为上策的念头，他想起奥蒂莉娅曾经要求他搬家的事情来，他盘算着从安蒂摩大街迁往什蒂尔贝大公街。然而，机灵得象猫一般的阿格拉伊早就在暗中盯住他，使他动弹不得了。他不能搬，因为他无法向阿格拉伊说明原因。困惑中，考斯塔凯公公想起了巴斯卡劳普。他打算央求他设

法帮助摆脱困境，因为他平时行事也都少不了要巴斯卡劳普出谋划策的，这次收养奥蒂莉娅也是他出的主意。要找巴斯卡劳普，他就得将那封信拿给他看。这样做，他又感到难为情，感到对奥蒂莉娅的感情将受到可怕的污辱。对他来说，将信的内容向他人泄露出去，就无异于那封信在说话。想到这里，他把信更使劲儿地往衣袋深处塞了塞，想借此摆脱它的困扰。

考斯塔凯在客厅里呆了好半晌没有出来。奥蒂莉娅等他来吃饭，已经等得不耐烦了，她发现客厅里烟雾弥漫，考斯塔凯一个人呆在那里。

“爸爸，你在那里干什么来着？弄得满屋都是烟味！快来吃饭吧。”她那高声责怪的语气使心神不安的考斯塔凯觉得很严厉。

奥蒂莉娅走过来，打开临街的一扇窗户。考斯塔凯顿时惶恐起来，觉得这样一来，他便完全给暴露出去了。

“别……别……别开……窗户，奥蒂莉娅，不……不要开！”

“你怎么啦，爸爸，脸色为什么那样难看？你干吗一个人关在这里老抽烟？瞧，你什么东西掉到地上了，一封信。这就是你今天收到的那封信？”

奥蒂莉娅说话时象平素一样自然。但她的话却象匕首似的刺在考斯塔凯心上，他惊魂不定地望着地板，迅速搜索着衣袋，他发现那衣袋衬里的底部破了，信就是从那里漏掉的。奥蒂莉娅捡起信，瞥了一下拆口，抽出信笺，随便看了

一眼。她平时出于好奇，干什么事时考斯塔凯从不阻拦。然而这次考斯塔凯公公却扯开沙哑的嗓子说：

“别……别看，不……不能看！”

“怎么啦，爸爸，你对我也保起密来啦？别逗着我好奇了！这信是谁写的，字那么扎眼？”

考斯塔凯一下子瘫倒在椅子上，出了一身冷汗。奥蒂莉娅迅速看了几行，突然，她变得严肃了，随后，面色显得疲惫不堪。

“爸爸，这事也是我想象得到的。”

考斯塔凯屈辱地低声说：

“孩子，你要知道，有些人简直混帐透顶！”

“那么，你认为这封信是谁给你写的？”

考斯塔凯迷惘地望着她，没有作答。

“爸爸，我敢说这事是斯坦尼克干的。这是他的笔调，也更是他的为人。归根结底，根源还在阿格拉伊姑姑身上。”

“不会！”考斯塔凯不以为然地说。

“会的，会的，不过你也不必生气。巴斯卡劳普是怎么突然想起收养我这个主意的？这种没有意思的愚蠢形式有什么用处？请你相信我，爸爸，不管怎样，你永远都是我的爸爸。你不要再为这种无聊的事情费神了。也许这样一来，阿格拉伊姑姑和她那一家子就会让我们过安生日子了。”

考斯塔凯公公听着奥蒂莉娅这番话，越来越觉得感动了。他的面色、眼睛、嘴唇都渐渐地有了生气，脸上泛起了

幸福的微笑，面部的线条赞许地抖动着。恐惧消失了，一切都幸福地了结了。

"孩子，"他说，"我的奥蒂莉卡①，我只有你一个。我要把一切都留给你，你的日子会过得象公主一样。我知道你是个明白人。我的处境很难，难极了。阿格拉伊成天跟我纠缠不休，但我根本就不听她的。我们得讲究策略，要很讲究策略！你说对吗？换个姓对你有什么必要！难道你不是我亲爱的奥蒂莉卡？难道我会把一切都留给别人？"

"当然喽，爸爸，"奥蒂莉娅接着考斯塔凯公公的话碴郑重其事地说，"我还继续姓莫古列斯库，但实际上我依旧是久吉维亚努爸爸的闺女呀！"

"对啦，对啦！"考斯塔凯赞同地说，但他并没有听真切奥蒂莉娅的话。

"爸爸，快吃饭去吧，回头汤就凉了。"奥蒂莉娅改变话题说。

"奥蒂莉卡，"考斯塔凯高兴而执着地说，"你想要爸爸给你买点什么？一件漂亮的连衣裙，还是一顶帽子？要不要我给你一百列依？"

"要是你愿意，那就给吧！"奥蒂莉娅回答，她这样说，与其说是由于高兴，倒不如说是出于好奇。

考斯塔凯伸手到上衣贴身的口袋里去摸钱，但他的手在那里停住不动了。

---

① 奥蒂莉娅的昵称。

“亲爱的孩子，你先出去看看你喜欢什么，看中了，我再给你钱，要多少都行，你看这样好吗？”

奥蒂莉娅扯着他一只胳膊把他拉出了客厅。

“你说怎么办就怎么办吧，爸爸！”

“奥蒂莉卡，”到餐室以后，考斯塔凯又提起刚才的话碴，说，“你看中什么就让他们给你留下来。要是你有钱，你就先付给他们，回家我再补给你。你知道，现在月末的时候，我手头上是不怎么活便的。”

没过多大工夫，巴斯卡劳普前来通知考斯塔凯公公，说律师已经做好了书面上的准备工作，现在得请他过目。但考斯塔凯没有答话，只是执拗地用头向奥蒂莉娅那边示意了一下。

“这是怎么回事？”巴斯卡劳普关切地问。

“是这样的，”奥蒂莉娅说，“我不想让你们为我浪费时间。我不愿意改变身分。”

“奥蒂莉娅小姐，我们这样做是为了你好啊！”

“我压根儿就不想让你们这样做，原来的情况就很好嘛。我干吗要换个姓，等一两年结了婚再把它改掉呢？！”

“这不单是换个姓的问题！”

奥蒂莉娅跳过去抱住巴斯卡劳普的脖子。

“我知道你是好意，不过我和爸爸已经改变了主意。不是吗，爸爸？”

考斯塔凯兴致盎然地颔首赞同。巴斯卡劳普涨红了脸。

“怎么，考斯塔凯，你也这么认为？”

“是的，是的，”考斯塔凯困惑地说，“既然她这样认为，也许她有她的道理吧。”

巴斯卡劳普低下头，用手指敲着桌子，面对这种情景，他显然感到很尴尬。他后悔自己不该插手，因为这样可能使人觉得他有什么个人打算。

“随你们的便吧，”最后他说，“我毫无权利干预你们的事情。我原来以为你们都希望那样做呢。”

他有点不快，起身想走。奥蒂莉娅扯住他一只胳膊，说：

“明天晚上你用马车带我出去逛逛好吗？老这样呆着真腻得慌！”

巴斯卡劳普又恢复了他那慈祥的面容。

“当然好喽，奥蒂莉娅小姐，我听从你的吩咐。明天晚上六点钟我来接你。”

“好吧，那你就来接奥蒂莉娅好啦！”姑娘莞尔一笑，说，“管她姓莫古列斯库还是姓久吉维亚努，反正对你来说都是一样的。”

第二天晚上，费利克斯从学校回来时心情似乎有些不佳。他跟几个同学从胜利路经过时突然被阿奥莉卡拖住，这姑娘当时正和蒂蒂挽着手臂走着。这是她新近想出的主意，借以显示她有男人陪她上街。蒂蒂也愿意出来走走，免得老呆在家里不动，他近来又陷入爱情危机，渴望能再碰上一个安娜，一个更象样子的安娜。阿奥莉卡趾高气扬地挽

着费利克斯和蒂蒂的手臂在他们两人中间走着，然而费利克斯在这位小姐的牵拉下却吃尽了苦头。更使他反感的则是她的谈话。

“你知道吗？蒂蒂受到了老师们的夸奖啦！蒂蒂快成伟大的画家啦！”

阿奥莉卡说这番话时又活现了阿格拉伊那种曾使费利克斯感到不快的傲慢神气，她有意要把蒂蒂的才能和费利克斯的平庸做一番对比。

“老师们都说了些什么？”她问，“你说说看，蒂蒂。”

蒂蒂毫不客气地从头叙述起来。他说美术学校有一位老师，叫什么名字，他弄不清楚，曾经对他说，他在绘画方面“还行”。费利克斯心不在焉地听着，一心在考虑找个借口溜掉。

“我看你对蒂蒂的成就不怎么关心。”阿奥莉卡责难他说。

“不对，不对，我怎么能不关心呢？”费利克斯一边说，一边东张西望，看看附近有没有同学，然后好借故朝他奔过去。

“蒂蒂可能干啦，而且又有才气。”阿奥莉卡继续赞扬说，“并不是随便什么人都会有这种好运气的，比方说我吧……哦，你在学校里情况怎样？功课很多吧，也够难的吧，这我可以想象得出来。你身子这么单薄，又孤苦伶仃的，恐怕这样下去不合适吧。”

费利克斯对此感到恼火。图利亚一家人不管在什么地

方动不动就对他莫名其妙地表示怜悯使他甚为反感，再则，费利克斯是个很有抱负的人，他们那种话也是同他的志趣大相径庭的。费利克斯自信懂得文学艺术，对蒂蒂深为鄙薄，认为他愚陋不堪。但他自己却又从未尝试过写作。他雄心勃勃，认为自己在某一方面不能名列前茅是不可想象的事情。然而他又觉得在文学艺术上要想取得成就，往往得凭机遇。费利克斯颇有他父亲那种积极向上的个性，他酷爱读书，知识广博，远非他那些学习文学艺术的同学所能及。他所重视的是完全靠努力学习去建树事业。他立志要成为一位具有特别丰富的文化知识的名医；盲目地涉足其它领域，在他看来是没有出息的。突然，他趁行人混乱之机，一下子挣脱阿奥莉卡的手臂，跟在拥塞的人群后面。阿奥莉卡被这突如其来的情况弄得措手不及，只好绝望地东张西望搜寻费利克斯的踪影，然后不满地对蒂蒂说：

"费利克斯先生太不大方了！"

费利克斯抄近道急忙跑了回去。一到家，他发现考斯塔凯公公坐在餐桌旁边，正从烟盒里取出烟丝卷烟卷儿呢。他已经吃过饭了，跟前只剩下面包渣和一只盛着苹果皮的小碟。老人看上去情绪有点不佳。费利克斯看见只是在他平时进餐的座位上摆着一套餐具，他觉得奇怪，在奥蒂莉娅平时坐的位子上什么也没有，甚至连有人坐过的影子都看不出来。老人按了一下铃，玛丽娜把饭菜给费利克斯端上来。她的脸色同往常大不一样，她心烦意懒，毫无顾忌地打着哈欠。在奥蒂莉娅面前，她是从不容许自己这样的。

“你吃完饭把东西都放在桌上好啦，”玛丽娜重重地打了个哈欠说，“我明天早上再收拾。”

这时费利克斯想起来，昨天奥蒂莉娅曾经要求巴斯卡劳普用马车载她出去，因此他想，此刻她正跟这位庄园主在街上兜风呢。想到这里，他感到一阵嫉恨，尽管他在用理智克制自己。他看了看表，已是晚上九点半钟了。不错，奥蒂莉娅晚上常常不按时出来吃饭，但她都在家呀。她上街从不迟于晚上九点钟回来，巴斯卡劳普虽然对她很殷勤，犹如父亲一样照顾她，但也从来不带她在外面逗留过迟。后来他又想，大概奥蒂莉娅心情不好，早已上楼回房间去了吧。

“奥蒂莉娅小姐呢？”费利克斯问，这时玛丽娜还没有走。

考斯塔凯公公只顾卷他的烟，没有注意听，而玛丽娜刚走出门，她令人摸不着头脑地回答说：

“奥蒂莉娅有奥蒂莉娅的事儿！”

费利克斯简直想用拳头去砸桌子，他十分恼火，觉得连这么个简单的问题都得不到一句顺顺当当的回答。于是他便拿一只烂苹果撒起气来，用餐刀把它剁得一点一点的。考斯塔凯一边卷着烟，一边不停地抽着，弄得满屋烟雾腾腾。

“费利克斯，”考斯塔凯公公说，“以后，晚上我们就不做饭了，免得让玛丽娜白白受累。要是你愿意吃，就叫玛丽娜随便给你做点儿什么。你可以上街去吃饭，连带玩玩，愿意什么时候回家就什么时候回家，你看好吗？”

费利克斯没有弄明白考斯塔凯的意思。上街到什么地方去吃？没有钱又拿什么去吃呢？

“我上哪里去吃？”

“上饭馆呗，哪个都行，我给你钱。”

于是考斯塔凯公公从衣袋里掏出一卷用纸裹着的硬币来。

“再给你二百五十列依，你要知道，这也是属于你签过字的那笔钱。”

他一想到要过一种新的、自由的生活时，便有些得意，尽管他也知道考斯塔凯公公打发他上街去吃饭花的还是他费利克斯自己的钱，这笔所谓借款实际上还是来自他费利克斯自己的资金。等他刚才那阵自得之情一过，他对今后要过那种日子又不禁感到纳闷。他为什么要到街上去吃饭？奥蒂莉娅呢，为什么她不去？难道老头子想轰他出去？为什么又只出去吃晚饭呢？

“可你到哪儿去吃晚饭？”费利克斯问。

“我晚上是不怎么吃饭的，再说，我在街上也常多少吃点儿东西。”

“那奥蒂莉娅呢？”

“哦，奥蒂莉娅已经走了！”

费利克斯顿时心里一凉。

“奥蒂莉娅走了？到哪儿去了？”

“到巴斯卡劳普庄园去了。”考斯塔凯公公说，显然他心里很痛苦。

"干什么去了？"

考斯塔凯公公耸了耸肩。

"别人待她不好，她觉得痛苦。"

"什么时候回来？"

"不知道！"

"她想同巴斯卡劳普结……婚？"费利克斯不由自主地问。

"她没跟我说过！不过，也说不定吧！也许她需要那样做。你猜得有道理。"

费利克斯在心里诅咒着考斯塔凯，趺趺撞撞地爬上楼走回房间。他心里充满了极其矛盾的感情。他同情奥蒂莉娅的痛苦，理解她渴望离家远走的心情，但她跟巴斯卡劳普出走却使他倍感刺激。她，一个姑娘家，竟然离家到一个归根结底尚不算了解的人的庄园里去，而且又是长期留在那里，走的时候连跟他打个招呼也没有！他觉得奥蒂莉娅装模作样的本领实在大得惊人。原来她在以爱情相许，温存地吻他的双唇时就盘算着跟巴斯卡劳普私奔了。毫无疑问，她同巴斯卡劳普是一直保持联系的，说不定她甚至已经跟他结婚了。费利克斯对奥蒂莉娅的眷恋又一次遭受了致命的打击，而阿奥莉卡对奥蒂莉娅的那些流言蜚语猛烈地冲进了他的心。不管图利亚家那几个人怎么不好，可他们总归早就对奥蒂莉娅有所了解呀。他们那些话毕竟不会全是胡言乱语吧。费利克斯疲惫不堪地躺在床上。他觉得一切都那么令人厌倦、沮丧、没有意义，考斯塔凯的家犹如荒

凉的废墟，而他自己则仿佛成了一个沦落人间的浪子。呆在这个由一个胡涂老太婆照管的荒凉家园里又如何是好？而奥蒂莉娅却责备他不安心，想离开这里！黑暗中，奥蒂莉娅似乎出现在他眼前。他想起了他迈进这所住宅时的第一个夜晚，想起了当时奥蒂莉娅出现在楼梯口时的音容，她那细柔的手臂挽着他的情景，她那句“你饿吗”的问话，以及她把点心送到他嘴头上的情意。他觉得他在吻奥蒂莉娅的膝部，而奥蒂莉娅则反过来轻柔地吻他的面颊。不，不可能，一个没有情义的女孩子是不会如此的。如果奥蒂莉娅是个不三不四的女人，她就不会竭力反对他的鲁莽行为，对别人散布的流言蜚语就不会有那么大的度量。一种奇特的想法使他倏地跳了起来。无疑，奥蒂莉娅是受不了考斯塔凯公公对她的态度才不得不匆匆出走的，她走时一定会在什么地方给他留封信向他说明情况，告诉他今后应该怎么办的。他从桌子上端起那盏高脚灯，来到走廊里，然后朝奥蒂莉娅的卧室走去。这房间现在乱得不成样子，显然奥蒂莉娅是匆匆离去的。那些穿不着的连衣裙堆了一堆。一本书打开了也没有合上，她走前读到的地方，书页还折叠着。衣柜的门也都没有关好。费利克斯到处翻腾搜寻，结果白费气力，连封信的影子也没有找到。他坐在一张圈椅里，神情沮丧地望着这间屋子，眼前犹如金丝雀已经飞去而留下的一只空空如也的鸟笼。沙发床上还可以看见奥蒂莉娅睡觉时压的浅窝儿，她身上散发出来的香气依然在空气中飘荡着。费利克斯在桌子上找到了一只弓形发拢，奥蒂莉娅平

时就是用这只拢子把她那满头长发拢到耳后的。他拿起拢子，翻来覆去地端详着，奥蒂莉娅头发上留下来的香气一阵阵扑进他的鼻孔。那么说，奥蒂莉娅并没有给他留下什么。从今以后他将只身独处了，在这条宽阔的走廊里，在这座寂然无声的院落里，他每天能够遇见一两次的人也就只有那位不近人情的老头子了。奥蒂莉娅背叛了他。费利克斯端起灯，把那只发拢装进衣兜，回到自己屋里。他吹灭灯，脱衣上床，在炉火映照下躺着。这时虽然已是春季，但气候依然很凉，料峭的夜风扑打着窗户，摇撼着枯枝秃桠飒飒作响。费利克斯的心向巴斯卡劳普的庄园飞驰。奥蒂莉娅在那里究竟在干什么？此刻他想起了他曾目睹这姑娘和巴斯卡劳普之间的亲昵而随便的情景，一把嫉妒的巨钳又紧紧地夹住了他的心。完了，一点儿希望也没有了。奥蒂莉娅同这个财主的关系是很密切的，而对他费利克斯的那些温存体贴只不过是用来巧妙地欺骗他的耳目而已。她那俨然以慈母自居的神气，对他的前途所表现的忧虑不安，如果不说明她缺乏爱情，那又能作何解释呢？费利克斯对自己的浪漫情调觉得可笑，发现自己作为一个未来的医生，在心理方面修养还是很欠缺的。同学们在说笑时曾经就此对他进行过责难。他要敢于蔑视世俗，不要多愁善感。女人是善于搞两面三刀的。奥蒂莉娅跟他装得纯洁无邪，象个腼腆的天使，然而现在，即便她不是躺在胖子巴斯卡劳普的身旁，那她也正在他家里睡觉呢。费利克斯愤怒地向空中击了一掌来打破眼前这种极端恼人的幻象。他下定决心，要

象许多别的男人那样，作一个爱情的征服者、一个无所忌惮的男子汉。这是能够博得女人青眼相看的唯一办法。倘若奥蒂莉娅此刻还在家里没走，那他会知道该怎么办的。他辗转反侧，不能成眠，黑暗中触到了他刚才放在枕畔的那把发拢。奥蒂莉娅那一头垂在耳际的鬈发，她那天真的样子又出现在他眼前。他那些想法是不是太过分了？奥蒂莉娅最近一个时期所遭受的种种痛苦就足以使她离家出走的了。也许她跟老头子发生了什么口角的事情而来不及给他留话便匆匆离去了。等她一旦到达那里，便会给他来信的。这个想法越来越占据了费利克斯的心。后来，他终于入睡了，梦中奥蒂莉娅热烈地亲吻他，跟他念她写给他的信。

次日，费利克斯焦急不安地等候着每一班邮差的到来，但他并没有收到一封信。他开始计算起来：奥蒂莉娅深夜到达那里，当天是不会写信的，只有第二天才有时间写信，而一天之内信件是不可能寄来的。然而第三天他却什么也没有收到。他为奥蒂莉娅着想，将计算的时间范围扩大了。他一再对奥蒂莉娅作留有余地的设想，但这样过了一个礼拜，他感到失望了，又回到了先前那种结论：奥蒂莉娅并没有把他放在心上。他越来越频繁地往街上跑，到饭馆吃饭，跟同学一起下酒馆，有时白天就喝得醉醺醺的回家了。没有人过问他，也没有人能看见他。他对这种无拘无束的生活开始喜欢起来。他结识了几个作风轻浮的女学生，这几个女孩子经常同男同学挽着手臂一起玩乐，费利克斯在

她们中间胆子也慢慢大起来了。一次，一个女学生陪他一起来到家里，并且执意要去楼上他的卧室，看看他的起居环境。费利克斯觉得那样对不起奥蒂莉娅，便拒绝了。那位小姐对此大为恼火，几乎声色俱厉地指责他拒人于千里之外，是一种病态心理。此后他便避开那些同学，不跟他们一起厮混，而独自一个人下小馆消磨时光了。他每天换一个去处，以便能经常发现生活的各个侧面和形形色色的人物，他乐于这样做，借口是作为一个医生，对于社会的阴暗角落也应该有所了解。一天晚上，他感到一只有力的手突然捉住了他一只胳膊。他转过身来一看，面前的这个人正是胖子斯坦尼克，他衣冠楚楚，脖子上系着的那条大花领结在风中舞动着。

“你好！”费利克斯象平常那样同他打着招呼来掩盖他对这次相遇感到的不快。

“我简直想自杀啦！”斯坦尼克嚷嚷说，但却毫无失意的表情。

对他这句话，费利克斯在眼神里流露出不解的神情。

“亲爱的，我即刻需要至少二百列依，可又上哪儿弄去呢？我岳父希米昂已是个老朽不堪的人了，他有的只是几张胡乱涂抹的破画，而考斯塔凯公公又是吝啬鬼。”

费利克斯以为斯坦尼克想向他要钱，便做了个表示遗憾、无能为力的动作。这个声言要自杀的家伙倒是理解了费利克斯的意思。

“哦，亲爱的，你不要害怕。你以为我不知道你也是个

不名一文的人？喂，马车，马车！”

车夫应声将马车停在他们身旁。斯坦尼克把费利克斯推上车，但没有告诉他要载他到什么地方去。

“我有个好主意！”斯坦尼克在马车里说，“让我想想看怎么办好。”

他们来到利普斯康大街附近的一条街上，在一家门面朴素的餐馆前下了车。餐馆里面的侍者却都是身着燕尾服的。宽敞的餐厅里摆着一张张餐桌，整齐清洁。餐厅尽头有处与舞台相仿的地方，那里放着乐队的各种乐器。这时虽然已是晚上八点钟了，但餐厅里仍然空无一人。斯坦尼克拥着费利克斯从一个旁门进来，后面跟着两个彬彬有礼的侍者。他们来到一个小间，一个侍者立刻打开电灯。这里有一张桌子，一个放香槟酒的池子，一张大沙发和几幅普普通通的图画。

“哎，”斯坦尼克说，“这儿不错吧，是个过夜生活的好地方呢！这里可做大宗的交易。要是我能有这么一处地方，我就不干律师这个行当了。你想吃点什么？”

斯坦尼克发现费利克斯还没有吃饭，便主动要了吃的喝的，滔滔不绝地向费利克斯介绍起各种酒精饮料的特色。那些侍者对斯坦尼克的呼唤不但会心地应答着，而且朝他挤眉弄眼，这说明他跟他们很熟。

“马上就得，先生！”

“我说，热昂（哼，这小子可是靠了我才没去服兵役的），”斯坦尼克说，“老板在吗？”

“在！我去请他？”

“不用，不用！现在不用！”

斯坦尼克和费利克斯开始吃喝起来。那透明、冒着气泡而又略带苦味的葡萄酒使小伙子感到头晕。斯坦尼克喋喋不休地东拉西扯，他对过去表示遗憾，为失去一些重大机会而捶胸顿足，声言将来会如何如何发迹，但又不时比划着举枪自杀的动作。费利克斯这时也不由自主地话多了起来，他无意中谈起了奥蒂莉娅。

“啊哈，”斯坦尼克突然说，“小鸽子飞掉了！我不是跟你说过嘛！亲爱的，你还年轻，没有我经历得那么多。我说，你要不及早拔出腿来，象奥蒂莉娅那样的姑娘是会毁掉一个人的。这点我敢肯定！她又跑到巴斯卡劳普那个老不死的色鬼身边去了。他有田产，有金钱，能够满足她的一切欲望。别那么稚气十足了，没有什么好难过的！啊！啊！青春多么美好！但愿青春能够再来，我已经懂得怎样才不至于虚度年华了啊！象奥蒂莉娅那样的女孩子何止成千上万，只要你愿意，简直不费吹灰之力就可以弄到手的。放心好了，让我来给你找个好姑娘吧！至于奥蒂莉娅，我早就跟你说过嘛！我承认她长得俊俏，性情温柔，但她作风轻狂，挥金如土，是个能够致人倾家荡产的女人。这种人是靠不住的，她今天跟这个混一阵子，明天跟那个混一阵子。我知道她跟你说过她爱你，她吊过你的胃口，也许你们曾经有过更进一步的行动。怎么样，跟我照直讲吧，我是不会告诉任何人的！你尝过她的甜头，不是吗？说真的，你实在太外行

了啊！她终于还是飞了吧！我又何尝没有领教过她这一手呢！”

费利克斯一时惊愕得目瞪口呆，他这时已有几分酒意，没有理会到斯坦尼克是在胡言乱语。

“真的，那回事儿谁不知道！”斯坦尼克赌咒发誓说，“我原来是想讨她做老婆的，让她学学我的为人，别的我都没有介意。那时一切都已准备就绪，我象别人一样，也尝到了爱情的幸福，可过后奥蒂莉娅把我给甩了。”

“你曾经打算过同奥蒂莉娅结婚？”

“是的，老弟，怎么，你不知道？”

斯坦尼克发现费利克斯的脸色变得苍白难看，觉得应该谨慎地将话题转移一下。

“女人总是如此嘛，亲爱的，你也没有必要生气。拿我的奥莉皮娅来说吧，我尊重她，崇敬她。在你我之间，我不妨说句老实话，她虽然生得冰肌玉肤，着实有勾人心魂的本领，然而她却让我觉得索然寡味，引不起我一点儿兴致。我需要的是一个年岁大些、精明老练的女人。”

这时，从门外进来一位小姐，她体态轻盈，落落大方，颈上围着一条毛皮围巾。

“嗨，乔杰塔，”斯坦尼克一下子跳了起来，高兴地说，“你来得正好！一切都好吗？”

乔杰塔没有答话，一屁股坐在费利克斯对面的椅子上，用一只手托着下巴颏儿，一只手拿起一只杯子，伸过去等着斯坦尼克给她倒葡萄酒，这时她问：

“这位青年是哪一位？”

“是我的姻亲，你不知道？他在大学里学医，是位活跃的青年！”

“是吗？”乔杰塔语气甜蜜地说，怡然自得地端详着费利克斯，将这小伙子看得不好意思起来。

斯坦尼克介绍乔杰塔说：

“这是乔杰塔，一位快活娇媚的姑娘！”

的确，乔杰塔对一切赞誉之词都是当之无愧的。她的体形与面庞丰腴得恰到好处。那黑油油的头发鬈曲而蓬松，犹如一位那不勒斯姑娘的乌发。两只笑靥宛然精心雕就得那么自然匀称。那大理石般细腻的肌肤与体形的线条配合得如此谐和，简直令人望而惊叹。光洁的腮颊上看不见一个毛孔。滑腻的双手闪着珍珠母般的光泽，薄薄的指甲修剪成扁桃形状。她那眉毛、睫毛仿佛栽植在光润的蜜桃肉上似的。费利克斯望着这娇艳妖娆的体态，不禁兴奋得浑身震颤了一下。姑娘呷酒时，她那朱唇皓齿透过晶莹的玻璃酒杯映入费利克斯的眼帘，给他一种特别的健美之感。乔杰塔的举止从容不迫、平易温柔，谈吐自然得体而毫无矫揉造作之态。费利克斯顿时为之心动，尽管他觉得姑娘的身分非常值得怀疑，而且对这样一个罕见的美人竟然自甘如此沉沦不无惊讶之感。

突然间，乔杰塔移动了位子，在费利克斯身旁坐了下来。

“你叫什么名字？”她用小学生的口气问费利克斯。

“费利克斯。”

“费利克斯，姓什么？”

“希马。”

“学医？”

“是的。”

“太有意思了！我到现在还没有结识一个学医的大学生呢。”

斯坦尼克再次对费利克斯挤了挤眼睛，示意他要有勇气，说：

“这是一位快活姑娘啊！”

“你别那么让人心烦啦，先生，”乔杰塔不高兴地说，“干吗没完没了地老叫人家‘快活姑娘’！”

“神圣的女郎！”斯坦尼克嚷嚷说。

“天哪，你真讨厌！再给我倒点儿葡萄酒。”

斯坦尼克倒完酒，借口有话要跟饭店的人说，便出去了。乔杰塔向费利克斯又靠近些。这年轻人被阵阵幽香笼罩住了。忽然，门外传来乐队入场的声音。

“跳舞吗？”乔杰塔问费利克斯。

“跳不太好！”

实际上，这姑娘此刻倒显得拘谨起来。费利克斯给她一种敬畏之感，因此她竭力想摆脱平时那种轻薄习气。于是她问起他的大学生活，问起他的女同学们。费利克斯对她的问话客客气气地一一作了回答，但他立即发现自己那么讲太书生气了，于是他打住了话头，想找一句恭维

的话。

“你怎么不讲了？我想听嘛！”乔杰塔说，“大学里的女孩子都很漂亮吗？”

“当然并不都是丑八怪，不过你想想看，象你这么漂亮的姑娘她们怎么会一连多少年下苦功、啃书本去建树一番事业呢。”

他这样恭维虽然很笨拙，但还是使乔杰塔感到很惬意。

“你觉得我漂亮？”她坦率地问。

“非常漂亮！”

“你那么说真是过誉了！你也很招人喜欢呢。”

斯坦尼克回来时后面跟着一个身着晚礼服的胖胖的男人和一个侍者。其时，这一对青年男女正在从容坦率地谈着话，斯坦尼克看到这情景大为惊异，他原来指望看到另外一种情景。

“我要走啦，”斯坦尼克说，“请他给我们算帐吧。你们要是还有话说，就再呆着好了。”

费利克斯摇摇头，乔杰塔也表示要走，说：

“今天晚上我觉得很疲倦，得回家休息去。”

“他们三位有什么要付的吗？”胖男人客气地问。

侍者把帐单拿给胖男人看时，斯坦尼克装模作样地去掏钱，胖男人慌忙拦住他，说：

“没有什么要付的！”

“你太客气啦，约尔古先生！”斯坦尼克表示谢意。

“请你费心想着点我的事儿，在考斯塔凯先生面前美言一句，请他把租约给我延长一下吧。”

“你尽管放心好啦，”斯坦尼克向约尔古身边靠过来，说，“我成天是管干什么的？不过我有点事儿求你。不瞒你说，为了你的事情，我老得跟他纠缠，用可能引起的诉讼利害向他提出警告，这样，我就没有工夫顾到自己应做的事情了。眼下我手头儿不太从容，你能不能先方便一下，借给我二百列依？我保证把延长的租约给你带来。”

约尔古微微皱了皱眉头，用生意人特有的习惯盘算了一下，舒展开眉头说：

“行！”

“太好啦！”斯坦尼克说，“咱们再来一杯。另订租约，情况会怎么样是很难说的。我是用生意人的眼光看问题的呀！这个鬼老头子！”

“哪个老头子？”费利克斯似乎对某些人的名字颇感兴趣地问。

“哈哈哈，”斯坦尼克笑了起来，“怎么，你不知道？这个馆子就是考斯塔凯公公的产业呀，这位只是租户。约尔古先生，我给你介绍一下，这是考斯塔凯公公的内侄。”

约尔古先生伸过手去，流露出生意人的习气，毕恭毕敬地躬一躬身子。

“认识您很高兴，有工夫时请再来坐！”

在斯坦尼克收到“借”来的那二百列依之后，三个人便

走出单间儿。费利克斯意外地发现那间大厅里已是座无虚席，人们无不衣冠楚楚，华尔兹音乐声震四壁。那个池子里冰镇的香槟酒差不多已经摆到每张桌子上了。人们的目光无不向乔杰塔投过来。一个男人甚至无可奈何地朝着姑娘做了个手势，然而乔杰塔只是冷冷地耸了耸肩。斯坦尼克叫了一辆马车，三个人一起登车而去。

途中，斯坦尼克不住地用臂肘轻轻地推触费利克斯，并向他频频递眼色，示意他："跟她去，不要犯傻！"

乔杰塔对斯坦尼克的这些暗中动作是都注意到了的，但她却毫不动声色，佯作视而不见，只是不时欣慰地望着费利克斯。斯坦尼克借口有事，在市中心下去了，而乔杰塔要马车载她回家。他住在埃莉萨贝塔大街，在奇什米洲公园附近。此刻，费利克斯已全无腼腆之意，加之又有几分酒意，对这次静夜中的艳遇就不再踌躇不前了。但他对这姑娘究竟是何许人依旧不甚了解。可以断定，她是个烟花女郎，然而，即便是对这种女人也要分个三六九等，不可一概而论呀。乔杰塔举止那么娴雅，这使费利克斯不能不担心要求随她上楼，去她的私室是一种造次的行为。他们在一栋相当漂亮的三层楼房前面下了马车。费利克斯思忖着："肯定这姑娘不是个一般专事卖弄风情的女人。"乔杰塔往楼上看了看，含混地说：

"这就是我的住处！"

费利克斯一时心情十分矛盾，他既顾虑重重，但又没忘斯坦尼克刚才给他的那些暗示。终于羞怯之情占了上风，

他说：

“请原谅，我得回家了！”

乔杰塔温情脉脉而又那么安详地望着他，以致费利克斯怕自己做出轻率行动的担心越发强烈了。

“你什么时候想来说话，就来好了，”乔杰塔小姐表示邀请说，“下午我总是在家的，我住在三层。”

他们相互伸出手来。此刻，费利克斯心里又产生了一阵短暂的斗争：去吻她的手呢，还是只握一握她的手？他环顾了一下空荡荡的大街。如果这姑娘是个堕落的女人，那么去吻她的手自己就会变成笑柄；如果她不是那种女人，而他不去吻她的手，那就是一种使人难堪的无礼行为。姑娘坦然地望着他的眼睛，笑着，而费利克斯则紧紧握住她的手，迟疑着。最后，费利克斯虽然没能将这个问题解决，他还是举起她的手吻了吻，然后便匆匆告别了。姑娘是从另一种角度理解他这个动作的意思的，她目送了他一会儿，然后轻声哼着小曲儿走进楼道。“可爱的小伙子，”她上楼梯时一直这样想着。

11

起床以后，费利克斯从玛丽娜口里得知希米昂给他家

里带来越来越多的烦恼。他曾经从家里跑出去，人们费尽了周折才把他找回来。他不能安安生生地呆在一个地方，因此，阿格拉伊决定换一个更有名气的医生给他诊治。

“他的罪孽太大了，”玛丽娜下结论似地说，“上帝惩罚人可用不着棍子啊！”

引起费利克斯关注的，与其说是希米昂老头子的病情，倒不如说是玛丽娜说这番话时的那种恶狠狠的报复口气。“这个家庭真是少见，”他想，“人们总是相互仇视，相互诅咒，连一丝一毫友爱的情分都没有。”他怀着探询情况和怜悯的心情想去看望希米昂，但一想到那家人对他和奥蒂莉娅充满敌意的目光便又打住了脚步。的确，希米昂的情况又有了新的变化。然而阿格拉伊并不感到多大的不安，因为她从来就不怎么把希米昂放在心上。不过，她还是相当心烦的。希米昂吃起饭来虽说象饿狼似的，可是他还是眼看着瘦下来了，眼神呆滞得令人可怕。他再也不能安生地坐着了，他极度焦躁。这样一来，阿格拉伊的安宁被他搅乱了。

“老头子，快好生呆在那里，你让我烦死了。快绣花画画去，别老在大伙中间窜来窜去，碍事绊脚的！你要是明白人就该好好休息将养。瞧你瘦成什么样了！”

然而希米昂对自己的激动不安却自有一套解释，他认为由于他采取了合理加餐的办法身体强壮了，现在他有大力神般的气力，觉得坐立行走时连椅子、地板都跟着咔咔

作响，仿佛天塌地陷似的。他需要活动来消耗多余的体力，使浑身过厚的肌肉瘦减一些，恢复到正常的坚实程度。

“天哪，你打哪儿来的那些荒唐想法?!”阿格拉伊气呼呼地说，这回她可是认真对待他了，“你也不瞧瞧你来来回回地象个幽灵？我得找个大夫给你好好看看才行！”

斯坦尼克把他的另一个朋友带来了，此人也同样令人生疑。他给希米昂检查时装腔作势，然而动作却很笨拙。他一会儿摸摸脾，一会儿摸摸肝；问问这，问问那，问他吃得怎么样，小便怎么样。希米昂作了个很奇特的回答。

“我小便时尿出来的是一道火光，把泥土都给穿成了窟窿。”

人们不约而同地望着希米昂，被他所说的现象吸引住而信以为真了。医生说：

“真有意思！你吃得多吗？觉得渴吗？”

“吃得很少，能维持住我身上的火力就行了。”

“别听他瞎说，医生先生，”阿格拉伊插嘴说，“他吃得可多啦，简直吓死人，可还是不断地消瘦！”

“我认为，”医生说，“呃……这位……”医生将他的名字忘了，用眼神向他探询着。

“奥维迪欧！”希米昂说。

“你简直胡涂透顶了！”阿格拉伊鄙夷地瞪着他，说，“他叫希米昂。”

“呃，这个……”医生接着说，“我认为希米昂先生患糖尿病，当然还只是早期。不过现在还不能确定是什么型的糖尿病，是胰腺型的，还是单纯肾脏型的。”

“你搞错了，”希米昂不以为然地说，“我压根儿就没有病，我壮得很呢。谁要是靠我近一点，我管保还能让他跟我一样健壮呢。不是吗，德斯皮娜？”他转过脸来跟阿奥莉卡说。

“你听我说，”医生试图耐心地论证一番自己的观点，对于他来说，希米昂把自己和家里人的名字屡次弄错是没有什么意义的，因为他不知道他家里的人都叫什么，“有些病是潜伏性的，是暗中为害的，开始时你感觉不出来有什么不舒服，从面色上也看不出来什么，比方说糖尿病就是这样。不过你也用不着害怕，今天，这种病是完全可以治愈的。再说，对你这样岁数的人来讲，这种病差不多算不上什么大不了的事情。您多大岁数了？”

“一百零五岁了！”希米昂十分正经地说，随后便哈哈大笑起来。

医生也笑了起来，以为希米昂是在开玩笑。

“你有可能活到一百岁的！”

“我早就过了一百岁了。我的身体是最棒的！”

“你说的有道理，”医生说，“一个人年轻力壮时，常常觉得自己能活一百岁的。我很高兴，非常高兴你能有这么愉快的心情，这是康复必不可少的条件。好啦，”他站起身来，“您得检查一下尿糖和血糖，我给您开个化验单，等化验结

果出来之后再说。在这之前，饮食要合理安排，不要吃面食和糖。”

“他害的什么病，我的医生？”出来之后斯坦尼克十分关注地问，“你觉得他会翘辫子吗？我们该准备继承遗产啦？”

“你有点太着急了吧。老头子精神很好，身子骨还相当壮实。可能是尿糖过高引起的危机，这在动脉硬化患者是常有的事情。我觉得情况并不严重。”

“哎，”斯坦尼克回到屋里以后说，“医生跟我讲，说你什么病都没有。我敢发誓他是这么说的！他可是个出色的医生，能妙手回春呢！”

“我不是常跟你说我身子骨结实得很嘛！去给我拿些吃的来。”

“不行！”阿格拉伊反对说，“你没听见医生说嘛，你得忌口！”

“蠢货！”希米昂骂了一句，在屋子里急促地走来走去。

“给他吃吧！”斯坦尼克撺掇她说，他认为这样可能会使他岳父的病情加重。

阿格拉伊对希米昂连瞧都不屑于瞧一眼，她深信医生的话，认为他的病没有什么不得了的。她对他的病漠不关心，因为她不想自找麻烦，破坏家里的安宁。对希米昂的治疗现在只采取控制饮食，这个办法是很容易做到的。往后只要让他忌口就不会给她添什么麻烦了。

“告诉你们一个惊人的消息吧！”斯坦尼克神秘地说，

“费利克斯，他……”

“费利克斯先生怎么啦？”阿奥莉卡满心狐疑起来。

“费利克斯在大干特干呢，往后他要步步高升了。奥蒂莉娅走了以后，他又找到了一位什么名叫乔杰塔的超级姑娘，一个名牌的烟花女郎，此人现在寄身在一位显赫的将军公馆里。他们俩的事情我都是亲眼看见的，说真的，我还用马车载着他们兜风呢。那姑娘对他一见倾心，费利克斯这小伙子也是好样的，一点儿都不忸怩。”

“天哪，太可怕啦！”阿奥莉卡反感地说，实际上，她此刻已是妒火中烧，脸色铁青了。

“贱骨头！”阿格拉伊诅咒说，“他老子以前也不是个好东西。但愿这小子不要老来跟蒂蒂搅混，免得把这孩子给带坏了！我真怀疑跟索哈茨基兄弟几个的事儿就是他暗地里搞的鬼！”

“不过，倘若奥蒂莉娅不同巴斯卡劳普结婚，那小伙子难保不会反悔的，他这个人不是傻瓜，不管奥蒂莉娅跟巴斯卡劳普搞过些什么名堂，反正眼不见为净，他只要讨了奥蒂莉娅做老婆，考斯塔凯公公就得把全部家业让他继承，然后巴斯卡劳普再赔偿他们点损失，那一切岂不美妙！”斯坦尼克的这番话狠狠地捅了一下阿格拉伊的痛处。

阿格拉伊顿时气得脸色发紫，冲着斯坦尼克大叫大嚷起来：

“住嘴，胡说八道！我才不管他那一套呢！考斯塔凯把家业留给她？立她为嗣，看他敢！”

“唔？你这样看，亲爱的妈妈？你以为人家没立遗嘱？要是考斯塔凯愿意把全部财产留给可爱的奥蒂莉娅，而巴斯卡劳普已将那份遗嘱准备停当了呢？”

“快给我滚到一边去，让我安静一会儿！”阿格拉伊愤怒地说，“让他们立好遗嘱都见鬼去！我和孩子们的利益反正是没有人过问的。希米昂成天游来晃去的象头猪，除了吃，别的什么能耐也没有。亏你是个律师，白念了那么多书，还夸口什么都行呢。哼，我爹妈留下的家业难道就让一个疯疯癫癫的哥哥白白地送给一个野孩子不成？这是哪家的规矩？”

“别急，亲爱的妈妈，你听我说！”斯坦尼克象演戏似地摆了摆手，说，“如果我们不出来说话，那种情况就会出现。不过你的爱婿他东奔西跑，想办法，打主意，说也可怜，他有时两手空空的连一文钱都没有，而你又从不问他一声，这样又能叫他做得了什么？你别当我在袖手旁观，漠不关心，这也直接牵涉着我的一份儿利益呢！你那位兄长考斯塔凯诡计多端，对待他可不能大意！他没有立嗣，并不是害怕你我，而是他原先没有这个打算。如果奥蒂莉娅结婚，那他就得给她陪嫁的财产！对吗？内情我不知道，不了解。当然喽，考斯塔凯活着的时候，是不会把钱撒出手的，不过他死时就可能通过遗嘱给她的。现在可是关键时刻啊！”

“要是他立了遗嘱了，我们难道不能要求法院取消它？”

“那得看情况。如果他给你和孩子们都留了一些财产，而给奥蒂莉娅的那一份儿最多，那就说明他还是个明白人，

各方面都照顾到了。一个人把财产留给自己妻子的女儿也是很自然的事情。”

“让孩子们都到我这儿来吧！”希米昂开玩笑地突然迸出一句毫不相干的话来。别人谁也没有去理他。

“那么，你那样说是什么意思？是说一切都算完啦？”阿格拉伊说。

“不！我认为，对我们来说，最好是考斯塔凯公公根本就不立遗嘱，也不要有谁撺掇他那样做！他迟早是要死的嘛！他上无先辈，下无子女，那时，你作为他唯一的妹妹和旁系亲属不就可以拿到他的全部财产了嘛。在这个问题上，奥蒂莉娅是个局外人，可怜她是什么也得不到的，除非她能找到某种属于她母亲的产权证明。因此，最好是不存在任何遗嘱。不过，考斯塔凯公公无论如何还得不立她为嗣才行，这当然是不言而喻的事情。此外，还有一种危险，那就是他给她钱。你怎么知道考斯塔凯公公会给她什么呢？”

“这个老不死的，亏得他还是我的哥哥呢！”阿格拉伊诅咒着。

“最理想的是象现在这样，考斯塔凯公公的财产都是不动产。一座房子你是没法把它拿走的。当然，狡猾的人他可以变换手法暗中出卖，不过那样是容易识破的。你最失策的地方是你同他吵了嘴之后就没有再进他家的门坎，这一点我以前不是跟你说过嘛！现在就去吧，趁奥蒂莉娅不在！”

“不行，我去干什么?!考斯塔凯顽固得要死，他不见奥

蒂莉娅的眼色是不会开口的。”

“那就让我凭着上帝赐给我的一点能耐看着办吧！”斯坦尼克颇为自得地说，“不过你得给我点活动资金，喏，我需要一百列依。”

“我真不明白你们要钱都干什么用了！”阿格拉伊惊讶地说，“你们一张口就说没钱！”

“我们都是年轻人，为了爱情嘛！”斯坦尼克低下头说。

“又是那一套，等明天再说，看我有没有钱！”

斯坦尼克赶忙过去矫揉造作地吻起阿格拉伊的双手，然后又去吻阿奥莉卡。

“啊，”斯坦尼克双手抱在胸前，说，“你使我如愿以偿，娶了一位圣洁的夫人，一个出身于慈爱之家的姑娘。妈妈，”他装腔作势地对阿格拉伊说，“你的为人揭穿了那些败坏岳母的无耻谰言。”

“可恶的女人！”斯坦尼克走在回家的路上，深思着，他虽然是个能说会道、朝三暮四的人，但这一瞬间却真的领悟到了为人的情感，“可恶的女人！她身上简直没有一点儿人味。她自己的男人、胞兄在她眼里全都一钱不值。她贪得无厌，心狠手毒！我的奥莉皮娅也象她似的越来越面目可憎了。奥蒂莉娅是个多么可人的姑娘啊！幸哉，巴斯卡劳普！幸哉，费利克斯！”

费利克斯虽然曾经发誓不再到阿格拉伊家里去，但却违反了自己的誓言。事情是这样的：他入学不久就受到精神病学教授的宠爱。这是一位为人和蔼而诚恳的学者。费

利克斯曾向他索要有关一项特殊研究的图书资料。当这位教授发现他才刚上一年级时，对他的那股热情十分惊叹。在医科大学，学生在住院实习之前的整个阶段中通常只是被动地听讲，处于默默无闻的地位。教授问了费利克斯的姓名之后，似乎记起了他父亲希马医生来。他对这位年轻人的勤奋好学十分欣赏。在精神病院讲课时，他老远看见费利克斯就友好地跟他招手；在人们参观示范诊察时，教授亲切地拍了拍他的肩头；在他讲解某个重要病案时，又关注地望着费利克斯的眼神。在一次与教授的会见中，这个有远大抱负的青年，满怀豪情地要求教授准许他对一些临床上的细碎问题进行研究。他不仅得到了热情的赞许和一项受到信任的研究课题，而且还获准随时使用教授个人的图书资料室。这个资料室设在教授的接待室和隔壁一个房间里，因此，在教授上辅导课时费利克斯前来查阅资料也是不会打扰任何人的。这位教授兼院主任医师还作了一项安排，他允许费利克斯白天进入医院的任何一科。实习医生们都以惊叹的目光看着费利克斯，虚伪地耸一耸肩，随后又都悻然板起面孔来。除了他们，还有一个助理医师，此人平庸无能，但却专爱对别的研究人员进行病房观察设置障碍，托词病人正在接受他的观察研究，而实际上他那样做纯粹是出于低能而产生的妒忌心理，他惟恐别人取得研究成果，论文发表之后而成名并因此而有进入大学执教的可能。

“我说，先生，”一天，一个实习医生对费利克斯说，“你到这儿来瞎折腾什么？我不明白什么人会允许你到医院里

来！”

这位实习医生故作大惑不解的样子，将勤杂人员和门房唤来询问。这些人回答说他们是受到了上级吩咐的。实习医生轻蔑地皱了皱鼻子，并不就此善罢甘休。

“哼，也许只是让你来一次，而并非让你每天都来吧！这儿归我负责，我不能允许与工作无关的人员在病人中间窜来窜去，向他们问这问那，打扰他们。我要把这种情况报告给教授先生。”

这位实习医生在那个不愿直接伸手从火中取栗的助理医师怂恿下，佯作不知是什么人擅自让一个一年级的学生到医院里来打搅病人的样子，真的到主任医师那里告状去了。

“让他来好了，亲爱的，”教授和蔼地说，“是我答应他来的。这是一个很能干的青年，学习很刻苦。我们最好让学生们一开始就习惯于直接进行观察。”

出于谨慎，教授并没有向他透露费利克斯在学术上的远大志向。此刻，这位实习医生再没有话可说，便又变换一种手法，千方百计地打击费利克斯的情绪。

“你打算搞些什么？想研究一个病案？”

“是的！”

“嗯，”实习医生仿佛长期不得志似的满脸苦相说，“可见你还没有经验啊！难道我不想搞出点名堂?!怎么，你有可靠的材料？有实验室？你以为教授会恭喜你？你还不懂得人事啊，老弟！你就是累断了脊梁，也是不会有人感激

你的！”

“可我并不想要教授感激我。我想能发表点东西！”

实习医生禁不住扑哧一声笑了起来。

“干什么，想发表东西？用什么发表？你有钱吗？你以为那样做就是研究？且慢，我的先生，还是先读点书吧！羽毛没长出来就想飞？干吗那么心急！”

“我只是想对临床上某些感兴趣的病例做点小小的观察，当然这要在教授的指导下才能进行。”

“哈哈，我的先生，你就照你说的干吧，如果你愿意！我反正是不愿再干了，杀了我我也不干了！这对他们当教授的人合算。你到这儿来，白天黑夜辛辛苦苦地替他们观察病情，老老实实地向他们汇报，而他们，那些教授大人先生们却坐享其成，然后签上他们的大名。别那么天真了，我的朋友！我给教授写的报告数都数不清了，简直比我的头发丝儿还多（说到这里他带着讽刺意味加重了语气），可那些东西现在都跑进他的著作了。”

总之，照这位实习医生看来，刻苦搞科学研究是白费气力的，因为摆在他面前的是重重障碍：人们尔虞我诈，作风庸俗，还有物质上的匮乏。实习医生的这种旨在使他人沮丧的做法真可谓面面俱到了，但年轻而热情的费利克斯并不甘心受他左右，他不相信自己搞不出点名堂来。他写好论文，加了似乎过多的脚注，然后拿去给教授审阅。教授认为论文写得很好，但和蔼地建议费利克斯删去一些注释，他指出，虽则他个人认为论文是值得称赞的，因为他了解的东

西较多，但对于一般只关心论文主旨本身的专业读者来说，繁琐的注释可能会使人厌倦。他让费利克斯将论文译成法文，然后尽快交给他。费利克斯兴致勃勃地译好呈送给教授。尔后差不多有两个月时间他都没有听到关于他那篇论著的下文，他确信象他这样一个初学举步的人所提的看法是没有多大价值的。然而有一天教授却把他唤到自己在医院里的那间办公室，递给他一期法文《神经病学论文汇编》和几份摘要材料。

“喏，亲爱的，你的论文！”

费利克斯看到一篇题为《一例癔病后急性视力衰退的补色立体图法研究》的文章，标题后面印着自己的名字。一股暖流顿时涌上心头，他感到甜滋滋的，一时踌躇满志起来。教授赶忙唤醒他说：

“喏，亲爱的，我有件事要跟你说。关于这个问题，有一本很有意义的书出版了（他随口跟费利克斯提了一本书名），我想让你写篇书评。你仔细研究研究有关这个问题的文献，然后再提出相应的意见。我们这里有一个很有意思的病例，就是二层病房的患者弗罗萨，她的病情伴有单眼半复视症状。如果你愿意，你就专攻这方面的问题好了。我坦率而信任地同你讲，到目前为止，我还没有找到象你这样热心于研究工作的青年呢。”

实习医生对他大泼冷水的那番话在他周身滚滚的血液激流里化为乌有了。他心里暗想，他要终生忠于教授。教授并没有在他的文章上署名，这就充分证明那个实习医生的

话全系无稽之谈。他决定立即着手工作，根据他的经验，他认为视觉注意力的紊乱乃是由过度虚弱引起的。他出了教授的办公室，急匆匆地爬上楼梯去打听那位女病人。这时正是吃饭时间，所以看不见一个实习医生。他找不到人谈话，更找不到人来听他倾吐愉快的心情，于是只好离开了。途中他又看了几次论文，一会儿捧在眼皮底下仔细端详，一会儿托在眼前远一些的地方得意地玩味。这时他发现教授只在几处地方稍微作了些修改。无疑，他感到幸福，这幸福与其说是来自论文本身(他觉得它那点价值是显而易见的)，无宁说是因为他写了论文这件事具有深远意义。因为他赢得了教授的赞赏，成功地在一家外国杂志上将论文发表出来。今后只要肯干，在医学方面成就一番事业是不会遇到什么障碍了。他才刚刚作了那么一点努力，却受到了那么大的器重啊！设若他作出重大成就来，肯定他迟早会进入大学执教的。那个实习医生之所以要对别人造谣中伤，是因为他自己平庸无能。世风还是好的，是推重劳动的。陡然，他觉得街上的行人都是那么和善可亲，仿佛人们都在望着他手里的那本杂志，知道他是一篇法文论文的作者似的。有朝一日他将成为华斯齐德① 那样的名医，一个蜚声国际的人物，当然，这要在他努力达到迄今无人敢于问津的彼岸时才能实现。费利克斯·希马！这个名字必将家喻户晓，为人们所熟知。在电车上，费利克斯刚一坐下就把位子让给了

① 尼古拉·华斯齐德(1874—1907)，罗马尼亚著名的心理学家、精神病医生。

一位老先生，然后又朝一位对电车行驶方向流露出疑虑神情的乘客善意地笑了一笑。在街上，他抱起一只无家可归的小猫抚摩着，和蔼地望着修缮房屋的工人。当他来到离家不远的地方时，一阵喜悦兴奋之情骤然涌上心头，他忘记了自己的誓言，迈步跨进阿格拉伊家的庭院，他自我欺骗地想着他是前来看望希米昂的。他看见家里只有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母女二人。虽然他觉察到自己太爱虚荣，然而在他们还没说上两句闲话时，他就禁不住把那本杂志故意露出来让阿奥莉卡看见。

“那是什么？是新出的小说？”阿奥莉卡问。

费利克斯勉强用谦虚的语气说：

“是本法文杂志，上面登了我一篇医学文章。”

尽管费利克斯知道这母女俩愚昧无知，对人缺乏热情，然而他却没有料到他竟受到了那么冷淡的接待。阿奥莉卡几乎用责难的口吻，简单地说：

“你还有时间搞副业？学校里的课程还不够你学的？搞疲劳轰炸可没有好处！那样搞有什么用？我们就不让蒂蒂吃那样大的苦头。可蒂蒂还是受到了老师的夸奖，因为他天分高嘛，他日后会成个名画家的。”

阿格拉伊虽然正忙着给连衣裙钉扣子，却也不放过机会刺费利克斯一“针”。

“你搞那些玩艺儿人家赏你钱啦？”

“没有！”

“如今不给钱谁愿干事！”

两个女人说完这番话就各自埋头干起自己的活计，故意把他撇在一旁，冷落他。费利克斯回到家里以后，自责不该那样醉心于虚荣。跟那些不怀好意、又没有多少文化知识的女人有什么好自我炫耀的?!愚昧无知的人所崇拜的只是物质财富，只是庸俗的权力。这并不意味着具有科学价值的东西无人赏识。费利克斯认为倘若他将他发表了论文的事情告诉给同学们，这样做并不犯什么自吹自擂的过错。因此，后来在上课时，他趁教授尚未到来之际，将那本杂志拿出来给身旁的同学们看了。

“什么杂志?”一个同学问，把杂志从他手里拿过去。

这个同学随便看了一眼杂志，漫不经心地问：

“里面有你的东西?”

随后便将杂志还给他，那动作之突然，致使费利克斯来不及伸手去接，杂志便掉落在地上。一个岁数大一些的住院实习医生从地上捡起来，在这之前，此人一直在和助理医生聊天。这时他翻阅起杂志来，对每一篇文章的标题都轻蔑地皱一皱鼻子。当他翻到费利克斯的文章时，连看都没看他一眼，便转过脸去对着助理医生大声嚷嚷起来：

“我说先生，这个用补色立体图法进行研究的‘大学者’简直胡说八道。我曾经用立体镜摄片叠放起来对一位患者的双眼视力作过一次检查，所以我知道他这里讲的全是骇人听闻的怪论。”

实习医生继续诅咒着，拿着杂志朝助理医生身边凑过去。此刻实习医生正怒不可遏，助理医生从他手里接过杂

志摸了摸，接着也随声附和，说：

“这些人白白糟蹋纸张！”

他咒骂完了，发现身旁不远的地方坐着一位教授，便问了一声“是谁的杂志”，然后就手把它扔在一张桌子上，这时老教授正走进教室。费利克斯的心受到了沉重的打击，整整一堂课他都没有听好。他原来想，即使受不到大家的赞誉，但至少也会受到大家的注意和祝贺，因为他究竟能在一家那样有分量的杂志上发表文章了啊！在他看来，做一名学者就是最高的荣誉。可是他的同学们全都显得麻木不仁，对他的成绩视而不见。难道他们不都和他一样也追求同样的目的，珍视学术价值？他们那种冷若冰霜的态度给人的感觉是，做学问，写论文是坏事，是可耻的，是毫无意义的。当他看到自己的论文发表了的时候，他觉得这件有象征意义的事意味着他的生活将进入一个新的阶段，进入做学问，搞著述的阶段。现在他越这样想，越感到郁闷。荣誉难道只是幻想？费利克斯望着在和颜悦色地讲课的老教授，慢慢地平静了下来。既然他认为老教授是一位不同凡响的人，对他尊崇备至，那当然荣誉就不是不存在的了。再说，那些人对老教授至少也不敢简慢呢。因此，他认为同学们对他的冷淡是故意做作的，是表面现象，而实际上他们是出于妒忌而为之的。费利克斯暗暗握紧双拳，决心更加发奋学习、研究，等到别人忙于取得博士学位的时候，而他的著述工作则已卓有成效了。同时他还打定主意克服虚荣心，决不再向别人显示自己，夸示自己的奋斗目标，他要让成就

在数年之后自己爆发出来。此刻他痛恨他那一帮同学，他觉得他们那样粗野，那样愚陋，眼睛里没有一丝智慧的神采。他对世态人事感到痛心疾首，独自一个人回家了。

他回到家里，饭还没有做好。外面天气已经暖和起来，费利克斯下楼来到院子里踱起步来。小草顽强地顶破了一层层腐叶钻出来，差不多盖满了地面。费利克斯绕着亭子走了几遭，来到亭子里，又走出来，望了望正在厨房里折腾的玛丽娜，然后凝视着饱经雨雪侵袭而长满苔藓的房子和那扇比任何时候都显得膨胀臃肿、表面疙里疙瘩的哥特式木头大门。此时他想起了奥蒂莉娅。多么古怪的姑娘啊！走了这么长时间连封信都没有！他同她在一起时所向往的一切全都成了虚无缥缈的梦，这梦必得从他头脑里永远驱赶出去。奥蒂莉娅或许不是象别人所说的那样，然而也并不是他原来所认为的那样啊！巨大的痛苦充塞着费利克斯的心。他感到到处是冷漠和敌意，毫无热情，毫无诚实。一种避世思想忽然浮上了他的脑海。他打算一旦成年便在乡间买下一块土地、一间房子，从此遁迹畎亩，躬耕自食来打发日子。然而他那痛苦愤懑的心情却难于平息，它变成了一种对所有人的恨。不，他不能就此逃走，他必须奋力制胜。让阿格拉伊和其他人看看他内心里所蕴藏的力量。奥蒂莉娅将来也会感到懊悔，怨恨自己不该喜欢一个庸俗不堪的财主的。他对医学系变得非常反感，简直到了难以容忍的程度，因为它要求你作那么多年的刻苦钻研，但却不允许你一下子完成各种考试。费利克斯正为此感到苦恼，突然听到院子后

面有人大声喊道：

“巴维尔，巴维尔！”

费利克斯觉得这声音很熟，转过头去，看见希米昂在园子那边朝他招手。他做了个手势问希米昂是不是在招唤他过去。对方又招了招手表示肯定的回答。小伙子满心惊异地走过去，可是希米昂却象猴子似的一下子蹿过角门，朝他奔过来，一面挥舞着一个本子。

“巴维尔，巴维尔，我给你一样非常宝贵的东西！”

“我叫费利克斯，你忘啦？”

老头子没有理会费利克斯更正的话，便滔滔不绝地说了起来。他两眼通红。

“我给你带来一件重要作品，是我亲手创作的！”希米昂说着用另一只手拍打着本子，“我要为人类作件好事。嘘！可不能让别人知道，要不，这项发明会给偷去的。这里面集中了全世界的智慧啊！我病了的时候，就是用它治好的。我过去的情况你是知道的。现在你看看！”希米昂做了几个体操动作，向费利克斯亮一亮他腿脚和手臂的肌力，“我要给全人类治病，让全世界没有人生病，没有人死亡。告诉你，我正在计算，看看采用这个方法得用多少个年头，不过这个工作不好做，还没有完。只有敌人我才不给他治病。你愿意跟我当学徒吗？你是学医道的嘛，你先学学我的医道，然后咱们一起干！”

“希米昂！”阿格拉伊尖细的喊声传了过来。

“嘘！”希米昂用食指挡住嘴示意费利克斯不要做声，

“咱们得避开敌人，不能让她们知道。为了搞好咱们的事业，咱们得有一大笔资本才能克服遇到的任何阻力。这笔钱我已经有了！喏，就在那边园子里我藏了许多许多珍宝。我真担心这些宝贝会给树木吃掉呢。如果你需要用钱，要多少我给你多少！”

希米昂于是伸手在衣袋里摸着，那个本子掉在了地上。阿格拉伊的呼唤声又传了过来。

“去吧！”费利克斯果决地说，“阿格拉伊阿姨在喊你回去吃饭呢。我回头再好好地读你的作品。”

“真的？”希米昂一阵高兴，“那我就回去吃饭啦，我需要加强营养。”

“他真的疯了啊！”费利克斯想，等希米昂走后，他从地上捡起本子。然而，他此刻没有心情对希米昂的情况多加考虑。他觉得希米昂一阵阵狂躁是因为人们都鄙视他。这时考斯塔凯公公从街上回来，他刚进家一会儿，斯坦尼克也进来了。“斯坦尼克这个人成天到这边来打转儿，好象他自己没有家似的。”费利克斯想，“肯定说，他来是有什么目的的。”斯坦尼克来到餐室，发现他们两个人都在那里。他装模作样，仿佛疲惫不堪，要吃点什么好恢复恢复精神。

“恐怕官司我是打不赢了！不好办了！”

“什么官司？”考斯塔凯问。

“你最好还是别问我吧！”斯坦尼克回答，随即大为震怒，“这官司明摆在那里，清清楚楚，连小孩子也知道谁是谁非，可你就得输给人家。世道如此，你没有能人撑腰嘛！光

凭才干和你掌握的材料不行，你得有政治势力，否则法院是不会买你的帐的。我的先生，我祝贺你，”斯坦尼克对费利克斯说，“你学了医学。你只要开个刀，开个处方就行了，没有必要去依赖什么人。”

“到底是什么官司？”考斯塔凯好奇地追问。

“先生，”这会儿斯坦尼克把话头冲着他来了，“你听我说，是这么个问题，有一个人，已经上了年纪，家业也不小，可是没有近亲，他抱养了一个孩子，然而又没有正式立他为嗣，不过他在遗嘱中倒写明了全部家业都留给这孩子继承，同时他也没有忘记他的各家远房亲属，他拿出一部分钱来分给他们每家一些，免得他们说长道短。他的遗嘱写得完备周到。那么我问你：一个人有没有权利把他的财产留给他所喜欢的人？”

“有……有！”考斯塔凯兴冲冲地结巴着说。

“唉，你错了！按道理说，你有那个权利，然而实际生活却否定了你的看法。那老头子还没有死呢，那些自称是他远亲的人们便通过法院把他的遗嘱给推翻了，他们硬说老头子立遗嘱时精神不正常。不仅如此，他们还立即使遗嘱停止执行，把那孩子赶出了家门。我照顾他，管他饭吃，希望打赢这场官司。可是没有用！”

“怎么，我个人不能把自己的家业想留给谁就留给谁？”考斯塔凯激动了。

“不行！”斯坦尼克非常镇静地说。

“这简直是强盗行径！”考斯塔凯气愤地说。

“是呀，你说的一点不错，不长脑筋的人就会遭这种罪。我跟你说的那个老头子就是个不长脑筋的人，他不听我的话嘛。”

“那么照你的意思他该怎么办？”考斯塔凯用近乎完全信任的语气问。

“他该怎么办？要是我的话，我就趁我还活着的时候给那孩子一些钱什么的，不就得了嘛！本来嘛，一个人没有家小，只要自个儿好好过他的日子，就不会有人过问他怎么使用自己的钱财的。”

“当然喽！”考斯塔凯表示赞同说。

“可是事情并没有到此为止！后来对方买通了他家的佣人和给他治病的医生，弄到了他们的证词，说这老头子在立遗嘱之前老早就有精神不正常的迹象，说他殴打女佣人，无端驱逐亲属。他们还从他屋里取走了所有的圣像，那些像很多，都是老头子从他父母那里继承下来的。可是他们说什么他得了宗教狂，把钱都浪费在那上面了。”

“那些人真混帐！”考斯塔凯气得咬牙切齿，说。

“他们并没有就此罢休，他们还声言老头子压根儿就不会写字。你想想看，那遗嘱可是他亲笔写的呀。唉，简直倒霉透了！他在世时我明明看见他写过字，可现在就是找不到一份证据，因为他家的东西全给暗地里拿走了，他们把他的信件也都藏起来了。这老头子又没干过公职，不然我就有办法替他说话了。他是个商人，从马其顿迁过来的。关于他的情况，几个曾经同他有过密切交往的人都对我守口

如瓶，因为他们害怕被传去作证；不然，他们就是被人家收买过去了。那老头子倒是不大动笔的，他平时都是凭嘴做买卖。哎，你说我现在该怎么办好啊。”

“那孩子有他的权利，有遗嘱嘛！”考斯塔凯激动地说。

“那有个屁用！”斯坦尼克故作沮丧的样子，说，“一文不值，你明白吗？人家都说那老头子不会写字，而我手里的唯一材料就是那份遗嘱。现在真是一筹莫展。要是我能弄到一份最有分量的遗嘱，我就能拿出抵挡的办法来。”

斯坦尼克顺着这个话题说下来，终于达到了激怒考斯塔凯公公的目的。他喝了几口酒，吃了两三只橄榄，突然，他想起阿格拉伊还在等着他，于是赶忙朝门口走去。他迈过门坎时大声对考斯塔凯公公说：

“你听我的话好啦！只要你健在，就别立遗嘱。到时候你来找我，我把我们律师的那套办法教给你。”

下午，费利克斯觉得无聊，他决定去找乔杰塔。他上了楼梯，按了按电铃。可是随后又后悔起来，他站在那里不知如何是好。他来干什么？又怎么说明来意？他清清楚楚地意识到这姑娘虽是烟花女郎，然而根据这豪华的住宅和周围的情况来看，她又不是那种可以随意叩门求欢的人。他本想转身下楼逃走，然而这时乔杰塔半开房门，小心翼翼地探出头来。

“啊，是你呀！我倒吓了一跳呢！快进来！”费利克斯发现姑娘穿得很简单，身上是一件室内便衣，显然那是慌忙中临时披上的。她光着脚，头发乱蓬蓬的。她解释说，她让女

佣人上街去了，她外出到天亮才回家，已经睡了很长时间了。费利克斯被让进一间小客厅里。他发现这套房子布置得很雅致，家具陈设都是出自一个匠人之手。不难看出，这姑娘在这里享受着丰裕的生活。

“你来我太高兴了，”她说着伸出一只手想搭在他的肩上，“今天上午斯坦尼克就老向我念叨你呢。”

“唔？”费利克斯蹙起眉头。

姑娘一怔，将手放下来，显出彬彬有礼的样子。

“他可没说你的坏话啊！他说你要成为一位了不起的医生了，从今以后你在巴黎就是一位有名气的人物啦，说你在那里出版了一本书什么的，这里的大学就要派你出国留学的。”

费利克斯虽然了解斯坦尼克那种说话华而不实的作风，然而在受到那么多冷遇之后，对他那些过分夸赞的话也不无感激之情。

“他还跟我说了些别的事情呢！”乔杰塔笑着说，同费利克斯各自坐在同一张大沙发的两端。

“他都说了些什么？”

“他还说你是个善于博得姑娘欢心的能手呢！说你有一位漂亮的情人，奥蒂莉娅，可是你不愿意让她妨碍你的事业，把她赶走了。你为什么要那样做？”

费利克斯涨红了脸。

“不是那样，他胡说八道！我没有什么情人，那是我表姐，她到……到一位叔叔的庄园去了。”

“你说的是巴斯卡劳普，对吗？我以前认识他，是一位很文雅和蔼的人。”

费利克斯低下头，弄不清乔杰塔是在讥讽他，还是她真的认为巴斯卡劳普是她叔叔，然而他在心里愤然诅咒着斯坦尼克。

“我可没有惹你生气的意思，”乔杰塔看见他面色沉郁，说，“我说的都是斯坦尼克告诉我的。我知道这个人的嘴是爱瞎说的。”

乔杰塔试图再次亲近费利克斯。她伸出双手抚摩着他的衣领，给他弄弄平整，她让自己的头发披散在这青年人的鼻尖底下，亲昵地问：

“你坦率地告诉我，奥蒂莉娅很漂亮吧，你很爱她吧？”

费利克斯对于这种亲昵并不习惯，因此对乔杰塔的问话只回答了一半。

“很漂亮！”

“我在音乐学院也听人谈到她。”乔杰塔说，“我在那里也学了两年。不过，我只能逢场作戏，唱唱夜曲罢了，有什么法子呢！”

乔杰塔耸耸肩表示遗憾。她的意图显然是想亲近费利克斯，让他不要那么拘谨。无疑他来找她多少是对她怀有思恋之情的。

“你真年轻！”她赞叹说，轻轻地抚摩着他的腮颊，微笑中露出一排珠贝一样光洁的牙齿。

此刻费利克斯想起了奥蒂莉娅，心里突然深感歉疚。他

不由自主地将一只手伸向腮颊，仿佛想挡住姑娘的抚慰，这使乔杰塔感到自尊心多少受到了触犯。她心里自责，不该随便猜度费利克斯是怀着轻薄的意图前来访问她的，而费利克斯这会儿则又觉得尴尬，不知如何举措。他喜欢这姑娘。她的作风虽则有些失之随便，然而她的举止言谈却又那么不同凡响，故此费利克斯不能想象这样的姑娘会是委身烟花生涯的女人。他想博取她的欢心，但又担心闹出笑话，因为他知道，如同斯坦尼克所说的那样，乔杰塔只不过是个“快活姑娘”而已。他们两个人都感到犹豫。乔杰塔问：

“你对女人总是那么怯生？可我还是喜欢你，不过我也说不上来为什么，你总是有点让人感到敬畏。你将来会成为一个了不起的医生的。”

乔杰塔笑了笑，其实她才真正感到手足无措呢。她慌慌张张地理了一下头发，将披着的衣服拉拉紧，心里寻思着合适一点的话题。她一时却想不出来，便去拿好吃的东西招待费利克斯。她压根儿就没有大家富户接待客人的那一套习惯，但此刻她认为她应该向这年轻人表明她是一个比表面看来要能干的姑娘。然而她的手脚并不灵巧，在餐室里她打碎了一只杯子，将甜食洒了一桌子，为了找出一块满意的小小餐巾，将食橱的一只抽屉里的东西全部翻了出来。完了之后，便匆匆穿上一件连衣裙，一双精致的纱袜。她回来后，费利克斯对她那朴素大方的风度大感惊讶。她那丝绒连衣裙象农村姑娘的绣花纱衫似的在领口处做成了许多

褶子，薄薄的宛如一层夹有金银丝的织物紧紧地裹住她的胸围。在费利克斯眼里，乔杰塔此刻成了稀世美人，她那一双眸子流露出诚挚的胸臆。她简直成了奥蒂莉娅的化身，只是比她安详而已。她那未施脂粉的腮颊显得特别柔嫩细腻。费利克斯不禁怦然心动。对姑娘和男人的友情，他更喜欢前者，每当他同漂亮的姑娘接触时，他总觉得必须以诚相见，跟人家建立朴实而亲切的关系。由于没有姊妹，他把任何一个女孩子都看作姊妹，如同他跟奥蒂莉娅那样，然后便对人家产生了爱慕。

“你真漂亮，太有风度了！我想你允许我这样说吧。”费利克斯一本正经地说。

“岂但允许，你这样说简直使我感到莫大的快慰呢，虽然你的话太过誉了。我觉得象我这样一个人在跟形形色色的无聊之徒打交道时，能听到你这样庄重的人的赞誉，真是太高兴了，那些人总以为象照像师那样拿甜言蜜语一个劲儿地恭维你就能征服你的心呢！唉，你知道我有时感到多么厌倦，多么颓丧啊！”

费利克斯觉得又一个奥蒂莉娅在向他倾诉胸臆，虽则他感到这样比拟在某一点上对奥蒂莉娅不无欠妥之处。他亲切地问：

“你为什么感到颓丧？恐怕你把事情看得太悲观了吧！”

“哦，不！请你相信我的话。我这个人不大会谨慎自持，我想你恐怕发现了吧，正如斯坦尼克说的那样，我是个‘快活姑娘’，不过你也不要以为我就是怎么样的了。也许

我比那些所谓的正经姑娘还要纯洁一点呢。当然喽，斯坦尼克也许已经把故事都告诉过你了。”

“哦，没有，他只说过你是个‘快活姑娘’，别的什么都没有说！”

“就某种意义来说，我是的。我为什么要拿虚伪的面孔给人看？为什么要违心作戏？我委身于一位上了年纪的人，生活靠他供养。他是一位将军，一位心地善良的人。我的罪孽并不止此一端呢！如同所有的女人那样，我有罪，也许将来我的罪孽还会更多呢。有时这位可爱的将军为了向他的朋友们表明我的伟大人品，甚至强迫我去做不忠于他的事情。然而我并不是一个……让我怎么说好呢，不是一个为人轻狂的姑娘呀……从名分上讲，我是个艺术家。说真的，我的纯洁可是出乎人们意料的，因为那位将军不是一个感情奔放的人，而是一位醉心于事业的人，是一位伯叔辈的长者。”

乔杰塔那种十分得体、诚恳而又带有自我解嘲意味的话感动了费利克斯。这年轻人的眼睛闪着犀利的光芒，为此，乔杰塔讲述自己的情况时，脸上不时泛起一阵阵红晕。费利克斯觉得应该给她一些精神上的鼓励。

“你为什么不抛弃这种生活，你有权利爱……”

“哦，那是带有浪漫色彩的想法，我有时也这样想。可现实却与它矛盾着。我喜欢讲求实际。他为人和善忠诚，处事细致周到。同他在一起，别人就瞧得起我，他答应过我，说来你也许会见笑的，他答应过我，说要跟我结婚。要

不是他，人们就会向我扑过来，纠缠我。不管他们有钱没钱，我都得给予眷顾。我只有一条脱身的道路可走，那就是当一个真正的艺术家。说真的，艺术家可以享受聊胜于娼妓的优裕生活呀。唉，可我又没有那种才干。我的天分可能胜过我的某些同学，但却远远落后于我的愿望。我对一切都喜欢持绝对的态度。我宁可安于这种寄身生活，不瞒你说，我是喜欢奢靡生活的。这就是我走错道路的原因。唉，我也有我的不幸遭际呀。不过，说出来你可能觉得无聊。”

“不，不！”费利克斯说，“你的坦率诚恳使我敬佩你，爱慕你。”

他这番憨直的话使乔杰塔大为欢心，她两手紧紧地贴在费利克斯的腮颊上，那柔腻的掌心使这小伙子周身为之一颤。

“你太可爱了！我很受感动！①”乔杰塔说。

费利克斯低下头，陷入矛盾的心情。乔杰塔的亲热使他欣喜欢畅，这种心情与同奥蒂莉娅相处时的亲切之感大不一样。他这会儿激情满怀，但又迟疑不安，担心自己别背叛了奥蒂莉娅。

“我的不幸遭遇很简单。”乔杰塔说，“妈妈去世后，爸爸又结婚了。我们那时家境还不错。我的继母是位十分俏丽的女人，她的风韵媚态是难以藏而不露的。我觉得爸爸就

---

① 原文系法文。

是被她这些弄得如痴如醉的。他在人们面前挽着一个那样妩媚动人的女人感到非常惬意。就这样，他立刻引起了男人们的注意，于是他的交际也广了起来。我也被这个女人带坏了。我还在很小的时候，她就惯着我过奢侈的生活，给我穿绫罗绸缎，把我打扮得花枝招展，象个娃娃，来适应她抛头露面，进行交际的需要。我仿佛听说过，她当年曾经做过演员。她不是用慈母的心肠关怀我，而是用一个喜欢缝衣的能工巧匠的眼光看待我的。在中学的时候，我的华丽衣着就经常使女老师们惊叹不已。我每动一下，连衣裙就在下面窸窣作响，整个教室充满了我身上名贵香水散发出来的气味。有一位老师，她是一位老姑娘，总是随便把头发盘在头顶上。她对我的衣着特别好奇。有一天，她竟然叫我当着女孩子们的面脱下衣服，让她看个究竟，结果引得全班同学都围了上来。那天我穿的是一件非常精致的绣花连衣裙。每次宴客时，妈妈总是让我陪着呆到深夜，于是我便慢慢地喜欢别人向我献殷勤了。所有的男客都吻我的手，我也主动伸过手去让他们吻，向他们卖弄风情。我甚至发展到这种地步，在某个节令到来时，要是没有合适的衣服可穿，就会觉得是一桩很大的不幸，连活下去都感到没有意思了。我喜欢音乐，爱读书，会讲法语，妈妈还带我在巴黎呆过一年呢。我还有学习的愿望，譬如说对医学吧，我要能进大学学习，我会感到很高兴的。不过，要是让我老呆着不出去，不活动，生活中没有欢闹，没有红灯绿酒，那我就会寝食不安，就会发疯的。我进过音乐学院，学过声乐。然而在

那里却没有呆多久，因为一切都太严肃了。学习，学习，老是学习。我迷恋上流社会的生活，已是积习难改了，这都是我那位可爱的继母给造成的呀！但是，我还是希望能有一位丈夫，一个孩子，让我也能做一些有益的事情！我并不是生性轻薄、水性杨花的女人，我是给惯坏了的呀！”

“你的话没有过分的地方？”费利克斯问，神态认真得犹如一位医生，“你可以改过来的。你可以爱别人的！”

“办不到。有一件事给我的打击太大了，它使我不能不变得玩世不恭。这，你是难以想象的。妈妈欺骗了我那不幸的爸爸。那时我已十七八岁，是个大姑娘了，我已开始觉察出来。由于她挥霍无度，爸爸给弄得焦头烂额，而今她依然故我，只是由别人供钱给她罢了。那时她就开始没有好脸看我，因为我长得很俊，可以同她争妍斗丽——起码在她是这样看的。她不给我钱做衣服，我又不忍心向父亲去讨，因此，我的日子很不好过。于是我做了个平凡然而大胆的决定……哦，你不要以为我象龚古尔①笔下的艾丽萨小姐那样是纤弱之辈。我是喜欢奢靡的资产阶级女人，我渴望结婚。我结交了一个年轻军官，他同许多男人一样，略嫌平庸、傲岸，不过那时我还是喜欢他的，甚至觉得爱他。我邀请他到家里来，妈妈热情地招待他，饭常常吃到深夜。我的这位未婚夫，说正经的，是应该这样称呼他的，他老向我劝酒，同我干杯，当着家里人的面用一只胳膊搂住我的腰。一

① 十九世纪法国作家，兄弟二人，合著之作甚多。

天夜里，他趁我酒意没消来到我屋里，向我起誓，说他爱我，要同我结婚，一切只是手续问题，就这样，他做出了一个谨慎的女孩子在结婚前不能容许的事来。第二天，我清醒过来，我哭了，把情况如实告诉了妈妈，可是她却让人莫名其妙地哈哈大笑起来。后来，我这位可敬的未婚夫郑重其事地向爸爸保证，他要娶我为妻。我连结婚戒指和衣物都准备好了。他就住在离我们家不远的地方，渐渐地他和妈妈亲热起来。你猜发生了什么事？妈妈同爸爸离了婚，爸爸一气之下病故了。妈妈跟我的未婚夫结了婚，而我呢，你是学医的，所以我可以告诉你，我做了人工流产。从那时起，我就成了'快活姑娘'。我虽则还是个近乎诚实的人，并不轻易委身事人，但也多少容易被金钱所动了。尽管如此，由于父母给我的那种不寻常的秉性，我还是希望结婚的，我想嫁给将军，可又嫌他年岁太大。我不愿意很快就过寡居生活啊。"

乔杰塔的自述使费利克斯深受感动。奥蒂莉娅和乔杰塔两人命运相似之处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毕竟他也与她们处于相同的境状呢。他们都是享受不到家庭温暖的孩子呀。他伸出一只手放在乔杰塔的手上来表示内心的同情。乔杰塔对他这情同兄弟的情谊甚为感激，她又抚摩起他的腮颊来，这在费利克斯的心里引起了一阵淡淡的不满之意。他想，为什么姑娘们总是象对小孩子那样抚慰他？难道他在女人的心目中没有一丝儿男子气味？

"你的处境也差不多是这样的，你也是没有父母的人。

你感觉孤单，是吗？我听说奥蒂莉娅是继父。请你坦率地告诉我，奥蒂莉娅是怎样一位姑娘？我想你爱她吧。她为人怎样？在这种年岁上，你们男青年总爱抱住一张牌不放的。你一定有点儿厌倦了吧？”

“奥蒂莉娅是位非常出色、十分令人赞佩的姑娘。”费利克斯说，他赢得了对方的信任，从心底里感到高兴，他能同她谈起特别使他苦恼的问题。“奥蒂莉娅是位使人赞佩的姑娘，但我对她很不理解。”

于是他对乔杰塔谈起他对奥蒂莉娅的种种疑虑来，谈起她同巴斯卡劳普的关系以及她离家去巴斯卡劳普的庄园等情况来。他谈得那样坦率，那样激烈，以致由于过度敏感而在一只眼睛里凝聚出一颗毫不表示真情实感的泪珠儿，他此刻压根儿就没有冲动想哭的意思。他抬起手去揉眼睛，借以驱除这种感情假象。他的动作那样笨拙，结果两只眼睛一经揉搓的刺激，凝聚了更多的泪水。乔杰塔真的以为费利克斯哭了。

“啊，你多么孩子气！”她说，声音里带着慰藉，细白的圆脸庞儿显得更加可爱，“你太孩子气了！不要哭嘛，可能她也爱你呢。我们女人就是古怪，任性。我是能完全理解她的心情的。不幸的遭遇使她厌倦，她不愿意影响你的前途。要是我处在她的地位，我也会那样做的，也要顾惜你的。你还很年轻嘛！干吗把一切看得那么悲观？”

尽管他没有哭，然而他掩饰不住那无端流出的眼泪，只好让它滚落下来。这纯生理性的泪水倒给他带来了一种真

正的慰藉之感，他象一个受到了抚慰的孩子似的感到满足。他担心这事别再重演，于是起身要走。

"你要走啦？"乔杰塔说，"很抱歉，跟你尽讲闲话了。一个青年人是不愿意到一个'快活姑娘'家里来听她那种自述的。你真太好啦。我不愿意跟你打情骂俏让你牺牲爱情。我对奥蒂莉娅的敬意完全来自你对她的描述。"

"谢谢你。"费利克斯说，久久地吻着她的手。

"然而你还是可以忠于一个女人的，即便你在同另一个女人的交往中对她做出了一些小小不言的不忠之事。这是通过比较而认识人的一种方式。我跟你说过，我只是在某种程度上是个谨慎自持的人，我并不是个圣洁无瑕的女人。坦率地讲，同年轻可意的男人厮混现在是我生活中仅有的乐事。我允许你随时到我这里来，好让你把我引入歧途呢。"

费利克斯理解姑娘的心意，但一种可怕的羞涩之感使他不知所措。他觉得自己憨痴愚鲁。他满心向往这个爽快妩媚的姑娘，发觉自己的冷漠态度对一个如此情长意深的女子简直是一种亵渎。于是他握起乔杰塔的双手，吻了掌背，又吻掌心。他来到门边。乔杰塔脸上挂着笑容。

"唉，你真太腼腆了！"她说。

随后，乔杰塔捧住他的头，长时间地火热地吻他的嘴唇。

费利克斯醺醺若醉地走出来，他感到幸福，但同时又对自己的笨拙，对自己身为男子而却被动地让一个女人去追

求感到恼火。

12

数日之后，费利克斯收到一张彩色明信片。开始时他心里一惊，随后便陷入极大的痛苦中。那是一张印着巴黎埃菲尔铁塔风光的明信片。费利克斯一看便认出了上面是奥蒂莉娅的笔迹。姑娘从法国向他发来了简短的问候，但并没有说明她是同谁呆在那里的。信中还问起考斯塔凯公公和他的近况，并写了巴黎米绍迪埃街的一个门牌号码，要他按照那个地址给她回信。这桩事完全出乎他的意料。奥蒂莉娅到巴黎去干什么？又是同谁一起去的？毫无疑问，她是跟巴斯卡劳普去的。费利克斯的心充满了痛苦。设若奥蒂莉娅去的是巴斯卡劳普的庄园，这倒没有什么不可，因为她心情腻烦，去那里完全情有可原，尤其是春季，那里又是个消愁遣闷的好地方。但去巴黎，情况就不同了。奥蒂莉娅在那里玩乐，说不定还同巴斯卡劳普住在一个房间里呢。虽则她不是他的妻子，合法也好，非法也好，但她都会被人认作他的妻子的。这样去巴黎，巴斯卡劳普已不成其为一位普通的长辈保护人了。一个上了年岁、诱拐少女私奔国外的人就是道德败坏者。费利克斯恨他。"不管怎么说，奥

蒂莉娅这个人太没有情义了！”他这么想，“她从家里出走这么久，连一个字也没给考斯塔凯公公写来啊，亏她还说她爱他呢！”费利克斯取出一张奥蒂莉娅的相片，久久地端详着。说来奇怪，她那双晶莹的眸子却否定了费利克斯的那些愚蠢想法。谁能知道其中没有别的原故呢?！何况他对这个古怪的家庭也了解不够呀！再说，考斯塔凯公公的态度也不足以赢得她的感激之情。考斯塔凯公公利用监护他的关系占他的便宜就是一个明证！然而最使他不安的还是奥蒂莉娅同巴斯卡劳普的过分亲密的关系。他承认他对此毫不理解，而且感到丧气。他爱奥蒂莉娅，但她的态度并没有给他带来任何希望。一味自我安慰是徒劳的。

费利克斯将奥蒂莉娅来信的情况告诉了考斯塔凯公公，而考斯塔凯公公只是用沙哑的声音应了一声“真的?”，他那满不在乎的语气仿佛使人觉得他对姑娘随人私奔倒是引为自豪的。于是他将这消息告诉了玛丽娜，玛丽娜传了出去。

阿奥莉卡听到后面色苍白，将费利克斯唤到角门旁边，问：

“费利克斯先生，听说你收到奥蒂莉娅的信了，是真的吗?”

“是的，她从巴黎给我写来的。”

阿奥莉卡顿时目瞪口呆，接着便大步流星地奔回家去。她面色铁青，用通报灾难的声音，上气不接下气地喊道：

“妈妈，你知道吗，奥蒂莉娅去巴黎了?”

阿格拉伊坐在椅子上没有动，但她的面部肌肉却一阵抽搐。过了片刻，她心中的苦恼一下子迸发出来：

“恶心！”

“聪明姑娘！”斯坦尼克得知后，说，“我知道她会处理生活的！”

“你认为不顾羞耻跟一个男人跑到国外就是聪明？”阿奥莉卡说。

“对啦！”斯坦尼克断然地说，“我认为一个女人能把男人弄得神魂颠倒就是聪明，那才算有本领呢！”

阿奥莉卡凝视着地板，她被斯坦尼克的话深深地打动了。她脸上露出的痛苦表情说明她实际上跟斯坦尼克是有同样看法的。

费利克斯心情沉郁，象一个行将结束自己生命的人似的来找乔杰塔。他的表情使这位聪明伶俐的姑娘理解到他内心的不安和隐藏着的欲望。她很快便使他的心情轻松下来了。费利克斯对姑娘所能给予他的殷勤感到满怀喜悦；然而，这姑娘尽管十分妩媚，但她那毫不加掩饰的玩世不恭的态度，她那善于从最放肆的举动一转而进入情长意深的交谈的本领却使他大感惊讶。他感激她，但他心里明白他只爱奥蒂莉娅。他对奥蒂莉娅怀有一种神秘的敬畏之情，他从来不能想象奥蒂莉娅会做出什么轻狂的举动。乔杰塔对生活表现的厌倦冷漠情绪，对世事所持的那种无所谓的态度，使他那颗易于兴奋激动的心多少受到了伤害。她怀着欣慰而好奇的心情望着费利克斯，将耷拉在他眼睛上的

一绺头发撩上去，吻他，不过她流露出来的却是那种借俘获新欢以自娱的女人们所惯有的得意神色。乔杰塔将费利克斯安排到自己的活动日程中来了。

“我非常喜欢你，”她说，“你什么时候想见我，就什么时候来好了，但晚上和星期六不要来。你不要同我那位将军照面。”

费利克斯依然困惑地坐着。乔杰塔似乎猜出了他内心斗争的根由。

“在我眼里，你可象个具有象征性的情侣呢。我也想亲自体会一下一个诚实姑娘的不安心情。你不必向我馈赠什么，我不喜欢人家那样做。不过，我倒要送给你一枚领结别针的，好让你不要忘记我！你别担心，这件东西的主人已经不在人间了。跟你说吧，我在一定程度上，啊！在一定程度上还是个诚实的人，所以你尽可因为赢得了我的欢心而感到骄傲，尽可到外面同人们去讲，反正我那位将军是什么都不会相信的。别这么傻了，”她说着又吻了吻费利克斯。这年轻人的脸上微微泛起了犹疑的神色。“要是你听到有什么人说他常到我这儿来，说我同他如何如何，你要知道，他那是在自我吹嘘。那是无稽之谈，而实际上我并不是……（乔杰塔贴近费利克斯的耳朵轻轻地说出了那个词儿）。不过，请你不要眷恋我，我不想因为占有你而内疚。我对婚姻的想法是荒诞不经的，我不能任由自己把你毁掉。总之，你对待我，最好就象对待一个……（乔杰塔又附在费利克斯的耳畔轻声说了那个词儿）。”

在费利克斯临走时，乔杰塔想起了一件事，说：

"喏，你务必抽空到饭店找约尔古一下，他有急事要跟你说，我不知道是什么事儿。你一定要帮我这次忙，因为约尔古是我们这样的'艺术家们'所需要的人物。"

费利克斯从乔杰塔那里出来后，心情比较乐观了，对生活的信心也比较坚定了。一种沉着的男性自豪感使他的心脏跳动也有了节律。乔杰塔是第一个使他感到肉体诱惑力的女人，不过由于虚荣心，他在这姑娘面前竭力将自己的欲念隐藏了起来。他倒没有想到赢得女人的欢心竟是那么容易，因为他对乔杰塔的诚实从未产生过怀疑。他先前那种腼腆羞涩之情现在几乎一瞬间消失得无影无踪。他觉得今后再同别的女人接触时便不会不懂得权变之策了。说也奇怪，他此刻又觉得奥蒂莉娅是可以原谅的了。他自怨自艾，觉得不该对她无端怀疑。巴斯卡劳普是位十分善良的人，他不可能对考斯塔凯公公那样无礼，将他的姑娘当作可以与之苟合的女人拐骗潜逃的。费利克斯又回忆起奥蒂莉娅的音容笑貌、她那拢到耳后的鬈发，他觉得她和乔杰塔没有任何共同之处，虽则她们两个都很聪明美丽。奥蒂莉娅为人大大咧咧，无所顾忌，然而她讲起话来总是纯洁无邪而又有姊姊般的威仪。倘若他能再次来到她的身旁，他就会跪倒在她面前，把头埋在她的裙子里，一句能够引起她疑虑的话都不说。奥蒂莉娅是那样活泼纯洁，他现在觉得自己对她的种种怀疑是很荒唐可笑的。他同乔杰塔的偶然结识，不但没有使他产生男性常有的那种玩世不恭的习气，没有使

他沉溺于玩乐，相反，却使他心里明朗起来，使他更善于处理爱情了。他决定立即给奥蒂莉娅写信，于是取出一张纸，奋笔疾书起来。

亲爱的奥蒂莉娅：

你不辞而别，起初给我的一切信念以极其沉重的打击。我是以理智对待生活的，而且一丝不苟地履行了我对它的义务。然而，使我受愚的人却恰恰是你，至少我是这样觉得的。至于你是否爱我，我是不敢向你探询的，正如我不敢要求你向我说明你何以要去巴黎，以及今后我对你应以何相称一样。不过，我现在对你又有了信心，我这是由衷之言，既然你以前对我曾有青眼相看之意，我是决不会有负于你的。考斯塔凯公公身体健康，勿念。

费利克斯

费利克斯将信投入邮筒后，来到约尔古的饭店。约尔古高兴得搓着手，十分热情而有礼貌地迎接了他，将他引入一间象办公室似的房间，问他是否要用点什么。在费利克斯腼腆地表示谢绝时，约尔古主动给他要了果汁、点心，同时向他保证说，这些东西都是最高质量的。费利克斯急于想知道约尔古请他来的原因，然而却又猜不出任何一点儿合乎实际的情由来。约尔古急促地喘着气，不住地揉搓着双手，他怀着想把话讲清楚而又感到困难的心情解释说：

“费利克斯先生，我请你来，请原谅我太冒昧，我请你来，因为我知道您是一位热心肠的人，知道您跟久吉维亚努先生是亲戚（约尔古说这番话时，一时竟分不清‘你’和‘您’来）。费利克斯先生，要是你乐意帮我个忙，我真不知道该如何感谢你才好。为了搞这种营生，我投放了大笔资金。我

不能说营业不好，上帝有眼，不容我昧着良心说话（约尔古说着在胸前划了个十字）。不过这种行业可不容易经营啊，一不小心就会砸锅的。最重要的是你得有一块宝地，好让人们常来光顾。要是换个地方，我就完了。久吉维亚努先生是这块宝地的业主，这你是知道的，我对他不能抱怨，我总是老老实实向他付钱才在这里营业的。可是，现在我听说你姑夫要把这儿的房产卖掉。掮客们也老来找我。如若换了一位业主，我的境况将会怎样呢？那他就得多要租金，这是毫无疑问的，我也愿意多付，虽说那样做会给我带来困难。不过，现在有人想顶我，想把我从这儿赶走，由他来经营这个餐馆。费利克斯先生，你别以为我们的日子还混得不错，我们也有不少难处。我的孩子老大不小了，一个还算有志气，就象你似的，已经上大学了，学法律，我希望你能跟他交个朋友，那将是我们的无上光荣。我必须在这里站住脚跟（约尔古合起双手，他说话的神态让人觉得他仿佛是在同费利克斯进行交涉）。费利克斯先生，我们买这处房产，要多少，我们出多少，我们去借债。总之，该怎么办，我们就怎么办，我们是罗马尼亚买卖人，是诚实的，你也是知道我约尔古的为人的。既然我们出了那么多租金，干吗要让别人买去？”

“我嘛，”费利克斯略带解释的口吻说，“倒是很愿意帮忙的，可是这种事儿考斯塔凯公公是不大跟我商量的。”

“费利克斯先生，”约尔古接着说，心情更加急切了，“我向你要求的不是什么了不起的难事儿。我跟你把情况说

说，你听了不要生气。这个问题我曾跟斯坦尼克先生讲过，还给了他一些酬金，他对我满口答应，可直到如今也没给一句回音，他总是拿别的话糊弄我。我这儿一位侍者跟我说，他看到斯坦尼克先生常同那个暗中挖我墙脚的朋友来往。我说这话你可别生气，斯坦尼克这个人是个……叫我怎么说好呢？”

“我不生气，”费利克斯微笑着说，“可是我该怎么做呢？”

约尔古高兴了。

“请你跟久吉维亚努先生说，我想买下这处房产。我怀疑斯坦尼克压根儿就没跟他提过这件事儿。久吉维亚努先生要多少钱我出多少钱。请他约我一起谈谈，我一定来，但我不愿意让人家看见。我原来是相信斯坦尼克先生的。”

费利克斯答应了。约尔古大为满意，忙不迭地拿出各式各样的东西给费利克斯，把外国香烟、糖果什么的直往他衣袋里塞。

“谢谢你的好意，你太好了，待我简直象父辈长者，哦，简直象我的兄长！”

突然，斯坦尼克象从地下钻出来似的出现在街角。

“哈哈！老弟，你也活跃起来了，成了这花天酒地世界的常客啦！好啊，祝贺你！不过，这么晚了，你有何贵干？我看到你来找约尔古了。别瞒我了，他都跟你讲了些什么？你还年轻，没有经验，那家伙可是个狐狸精啊！他安排你去给他办什么事了吧。照直说好啦（斯坦尼克直视着费利克斯

的眼睛)，他向你打听餐馆的事了吧，跟你谈到延长合同或是购买房产的事了吧?”

“没有!”费利克斯一心想着约尔古，不由自主地扯谎说。

斯坦尼克用怀疑的目光望着费利克斯。

“真的没有?不可能吧!别理他那一套，那家伙可是个大骗子，他已经从你我身上，从那些到他那里用餐的人身上搜刮了好几百万了。他想干什么?想一个子儿不花就把一所漂亮的房产弄到手?考斯塔凯公公不卖!我拿名誉担保，他跟我这样说过。他干吗要卖?想把产业挥霍掉?愚蠢!他会把全部家业留给奥蒂莉娅的，你相信我的话好了(斯坦尼克扯住费利克斯的衣服使劲摇晃着他)。这关系着你的利益呀。你想讨奥蒂莉娅做老婆，这你不用否认，其实你是不愿意让她两手空空地嫁给你的。别那么胡涂!我们所关心的就是让考斯塔凯公公什么都不要卖掉。这个意思你在老头子面前不要说出来，否则他会发火的。他不喜欢别人干扰他。这只是约尔古耍的花招，他想大捞一把，随便出几个钱就当上业主。如若考斯塔凯公公真的要卖，你作为他未来的女婿、一个诚实的青年，你就跟他说：别卖，老人家。”

正说着话，斯坦尼克瞥见费利克斯兜里似乎装着什么，于是将一只手伸进去摸。

“瞧，滑头!是他给你的?这是走私香烟，还是我给他弄到的呢。”

斯坦尼克取出一支叼着，将其余的放回费利克斯的衣袋里。随后，他又改变了主意，说：

"好象你不吸烟吧！"

"不吸！"

"那你就都给我吧，老弟，象小孩子那样拿来抽着玩太可惜了。"

费利克斯向他保证，关于房子的事，回去以后不作任何声张。他刚要走，斯坦尼克一把抓住他的衣服，说：

"别走，老弟，你这么急急忙忙地要到哪儿去？乔杰塔那里你又去了没有？"

斯坦尼克最后那句问话说得那么亲昵随便，使费利克斯觉得斯坦尼克一直在注视着自己跟那姑娘的来往。因此，他只好照实招认。

"又去了一次，是顺便经过那里。"

斯坦尼克两手紧紧地抓住他的衣服，煞有介事地说：

"我的朋友，真对不起你。唉，都怪我不好！我太胡涂了。是我介绍你同她认识的，是我撺掇你去的，你瞧……我这事儿办得多糟糕，我应该对你负责啊！我求你别再跟这姑娘来往了。我这样说是为了你的名声，为了你的幸福着想的！你知道她是什么人吗？我听说这姑娘糟透了。有人说她是从布勒伊拉海员舞厅里出来的。这个年月你什么人都不能相信。这姑娘可能给你带来不幸，你要知道，她可能把你传染上……你是个明白人，是未来的医生。为了奥蒂莉娅，你要保持住自身的纯洁干净。你放心，我再给你找

一个姑娘，一个更漂亮的。话只在你我之间说，乔杰塔是个害人精。她有一位将军，她拿他的钱任意挥霍……”

斯坦尼克早已将奥蒂莉娅纯洁的形象抛诸脑后，他接着说：

“你太笨了……我要是你的话，这会儿奥蒂莉娅早就成了我的相好的了，我也早就把巴斯卡劳普取而代之，同她搂搂抱抱的了。”

费利克斯将斯坦尼克一甩走开了。斯坦尼克拼命喊他：

“喂，等等，老弟，我还有话跟你说。”

晚上，费利克斯将约尔古的急切要求转达给了考斯塔凯公公，并且将约尔古大大称赞了一番，他这样做是出于好意，虽则他并不幻想自己的话能对考斯塔凯公公起多大作用。老头子睁大了眼睛。

“他跟你说他买？真有意思！他出多少？”

“你要多少，他出多少。他希望你们一起谈谈！”

“可几天前他还让斯坦尼克转告我他不买了嘛！说他已经在别处买了。”

“实际不是那样。约尔古先生让斯坦尼克来找你正是为了要买你的房子。为了办这桩事，他还交给斯坦尼克一些钱。他早些时候当着我的面就交给他二百列依，好让你给他延长合同。”

考斯塔凯公公骤然冲着费利克斯伸出双手，仿佛他要抓住的唯一罪犯就在眼前似的，他扯开沙哑的嗓子喊道：

“骗子，流氓，我再不允许他到我家里来了！你要知道，我给了他五个法郎呀！我给他五个法郎让他雇辆马车把约尔古接来。我已经等了三天啦！混帐，他出卖了我！走，我现在就到那儿去！我们一起去！”

“哪儿？”

“约尔古那儿！”

费利克斯愉快地接受了这个建议，他很高兴能为约尔古效劳，他简直把约尔古看成奥蒂莉娅的父亲了。他换了衣服，又给考斯塔凯公公整了整他那条破旧的领带，然后便一起出去了。由于路程较远，他问老头子要不要乘电车，或是雇一辆马车。考斯塔凯公公反对说：

“你累了？我不坐车！咱们慢慢地走好了。”

路上，这老头子一直嘟嘟囔囔地尽自咒骂斯坦尼克是骗子、流氓什么的。为了向费利克斯讨好，他在路旁买了一小包花生，实际上几乎只是他一个人在吃。来到饭店门前以后，考斯塔凯公公打发费利克斯先进去通知掌柜的一声。费利克斯小心翼翼地在餐桌间穿行着，这时已是晚上十点钟，就餐的人渐渐多起来了。他一面走，一面四下里张望，提防着斯坦尼克躲在什么地方暗中窥探他。他找到了约尔古。约尔古喜出望外，赶忙奔向门口，费利克斯跟在他后面走着。约尔古来到门外，发现那老头子正呆在人行道旁边吃花生。

“考斯塔凯先生，我这一辈子都忘不了你和你内侄的恩情！”

这位饭店掌柜带着他们走进一条昏暗狭窄的过道，爬上曲曲弯弯的楼梯，穿过几道令人难以捉摸去向的走廊，来到一间办公室里。这时从一扇门的后面传来一阵女人的尖声笑语和皮靴发出的沉重声响。那边原来是一个“单间”。考斯塔凯公公一边嚼着花生，一边摸着墙壁、门柄、门窗等木件，对这些东西的完好状况感到满意。

“我的先生，我可花了一大笔钱维修的啊，”约尔古对他说，“我对你这所房子就象对我自己的房子一样精心爱护。难道如今你要叫我眼睁睁地看着它落到别人手里？”

费利克斯进来以后感到很拘束。他觉得他们商谈时他在场很不合适，尤其是他发现考斯塔凯公公此时有点儿踌躇，因此，他认为自己不应过问这种事情。此刻他已饥肠辘辘，因为他刚才急急忙忙跑回家时还没来得及吃饭就跟考斯塔凯公公出来了。约尔古先生一发现费利克斯还饿着肚子，便立即吩咐在一个单间里给他摆饭，他喜欢吃什么便给他上什么，一切费用都由他约尔古包了。两个侍者喜笑颜开，不厌其烦地跟费利克斯介绍饭菜的花样。他们商量好之后，轮流去厨房拿菜，用他们灶上最拿手的东西款待这位青年，在大大小小的杯子里给他斟满了各种酒。费利克斯独自畅饮了一阵，他觉得有些眩晕，一种舒适感传遍了全身，突然他想起了这一天的情况来。这一天在他生活中是不同于往日的一天，他尝到了生活的乐趣。他自己也不知道是怎么回事，竟无意中问了一句：

“乔杰塔小姐来了吗？”

侍者赶忙跑到门口去问，不一会儿回来告诉他说乔杰塔小姐刚来，正在女管事屋里整理头发。费利克斯心头顿时泛起了男人伴着雍容华贵的情侣时的那种傲岸之感。他被告知，乔杰塔小姐一听说他在这里，便立即吩咐人传话，说她即刻就来。她果然来了。乔杰塔身着黑缎连衣裙进来后，满屋随即异香四溢。侍者悄悄地出去了。

"哎呀，亲爱的，"她说，"这是怎么回事？你糟蹋起自己的身体来了？天哪，你要了这么多酒！"

乔杰塔双手捧着费利克斯的面颊，严肃地瞪了一阵他的眼睛。然后尝了尝几只杯子里的酒。

"都是些烈性酒啊，"她说，"这样你要学坏的！我原来还以为你此刻已经睡了呢！你这样怎么读书啊！要知道，如若你学起吃喝来，我可就不爱你了。斯坦尼克倒是跟我透露过一点儿消息的。"

费利克斯对这番责备感到有点不痛快。她那一副长辈似的神态使他心烦，因为他觉得自己已经完全是个大人了。他对乔杰塔说，他是陪考斯塔凯公公来商谈事情的，只是赶到了这儿，所以才在这里吃饭的。

"噢，原来是这样。那就请你原谅吧。我知道你是个正派人。你知道，我是不能想象做一个酒鬼的未婚妻那种滋味儿的。你不知道你的亲戚都是些什么人！你们的那位斯坦尼克也真够呛的。我简直摆脱不掉他的纠缠。你从我那儿刚走，他就来了，把我狠狠地教训了一顿，说什么我把你带坏了，什么他要对你负责，因为考斯塔凯公公把你托付给

他照顾了。他看我对他的话付之一笑，便马上改换了一副嘴脸。他跟我说，你本来就是不务正业的人，一味跟奥蒂莉娅纠缠，所以她不得不远走海外，避开了事。还说什么你还勾引他小姨子，那个名叫阿奥劳拉或是阿奥莉卡的姑娘，可是你又不打算最后讨她做老婆。还说什么在雅西时，你乱搞男女关系被赶出了学校。瞧，你仿佛成了我们暗语中的'水上漂'了，成了专门追逐那些寄身于富人家的姑娘、挥霍她们的金钱的浪荡儿了。奥蒂莉娅有巴斯卡劳普供给，我跟着一位将军生活。你说是吗？"

费利克斯觉得一阵天旋地转，摇摇晃晃地从椅子上站起来。

"乔杰塔小姐，"他说，气得声音发抖，"不错，我今天是跟你睡觉了，不过，我尊重你的人格，请你也尊重我的人格吧。"

乔杰塔赶忙伸出她那只白皙、戴满戒指的手捂住费利克斯的嘴。

"看在上帝的份儿上，快别胡说了，人家都听见啦。天哪！我简直无法平静了！到头来，我倒成了别人感情用事的出气筒了。亲爱的费利克斯，我没有意思要伤害你的感情，他那些话我压根儿就不相信，你是个有心人，我把斯坦尼克那些话告诉你，只是想让你好识人识事罢了。"

乔杰塔将自己的一边腮颊贴在费利克斯半边脸庞上，伸出一只胳膊搂着他的腰，摇晃着他，象对小孩子似的喃喃地说：

"瞧你那傻劲！我知道奥蒂莉娅为什么爱你！斯坦尼克这种人难道我还不了解？他现在异想天开，要同他老婆离婚，然后娶个时髦一点的女人。他自己跑上门来要娶我为妻，提出让我要求将军以他的名义给我建一所房子。他还胡言乱语，说什么让我同他一起去阿根廷呀什么的。总之，他的话纯粹是一派胡言。我同什么人结婚都行，当然同象你这样的青年结婚是不行的，否则我会毁了他的事业的。我跟你说，我可以跟任何人结婚来应付物议，哪怕日后离婚也好。不过斯坦尼克这个人很不庄重，再说我也不能容许自己去给另一个不幸的女人制造痛苦。我看男人都是贱骨头！"

乔杰塔一再要费利克斯尽快回家去。为了安全，不遭斯坦尼克暗中伺机拦截，她将他陪送到约尔古的办公室。在这里，考斯塔凯公公流露出十分满意的神情，正守着满满一盘花生米吃着。约尔古也正在兴头上，他向费利克斯投以感激的目光。他们两个人离去时，约尔古一直把他们送到大门外，看着他们上了马车，并嘱咐他熟识的这个车夫将车费记在他的帐上。

"你们谈妥了？"费利克斯问。

"嘿嘿，"考斯塔凯笑了笑，一面从塞得鼓鼓囊囊的衣兜里掏出花生米吃着。随后他便盘算起来："要是这个国家没有了王法，你不能把自己的财产想留给谁就留给谁的话，那不如干脆卖掉。我想给谁就给谁，让他们一点也捞不着。"

这老头子向车外吐了一小片花生皮儿，接着又哼哧哼

哧地擤了几下鼻涕。

“也许这老头子并不象我所想的那样坏。他那么吝啬多半是一种怪癖，他还是爱奥蒂莉娅的，他还是经常想着她的。”费利克斯躺在床上思忖着。

他拿起一本书，打开读了起来。然而他的心却早已飞得无影无踪了。他的生活相当激荡不安，这与他的学习是不怎么合拍的。在过去这一个时期里，向他的感情猛烈冲击的事情太多了。他从一个地处边陲而又单调的环境中来到这里尚不到一年便在身心上体验到了爱情的滋味，看到了人间的邪恶、贪婪、冷酷、妒忌和角逐。他虽然自由了，但心里并不平静，他得不到保护。更确切地说，他在这个世界上感到孤单、寂寞。他相信奥蒂莉娅，可是奥蒂莉娅背叛了他。乔杰塔又是个“快活姑娘”。连她本人都劝他不要把同她的关系看得太认真了。既然他在这里没有任何挂碍瓜葛，等到他成年以后，明年就可以去法国继续求学了。他用他在雅西的房产进项就能在法国生活。费利克斯再次将书举到眼前，突然，他听到几个女人的声音，他似乎还能分辨出玛丽娜的声音来。接着就是脚踏楼梯的咚咚声，随后便是用拳头猛烈敲门的声音。

“费利克斯先生，费利克斯先生！”一个尖细的声音惊慌地呼唤着。

“谁？”

“我，阿奥莉卡。爸爸不行了！请你快下楼过来！”

费利克斯晕头转向地一骨碌从床上爬起来，顺手披上

一件衣服，把门开了一道缝。他看见阿奥莉卡浑身在打战，身上穿着睡衣，外面披着件夹大衣。

“请你快来一趟，我爸爸觉得难受，我已经让玛丽娜去请医生了！”

费利克斯急急忙忙地穿着衣服，由于慌张他穿得反而慢了。当他去摸东西的时候，他发现了希米昂的一个笔记本，他顺手打开一看，那里面写满了密密麻麻而又彼此毫无联系的字，其中绝大部分是从《圣经》上摘下来的，那些字写得很工整，不过笔划却都是颤颤巍巍的，仿佛是小学生的书法练习。这次突如其来的事使他一时情绪不佳。当他想到将来成为医生时，人家就会象这次一样深更半夜来唤他的，他觉得干这一行很不合适。他想日后将全部精力放到科学研究中去。他终于走下楼梯来了。考斯塔凯公公穿件衬衫，披着外套，头上戴顶毡帽也跟着出来了。他那副样子显得十分滑稽，费利克斯看了忍不住笑了起来。考斯塔凯在黑暗中喷云吐雾地抽着烟，弄得头上的空气一片白茫茫的。

“快去，”考斯塔凯公公说，“看看可怜的希米昂是怎么回事儿！”

费利克斯穿过隔壁庭院，来到阿格拉伊家里。他走进餐室，看到晚上的残羹剩饭还没有收拾。在这里他碰上了斯坦尼克。斯坦尼克此刻正背朝外坐在那里抽烟，两眼向食橱里张望着。“这家伙你简直无处可以避开他！”费利克斯想。斯坦尼克一瞥见费利克斯，便向他挤了挤眼睛，轻声说：

"老家伙不行了，要翘辫子了。肯定是中风，瘫了。我刚才在这儿同他一起吃晚饭，一直到十一点，后来他就出去了。接着，我便听见阿奥莉卡呼喊，说老头子难受得厉害。"

这时，阿格拉伊也来了，她紧蹙着眉头，看样子她在生气，而不是受了惊吓。

"好象他清醒了一些，"她说，"我用香醋给他擦了身子。他吃起东西来老是狼吞虎咽的，就是这样得的病。我都快给累垮了。这老东西早晚得把我折腾死。怎么玛丽娜还没把医生请来？没有用的老婆子！要让蒂蒂去就好了。我真不知道这孩子象谁，那么麻木不仁，睡在床上跟死人一样，连起都不愿起来！"

"情况严重，"斯坦尼克兴冲冲地表示看法，说，"这么大年纪的人，丧失意识就是中风。清醒嘛，还是会清醒过来的，不过，还得等着看发展如何。也许一只胳膊、一条腿会瘫痪，这是常见的事情。"

"圣母保佑，别让我遭那个罪了！与其让他半身不遂，还不如让他去见主的好呢！"

"我们把他送去住院吧。"

阿格拉伊凝视着斯坦尼克的眼睛，皱着眉头。

"反正我不能让他就这样呆在家里的，家里还有孩子呀！这都是他自己造的罪孽，他自己心里明白。"

费利克斯后悔不该过来。这时，从外面传来一阵脚步声。一个男人跟在玛丽娜身后走了进来，他身材颀长，蓄着一小撮山羊胡子，表情严肃，眼神里流露出职业性的冷漠，

显然，他是因为从梦乡被唤醒而不满、厌烦。

“病人在哪儿？”他问。

阿格拉伊带他来到卧室，斯坦尼克跟在他们后边。他向费利克斯使了个眼色，示意他也进来。玛丽娜跟在最后，停在门坎上。这间卧室宽敞但不明亮，在窗子之间安放着两张大床，床头的挡板是胡桃木的，两头有粗笨的木刻卷饰。床头柜上放着一盏罩子灯。奥莉皮娅在一张床的床沿上坐下来，握住待诊者的一只手臂。阿奥莉卡那没施脂粉的脸庞蜡黄蜡黄的，两眼茫然地望着前方。一股香醋味儿混着屋子里的污浊气息直刺人们的鼻腔。医生做了个手势，示意人们将窗子打开，然后便在床沿上奥莉皮娅刚才坐过的地方坐下。其他人怀着急切的心情围拢在床旁边。这会儿希米昂被翻转身子仰卧在那里，他那撮尖尖的小胡子向上翘着，他的呼吸浅而缓慢。他胸前的衣服被解开之后露出一片茸茸的毛来，一条布满青筋的腿伸在毯子外边。医生抱起他，将他的头安放在枕头上，然后扒开他的眼睑观察瞳孔，之后，又去摸他的脉。他一边在心里数着脉搏数，一边问道：

“是怎么引起的？”

“他吃完饭起来去睡觉，后来就跌倒了。我没有看见。他吃得太饱了。他平时就吃得很多，医生先生。有人跟我说过，他可能有糖尿病。”阿格拉伊说。

医生并没有考虑她的话，他准备给病人注射。

“做过各项化验吗？”

"做过，医生先生。"斯坦尼克连忙插嘴说。

阿格拉伊递过来一张化验单，医生没有好气儿地瞅了一眼，粗声粗气地说：

"他根本就没有糖尿病！"

当针头插入他那凹陷的臀部时，希米昂轻轻地呻吟了一声，接着便动了动脑袋，眼睛似睁非睁地望着医生。

"你感觉怎么样？"医生问。

此刻，希米昂凝视着他，但没有做声。

"你不能说话？"医生大声说，"喏，坐起来！"

希米昂微微抬起身子，苦笑着。他轻轻地动了动嘴唇，仍没做声。

"恐怕他患的是失语症吧。"医生仿佛自言自语地说。

"什么是失语症？"阿格拉伊问。

医生轻蔑地看了她一眼，说：

"目前看来，我认为他失去了讲话的能力。"

"那是怎么回事儿？要紧吗？"阿格拉伊心烦地嚷嚷着问。

"得看是什么原因引起的，现在我们还搞不清楚。要让他静静地躺在床上，特别是要有人护理，这是最重要的。如有变化就来找我。"

医生要求洗洗手，他一边冷漠地作着搓手动作，一边偷眼向左右望了望，看是否有人给他拿出诊费来。斯坦尼克抓住阿格拉伊一只胳膊，把她牵到隔壁房间，说：

"一定要给医生夜间出诊费的。你拿二十列依来，让我

来给他，要五列依一个的银币，这样显得多些。”

“多……多少？”阿格拉伊发火了。

“人家是名医，二十列依以下不行！”斯坦尼克解释说。

阿格拉伊取出钱来，嘟囔着：

“这老东西偏在这时候生病，光孩子们的事儿就够我头疼的了。”

斯坦尼克接过钱，不管她还嘟囔些什么，便出来应付医生，这时医生正准备离去。他彬彬有礼地挽着医生的一只手臂，同他一起走了出来。他那装模作样的热情举动与医生故作严肃的表情形成了鲜明的对照，显得十分滑稽可笑。来到外面，斯坦尼克将钱塞到医生手里，他认为照例应该再向医生询问几句病情。

“医生先生，我们很清楚他病情严重，不过，我们并不是感情脆弱的人，病人这么大年纪了，我们从现在起就作好应付一切的精神准备。请您把您的看法如实告诉我，即使您的话使我再痛苦也不要紧，我毕竟是个男子汉，是受得了的！”

医生竭力避免对病情作任何确切的说明，他一边说，一边大步流星地朝大门走去，这使斯坦尼克感到非常不快。

“我觉得这是一种伴有突发失语现象的昏厥症，乍看起来，这种病并不严重，实际上却非常危险。在对病人作详细的检查之前，我是不能下结论的。也有可能是别的什么病，我不能预测。你们要好好护理他，咱们等着看这次危机会持续多久。”

“那么说病情严重喽，医生先生？”

医生耸了耸肩，将衣领提起来，在刺骨的寒风中默不作声地走着。

“这些江湖医生，光知道骗钱！”

斯坦尼克听了医生的话毕竟是受了感触的，他浑身颤抖了一下。那么说，希米昂就要寿终正寝了。一种难以形容的伤感涌上了他的心头，同时，他也为此感到骄傲。

“那些人多么没有良心啊！”他想，“我岳母阿格拉伊简直是个老妖精，一点心肝也没有。她男人都快死了，可她还跟医生讨价还价。再说，她又不是没有钱，她手里有的是呀！奥莉皮娅这女人呆在那里活象个傻瓜，什么要求也不提，什么情况也看不出来，等人们都死光了，她连根针也落不着的。我竟然把自己的一生同这么个木头人连在一起了。她爸爸眼看就要命归西天了，可蒂蒂这家伙还在那里悠闲地摇来晃去。多么混帐的东西！”

在回来的路上，从斯坦尼克的脑海里涌过了一整串联想的洪流，究竟何处是这洪流的滥觞，他已记不起来了。他回到屋里时，奥莉皮娅正准备离去。费利克斯也正打算回家。希米昂已经进入梦乡。阿格拉伊主张大家都走开，“让他一个人去见鬼”，说他压根儿就没有病，纯粹是吃多了撑的。

“你上哪儿去？”斯坦尼克问奥莉皮娅。

“回家！我还能上哪儿去？我老在这儿泡着干吗？”

“你就非在你爸爸病了的时候回去？你没听医生说他

需要护理吗?”

“有人护理,用不着你操心!有阿奥莉卡和蒂蒂嘛。我老不着家门,早就腻味了。再说,你也该在家里呆一呆了。我是嫁给你的人了,是有夫之妇,怎么,你当我是什么人?”

“亲爱的奥莉皮娅,”斯坦尼克想平息一下老婆的火气,此刻她昂首望着天花板,将饱满的下巴颏仰得老高,神态十分威严,“你知道,一个律师,他必须成天东奔西跑才行。我们又没有别人那么大的家业好守啊!你说对吗,费利克斯先生?”

“你扯上人家费利克斯先生干什么?我在问你。我还要请费利克斯先生监视着你,因为他常常遇见你,让他告诉我你都好跟什么女人来往,我常听到的那个乔杰塔是谁。”

“瞧!”斯坦尼克望着费利克斯,惊讶地说,“这个女人一点儿也不了解情况,我当律师就跟当医生的一样,得同社会上各色人物接触。倘若她这样一个艺术家求我帮忙,难道我能置之不理吗?”

“艺术家,什么艺术家?”奥莉皮娅打断他的话,说,“她是个……”

斯坦尼克摆出一副正经的面孔,气呼呼地说:

“亲爱的,你从来还没有过这么神经质呢。费利克斯先生还在这儿,咱们家又遭到这样的不幸,你该跟我大吵大嚷吗?你的话也有道理,咱们回家再说好啦。”

斯坦尼克执意要送费利克斯回去,于是他们三个人来到了考斯塔凯家的院子里。在楼前,他们听到了门沉重地

咯吱响了一声，接着传过来一声低沉的问话，他们猛然间吓了一跳：

"哎，他是怎么回事？"

原来是考斯塔凯公公推开那扇哥特式大门出来探问情况的。斯坦尼克赶忙进来，想借此躲开奥莉皮娅的数落。

"怎么回事？他有点不舒服，可天晓得他是什么毛病！"

"医生怎么说？"考斯塔凯公公问。

"医生！"斯坦尼克发怒了，"是骗子！他来了以后摸了摸病人，说他弄不清到底是什么病。老弟，你倒给自己选了个不错的职业哩！他说等等再看。这病叫什么昏厥昏瘫的。"

"叫昏厥。"费利克斯肯定说。

"为了这么个病就要二十个列依。我认为这种人简直是乱弹琴。我只给了他十个列依。"

斯坦尼克从衣兜儿里掏出两个银币在手里把玩了一会儿，然后又装了回去。

"把钱拿过来！"奥莉皮娅急不可待地说。

"别忙，回家再给你！"斯坦尼克说。

最后，斯坦尼克两口子走了。费利克斯回到自己屋里，拿起从他父亲那里继承下来的那本《普通病理学》。他翻阅着，查找有关希米昂的病情材料。突发失语可能是脑溢血的一种表现，但也可能是由别的什么疾病引起的。这后一种情况，费利克斯是不予考虑的，因为那与实际不符。希米昂是个多么消沉的人啊！费利克斯再次拿出这老头子给他的

那个小本子，端详着上面的字迹。那些字彼此虽然没有什么逻辑联系，然而却似乎有一条联想的线索贯串其间。也许希米昂就象一个爱好各种手工的人那样喜欢练习书法吧。然而他却是把那个本子当作他对人类所做的贡献送给他的呀。莫非希米昂给他时拿错了本子？也许他当时精神错乱胡言乱语？奥蒂莉娅曾经说过，希米昂在年轻时是有一股子胡闹劲儿的。若不是其他人都说希米昂一向如此的话，那他敢肯定此人是精神失常了。对这种想法他开始认真考虑起来。他一骨碌跳下床来，光着脚从盥洗台的小橱里取出一大叠子讲义，那是那位精神病学教授曾经跟他特别提起的一份教材。那并不是他的必修课程，然而他还是按时去听讲的，而且还购买了那些铅印讲义。他取出后便翻阅起春季上的那些课来。这一部分讲义里就有他要找的材料。他头脑里逐渐形成了一个设想。他要寻根究底。在这一整天的兴奋之后，他过了午夜才躺下睡觉，醒来时已是日耀中天，该吃午饭的时分了。夜间，他梦见了奥蒂莉娅，与她一起重演了他同乔杰塔接触的情景，对此他深感懊恼，他觉得他亵渎了一个圣洁的形象。他拼命用冷水冲洗额头来驱散梦后的恼恨。出去吗？已经没有时间了。于是他下了楼来到院子里溜达着。这时，他猛然想起了希米昂。

“希米昂老人家怎么样了？”他问玛丽娜。

“咳，那老头子呀，是个长命鬼！喏，在那边院子里溜达呢。”

费利克斯一下子愣住了。他抬头向篱笆那边一看，果

然望见希米昂在那里散步，那老头子背着双手，低着头，显得十分激动。费利克斯觉得他应该过去问候一声。希米昂发现了他便一下子奔了过来，脚步轻捷得简直象山猫一样。

“你瞧，”他说，“出现了多大的奇迹呀！我死了，又活了。”

“真的，”费利克斯说，“你多有精神啊！”

其实，这老头子面颊瘦削，头发已经全白了，他那充满宗教狂热的眼神呆滞得吓人。然而费利克斯觉得他的话并非不合情理。但这老头子又颇为神乎地说：

“我复活了。这还是一千九百一十年间没有过的事呢。我要告诉你一个了不起的秘密，嘘！不要做声，别有人来害我们。我现在告诉你一个大秘密，要告诉你我到底是什么人……”

费利克斯佯作有事要回家去。

“你来，我给你金币！”希米昂站在远处大声对他说。

费利克斯认为这老头子的确疯了。头天晚上他做了判断之后，便急切地等着观察情况的变化。此外，他还打算向教授请教。然而阿格拉伊却满不在乎地跟他说希米昂压根儿就没有病，说他总爱装模作样，出个洋相什么的。费利克斯试着婉转地将他的疑虑告诉阿格拉伊，说他觉得希米昂的表现有点儿不正常，虽不严重，但仍有必要请个医生给他诊治一下。阿格拉伊听后轻蔑地笑了笑，说：

“你不了解希米昂，他平素就有点儿象个半吊子，不怎

么正常。我才不相信医生呢！希米昂就是一时有点儿不舒服，没有别的。”

然而希米昂的言行终于引起阿格拉伊的焦虑。希米昂翻过来掉过去地看自己的衣服，觉得它们都大大变短了；在大大小小的几个柜子里摸来摸去，把厚的薄的，铺的盖的各样衣物全都扯了出来，不住地抱怨说他的那些死敌“虐杀”了他的衣服，他们折腾那些衣服，打那些衣服，剪那些衣服。他们那样做就是为了迫害藏在衣服里面的精灵。

“你疯了，希米昂！”阿格拉伊嚷嚷说，“简直叫我拿你没办法。看你把家里搞得天翻地覆的。谁也没剪你的衣服，它们本来就是那样的。”

“是你们虐待了我的衣服！”希米昂埋怨说。

其实阿格拉伊自己心里就很烦躁，因为阿奥莉卡又开始在胜利路漫无目的地转悠起来；而蒂蒂呢，对什么都无动于衷，老是瞪着眼发呆，象天主教徒做祷告似的合起双手，背靠着壁炉坐在那里摇来晃去。在他胡闹得太不象话时，阿格拉伊就催促他回自己的房间去静静地养神。希米昂则老是絮叨着圣灵呀、耶稣呀、上帝对世人的惩罚呀什么的。他这类话虽都是信口说来，却并不使人觉得是梦呓。他平常的言谈倒还正常，日常生活中的举动也还算正规。他吃起饭来胃口极佳，睡起觉来鼾声如雷。费利克斯出于对心理学的兴趣，打算对他盘诘个究竟。希米昂对此感到非常高兴。

“你干吗老唉声叹气的，”费利克斯问他，“什么人惹你

生气了？”

“你没看见？他们把我的衣服都给剪短了，他们虐待神的东西。他们折磨那些东西就是折磨我呀！”

“你怎么能相信那种事，相信那些没有生命的东西会感到疼痛，而且它们又会使你感到疼痛呢？”

希米昂严肃地望着费利克斯，仿佛没有料到这青年人竟然认为他那样没有智慧。这情景使费利克斯感到吃惊。

“耶稣基督在加黎利山上是怎么跟使徒们说的？他说，‘我与你们同在，直到世界末日，阿门。’从那以后，耶稣基督便无处不在，无处不留下他的踪迹了；但是他的敌人到处追捕他，迫害他，把他钉死在十字架上。我，还有我的衣服正遭受同样的迫害。”

费利克斯不能不承认，在这老头子的这种古怪的万物皆有灵的论调中存在着某种特殊逻辑。可谁又知道那是一种什么逻辑呢？这老头子倒是个各种古老的神秘教义的狂热信奉者呢。费利克斯继续逗引他说：

“那么，你是上帝门下的一员喽。”

希米昂似乎没有理解他话中的含义。

“我是上帝的代言人，永恒的耶稣，我经常死而复活，昨天我又复活了。”

“他疯了，不折不扣的疯了。”费利克斯想。

“现在我明白了，”费利克斯大声说，“你就是耶稣基督。”

希米昂感到惊诧、恼火，他瞪着费利克斯，仿佛觉得被

他戏弄了。费利克斯一时不知所措，觉得做了错事，说了蠢话。

“你当我是谁，朋友？嘿嘿，你真滑头。在圣灵重新降临世界之后，我是耶稣，我们大家都是耶稣。可是圣灵受了迫害，从世上逃走了，等到世界末日他才会回来的。现在一切都是空的、死的、没有灵的。我、我的衣服、野草都没有圣灵附着了。”

说来很有意思，希米昂的这种古怪的论辩术倒引起了费利克斯的兴致。当然，希米昂是信口开河，然而他的话似乎又有某种逻辑性。上帝是通过耶稣显现自己的，而人却钉死了神的儿子耶稣基督，救世主的殉难使他无所不在，他赋予万物以神格，然而人却无视万物的神格，将神灵彻底驱出了宇宙。

“那么你认为救世是徒劳的？太有意思了！”

“唔？”希米昂不解地惊呼了一声，“他们虐杀了我的衣服，还偷听了我的话。”

“毫无疑问，他是疯了。”费利克斯想。

13

斯坦尼克顺从地让奥莉皮娅拖着走回家去，但脸上还

是流露出愠色。不过，他这个人是不会粗暴对人的，甚至对别人的意思都从不违拗。因此，他自认为心地善良。不错，只要他情绪稳定，也确实如此。然而遗憾的是，他那颗心却反复无常，他迫切希望生活发生变化，一心想发大财。他对奥莉皮娅极尽体贴之能事，向她奉献永恒的爱情，可后来他又厌倦起来，梦想另外物色一个伶俐点儿的女人。不过，他对奥莉皮娅将来离异后的命运仍抱着同情之心。因此，他决计采取最体面的方式与她好合好离，以便使他那位"最使他感动的第一位心爱的人儿"不致蒙受什么痛苦，而事后他们还能照样保持住旧谊。当然，这些打算他是从来没在奥莉皮娅面前提出过的。有时他稍微暗示一下便碰了老婆的钉子。这时斯坦尼克总觉得自己是个得不到谅解的牺牲者。

"亲爱的，"他在归途中说，一边用手搂着奥莉皮娅，"我是个粗心人，对你照顾不够。你骂我吧，打我吧，我的宝贝儿。"

"亲爱的，"奥莉皮娅有些生气地说，"我是嫁给你的人了，好歹我们有个家，我要呆在家里。可你老叫我跑来奔去的。你成天泡在妈妈家里，到底想干什么？"

斯坦尼克顿时显出一副神秘而圆滑的神态。

"亲爱的，既然你不肯同我好好说话，那也只好如此喽。我可是在维护你的利益，为你的利益操劳。我呆在那儿是在观察情况，想办法啊！"

"你想什么办法？爸爸已经给了你房子，给了你钱了，

再要别的是不可能的了。妈妈比爸爸更固执，她心里只有蒂蒂和阿奥莉卡。你别想从她那儿再讨到什么东西了！”

“不错，不过人总不能永远留在世上。我这样说并不是要惹你伤心，臆测将来如何那是很渺茫的，有朝一日她也要离开人世的。我想教她安排好家业，维护住自己的利益。那家业，那利益，说不定日后你也能捞到一份儿呢！”

“你得了吧，妈妈比你想象的能干，她会维护好自己的利益的。你是律师，是懂得这种事情的，她给我东西时都是办了手续的，我没有任何权利再向她要了。”

“你没有明白我的意思。我指的是考斯塔凯公公，他拥有大量财产。除了你们，他现在还没有任何一个合法继承人。你的权利就在那里，当然你这种权利是间接的。”

奥莉皮娅似乎感到了兴趣，但又觉得没有什么希望。

“那个疯丫头奥蒂莉娅还是块绊脚石呢，我觉得那老头子是不会抛弃她不管的。”

“可我是管干什么的？”斯坦尼克显出不快的样子，说，“我在观察情况，暗地里使劲儿呢。”

“你还是多管管自己的事情吧。我可不愿意老看着别人的脸色行事。”

斯坦尼克和奥莉皮娅来到门口，进了家。奥莉皮娅把她那件狐皮大衣往椅子边上一扔，疲倦地脱着衣服。他们的卧室里一切都杂乱无章，仿佛从来就不收拾似的，没有一件家具能够彼此配得起来。奥莉皮娅脱下连衣裙，身上只剩下了衬裙。她把长发围着头盘结起来。她那丰满的前胸

后背裸露着。斯坦尼克在一时的冲动下，蹑手蹑脚地走了过来，狠狠地在她的肩头上吻了一口。

“哼，”奥莉皮娅说，“别跟我来那一套了，让我安静一会儿吧，我都快累死了。”

斯坦尼克讨了个没趣儿，便换了一副嘴脸。

“奥莉皮娅，我的宝贝儿，恐怕你不爱我了吧。（奥莉皮娅用发针挑开鞋扣，把脚上的鞋子使劲一甩。）这完全可以理解。我算什么，一个废物，一个庸人！没给你带来任何好处！你的青春、你的美貌不是我这样的人能够配得上的。面对你的锦绣前程，我甘愿退避，牺牲自己，权当我不曾出现在你的眼前。（奥莉皮娅仰卧在床上，打着哈欠。）你只要开口，你就自由了。就我来说，我永远是你的奴隶，永远感激你的情分。不管你怎么说，你毕竟是最使我感动的第一位心爱的人儿，你永远都是这样。（奥莉皮娅叠放着双腿伸在毯子上，目光越过床头，茫然地投向前方。）噢，也许你想让别人看起来你并不是那么讨厌我，容不得我，因而不愿离吧。不过，就是这样你离了也还是会幸福的。也许，现在你在爱着什么人，那就请你把我当作兄弟，跟我说明好啦。”

“什么？”奥莉皮娅瞪着他，严厉地说。

斯坦尼克有点儿心慌意乱，语无伦次了。

“我是说，也许你在爱着什么人，或是在思慕着什么人，这种情形也是常见的。我是明白人，我们两个都是开明的人。我们都在不损害目前这种幸福的情况下追求着符合自己心意的幸福。我是个忙得不可开交的人，对你无法照顾。

我把自由还给你。我们还照常见面，同桌吃饭，一起外出，谁也不知道，谁也管不着。这样做是合适的，是明智的。”

“怎么，我找个相好的，你找个姘头，把我们的家变成幽会的场所?”奥莉皮娅用缓慢而讽刺的语气问。

“你说得太过分了。我不是这个意思。你有权利追求优裕美好的生活，在这方面我对你是无能为力的。”

“噢，我找个相好的，让他给我提供优裕的生活条件，而你也跟着沾光，对吗?”

“奥莉皮娅，我的美人儿，”斯坦尼克一边说着，一边爬上床去，“你这话使我太伤心啦！我要把自己永远缚在你身上，我们的结合将成为爱情忠贞不贰的典范。你放心，我要为你苦干，为你的美德修建一座相称的圣坛。你等着瞧好了，看我斯坦尼克是何许人物!”

“把灯吹灭!”奥莉皮娅命令说。

斯坦尼克叹了口气，照办了。其实，他心里盘算的远不是他嘴里讲的那些甜言蜜语。他在想奥蒂莉娅，在埋怨自己没有办法把她弄到手。他也想乔杰塔，不过，把她讨来做老婆暂时还不妥当，那样会毁了他各方面的关系。他最好是让她跟将军结婚，或者，起码在形式上让她同别的什么人结婚，然后他再向她扑过去。他在心里老盘算着这个主意。婚后寡居的乔杰塔才是一颗珍珠呢。当然还得同时摧毁她那朝三暮四的艺人习性。斯坦尼克转过脸背朝着奥莉皮娅躺着，奥莉皮娅也将脸转了过去，盖好被子，差不多即刻便入睡了。

过了一段时间，费利克斯又去拜访乔杰塔一次。在那里，他发现了一些意想不到的事情。

“你瞧，这个，”乔杰塔说，一边拿出一张自己的画像给他看。那像是用铅笔画的，面容显得有些憔悴、呆滞，但却端庄朴实。“你猜是谁给我画的？”

费利克斯猜不出来，因为理性的头脑妨碍了他对于艺术风格的敏捷的直观能力。

“是你那位可爱的表弟还是什么亲戚蒂蒂·图利亚先生画的！”

“你怎么认识他的？”

“哦，你不知道，”乔杰塔说，“说来还有一段故事呢。一天，斯坦尼克突然莫名其妙地把他带来了。不管你怎么说，他非要给我画像不成。这个人真无聊，他老盯住你不放，直咽口水，简直让人头痛。这个可怜的家伙不知来了多少趟才画成这幅人不人鬼不鬼的像来。一点也不象我！瞧，我成了老太婆啦！后来，他还默声不响地老往我身边挨，扯我的手。都快把我笑死了。杀了我我也不会同这个狗熊睡在一起的。不过，这个人似乎还诚实。你说呢？”

“嗯！”费利克斯表示同意。

“他家里都正派吧，是吗？”

“是的！”

“不管怎么样，他引不起我的兴趣！只是我不知道怎么才能打发掉他。我不愿意粗暴地对待他，我不忍心那样做，可他老虎视眈眈地盯住我！天哪，我可不是那种贱骨头！”

“他想怎么着?”费利克斯问,语气里略带妒意。

“想怎么着?天晓得。我倒想象得出他可能想干什么,不过那办不到。你放心好了。”

如今,蒂蒂又失去了平静的心情。他几乎每天都要找某种借口去敲乔杰塔的门,到她那里就默不作声地坐在椅子上傻笑,试着去牵乔杰塔的手臂。他给乔杰塔带来装好镜框的图画,把那些画挂在墙上。这个颇具雅趣的姑娘等他一走便立刻从墙上将画摘下来,等下一次一听到他的脚步声时再立即挂上去。这样上上下下的折腾着实恼人。乔杰塔只好下决心要求斯坦尼克立即结束这种把戏。斯坦尼克一听便跳了起来。

“你这个人真不知好歹,你难道看不出来我这是为你好吗?为此,我牺牲了自己的幸福,因为我的生活理想原来是要你做我的妻子呀!你知道这个青年人是多么爱你吗?他简直想得都发疯了。你也许会说他胡涂啊、丑啊、傻啊什么的。这些我都同意。可这样的人正是你所需要的呀。那位将军不同你结婚,因为他家里人不答应。你向他多讨些东西就行了嘛。你要是嫁给这小伙子,好处就多啦!图利亚太太,这称呼太妙了。至于蒂蒂嘛,他会立即娶你的。我向你保证,他家里人是不会反对的。你正正当当地把喜事办了,就跻身众人之列了嘛。日后你要是不喜欢他,就跟他分道扬镳好啦。”

“我怎么能干那种事?我不是不知羞耻的人,不能那样荒唐。如果我要结婚,我就不能朝三暮四,当然,让我过过

分苛刻的生活是不行的。”

“当然喽。蒂蒂可是个温和的小伙子，是个不会苛待人的人，他是艺术家，一向两耳不闻窗外事。你让我来给你安排好啦，你将来会感激我的。”

其实，乔杰塔对蒂蒂本来只是虚与应付，然而这小伙子却给她留下了温顺老实的印象。嫁人的念头骤然使她的心情激荡起来。她用玩笑的口吻向将军试探，看有否可能同他结婚。然而这位将军却温存地托起她的下巴说：

“我这个糟老头子不中用了，配不上你，找个比我强的人吧。”

斯坦尼克的话可能是有道理的。她一结婚就会有一个新的天地。如果合不来，甚至还可以取得蒂蒂的同意而离婚。在这种古怪想法的驱使下，她接待蒂蒂比较热情了。蒂蒂由于在前一次为时不久的婚姻生活中受到了教训，这一次他郑重其事地宣称，他渴望将自己的姓氏同她的名字贯连起来。①

“你说什么？”乔杰塔开心地问。

蒂蒂冒着汗又说了一遍。

“你的家长有什么意见？”

这会儿蒂蒂知道阿格拉伊准会同意，便决定不再偷偷摸摸地行事了。

“我的父母都同意。不过，他们一定要先见见你。”

---

① 罗马尼亚风俗，女子结婚后即改从丈夫的姓氏。

乔杰塔笑了起来。她心里明白她是在胡闹，一种荒唐的想法驱使她去进行这场并非出于真心实意的安排。一天，她顺顺当当地让斯坦尼克和蒂蒂带她去见阿格拉伊。费利克斯对此毫无所知。希米昂伸开双手迎接她，他用圣徒的口吻对她说：

“欢迎你到橄榄山①上来！”

姑娘突然愣了一下，用询问的目光望了望斯坦尼克，斯坦尼克把她向前推了一把。阿格拉伊装腔作势地从头到脚将她仔细打量了一番，仿佛惟恐上当受骗似的；然而阿奥莉卡却满怀热情地说：

“啊，您太漂亮啦，小姐。妈妈，蒂蒂真是福气呀！”

阿格拉伊不住地端详着姑娘，一个劲儿地问长问短，在话里向她明白示意她家的媳妇必须老实能干，不能不懂规矩；盘诘她是否有陪嫁财物。斯坦尼克没等乔杰塔开口便接过话碴，鼓起他那如簧的巧舌，不露声色地撒起谎来。在他嘴里，那位将军变成了“将军伯父”，舞厅变成了“剧院”，而乔杰塔则成了老实持重的典范人物、出类拔萃的艺术家，她与蒂蒂一起将会组织起一个艺术家的典型家庭。乔杰塔经过这一连串的盘问，暗自埋怨，觉得不该前来，虽则一种莫名其妙的得意感攫住了她的心，使她要赢得别人的重视，被别人看作是自己家里的一员，博得别人的亲吻。她在演一场尚未搬上舞台的戏。蒂蒂脸色阴沉，这说明他那固

① 基督教《圣经·新约》故事：耶稣曾经居住的地方。

执的牛脾气又要上来了，阿格拉伊是深知这一点的。他说：

“妈妈，我要娶乔杰塔小姐。”

“亲爱的，”阿格拉伊对乔杰塔说，“这可不是我的婚事，而是他的婚事。他喜欢你，我不干涉。你们在一起感觉幸福，这是根本的，我不管你姓啥名谁，家住何处。”

阿格拉伊不加过问的表示引起了乔杰塔浓厚的兴趣。因此，她决心竭力摆脱她原来的处境。在这次会面以后，斯坦尼克趁热又对双方进行了一番游说。他到阿格拉伊这边说，乔杰塔已经置备了结婚的衣物，她还有一笔钱（这些倒都是真的），而且还有一位将军做她的监护人；然后又到乔杰塔那边说，蒂蒂将有自己的房子，还将得到一笔钱（这些也都是真的）。阿格拉伊对斯坦尼克的话听来那么顺耳，便欣然答应了这门亲事，虽则不知怎么她曾经听说过乔杰塔的一些情况。她为家里将有一位“女艺术家”而感到骄傲。蒂蒂是个老实孩子，他听母亲的话。对任何有损于乔杰塔诚实品德的传闻，阿格拉伊都会勃然色变，予以回驳说：

“一个姑娘家搞了对象，又改变了主意，现在安安分分的，想建立个家庭，这有什么不是？总比那些装正经的破烂货强上百倍。我就喜欢这姑娘，我不怪她，我怪那些一看见漂亮姑娘就死皮赖脸地跟人家纠缠的男人。”

“妈妈，”阿奥莉卡心醉神迷地说，“看人家多俊！我要生就那样该多好！”

她一心想学乔杰塔的轻薄。当乔杰塔向往家庭生活

时，而图利亚这一家却把那些打情骂俏的女人看得十分光彩。

后来，费利克斯还是从斯坦尼克嘴里得知了这桩事情。

“你的那位蒂蒂一下子交上好运了，”斯坦尼克对他说，“他就要娶乔杰塔做老婆了。好个快活姑娘啊！”

费利克斯骤然觉得眼前一片昏黑，他思忖着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归根结底，他并不爱乔杰塔，他同她的关系并不使他们彼此承担任何义务。不过，在没有奥蒂莉娅的情况下，他在乔杰塔身上寄托了他对女性一定程度的情谊。一个象乔杰塔那样聪明的女孩子，即便她很轻浮，竟然会对蒂蒂投以青睐，他觉得这不免令人作呕。这仿佛在他与蒂蒂之间有了高低之分。他感到屈辱，感到在对待女性的情谊上又一次受了欺骗。他仔细考虑，承认自己对蒂蒂不满，妒忌他，怨恨他。起初，他想对此事还是不去过问为好。但后来他一想到自己这一新的处境时便又觉得难堪了。将来他一看到蒂蒂那些人时，就免不了会觉得自己与他们有解不开的瓜葛。乔杰塔是他的情人，无疑她以后还会是他的情人，他不能想象这姑娘会佯作正经的。无论从那一点看，他都觉得这场婚姻是荒谬绝伦的。想到这里，男性的妒意立刻使他感到有义务去打开乔杰塔的眼睛。在他对姑娘的保留态度责怪一番之后（乔杰塔对此辩白说，一切都没有定下来，斯坦尼克完全是信口开河），问她道：

“你真正了解蒂蒂的情况？了解他的为人？”

"不了解，我想他不是罪犯吧。你别吓唬我了。"

"蒂蒂结过婚。"

乔杰塔一听顿时目瞪口呆。斯坦尼克原来只是表面上为她着想，而实际上他是在施展伎俩，给一个离了父母就活不成的傻瓜物色对象。

"哦，天哪！你快都告诉我吧，费利克斯。"

费利克斯将蒂蒂的事情原原本本地告诉了乔杰塔，当然他的语气里不无冷嘲热讽之意。他谈到的事情有蒂蒂与安娜结婚的始末、蒂蒂的固执脾气、他的各种怪癖（其中当然有他那摇来晃去的嗜好）以及他对阿格拉伊的训斥只是一味唯唯诺诺的态度。费利克斯还讲，他认为希米昂患了精神病，这种病有遗传因素，直接威胁着蒂蒂。乔杰塔那种出于一个过着反常生活的女孩子的虚荣心而对婚姻产生的美好憧憬顿时化为泡影。她笑了起来，眼里噙着泪水。

"费利克斯，"她说，"人有时难免会异想天开的。我乔杰塔是个思想活跃的人，能同时把三个将军弄得晕头转向，我，嫁给一个画匠？荒唐！费利克斯，你就是我的朋友。以后，斯坦尼克再进我的门，我就把他轰出去。"

恰好当天斯坦尼克就到她家来了，可是她并没有轰他出去，因为斯坦尼克进门时表情显得那么自然，那么天真无邪。乔杰塔仿佛嗅到了什么变化。

"我说，斯坦尼克，你还坚持要我跟你那位狗熊亲戚结婚吗？"

"我？你怎么把我看得那样不怀好意！我眼里盯着的是

你和费利克斯。你们那么年轻，多么漂亮啊！我真羡慕你们。你们相亲相爱吧，尽情享受生活的幸福吧，让一切偏见都见鬼去好了。你知道我为什么到这儿来的吗？我来是要坦率地问问你，你真的有意嫁给蒂蒂？他们一家人全都同意，把这件事当真了。我原来只是说着玩的，不过我必须先关照你一声，蒂蒂这个人并不是象你所想象的那样好，他简直固执得象头骡子。我岳母也不是以慈爱为怀的人。当然，对我来说，你能同我结成姻亲，是我的光荣，然而，首先我要作你的朋友。你说对吗，费利克斯先生？"

"喏，你听我说，朋友，"乔杰塔说，"你随便怎么去回话好了，反正我不再听你那一套了。你告诉那个向我求婚的人，我不想嫁人；告诉你岳母，我是个……"

费利克斯向她使了个表示责怪的眼色。他觉得她又要犯玩世不恭的脾气了。斯坦尼克说：

"我这是一片好心，用意是诚恳的。一个人可能好心办坏事，得罪人，可他又有什么法子呢。"

斯坦尼克在屋里来回踱了一会儿，掀了掀几只好玩的小盒子的盖儿，向窗外张望了一眼，找不出话说，便道了声"再见"，拔腿走了。然而刚到门口他又突然折了回来。

"给我二十个列依吧，"他对乔杰塔说，"上帝保佑你！"

乔杰塔从一只盒子里取出一枚金币朝他扔了过去。斯坦尼克伸手从空中接住。

"我心上的石头落了地了，"他说着走出门去，"我今天干了一件好事啊！"

这天晚上，乔杰塔坚持要费利克斯在她那里留宿。费利克斯答应了，然而他原先那种男性的志得意满的心情不见了，他内心觉得他成了一个精神空虚的人。他们躺在床上，乔杰塔不住地撺掇他要他谈他自己的情况。她想知道他都有些什么打算和计划。这些问题差不多就象奥蒂莉娅先前提过的一样，这使他意识到他正在背叛一个可亲的人。他试图摆脱这种心情，便同乔杰塔讲起他的各种愿望来。他说他想成为一个名医、学者，他要通过大学的学习获得工作能力。在学术上要有所发现，解决某种科学之谜，对医学的发展作出贡献。他激动地谈起他这一代人有义务进行建设性的劳动，谈起他看到罗马尼亚人的名字在世界文化领域里到处无声无息而感到难过的心情。他是能够发挥出非凡的力量的。

乔杰塔将一只手搭在费利克斯的肩头，她感到十分惬意，因为一个男人那样信任她，认为她有能力进行严肃的交谈。她是一个相当伶俐的姑娘，读过许多法文书，但那些东西都不是地道的文艺作品。她敏于应答，所以将军喜欢同她一起说话，但她总脱不掉轻浮的习气。

"你的积极性我很喜欢，"乔杰塔说，"不过，生活中还有别的乐趣。将来你会给那么多学习弄得厌烦起来的，你是要生活的。我希望看到你物色一位富家姑娘，完成大婚，投身政治，成为议员，而且还要不断高升。象你这样聪明的人要到处钻营。"

费利克斯对乔杰塔这种平庸的想法颇感到失望，但他

没有提出任何不同的看法，而只是骤然觉得乔杰塔俗不可耐。

“你干吗那样看着我？”乔杰塔问。

“我……这样看着……你说话时我当然要看着你的。”

“好象你有什么话要跟我说。”

“你瞧，”费利克斯随即拿定主意，说，“我一定得回去，我刚才忘了告诉你了，明天我还有许多急待完成的作业，还得准备考试。”

他觉得在乔杰塔这里呆上一整夜简直是活受罪，觉得完全是在作戏，于是找了个借口想溜之大吉。

“哎，费利克斯，你别遮遮掩掩的，就照直说吧！我认为你怕在我这儿留宿，觉得那样做不合适。”

“不，不，”费利克斯感到一阵慌张，赶忙分辩说，“我跟你说的都是实情。”

他匆匆地穿着衣服。乔杰塔满心疑虑地凝视着他，那眼神使他感到畏怯。费利克斯这种表现使她有些难堪，但她竭力使自己相信费利克斯没有说谎。再说，一个青年人会千方百计地回避她，在她看来那是荒唐的。

当费利克斯在乔杰塔的陪同下来到门厅时，同一位上了年纪的人打了个照面。这位老者一边脱着手套，一边殷勤地微笑着。在他进来的时候并没有听到什么人的声音。

“啊，将军！”乔杰塔喊了出来。

“是呀，姑娘，正是你的将军啊。①让你受惊啦？我看到

① 原文系法文。

家里还亮着灯呢。这可不能怪我①……”

费利克斯脸色苍白。将军一眼便看到了，他一直微笑着。这是一位和蔼的老人，灰白的唇髭，衣着非常讲究，他穿一身烟草色的西服，头上戴一顶圆顶硬礼帽，脖子上系了一条黑丝大领结。

“这位是你的青年朋友？我非常高兴。请允许我自我介绍一下，我是勃塞列斯库将军。”

将军说罢，象行军礼似的把两只皮鞋啪地向一起收拢一下，然后又躬一躬身，彬彬有礼地向费利克斯伸过一只手来。

“哦，”他深感抱歉，诚恳地说，“真对不起，打扰你们了。乔杰塔这个淘气鬼总不告诉我她会见朋友的准确钟点。”

乔杰塔对这意外的局面感到很高兴，赶忙跑回房间去穿连衣裙。

“你刚说你姓什么，小伙子？”将军问。

“希马！”

“希马？”

“希马医生的儿子，雅西人。”

“就是那位希马军医？”

“是的！”

“我认识你父亲约瑟夫。啊，真是巧遇啊！”

将军更加仔细地端详着费利克斯，伸出一只手托住他

① 原文系法文。

的下巴，感到很高兴 然而费利克斯对这种动作却感到难以容忍。奥蒂莉娅、乔杰塔，男人、女人都喜欢象对待小孩子似的托起他的下巴。

“亲爱的，我祝贺你！”将军笑了起来，随后就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了。

他的笑声使门厅里漾起一阵欢乐的气氛。费利克斯做了个要离去的动作。

“哎呀，”将军不以为然地说，“不要走嘛，恕我打搅了你。我马上就到楼下去了。”

“我一定得马上回去，还有人等我呢。”他坚持说。

“真的？”将军和蔼地表示诧异说，“你知道，”他接着说，“乔杰塔小姐可是个出色的姑娘，值得我们大家同她交游。你今天来看望她，很好。她正闷得慌呢。我们老头子，你知道，都是出于不甘寂寞的心情，要让人家看到我们还存在，才出现在女孩子们面前的。只有你们青年人才有本领使她们高兴。”

老人的话虽然没有任何恶意，但费利克斯却觉得简直无地自容。

“快过来，亲爱的小姐，这小伙子要跟你道声再见呢。”

乔杰塔穿好衣服重新出现时，他们两人已经演完了庄严的别离喜剧。费利克斯象发疯似的跑下楼梯，将军来到乔杰塔的客厅，在一把椅子上坐下来。

“多好的青年，”他对乔杰塔说，“你不要伤了他的自尊心，在我可能回来的时候，不要留他，让他陷于这种难堪的

境地。真是个值得同情的小伙子啊!”

乔杰塔在将军的两只膝盖上坐下来。

这会儿,费利克斯与其说是在走,毋宁说是在奔跑。他心里仿佛掀起了一场翻江倒海的暴风雨。他来布加勒斯特时,是怀着远大志向的,是要读书的,他遇到了一个理想的姑娘,向她许下了终生的爱和敬;然而现在,他竟然跟一个令人不无疑虑的女人同榻共枕了。不错,乔杰塔倒是十分妩媚动人,但终归不过是个高级娼妓罢了。他想,也许她只是玩弄他的天真,寻求新的刺激吧。出于这种原因她才要嫁给蒂蒂的。他倒成了蒂蒂的情场对手了!这处境是够不光彩的了。何况在乔杰塔那里他又同将军不幸遭遇了呢!如果当时将军斥责了他,侮辱了他,那他至少会因为在为博得女性欢心的角逐中赢得了垂青而感到骄傲。然而无论是将军或是他,对他们的遭遇却一时都感到不好意思,由此可知,这次遭遇对他们两个人来说都是有失体面的事情。费利克斯把自己的这种遭际看得过于严重了,认为自己是道德败坏,决计采取苦行的办法来赎过。他要埋头读书,考试时取得优异成绩,让奥蒂莉娅看看,他是凡事说到就能够做到的。他重又细细地回顾了一番奥蒂莉娅的情况。不错,她是离开了他,但那又怎能证明是对他的背叛呢?她给他来过信,她还是要回来的,说不定就在最近。到国外耽搁一两个月又有什么大不了的呢?奥蒂莉娅平素的作风就是如此嘛。既然考斯塔凯公公没有对此大惊小怪,那他就更没有理由满腹狐疑,把事情看得那么严重了。尽管流言蜚语在

他心头常常掀起疑云，但他确信那终究只不过是莫须有的罪名而已。不管他的所见所闻是真是假，奥蒂莉娅依旧是他理想中的女性。他必须相信她，即便将来她使他的希望落了空，他也决心将她的形象作为生活中可能存在的一个单纯的形象，对她不寄任何企求地保存在心里。他必须锻炼自己，使自己具有这种坚贞不渝的情操，以便能驾御住自己内心的力量。他必须保持住纯洁的德行，直至完成终生大业。他回到家里，一边蹑手蹑脚地爬上后门的楼梯，一边在心里诅咒脚下发出的咯吱声。进屋后他立即解衣就寝。在床上，他又想起了乔杰塔，因为他不久之前还在这姑娘的床上躺着呢。她健康、妩媚，露着洁白如玉的牙齿在笑他那些一本正经的打算和计划。她坐在那里，衬衫上的系带微微下垂着，将一只白皙的手搭在他的肩头，说："瞧，你多么没有情义！我把金钱踩在脚下，抛弃前程，把自己奉献给你，这在别人还是求之不得的呢。我把你从一个胆怯的学生变成了一个因为有了情人而能够自豪的男子汉。哎，我还有别的情人，那又有什么关系？将军对我的殷勤正说明我不是随便跟人打情骂俏的女人。你看见我跟谁还有瓜葛？你又听见过谁向你夸口，说他占有了我的心？我的所做所为同别的姑娘并没有什么两样，只是我大大方方，不矫情罢了，因为我有得天独厚的姿色。你的那位奥蒂莉娅难道不去搂抱巴斯卡劳普的脖子？难道没有接受他的资助？在这个世界上，通过象我这样的女人而成就的大事业不是事实俱在吗？是娼妓而不是那些道貌岸然、一本正经的女人激励

了天才。我把我的爱情和欢乐全部奉献给你而不要求你负有任何义务，因为你知道我是娼妓，我允许你随便什么时候抛弃我，而我毫无怨尤。不要那样不明人情事理了！我理解你对奥蒂莉娅的敬慕，你爱她好了，崇拜她好了，这完全是另外一回事。亏你还是大医学家呢！你为什么那样不近情理，抛弃我奉献给你的欢乐？是因为你爱奥蒂莉娅？恰恰相反，你那样做是自寻烦恼，对她怀有私心杂念，你以为你崇拜她，而实则是要占有她。你是青年，正经历着爱情的危机。你为什么认为奥蒂莉娅逃离了你？哪一个聪慧的女孩子都能觉察出小伙子们内心的激荡不安。她逃离你是因为怕你，同时也是因为爱你。至于巴斯卡劳普，那是另一种情况，他同我那位将军一样，是上了岁数的人，是于人无害的人了。我并不爱你，因为我不愿意把自己缚在任何人身上，我是个轻狂的女子，我对你只是怀有好感，我需要你这样同我年龄相仿的小伙子在一起说说笑笑就心满意足了。将军同意我这样做，他不觉得别人讨嫌！你没看见他打量你时的眼神吗？在扶助我们这种人的那些老头子看来，这样就可保证我们不去更多地搅扰他们的心。我知道，你会说你成了一个想从他那里讨便宜的人，一个……你凭什么那样想？我又没有向你腰包里塞钱！我很年轻，人们对我都垂涎欲滴呢。你那样谨小慎微成不了大医生。一个医生要用不带偏见的眼光去看待生活，为了正确对待它，就必须了解它。你本来该学文学才好。你倒称得上是一位天真无邪的诗人呢。”

费利克斯用被子蒙上头，试图借助黑暗来驱除这种恼人的幻影。为此，他拼命想在心里抓住一个圣洁的形象。“耶稣”这个名字在他脑海里升起了，但立刻又被瞬间出现的希米昂的形象投上了暗影，他力图在心里唤回那个名字；但内心的联想产生了使他感到惊愕的景象。一个新出现的洁白的幻影向另一个呆在那里发出笑声的幻影移动着。一切都混作一团，变得光怪陆离。费利克斯探出头，认真地睁开眼睛，想这样来摆脱开梦境的困扰。他不肯再在朦胧中思索这个问题，他得出明确的结论：既然奥蒂莉娅无疑代表着他内心的希望，那么乔杰塔则可以作为朋友对待，这对奥蒂莉娅来说是毫无妨碍的。他将成为医生，成为一个严肃的人，他不应该优柔寡断，神秘莫测。然而，如果蒂蒂继续追求乔杰塔，那么他同乔杰塔的往来就会有损自己的尊严；他甚至觉得将军对他表现的那种多少带有讥讽意味的宽容也是令他难堪的。他想不再同乔杰塔见面，哪怕暂时这样做也好。但是，他的决心越大，就越想念乔杰塔，不管怎样，他对她那样粗鲁使他感到内疚，因为他从她身旁匆匆跑掉，伤害了她的自尊心。他从医学角度考虑，这次逃跑证明他有病态的胆怯心理，缺乏坚强意志。他必须锻炼自己，使自己远离她而不为她的姿色所动，但无论如何，他应当向她表示歉意。因此，他拿定主意，请求乔杰塔原谅他匆匆离去的粗鲁行为（这时一种潜在的念头浮上他的脑海：他甚至不妨向她做一次表示来证明他还是很欣赏她那富有魅力的体态的），然后再跟这姑娘断绝往来。他觉得这样一来就于礼无

悖了。决心既定，他便静静地又闭上了眼睛，任凭乔杰塔的召唤去俘虏他，然而在他刚一入睡，乔杰塔的形象霎时间却变成了奥蒂莉娅。

次日清晨，考斯塔凯公公打发他到阿格拉伊那边去取什蒂尔贝大公街那所房子的钥匙。费利克斯怀着不悦的心情勉强去了。

“他要钥匙干什么？他没有钥匙？”阿格拉伊气势汹汹地问，仿佛费利克斯犯了什么罪过似的。

费利克斯耸了耸肩，心里很别扭地望着眼前围坐着的这一伙人——阿格拉伊、经常少不了的斯坦尼克和奥莉皮娅、阿奥莉卡和蒂蒂。蒂蒂正坐在窗前一张小桌旁，用水彩临摹一张彩色明信片上的图画，看他那皱着眉头聚精会神的样子，是不准备答理这位来访者的。费利克斯感到一种难以容忍而又捉摸不透的气氛，感到空气里弥漫着一种凝固了的敌意，倘若不是要等着拿钥匙，他会立即转身回去的。阿奥莉卡出人意料地第一个开了腔。

“蒂蒂非常生气，”她说，“你那位女友乔杰塔对他态度很恶劣。她捎话给他，说她对结婚不感兴趣什么等等扯淡的话。奇怪，仿佛她是什么名门闺秀。你怎么看法？”

她这样问他是话中有话的，费利克斯竭力避开她那阴冷的目光。

“嗐！”阿格拉伊话里带刺地插进嘴来，“这不能怪那姑娘，要怪那个挑唆她的人！哼，别当我们不知道……”

“谁挑唆的她？”费利克斯脱口问道。

“费利克斯先生，”阿奥莉卡矫揉造作地说，“瞧你这个人，好象还给蒙在鼓里似的！我们很清楚，乔杰塔那样做全是为了你。对此我们毫无意见。你也许很喜欢她，但事情不应牵连到无辜的蒂蒂身上来。”

蒂蒂操着画笔，两眼瞪着画纸，显得越来越神经质了。费利克斯被阿奥莉卡这番不明不暗的话给弄得一时怔住了，然而他不能不承认她说的是有一定根据的。

“我，”他说，思绪有些混乱了，“同乔杰塔小姐没有任何关系，才认识她不久……很偶然……其中有误会……是谁跟你们说的？”

“谁跟我们说的？”阿格拉伊急躁地反问，“喏，谁跟我们说的！讲吧，先生！”

她说着用手指了一下斯坦尼克。斯坦尼克一直呆在那里，两眼茫然地盯着墙壁，这会儿他向费利克斯不声不响地摆了摆手，示意事情与他无关。

“我说了……就是说我听说……我没说费利克斯先生什么。说真的，我们干吗老怪这个不好，怪那个不好……你们听我说，大家不要因为乔杰塔这种人而弄得彼此那样尴尬，她是个……这谁不知道。”

突然，窗户那边“嘭嘭”响了几声，蒂蒂握紧拳头捶了几下桌子，他站起身来，面色蜡黄。

“不对，你跟我说过，你在她那里看见过费利克斯，说他们还拿我取笑。奥蒂莉娅是破鞋，她先跟费利克斯睡觉，现在又跟巴斯卡劳普睡。你要明白，我不允许你……”

蒂蒂又捶起桌子来，把画纸弄得到处乱飞。费利克斯愤然说：

“真遗憾，你对奥蒂莉娅竟然那样满口污言秽语。”

“她是破鞋！”蒂蒂发疯似的吼叫着，一边用拳头拼命捶着桌子。

“都怪我不该跟蒂蒂先生搭腔，”费利克斯说，“他竟然那样不知自爱，恶语伤人。”

在场的人似乎都被费利克斯的怒容慑服了，只有斯坦尼克拼命朝他摆手，示意他不要再说下去，那神态仿佛在告诉他：“个中秘密我还不能跟你明言。”奥莉皮娅说：

“别信斯坦尼克那一套！什么事儿他都要插上一脚！”

费利克斯打算离开，可是当他经过蒂蒂的桌旁时，看见蒂蒂神经质地挥动一下手臂，他误以为蒂蒂要打他，便也举起一只手挡在胸前。蒂蒂在挥臂时脚下没有站稳，一仰身滑跌在桌子上，将桌子打翻了。在场的人对这突如其来的一幕没有看清楚，以为他们两个人对打起来了。斯坦尼克一纵身抓住费利克斯两只胳膊，阿格拉伊则起身紧紧抱住蒂蒂，蒂蒂扯开嗓子大喊大叫：“奥蒂莉娅就是破鞋！”费利克斯对这次冲突非常不快，对那些人把这意外的事当作是打架很反感。阿奥莉卡和奥莉皮娅佯作劝慰，说：“你别那样动气，费利克斯先生！那太孩子气了！你不知道蒂蒂脾气古怪嘛！”费利克斯在盛怒之下推开斯坦尼克走了。斯坦尼克大步流星地尾随着追了过去。

“亲爱的，你不该跟我怄气，”他边走边喊，想抓住费利

克斯的胳膊，“你有你的道理，不过，你应该设身处地为我想想嘛！我什么话都没对他们讲过。恐怕是他们疑心生暗鬼，才怪罪到我头上来的。你想，我能顶撞我岳母吗？她是上了年纪的人嘛！你是明白人，懂得这个道理！嗨，我要是你呀，才不计较那些无聊的话呢。我心里只装自己的事，别的我就一概不管。他们说你跟奥蒂莉娅一起生活又有什么不好？是坏事？是你的运气好嘛！”

“斯坦尼克先生，”费利克斯正要迈步进家，非常气愤地说，“别再跟我搅闹了！”

“你又生气了？”斯坦尼克若无其事地故作惊讶说，“瞧你这个人，真让人无法理解。”

费利克斯砰地把门一关，迅速爬上楼梯，回到房间。斯坦尼克在门口迟疑了片刻，然后蹑手蹑脚地走过去，轻轻地打开那扇哥特式大门，从前面来到考斯塔凯公公的住处。然而费利克斯从廊道的大玻璃窗上已经瞥见了他。于是他拿起帽子，走出房间，悄悄地下了楼梯，迈出大门上街去了。此刻他非常气恼，非常沮丧，他原先那些出走的打算一股脑儿又都涌上了心头。然而一想到他那些功课，他的情绪又有些振作起来。他回到家里以后，怀着感激的心情听着考斯塔凯公公低声的劝慰：

“以后不要到那里去了！还是不去为好！”

原来斯坦尼克早已经把事情添枝加叶、绘声绘色地告诉了这老头子。

“我的老先生，”他说，“年轻小伙子一旦爱上了什么人，

可真是如胶似漆呀！听说你那位费利克斯想跟乔杰塔一块儿过日子呢。那可是个漂亮姑娘，没说的，这是他的造化！可你却想不到蒂蒂也爱上了她，要娶她呢……他把那姑娘带到我岳母家，说真的，一切都说好了啊。可现在她却不管原先怎么讲的，说什么也不干了。据说是费利克斯不撒手呢！这倒可能，很可能的！那姑娘俊俏迷人嘛。正象我说的那样，她变卦了。可蒂蒂呢，也不答应，你别看他平时软绵绵的样子，可这时那个愣头愣脑的暴烈劲儿，简直让人难以想象。当我发现他们两个你瞪我我瞪你的时候，我慌了手脚，我惊叫了一声'快'，要出事了！天哪，我还没弄清楚，他们两个就扭打起来了！打得那个热闹劲儿就别提啦！我费了九牛二虎之力也没把他们拉开，蒂蒂死死揪住费利克斯的头发，费利克斯拼命掐住蒂蒂的脖子。太不象话啦！为了一个女人，不用说，当然是为一个漂亮女人喽。考斯塔凯公公，你听我说，我是律师，为了女人，人们是会干出犯罪的事来的，亲兄弟也会大打出手，也会拼命的。天下女人都是祸水啊！"

考斯塔凯公公脸色阴沉，弓着腰在房间里踱来踱去，大口大口地抽着一个烟蒂，不时向斯坦尼克投以怀疑和鄙视的目光。他对斯坦尼克的话压根儿就不相信。

"这孩子跟你有什么过不去的，"他终于说，"你那样折磨他，让他不得安宁？他没有什么对不起你的地方嘛！不许你老败坏他，败坏奥蒂莉娅，他们都是没有爹妈的孩子！你太不象话啦！"

斯坦尼克抓住考斯塔凯的话题趁机发挥起来：

“你跟我说这些真叫人遗憾！我不尊重孤儿？我自己从小就是孤儿，我体会得到没有亲人的痛苦。我不尊重费利克斯？我对他就象对待亲弟弟一样，我是想指点他怎么样为人处世。至于他跟乔杰塔的关系问题，我想说的是，他做的多少有点儿差池。我同他讲过：‘好兄弟，跟那个破鞋不要有什么瓜葛，她是个扫帚星。’他来拿钥匙的时候，我暗示过他对蒂蒂态度要谨慎。”

“哎，钥匙他给我拿来了吗？”考斯塔凯公公急不可待地问。

“我岳母在找呢。不过，请允许我问一句，你要钥匙干什么，你不是手里还有一串儿……怎么，想卖房子了？是啊，出租的季节已经过去了。卖了也好，钱装在口袋里更保险，不过你可得特别当心，要找个可靠的中人才行。你大概打算要个什么价？告诉我，让我也给你掂掇掂掇。”

“我什么也不卖！”考斯塔凯公公斩钉截铁地说。

斯坦尼克毕竟是个嗅觉灵敏的人，他明白这老头子凡是能变卖的东西他都要卖的，所以那处房产他也是要卖掉的。那所房子正是他多年以前从希米昂手里买过来的，那时希米昂需要一笔钱来清偿几项到期的债务。阿格拉伊想，如果她对卖价满意，那么这处房子还会落到她手里，她可以给阿奥莉卡或蒂蒂居住。讨钥匙的事（她手里也有一串钥匙，扔在阁楼上都生锈了）使她很恼火。考斯塔凯向她讨钥匙，是因为那些房客常丢钥匙，而他又舍不得花钱去配

新的。

“不卖？”斯坦尼克说，“这样也好。钱嘛，容易花掉，房产才是跑不了的东西。我越想越觉得你做得对。别卖了，今后有什么事儿你就来找我好了，我大大小小的事儿都还在行，我是律师，我愿意为你出力，分文不要你的。你要是愿意照顾我点儿什么小小不言的东西，也算我没白替你跑腿。”

斯坦尼克一回到阿格拉伊的“家庭理事会”上便开了腔。

“我说，岳母大人，情况实在令人放心不下啊！我担心的事果然降临到您头上了。考斯塔凯公公卖了餐馆之后，如今又到处张罗要卖什蒂尔贝大公街的房产呢，打明儿他什么都会卖掉的。到那时您……呃，我们怎么办呢？您说过让我关照您女儿奥莉皮娅的利益呀！这不是那老头子自己的主意，他一定受了别人的教唆，把什么都卖掉，变成现金，然后想给什么人就给什么人。”

“那我就去法院告他！”阿格拉伊大声说，“一下子把什么都卖掉，这种人准是疯子。”

“我倒有个好主意！”斯坦尼克阴险地说，“咱们要控制住他，就象对待一个生活上不能自理的人一样。你要知道，他并没有什么直系继承人，他们由于自己的继承权受到威胁而从中捣鬼的，而且考斯塔凯公公也不会大喊大叫，打谁骂谁，或是把钱扔到赌场里去的。至于说要找人按照我们的意思帮忙出个证明，这并不困难，我们随时都能找到。

你想以他的胞妹的身分到法院去声明，说你家胞兄精神失常？”

“是的，我要去的！”阿格拉伊愤怒地说。

“你倒是可以去，不过人家不会相信你的！奥蒂莉娅、费利克斯、巴斯卡劳普那些人也会去呀，他们会说你的话都是诬蔑之词。你这个办法拿来对付一个不中用的老太婆倒可以，对付考斯塔凯公公不行，他比我们想象的还滑头呢。他会耻笑你，恨你，立遗嘱时什么也不给你。”

“他立遗嘱？”阿格拉伊迟疑地问。

“他一定要立的！既然他要变卖家产，那你唯一的办法就是同他搞好关系，尤其同奥蒂莉娅，更要搞好关系！”

“同她搞好关系？没门儿！”

“搞不搞是你自己的事！”

“我干吗要同她搞好关系，难道家业是她奥蒂莉娅的？你以为那样她就会放弃家业了？那她为什么还老跟考斯塔凯纠缠不休？”

“您这种看法很不策略，很不对头。奥蒂莉娅盯住的是巴斯卡劳普，是向他眉眼送情，巴斯卡劳普看上的是奥蒂莉娅！这有什么要紧！您干吗那么不高兴，要去招惹他们？难道你打算跟巴斯卡劳普过日子？既然不是那样，那么奥蒂莉娅跟什么人与你有何相干？我看这种情况倒是求之不得的，我是喜欢把眼光放得远些的人，作为律师，我要维护你的利益。巴斯卡劳普是个大财主，但已是老头子了，因此，为了急于把贪财的奥蒂莉娅弄到手，他是不惜一切代价的。

考斯塔凯公公是个吝啬鬼，要是能什么都不给奥蒂莉娅，那他是最惬意不过的。那样一来，他就可以一个人躺在钱堆上，直到有朝一日他翘了辫子。人总不能永远活在世上啊。到那时你就成了唯一的继承人了嘛！可是你呢，却同他大吵大闹，激怒了他，他要报复的。有的吝啬鬼临死时身底下只铺一条草席，而宁肯把财产捐给救济院或是捐给国家呢！”

阿格拉伊一听，顿时脸色焦黄。

“嗯，他会捐给国家的呀！”斯坦尼克故意恐吓她。

“他要那样做一定是发疯了！”

“这样的疯子国家是不会把他关进疯人院的。”

斯坦尼克的这一席话在这个非正式的“家庭理事会”的参加者身上大大起了作用。阿格拉伊垂下头，态度软下来了。

“妈妈，”奥莉皮娅慢吞吞地说，“他的话有些道理，在这种事情上他从来都不胡涂的！”

“哼，我的话当然有道理，”他得意地说，一边在屋子里趾高气扬地踱来踱去，“我讲话什么时候没有道理？”

“那你的意思要我现在怎么办？”阿格拉伊用讥诮的语气说，“让我给奥蒂莉娅下跪，求她原谅？”

“不！奥蒂莉娅不是好记仇的人。你佯作忘掉了一切嫌隙，高高兴兴的到考斯塔凯公公家里去！千万不要对巴斯卡劳普有什么冷言冷语。要鼓动他们结婚，向他们表示祝贺。巴斯卡劳普听见你说奥蒂莉娅的好话时会高兴得吻你的。

考斯塔凯公公对此也会乐得心花怒放呢。”

斯坦尼克在屋子里又来回踱了几遭，突然，他胸有成竹似的说：

“你听我说，我想起了一条妙计。我知道奥蒂莉娅在巴黎的住址，我们给她写张明信片寄去，就当我们同她没有任何隔阂一样，信中要提到考斯塔凯公公，就说他病了。这姑娘是很敏感的。”

“你们写！我可不写！”

“我们写，你只签个名就行。”

斯坦尼克果真写了一张明信片：

亲爱的奥蒂莉娅：

得悉你旅抵巴黎，我们心里有说不出来的高兴。你正值青春年华，完全应该及时畅游自娱。我们很想念你和巴斯卡劳普先生。我们无时无刻不在惦记着你。如果我们谁有对不住你的地方，请你不要介意，因为老人们平素难免心情不佳的。考斯塔凯公公虽然平时不讲，但你不在跟前，他心里很痛苦呢。费利克斯同别的年轻人一样，自有他消遣的办法，他这个人对人事总是不大放在心上的。希米昂他老人家也在病中，我们十分焦心。对这两位老人今后恐怕没有多大指望的了。伫候平安归来。

你忠实的

斯坦尼克、阿格拉伊、

奥莉皮娅、阿奥莉卡、蒂蒂

斯坦尼克让每个人都签了名。他在信里向奥蒂莉娅有意暗示费利克斯感情淡漠，好让她更接近巴斯卡劳普；向她

暗示两位老人的命运不佳，借以引起她对考斯塔凯公公的焦虑。收信人写的是：奥蒂莉娅·巴斯卡劳普小姐。

“这样写她不会生气吧？”阿奥莉卡问。

“不会！你要是叫我斯坦尼克·拉楚议员先生，我要生气才怪呢。我们得懂点心理学才行啊！”

斯坦尼克拿起明信片想上街寄出去。他来到门厅，发现外面正在下雨。他将明信片放在小桌上，回屋里去找伞。这当儿，希米昂不声不响地来到小桌旁边，拿起明信片看了看两面的字，然后把一个指头伸进嘴里蘸了点唾沫，在那些签名旁边抹了一下，掏出化学铅笔在抹过唾液的地方签上“耶稣基督”几个字。过了一会儿，斯坦尼克回来拿起明信片装进衣袋里，来到街上连看也没再看一眼便将它投进邮筒里。

14

使费利克斯郁闷不乐从而在一定程度上产生了愤世嫉俗思想的是，人们（甚至包括他的大学同学在内）对做学问表现出来的麻木不仁，对那些不好急功近利的热情研究所持的冷淡态度。他在雅西寄宿学校读书的时候，即使熄灯以后躺在床上还常常和同学们热烈争论一些问题，虽则有

时谁也弄不透问题的实质究竟是什么，然而大家却废寝忘食地去探索，对研究其中的哲理感到自豪。他们所探讨的问题大都是以疑问的形式提出来的，譬如“什么是生”、“什么是死”，等等。他们在阅读课外书籍时也常常遇到类似的问题。一次，一个同学提出了“什么是女人”这样一个问题。大家都竭力试图提出最独特的见解，没有一个人借题开低级趣味的玩笑，或是把讨论向性的问题上引导。有时，有的同学弄到几本杂志，从中摘取了别人从未听到过的一些命题，然后再根据杂志上提出的见解加以阐发，这使争论的对方大为恼火，因为他们无法知道那些论点是从何处摭拾来的。有一次夜间，他们又讨论起上帝来了。这时室外电闪雷鸣，风雨交加。胆小而又比较缺乏科学头脑的人吓得战战兢兢，甚至蒙着毯子直划十字，他们认为此时此刻谈论这种问题是很危险的。偶尔有人把课本上的论点搬出来加以发挥(他们只是在最后一年才学了一点哲学史)，说上帝集因果于一身，有了上帝，人们才弄清了超越自己解释事物的能力范围的一切问题，并赋予生活以某种意义。有个神父的儿子说上帝“就是无容争辩的教义”，“我们必须无条件地相信超越常理的一切”。后来，那个挑起论争的同学轻蔑地撇了撇嘴。

“好，要是你比别人高明，那你就说说看！”神父的儿子发火了，“瞧你那德行，撇什么嘴！就你知道得多！”

“说就说，”我们的哲学家应声说，“上帝就是你、我、天、地和天地间的一切。世界上一切的一切都是组成上帝的一

个部分，只是我们人囿于一时一地而已（这里是说不能超越‘时间和空间’），而上帝则是永恒的，无处不在的！”

听的人谁也没有讥笑这种信口诌来的论点，大家只是一阵骚动。此刻室外电光闪闪，只有一个人向那个同学提出了疑问。

“你这一套是打哪儿搬来的？怕是你自己杜撰的吧！”

神父的儿子也提出了反驳，他的立论，理由显得十分充分。他说：

“我们认为上帝是无限仁慈的，是与邪恶，与魔鬼势不两立的。魔鬼桀骜不驯，亵渎我们的在天之父。如果说世间的一切都是上帝，那就是说连刽子手也成了上帝，可以为所欲为了。岂有此理！你简直是在鼓吹异端邪说。”

神父的儿子讲这番话的时候态度傲慢，咄咄逼人；而我们的那位哲学家则从内心里觉得他浅薄无知。他提醒他说：

“请你注意，我可没有那个意思。这个问题是自有其道理的。就我所读过的书来看，这种哲学理论叫做‘泛神论’。”

他们决定带着争论的问题去请教杜布拉瓦教授。这是一位德高望重的人，他和蔼可亲，诲人不倦，乐于助人解决疑难。这位老人满头粗硬的黑发，蓄着马约列斯库① 式的胡子，说起话来满口摩尔多瓦口音。

“杜布拉瓦先生，”一个学生（当时他们在六年级）站起

① 蒂·马约列斯库（1840—1917），罗马尼亚文学批评家、美学家、政治家，科学院院士，哲学与逻辑学教授。

来，说，“我的同学们想通过我请您解释一下上帝是什么。”

杜布拉瓦教授一时间怔住了。

“怎么，你们都胡涂了？哎呀，不要性急嘛，等明年你们长了心眼儿就会明白的。难道你们要我现在就跟上帝打仗？”

他话虽如此，可还是就这个问题简略地向他们谈了几点看法。

费利克斯回忆起那几年的学校生活，心里感到难过；远大的理想、各种问题在他脑海里象滚了锅一样翻腾着，他有旺盛的精力。他一开始就很喜欢奥蒂莉娅，他爱她那与人无争，不好自炫的知识分子气质，爱她那洁身自持、温文娴雅的举止。在他看来，她就是波蒂采力①画笔下的美人。费利克斯愿意将自己的一切奉献给她。从开始时，奥蒂莉娅在费利克斯的眼中就成了他追求的目标，成了摆在他成绩前面的一幅奖状，他总是一心向往得到这幅奖状，但又总是拿不到手。为了取得奥蒂莉娅的欢心，他立志要为她做一番大事业。同这姑娘分开并不使他伤心，相反，从某种意义上说，这对他倒有好处，因为日后他可以象个出家人那样带着一颗纯洁的心出现在奥蒂莉娅面前，享受久别重逢时的喜悦。然而使他伤心的是奥蒂莉娅竟然是跟巴斯卡劳普出走的。这给奥蒂莉娅的形象不免投上了一层暗影。圣母马利亚深受世人尊崇，但不为任何人所独有。一个姑娘接受一

---

① 波蒂采力(1444或1445—1510)，欧洲文艺复兴时期意大利的著名画家。

个老头子的殷勤，跟他浪迹异国是不合乎常情的，是对男性向她所作的热情奉献麻木不仁的表现。他倒希望奥蒂莉娅能离世遁居，去过修道院的生活，与任何人断绝交往，而他自己也将为她苦行度日。费利克斯并不鄙夷乔杰塔，他承认他很喜欢她，甚至很眷恋她。然而使他怏怏不乐的是，乔杰塔就才智而论虽比奥蒂莉娅稍嫌逊色，但她并没有沦为女性的末流。他倒希望能看见一个与奥蒂莉娅同样妩媚娇娆的乔杰塔，但这要是一个感到绝望而玩世不恭的乔杰塔。他希望她堕落，迷失生活方向，成为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娼妓那样的女人，但透过她们的卑贱行为，人们还可以隐约窥见一丝道德意识的微光。那时，他将从奥蒂莉娅转向乔杰塔，为她作出牺牲，将她从不幸中拯救出来，把她置于同自己一样高尚的地位，医治她的身心创伤。然而现在的乔杰塔并不是那样，这不免使他有些心绪怅然了。她容光焕发，姿色媚人，虽则德行欠缺，但却是个有心的女人，她有一套有产阶级的生活原则和情操。她不但不需要什么恩人救星，相反，她却象长辈似的对待费利克斯，关心他的学业和声誉，体恤他，照顾他。费利克斯对这样的关系是忍受不了的，尤其是他觉得这姑娘的眼神里隐约流露出一种揶揄的神色。这难道是因为费利克斯把她看作一个神圣不可侵犯的女人，或与他原来想象的恰恰相反，是一个正正派派的女人，所以她才用狡黠的眼光看着他在女性中间的一举一动，因而在内心里觉得他幼稚可笑？

费利克斯觉得有必要探讨一番女性问题，这倒不是他

在生理和心里上需要女性，需要去爱女性，而是他要寻求一种对于女性的抽象认识，来寄托自己的情怀。同学们的那些没完没了的诘问和庸俗的旁敲侧击的话早已使他厌烦了，他们总是不怀好意地说什么："我看到过你和一位漂亮的女人要好呢！""你大干特干起来了！""收获不小吧？""恐怕他已经超脱了柏拉图式的爱情观①了吧！"

他沿着登波维查河缓步走着，一边不住地思索着这些问题，突然他的同学魏斯曼伸开双臂拦住了他。他平时跟这位同学很少讲话，其实他才认识他不久，但他对这位同学那种随便而亲热的表示毫不感到意外。

"怎么样，好吗？"魏斯曼问，"我看你在思索什么，简直是全神贯注啊！在构思诗句？"

"哪里！"费利克斯说。

"你为什么不做诗？我倒是做诗的。怎么，不好意思做？我可成本成本地写呢，有时一阵子动起感情来我简直控制不住自己！"

"发表吗？"费利克斯问。

"发表？我读给一位朋友听了，他是个感情非常细腻的人，是世界上最有才华的小伙子；他把他的诗也读给我听了，结果我把我的那些诗都扔到火里去了。这家伙真是才情过人，比海涅②还棒呢。"

"他是谁？"

---

① 指纯精神恋爱。

② 海涅(1797—1856)，德国伟大诗人。

“是谁？就是巴尔勃·奈姆茨亚努啊！你一定认识他，他如今已经成为赫赫有名的诗人了。”

费利克斯承认他不认识这位同学。魏斯曼听了大为惊讶，他态度执著地说：

“希马，我的好朋友，你必须赶快和他结识，他是我们当代最伟大的诗人。让我给你介绍好了。我要把他发表作品的刊物拿给你看，让你好好欣赏欣赏，你可不能不读一读那样令人神醉的抒情佳作啊！”

魏斯曼兴致盎然，手舞足蹈，他不时打住话头，将身子依在岸边的栏杆上，摆好架势，用动人的腔调为费利克斯低声吟哦起什么诗句来，同时还用一只手从唇上向前挥舞着，惬意地咂着嘴，仿佛一口口咬着蜜桃似的。吟罢，他又喋喋不休地向费利克斯提了一连串问题，问他是否知道某位罗马尼亚诗人或是某位外国诗人。费利克斯不得不惭愧地承认自己过于孤陋寡闻了。

“让我给你来一首更有韵味的诗吧。”魏斯曼说。

暮色是那样不可思议，连花儿也兴奋得不肯安息，
在这撩人心魂的暮色里，懊悔之情在浮动萦回，
随着深沉的长叹，
最隐秘的话儿来到唇边欲吐又止。
暮色是那样不可思议，连花儿也兴奋得不肯安息，
我仿佛一个女人，轻轻地移动着脚步悄无

声息。"①

魏斯曼拖长腔调吟哦着，他简直是在歌唱，一会儿把嘴巴贴近费利克斯耳畔，一会儿又移开，那神态活象匈牙利或奥地利的吉卜赛琴师。

"怎么，你不喜欢?！多么美妙感人的诗篇啊！我想你是知道这诗是出自何人之手的！唔，不知道?！这是阿尔贝·萨曼的名篇，他是法国最伟大的诗人，连拉马丁②都相形逊色呢。真是一位诗坛巨星啊！"

关于萨曼，费利克斯曾经听说过，他现在记起来，在奥蒂莉娅的书架上看到过一本旧书《在公主的花园里》。不过他并没有读过那本书，因为在这之前他一直不喜欢诗歌，而只爱看描写英雄业绩、坚毅精神的小说和名人传记。总之，他喜欢读的都是有关磨练意志的书籍。今年，他刚上大学一年级，在这一年里他没读什么文学作品，但医学著作倒是读了不少。他读书不喜欢分散精力，浅尝即止，而是抱定目标，埋头钻研，锲而不舍。但这会儿魏斯曼那种能使行人驻足倾听的吟咏却在他内心深处激起了反响，他感到快意，暗下决心，回家后一定要读萨曼的诗篇。

"你曾经爱过什么人吗?"魏斯曼突然问，因为他刚才给费利克斯吟咏了俄罗斯诗人涅克拉索夫和巴尔蒙特的诗篇而没有得到任何反响。

"也许吧！"费利克斯迟疑了片刻，这样回答。

---

① 此诗根据罗马尼亚文译出。

② 拉马丁(1790—1869)，法国著名诗人。

魏斯曼怀疑地望了他一眼，然后以他那惯有的激情开始了他的自白。

“你不可能象我那样爱过什么人的！绝不可能！我的爱情史是惊心动魄的，一个人一生中难得有一次这样的爱情，它足以使任何一个伟大的诗人喜出望外而乐于讴歌的。我曾经爱过一个才姿出众的姑娘，一个真正的天使，她非常敏感，极易动情，说真的，她的心就象埃奈斯库①这样伟大音乐家弓下的琴弦一样容易颤动，她简直就是玛丽·巴斯基尔茨契夫。我同她一起度过了许多美妙的时刻，我们完全沉醉在对肉体生活的迷恋中了。后来，我们决意结束自己的生命。我们把自己关在屋子里，打开煤气开关。结果，她害怕了，大声呼叫起来。她的一位婶娘听见后和邻居一起跑过来将门砸开了。”

“你们为什么要自杀？”

“为什么要自杀？”魏斯曼神秘而庄严地低声说，“你不懂得沉迷于肉体生活的精神痛苦？不懂得在这种迷恋达到极点时的那种极度失望和毫无可能得到幸福的心情？这种极点一旦到来，厌恶之情便也随之向你袭来。我们对生活感到非常厌倦，所以决计要使美好的时刻延伸到永生中去。”

费利克斯觉得魏斯曼这个人的感情未免有些太富于戏剧性，太令人难以捉摸了，然而他那种给自己制造无谓的悲剧的严肃念头却引起了他极大的兴趣。他又回想起在寄宿

---

① 乔治·埃奈斯库（1881—1955），罗马尼亚伟大的音乐家。

学校时和同学们热烈争论的那些不眠之夜的激动情景。

“你问我们为什么想自杀?”魏斯曼接着说,“你读过魏宁格的著作吗?伟大的魏宁格,我们当代最卓越的思想家?”

费利克斯不能不感到惭愧,承认自己也没有读过魏宁格的作品;他对自己的知识贫乏感到赧颜,对他这位同学的学识渊博感到惊讶。

“没读过?这样的智慧珍馐你竟不去品味!他的书让我给你去弄好了,我有办法买到,还会打很大的折扣呢。以后你有什么书要买,就告诉我,我可以给你买到便宜的。”

“你说的那个魏宁格是什么人?”费利克斯非常好奇地问,诚心诚意地想讨教些知识。

“魏宁格?魏宁格是最了不起的女性问题批评家,正因为如此,他才自杀的。根据他的看法,女人完全是性的化身,在女人身上无处不表现出性的特征,而男人则只是暂时表现出性的特征的。我的爱人,她和别的女人不同,在她这个女人的智慧心灵里只有男性的气质,我们读了魏宁格的那本书以后大为惶遽不安,由于现实和她的理想相抵触,她感到痛心疾首,所以她向我提出要我们一起结束自己的生命。”

“我也想读读那本书!”费利克斯说。

“你也想读《性和性格》那本书?太好啦!给我一个法郎,我给你买去。”

费利克斯交给他一个法郎。他们两个肩并肩走了一会

儿，谁也没有做声。费利克斯虽然喜欢讨论问题，但他此时不愿意吐露自己的隐私。他觉得不应该在别人面前提到奥蒂莉娅的名字，连乔杰塔的名字也不应该提到，甚至关于她们的任何些微暗示都是不应该的。为了打破沉寂，他问起魏斯曼的生活情况，问起他都有哪些打算，但他立即又感到后悔，觉得不该要求别人谈人家可能不愿意谈的私事。但魏斯曼却毫不介意，他坦率地介绍自己的情况说：

"我生活得象一只惶惶不可终日的丧家狗，象一个山穷水尽、走投无路的人。我有三个妹妹和一位老姑姑需要赡养。我们全家挤在一间象车夫住的可怜的小屋里，下面就是牲口棚，我们爬上爬下就靠一架活动木梯。我得付房租，得张罗吃的。"

"你都怎么对付的？"

"都怎么对付的？尽量穷对付呗。在一个牙医那里帮帮忙，到工人那里做做一般的注射，在社会党的一家报馆里做点编辑工作，搞点翻译，给人家补习点功课，就这样胡乱地凑合着过日子。我是无产者，就等着历史的辨证法来拯救我的阶级了。"

"你是社会党？"

"社会党？那算什么社会主义？全世界的伟大人物，只要没有偏见，他们的想法都会和我的一样。我是科学社会主义者。我主张生产资料集体化，主张取消爱情中的拜金主义，使爱情不带任何强迫色彩，符合道德规范。"

费利克斯虽说是个没有偏见的人，但对魏斯曼的那一

套论调却觉得别扭。他在内心深处觉得自己是有产阶级，他羡慕安宁、独立自主的生活，羡慕巴斯卡劳普那温文尔雅的气派。

“你以为那一套社会改革在我们这儿适用吗？”

“你还不了解情况，罗马尼亚最伟大的批评家已论证过这个问题。”

“是马约列斯库？”

“什么马约列斯库！马约列斯库不过是名小卒，就跟布朗德斯①脚上的小拇哥儿一样。我说的是道布罗加努—盖里亚②，他是罗马尼亚最伟大的评论家。他写了一篇评论考什布克③的文章，把他誉为‘农民诗人’。你一定要读一读这篇文章。”

魏斯曼说着，十分激动而充满自信。来往行人禁不住都要回过头来再看他一眼。但费利克斯对他的观点却没有表示任何意见，而只是被他那种在别人身上看不到的思想狂热劲儿吸引住了。

“我在罗马尼亚再呆一两年，等三个妹妹嫁了人，再把老姑姑安顿在一位亲戚家里，然后我就到国外去，我在这里没法自由地思考问题。我要到法国去。”

费利克斯说他也打算到法国去，到巴黎去深造，不过他

---

① 布朗德斯(1842—1927)，丹麦文学评论家、美学家。

② 道布罗加努—盖里亚(1855—1920)，罗马尼亚社会学家、文学评论家、社会主义运动理论家，罗马尼亚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先驱。

③ 考什布克(1866—1918)，罗马尼亚著名的诗人。

学成后还要回来，为国家的发展贡献力量，他觉得这是他的光荣职责，是任何一个人对他的故土所怀的一种朴素的忠诚感情。他问魏斯曼是否也有同感。

“你当然可以那么说，因为你是基督徒。可我是犹太人，我的爱国心是受到怀疑的。如果我跟你说我的心也同样受着罗马尼亚多依娜①的激荡，你会相信我的话吗？恐怕连你也未必就真的会相信吧。不少人硬说我们顽固不化，没有祖国观念，硬说我们暗中捣乱破坏。米拉波②、丹东③虽然都是犹太人，试问，他们干了什么反对他们的法兰西祖国的勾当了吗？凡是为人类的美好未来操心而其目光又超越了狭隘现实的人统统被现实中的特权人物指斥为没有祖国观念。我是罗马尼亚的爱国主义者，而且是代表农民和无产阶级的，是与那些不剥削他人的善良的罗马尼亚人站在一起的。今天，在资产阶级社会里，凡是具有和我同样思想的人，犹太人也好，基督徒也好，统统都是卖国分子。我就喜欢高瞻远瞩，放眼于未来，这何罪之有？你说说，我有没有道理？”

“从逻辑上讲，也许你有道理。”费利克斯说，“不过我的情感还不能超越当前的经验材料。你的话无异于是说，我

---

① 罗马尼亚民间抒情诗歌及其伴奏乐曲。

② 米拉波(1749—1791)，法国政治家，曾参加一七八九至一七九四年的法国资产阶级革命。

③ 丹东(1759—1794)，法国政治家，为一七八九至一七九四年法国资产阶级革命领导人之一。

爱一个年轻姑娘是毫无意义的，因为若干年之后她会变成老太婆，会进入坟墓的。可我还是爱眼前的姑娘，爱一个对我来说实实在在存在的姑娘，我是没有理性头脑的人。”

“你真是能言会道，诡辩有术啊！”魏斯曼一边嚷着，一边指手画脚，急于进一步提出论据。然而这会儿费利克斯已是离家不远了，他们必须就此分手。魏斯曼喊住了他，打量着他的衣服，然后又伸手去摸了摸，并且流露出遗憾的表情，虽则费利克斯那身衣服质地很好，只是那个节令穿着略嫌厚了一点而已。

“你愿意弄一套漂亮衣服吗？象民族剧院演员戴麦特里亚德穿的那样的？你把身上这套旧的给我，再给我二十法郎，我给你弄套新的，一套你从来没穿过的那种衣服。”

费利克斯沉吟着，魏斯曼向他手里塞了张写着一个地址的名片。

“喏，拿着，上不了当的。等你决定了，就到那儿去一趟，包管你会满意的！”

“下次把魏宁格的书给我带来！”费利克斯从远处高声喊着说，一边友好地向他挥着手。

费利克斯回到家，径直来到奥蒂莉娅的房间，找出萨曼的诗集。他坐在一把椅子上，拿着诗集，翻阅着，然后在长沙发上躺下来。那种朦胧而软绵绵的意境使他浑身感到从未有过的颤栗。他压根儿就不喜欢那些诗，他觉得它们的辞藻过于华丽而充满矫情，然而他却从其中领悟到了奥蒂莉娅内心的憧憬，领悟到了她那少女的无言的激荡心情。他

一瞥眼，瞟见桌子边上放着一个顶针儿和一只布娃娃。忽然间，一根细小的发针儿和一条绿色发带从书页里滑落下来。此刻出现在他眼前的奥蒂莉娅是一个纤弱的姑娘，她正经受着惊心动魄的音乐的折磨，仿佛一枝娇嫩的花朵在黑暗潮湿的空气中喘息着。一个女孩子爱读这种冲击感情的东西，她不可能具有粗豪的性格，她必定耽于沉思，容易被激情所左右，沦为那些向她施展魔力者的俘虏。他怨恨萨曼。他回到自己的寝室，拿起一本医学书来，那书里正有讲解女性生理结构的章节，作者以颇为动人的笔调着重阐述了女性易为外物所动的被动禀性。此后几天，费利克斯曾一再去找魏斯曼，直至拿到魏宁格的书他才让他安生。他如饥似渴地读着，但这位古怪的自戕者的痛苦并没有感染他。相反，他更加相信女人是弱者，是她们自身生理特点的受害者，是以男人为依归的，男人应该保护她们，用自己的人格去感染她们。同魏斯曼的交往，对他的问题的了解，使费利克斯领悟到了自愧的地方。可不是嘛，就他这样年岁的人来说，他读的书，知道的事情不可谓不多，但他感到沾沾自喜、孜孜以求的却只是在学术上要有所进取，而不去剖析自己的灵魂，不向自己发问，这样，自己虽有满腔抱负又与动物何异？生活是复杂的，是有其自身规律的，在生活的支配下，每个人都有他应该受到宽容的地方。他发现自己原来是个倨傲而唯我独尊的人，他只醉心于一己的所得，不理解生活中的不幸，他一味恃才傲物，冷眼向人。不错，蒂蒂确是俗不可耐，但他终究也有自己的情感，而并非麻木不仁的

呀。他费利克斯竟然以学者大家自居，凌辱了蒂蒂，伤害了人家的自尊心，在同乔杰塔的交谈中，又恣意揶揄人家。阿格拉伊虽说心地不善，仇视外人，但她也有值得原谅的地方，那就是她的行事是出于爱护子女的心肠。他对巴斯卡劳普没有体谅同情之心，尽管他对奥蒂莉娅并没有支配的权利。费利克斯特别仔细地回顾了自己对奥蒂莉娅和乔杰塔的态度，对她们深感歉疚。对于奥蒂莉娅，在他还没有弄清人家是否爱他的情况下，便一味追求，结果使她遭到非议，陷入了困难的境地；而对于乔杰塔，他则不折不扣地凌辱了她的自尊心。她跟别人一样，也是人嘛，也盼望能有自己的归宿，受到别人的尊重呀。纵令她为人轻狂不羁，那也不应该在她对他那样敬重而又自惭形秽的情况下，从她的枕畔卑怯地逃跑。她很爱他，这是无疑的，而且把他看得高于自己，重于自己。费利克斯决计考试一结束便读一些有关人生修养的书，经常检点自己待人接物的态度，以便及时发现并克制自己的任何妄自尊大和待人冷酷无情的表现。为了自省，他打开笔记本，工工整整地写道：

“为人之道贵乎谦恭，自傲之情不可有，进取之心不可无。”

费利克斯经过一番思想斗争，最后决定“必须”去找乔杰塔，以便挽回他给这姑娘留下的那种冷酷无情的印象。然而他强制自己作出的这个决定既使他高兴，又使他不安。莫非他将自己的弱点当成了决心？莫非他对奥蒂莉娅的爱是三心二意？他竭力对自己深刻剖析，觉得发现了自己身上

的这种两重性。他的确真心实意地爱着奥蒂莉娅，心里是把她当作未来的伴侣的。但他又需要乔杰塔。她使他心绪不宁，他思慕她，毫不顾忌他也许真的会爱上她而不能自拔。他终于去找乔杰塔了。乔杰塔看到他之后，欣喜之情伴着伤感涌上心头。费利克斯感到困惑不解，她这样一个活泼开朗而又有心计的姑娘，此刻竟被道义上的是非决断弄得思虑重重，透过她那白皙的面颊流露出一种严峻、冷若冰霜的神色。

"费利克斯先生，"她说，"我对蒂蒂感到非常歉疚。我毫没有意思要让他遭受精神痛苦。那太荒唐了，要是我……这你不理解？总之，那太可笑了。全怪斯坦尼克。当然，也怪我不好，我太随便了。将军也知道了，一定是斯坦尼克告诉他的，这个人的作风是一向如此的。将军没有直接问过我，他只是向我暗示了一下。他那样做并不是出于嫉妒，而是出于善意。他是位好人。"

费利克斯觉得某些道德品质独特的人，他们的这种善意也是独特的。他想着阿格拉伊的情况，想着巴斯卡劳普的情况，心里认为只有摆脱了家庭羁绊、尝过人生种种欢乐的人为人才能宽厚。总之，他被乔杰塔的这一席话感动了，他目不转睛地望着她。

"老实说，"乔杰塔说，"我自认为我的长相并不丑陋，并不令人望而生厌，我也并不以此自负，不过，一个女人在男人的眼里是个什么样子，她自己很快就会觉察出来的。在我的朋友圈子里，我的德行也并不能说圣洁无瑕，但我可以

赢得别人的爱恋，我给自己提出了这样一个问题：是你这个人过于腼腆羞怯，还是我不配跟一个有教养的人交往？你直截了当地告诉我好了，我不会生气的。你为什么从我身旁匆匆忙忙地逃跑了？”

费利克斯自信是有自持能力的，他这样想着，将身子挨近乔杰塔，吻她的手。实际上，他此刻已是心情激荡，担心控制不住自己了。这当儿，他感到一股强烈的力量油然而生，这力量要求他处理好同女性的这种关系。乔杰塔发现他双颊泛起了红晕，那双眸子流露出疚愧的神色，她伸手托起他的下巴来。（费利克斯此刻又感到一阵恼火。）

“你们青年男人真是令人捉摸不透，你们总是那么莽撞大胆，可又总爱躲躲闪闪的！你那天晚上为什么逃掉了？”

“你要知道，我不在家里过夜是非常别扭的。考斯塔凯公公已是上了年纪的人了，应当受到尊重。再说，奥蒂莉娅……”

“你很爱她，对吗？”

费利克斯这会儿为有这样的机会说出自己的心里话来而感到非常高兴，同时也觉得这是向乔杰塔表示真诚友谊的大好时机。

“嗯，很爱她。”

乔杰塔一把抓住他一只胳膊，吻起他来。

“那你还到我这儿来干什么？你就是这样爱奥蒂莉娅的？”

费利克斯缩回身子，一时无言答对。乔杰塔正色说：

“呵，我刚才说的是玩笑话。你很爱奥蒂莉娅，我祝她幸福。你到我这儿来也不为过错，对男人来说，这样做是无可非议的。”

“就是嘛！”费利克斯表示同意，说，“我同奥蒂莉娅自幼就有青梅竹马之缘，但我也很爱你……不过情况并不一样。上次，我匆匆离去毫无恶意，请容许我补救那次过失吧。”

“哼，”乔杰塔笑了，“你真滑头，你还想让我背着我的将军跟你胡闹？好吧，我就听你的，我这个人就是好说话。再说，反正我这颗心全贴在你身上了，当然，这样也并不表示我要跟你过日子。你刚才说的都是大实话，不过你要明白，我毕竟是个危险人物，有个青年曾为我自杀了啊！你就在暗中爱我吧，别老瞻前顾后的没有主心骨了！”

费利克斯对乔杰塔的这种告诫感到懊恼。这姑娘登时就觉察出来了。她于是一下子坐到费利克斯的膝盖上，伸出一只胳臂搂住他的脖子。

“请你原谅，我是个胡涂虫，跟你罗唆了那些说教之辞。你太令人敬重了，以致弄得人家都变成只会说空话的呆子了。说真的，我很爱你，这是主要的！你要怎么着就怎么着好了，我全依你！”

刹那间，奥蒂莉娅的音容又象闪电似的掠过费利克斯的心头。他那种情钟于一的执著意念使他一时间不能领略到乔杰塔同他亲密相与的愉悦，然而接着他便觉得此时此地还一味权衡感情的分量实在是太可笑了。这样想着，他便不再刻意自持，而一任周身各种感官随意摆布起自己来。

他和乔杰塔两个人在这场孕育着危险而又不存在什么真正威胁的游戏中都感到心满意足。费利克斯临走时，乔杰塔怀着深深的怜惜之情望着他，若爱若嗔地低声说：

“费利克斯，对我不要儿女情长！要拿出狠心来，男子汉就应该那样！我是为了你好才说这话的。”

费利克斯感到很幸福。对此他倘若表现得若无其事，那倒是荒诞不经的。他特别感到身旁的人和事在在都成全了他，仿佛一切都神奇地加惠于他似的。奥蒂莉娅虽身在远方，但仍然惦念着他，而他也热切地眷恋着奥蒂莉娅；乔杰塔则情怀脉脉地向他奉献了力所能及的一切。但他对自己并不满意，他内心矛盾着，在一时的感情冲动与谋划终生大计的天赋需要之间斗争着。倘若他常去找乔杰塔，那他就将会变成一个投他人情感之机的人物，而毫无什么为了纯洁的爱情而磨练自己的感情可言了；倘若他不再去找乔杰塔，那他将会变成一个受人耻笑的空谈爱情的胆小鬼。他虽则力图在奥蒂莉娅和乔杰塔之间寻找某种抵牾之处，但很明显，她们是不相上下的。使他感到懊恼的倒是他同乔杰塔的关系来得太容易了，仿佛不是他征服了乔杰塔，而是乔杰塔征服了他。在奥蒂莉娅看来，他也是个十分缺乏主动性的人。费利克斯心里曾经闪现过这么个念头：为了检验自己，看自己是否有足够的能力和意志去紧追一个目标不放，他应当设法试着去征服一个可望而不可及的姑娘。但羞怯心理使他打消了这个念头。各门功课的考试占去了他的全部精力，有一阵子他将奥蒂莉娅和乔杰塔完全抛诸脑

后了。

一次，他正在埋头温习功课，努力逐页默记的时候，考斯塔凯公公在他的房间门前徘徊几遭之后，将门推开一道缝儿，把他那圆乎乎的脑袋探了进来。

“你……你今天哪儿都……都不去？”考斯塔凯公公问。

“哪儿都不去。什么事？你需要买什么东西？”

“不需要。我是说外边天气很好，有太阳，你要是出去换……换换空气倒是挺好的。这儿光线太暗了！”

“谢谢你，”费利克斯说，“我明天再出去，今天我要复习功课。”

考斯塔凯公公从门缝里缩回脑袋，打算离开。可是随后他沉吟了片刻，在门外来回踱了几步，然后又将脑袋伸进门里。

“你……你不出去，是吗？楼下很乱，我在修理点东西。”

“不出去！”费利克斯回答。

“你……你不出去也好！”考斯塔凯公公喃喃地说。

这老头子的那些问话虽然使人觉得有些莫明其妙，但费利克斯并没有去理会，在他脑子里留下印象的只是老人提到外面天气很好那句话。不错，他倒真想出去到绍夏路走走，休息休息脑子，好让那些术语什么的记得更牢靠些。这时楼下传来一阵隆隆声，象是在地板上拖拉家具时发出的声响，接着便是一阵锤子的敲击声。费利克斯从廊道的落地大玻璃窗向下望了望，院子里静悄悄的没有一个人影。

玛丽娜的房门上挂着锁，显然这位老婆婆此刻并不在家。骤然，考斯塔凯公公手里握着锤子出现在院子里。他向大门那边看了看，又向院子后边望了望，随后又朝四下里扫视了一遍，但他偏偏忘记了再往楼上看一眼，他张望完毕，便蹑手蹑脚象个窃贼似的转身回去了。于是一阵隆隆的声响又从楼下传来，紧接着就是咯咯吱吱的声音，仿佛有人用钳子拼命拔除牢牢固定在什么深部的长钉。费利克斯决定上街走走，反正他得找个地方吃点东西，因为玛丽娜不在家。他神不知鬼不觉地走下楼梯。当他来到餐室时，那突然出现在他眼前的凌乱场景使他不由打住了脚步。那高大的食品橱被推到了一边，地板给揭掉了一块木板，露出一个大洞，考斯塔凯公公正跪在洞口折腾着什么。费利克斯无意中瞥了一眼，发现洞里有一只印着列基烟厂标记的铁皮盒子，里面装着闪闪发光的金币和一卷东西，显然那是钞票。老头子两只湿淋淋的汗手直打哆嗦，他拼命想尽快将那块木板放回原处。费利克斯打算借着门的遮掩悄悄地走过去，不让老人发现他，但那地板在他脚下却咯吱响了一声，考斯塔凯公公倏地跳了起来，脸色焦黄，手里仍然握住那把锤子。

“谁？……不准进来！”

“我，考斯塔凯公公！我来跟你说一声我上街了。你既然想修理橱子，就该早跟我说一声，我好帮你一起干。”

“不……不要，就有一块板子断了，我自己会修。”

费利克斯两眼望着天花板，不声不响地走出来，这样好让老头子觉得他什么也没有看见。他刚一出门，就听见钥匙在锁眼里哗地转动一声。他来到街上，不由自主地又回过头望了一眼，发现考斯塔凯公公正在窗户旁边窥探，看他是否真的走了。老头子朝他挥挥手表示再见，让他走开，他心里就踏实了。

“这老头子太大意了，”费利克斯思忖着，“要是让斯坦尼克看见了，他就完蛋了。”

斯坦尼克并没有发现，然而他有一种极其罕见的嗅觉，在他关心的范围内，一切在暗中发生的事情都会引起他的疑心，使他象馋猫闻到鱼腥一样东寻西探。费利克斯弄不清斯坦尼克到底在寻求着什么，而斯坦尼克纵令偶尔心血来潮表现出一点点诚意时，也不可能把他的心事讲给费利克斯听的。实际上，斯坦尼克并没有什么特别的追求，他只是急切地巴望着能够遭逢一次突发的转机来改变自己的生活进程。他那在相当程度上劳而无获的钻营倒使他变成了一个富于心计，敏于直观的老手。斯坦尼克无处不在，无事不问，他到处指指点点，以长者自居，真可谓是个集天下父兄的仁怀和智者的谋略于一身的人物，甚至连他自己也往往为他那种种随机应变的表演激动不已。费利克斯曾经多次发现他趴在窗台上向考斯塔凯公公屋子里张望或是在他家里到处翻腾。斯坦尼克每次总能巧妙地用话遮掩过去，让人觉得他的可疑行为是很自然很随便的事情。有一天，费利克斯突然发现他在自己房间里，他分明看见他在屋

里满处翻腾，可是当他一进门，斯坦尼克便一屁股坐在桌旁的一把椅子上，聚精会神地读起一本书来。

“这文章论述的问题很有意思，”斯坦尼克说，一边用手指敲着那本书，仿佛他就是为了借书而来的，“等你考试结束了，把这本书借给我看看，我也想学学这方面的知识。这种实用的学科我过去是很喜欢的。我早年就失去了父母……”

费利克斯仍然用诧异的目光望着他。斯坦尼克觉得有必要对自己呆在此地再提供一些理由。

“我刚才看见玛丽娜了，天哪，可怜她已经老得不成样子啦！你知道，她跟他们好歹还算沾亲带故呢！那些人真不近人情！人家跟他们是亲戚，可他们却把人家当佣人使唤。你简直难以想象有多少体面的人家都有这种龌龊的事儿！一个孤苦伶仃的老姐姐或是什么老姑老姨的人，再加上没有什么心眼儿，就总得给人家刷刷洗洗的，白干活儿。玛丽娜虽说不会干什么了不起的活儿，但她终究不要你工钱，这可是划算的事。我倒很想收留她，让她脱离这个倒霉的地方，可是他们怎么能答应。说来也真怪，她自己也不干。我敢担保玛丽娜一定趁钱，她有一次曾经借给考斯塔凯公公两千法郎。他到底会把那些钱塞到什么鬼地方去？我认识一家人家，他们也收留了一个这样的老太太，因为他们知道她有钱。可等到这老太太死后，他们分文也没有找到。你能猜出其中的奥妙吗？咱们看看你有没有这个眼力！”

费利克斯耸了耸肩。

“她有个相好的，那人是个罗锅儿。她跟他有了两个孩子，这两个孩子长相都不错，起码面皮眉目都很清秀。我不知道你在医学方面学的什么，不过罗锅儿生的孩子都白胖白胖的，皮肤象晚香玉和百合花，象室内盆景的花草那样娇嫩。可是一岁以后准死。哦，我在想，要是考斯塔凯公公一闭眼（这是不可避免的事），玛丽娜去靠什么人过活呢？那时谁个将失算落空，谁个将捞到一把？我要是你的话，那我就要去摸摸她的底细，探探她的口风，看看她都有多少钱，我看玛丽娜是很喜欢你的。你对她要很亲切，象你这样一文不名，连杯李子酒都喝不起的穷学生就会从她那里得到一座宝库。往后你这个机灵人可就有钱喽。现在，问题是她到底有没有钱。你都有什么看法？”

“我，”费利克斯说，“从来就没有想过这种事情，我觉得那毫无实际意义，当然我这是指怀有私欲的人而言的。考斯塔凯公公将来一定要离开人世的，玛丽娜也是如此，许多事情都在预料之中。不过，我觉得他们现在身体还都很结实。”

“当然喽，当然喽，我们当然要按可能性办事。我们不妨这样设想：我，作为一个有经验的人；你，作为我所钟爱的弟弟，咱们来个约法三章。你来观察动静，我来掌握航向，将来咱们利益均沾，平分秋色。显然，这就象摸彩票似的要靠运气，不过你要知道，咱们要摸的是印着中签号码的彩票。唯一需要的是耐性。光靠这一次还不够生活，你如能

再在别处摸上几次，说不定有朝一日会一下子全部中签的。因此，你必须心里有数。你是医生，上帝保佑，你心里是明白的。人生是什么？虚幻！人一过了一定年龄，各种各样的病就都来了，什么风湿呀、半身不遂呀、心脏病呀、肾脏病呀，等等，等等。总有那么一天，不是某一个人会翘辫子，而是所有年龄相仿的人都要完蛋的。这是合乎统计学、合乎科学的事情。昨天，灾难突然降临到希米昂的头上（我敢打赌，他没有多少日子好活的了），明天，就会轮到考斯塔凯公公的头上，其他那些人谁也不会成为千岁寿星的。现在轮到我们年轻一辈来享用人生的筵席了。事情就是如此，不过，我们必须做到心里有数，早有准备。今天能做的事情，就不要拖到明天去做。老年人都是滑头，是骗子。作为律师，我可以跟你说，他们都是继承人的死对头。有一个老头子，他一辈子也不懂得怎样花用他的钱财，他嫉妒青年人，捉弄他们，比方说，他把自己的财产交给了某个教会或别的什么让人难以发现的组织。奥蒂莉娅正当青春妙龄，需要好好享受生活，让她现在寄身在这块地方消磨韶华，日后再流落街头，这样好吗？”

“我认为考斯塔凯公公不会不管她的。”费利克斯略带愠色地说。

斯坦尼克察觉出他这种情绪。

“他会的，他会的，你不要存有幻想，老年人有老年人的心理，有他们的想法。如果你认为你爱奥蒂莉娅，你就应该设法让我们在这里创造一种健康的气氛，到时候好让继承

问题得到公平合理的解决。难道你愿意让我丈母娘把一切都抓过去？把实际上属于奥蒂莉娅的财产也抓到她手里去？那个饭店是考斯塔凯公公用他妻子带过来的钱财购买的，这你知道吗？实际上，那产权是属于奥蒂莉娅的。”

费利克斯做了个示意的动作，表示对侵犯他人权利之说不以为然。斯坦尼克仍紧紧抓住问题不放，进逼一步说：

“就你来说，你应该表现出你的品德来。这个温柔娇好的姑娘必须得到保护，不受什么威胁和诱惑。她孤零零一个人，又一无所有，你知道她在干什么，她应该干什么吗？她已经投到巴斯卡劳普的怀抱里了，她干的就是这个！人家还认为她做得对呢。”

斯坦尼克确信他点到了问题的要害，于是啪地一声将手中的那本医学书合上。费利克斯的心情更加阴郁，巴斯卡劳普的问题又一次刺激了他。

“我有什么好做的？”他烦躁地说，“我不能过问，也无权过问。我不久就成年了，到时我必须离开这里。”

“你什么都不需要做，只要相信我就行，给我点儿方便，让我为奥蒂莉娅和你的幸福出点力气。我倒想帮助考斯塔凯公公，告诉他怎么安排一切。你没看到他正在干蠢事？截至现在，他已经卖掉了两处房产，得到了大笔金钱，这我很清楚，因为我同买主谈过。你说，他把这些钱都怎么处置了？存在银行里了？我才不相信呢！你以为我成天呆在家里不出门儿？哼，老头子们有钱才不往银行里放呢！他们

不放心，要紧紧地攥在手里，所以能变卖的就变卖。他们要控制住自己的金钱，糊弄那些等着继承他们财产的人。老头子们都爱把钱财埋在地下，我的朋友。我敢跟你打赌，考斯塔凯公公把钱都埋起来了。可究竟埋在什么地方了，这倒是个问题。你没有嗅出一点儿什么味道来？一点儿也没有？”

“没有，我根本就没有想过这种事！”

斯坦尼克两眼盯住费利克斯，流露出怀疑的神情，随后便歪着脑袋狡黠地笑了起来。

“哎，滑头，你真的没有想过？我才不相信呢！我看你真够乖巧的了。至少在女人面前你是能手。我跟乔杰塔泡了两年都没有做成的事情而你五分钟就做到了。在女人面前有办法的人，在钱财问题上也都是内行，人们往往看不到这一点。我说，就算你没有听说过，没有看见过他手里有钱，那么我这样问你，就是要看看你是怎么个看法，你认为他会把那些钱藏到哪里去呢？”

“我认为他不会把钱藏在家里的，”费利克斯怀着袒护老头子的心情说，“守财奴都是把钱埋在庭园里的。”

“哼，那是故事里的事儿，在城市里，在这块地方可不那样。你以为我没到庭园里去过？我也不相信他会把钱藏在家里的。不过，这儿有秘密的地方，只有他和我岳母知道，这样的地方都在老房子里。你等着瞧，这老头子冬天不会在某个壁炉里生火，你杀了他他也不会那样干的，这说明他在那近处藏着财宝，怕一生火都给烧毁了。归根结底，那是

他自己的事，别人说也没用，反正他自己铺床自己睡。就我个人来说，对他的事我毫不感兴趣。我之所以表示关心，是出于善意，是为了他好，也多少是为了奥莉皮娅好。我们不妨说，就新老两代人而言，在道义上我有责任维护前者的利益。”

费利克斯听着，显得有些厌烦，斯坦尼克起身告辞，他刚一跨过门坎，便又回转身来，说：

“我本来要跟你说的事情，却偏偏忘记了。约尔古请你明天晚上九点钟到饭店来一趟。考斯塔凯公公也来。他有个姑娘要过生日，同时借这个机会宴请一些朋友，来表示一下他作为新业主的一点儿心意，这后一层意思倒是主要的。正是你从中帮的忙，给他成全了这桩购置产业的事情。你和考斯塔凯公公是明天晚宴上的主客。当然，到时我也是一定要来的。”

“恐怕我去不了！”

“你不能不赏光啊，我可是受托来请你的。别老惦记你那些考试了，让那些事儿见鬼去吧！说不定他还会请个漂亮的姑娘给你作陪呢。”

斯坦尼克确认自己抛出的这番话产生了巨大作用之后，便洋洋得意地走了出去。费利克斯的确也去赴宴了，因为考斯塔凯公公非要他陪伴前往不可；再则，这老公公坚持在他外出时要将家里的大小房门统统锁上，因为他曾经发现过小偷潜入的迹象，那些窃贼都好躲在暗处，等人们一离开家便出来行窃。在约尔古满怀喜悦的心情张席摆筵的“雅

座”间里，费利克斯出乎意料地遇见了几个使他觉得最不称心的人物：乔杰塔和她那位将军、奥莉皮娅，连蒂蒂都来了。别人向他解释说，蒂蒂是陪奥莉皮娅在这儿等候斯坦尼克的，另外，他还要给约尔古画像。魏斯曼也在场。（他告诉费利克斯，说他以低得出奇的价格给他们家里的人镶牙。）约尔古的妻子是个心广体胖的女人，有着兴登堡①式的严肃脸形，她那棕红色的长发挽成一个尖尖的、怪里怪气的发髻。她显出和颜悦色、彬彬有礼的样子，看去象个日尔曼女人。借着她的名义操办这次宴请活动的那位姑娘并没有露面，她早就进入梦乡了。来客中还有几个费利克斯感到生疏的面孔：有约尔古的一个兄弟，有一个矫揉造作、满脸堆笑的军官，还有约尔古太太的一位姐妹，另外就是两个衣冠楚楚的男人，看样子象两个老鳏夫。其中一个自称是书法家。约尔古向赴宴的人们介绍说，这位客人的艺术生涯是用各种字体给人家题写匾额，书写招贴、食谱菜单等。此时此地，费利克斯的处境最为尴尬。当着奥莉皮娅和那位将军的面去吻乔杰塔的手，对他来说，简直是无可奈何的事情。然而，乔杰塔和将军对他却都表现得十分热情。乔杰塔欢呼着迎接了他，将军则坚持要他坐在自己身旁。蒂蒂也没有表现出一丝一毫的不快。他甚至还向费利克斯招手致意，神态还象平素那样沉静羞涩，看来他早已将那次意外的不快抛诸脑后了。至于奥莉皮娅，她倒没有制造任何道义上的困难，因

① 兴登堡(1847－1934)，德国大元帅。

为此刻她正贪婪地盯视着友好的约尔古太太刚刚费了好大劲儿才脱下来、以便用以取悦客人的各色首饰而无暇他顾呢。然而费利克斯的心绪依旧十分烦躁。蒂蒂刚好坐在他对面，手里拿着几张硬纸板，可能他在打算将这次欢宴的场面变为他笔下的不朽之作吧。在蒂蒂和将军的眼皮底下，强作无拘无束地开怀畅谈，对费利克斯来说简直又是一种折磨。蒂蒂的眼睛里完全流露出一种令人莫明其妙的空幻阴郁的神情。那位将军则兴高采烈得让人很不自在。他一边挽住乔杰塔的手臂，一边挎住费利克斯的胳膊，在他们中间充当了一条连接的纽带。他轻声说：

“年轻的朋友①，我一直期待着再看到你，可是却一直没有遇见你。太遗憾了！我想是你太忙了吧。请你不要用功过度啊。你以后有的是时间。你说呢？”他问乔杰塔，“他是不是太用功了？”

“我想是吧！”乔杰塔回答。

“瞧，对吧？”将军用略带责备的口吻说，“不过，那很好，你做得很好！但你不应因此就疏远了朋友们。乔杰塔小姐跟我发过牢骚，说你怠慢了她，所以我应该同你说一声。对这样一位美人，你怎么能无动于衷呢？”②

“将军，你真称得上是一位老资格的多情男人啊，我可要吻你了。”

“喏，别扭怩了，”③将军捋着他那两撇儿八字胡，赞同

①②③ 原文系法文。

地说。然后便同费利克斯附耳低语道，“这是一位温柔贤淑、很有古代女人德行的小姐。”

“爸爸，瞧你！”乔杰塔开玩笑似的责怪说。

“我说德行，”将军强调说，“是指美德而言，这是一位纯洁、完美的妇女，上帝保佑，她可不是那种俗不可耐的女人！”

“噢，那你的意思是说，我们这些结了婚的可怜的女人都俗不可耐！”奥莉皮娅觉得此刻应该找点儿话说，表示一下自己的不同意见。

“啊，太太，丝毫没有那个意思。我们对那些还不了解的妇女，没有权利说长道短啊。”

乔杰塔对他们两人的对答颇为担心，生怕引起他同奥莉皮娅这样的女人发生争执。为了使将军不再搭话，乔杰塔拿起一小块乳酪，用指尖夹着塞进他的嘴里。将军噙着乳酪，就势吻了一下乔杰塔的手指。这姑娘又拿起一小块乳酪打算再去堵他的嘴，借以逗乐，这时斯坦尼克走了进来。危机终于排除了。

“对不起，我来晚了，我刚刚好不容易才摆脱掉我岳父的纠缠。奥莉皮娅，叫我怎么说呢，你那位可爱的爸爸真叫人没有办法。他把枕头都从窗户上扔了出去，把床单撕得粉碎，大叫大嚷，闹得天翻地覆。”

“他是怎么回事？”约尔古太太问。

斯坦尼克笑了。

“胡涂了呗，约尔古太太，还会是什么呢！他认定圣灵受

到世人的迫害，躲到床单里去了，谁要是碰一碰被子或别的什么衣物，他就发脾气。今天晚上他不愿意上床，说什么床上的东西给用碱水洗过了，都受到了折磨，没有神灵附在上面了。他看见我带着这条手绢，就拼命大喊大叫，说圣灵就藏在这条手绢里，让我把这手绢给他当床单用。我才刚算把他安顿下来。”

“干吗不把他送到疗养院去？”约尔古太太问。

那位军官哈哈大笑起来。

“去什么疗养院，去疯人院！他连镇静药针都没曾打过呢。”

这几句突如其来的混帐话弄得人们面面相觑，奥莉皮娅紧蹙着眉头，他们出于对她的礼貌，一时都鸦雀无声。费利克斯对这军官拿打针这种事情进行无聊的污蔑强忍了下去，他很快隐约悟出了其中的原由。

“好了，还是让我们一起欢乐吧。祝大家幸福健康，尤其是今天晚上的几位主角，我指的是亲爱的约尔古先生和他全家，还有我们可敬的考斯塔凯公公和他的亲属。我的话大家同意吗？约尔古先生已经是生意最兴隆的饭店主人了，考斯塔凯公公得到了一大笔进项。你说说看，直截了当一点儿，考斯塔凯公公，那些钞票美不美？新不新？你把它们都给藏到什么地方了？”

“我藏的地方，你找不到！”考斯塔凯公公没有好气地开玩笑说。

“你可不要放到银行里去，他们会破产的。许多人都上

过当。”

斯坦尼克认真观察着考斯塔凯公公脸上的表情，看他有什么反应。然而，考斯塔凯公公却只顾狼吞虎咽，大吃起来。

“有钱固然好，没钱也并不坏，各有利弊。如今，你有了钱也不知怎么办好。存到银行里嘛，又不保险；放在家呢，又怕贼偷；拿出来用嘛，又心疼；不用呢，那还要钱干什么？”

“所以你不搂钱嘛，免得为了钱伤脑筋！”奥莉皮娅说。

“这话一点儿不假！”斯坦尼克说，装出一副很认真的样子，“你简直想象不到会发生什么事儿！你听我给你说个令人啼笑皆非的例子。有一个人，他有好几十万列依，可他不愿意把这些钱存到银行里去，而是把它们全部放在家里，这儿掖一点儿，那儿藏一点儿，什么壁炉里呀，柜子里呀，木板夹缝里呀等等地方。你说说看，考斯塔凯公公，钱一般放在什么地方好？”

“放在一心想继承财产的滑头找不着的地方呗！”

人们哄然大笑起来，而斯坦尼克心里却觉得这老头子可真够得上是个老奸巨猾的人了。

“总之，那个人把钱放在家里了，凡是你能说得上来的地方，象地下室、阁楼上、床垫里等等地方，他都放。哎，他家的女佣人用汽油擦地板时忘记开窗子了，一根燃着的火柴头掉到了地板上，那挥发着的汽油顿时燃起火来，结果整座房子连同他的钞票以及一切物品才两个小时便全化为灰烬

了。教训嘛，倒是有一条的，那就是不要把钱放在紧要关头不能即时取出来的地方。”

斯坦尼克竭力盯住考斯塔凯公公的眼睛，而考斯塔凯公公却仍旧显出无所谓的样子，然而他吃东西的动作已经有些慌张了，不敢再抬起头来。

“要知道，”斯坦尼克象侦探似的自言自语着，“那老头子可逃不脱我的眼睛的。他准是把钱藏在家里了！”

“嗐，”他大声说，“就有那么一些人，他们把金钱锁在箱子里，而又消息闭塞，不知道什么时候那些金币银币就停止流通，变成了废铜烂铁。我听说不久就要颁布一项可怕的法令。国家需要让一切资金周转起来。要是你把那些钱都锁在箱子里，那你就是剥夺社会利用那些资金的权利。哼，那国家可就要强迫你申报你有多少硬通货了，就要你把它们兑换成现钞。要是你不去兑换，那也听便，这样你就要失掉那些钱财；可你要是拿去呢，你就得全数借给国家，国家给你债券。”

“你真聪明！是什么人定下的这种法令？”考斯塔凯公公说，几乎掩盖不住内心的厌恶。

斯坦尼克滔滔不绝地说：

“这已是掠夺私人钱财惯用的办法了。听说，只要打起仗来，就没有人管你的利益不利益的了。不过，要是你想知道用什么办法来保护你自己，那我倒是可以告诉你的。”

“怎么个办法？”考斯塔凯公公用辛辣的语气问，一边不停地吃着。

“把钱财分成若干份儿，转到几个继承人手里去，这样，你就可躲掉上税。或者，要是你愿意的话，就把债券留在国家手里，你吃利钱好了。”

考斯塔凯公公几乎按捺不住怒火，要声明“一无所有”了，遗憾的是约尔古就在他面前，完全可以证明他曾经收到了一大笔钱。他只好开玩笑似的说：

“你年轻的时候呢，手里却一个子儿没有，等你上了年纪，积攒了些钱财了呢，沾亲带故的人又都看了眼红！”

“可不是嘛！”将军表示赞同地说，“所以我拿定了主意，把钱都用在青年人身上。”

他说这番话时，用力挽住乔杰塔和费利克斯的胳膊，而且把乔杰塔挽得更紧。

“我的将军，”① 乔杰塔乘机说，“你什么时候给我买一件毛皮大衣？”

“听你这话问的！”将军殷勤地回答，“钱我早就付过了！你是说，让我什么时候陪你去挑选吧！”

奥莉皮娅满怀妒忌和好奇的神情望着乔杰塔，仿佛乔杰塔这个人是一只古怪的动物似的。

大家说着话，不知不觉便谈到了子女问题。为了孩子，做父母的总好省吃俭用，积攒钱财，让孩子们日后去挥霍浪费。

“幸亏我就有一个女儿，”约尔古太太说，“姑娘家总是

① 原文系法文。

听话的！”

“难道姑娘家就不要你把她们嫁出去？”奥莉皮娅说，“有时她们比小子们还难对付呢。从我们家的情况看，我是懂得这一点的。”

“我是不会强迫她嫁人的！要是她交上好运，她就出嫁，要是交不上好运，就这样呆着也不错嘛！”

“好极啦，”魏斯曼说，“她会按照自己的意愿去搞自由恋爱的。”

乔杰塔、费利克斯和将军扑哧一声笑了起来，其他几个人都惊讶地瞅着魏斯曼，尤其是奥莉皮娅，她象面对着一只怪物似的瞪着他。

“怎么？”斯坦尼克几乎尖声叫了起来，“你要让女儿当老姑娘？你要知道，那是罪过，太太。那样做对民族的元气、对社会经济的发展都是罪过。怎么，让你家姑娘终生不嫁，不去生儿育女，让社会人口越来越少，让罗马尼亚民族毁掉？那你的财产又如何处理？归根结底，财产只是从社会那里得来的一笔借款，是要归还的……”

“妙极啦！”魏斯曼赞同地说，“必须归还给社会。”

魏斯曼又受到人们惊讶目光的凝视。

“对不起，”斯坦尼克更正说，“不要兜售你那一套社会学说了。财产是应当归还给社会的，但必须经过子孙之手，这样后代才能加以利用。”

“你说的全是废话，斯坦尼克，”奥莉皮娅说，“这是不言自明的事儿，子女当然要继承财产的。”

"当然喽!"富态十足的约尔古太太说。

约尔古朝将军、费利克斯和乔杰塔那边探着身子，挥动一下双手，做了个慷慨大方的姿势，表白说：

"我要留一笔特大的财产给我家姑娘！我那可爱的小东西!"

斯坦尼克听了他的话，说：

"您没听明白我的意思，"他高声说，"但愿您别打断我的话！只把财产留给女儿还不够，您还得让她嫁个人家，好让别人也有机会利用那些财产。"

"我们是要让她嫁人的，是要让她嫁人的。"约尔古用和解的语气说。

"问题是你们要把她嫁给什么样的人?"

"我想让她嫁给军官或者医生。"约尔古太太说。

"医生，"斯坦尼克倏地说，"瞧，医生!"他伸手指着费利克斯，"卢齐卡现在八岁，再过六年就到适婚年龄了，那时他也恰好完成学业成为医生了。他是位好样的小伙子。"

约尔古和他妻子怀着好感和谦逊的神情望着费利克斯，费利克斯此刻感到很尴尬，心里直诅咒斯坦尼克多嘴。而奥莉皮娅则似乎满怀不悦，她那种与阿格拉伊一模一样的脾气使费利克斯大为惊异。

"您家姑娘，"她阴阳怪气，不怀好意地说，"应该有远大的志气，找个法官或高级军官。"

斯坦尼克扑哧一声笑了起来，但也没有说明为什么要笑。约尔古总是一副和善的样子，打着圆场说：

“至于日后的事情，咱们不能心中无数，只要是个诚实可靠、能干会做的青年就行，我就是靠着干活从低处走到高处的。咱们现在就不谈她日后的事情了，姑娘还小嘛。来，咱们为她长命百岁，为大家的健康干上一杯。”

侍者们一个个站在客人身后，给人们斟满杯子，于是大家一饮而尽。将军虽然已是头晕目眩，但他依旧保持着一副庄重的神态。他想尽一切办法要使费利克斯和乔杰塔亲热起来。

“我的朋友，”他对此刻正感到尴尬的费利克斯执著地说，“乔杰塔可是一颗明珠，是个很可爱的姑娘啊。我希望你多同她交往，我请你多同她交往。你应当用这样的美意回答我。我可把这颗明珠交到你手心里了。”

这会儿，考斯塔凯公公由于摆脱了斯坦尼克的旁敲侧击而感到高兴，他不住地大口大口地吃着喝着，舔着他那厚厚的嘴唇，两眼直瞪着杯盘。约尔古太太望着考斯塔凯公公，觉得此刻应该向他表示表示友谊，她说：

“久吉维亚努先生，听说您有一位女公子，一位千金小姐，祝她幸福，嫁个称心如意的人家。她现在在什么地方，怎么您没把她带来？”

考斯塔凯公公嘴里塞得满满的，说不出话来，只是讷讷地回答了一声。斯坦尼克代他回答说：

“奥蒂莉娅吗？她如今不需要我们了，她在什么地方？在巴黎。”

斯坦尼克说到最后几个字的时候，显出得意洋洋的样

子，同时向人们扫视了一眼。天真的约尔古太太问奥莉皮娅道：

"她在那儿上学？"

奥莉皮娅皱了皱鼻子，斯坦尼克注意到了她的表情。

"学音乐。"他说，但同时又朝将军身旁的人们挤了挤眼睛。

"是吗？"约尔古太太高声说，而没有觉察出别人的尴尬表情，"你一定得花很多钱吧……要交学费膳费的。"

考斯塔凯公公喃喃地说了句什么，此刻他正举着酒杯贴在嘴唇上。斯坦尼克这会儿又挤了挤眼睛，说：

"她有奖学金。一位教授看中了她，坚持要培养她，并且亲自，请注意，他亲自陪她去了巴黎。"

"太好了！"约尔古太太赞同地说。

那个愣头愣脑的军官突然插嘴说：

"好象是跟一个叫巴斯卡劳普的大财主去的。我听人们这样传说，我知道这位小姐，这位了不起的姑娘。"

费利克斯感到窒息得简直透不过气来。乔杰塔试图改变这紧张的气氛，说：

"您听到的是传闻，不对，中尉先生。奥蒂莉娅过去在音乐学院跟我是同学。她现在是位出色的钢琴家。"

奥莉皮娅显出不耐烦的样子，插嘴说：

"我不明白咱们干吗瞎泡时间，谈论这些无聊的事情。奥蒂莉娅根本就不是我们家的人，她不是考斯塔凯公公的女儿，她是个……"

她没来得及把话说完。考斯塔凯公公倏地涨红了脸，气得结结巴巴地说：

“别……别胡说，说……说我姑娘的坏话！”

斯坦尼克明白这老头子为什么发怒，说：

“听你说得多可笑，亲爱的！你又不了解情况，怎么能这样随便乱说？”斯坦尼克当着众人的面用原谅她的口吻说，“一个姑娘家在不正当的思想和勾心斗角的环境中长大，情况就会这样。她们两家处得不太和睦，所以才引起这种故事来。”

“家庭之间不和睦可不好。”约尔古太太说，她一直是那样温和而又不了解个中的奥妙。

这情景深深地刺痛了费利克斯，虽则在场的人们并没有想到这会与他有关。尽管他竭力表现出若无其事的样子，然而他却觉得有关奥蒂莉娅的一切话都使他痛苦。乔杰塔从一开始就看出了这一点；将军由于他的敏感和经验也看出这一点来了。他们二人借助魏斯曼竭力想把费利克斯的注意力从这个话题上转移开。

“费利克斯先生，”乔杰塔说，“我听说疯人院里的病人都挺有意思的，我倒想去看一看。”

魏斯曼插嘴说：

“我带你去，小姐。那里百分之八十的病人不是由血液感染，而是由精神因素致病的。爱情上受到的压抑破坏人们的大脑。你是个不怀偏见而又能自由支配自己情爱的姑娘，你将来会看到资产阶级社会的灾难的。”

对于魏斯曼这番信口说来的话，乔杰塔尽管感到有些难堪，但为了费利克斯，她却静静地听着而不顾别人投来盯视的目光，她受到了将军会心微笑的赞许。显然费利克斯的心情轻松了。将军觉得此刻是费利克斯离去的大好时机，费利克斯怀着感激的心情示意赞同，于是他们三人便站起身来。考斯塔凯公公怅然地说，他也跟他们一起回去。

约尔古夫妇显出遗憾的神色，说：

“您还可以多呆一会儿嘛，等吃了点心再走。”

果然，侍者们端着几只长长的银托盘进来了，托盘里满是点心和水果。考斯塔凯公公的脸上即刻流露出矛盾的神情。随后，饕餮的本性占了上风，这老头子象被钉在椅子上似的一动不动地坐在那里。乔杰塔和将军陪着费利克斯在空荡荡的街上走着，他们各自挽着他一只胳臂，竭力使他振作起精神来，他们那种姿态要是换上一个场合，恐怕就要使人觉得滑稽可笑了。

将军显出很动情的样子，说：

“我的宝贝姑娘，我觉得我们这位年轻人好象坠入情网了。”

“我也这样觉得。”乔杰塔压低声音应和说，她那小心翼翼的神色仿佛一位妈妈惟恐惊醒睡梦中的孩子似的。

“啊，那太让人不放心了！请你多关心他一些吧。”

费利克斯觉得他不需要有人在他身旁，于是便同乔杰塔和将军二人道别。他们同他温文有礼地分了手。随后，费利克斯径自向前方走去，他从胜利路这头走到那头，然后

进入绍夏路，直走到跑马场。他不停地走着，越来越感到疲乏，同时他的心也随着平静下来，他对一切的看法也比较冷静客观了。在约尔古饭店里的聚会，在他看来只不过是一次各色人等的混杂表演而已。考斯塔凯这个卖掉饭馆、积蓄金钱的守财奴在买主的饭桌上大吃大喝；斯坦尼克和奥莉皮娅这两个贪得无厌、一心想着继承财产的人则装出一副德行高洁的样子；乔杰塔这个轻薄的女人和将军这个糟老头子倒都维护着他这个与乔杰塔有过交往的人。他们对人的礼貌，尤其是他们对人的体贴之心是无庸置疑的。不难看出，只有生活上不受常规羁绊的人才能体味出事物的微妙之处来。不管怎么说，刚才那种境况是多么令人难堪啊！在那一伙人中间，他为奥蒂莉娅遭到的诬蔑而痛苦、愤怒，虽则她确实并不象口蜜腹剑的斯坦尼克所说的那样，是为了学音乐而去法国的，而正如那个愣头愣脑的中尉所说的那样，她是跟大财主巴斯卡劳普去巴黎游玩的。考斯塔凯公公被奥蒂莉娅所受的诽谤触怒了，但他却不去为她辩白，相反，他甚至拼命将她推给巴斯卡劳普。在这个社会里，比较老成正派的人还是那个表面上厉害、好冷嘲热讽的魏斯曼，此人虽然专爱危言耸听，发表奇谈怪论，但他终究给他们多少讲了些医学常识。费利克斯感到很疲倦，在一张长凳上坐了下来。这会儿天边现出了青灰色，接着便泛起鱼肚白来，一切都呈现出了轮廓。一阵阵单调的清扫街道的嚓嚓声从什么地方传了过来，两辆早晨送奶的马车朝市中心驶去。天色已经大亮了。费利克斯心里充满了激情和巨大

的决心，他的经历并没有使他消沉，相反却使他决心要出人头地。他暗自打定主意，决不依附任何人，决不屈从任何人。他自信奥蒂莉娅会洁身自好，等有朝一日他能行其所是的时候，那时他就将豁达大度地向她伸过手去。他想到这里，心境完全平静了，于是站起身来，朝着开始沸腾的市中心走去。

15

希米昂成了一个令人头痛的人，阿格拉伊决定把他打发出去。说实在的，她不怎么相信他精神失常，总以为他是装疯卖傻，给她制造麻烦。她对让他进疗养院的事愤怒地拒绝说：

“我拿什么送他进疗养院？他有什么积蓄可用的？”

“他有养老金嘛。”斯坦尼克说。

“你说什么？养老金？可我和孩子们靠什么过日子？”

实际上，阿格拉伊有足够的积蓄，这些钱就是她一贯处心积虑地克扣希米昂得来的。斯坦尼克最后相当谨慎地提议将希米昂送进一家疯人院，他说虽然人家可能发现这老头子并不是一无所有的（不过，他可以设法给弄一份赤贫证明书），可是这种解决办法恐怕不太合适，因为人们知道你

丈夫住进了疯人院是不好的。

“什么，”阿格拉伊气冲冲地说，“他弄到这般田地，怪我？他该死到哪儿就死到哪儿，是他自己找的。”

一天早晨，将希米昂从这个家庭打发出去的准备工作都已就绪。在疯人院被预先告知之后，魏斯曼自告奋勇来完成这一项棘手的任务。这老头子将在某种借口下被带出去遛弯儿，然后被带去疯人院检查并留在那里。聪明的医生曾经仔细研究过这个问题，同希米昂谈过几次话，并且考虑过可能发生的一些情况。阿格拉伊将他的破衣烂衫收拾在一只小箱子里，坐在餐室里等着魏斯曼到来。斯坦尼克、奥莉皮娅、蒂蒂、阿奥莉卡聚集在同一间屋子里，他们这样做与其说是出于对希米昂的怜惜，倒不如说是由于好奇心的驱使，他们坐在靠墙的大沙发和椅子上，象观看什么节目似的瞪着眼睛。玛丽娜不时地打开门，毫无顾忌地投射出好奇的目光，她从隔壁厨房走出来时，两手沾满了面粉。希米昂身体干瘦，留着尖尖的胡子，两眼闪着兴奋的光。他坐在餐桌旁，贪婪地喝着一杯牛奶，喝完以后，望着杯底，嗅了嗅，说：

“这杯子刚才盛的是醋！”

阿格拉伊气呼呼地说：

“你疯了？哪里是醋？要是醋你还喝？”

“耶稣，人家让他喝醋呢。① 自从有了那种苗头以后，我

① 耶稣被钉在十字架上，临死时，有人拿海绒蘸满了醋，绑在苇子上给他喝（故事见基督教《圣经·新约全书》）。

就是喝这东西过活的。”

希米昂的眼神露出不安和痛苦，然而阿格拉伊却丝毫没有怜悯之情，连一句安慰他的话都不说，相反，她倒越发气恼了，说：

“天哪，我多少年来拿好吃的好喝的养活你这只懒虫，可你还是不高兴，现在竟说什么我让你喝醋，那就让魔鬼都去喝醋吧。”

“已经有苗头了！”希米昂大声重复说。

“什么苗头，我的岳父？”斯坦尼克象精神病医生似的问，同时朝其他人使了个眼色，“也许他老人家说的有道理，谁知道呢。咱们得好好听听才是。”

希米昂用干瘦的指头指着胡子，说：

“主把他的胡子给了我了。”

“你最好刮刮脸去，别老是这么副怪样子。”

“我，刮脸去？”希米昂一下子从椅子上跳了起来，暴怒地说，“谁都不准碰主耶稣一指头。”

阿格拉伊鄙夷地瞪着他，其他人都以不同程度的冷漠神色望着他，只有斯坦尼克对这情景时而显得开心，时而似乎表现出怜悯。

希米昂十分激动，开始在屋子里踱起步来，他挥舞着手臂，望着身上穿的衣服。他的鼻子通红，仿佛给严寒冻伤了似的，鼻涕顺着唇髭不住地往下流着。他急切地说：

“狗杂种们把我的钱都给偷去了，他们串通一气迫害我的衣服，瞧，我的裤子（他的裤子很短），都给他们弄褪色了，

他们把我的衣服放在十字架上捶打。耶稣基督从这个世界上被赶走了，他们把他杀害了，世人失去了上帝，我的门徒给我写的信都被你们扣起来了，这简直是胡闹，我要向恺撒大帝告状，你们偷去了我的手套，耶稣基督变成了野草，那些母鸡都在啄那野草呀(这时院子里有几只母鸡)，我的夹大衣呢？……”

“我偷你的钱了？我？”阿格拉伊气急败坏地大声嚷嚷说。

“妈妈，”奥莉皮娅试图平息她的怒气，说，“别理他！”

“亲爱的，别管我！是我偷了他的钱？他把钱都花在那些破鞋身上了，孩子们原谅我这样说吧，是那些臭娘儿们把你弄成这副样子的。你没有衣服穿？怎么，我该给你做衣服？就凭你那一丁点儿养老金？人家象你这样岁数的人还东奔西走，去工作呢，不象你呆在家里不干事儿，跟懒猪一样。孩子们都大了，我还没给他们成家立业呢。我已经不象以前那样年轻力壮了，我才刚想在上了年纪时过几天安生日子，你就这样折腾我？我的青春都为你耗掉了，死不了的东西！”

阿格拉伊突然神经质地哭了起来，她尖声尖气地抽搭着，活象阿奥莉卡以前一哭起来时那副样子。没过一会儿，她又倏地抹了一把眼睛，神色变得更凶了。

“我这位丈母娘真会装模作样！”斯坦尼克暗想，“什么种儿出什么苗，什么葫芦结什么瓢。你等着瞧吧，我那位宝贝儿奥莉皮娅，上帝保佑，等我日后上了年纪，有病有殃的

时候她也会来这一套的。这家人真让人头痛!”

“妈妈,”他接着大声说,“你干吗糟践自己的身体?要放宽心!瞧,有我,我们大伙在你身旁嘛,你就把我当你忠实的儿子看待好啦。我们会把一切安排得好好的。”

希米昂这会儿已经忘却了刚才的愤怒,兴致勃勃地向大家预言说:

“不久,你们就见不到我了。我要远走高飞,天使们成群结队地在等着我,要给我换上一身金丝织的衣裳呢!”

蒂蒂靠在壁炉上又摇晃起来,阿奥莉卡呆在窗子旁边修剪着指甲。魏斯曼终于坐着马车到来了。他让马车在门口等着。阿格拉伊细心地盘算着使希米昂就范的办法,她说:

“我说,希米昂,你瞧,医生先生来了。你跟他去,让他给你检查检查,给你开点什么强身的东西,然后你就回家。你们坐马车去!”

希米昂象猴子似的一跳,说:

“什么医生?我没有病。我是最健康的人。我是耶稣,我将永生。信仰我和我的在天之父的人将会得救。”

“爸爸,”奥莉皮娅觉得她此刻应该乘机进言,“这位先生是为了你好,你为什么不去呢?”

希米昂对奥莉皮娅的怨艾又被勾起来了。

“我不跟你说话!不要你喊我爸爸,我不认识你。你不是我女儿!追随我,信仰我的才是我的孩子。”他说。

“我是你真正的孩子吧,因为我信奉你的教导呀!”魏斯

曼说。

希米昂很感兴趣地望了望他，然后又在屋子里踱来踱去，仿佛一只警觉的家犬嗅到了生人的气味。奥莉皮娅受到了顶撞之后，两眼充满了怨怼的神色。阿格拉伊摇了摇头，气呼呼地说：

“赶车的还在外边等着呢，天哪，这又得要我花多少钱啊！”

魏斯曼暗中打量着她，不难看出他对她那种冷酷无情的表现不禁感到惊讶。但由于他为人谨慎而有礼貌，才没有表露出他这种内心的感情。他迅速考虑着适当的办法好将这位老人从家里弄出去。

“教授先生，”魏斯曼彬彬有礼地说，“这两位太太刚才显然是开玩笑的，要不然就是她们弄错了，我不是医生，当然更不是来给您检查身体的。再说，我也知道您的健康状况是很好的，大家也都这样讲。我是慕您的大名而来的，是仰慕您的学识而来的，是……”

希米昂停住脚步，琢磨着魏斯曼的话，望着他。说实在的，希米昂的眼神依旧是茫然的，无法集中起注意力来。“教授”这个字眼以及这位大学生的敬重神态都使他感到陶醉。然而魏斯曼只不过是随便这样称呼他一声而已，其实他并不知道他是以何为业的。

“人们都听说我很有学问？”希米昂郑重其事地问。

“你是问我他们是不是听说过？可谁不知道大名鼎鼎的（其实魏斯曼并不知道他的姓名）……”

“……预言家图利亚，”斯坦尼克提示说。

“正是，正是！”这位大学生应声说。

“那么人们有什么要求于我的？”希米昂一本正经地问。

“有什么要求于你的？他们要求你走出家门，去指教世人，把那些走上迷途的人带回正道上来。”

希米昂沉思了片刻，表示反对，说：

“我不去。我在世间的使命已经完结了。我已经喝过了胆汁和醋，穿着衣服被钉在十字架上了，现在我应该去和天使们见面了。”

“图利亚先生，”魏斯曼用请求的口气说，“我为什么到这儿来的？天使们在等着你呢，真的，就是她们派马车叫我来接你的。你瞧，马车就在外边！”

希米昂茫然地向窗外望了望，看见那些马都骨瘦如柴，耳朵上还有车夫给挂的花朵呢。

“那些马有翅膀吗？”他问。

“怎么会没有呢，图利亚先生？每匹马有十二只翅膀呢。”

希米昂又莫明其妙地在屋子里踱起步来。人们都焦急地等待着，后来他再一次顽固地说：

“我不去！天使们应该到这儿来把我接到天父身边去。您不要骗我。魔鬼很狡滑，他会变成各种模样出现的。”

魏斯曼没想到碰了钉子，他搔了搔头皮，朝裤子后面的口袋摸了一把，那里他藏着一只“雷科德”牌的小盒子，盒子

里是一只注射器和几支吗啡，然后他将斯坦尼克拉到一边，跟他附耳谈了些什么，这会儿希米昂很警觉地注视着他们。他们两个于是进到隔壁房间去了，过了几分钟又一起回到这边来。魏斯曼手里拿着装好吗啡的注射器，斯坦尼克则拿着一个酒精棉球，一股酒精气味立刻在屋子里散发开来。

"图利亚先生，我的老师，"大学生甜言蜜语地说，"我有个办法让天使们马上就来，我给你在胳膊上轻轻地扎一下，很轻很轻的一下，扎完之后，你会立刻感到非常惬意的。"

希米昂惶然退缩着。斯坦尼克乘机说：

"你这个样子真叫人遗憾，"他装作失望的样子说，"我觉得你并不象你自己吹嘘的那样。耶稣给人用标枪钉在十字架上，而你却不让人家轻轻地扎上一针，那你还算什么神灵？"

希米昂被这几句话一下子怔住了，他呆呆地站在那里没有答话，魏斯曼赶忙扯住他的衣服，趁他还没有清醒过来给他打了一针。斯坦尼克用酒精棉球给他擦了擦扎针的地方，希米昂这时已经晕了，他莫明其妙地望着自己那只胳膊。

"你们截了我的衣服，现在又想偷我这只胳膊?!"他疑虑重重地说。

"哪里的事儿！"魏斯曼和蔼地说。

希米昂被这毒品麻醉了之后，一屁股坐在一把椅子上，两眼迷离恍惚，望着前方，似乎很惬意的样子。

"哎，你感觉怎么样？"

“很好，很好，全身很舒坦。”

“我没骗你吧！”魏斯曼说，他透过窗户望了望马车，这时等得不耐烦的车夫把鞭子抽得劈啪作响。“你好好想想吧！信徒们都等着你呢，你为什么不愿意去？再说，任何一位圣徒他都有一段时间隐居到一个荒无人迹的地方，一个修道院里去修道的。要是你愿意，我们就把你送到一所很受人崇拜的修道院里去，在那里好好地独自思考，绝没有人来打搅你。只有白衣天使每天早晨九点钟和晚上到那里来。那儿就成了你的地盘了，我的老先生！”

“那地方很僻静？”

“我敢担保，那儿比底比斯①还僻静！”

一个头发蓬松的人把脸贴在窗户上，那是玛丽娜从外边窥探屋里的情况。希米昂感到很惬意，乖乖地让斯坦尼克和魏斯曼架着胳臂走出来。他们忙不迭地把他拥上马车，惟恐他中途变卦。家里人谁也没有特别动情。阿格拉伊没有好气地望着这一切，因为这场戏演得时间太长了；奥莉皮娅那气得紧蹙起来的眉头并没有舒展开来。蒂蒂仍然靠着壁炉摇晃着身子，阿奥莉卡则依旧聚精会神地修剪着指甲。车夫扬鞭策马，车轮在石板路上轱辘辘地滚动起来。这时希米昂转过头，仿佛骤然激动起来，他用手指着一棵树大声说：

“瞧，那棵刺槐长多大了！”

---

① 埃及尼罗河畔的古城区。

“得了，”斯坦尼克吃了一惊，说，“我们回来的时候会看见的。”他向车夫示意，将车赶得快快的。

阿格拉伊独自留下来，她系上围裙，然后动员阿奥莉卡、奥莉皮娅和女佣人一起将希米昂屋里的东西一件一件往外搬，她们收起床铺扔到一间储藏室里，把能找到的所有纸张统统投进了火里，把剩下的破衣烂衫扔进了垃圾堆，清扫了墙壁和地板，然后将这间屋子布置成一间客房的样子。

“我说，以后你们来了就住在这里。”她对奥莉皮娅说，“我们把这间屋子收拾得有个样子了，先头都成了猪窝了。”

从这天起，阿格拉伊不但不再提希米昂的名字，而且对他的不在也从没有一丝一毫的遗憾之情。不几天，魏斯曼来通知她应该给老人家送些东西和钱去。她听了大为惊讶，说他需要的一切都已经给他带去了。这位大学生有些恼火，便提醒她说，他还为他付了几个法郎的车钱呢，他这话倒是真的，斯坦尼克当时说过，他身上没带钱，说一旦他向阿格拉伊提起车钱时，她会付给他的。然而此刻阿格拉伊却不相信他的话。

“奇怪，”她说，“我女婿跟我讲过，说一切费用都付清了。我再问问他看，要是没付，我情愿付给你。”

魏斯曼感到很不痛快，没再说什么便离去了。费利克斯从他那里得知了这一切之后，很为她感到羞耻，因为她竟然扯谎骗人。他于是付给这位同学十个列依，借口说斯坦尼克确曾交给了他这些钱，当时还提起魏斯曼来，不过，他那会儿有事，匆忙中没有记清斯坦尼克的交待。魏斯曼笑

了笑，对他的话表示怀疑。

“我领受你话中的情谊，”他说，“因为我现在不名一文啊。不过你要知道，你为她付出十个列依的那位太太并不值得你去做出这样的牺牲。至于那位老人，我告诉你，他的病已没有诊治的价值了。他患的是那种普普通通常见的瘫痪病，丝毫也引不起医生的兴趣。从临床角度来看，一切可能的典型症状他都有。人家差一点儿没把他给推出来。”

自从希米昂离家以后，阿格拉伊一下子完全变成另一副样子了。她开始摩登起来，常常上街去买东西，邀请她的女友们到家里做客。说起来也是怪事，她对阿奥莉卡和奥莉皮娅再没有好脸相待了。她将注意力一股脑儿全倾注到蒂蒂身上，她给他购置新衣，给了他一块金表，那表是她很久以前从希米昂那里没收过来的，此外，还常给他零用钱。现在她总要带着蒂蒂上街，她生平第一遭进电影院，到“密涅瓦”大厅去看《涅尔游记》和一出鲁萨莉娅主演的喜剧片。她不喜欢这些片子，说看的时候晃眼。相反，她对《空中姑娘》却极口称赞，这是她一次去剧院看的一场戏，她还告诉蒂蒂，说以后倘若再演他要及时告诉她。她看过演出还带蒂蒂去“卡露啤酒馆”，在那儿，她跟一名侍者唠叨了半天废话之后，神气十足地要了啤酒。围坐在其它桌旁的人们那种怡然自得的神态使她很是妒忌，她向蒂蒂吐露了心情，说：

“瞧，人家多么快活！我年轻时就应该这样生活啊。可有谁理解你呢？‘他’成天去找那些不三不四的娘儿们鬼

混，而我呢，老得为你们劳神。过去的事情就算过去了吧。现在，我想要你至少不要那样生活，让我跟着你也高兴高兴，姑娘家早晚一嫁人就只管照顾自己的男人了。要是你想要我把你培养成有出息的人，你就得听我的话。你以前尽由着自己的性子，做了一回蠢事儿，现在该明白过来了吧。让我给你做主，找个象样的姑娘，即便年岁大点儿也不要紧，只要有钱就行，大几岁甚至更好呢。如今有了钱就有了一切，读书有什么用处。你等着瞧，看你那位朋友费利克斯学医又怎么着。让他去讨那个疯疯癫癫的奥蒂莉娅做老婆去吧。"

阿格拉伊思忖了片刻，对自己的话又作了修正，说：

"要是他娶奥蒂莉娅，那他倒也不傻。可她是不会把一个寒酸的学生放在眼里的。她需要的是大财主。奥蒂莉娅对你本来倒还合适。可她现在却成了个不知羞臊，没有规矩的人，虽然她长相并不难看。说真的，你本来也许会得到考斯塔凯的家业的，不都因为，正象我要跟你说的那样，你比较胆怯，缺乏男子汉的勇气才坏事的嘛！你们这种人对别的事情倒挺在行，有时心甘情愿让个什么疯女人牵着鼻子走，而对一个象奥蒂莉娅这样的女孩子却玩不转了。人家可耻笑你们呢。想当年我年轻那会儿，只要男人和爹妈一拿定主意，姑娘家就得乖乖地听着。总而言之，反正现在我是不喜欢奥蒂莉娅了。我担心的是，考斯塔凯这个糊涂虫别把家业全都给了她。至于姑娘嘛，让我给你物色好了，只要你听话就行。"

蒂蒂是个缺乏个性的人，他成天想的是对异性的欲望，此刻服服帖帖地听着，心里乐滋滋的，看到有人为他的这种欲望操心而感到非常惬意。不知通过什么途径，阿格拉伊与约尔古的那位胖太太结识了，约尔古太太对她的来访感到十分荣幸，因为虽则她眼下已是一位富家夫人，然而却总觉得自己地位低微。她为人热情，步履蹒跚，尽管家里很有钱，但不知豪华奢靡为何物。她用德国式糕点待客，阿格拉伊津津有味地吃着，赞不绝口。约尔古的女儿卢齐卡可谓是一个集日尔曼人与古希腊人的特征于一身的姑娘，她有一头金色的辫发，一双蓝蓝的眼睛，两道交接在一起的黑黑的浓眉，鼻梁儿高高的。阿格拉伊给她带来了各式各样的小玩艺儿，对她说："我年轻的时候，姑娘们就是用这些东西打扮自己的！"她这番话倒给这些小玩艺儿平添了历史价值。蒂蒂为约尔古太太和卢齐卡画了像，约尔古太太高兴得了不得。卢齐卡这姑娘虽说也不算太小，也很活泼伶俐，但还不懂得什么是打情卖俏，仿佛根本就不知道世界上存在着两性的差异。她高高兴兴地吃着东西，彬彬有礼地回答着人们的问话，不时蹦蹦跳跳地跑到外边去。阿格拉伊问清了这姑娘的年岁和别的情况，一天，她跟约尔古太太说：

"约尔古太太，我要是你的话，十三岁我就让她嫁出去。姑娘家一过十八岁，不管她长得多么漂亮，家里生活多富裕，让她呆在你身边纠缠你，那都是很麻烦的事儿。我可尝够了这滋味。"

显然，此刻阿格拉伊心里的想法与斯坦尼克以前多少近乎戏谑的观点简直如出一辙，不管这看起来是多么荒诞可笑。无论如何，这种设想对阿格拉伊说来都显得那么渺茫而不现实，因为现在她在家里开始接待的那些客人尽是形形色色的老年太太们，这些人都是来说亲的，但她们又都不那么正经八百地对待这种事，然而阿格拉伊却总是欢欢喜喜地向她们介绍蒂蒂。

“妈妈，”阿奥莉卡有一天说，“你总关心给蒂蒂说亲，就是不关心给我找婆家的事儿！”

“怎么，你想让我把你随便推给什么男人了事儿？好啦，从今以后我不管你了，你爱怎么着就怎么着好了，只要你别跟我再唠叨就行。”

阿奥莉卡一下子又拿手绢捂着脸抽搭起来，不过，她很快就恢复了平静，又接着唠叨起她的婚事来。

阿格拉伊渴望同考斯塔凯公公重修旧好已毫不犹疑了。她打发斯坦尼克前去游说。

“骨肉不和是很糟糕的事儿，”他跟考斯塔凯说，“你要知道，外人闲话很多啊，再说，又到了这把年纪！手和脚还得配合起来才能走路呢。一旦有个什么病殃，上帝保佑，你就会需要点儿什么，需要有个人照应的。当然，有我们在，就不会把你扔在一边，这，你尽管放心，可又有谁能比亲姐妹更了解亲兄弟的呢？怄气的事儿过去就算了，鸡毛蒜皮的。为了孩子们把事情弄得很僵不值得。也许这不能怪你，我是这样感觉。我甚至认为，过错在我岳母身上。她不

该伤害奥蒂莉娅的感情。可你听我说，她现在感到孤独烦闷，希米昂公公又病了，你想想看。”

考斯塔凯公公用嘲弄的目光瞪着斯坦尼克，终于说：

“她……她在我身上想打什么主意？还不称心满意？”

这两句话弄得斯坦尼克一时有点慌了手脚。他害怕为了一件与己无干的事跟这老头子搞坏了关系，便立即转了话题。

阿格拉伊在路上遇见了费利克斯，她拦住了他。费利克斯自从那次与蒂蒂发生了不愉快的事以后就没有再迈进她家的门坎，这说明他还在生气。她询问他的健康状况，对他不到家里来装模作样地表示奇怪，她还询问他的活动情况，询问考斯塔凯的身体如何，他和考斯塔凯的饮食是否适意，玛丽娜对他们照顾得是否周到什么的。

“瞧，”她出人意外地说，“奥蒂莉娅这个人就是有些漫不经心，贪恋玩乐，答应家里人的事儿不兑现。她没给你们来过一封信？”

一天，阿奥莉卡来到考斯塔凯家里，甜言蜜语地跟他说，阿格拉伊有点儿“什么事”想同他说，请他下午到那边去一趟。

“你就说吧！”老头子说。

“可我不知道啊，”阿奥莉卡辩白说，“妈妈要亲自同你讲。”

“让她告诉你她想干什么，然后咱们再看！”老头子回答，眨巴眨巴眼睛。

阿格拉伊开始担心起她的健康来了。她以为她患了风湿病，有关节炎症候。她听说现在天热，用碘剂治疗非常合适，尤其是采用注射的办法。约尔古太太曾经接受过这种治疗，她对阿格拉伊说，魏斯曼虽然年轻，可他针却打得好，收费也不多。是一位医生把他推荐给她的，这位医生正请他帮助工作。这样，阿格拉伊只好通过费利克斯将魏斯曼请来，并且将欠他的马车费还给他。然而，她却劝他只要五个法郎就行了，她说："因为你是年轻人，就权作你自己乘马车兜风了，再说，你对一位老年病人也做了一件好事。"在谈话中，魏斯曼出于职业上的习惯又提到了希米昂，而阿格拉伊对这老头子却避而不提，暗示在她和希米昂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等魏斯曼说要去看看希米昂时，阿格拉伊说：

"随你的便！你去可怜一个倒霉的人去吧。"

魏斯曼发现她对希米昂的看法是："与其这样，倒不如死了的好，"或者换句话说："有的人年富力强倒不得长寿，而一个倒霉的人上帝却不要他。"

"我的朋友，请你不要生气，象你那位姨妈心地那样不好的女人我还没见过呢。"魏斯曼对费利克斯说，这是六月的一个晴朗的早晨，魏斯曼挽着费利克斯一只胳膊，一起在绍夏路散步。

"她不是我姨妈，我都说不上来我跟她到底有什么亲戚关系。简直什么关系都没有。"

"真是个不折不扣的母夜叉，坏透了，我敢这样说。她

丈夫精神失常并不是由于感染了什么疾病造成的。他现在觉得幸福了，身旁都是天使。这种病例并不罕见。不管她嫁给什么人，这都是必然要发生的，我强调一遍：必然发生。一夫一妻制，”魏斯曼又不由得发表起奇谈怪论来，“是一种虚伪的制度，是违反天性的。动物学告诉我们，雄性只能在短时期内固定在某一处地方。一个男人只同一个女人生活，实际上是缺乏男人气质的。女人可能很温柔恭顺，但她对性的要求不过几年，至多三十年。过后，她就会一反常态，对性欲冷淡，变成性情乖戾的人。就象熄灭着的火产生浓烟一样，消失了的性欲产生的是在社会生活中的奢求、对子女的偏爱和吝啬。一旦女人唇上边出现短髭，腿上长出粗黑的寒毛，这就说明她们到了一定年龄，各种内分泌已经衰退，这时，所谓实干的男人，他们绝大多数便无可奈何地成了那种女人的牺牲品。对一个最温柔的姑娘，你可以尽情地去爱她，去歌颂她，但是，倘若你想使她永远留在你的记忆之中，那么你就得离开她。古时候，只有轻狂的女人才真正受人重视。我跟你提过的我那位恋人是个有心的姑娘，她具有男性的智慧，她看出了摆在她前面的灾难，因此，她要我们两个一块儿结束自己的生命。任何一个爱上了男人的女人，她都要从他身旁逃走，好让她在男人的记忆中留下鲜明的形象。奥蒂莉娅小姐一定是位有心的姑娘。根据你所讲的情况，我认为她是很爱你的。”

奥蒂莉娅这个名字出自他人之口，而谈话又都是有关男女私情的问题，因此，费利克斯并不爱听，所以他把脑袋

低垂下来。然而，魏斯曼大谈其反对结婚的理论时的那种兴致勃勃的劲儿却使他开心，不过，由于秉性谨慎，他并不相信那种理论。他这位同学的兴奋活跃的表情，犹如他那广博的文化知识一样先是使他惊叹，继而在他当面领教了他这番充满激情的理论功夫之后，使他产生了自惭形秽之感。但是，这会儿经过仔细思考之后，他觉得魏斯曼讲的尽是些陈词滥调。于是他温和地向他披露自己的感想，说：

“其实，你那样津津乐道的只是人们打趣逗乐时的老生常谈，也就是说，人们不要同他们所真正喜爱的女人结婚。我怀疑你所说的是否真有什么道理。我的那个所谓的阿姨阿格拉伊对待她的亲人是那样无情无义，她的那位兄弟考斯塔凯公公，我的监护人，同样是那样爱财如命，那样对亲人无情无义。使我吃惊的是，这儿，在布加勒斯特，所有的人看来都是冷酷无情的。在我所处的这个家族中，人们尔虞我诈，我觉得，为了钱，他们每个人都能干出最卑鄙龌龊的事来。我不能想象，人们相亲相爱而又不能朝夕与共的那种爱情。不错，爱情会在不知不觉中冷淡下来，蜕变成别的什么，这点我承认。但是，婚姻也有其本身所固有的性质，因为跟你持相同论调的人，到头来也还是免不了要结婚的。”

魏斯曼放开费利克斯的胳膊，一步迈到他面前，说：

“我对你的见解表示反对。你话里的意思暴露了一个巧妙地掩饰起来的根本错误。有种种由来已久的习惯势力取代了事物的本质。要是将法律的约束力从爱情领域里抽

掉，那么你就会看到你所谓的那种本质会怎样随之消失了。”

这时，热衷于舌战的魏斯曼等着他反驳。但费利克斯并没有争辩的兴趣。生机盎然的花草树木，晴朗澄澈的天空将他的思路引到了别处。他在想此刻奥蒂莉娅身在何处，她在做什么，在想什么。费利克斯的心已经平静下来，因此对魏斯曼还喋喋不休地卖弄他那套理论深感惊诧。他爱奥蒂莉娅，这是毫无疑义的。然而，他根本想都没有想要去仔细检查一下自己的感情基础，看看自己配不配去爱一位姑娘。通过他所受的教育和所读的书，他觉得爱情是一种在每个人身上都会产生同样结局的感情，这一结局是通过结婚实现的。魏斯曼的那套论调，在他看来犹如《蚂蚁》①杂志上刊载的意义双关的文字游戏。费利克斯的内心感情是严肃的。他托词有事同魏斯曼分了手，回到家里，将自己关在房间里。刚才那一番争论又唤起了他对奥蒂莉娅的回忆。唯一的问题是，奥蒂莉娅是否爱他，他对此越来越感到怀疑了，然而他是爱奥蒂莉娅的，他应该爱她，不管十年二十年以后她的女性特质将会发生什么样的蜕变，无疑他都会爱她的。因此，为了表明他感情的严肃，便拿起钢笔在笔记本上写下“我爱奥蒂莉娅”几个字。

然后便在房间里踱起步来。他偶然从朝向邻院的窗户上向外张望了一眼，发现了一件使他感到奇怪的事情。阿

---

① 一种幽默杂志。

格拉伊穿戴整齐，悄悄地来到室外，然后朝大门走去。在她出去不一会工夫，阿奥莉卡也穿着出门的衣服，把房门打开一道缝，两眼跟踪着她妈妈。等阿格拉伊走出大门消失在房后时，阿奥莉卡便火速朝大门奔去，在那里站了一会儿，然后也抬腿上了大街。费利克斯推断她是跟踪阿格拉伊的。次日，斯坦尼克带着神秘的表情来到费利克斯的房间，费利克斯从他那里得知阿奥莉卡追踪她妈妈原来是怎么回事。斯坦尼克进来后小心翼翼地关上房门，然后象有天大的事情要告诉费利克斯似的开了腔。事情的原委是这样的：阿格拉伊有些首饰，特别是金镯子，虽然式样都有些过时，不过还都是很值钱的。阿奥莉卡一直认为这些东西都是给她留着的。近来，阿格拉伊认为家里“破烂”太多，有碍房间的整洁，于是便卖掉了一些家具，一台缝纫机，还想再处理一些别的东西。阿奥莉卡认为，家里的一切东西实际上都是她的陪嫁财产。这些东西日见减少使她惶惶不安。她觉得她被遗弃了，她受骗了，她呜呜咽咽地哭了几个小时。其实阿格拉伊对她并没有任何怨怼，而只是认为自己是这些财产的主人，同时又觉得别人会把她看作只是孩子们的管家婆的角色而为此心烦罢了。她认为一个姑娘家只要有房子，再加上一些陪嫁的钱就够了，其余的一切就要看她未来的丈夫了。她试图说服阿奥莉卡，让她相信如今男人们都热衷于时髦的东西，而她那样任性是毫无必要的。阿格拉伊认为蒂蒂更需要她的照顾，因为女人是没有什么头脑的人，恐怕日后不能给他管好父母的家业，使他好好生

活。阿格拉伊从现在起千方百计地要将她所能给蒂蒂的东西统统转移到他的手里。在她同蒂蒂单独谈话时，她告诉他，她打算给他找个听她的话的女人让他们结婚，跟她一起过日子，这样一来，她可以给他们操持家务，在生活上对他们会大有帮助的。蒂蒂欣然接受了她的建议，而对其他人则讳莫如深。这使阿奥莉卡和奥莉皮娅大为恼火，她们开始憎恶他，诋毁他。斯坦尼克也受到了她们这种情绪的感染，他对费利克斯说：

“老弟，蒂蒂这个哑巴鬼捞着了！我丈母娘可有钱啦，真的，我都嗅出来了。这家伙真蠢，简直蠢到家了！这个大笨蛋，不折不扣的白痴！我心里有数，你放心，他这个人毫无才能。我跟你说，你不必烦恼。我们大家都认为你有才能，都夸奖你。跟你相比，蒂蒂简直就是高头骏马脚下的一只沾满泥污的小甲虫。”

斯坦尼克用这种隐喻的手法表示出来的愤懑并没有引起费利克斯的兴趣，他对那些与自己思想无关的问题早就感到厌倦了。斯坦尼克继续说：

“就象我刚才跟你说的那样，我丈母娘在敛钱。我认为她是想给蒂蒂买处房子，给他找个老婆，把他们安顿下来，她自己就跟他们一起过日子。阿奥莉卡对她产生了疑心，便盯住她，这姑娘觉得她妈大概是在找珠宝商想卖点什么。于是她便用根打了弯的发针把五斗橱撬开了，她知道镯子什么的都是放在那里边的。打开之后，她发现东西少了。于是一场闹剧发生了，这你就不要跟别人说了。阿奥莉卡

大哭大叫，我丈母娘扇了她几巴掌，说她乱翻五斗橱什么的。现在她们已经讲和了。好哇，天晓得她们达成了什么默契！你倒说说看，她们那样做光彩吗？奥莉皮娅，她的利益是由我代表的，难道她就没有一丁点儿权利？妆奁契据成了一纸空文。按照惯例，奥莉皮娅对她母亲的财产也该有份儿。单凭感情结婚，就会碰到这种情况。感情和良心害我不浅啊。从今以后，我可得硬起心肠，决不容忍示弱。既然她们没有履行承诺，那我就要把奥莉皮娅送回她娘家去。”

费利克斯对这番与他无关的愤激之词，一时不知如何应对，为了找句话说，他问：

“那你现在怎么办的？”

斯坦尼克向房间四下里扫视了一眼，其实他这样做毫无必要，然后附在费利克斯耳旁压低声音说：

“我要让我丈母娘屈服，用借的名义给我一些钱。我已经向奥莉皮娅交待好了，让她逼迫她妈，就说她必须马上做人工流产。把钱借给亲戚就等于把钱扔掉。我要从中捞她一把才行。”

费利克斯终于把斯坦尼克打发走了。他刚才呆在他这儿时一直在抽烟，弄得屋子里烟雾腾腾，犹如森林里降了浓雾似的。他打开窗子，烟一股股地直往外冒。闷在墨水碟里的烟蒂散发出刺鼻的烤焦了的纸味。费利克斯将烟蒂统统倒进了壁炉。为了换口气恢复一下精神，他走下楼来。他没有到室外去，而是不由自主地来到了琴房。这里的一切

都还是奥蒂莉娅走时留下的老样子。地板上、琴盖上和谱架上凌乱地摊着乐谱，乐谱上面积了厚厚的一层灰尘。几枝焦干的花横七竖八地扔在钢琴上已经好几个月了。费利克斯打开琴盖，正想往键盘上按下一根指头，这时他听到了斯坦尼克的声音。此刻，斯坦尼克正在隔壁房间对考斯塔凯公公说：

"我敢发誓说，她把他象条狗一样推出去不管了。他身上连件衬衣都没有。连我都感到羞耻得无地自容，有什么法子呢，谁叫我是他家的女婿呢。我碰到那儿的一位住院医生。作为他的姻兄弟，你起码应该给他带过去百儿八十个列依，来顾一顾家庭的体面才好。我能掏出来的都掏出来了。你就把钱交给我好了，我要到那边去一趟的。"

费利克斯心里明白，斯坦尼克说的是希米昂。随后就是考斯塔凯喃喃的声音：

"真……真现眼，还有养老金呢。"

"可不是嘛！"这是斯坦尼克的声音，"我就知道你是个仁慈的人，会给他钱的。"

"这，我自会安排的，我打发费利克斯去，你就不用费心了。"

"唉！"斯坦尼克失望地叹了口气。

费利克斯担心斯坦尼克别谈起他来，说出什么使他不悦的话来。他为了要压下他，不使他胡言乱语，便伸出两手向键盘按下去，弹起了柯赖里·阿尔康杰洛① 的《西班牙舞

① 柯赖里·阿尔康杰洛(1653—1713)，意大利小提琴演奏家，作曲家。

曲》曲谱中的一页。斯坦尼克一下子被惊动了，便走出考斯塔凯的房间，默默地用双手对着费利克斯做了一个责备的手势，示意他破坏了他的计划，然后便走开了。费利克斯继续弹奏着奥蒂莉娅出走以前打开放在那里的那段乐曲。琴声在这间既高而又几乎空无一物的房子里回荡着。天黑下来了。费利克斯回忆着奥蒂莉娅的形象，她一条腿屈曲着坐在椅子上，不住地摇晃着她那垂到耳畔的金发，用纤细的指头暴风雨般地弹着琴键，同时轻声哼着乐句。他竭力想使双手挥驰自如，来体味奥蒂莉娅彼时的情怀，然而他力不从心。他不是钢琴演奏家。他倏地落下琴盖，琴弦在音箱里的回响隐约可闻，犹如遍覆冰晶的松枝摇动时发出的声响，随后，这一切变成了一缕吱吱声而消失了。费利克斯惊愕地认定，那是一只受惊的幼鼠从琴下逃走时发出的声音。“我赶跑了这琴的精灵。”他这样想，于是离开了琴房。

费利克斯来到街上时，朦胧中感到特别思念奥蒂莉娅，他模糊地预感到某种变化即将发生。他联想起乔杰塔来了。此刻，他觉得去找她的想法是十分荒唐可笑的。将军那种反常的亲热劲儿，那种始终不渝的宽容态度，这一切都使他迷惑不解，感到蒙受了羞辱，而他们对他眷恋奥蒂莉娅所表现出来的怜恤之情，在他看来乃是对他的极大揶揄。不，他不会再到乔杰塔那里去了。纵令奥蒂莉娅已将他真的抛诸脑后，他也要检点自己。他必须证明自己是忠贞不渝的，这样，他一旦见弃于奥蒂莉娅，也会觉得自己的情操是高尚

的，而于痛苦中差足自慰了。

斯坦尼克郑重其事地透露说，由于某些要人的提携，大约秋初，他将被委任参加目前尚在外省某地的法官团工作。他说他对于朝不保夕的可怜生涯已经厌倦了，他要摆脱家庭的羁绊，在外地建造一处小小的庭院，过一过清静无虑的日子。在他看来，伟大的事业总是在通都大邑之外的环境中发轫的，因为那里勾心斗角的事少，而自己的优势容易发挥出来。在首都，尔虞我诈，角逐激烈，纵使你有天大的本领也难于插身立足。常言说得好：宁为鸡口，不为牛后。这话不错，然而他并不象其他罗马尼亚人那样善于敷衍塞责，做表面文章。浮泛浅薄已是国人的通病，无怪我们没有进步。一个法官，他必须具备最广博的知识，懂得心理学、政治科学和医学，尤其是医学。斯坦尼克要求费利克斯借给他一本可供身为法官而仍想充实自己的文化知识的人阅读的某种综合性专业基础书。费利克斯给他拿了一本简编精神病学，这本书虽说已经相当陈旧了，然而作者在书中却经常触及到责任心问题。费利克斯认为他对这本书会发生兴趣的。斯坦尼克随手翻阅了一下，后来每每同阿格拉伊和家里其他人谈起话来时便以学者自居起来了，不过，他当时在费利克斯面前却又说他的年岁已不容许他再从头学起了。他认为，这方面的知识必须直接从教师的讲授中去学习吸收。一天，费利克斯怀着惊异和厌恶的心情，发现斯坦尼克肃然坐在那里和他同堂听课。他是同魏斯曼一起来的。当然，斯坦尼克对自己这种心血来潮的举动只保持了

几分钟的热情，因为他压根儿就没有什么严肃认真的意图，然而他却通过几个显然是早就认识的人结识了一些高年级的男女学生。这会儿，他装模作样，仿佛跟这些青年人已经混得很熟，通过他们的帮助，他又捞回了荒废掉的光阴。一天下午，费利克斯正关在房间里埋头读书，骤然间发现斯坦尼克站在他身旁说：

“快出来，我的先生，来客人了。”

费利克斯果然听到院子里传来一阵男男女女的嬉笑声。他顿时产生了一种别扭的心情。他问了声来的是什么客人。

“快出来吧，我的先生，别离群索居了。我简直都比你还年轻啦。你的同学们来看你了。是魏斯曼，还有几位小姐呢。快穿好衣服出来吧。”

斯坦尼克说罢便下楼去了。费利克斯一时感到十分蹊跷，倘若他能从窗口跳到隔壁庭院里去，他会立即跳过去的。他从来没有邀请过任何同学到家里来，他想象不出究竟会是哪些人来找他。这时他听到了几声钢琴声。不知是谁弹了几小节柯赖里的以柔板起始的乐章，那指法笨拙得几乎让人难以辨别他弹的究竟是什么。随后，那人又用一个指头胡乱地弹起《我多么爱你》来了。在奥蒂莉娅的钢琴上弹出这种东西来，费利克斯觉得简直是一种亵渎行为。最后，他终于走下楼来。他听见琴房里发出阵阵嬉笑声，原来客人们都已被让进了琴房，他甚至在这喧闹声中听出了考斯塔凯公公的沙哑说话声。费利克斯一只手握着门柄，心里迟

疑着。

“瞧，朋友们，”斯坦尼克大声嚷嚷起来，“谁说我这位‘老表’是穴居野人？真叫人遗憾！”

费利克斯扫视了一眼，他发现魏斯曼靠墙站着，一个身材单薄，瘦骨嶙峋，睫毛直垂到眼前的人坐在椅子上，一位小姐坐在钢琴前面继续用一个指头弹着《我多么爱你》那只曲子，另一位小姐则坐在宽宽的窗台上，上下舞动着双腿。确切地说，这两位小姐并无动人之处，她们的模样粗俗，坐在窗台上的那位面目微黑，下巴尖尖的，但很肥实，弹琴的那位身材瘦削修长，但四肢发达，肌肉丰厚。费利克斯不认识他们，他困惑地望了一眼考斯塔凯公公。这时，斯坦尼克正握住考斯塔凯一只胳膊站在通向内间的另一扇门的门坎上。

“怎么，”斯坦尼克大声说，“不认识这两位小姐和这位先生？”

“我想恐怕他不认识吧，”魏斯曼犹疑地说，“他们都是高年级的同学。”

斯坦尼克担心地望着考斯塔凯公公，显然他是想让他相信，这些客人都是费利克斯的朋友，于是便赶快补救说：

“在哪个年级有什么关系！”他对着考斯塔凯公公说，“他们常呆在一起。让他们在一块儿说说笑笑好了。”

人们没有再作什么解释，大家呆在一起就象老相识那样随便。费利克斯想象不出，究竟斯坦尼克为什么要给他邀来这么一帮人。这大约是无须解释的，斯坦尼克这个人

一向就喜欢到处瞎搅和，乱插手，制造一些令人非常莫明其妙的局面，好便于他跟人们拉关系，攀交情，干他包打听这一角色的勾当。

“你们都会抽烟，对吗?”斯坦尼克问，接着他又自己回答说：“一定会抽的。”

他装模作样地在几个衣兜里摸了一阵，然后抱歉地说：

“我过的也是穷措大的日子！我原来以为有烟，可实际上没有！不过，我这位舅舅有烟，他的烟劲儿很大，很厉害！小姐是不能抽的。”

“小姐怎么不能抽?”窗台上那位女学生粗声粗气地说，一边上下舞动着双腿。

“你听见了吧，我亲爱的舅舅，”斯坦尼克嚷嚷着，“请你给我们点儿烟丝吧。青年人，大学生来做客，我们得招待人家。这事儿可关系到你内侄，我那位亲爱的表弟费利克斯的面子啊。”

考斯塔凯公公一时不知如何是好，他想说什么，可斯坦尼克没让他开口便紧接着说：

“你甭劳驾了，我知道烟放在什么地方，就在五斗橱上面的罐子里。”

斯坦尼克说罢就一溜烟走开了。考斯塔凯公公惊慌了，他想跑去追赶斯坦尼克，然而这时他被那位弹钢琴的小姐叫住了。

“你这架钢琴是给谁弹的？你会弹?”小姐问。

这老头子急得连嗓音都变哑了，他用最低的声音回

答说：

“我家姑娘会弹！”

“阿哈，你有位姑娘！大了吗？”

“已经是小姐了。”考斯塔凯低声说，心里急得如坐针毡，两眼直盯着门外。

“你的嗓音怎么哑得那么厉害！”坐在窗台上的那位小姐说着便跳了下来，“是你抽烟太多了吧。你把嘴张开。”

面对这突如其来的命令，老头子张开了嘴，那位小姐往嗓子里望着。

“除了抽烟的关系，”她说，“我看还有扁桃腺的刺激吧。你们过来看看是不是。”

人们一下子聚拢在考斯塔凯公公面前，向他的嗓子里望着。这时玛丽娜出现在门口，救了这老头子。

“斯坦尼克告诉我要煮咖啡，”她象往常那样无精打采地说，“得准备几个人的？”

“煮咖啡？”考斯塔凯公公大吃一惊。

“你多煮一些，大约十份吧！”弹琴的那位小姐插嘴说，打断了这神色惊慌的老头子的话。

考斯塔凯公公想，至少得将这份数纠正一下。

“干吗要十份？”他说。

“嗐，老头儿，”那位面目微黑的小姐跳了起来，说，“一点儿咖啡，别那么抠门儿啦！”

这情景使费利克斯感到十分反感，他在心里十倍百倍地诅咒着斯坦尼克。斯坦尼克在打牌的那间屋子里一下子

就把烟罐子找出来了，他从里面狠狠地抓了一把烟丝塞到裤兜里，又抓了几张“捷勃牌”卷烟纸。他故意磨磨蹭蹭，好在那里多翻腾一会儿。抽屉都是锁着的，他抓住抽屉的手柄拼命摇动。家具下面也都看了一遍，还将一幅图画整整翻了一个过儿。他又琢磨了一会儿，接着便动手检查方桌，看它下面是否设有暗屉，他聚精会神地拉开桌上唯一的一只小抽屉，发现那里放着纸牌和各种零星物品，这些东西全都摆得井然有序，他匆匆地扫了一眼，只拿了一只还没削的红蓝铅笔，便将抽屉推回去。

“这个该死的老头子，”他喃喃自语，“活象我丈母娘！他从哪儿弄了那么多新铅笔？要是向他要，他是不会给你的。”

斯坦尼克回到客人身边，慷慨地将拿来的烟丝分给大家，最后，他仿佛要看考斯塔凯公公的笑话似的，也分给了他一份，而考斯塔凯公公看到自己的烟丝霎时间给散到了众人手里而显然感到心疼，于是一根不落地捏起最后几根烟丝，卷了一只比谁的都粗的烟卷。

“那么说，”刚才弹琴的那位医学家说，“你这位舅舅有一位小姐喽。”

“还是一位非凡的小姐呢！”斯坦尼克加重语气说，“奥蒂莉娅小姐可是位罕见的美人。我们都盼着不久就喝喜酒呢。”

“她快要结婚了？跟谁？”窗台上的那位医学家问。

“就跟那一位，愿上帝赐福！”斯坦尼克说着用手指一指

费利克斯，然后又朝着考斯塔凯那边挤了挤眼睛。费利克斯窘得紧蹙着眉头，引得客人们哄然大笑起来。

“我不明白你的话，”弹钢琴的那位小姐喷着烟雾说，“你刚才说他是他的内侄，小姐是他的女儿呀。这算哪桩亲事？”

斯坦尼克被这突如其来的问话将了一军，他竭力想摆脱开，说：

“大家喝咖啡吧，都快凉了。咱们别再难为我表弟了，他这个人挺腼腆的。这层亲戚关系我就不向你们作什么解释了。”

弹钢琴的那位小姐一边翻着奥蒂莉娅的乐谱，一边用脚踢开散落在地上的乐谱，这使费利克斯大为恼火。

“这么多谱子全是些深奥严肃的玩艺儿！你家小姐一点儿也不会娱乐。”

“人家可是大钢琴家，我的朋友，”斯坦尼克不以为然地说，“现在在巴黎学习。”

弹钢琴的那位小姐漫不经心地望了他一眼，然后便断断续续地唱起《秋之梦》来。那位瘦骨嶙峋的同学亲昵地从歌唱家的一只肩头上探过头去，在歌唱家的配合下，把半个脸依偎在她的一边腮颊上。坐在窗台上的那位小姐从上面跳下来，随后便跳起华尔兹来。

“跳舞吗？”她问斯坦尼克。

“青春啊，青春，我好象又重度当年的大学生活了！”斯坦尼克不禁感慨系之地说，他意味深长地望了一眼考斯塔

凯公公，便同那位女同学翩翩地跳起了华尔兹。

女学生从斯坦尼克的肩上探过头来问老头子：

“老头儿，还有烟吗？”

考斯塔凯猛然一怔，睁大了眼睛，没有答话，等那姑娘刚一转过身去便悄然溜到门口不见了。

“老头儿哪儿去了？”女学生毫无顾忌地问，“怎么，这老头儿爱生气？”

斯坦尼克觉得她这话说得有点儿太不得当，便示意她别再说什么了。他对她轻声地说：

“我这位舅舅身体不太好，我们不要让他不高兴。”

“身体不好倒是真的，这不用你说，”姑娘满不在乎地说，“他嗓子充血，很厉害！这样下去，他是没有多少日子好活的。”

“真的？”斯坦尼克问，与其说他对姑娘这种顽劣的态度感到震惊或愤慨，毋宁说他是想到了自己的利益所在。

“我觉得，费利克斯先生，”弹钢琴的那位姑娘说，“你跟我们在一起很不自在。你洁身自好，耻与女人为伍？”

“啊不！不！”费利克斯机械地回答。

“什么话，”斯坦尼克赶忙插嘴说，“我表弟受不了女人?!笑话！他可是吊膀子的能手啊。要是我把他的能耐告诉你，你一定会刮目相看的。”

“你生过什么病吗？”弹钢琴的那位姑娘一本正经地问。

顿时，人们哄笑起来（说真的，斯坦尼克并没有怎么笑），而费利克斯则冷冷地呆在那里未予理睬。

“天哪，亲爱的，瞧他把眼睛瞪的！”那个拿人取笑的女学生对着众人说，仿佛费利克斯成了闯进她自己家里的一位引人发笑的怪客。“我们得开导开导他！”①

这句法国话更刺痛了费利克斯，那位小姐原来还以为他不懂法语呢。费利克斯对这伙人登时产生了极大的憎恶之感，尤其是他看到那个先生模样的男学生对着钢琴上的蜡烛盘端量了片刻之后，将烟蒂一下子按灭在里面的情景，他简直气得发抖了。那位小姐在钢琴上试着弹起《你永远也不会知道》。

“小伙子，”她转过脸来朝着他，说，“这只曲子多么甜蜜啊！”

这两位毫无顾忌地、长时间地、故弄风情地吻起来了。

“你们吻起来了？”另一位小姐大为惊讶地说，“这太不顾体统了，拉楚先生。”她又对斯坦尼克说。

斯坦尼克摆出一副极其激动而严肃的神态，其实，他若不是听到砰的一声门响，恐怕他会对那姑娘买弄风骚的表演拍手叫好呢。费利克斯早已从琴房逃走了。

的确，这年轻人心里十分痛苦。他觉得这简直是对圣殿的亵渎，对奥蒂莉娅的侮辱。当他从敞开的窗前走过去的时候，他仿佛听见有人说：“可我不知道他生气了啊！”他着实气恼，一时不知该去干什么才好。他光着头在街上走着，觉得身后有脚步声，又听见魏斯曼唤他的声音。魏斯曼

① 原文系法文。

赶上他以后，很不好意思地对他说：

"这毫不能怪我，我敢以我对你的友谊起誓。我跟他们只是面熟，但一点不了解他们。是斯坦尼克先生把我们召到一块儿的。他跟我们说，他很关心你的情绪，因为你在爱情上上了人家的大当，他想给你排忧解闷，启发你，让你懂得大学生活的真正意义。"

费利克斯恳求魏斯曼不要管他，让他一个人独自走走。魏斯曼走了以后，他便在安蒂摩大街这一带空荡荡的街巷中漫步着，然后又来到拉豪瓦大街，一直逛到心情平静下来。他回到家里以后，琴房里已经空无一人了。他来到楼上，发现斯坦尼克在他屋里呆着。这家伙又跟他纠缠开了。

"亲爱的费利克斯先生，"他装模作样地说，"我恳求你接受我最庄重的歉意，所以我一直等候在这里。你做得对，你做得完全对。那伙人后来我立即把他们打发走了，我还让他们心里明白了，这儿不是他们想象中的什么地方。就我个人而言，我坦白地告诉你，我是上了人家的当了。他们跟我说，他们认识你，了解你什么的。我要早知道那样，就不带他们来了。可是，（斯坦尼克愤慨了）谁知道这些人道德败坏到如此地步呢？他们哪里还有一点儿教养！亏他们还是新的一代人呢！想当年我年轻时，姑娘家个个品德高尚！奥莉皮娅会学那种德性的样子?!我那时虽然崇爱她，讨她的欢心，可在她妈把她亲自交托给我之前，我连她身边挨都没有挨近过（事实并非如此，费利克斯心里也很明白），这些女孩子亏得还算知识分子呢！可耻！当然喽，奥蒂莉娅也是

知识分子，可她是多么规矩，多么娴雅的人啊！我虽然在开玩笑时常常说，你将来就娶奥蒂莉娅好了，实际上，这也表露了我心底的一个愿望，那就是有朝一日你能真的把她娶过来。的确，你是个心地纯洁的青年，她是位百合花一样美丽的姑娘。你们结合起来吧！祝你们幸福！”

费利克斯好不容易才将斯坦尼克打发走了。他出来之后便来到阿格拉伊这边，在那儿，他肆意歪曲了刚才那一切的经过。为了报复费利克斯破坏了他同那个女学生的勾搭，他还说什么费利克斯人虽不错，可就是性情孤僻古怪。之后，他想起了那位女医学家判决似的话来，于是接着又说：

“啊，想起来了！告诉你，我已经让一位医生给考斯塔凯公公作了检查，我倒有个想法。嗯，这倒霉的老家伙病得很厉害，这事儿你心里有数就行了。如果事情真的象那位医生说的那样，那情况就太严重了（斯坦尼克说‘太严重了’这几个字时的语气，使人觉得他指的是‘太妙了’的意思），只要我们撂下他不管，没问题，我们准会把他也打发掉的。我说，你们还是和解为好。”

“让我想想看怎么办好吧！”阿格拉伊若有所思地说，她把她那只金壳怀表的盖子打开一下，随后又啪地一声合上了。

16

斯坦尼克对那两个女学生的厌恶并非全然出于做作。从根本上来看，他是个天生就重视亲族关系的人，他喜欢让人们看到在他周围活动的是一个人口众多的大家庭。遗憾的是，他这种亲族之情却浸透了无穷的贪欲，他热衷于通过亲族关系攫取地位，继承财产，大抓大捞。在他的家世中，人们至多只能推断出他的先人是来自多瑙河彼岸的阿尔巴尼亚人，也就是当时人们以比较温和的口吻称之为"阿尔纳乌茨人"① 或"马其顿人"。

"我的祖辈都是经商的，是喜欢活动的实干家。我最痛恶坐办公室的性格就是从他们身上继承下来的。让官僚们的那一套见鬼去吧。"

斯坦尼克先人的活动范围，从他的谈话中可以推知，大约就在奥勃尔市场这一带地方。他有时谈起话来兴奋得不能自持，怀旧之情便油然而生，那些装满面包的烤炉、堆积如山的麦袋、成群结队的马匹、络绎不绝的车辆、艾里亚德家的园田——这一切都依然历历在目。人们不难推想出

---

① 中世纪受雇在罗马尼亚诸公国近卫军中服役的阿尔巴尼亚人。

来，他的父母和祖辈都是经营面包生意的。他和众多的兄弟们后来成了孤儿，流落到一个有巴尔干人姓氏的大磨坊主家里，磨坊主收养了他们。那人甚至还为他谋划过锦绣前程。

“啊，我大伯曾经想让我和他的孩子们一起去巴黎念书，我没同意。没有意思，我不想远离祖国，我那时的想法很单纯。倘若我能重度童年，我就知道应该怎么办了！果真能那样，那我如今准是个了不起的人物，是个富翁了！”

说真的，斯坦尼克是很重家庭感情的，他的亲属也都有同样的感情。从他提到过的那些人名称谓中可以得知，他还有为数众多的兄弟姊妹和数不清的旁系亲属。在他的言谈中，什么“我的表叔”呀、“我的姨妈”呀、“我的姑老爷”呀、“我的姐姐”呀、“我的妹妹”呀，等等，等等，都是以十分虔诚的口吻说出来的。每逢年节，斯坦尼克就投寄一大批贺帖，同时也有成摞的贺帖寄到他的手中。然而，他家里却从没有来过什么亲戚。原因何在呢？原来奥莉皮娅是个脾气乖戾的人，在她一开始跟斯坦尼克生活的时候，就宣称她是讨厌同亲戚来往的。因此，斯坦尼克没有可能将她介绍给大多数亲友，这使他深感不快。既然他们缺乏待客敬宾的礼节，什么姐妹兄弟、叔伯姑姨、姻兄姻弟等等亲戚就不愿登门造访了。然而他们对奥莉皮娅却丝毫没有流露过哪怕是最隐晦的恶感，在通信中，他们也总是热诚地提起她。有的亲戚可能终于愿意登门造访他们，然而斯坦尼克本人却又

一反常态，拒不邀请，这对于他这个过分讲究繁文缛节的大家庭无疑是一次毫不留情的打击。揆度他的本意，斯坦尼克是耻于向他的亲戚们公开他的婚姻状况的，无论他本人可能多么不存偏见，然而门第观念在他身上，犹如在他这个家族的其他男人身上一样依旧在起作用。在那些人看来，男人的婚姻只应受财产的制约。为了减轻父母的负担，姑娘家的婚事倒是大可降低要求的，然而，象斯坦尼克这样的读书人的婚事则断乎不应草率从事的。这种已经成了家规族约的观念得到了不折不扣的遵守，在妇女们的眼里尤其如此。斯坦尼克对奥莉皮娅起初是怀着诚挚之情的，尽管这种感情并不那么稳定，然而现在他却为自己违背了这一家规族约而感到内疚，对亲属们投来的那种含有讥诮意味的目光不敢正视了。他从希米昂手里得来的房子只是破败不堪的旧屋。在这个大家庭中，所谓财产，其含义指的就是精美华丽的陈设。这个家庭的成员并非都是富翁，他们有的人家道已经完全败落，有的人只能维持小康之家的水平，但他们多数人都是殷实富户、实业巨头或财东，或在国家机关以外的大企业中身居要职，享受优厚的待遇。也有人是法官，是政治家，但没有一个人当军官。至于在军队中服役这等事情，他们出于祖传的奇特本能，无不使尽解数设法逃避。值得注意的是，他们无论个人的物质生活状况如何，都能彼此和乐往来而毫不相互鄙薄厌弃。富有的亲戚每年至少要到穷困的亲戚家里拜望一次。在城里，交游广泛的亲戚，会撇下谈话的伙伴去同一个衣衫褴褛、地位卑微的穷公

务员亲戚握手。斯坦尼克为有这样的亲戚而骄傲，因此，他不管奥莉皮娅知道不知道，便出去从这家串到那家。他到哪家，哪家就留他吃饭，由于亲戚众多，他可以一连两个月享受免费招待而无须再次踏进同一家的门坎。这就说明斯坦尼克之所以感到有必要与人们广为接触，串亲访友，东探西问的原因了。斯坦尼克的日子虽不富裕，却也用不着为明日发愁，因为他有那么多殷实的亲戚。说实在的，这些亲戚只是在瞒着奥莉皮娅的情况下，偶尔在经济上给他一点周济，因为，在一般情况下，他们是不赞成一些人仰承另一些人过活的。在生活上，每逢婚丧嫁娶、生日庆典等大事，人们聚首一堂，彼此完全平等相待，但在财产上，他们则是一向力求各自保持独立的。然而财产并没有使他们傲视他人。相反，那些有钱的人倒希望他们的穷亲戚们能够富裕起来，他们为他们谋划治穷之道，但并不勉强他们采纳自己的意见，因为这个大家庭是尊重个人的创业精神的。如果斯坦尼克有心谋求一种可靠的职业，他本来是会如愿以偿的。然而，他这个人却过惯了悠忽无虑、庸庸碌碌的生活，一心只指望着有朝一日会得到什么倘来之物。亲戚们接济他的时候，都注意避免促使他的懒散作风有所发展，他们认为他这个人指望碰到意外的机遇，骤然发家的想法也是很自然的事情。斯坦尼克的这个大家庭同欧洲的一些王公贵族的家庭甚为相似。那些家庭是由国王、穷军官、王后和外省伯爵们的平庸夫人们组成的。当朝的国王们对他们为数众多的亲戚间或恩赐的些许接济，并不足以使他们摆脱一

般家道的境况，但他们屈驾到那些穷亲戚家里探访，热情地赋予他们什么“伯叔”、“兄弟”之类的身分，却使他们感到荣幸。在这类家庭里，从事有利可图的行业被看作错误行为，各种家庭关系则按照一种集体审议来安排。这种情况有其优点，也有其缺点。例如，斯坦尼克要同奥莉皮娅结婚，他便不能不与他那个大家庭发生矛盾，而这个大家庭却又是他立足社会的保障。

斯坦尼克的贪婪诡谲并不能迷惑住人们对他的道德品质的了解。他心里非常明白，人老了是免不了要死的，是要把家业留给后人的。他甚至还开了一张名单，记下日后将依次离开人世的老年亲属，以便在那些人归天之日，自己好伺机染指他们的家业，尽管在这个人丁兴旺的大家庭中，他早已处于那些人的远房亲属的地位。不管怎么说，在他看来，将一个老人强行投入医院，或是剥夺一个孩子的继承权利，都是很不道德的行为。对他来说，阿格拉伊是条“毒蛇”，奥莉皮娅在他眼里的地位已大不如前了，因为她对希米昂的事儿漠不关心。考斯塔凯公公的行事打乱了他的如意算盘，使他恼火。当然，在事情与他有重大利害关系时，他总是能够摇唇鼓舌，巧言成章的。希米昂从家里被打发掉之后，如果他能从中大捞一把，那他便会振振有辞地说，他“一切都做到了仁至义尽”，而现在要做的则是维护“在享用家产方面受到亏待的子女的合法权益”了。有时在他陷入非分之想，认为考斯塔凯公公会给他留下什么财物而感激涕零时，他便会对那些牺牲自我享受而竭力“提掖后辈”

的“长亲们”赞佩万分。

一个时期以来，对斯坦尼克来说，奥莉皮娅已经成为他难于处理的一个问题了。他是否真的爱她，这很难说，因为他的感情表现令人不易捉摸。从他的言谈举止方面只能看出某些情绪的冲动，看出他心里藏着某种想法。当然，在他同奥莉皮娅结婚时，他就是个感情易于冲动的人了。那时他对自己能够不假思索，不怕损害个人利益而做出这种浪漫的举动甚至感到骄傲得意呢。其实，他的感情并没有发展到足以建立婚姻关系的程度，因为他那时还在暗自嘀咕，在他作出这种自我牺牲之后，他就不得不认真考虑维护“他的儿子和他儿子的母亲”的生存利益了。每当他谈起爱情，谈起夫妻生活时，他表面上总是显得一往情深，然而在心灵深处却感到一种莫可名状的烦恼，一种业已铸成大错而又无可奈何的心情。说实在的，他同奥莉皮娅结婚并不是一种浪漫举动，而是他一时想出的通权达变之计。斯坦尼克原来自以为老谋深算，他盯着的不是眼前的利益，而是日后能够随着结婚而来的财物。他所掌握的情况，尤其是关于考斯塔凯公公的情况，是非常诱人的。关于奥蒂莉娅的情况，他发现她只不过象个被收养的可怜的女孩子罢了，相反，他倒听说阿格拉伊的两个女儿都是考斯塔凯公公全部财产的遗赠对象。

由于希望落了空，斯坦尼克沉郁了，这会儿他简直忧戚得不能自持，仿佛在这人生的喜怒哀乐之中，命运之神给了他重重的一击。他想打发掉奥莉皮娅，然后在亲戚们的帮

助下与命运之神进行一次经过周密谋划的搏击，这种隐情如今又在他的脑际萦回着。就奥莉皮娅的气质来讲，他也是不欣赏她的。他对她虽则无可指责，然而他所倾慕的却是那种玲珑而善于交际的女人，那种女人就象他心目中的奥蒂莉娅和他能以谅解的态度对待的乔杰塔一样。他希望能有一个“把他推向高处”的女人。打发掉奥莉皮娅就意味着离婚。然而在他看来，无端提出离婚是一种“卑鄙行径”。奥莉皮娅可是“他死去的小天使的妈妈”呀。离婚是不行的。国家是不能建立在不忠的婚姻关系之上的。他在人们面前常常如此这般地说。然而，他却又似乎看到有两种离婚的可能性，这使他感到高兴、慰藉。其一是，他回到家里撞见奥莉皮娅正同一个男人幽会，偎依在那人的怀里。这情景虽则是出于想象，然而已足以使他惊喜不已了。他恍惚中仿佛想起他早就预感到奥莉皮娅是个不正经的女人，因而对她产生了厌恶。他斯坦尼克当年曾经是个前程似锦的人，然而他耽于幻想，出于“爱情”才娶了这么个一无所有、满门穷亲戚的姑娘，结果使自己陷入了与自己那个大家庭矛盾的境地，遭到人们的耻笑。他这第一种设想，好则好，可惜奥莉皮娅这个脾气温和的女人并没有什么欺骗他的行为。对这样一位忠诚的妻子竟然起了疑心，斯坦尼克感到片刻的愧疚。他的另一种想法是，奥莉皮娅猜透了他的心思，把他叫到跟前同他说：“斯坦尼克，你命里是该享受美满生活的，应该有位有姿色、有钱的好太太，能够抛头露面，在事业上给你以帮助。孩子在时，我不便提出这话来，如今

我觉得不提不行了，我不愿意再拖你的后腿，我良心上过不去。我打算跟阿奥莉卡一起过活。生活上需要的那点儿开销我都有了。”斯坦尼克依旧沉醉在想象中，他激动地竭力反对，说：“不，不，我不能抛开你不管。你永远是我们的孩子小莱鲁的妈妈呀。恐怕你跟着我觉得没有幸福吧！那么，当然喽，我愿意牺牲自己，退到一边，不去妨碍你的幸福。即便是这样，我也不会抛开你不管的。我给自己规定了一项神圣的义务，哪怕你离我再远，我也要继续保护你的。”这些虚妄的想法使斯坦尼克流露出那么多的柔情，他觉得他心地那么温厚，甚至成了自己善行的牺牲品了。通过这样一番设想，他摆脱了奥莉皮娅这个负累之后，便思虑起他的宏伟计划来了。他想，他未来的新夫人无论是个“韶华消尽”的女人也好，或者是个半老徐娘也好，这都是无关宏旨的，要紧的是她得拥有一笔可观的财产。就连乔杰塔他也是青眼相看的。她长相妩媚动人，交游广，关系多，同她来往的人与其说是些能使他的声誉蒙受损失的人，倒不如说他们是些对他大有用处的人，因为他们有非凡的能力把他推向高处。诚然，乔杰塔在他的眼里并不是圣洁的女人，然而，就他心底的实情而言，如果说他之所以迷恋她正是因为她是个令人销魂的浪荡女人，那么，就他的道德观念而言，他倒以为他是出于天心仁爱，在做一件天大的好事：“挽救乔杰塔，使之与自己一样圣洁”呢。

斯坦尼克全部懊恼的根由是奥莉皮娅既没有欺骗他，也没有向他提出离婚；相反，她却用揶揄而怀疑的目光

盯着他，而且至少在夜晚还总是在暗中追踪他的冶游活动。

在正教教历圣阿格莉皮娜殉道节这天（这天并不是假日），斯坦尼克记起了他那位叫阿格莉皮娜的姨妈来。他通常每年要到她家里去一趟的。为了同他那个大家庭的人说说话，散散心，他没跟奥莉皮娅说一声一大早就上街去了，他从拉豪瓦大街乘上驶向老人路的马拉有轨街车。在老人路的路栅处下了车，然后朝米哈依尔·布拉夫大道和罐底街走去。他从一家家店铺门前摆着的一堆堆新制的木桶、日用器皿和一堆堆草席中间，从一家家卖毛活儿和被褥的店铺门前走过去，进入罐底街之后，便在这条街和机器街绕起弯儿来，思量着怎样向他姨妈表示贺意。这时他忽然想起来他身边什么礼物也没带。他摸了摸衣兜，找出几个列依，撇了一下嘴，便回身向老人路路栅那边走去。在那儿他好不容易找到一家小小的食品店，进去买了一袋油炸花生米，几个芝麻酥面包圈，这种烤制食品特别适合阿格莉皮娜姨妈的口味。斯坦尼克返身又来到罐底街，这一回他不再绕弯了。他来到两座平房前面停下脚步，这是两座颇大的房子，墙上的灰泥已经剥落。这两座平房分别坐落在一个大院前面的左右两方，犹如一座宫殿庭前的两排卫士。其中一座看去虽然依旧惹人瞩目，然而它至少已给人一种冷落之感了，它那紧闭着的百叶窗，使人不难想见这儿从前是一座店铺。那些窗洞的形状和窗洞前面那条象柜台模样的、宽宽的木架，都说明这房子当年是一家面包铺。在这两座

房子之间，以前一定有过一道篱笆，然而如今这里只有一扇孤零歪斜的大门了。这院子看样子是属于一家客栈的，那坐落在周遭的栈房已经很旧，似乎显得过于空荡宽大了。这个四方院落的后边，是一个象落地长窗形状的木柱廊台。院子里满堆着木桶、桶片、截成一段段不长的橡木板和蒲草，旁边有一个箍桶的人在干活。还有几辆农民的篷车。在一个角落里，一匹马绊在三根柱子上，一个人正在给那马钉掌。那翻修过的棚子就是钉马掌的作坊。斯坦尼克回想起他小时候，这院子里停满了拉面包的马车。阿格莉皮娜姨妈就是他母亲的姊妹，是嫁给一个面包师的。这整个院子都是她家的，他常跟阿格莉皮娜姨妈的孩子们一起玩耍，在堆放面粉和小麦的仓房里捉迷藏。工人们让他们进发面房，还给他们每人做了小面包。这时，斯坦尼克似乎闻到了从烤炉里散发出的香味。

“说不定，”他想，“什么人买去了这面包房又烤起面包来了！”

然而他想起了，这原来是他衣兜里那几个面包圈发出的香味。

“守业真是谈何容易啊！”他喃喃地慨叹着，“这些房子先前可都是阿格莉皮娜姨妈的呀，如今她只好租一间原来属于她的房子栖身。巨万的亲戚我有的是，当年我有机会成为百万富翁，可现在我却依旧穷得不名一文啊！”

斯坦尼克的慨叹倒是出自实情的。为了扶植后辈，阿格莉皮娜卖尽了房产，现在她全靠孩子们，甚至靠别的亲戚

定期给她的接济过活。不过她恋土难移，不愿意离开她这儿的旧居，她喜欢奥勃尔这一带地方。

斯坦尼克来到院子后边，发现有两辆豪华的马车停在那里。他在院子里张望了一下，找到了那两辆包车车夫中的一个。

“我表兄弟巴纳依特也来了，是吗，瓦西里？”

“就太太一个人来的。”车夫说。

“有了发迹的子女确实不错啊！”斯坦尼克自言自语说。

巴纳依特是一家大糖厂的经理，保守党执政时期的议员。斯坦尼克步上台阶，来到那落地长窗式的廊台，他推开一扇门进到一间小屋里，一股炒山藜豆和咖啡豆的香气扑鼻而来。然后在一扇又高又旧、漆面早已凸凹不平的门上轻轻敲了几下，便进去了。这是一间高度大于深度的房间，这会儿里面已经挤挤插插地满是人了，眼前这情景并不使他感到意外。一把靠背高高的扶手椅上坐着一位老太太，她方正的脸盘，下巴却尖尖的象个另外加上去的三角图形。老人头上戴着一顶镶着煤玉的软帽，一只眼睛由于白内障而失去了视力，因此，她对人总是睥睨着而面带笑容。斯坦尼克首先来到老人面前。

“你好，姨妈，”他大声问候说，热烈地吻着老人伸过来的一只手，“祝你百事如意，万寿无疆！”

“上帝保佑！怎么哪儿来的一股热面包的香味？好象以前我们家面包出炉时那样好闻！”

“嘿，哪儿来的香味？”斯坦尼克风趣地说，“我给你带来

了咱们老祖宗传下的那种家常面包圈。象我这样只配吃面包圈的穷鬼能有什么好孝敬你老人家的呀。喏，这是花生米。”

老人惬意地接过面包圈，不声不响地啃了起来。

“哎，让咱们瞧瞧，这儿还有哪些贵客！”斯坦尼克说着抬起头来。

在一张又高又宽、没有床头挡板的农村式样的旧床上放着好多个靠垫和枕头，大约五个十五至二十岁的姑娘挤成一团儿坐在上面。她们的穿戴都很讲究，甚至近乎豪华了；她们的神色说明她们生活得无忧无虑。这几个姑娘都是阿格莉皮娜儿女们的孩子，她们家里都很富有，是在家庭女教师的照拂教育下长大的。然而这些姑娘并不因此就觉得到阿格莉皮娜婆婆家里来是件难为情的事情，再说，她们的父母也都敦促她们每年至少要来这里看望一趟的。姑娘们一边笑着，一边从一只沉甸甸的青铜缸子里抓起山藜豆和花生米吃着。

“你好，莉莉，你好，卢契卡，你好，莉卡！”斯坦尼克亲热而高兴地挥着一只手同她们打着招呼。

“很好，表叔！可你怎么老不到我们家里来啊。”

“不行，亲爱的，”斯坦尼克敛起笑容说，“我的生活正处在关键时刻啊，否则……”

“你老说你处在关键时刻，你就是那么个人，总能找出理由的。自从你有了家以后，也不知道你都躲到什么地方去了，是藏到你丈母娘家里了吧。到我们家来吧，让考斯蒂

克给你在工厂里找个差事做。”

“我都这么把年纪了，不想当差了，亲爱的。上帝保佑，说不定我会交上好运的。”

斯坦尼克同她说话的那个女人还可以说是位年轻的太太，她体态丰腴，衣着华贵，那一身打扮并没有使我们这位律师感到惊讶。这位太太没有再说什么，为的是怕惹他不高兴。斯坦尼克态度坚定，他在这个大家庭里还是有威信的。这时他从山藜豆的香气中嗅出了一股扑鼻的香水气味。

“是谁身上这么香啊？是你？”他对着那位富贵的太太，他的表姐妹说，“你搽的什么香水？”

“瞧我搽的什么香水！”那位太太从一只小口袋里掏出一个象一块水晶似的小瓶来。

“递过来我看看！”斯坦尼克命令说，伸手接过瓶子，打开盖儿便往身上洒了起来。

“斯坦尼克，”太太尖叫着说，“这种香水只洒一丁点儿就行了。”

然而斯坦尼克却要痛痛快快地享受一番这名贵香水醉人的芬芳。

“干吗那么小气，”他用揶揄的语气说，“钱在你手里还不是小意思。真他妈的，我过的算什么日子！等我有朝一日找到了金矿，我要成天用香槟酒洗澡。您给我几个钱吧，我刚才把我最后那点儿钱都拿出来给阿格莉皮娜姨妈买面包圈了。”

阿格莉皮娜得意地听着他们拌嘴玩，一边啃着面包圈。

“要多少，斯坦尼克？”他表姐妹问。

“我要你的钱干吗！我只是那么说说罢了。看你那神气好象真的有钱似的。你老公对你把得紧着呢。让我看看你的提包。”

斯坦尼克真的拿起她的提包，向里边张望起来。他惊叹地晃着脑袋，拿出几块硬币悄悄地装进了衣兜，然后把提包还给他表姐妹，故作庄重地说：

“这个人倒不骗人，还真有钱呢！”

对着廊台和庭院有一扇高高的窗子，从窗洞上可以看出那墙壁是特别厚实的，窗旁椅子上坐着一位衣冠楚楚的绅士，他那领带上嵌着一颗光彩熠熠的珍珠。他比斯坦尼克年龄稍长，有点儿象巴斯卡劳普的神态，只是不如他那样温文尔雅罢了。斯坦尼克一看到他便挥舞起一只手臂，很不拘礼地问道：

“喂，托德尔，好吗？”

那人并没有介意，简单地应了一句：

“好，斯坦尼克，你呢？”

斯坦尼克摆摆手，表示他的遭际十分晦气，接着便向屋里其他人扫视了一眼，挥手打个招呼而没有同他们寒暄。

“我说，阿格莉皮娜姨妈，”斯坦尼克说着向屋内各处环顾了一下，“你还舍不得丢掉这些老古懂?!”说罢便仔仔细细地察看起这房间来。

这屋子四壁绘着大棵大棵的花株，颜色深绿而且早已旧得不成样子了。由于面积过大，屋里显得空荡荡的。窗台上摆着几盆铃兰，用小木架支着。东面墙上几乎挂满了大大小小的圣像，圣像前面是三盏用铁丝儿吊在天花板上的教堂大油灯。床旁边的墙上挂着两只巨大的镜框，镜框里夹着一排排名片大小、略呈棕色的像片，这些像片大都是韦勃和季斯特尔两家照像馆照的。前面长短相同的两排是这个人丁兴旺的庞大家族的全体成员。斯坦尼克在床前探着身子，两只手扶在姑娘们的肩上，聚精会神地望着一只镜框，他终于找到了他要找的人。

"瞧，莉莉，"他说，"这就是我！"

他用手指了指一个小男孩，那孩子穿着一条刚过膝盖的短裤，一件成人的外套，偏分头梳得光溜溜的，不过那头发梢却参差不齐，好象用手揪过了似的。那孩子看去腼腆、清秀。

"你小时候挺可爱的，表叔！"姑娘说。

"嘿嘿，"斯坦尼克得意地说，"当年咱可是一表人才哩！"

窗户对面的墙壁，由下至上被一个大木架遮着，那木架如同面包铺里放面包用的架子一样。若不是板面上蒙着一块块开司米，人们也许会以为那架子是阿格莉皮娜从面包铺里弄来的呢。架子上一层层地摆满了坛坛罐罐、杯盘碗碟等器皿。由于年深日久和制作材料的关系，那些东西却赋有某些贵重器物或者至少是博物馆里陈列的某些器物的

那种神貌。诚然，她煮饭烧水用的家什都是些大个儿铜釜，那锥形的盖子宛如古代的盾牌。那按尺寸大小依次叠放着的一个个托盘、咖啡壶、茶缸和奇形怪状的研钵，都是青铜或黄铜制作的，这些东西使那木架俨然成了一个博物馆的展览橱窗了。架子上那一摞摞盘子上绘着墨色精工图画，看起来仿佛是用平版印在上面似的。在一套盘子上，那些振翅飞舞的孔雀，与翻飞在玫瑰丛中的蝴蝶相对成趣。这一套盘子上标记的字样是“亚洲热带鸟”。有几只浅底盘，边缘呈锯齿状，造型十分美观，盘底上绘着平湖泛舟的图景，那湖面上的一只游艇极富于洛可可风格① 的华饰，几个身着一八二〇年在英国流行的水手服的人操着船上的六只长桨和一只威尼斯式的撑篙。船上设中国式凉亭一座。湖边生的不是睡莲而是玫瑰。游艇正划向一眼具有洛可可特色的水泉。泉边，一个尼普顿② 模样的人坐在一只贝壳上，那人神色严肃，头戴王冠，有如扑克牌上画的大王。在画面的远处，隐约可见一片英国式的草坪和一座城堡。一尊身着长礼服的塑像，举着双手指向草坪。一座威尼斯风格的小桥从草坪通向一个小岛，岛上有一座典型的英国圣公会哥特式教堂。这一套盘子上面标记着“泉景”字样。下方几个阿拉伯字，斯坦尼克没有辨认出来。另一只盘子稍新一些，粗笨一些，但样子却很别致。那上面绘的不再是玫瑰，而是一簇簇略呈绿色的月桂花。在一个环礁湖

① 十八世纪流行于欧洲的一种艺术风格，以纤巧、浮华为其特点。

② 希腊神话中的海神。

上，有一只岗道拉①，小船上挤满了水手，他们的样子很象印第安人，每个人手里都拿着渔具。湖的四周是白雪皑皑的山峦，悬崖绝壁间仿佛夹着峡湾。团团浓云拥着月轮。湖中一个小岛上有一座哥特式大教堂，它那俄国风格的尖塔直插云际，皎洁的月光静静地倾洒在它那高高的彩色玻璃窗上，它那黑黝黝的墙垣，在这苍茫的夜色中披着北斗的寒光，耸立在繁茂的草木丛中。还有一些盘子，那上面的图案则是用浓重的普鲁士蓝绘制的，看上去酷似一圈圈巨大的彩虹。阿格莉皮娜的饮用器皿更为别致。斯坦尼克伸出双手把它们拿起来掂量着。

“瞧，以前的东西都是做成这种样子的！”他象往年拿着这些东西时那样说。

阿格莉皮娜已经没有一套完整的水晶玻璃器皿了，不过每一种她倒还都保存了几件。举例说吧，她还有几只笨重的杯子，那种杯子就象用整块材料在几个面上打磨之后制成的一样；还有一些厚壁杯子，杯壁镂着蜂房一般的洞眼儿；那些高脚水晶玻璃杯，形状如同炸弹似的，上面刻着花儿和格子，令人一望就想起菠萝的样子来，与其说它们是出于玻璃匠人之手，毋宁说是珠宝艺人的杰作。那些最漂亮的杯子是放在一大块水晶玻璃底座上雕出的一个个典型的卵形槽里的，它们的样子象百合花似的呈漏斗形状，上面布满了玲珑的圆花图案。总之，精细的红色图案将那些杯子

① 意大利威尼斯水乡的一种狭长平底小船。

通体装点得十分好看，图形线条清晰，展现出秀丽的玫瑰花般的彩饰。斯坦尼克把那些杯子掂量了一阵，然后又放在鼻子底下闻了起来。阿格莉皮娜平素把这些杯子当作瓶瓶罐罐使用了，她常常顺手向里面放几颗小钉子、一段绳头、一些葡萄干或是核桃仁什么的。斯坦尼克闻着的那几只杯子散发出一股股多香果和桂皮的气味。一只带玻璃盖的大缸子装满了小钉子，那缸子可以说完全是雕出来的，很象一只骨灰坛。

"阿格莉皮娜姨妈，"斯坦尼克说，"我想吃我小时候你常给我做的那种好吃的东西，就是那种带多香果的希腊菜。"

"什么菜?"阿格莉皮娜一边说，一边睁大了她那仅有的一只好眼睛。

"嗨，什么菜？就象做牛肉灌肠那样，"斯坦尼克馋涎欲滴地咂咂嘴唇，说，"准备好肉馅，里面不要有筋，不加面包瓤，加一点切碎的蒜末、盐、辣椒面、多香果粉、小茴香，胡椒面要多放点，稍加一点水，然后上锅煮。"

"不加水，斯坦尼克，"那位贵妇人打断他的话，说，"加的是肉汁和油脂。"

"一点儿不错，我叫我老婆做过，可她什么也没做出来。做那种菜你得有那种天分，你得天生就有多香果那样的德行。"

床上那几位姑娘轻蔑地皱了皱鼻子。

"怎么，"斯坦尼克倏地嚷嚷起来，"你们瞧不起人？你

们知道什么叫香料吗？你们吃过桂皮茄子吗？”

“天哪！”姑娘们七嘴八舌地叫了起来。

“好吃着呢，”阿格莉皮娜说，“斯坦尼克还记得。我们的老辈人家都是这样做那种菜的，只用油，用香料，要放在镀锡的铜锅里做。他们更喜欢就鱼，就羊肉吃。茄子要这样做，先把皮削了，冲涮干净，去水，剁碎，用油煸一煸，同时加点葱花，然后放在锅里，加上水、盐、胡椒粉、香菜、桂皮和核桃油（以前有一阵子是吃这种油的），最后再加点柠檬汁，让它有点酸味。作料加齐了之后，就煮着好了。”

“上面还得撒一遍桂皮粉呢！”斯坦尼克馋嘴馋舌地补充说。

“我们老年人以前都是这么个吃法的！”阿格莉皮娜一边简单地结束了她的谈话，一边吃着花生米。

斯坦尼克继续端详着架子上的东西，这时他眼睛盯着的是咖啡杯子，那些杯子倒不少，但都是不成对的。有一只里面满满地盛着葡萄干，他端起来一下子都倒到嘴里去了。那些最精致的杯子，形状犹如中国式的小茶碗，上面还绘着纤巧的花枝。由于没有把，那些杯子下面都嵌上一只卵形的铜腿，这样一来，它们看上去就象教堂里的一盏盏神灯。

“姨妈，”斯坦尼克说，“你要这么多杯子干什么，给我两只作个纪念吧，我要让后辈人看看从前人们是拿什么样的东西喝咖啡的。”

这已是斯坦尼克要拿阿格莉皮娜架子上的东西时常说的话了。他没等阿格莉皮娜答话，便把两只杯子悄悄地装

进衣兜里了。阿格莉皮娜却令人不可思议地怂恿他说：

“哎，斯坦尼克，你瞧着办吧！这种杯子我还有呢，再说，往后我也没有什么好喝的了！”

“祝你长寿，”斯坦尼克给她助兴说，同时赶忙向那撑得鼓鼓的衣兜里又塞了两只杯子。

斯坦尼克吻了吻阿格莉皮娜的手，向众人做了一些不尽相同的告别姿态，然后打算离去。托德尔说他也走，并且要用马车送他，他要到哪里就把他送到哪里。我们这位律师接受了托德尔的建议，爬上了马车，同他并肩坐着，他让托德尔的女儿莉莉和侄女紧挨着他坐，他伸出一只胳臂搂住莉莉的腰，仿佛怕她会颠下去似的，其实，他那样做完全是多余的。这个自家雇用的车把式只是轻轻地在马背的上空打着响鞭，马车平稳地向前滚动着，因为车轮上装的是充气轮胎。这是一辆很漂亮的马车，车篷里面衬的是褐色丝绒料子，软软的弹簧坐垫挂着绣花镶边。那姑娘蓬松的长发象弗罗伦廷厚绸似的披散在肩头，几缕发丝在斯坦尼克一侧腮颊上不住地拂来拂去，使他产生一种轻柔而适意的痒感。起初，斯坦尼克只是下意识地、漫不经心地搂着姑娘的腰，这会儿，他开始用指尖有意识地象抓弄一面小鼓似的抚摩起她的腰身来了。

“这姑娘简直是个小妖精啊！”他暗暗地想着，“多么丰满的臀部，多么纤细的腰身！真是新的一代美人！完全够作新娘子的材料了。在优裕的环境中长大的女孩子就是这样标致，能拿得出去，见得了世面。”

“你多大了，莉莉？”他大声问，一本正经地用一只胳膊搂着她。

“十六了！”

“太好了！可以找个婆家啦。”斯坦尼克惊喜地说。

“我正想给她物色个对象呢。”托德尔从容地说。

“真的？”斯坦尼克叫了起来。

“这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她已经够大的了。她妈妈就是象她这么大的时候结的婚。一个女人应该受到的教育，我对她已经全都做到了，现在该让我腾出时间好好照料其他几个孩子了。”

这并不是什么新鲜的主意。在斯坦尼克的这个大家庭里，姑娘们都是在年纪轻轻的时候就同长辈们为她们挑选的男人结了婚。姑娘家到了十四岁时，就可以自由地议论结婚的事情了。这已是由来已久的传统，所以姑娘们并不觉得有什么不幸，相反，任何拖延都会使她们心绪不宁。她们懂得应该结婚的道理，但对待爱情却并不是饥不择食，她们一旦有了精心物色的男人，便会立即对他们倾注自己的爱情。她们也不受任何胁迫，倘若她们不喜欢某个青年小伙子，那她们便毫不犹豫地表示拒绝。在物色对象时，她们是配合家里的人进行的，她们有发言权，但也听取别人的意见，如同人们购买贵重衣料时那样彼此征询意见。因此，她们所嫁的人家都是些富户或准富户，她们在这方面的态度几乎都是极其严格的，她们特别欣赏大实业家、大餐馆的业主或大饭店的店东、拥有大量财产的法官，但不怎么喜欢军

官，尤其是上校以上的军官，她们也从来不找知识分子。姑娘们都到国外旅行，能说某种外国话，她们懂得如何为人处世，深信自己的阶级价值，然而她们却从不读书，对文学艺术一窍不通。在这方面的任何涉猎都被看作是卑贱乏味之举，而贸然涉猎者则会受到人们大惊小怪的批评，从而使她身上所有的卑微痕迹完全被搜寻出来。因此，在这个大家庭里，二十五岁以上的女人（因为这样大的小姐是没有的）往往总是令人望而生厌的，因为她们在那些在智力上胜过她们，但在物质上不如她们的人面前，总表现出一种十足的资产阶级的自满神情和傲慢无礼的态度。斯坦尼克就不怎么吃她们那一套，因为他虽则没有什么了不起的禀赋，但却要故作一个“看破世俗名利”、“放荡不羁”的人物。然而在这个大家庭里，十四岁至十九岁的姑娘们却都是很可爱很讨人喜欢的，因为，一方面，由于所受教育的关系，她们超过了普通人家的姑娘，另一方面，由于传统的关系，她们又都不是爱弄心术的读书人，她们纯朴谦虚。比方说莉莉吧，她就是个很讨人喜欢的姑娘，她那披散在肩头的长发、她那顶宽边草帽、她那浓眉下的一双乌黑的眸子以及在下面衬托着的那具有希腊人特征的橄榄色的面颊，——所有这一切都使她显得十分娇媚可爱。她简直就是奥蒂莉娅，只是头发和皮肤的颜色微深而已，然而她将来却会出落得很有资产阶级小姐风度的。

斯坦尼克又抚摩了几下莉莉姑娘，接着用指头从她的大腿向膝盖方向轻轻地敲击着。

"嗯，"他心里暗自品评着，"我这个表侄女的体态还真是颇为丰盈呢。谁家的小子要是讨到她做老婆，那可就够幸福的了。我家的亲戚哪个长得不都是漂漂亮亮的！有这样的家庭，我真感到骄傲。"

"哎，"他又大声说，"你相中了什么小伙子了没有？我们什么时候吃你的喜酒？"

莉莉恬适而不无自得之意地听着这些话。托德尔接过话头说：

"还没找到对象呢，我们会找到的。有人向我表示过有两个人想跟我们做亲，那两个人的家境倒都不错，人也挺好，只是年岁大了一些。我在考虑这方面的问题，一个十六岁的女孩子跟一个四十五岁的男人过日子是不相宜的。这种大小匹配的风气差不多已经过时了。我的家庭医生跟我说，那样做对生育不利。我知道，姑娘家将来是要生儿育女的。"

"你说的很对，"斯坦尼克表示同意他的看法，再次同他握了握手，"年岁太大的不好，可太年轻的也不好。最好是象我这样的年纪，托德尔，风华正茂，又有经验，又有热情。"

斯坦尼克说这些话时并没有什么特别想法，然而随后，一种邪念攫住了他的心。他暗自说，"这样一个'希腊美人似的姑娘'，又健康又开朗，会是多好的一位夫人啊（他由于有所顾忌，有意避免明言）！再说，她还有那么多的财物呢！啊，上帝，你为什么让我身为她的表叔呢?!"

"我们也并不是只考虑找个有钱的人家，"托德尔接着

说，“我要给她足够的陪嫁财物的。最好是找一个穷人家的孩子，只要他愿意干活，听我的指挥，我就把他安排到磨坊里干去。他会发财的。”

显然，托德尔愿意接受一个穷青年，目的只是要他在磨坊和庄园里干活而已。

这时斯坦尼克的头脑里闪过了一个念头，不过他并没有说出口来，他想：“在事情关系到一个家族的重大利益，关系到保住它的实力，加强它的血统的时刻，难道大主教不能允许叔侄之间（姑且算叔侄关系好了）的结合吗？归根结底，即便是同姨母孩子家的姑娘结婚，那又有何妨？何况她的血缘关系由于她父母的结合又已经远了一层了呢？！这种情形在皇族之间也是屡见不鲜的嘛。让那些偏见统统见鬼去吧，无怪乎我们的出生率那么低！我要是能同她结合，利用她的钱，我准会让我们的国家人丁兴旺，建立起一个强大的罗马尼亚国来。”

斯坦尼克搂着姑娘的双臂和胸部，用长者的腔调对她说：

“瞧你，莉莉，你都成了可以出嫁的大姑娘了，可你倒不来找你表叔让他关心关心你的婚事。我可有的是关系，有的是经验啊。”

关心姑娘的婚事这个念头使斯坦尼克突然动了怜惜之情，因此他对刚才自己那些非非之想顿感痛恶。“我真罪孽，”他想，“瞧，我都胡思乱想了些什么！我真不象话，不配做表叔呢。”

斯坦尼克放下手，摆出一副正正经经的样子，然后煞有介事地对托德尔说：

“哎，我说托德里察①，你们干吗还死抱住老脑筋不放？成天是磨坊呀、庄园呀、糖厂呀什么的，除了发财还是发财。要知道，在这个世界上还有其它有价值的事物，有价值的志趣。人们的情操在变化，越来越高尚不俗呢，而你竟然想把这颗掌上明珠抛给一个成天在糠皮里滚爬的人！我告诉你，我认识一个小伙子，他人品才学都很出众，很有前途，性格温和腼腆，象个大姑娘似的，家世门第也很好，他父亲就是希马医生。提起希马医生，谁个不知，谁个不晓？这小伙子也是学医的，现在三年级了（斯坦尼克有意在撒谎），他还颇有些财产呢。嗯，后生可畏呀，他的老师们对他都很感惊讶，他正在著书立说，将来一定能成为鼎鼎大名的医生，在高等学府和科学院里也一定能够站得住吃得开的。再说，他长得还是一表人才呢。我要是有姑娘的话，那我非得一下子嫁给他两个不可。你知道一个名医能挣多少钱吗？老鼻子了！他要费多大劲儿吗？不，他只要给你听听这儿，敲敲那儿，钱就到手了，而且还受人们的尊敬，提起来，人们就会称他们希马医生太太，希马医生教授。你该光耀光耀门庭了，反正我对庄园主们和工厂主们总是不感兴趣的。我们还是来他妈一个艾米奈斯库②那样的名人吧。医生正是

---

① 托德尔的爱称。

② 米哈依·艾米奈斯库（1850—1889），罗马尼亚伟大的浪漫主义诗人。

你需要的人呀。”

“没见面我是不好表态的呀！”莉莉滑稽中带着严肃的神情说。

“你知道，我是很喜欢你的。等你看到他的时候，你就会为他倾倒了。那小伙子只要一分钟就能把女孩子的心给迷住的，”斯坦尼克觉察到他自已的话前后矛盾，于是改变一下口气说，“我是说，他虽然能迷住女孩子的心，但并不会做出什么坏事的，他是个很规矩的小伙子。让人担心的是，就怕他不干，不过我对他毫无世俗气的趣味是深有了解的。等他看到你时，对你不会不喜欢的。这小伙子还是比较听我的话的，在为人处世方面，我是常常给他以指点的，因此，我的意见他是能接受的。好啦，咱们安排个见面的时间吧……”

“你看着办吧，”托德尔说，“见见面是没有什么妨碍的。”

斯坦尼克紧蹙起眉头，象是深思的样子，然后果决地说：

“好吧，不久我就会通知你们的。停车，我要下去。”

那辆由两匹肥壮的骏马拉的马车来到圣乔治教堂前面停了下来。斯坦尼克向托德尔伸过一只手去，毫无顾忌地脱口说：

“喂，托德里察，快给我点钱，我最近没有经办什么案子。让我也叨你这位大议员的光去喝上一杯。”

托德尔对此早就有所准备了，他匆匆地掏出一张揉皱

的钞票，态度很自然地微笑着递给了他。斯坦尼克接过钞票，跳下马车，向他们挥手告别，然后朝利普斯康大街扬长而去。他刚走了大约一二百步，便急不可耐地掏出那张钞票端详起来。这是一张一百列依的票子。斯坦尼克原来满以为他会给他一千列依呢。

“哼，”他恼火地说，“他扔掉一百列依也只象我扔掉一个小钱儿一样。反正是不劳而获的钱呗。”

斯坦尼克在一家食品铺里买了些糕点，然后朝家里走去。一路上，他心里反复盘算着有关婚姻的问题，他对奥莉皮娅的感情又炽热起来了。他从莉莉身上带着愆尤的心情缩回来的那只手，这会儿他又想名正言顺地把它伸向他的妻子。他自信他很了解她。在贫困的情况下，伟大的感情是发挥不出来的。奥莉皮娅同样也是女人嘛，她也需要过优裕的生活，穿华丽的衣裳呀。诚然，这不是她的过错，而一个妇女也应当有她的陪嫁财产，但她有那样不近人情的父母也并不是她的过错呀。他那个大家庭里的姑娘们与图利亚家的姑娘们的境况是何等悬殊啊！贫穷使人变得乖戾不近人情。可怜的奥莉皮娅！他若是有一辆马车，那他会将她变成一位贵妇人的。斯坦尼克怀着仁厚的心情，踏进了自己“府第”的大门，尽量将目光从那歪斜欲倾的面墙上移开。他打算从木板雨篷下面的正门进家，然而他又改变了主意，抬腿向院子后面走去，厨房就在那里。这时他饥肠辘辘，想看看有什么可以下肚的东西没有。厨房门紧闭着，没有人。他从窗户上看见煤气灶没有点火，心里一阵不

满。他从后面走进餐室，看到饭桌上一无所有。及至进了卧室，他才发现奥莉皮娅正穿戴得整整齐齐地对着镜子自赏呢。

“嘿！”斯坦尼克兴致勃勃地逗了她一声。

奥莉皮娅安详地、几乎是不动声色地望着他。斯坦尼克将那包糕点递给她，说：

“给你，亲爱的，我的一点儿小意思。斯坦尼克可时刻都惦记着你的呀！”

“什么东西？”奥莉皮娅问。

“你喜欢的东西，奶油点心呗。”

“你还真不错呢！”奥莉皮娅憨直地说。

一阵激情涌上斯坦尼克的心头，他在奥莉皮娅身后坐了下来，面朝着镜子，贴着她的颈项把他那满脸胡茬儿的脑袋向前探了过去，同时伸手搂着她的腰。

“我亲爱的奥莉皮娅，我所看到的一切都更加使我相信，没有任何东西能比得上婚姻的神秘感情那样崇高的了。永恒的爱情，为了它，你可以抛弃家庭、金钱、地位。”

“你把人家的腰搂得太紧了。”奥莉皮娅柔声柔气地责备说。

“搂得紧好让你感觉到在你背后有个忠诚无私的支持者，让你感觉到你丈夫、你儿子的爸爸在你身后保护着你。除了他你还能依靠谁呢？你那位亲爱的妈妈，我的岳母，她在变卖家里的东西，打算好好享受一番，让别人连个线头儿都落不到呢。我岳父好不容易才答应把这所破房子给了你，

好让我们能有个栖身的窝儿，这委屈了你了。不过我要的是爱情，你放心，你的一切要求都包在我身上了。至于那些亲戚嘛，你甭去理她们，同她们一刀两断好了。干吗老患得患失的？我们俩相亲相爱就有力量办到一切。”

斯坦尼克将胳膊收得更紧了，他吻了吻奥莉皮娅一侧的耳垂。

“是新鲜点心吗？你好买些不新鲜的呢！”她说，还是那样柔声柔气的。

“你真让人遗憾。我可是专为你订购的呢，专为你订购的，我的宝贝儿。喏，我从古懂店还给你买了四只古色古香的咖啡杯，你好好瞧瞧，可都是古物呢，这几只杯子我早就看中了。从现在起，我要为我们未来的新居搜集些贵重的物品。”

在斯坦尼克试图去吻奥莉皮娅的面颊时，她却流露出了一点儿不耐烦的情绪，说：

“亲爱的，你的胡茬儿怪扎人的。你别缠我了，我生气了！”

“你怎么啦？”斯坦尼克不安地说，“你总是那样，从来不让我分担你的快乐和痛苦。”

奥莉皮娅打开包，拿了一块点心，慢慢吃起来。

“你怎么啦，亲爱的，这会影响你的食欲的。我们还是去吃饭吧。”

“我什么吃的都没做，女佣人到妈妈那儿去了。你也吃这点心吧。”

“出了什么事儿了，亲爱的?”斯坦尼克问，他终于有些不耐烦了，于是放开了奥莉皮娅。

“蒂蒂又从家里跑了，跑到哪儿去了，跟什么人跑的，谁也不知道!”

“真的吗?”斯坦尼克大声说，一屁股坐在床上，快慰之情顿时涌上心头。

他也拿了一块点心吃起来，不住地摇晃着脑袋。

17

黎明时分，费利克斯在梦中看到一排长长的堤堰，汹涌澎湃的波涛拍击着大堤，浪花飞溅，发出阵阵轰鸣。后来，水象烟雾似的蜿蜒盘曲着消退了，暴露出大海的底部和起伏的峰峦。费利克斯在翱翔中停驻在峰峦的上空，发现那些尖顶巨岩乃是一座座教堂的塔楼，塔楼上吊着大大小小的钟铃，摇来摆去，在远近各处丁丁冬冬响成一片。那林立的钟楼继而化为步态翩跹、周身披挂着银铃的舞蹈者，在舞阵的前面，奥蒂莉娅手拍响板，轻盈地旋转着。费利克斯意识到他此刻正沉浸在梦乡，他竭力使眼前的每一个幻影多延留一些时刻。突然，一束束亮光射到了他的眼上，他发觉他正躺在自己的床上，这时，尽管那梦中的情景并没有

完全从他脑海里消失。他感到奇怪的是，那一阵阵悦耳的声音依旧在空中回荡，构成了柯赖里的《西班牙舞曲》中的旋律。费利克斯将双眼更紧地闭起来，以便回味梦中的情景，然而他的一只脚却突然触到了那凉丝丝的床头挡板。透过他那由于拼命紧闭而感到疲惫的眼帘，他隐约看见了在强光照射下显得不太清晰的室内的各种轮廓。他觉得他已清醒过来，那一阵阵回荡着的声响听得真真切切。他一骨碌从床上爬了起来。一双轻捷有力的手在弹奏着中快板乐章，在琴键上娴熟地击发出骤雨般的琤琤声响。费利克斯的心简直兴奋得要从胸膛里跳出来。那善于弹奏节奏铿锵而富于激情的古典乐章的高超技艺是只能出自奥蒂莉娅之手的。他抓起衣服穿上，慌忙中把衣服穿反了，结果反而耽误了时间。最后，他好歹总算穿好了。他顾不上洗脸和梳头便一阵风似的奔下了楼梯，朝着愈益悠扬的琴声传过来的地方跑去。琴房的门大开着。

琴房里，奥蒂莉娅依旧穿着出门时的衣服，帽子也没有脱下，屈膝坐在凳子上悠然地在琴键上舞动着十指，不时冬、冬、冬地加重弹奏某些节拍，她完全沉浸在乐声中了。

“奥蒂莉娅！”费利克斯几乎不由自主地喊了出来。

琴声倏地停止了，那琴凳在转轴上突然一转，屈膝而坐的奥蒂莉娅转过脸来。

“费利克斯！”姑娘应声也喊了起来，一下子从凳子上跳了下来。

这小伙子兴高采烈地向她走去，奥蒂莉娅则朝着他将

双臂伸了过来。当她的两手触到费利克斯的肩头时，这姑娘被费利克斯的怯生表情怔住了片刻。随后她便轻柔地吻了吻他的一侧腮颊，又吻了吻另一侧腮颊，最后又吻了吻他的嘴唇。考斯塔凯公公从门口探头探脑地望了一眼，便悄然离去了。奥蒂莉娅抓住费利克斯的肩膀，同他保持着一段距离，仔细地打量着他。

“费利克斯，我一直在惦念着你。这一阵子你都干什么了？”她说。

奥蒂莉娅转过身又在凳子上坐了下来，同时伸手把费利克斯拉到身边。费利克斯屈膝蹲在地毯上，将头埋在她的裙子的下摆里。

“费利克斯，抬起头来，看着我。我不在家的时候你都干什么了？”姑娘说着用手托着他的下巴，把他的头抬了起来。

费利克斯又将脸埋在她的裙子的下摆里，他过于激动了。然而他现在毕竟是更加成熟的人，更能够正确地分析自己的感情了，他站起身来，安详地叙说道：

“奥蒂莉娅，你问我干什么了？我一直在等着你。我认为你是爱我的，我相信你，所以在你突然离开我，跟……跟……”

“跟巴斯卡劳普走了。”奥蒂莉娅毫不隐讳地笑着说。

“是的。在你走了以后，我很难过。我一刻也没有忘记你，我的全部感情都是属于你的，不过，我感到沮丧。你应该承认，你的离去太出人意料了，你事先一点儿也没让人知

道。尽管我总莫名其妙地希望事情别有原因，但近来这一阵子，我却觉得你是不会回来的了。”

“你真胡涂！”

“我是相信你的，我也是忠于诺言的（说到这里，费利克斯有点儿迟疑，略停片刻）。也许我曾产生过一闪念的错误，我愿意向你和盘托出，可那并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事情。那只是一时的心情不佳，因为你一封信也没有给我写过。”

奥蒂莉娅笑了起来。

“我知道那个错误，我完全原谅你！”

“你知道什么错误？从哪儿知道的？”

“嗨，斯坦尼克告诉我的呗！我不知道他怎么晓得我要回来了，昨天夜里他带着一大把鲜花到车站去了。他跟我说了许多许多事情。他把你同乔杰塔的艳史也告诉我了，可你知道，我对斯坦尼克的话是能够分辨出真假好坏的。我压根儿就不相信他那一套。”

“那在一定程度上是真的。”

“嗨，费利克斯，你老那么孩子气！就我们两个人来说，那根本不可能是真的。我跟你说过，我爱你，但不是你的保姆。”

奥蒂莉娅盘起腿坐在凳子上，扯住费利克斯的一只手，把他拉过来吻他，然后用一只手在钢琴上铿铿锵锵地弹了几下，于是下结论似的说：

“好啦，一切都说开了！”

她思索了片刻，又说：

“噢，想起来了，我接到了一封信，是阿格拉伊姑姑她们写的，可是非常奇怪，信封上有人署名耶稣基督。可能是谁开玩笑吧。会是谁呢？我想蒂蒂是不会那样恶作剧的。”

费利克斯认为只有希米昂会干出那种事来，因为他的确变成救世主的样子了。奥蒂莉娅对老人的不幸境遇深感震动，甚至感到恐惧。

“费利克斯，”她问，“一个人一下子就疯到那种程度，这可能吗？”

费利克斯肯定地回答说那是不可能的，他还说希米昂实际上患的是器质性疾病。奥蒂莉娅看来完全相信他的话，并且补充说：

“巴斯卡劳普也是这么讲的。”

费利克斯的眉头紧蹙起来了。

“奥蒂莉娅，”他说，“我对巴斯卡劳普没有任何意见，相反，我甚至还很感激他呢。他是那样善良，象你这样一个姑娘爱上他，我丝毫也不觉得不妥。”

“啊哈！”奥蒂莉娅讥诮地说。

“可是，你得承认，一切都很难理解，即便最坚定的信念也会动摇。你跟巴斯卡劳普去巴黎，同他在那里住了那么长时间。是什么身分？你爱他？相信这个，那就意味着我对你的话失去了信心。不管怎么说，他一定是爱你的。对我来说，奥蒂莉娅，你已经是个令人不解的谜了。巴斯卡劳普和我，我们都有权利认为你是爱我们两个人的，然而，我们谁又都不能确切地弄明白这件事。我求你，奥蒂莉娅，诚

心诚意地告诉我吧，别让我痛苦了！你为什么老跟巴斯卡劳普出去？你同他相处时，为什么老让他抱着那么大的企望呢？”

奥蒂莉娅从凳子上慢慢转过身子，默不作声地弹起琴来。

费利克斯小心翼翼地把琴盖放下来，惟恐伤了奥蒂莉娅那些固执的手指。他在她身旁跪了下来，抱住她的双腿。

“奥蒂莉娅，求你告诉我，人们说你同巴斯卡劳普订婚了，是真的吗？”

姑娘用那双碧蓝的眸子温柔而长时间地凝视着费利克斯的眼睛，简单而安详地说：

“不是真的，费利克斯。现在你满意了吗？”

“我是应该满意的，不过，我还是有点不大明白。那就是说，你能让巴斯卡劳普那样的人相信你会爱他，而实际又并非如此的喽。”

“巴斯卡劳普并不认为我爱他，”奥蒂莉娅有点儿不耐烦地说，“从我小时候起，他就一直是那样待我的，那时我才五岁呢。要不那样我倒会感觉奇怪呢。我是高高兴兴回到家里的，可你又让人心里难过。”

“奥蒂莉娅，”费利克斯抱歉地说，“请你原谅，我不愿意让你难过，我只是诚恳地跟你说说，你不在的时候我是怎么想的。”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央告说，“你干吗净找事儿？我

有许多话还要跟你讲呢！走，跟我上楼去。”

于是，姑娘习惯地握住他的一只手，把他拖起来，同他一起跑上楼去。

在奥蒂莉娅的卧室里，床上放着两只敞开着的簇新的箱子。姑娘将上面的东西一股脑儿扔到一边找起什么来。终于，她翻出了一大叠照片和许多领带来。她将那些领带一下子统统挂在费利克斯的脖子上，还没等他好好看看那些领带，她又将那些照片一张张地送到了他的眼皮底下，那是她在法国玩乐时拍下的一些具有典型意义的镜头。令人奇怪的是，在这些照片中却始终不见巴斯卡劳普的踪影。奥蒂莉娅说，这是因为摄影师就是巴斯卡劳普。正当他们亲热高兴的时候，斯坦尼克的出现搅扰了他们。

“哎，”他得意地对费利克斯说，“我早就跟你说过，不久就会有特殊的事情发生，对吗？嘿嘿，我斯坦尼克是个消息灵通的人士。你们要知道，我还是个侦察能手呢，我把蒂蒂给找回来了。”

“他在哪儿？”

“在家里，我丈母娘在给他柠檬汁喝呢。”

斯坦尼克将蒂蒂这次离家出走的简短故事叙述了一遍。这只不过是他偷懒玩乐中的一次普普通通的遭遇而已。原来蒂蒂在外面碰到了索哈茨基，索哈茨基热情地拍了拍他的肩膀，跟他摆了一番没有同他会面的客观理由，说在他们两人之间是不存在任何矛盾的。至于蒂蒂和他姐姐的那一档子事情，他是没有放在心上的。那样的事情并不

罕见，但不能因而就断绝朋友之间的关系。总而言之，他们家里的人对蒂蒂的看法还是不错的，甚至于连安娜，“我以名誉担保”，都对以前他们之间的争吵感到懊悔呢。怎么，难道男人和女人在一起生活过一段时间，而一旦发生争执就应当不共戴天？索哈茨基提起了他们在一起上学时的情景，使蒂蒂感到非常兴奋，于是他请蒂蒂喝了酒，致使蒂蒂酩酊大醉。他将他带到自己家里，把他安排在蒂蒂过去居住的屋子里。事情简直到了绝无仅有的地步，他偏偏又与安娜打了个照面，安娜对他的接待真可谓热乎得无以复加了。这时，安娜已是再醮的人了，可是他丈夫的家在城里。这会儿他快要来接安娜了。蒂蒂感到害怕，人们都向他保证说不会出什么事儿的，相反，安娜的新夫跟安娜说过：“我不同你以前的丈夫图利亚先生认识认识怎么能行呢？见到他我会感到荣幸的，我听说他是位有名的画家，而且又是名门出身。”安娜甚至还迫不及待地送给蒂蒂几件具有爱情意思的小礼品，而蒂蒂早就与这种情分绝缘了。安娜的丈夫终于来到了，他很高兴很大方，让安娜拿出酒菜招待蒂蒂，当他得知蒂蒂急于要走时，甚至流露出不快的情绪。喝了一夜酒之后，他们这才发现已是凌晨四点钟了。他们大伙儿都劝蒂蒂留下来等天亮再走。安娜的丈夫不见了，而蒂蒂在嗣后的两个钟头里，觉得又重度起结婚生活来了。安娜那样做目的何在？斯坦尼克断定其中有不可告人的企图。其实，这似乎只是小资产阶级在道德作风上失于检点的行为和冀望在暗中得到某种好处而已。在安娜同蒂

蒂分手以后，她将蒂蒂对她的情谊还视作一种荣幸呢，因为她听到人们提起奥蒂莉娅、考斯塔凯公公和其他人时，总是带着几分对有产阶级的那种敬重的口吻；她觉得她应当向人们表明，她是认识他们的，毕竟她曾经跟图利亚先生有过一段夫妻姻缘，只是由于不便言明的财产继承上的重大利害关系，她才不得不与图利亚先生好合好散的。安娜在这方面信口胡诌，简直闹到了荒唐可笑的地步。她那位新婚丈夫同她也并无二致，诸事都是与她一拍即合的。在他们眼里，无论什么人，只要认识了就是宝贝。这样一来，他们便可以夸耀他们交游广，朋友多。他们人生的唯一乐趣，就是今天到这家做客，明天到那家串门儿。索哈茨基甚至可以把同他大打出手的人当作朋友，在打斗之后，又表现得那么友好可亲。一次，他被人家踩痛了脚，在街上破口大骂起来，那人也用污言秽语回敬了他。嗣后，索哈茨基忘掉了那档子事情，而却记住了那人的相貌。一天，他在路上一把抓住那人的一只胳膊，同他攀谈起来，并且请他一起下小馆饮酒，他对自己究竟是怎样认识那个人的却一直感到蹊跷。疑问澄清了之后，这两个一时曾是对手的人倒成了朋友。索哈茨基一家虽然由于职业关系，从卑微的社会处境中提高了地位，但他们对简慢待人的行为却是反对的，因此，很可能这就是他们让蒂蒂留宿的全部奥秘所在了。阿格拉伊虽说并不那么多心，可是她身上那种来自旧式家庭的作风，使她对此事总是怒火难平的。她对蒂蒂接受他们的邀请毫不责怪，她诅咒安娜和她全家，骂他们竟敢用酒

把一个没有“妈妈”在跟前照料的软弱孩子灌得晕头转向。其实蒂蒂倒浑身感觉满足、舒服。然而阿格拉伊却让他上床躺下，在他脑袋上贴了一圈土豆片儿，又给他煎了汤药喝了，并且叮咛他以后要多加小心。阿格拉伊把蒂蒂完全控制起来了，她那神态似乎在说，没有她，蒂蒂就会遭到天大的不幸呢。

奥蒂莉娅笑了笑，问起其他人的情况如何。斯坦尼克告诉她，大家都非常喜爱她，想念她，对于以前惹她生气的事情都深感抱歉，他还特别向她转达了阿奥莉卡急于想和她见面的思念之情。其实，奥蒂莉娅为人胸怀坦荡，是从来不念旧恶的。她望了望费利克斯，看看他的反应，然后说，她压根儿就没有生气。斯坦尼克听罢便立即跑出去把阿奥莉卡领了进来。费利克斯当奥蒂莉娅出其不意地出现在他面前时的那种异乎寻常的激荡心情，由于眼前这场会见的妨碍而被弄得颇有点不是滋味儿。奥蒂莉娅感觉到费利克斯的这种不快心情，随即在暗中去抚摩他的一只手，对他进行安慰，示意过一会儿再同他说知心话。阿奥莉卡进来时几乎是满面自惭形秽的表情，她吻着奥蒂莉娅的双颊，仿佛过去对奥蒂莉娅的嫌怨从她心头上一扫而空了。她比以前更加消瘦了，两眼深陷，眼窝铁青。为了显得年轻，她脸上敷了过量的脂粉，让人看起来十分别扭。奥蒂莉娅顿时被感动了，与这位表姐的会面使她非常高兴，因为，如果说她对过去那些恶言恶语已经习以为常了的话，那么现在她倒甚至觉得连那样的话也是值得回忆的呢。她感谢阿奥莉卡

给她写信，寄明信片，这样一来，倒弄得阿奥莉卡耷拉下了脑袋。斯坦尼克和费利克斯这才知道阿奥莉卡瞒着别人给奥蒂莉娅去过信。她从箱子里取出一些小件物品、一瓶香水、一个绣花硬衣领(当时时兴那种衣领)，毫不吝惜地赠给了阿奥莉卡，虽然这种东西她原来是为自己买的而没有打算拿来送人。这时阿奥莉卡哭了起来，泪水将满脸脂粉弄得不成样子。她不是悔恨而哭的，她的哭是由于心里一时急躁。如果我们来分析一下她当时的心情，便不难发现，她是一向妒忌奥蒂莉娅的，然而此时此地，她的妒忌心理却遭到了挫伤。这当儿，斯坦尼克对她心头最敏感的痛处却毫无顾忌地触了一下，大声奚落地说：

“阿奥莉卡，别哭了，有我斯坦尼克关心你呢。你的锦绣前程才刚刚开始呢。我给你找到了好几个出色的对象。”

阿奥莉卡的哭声戛然而止，她瞪着贪婪的眼睛，好奇地端详着奥蒂莉娅的东西。这会儿倒是她突然迸出了一句不招人喜欢的话来。

“那么，你们决定什么时候举行婚礼？”她问，那刚刚哭过还带着颤抖的叹息还没有完呢。

“婚礼？跟谁？”奥蒂莉娅惊讶地问，一边望着费利克斯那突然变得蜡黄的面色。

“跟……巴斯卡劳普呗！”阿奥莉卡天真地说。

“哼，”奥蒂莉娅恼火了，“你们简直拿巴斯卡劳普把我逼疯了！我恨他了，可怜的巴斯卡劳普啊！你们听谁说我要跟他结婚的？纯粹是无稽之谈！以前巴斯卡劳普让我坐

在他膝盖上，你丝毫也不大惊小怪，现在我长大成人了，你们就一心一意要把事情弄到满城风雨的地步。他跟我，跟我们大家都很熟嘛，我们大家也都很了解他嘛。事情就是这样。我离不开他，就象离不开父亲一样。如果这样就一定得结婚，那我真不知道什么叫友谊，更不知道什么叫对人的尊敬了。我倒真想找出证据来，证明妈妈欺骗了爸爸，证明巴斯卡劳普是我的亲生父亲呢。那时我就可以感到轻松了，可以痛痛快快地去爱可怜的巴斯卡劳普而不必担心人家的流言蜚语了。”

“让我给你去调查吧！”斯坦尼克插嘴说。

奥蒂莉娅朝费利克斯大声说：

“亲爱的，你替我给他一条领带吧，别让他再折磨我了。”

“怎么？你有领带？”斯坦尼克禁不住叫了起来。

他伸手把费利克斯脖子上那把领带抓了过来，说：

“太好了！好极了！全是真正的巴黎货。奥蒂莉娅，好姑娘，过来，让我这个做兄长的吻你一下。”

还没等奥蒂莉娅明白过来，斯坦尼克便在她的额头上吧嗒吻了一口。

斯坦尼克攥着那把领带正要逃出门去，奥蒂莉娅伸手夺回来几条，说：

“你不能都拿走，斯坦尼克，你这是干什么？还有别人呢。”

“什么别人？”斯坦尼克嚷嚷起来，“什么别人？我为你

操心劳神的，在这儿老老实实、不声不响地做了许多好事。你以后会明白我对你是多么关心的！我要告诉你一件惊人的事情，但不是现在。得了吧，什么费利克斯要独自去巴黎，是你们俩一块儿去，别故弄玄虚了。我可是掌握了确切的消息。这个问题是经过研究的，是肯定的。”

差不多快到入夜时分，奥蒂莉娅才将他们都打发走了。她象往常那样坐在沙发里，面对着又被她叫回来的费利克斯，向他详细地讲述着她这次巴黎之游的种种赏心乐事，她不时地拿起块糖果来嚼着，一边递糖让费利克斯吃。费利克斯一面听着，一面凝视着她。奥蒂莉娅的面庞比先前丰润了，面部的轮廓越发明显而更有光泽和女性的美，然而那稚气的神韵却并没有因而消失。她的眼神显得更热情，仪态一般也比以前来得稳重了。从她的言谈举止上，可以看出一种充分的自我控制能力，一种谜一般的成熟表现。尽管这姑娘对他热情洋溢，但费利克斯却觉得自卑。奥蒂莉娅的眼里蕴含着对生活、对他个人的评判，蕴含着经过深思熟虑的决心和嘲讽的神情。对于这样一位姑娘，费利克斯是没有能力驾驭的，她那庄重的表情简直使费利克斯气馁了。将乔杰塔与奥蒂莉娅两相比较，尽管会使他烦恼，然而他还是禁不住想起乔杰塔来。虽则乔杰塔似乎也是个有主见、大方而又和蔼可亲的人，而且也有那种象对待孩子似的用手去托他下巴的习惯，但从她的眼神里却可以看出，她对自己的女性力量是毫无信心的；对男人是无限崇拜的。奥蒂莉娅在待人接物上虽无咄咄逼人或骄矜之态，她的言谈

举止虽是那样温柔娴雅，然而她身上的一切都散发出过多的智慧气息。奥蒂莉娅在生活上，一如她弹奏钢琴那样，时而撼人心魄而又细腻微妙，时而激情满怀而又控制得恰到好处，犹如演奏乐谱上的表情符号那样确切适度。奥蒂莉娅给人的印象是"心智过人"，使男人产生畏怯心理，使那些不依附男人、并且对他们常常采取仇视态度的女人们感到恼火。考斯塔凯公公、巴斯卡劳普、斯坦尼克和费利克斯，他们都不敢违迕奥蒂莉娅。她的眼神里只要一流露出倦意，或是举一下手摸摸太阳穴，这时就象她发出一声责难似的，即刻就会使胆敢找她麻烦、惹她生气的人手足无措，感到大祸临头。当奥蒂莉娅用她那双纤柔的手臂轻轻搂住考斯塔凯公公的脖子时，这老头子脸上的每条皱纹简直都要笑出声来，然而，倘若奥蒂莉娅流露出不管多么轻微的不满时，他便会吓得蹑手蹑脚，仿佛在一个需要静养的病人房间里那样，一举一动都得小心翼翼。奥蒂莉娅的这种坚强的自信，在费利克斯刚来到久吉维亚努家里的最初时刻，便给他留下了深刻印象，他觉得其中包含着一种母性特质，而把它作为自己从没有体验到的东西，对之采取了接受的态度。费利克斯对奥蒂莉娅怀着那么长时间的期待，而此刻，当奥蒂莉娅就坐在他面前，在他看来她比以前任何时候都更加美丽、更加亲切的当儿，他却感到不能心满意足了。他所期待的奥蒂莉娅，是任凭他的想象力支配的，对他是百依百顺的，而眼前的奥蒂莉娅却是有她自己的独立意志的。在费利克斯幻想中的奥蒂莉娅刚一开口想向他表露，说她并不

爱他的意思时，费利克斯则采取缓兵之计，同她打岔，敷衍，而此刻，奥蒂莉娅不再细声细气而是大声给了他一连串满意的回答，只是话说得不如他所期待的那样干脆明确而已。

“你为什么那样盯着我看？”奥蒂莉娅问。

“不，不为什么！”费利克斯否认说，尽管一连串令他迷惑不解的问题在折磨着他的心。奥蒂莉娅对费利克斯并不说她不爱他，而只是自我辩白，让他不要冤枉她，说她不爱他。她既不让自己的感情一股脑儿迸发出来，那是费利克斯早就认为与深沉的爱情绝对抵牾而从心底里摈弃了的狂热方式，也不以共同的美好期望去谈论未来生活计划的方式披露自己的胸臆。费利克斯倒盼望奥蒂莉娅会同他说“不要性急，将来我们会在一起的”，然而，奥蒂莉娅却闭口不谈任何未来的打算。一次，她暗示，费利克斯首先有一项人生中的使命要去完成，在事业上要有所长进，但这并不是她甚至连对未来的憧憬都要从心底驱除净尽的理由。显然，奥蒂莉娅的心是难于捉摸的。如果说她这是在有意识地作戏，那么她这种喜剧手法则可谓十分细腻入微了。奥蒂莉娅越是频频亲吻费利克斯，吻他的额头，吻他的腮颊，或是象对待小孩子似的轻轻地吻他的嘴唇，她越是用肯定的语气跟他说“你必须照我的话去做，我自有主意”，或是象娇媚的护士对一个躺在手术台上、胡子拉碴的伤员，温柔地递着眼色，嗔怪地说“你就是这样爱我的？”，这时费利克斯就越发感到沮丧。正当爱情在他心中回旋激荡的这当儿，奥蒂莉娅却不爱他，而表现得宛如一个看护小姐。费利克

斯怀着一颗明净澄澈、感情深挚的心，沉吟了片刻之后，毫不掩饰地向奥蒂莉娅倾吐了自己的想法。

"你还问我为什么那样盯着你看！我觉得事情太难捉摸了。你的归来使我感到幸福，我信任你，一直在等待你，梦中也常看见你，可是有许多疑问在折磨着我。如果你干脆明确地告诉我，说你不爱我，那我的痛苦也许是你难以想象的，不过，我还是会毫无怨尤地接受下来，因为我认为，我在你面前流露那么多忧郁的心情，使你蒙受很大痛苦。我现在还不能确切地知道我会做出何种决定，但不管怎样，我对你将永远保留一颗忠诚的心。你说你爱我，可你为什么不能象我这样把话说明白？你的心为什么不能象我的心那样让人觉得显而易见？我认为爱情最终应当导致结婚。我同意我必须等待，可你为什么对我闭口不谈今后的打算？为什么不让我知道你的计划？你究竟为什么不言不语？你为什么不明确地告诉我你对事情的看法？你为什么要对人守口如瓶？我只要你一句话，今后不管我得等待多久，不管你让我怎么着，都行。"

"那你要一句什么话？"

"一句明明白白的话，让我确切地知道你是不是爱我。"

"天哪，费利克斯，我是爱你的呀！我跟你说过多少次了？"

"我不知道，我刚才没有说清楚，反正我觉得还不满意！你将来会同我结婚吗？"

"费利克斯，别把事情弄得那么复杂了！既然你自己都

承认现在还不是时候，那么我们为什么要去谈论未来的事情？对你来说，根本的问题是我爱你嘛。如果你听我的话，我肯定我明天还是爱你的，当然，明天会发生什么事情，我现在是无法去谈的。也许明天你完成学业之后，就不再爱我了呢。”

“永远不会的！”

“那咱们就等着看吧。要是你将来还会爱我，那么你期待的事情就会出现的。”

“那么说，你答应我了？”

“哎呀，你这个人真不可理喻。我要跟你说的意思是，我答应你明天我是不会死去的。你，费利克斯要成为医生，成为有能耐的人！对于我力所不及的事情，我一向害怕预先作出决定。我从来就不说我明天要弹琴，可是，来到钢琴跟前，我就弹了起来。你从来也没听我说过我要去巴黎，可我一听到这个建议，也就去了。你还不明白我要跟你说的意思？我是跟现在的你说话，我跟你说：‘我爱你’，我会跟你结婚的，但现在不能。我什么愿都不许，我眼里的生活是发展变化着的，一切都取决于你。”

从道理上讲，费利克斯心里是很明白的，尽管那种解释出自一个女孩子之口是颇为微妙的。他那既受主观意志支配，又充满理想的心，总是以某种计划为基础而存在的，对现状总是不满足的。奥蒂莉娅说的那番话可能是实情，也可能是狡黠的姑娘规避明确表态的一种策略吧。

“你听我说，奥蒂莉娅，比方说，明天我们结婚的问题有

了可能，我对你的爱一如既往，你对我的爱也一如既往，那你愿意做我的妻子吗？”

奥蒂莉娅笑了起来，就象搂考斯塔凯公公时那样，用两只手臂搂住费利克斯，那动作的含意仿佛是“你的脑袋一点儿也不开窍”。她说：

“费利克斯，快去睡觉吧，我困了。明天咱们两个人各自谈谈都梦见了什么。”

第二天，巴斯卡劳普到他们这边来进行半正式的拜访。他热烈地同考斯塔凯公公握了手，送给他一个香木烟盒，问候了他的健康。他对费利克斯也表示了同样的关怀，说他面色很好，并从衣袋里掏出一只红色小皮夹子送给了他。

然后，巴斯卡劳普便面对着他们三个人，详细叙述了他们这次的法国之游，讲了他们的行踪路线、他对奥蒂莉娅的关照以及一些小小的插曲。你听了他的话，简直会以为是一位伯父在向家里其他人讲述他圆满完成陪伴侄女旅游任务的情况呢。巴斯卡劳普对于某些信没能到达考斯塔凯公公手里感到奇怪，因为那些信里讲的事情，斯坦尼克在布加勒斯特倒都知道得一清二楚。费利克斯立即猜出了其中的原因，但他并没说出来，因为他是不爱说长道短的。外面，阳光和煦，轻风徐来，刺槐花阵阵飘香，巴斯卡劳普这会儿起了去庭园凉亭下玩纸牌的念头。他觉得让亲属之间产生嫌隙是件遗憾的事情，因为现在他倒是将阿格拉伊也看作他们中间的一员呢。奥蒂莉娅当即自告奋勇要去喊她过来，但考斯塔凯公公却坚决反对。他扯开十分沙哑的嗓

门，说：

“谁……谁对我家姑……姑娘不好，就不准到这边来。”

随后，他朝着奥蒂莉娅得意地纵情笑了起来，笑得连后面的槽牙都露出来了。奥蒂莉娅一下子跳到他的膝盖上，用两只胳膊抱着他的头。

“爸爸！”她说着用手指去捋他头上那唯一的一根头发丝儿，这是她那尖锐的目力在这老头子的秃顶上发现的。

考斯塔凯公公格外高兴，欣然同意赌个输赢，他当场大大方方地押下赌注，而且输了之后还继续玩下去。他这种得意的心情也使费利克斯蒙受了恩惠，他一下子就给了他一卷儿裹得紧紧的硬币。

“我忘了把这些钱交给你了，”他解释说，“这都是属于你的。”

“哎，考斯塔凯，我跟你说过，费利克斯先生是位好青年，对吗？”

“好！”老头子表示同意，“他和奥蒂莉娅都是我的孩子。”

“考斯塔凯，你有好的方面，有不好的方面，”巴斯卡劳普说，“我毕竟对你是有长期了解的。那些不象我这么了解你的人会说你对子女们漠不关心的，而你恰恰相反，是很爱他们的。可是你瞧，考斯塔凯，单单是爱还不够，你得让他们生活得更美好，更愉快，如果你能做到这些的话。人在他们这种年龄时是最富于企求欲望的，你今天需要的，一旦事过境迁，便永远不能得到了。我倒想起了一件往事，考斯塔

凯，我小时候，有一次想去看杂技，当时也不知道是什么节目，可家里人没让我去，什么原因我记不起来了。那天，对我来说，生活便没有什么意义了。后来我去看了杂技，而且看的也正是那个班子的表演，但那种得不到满足的心情却并没有因此而消失。去看过的那些朋友跟我讲起来我没有看到的那场杂技表演时有声有色，使我很感懊恼，那种没能亲眼看一看的遗憾心情，象顽疾似的一直没有治好。考斯塔凯，那情形就象我在二十岁时朝思暮想的姑娘今天才突然投到我的怀抱一样，太晚了。与其在青春年华枯萎了以后才得到你早年没能及时得到的东西，倒不如去回忆过去幸福的事情来得快意呢。你爱奥蒂莉娅，这是毫无疑问的，同时奥蒂莉娅也爱你。我可以当着她的面向你起誓，她从来都没有抱怨过什么。现在她也没有什么可以抱怨的理由。不过，考斯塔凯，请你想想我有一次跟你说过的那些话吧，不然的话，我可就要把奥蒂莉娅给你拐走了，我也需要她呢。”

费利克斯顿时皱起了眉头。巴斯卡劳普一发现他那表情，便隔着桌子略微探着身子，用手掌拍着费利克斯的一只手说：

“别害怕，我一向尊重青春的权利。我对你就象对奥蒂莉娅一样是怀着美好的感情的。”

考斯塔凯公公对巴斯卡劳普温和的责难并没有生气，他不住地点头表示同意，最后神秘地挤了挤眼睛，示意：

“对于我的奥蒂莉娅，我自有我的主意呢！”

奥蒂莉娅请求考斯塔凯公公和巴斯卡劳普都不要再为她操心谋划，她说，她只希望看到“爸爸”身子硬朗，再则，她已“决计”要在生活失意之前早早死去。然而，她却主张让“爸爸”对阿格拉伊采取宽容的态度，因为，归根结底她是他的妹妹。当提起希米昂的时候，考斯塔凯公公一想到他的情景，便勃然大怒，气得说不出话来。巴斯卡劳普接着话题说：

“男人受女人的虐待，在多子女的夫妻间是一种极常见的现象。这方面的例子，我就见过好多，不过，有一个特别突出的例子，我现在还记忆犹新。我上中学的时候，住在什蒂尔贝大公街一个名叫斯卡拉特的木匠家里。这条如今已是很繁华的大街，不久以前还是葡萄园。开辟埃莉萨贝塔大街的时候，出现了一个新的城区，从而使一些普通的农民变成了城里人了。斯卡拉特从乡下什么地方偶然来到了这里，在这儿，他遇上了那种普通人家的一位最后待字的姑娘，这家人家有一个又宽又大的院落。由于是木匠，斯卡拉特给自己这个家临街盖起了几间颇有样子的房子，这些房子至今还在呢，他把这些房子全部租了出去。他在院子里又盖起了一座有廊檐的房子，把院子隔成了两个部分。他把这座新盖的房子也按间以较低的房价租给了学生。这房子的廊子设有廊柱，那廊子一直通向后面，这儿虽地处城市中心，但举目望去，眼前却是一派田园风光。就在这儿，斯卡拉特起了一间蒙台尼亚山区常见的那种房子，宽宽的廊台，拱形的屋顶，周遭是一大片很显眼的果园，再往后面，尽后面，

在果树深处有一间棚子，这就是他的工作间。他在这儿做门窗，做其它细木工活计。在马塔凯·莫齐拉鲁这一带，我认为没有一处房子的木工活儿不是出自斯卡拉特之手的。斯卡拉特为人敦厚朴实，为了他那个胖岳母，为了妻子儿女，他能牺牲自己的一切。他身子较为单薄，颇象克良格的长相，笑起来爽朗感人。他有几句很有达观意味的口头禅，其中最典型的一句就是‘好极了！’他们依然保留着农民的习惯，吃饭时用矮矮的小桌子，大家围桌盘腿坐在床上。斯卡拉特在家里是个不折不扣的受难者。当你跟他提起点什么事儿，来说明他这种不幸的处境时，他只眨巴眨巴眼睛，大声说‘好极了’，然后用手轻轻地拍拍你的肚皮，格格地大笑起来，那笑声含着一种感人的纯朴意味，它至今还在我的耳边回响呢。要是我有一张灌了他那‘好极了’的唱片，你们就会体会出他是个怎样的人了。斯卡拉特除了笑和‘好极了’之外，便没有任何自卫的本领了。那就是他在最紧要的关头所能做的一切。我那时常到他的工作间里去，一去，他就拿些碎木块连同那些五花八门儿的刨子一起交给我摆弄着玩，还诙谐地跟我说‘好极了’，‘那个老太太（指他岳母）不想给我饭吃！嘿嘿嘿，好极了！’之类逗乐的话。”

“连饭都不给他吃？”奥蒂莉娅问。

“是的，你们觉得很奇怪吧。斯卡拉特就象牛马似的干活儿，有时简直陷入了绝境，他挣的钱全部落到了他老婆手里。对那个女人，我只记得她脸膛儿通红，布满了血丝，两只眼睛也因为害颗粒性结膜炎而红得要命。她孩子很多，

不过我一个也没见过，因为他们都在外边，东一个西一个。斯卡拉特太太，我们姑且这样称呼她好了，她对那些孩子爱得简直到了发狂的程度。可怜的木匠却受着最骇人听闻的虐待。有时他一连一个礼拜只吃野菜，而他眼前的那个可恶的丈母娘（‘那个老太太’）却狼吞虎咽地吃香肠就蒜瓣儿。有时，晚上连饭也不给他吃。我听说他就是因此死去的。他早上去干活，倒在路上就死去了，他在出去之前想跟他老婆要块面包什么的，可是白费劲儿。就说他要了吧，可他在老婆面前也不能低三下四没一点儿业主的样子呀。从自己的工钱里扣下一点儿吗？他办不到。他老婆要亲自去收钱，说什么她男人是个酒鬼。斯卡拉特眼睁睁地看着自己挣的钱给老婆拿走，却只能说‘好极了！’他老实得简直让人看不下去。他唯一能吃喝得好一点、体面一点的办法就只是去赴人家的丧宴了，可在那种场合，往往又都是饮酒，他一喝就醉。”

“你怎么解释这种天大的怪事，一个女人竟然那样虐待自己的丈夫？”奥蒂莉娅问。

“很简单。斯卡拉特的老婆是个感情不怎么健全的底层妇女。在他们没有子女时，她表现得倒还正常。后来孩子接二连三地出世了，她的全部心思便都倾注到了孩子们身上，那种关怀之情是很强烈的，因为那是女人的本能啊。对她母亲，她的关怀也是出自她的本能。作为一个农家出身的女人，她不自觉地就表现出那样的感情来，可由于孩子多，那种关怀之情又使她不胜其烦，弄得她疲惫不堪。因此，

她对斯卡拉特就只有心烦的情分了。我的意思是说，普通人的心里只能装下一种感情，而且这种感情也是以一种下意识的行为表现出来的。一个平平常常的人，不可能同时既有满腔爱国热忱，又有崇高的父爱；一个母亲，不可能既爱丈夫，又爱子女，要么就是爱丈夫打孩子，要么就是爱孩子打丈夫。我在经营庄园中是有所体会的，可以说，在那里我根除了我的某些浪漫主义想法。有个沉溺于犬马之乐的人灵魂极度空虚，甚至六亲不认，对自己的老子拔刀相向。丰富细腻的感情只能是智慧的产物，是高级的复杂心理活动。我发现孩子多的父母，他们不恰当地把爱全部倾注在孩子们身上，相反，压根儿就没有孩子的人，倒是有丰富感情的。总之，不能一概而论，我们还是回过头来看看阿格拉伊吧。她是个不好活动、缺乏特殊兴趣的女人，她不看戏，不读书。她有了孩子以后，就忘了希米昂，等孩子多了呢，她把爱从一个孩子身上又转到另一个孩子身上。她是个典型的女人，智力结构正常，这种女人是不能同时在心里装下两种感情的。说到这种情况，我倒记起了一件很有意思的事情。我有个姨妈，她有很多孩子，她要是喜欢起哪个姑娘来（她只有姑娘），就喜欢得无以复加。同时，她必得老责骂其他所有的姑娘。当她同一个姑娘吵架时，她就必得同另一个姑娘讲和。相反，阿格拉伊的度量倒还大些，她爱自己的每个孩子，惟独把希米昂抛到了一边。因此，你不要要求她也爱你，奥蒂莉娅小姐。”

费利克斯还从来没有听到过巴斯卡劳普这么健谈呢。

这位庄园主在叙说的时候，看那神情仿佛话外有音，在借题抒发自己的胸臆。奥蒂莉娅似乎也有同样的情怀，因为她又象以前那样，习惯地坐在巴斯卡劳普背后，用手一个劲儿地晃动着他的肩膀。庄园主那满脸神色似乎在说："只有我才懂得去爱人，因为我从来还没爱过什么人，我的心还是一片空白。"费利克斯想起了巴斯卡劳普曾经跟他讲过的他个人过去的遭遇，青年人这才第一回摆脱自私的感情，深深体会到巴斯卡劳普的生活不幸。这位庄园主，比起考斯塔凯公公来，在更大的程度上承受着一种家庭困难，而且还有招致别人厌烦的危险。他现在所处的境况同他费利克斯曾让奥蒂莉娅拒绝跟他见面时的情况相仿。究竟是什么得不到满足的本能将巴斯卡劳普推到这样一种感情执著的境地？费利克斯半出于猜度，半出于对巴斯卡劳普试探的兴趣，问：

"就我对您的了解，我觉得您是一个很重感情的人，您很爱孩子。可您为什么不再结婚呢？即便是为了这一点您也应该吧。"

巴斯卡劳普和蔼地苦笑了一下，端详着费利克斯，似乎猜出了这年轻人想套他的口风。奥蒂莉娅作了一个保护巴斯卡劳普的姿态，将他连同椅子靠背一起紧紧地抱在了怀里。

"亲爱的费利克斯先生，那我就说给你听听吧。过分的感情总是与某些缺陷关联着的。一个感情细腻入微的人，他不只爱孩子，而且更爱某种孩子，比方说，他可能爱他所

爱的某个女人的孩子，而对其他孩子则感到厌恶。阿格拉伊对她的孩子个个皆爱，尽管他们都是希米昂的，而她对希米昂却又是那么憎恶。瞧，细腻入微的爱是有选择性的呢。我的气质，我的修养使我在头脑里形成了我所爱的那种孩子的形象。我想，象我这么一把年纪的人，您会允许他以至诚之心，说出他是多么喜爱象奥蒂莉娅小姐这样的姑娘的。如果说结婚能使我现在就生一个象奥蒂莉娅小姐这样的女儿，那我就结婚，不过生的不能是个小姑娘，我可没有时间再等她长大呢。可这已是不可能的事情，而且奥蒂莉娅小姐又已降临到这个世界，就生活在我们中间，那我也就借此机会向她表示一个在家庭生活上遭受不幸的人的那种些许父性之爱了。你也是使我感到非常亲切的人。”庄园主发现费利克斯有点怏怏不乐，最后补充说。

费利克斯的不悦是来自一种模糊的妒意。他不喜欢别人对奥蒂莉娅表示那样的怜爱，即或那种感情是以父性之爱的形式表现出来。其实，他担心巴斯卡劳普是以委婉的言辞掩盖另一种性质的感情。既然谈话涉及到了他，费利克斯便直言不讳地说：

“总的来说，您的话很有意思。不过，就父爱这一特殊问题而论，我倒是有些怀疑的。父亲和子女之间的爱，首先是建立在人的本能，建立在血缘关系之上的。当然，上了年纪的人，是能够对一个女孩子怀有无私之爱的，但也有可能陷入不能自拔的境地，就象我个人的情况似的，我原以为我是把一个非亲非故的姑娘当作姐妹来爱的呢。”

巴斯卡劳普对费利克斯这番话感到愕然。青年人懊悔了，他几乎在话刚一脱口，便即刻意识到自己的粗暴隐射了。庄园主用手指轻轻地叩着桌子，叹口气，转过脸朝着奥蒂莉娅，终于用结束谈话的口吻说：

“奥蒂莉娅小姐对此会作出自己的判断的。我们全都是不幸的人。”

费利克斯对自己刚才那种不由自主的莽撞行为感到心情沉重，他趁别人一时没有注意，从桌旁起身出去，消失在院子里。在那儿他略停片刻，便双手插在衣袋里，光着头走出了大门，在街上踱起步来。这会儿满街一片寂然，只有教堂钟楼的暗影投射过来。他责备自己无礼，对巴斯卡劳普不恭，责备自己不该怀有妒意。他在心中给自己规定的修养计划中就有这样的原则：不伤害他人的感情，对敌意持含蓄的反应态度。他刚才那样对待巴斯卡劳普是卑陋不堪的，自己的担心太外露了。伤害了巴斯卡劳普的感情，势必也会伤害奥蒂莉娅的心的。总之，他缺乏自我克制能力。他在钟楼深深的暗影中踱来踱去，心情平静下来之后，他决定返身回去。当他来到家门前时，巴斯卡劳普正步出大门，朝着停在老远的地方等候他的那辆马车走去，因为车夫睡着了，那马受了白天从垃圾车上散落下来的几撮儿野草的诱惑，拖着车向前移动了一大段路程。巴斯卡劳普看到费利克斯时，便伸出一只手朝他走过去，随后，他对这年轻人的严肃神情又不禁感到有些愕然。

“巴斯卡劳普先生，”青年人庄重地说，“刚才我说了一

些很不恰当的话，当然并非出于有心，对那些话，您完全有理由感到愤慨。请您接受我的歉意。”

“哎呀，亲爱的，”巴斯卡劳普说，“你想到哪儿去了！我什么也没有感觉到。在闲谈中，你那些话是完全正常的。你不要计较我的表情，我有时不自觉地象沉思着什么，这给人一种印象，仿佛我在生气。”

巴斯卡劳普的解释是那样自然，以致使费利克斯又陷入了另一种自我不满的心境。他觉得他不应该一时出于过分的自爱心理，急于向巴斯卡劳普表露自己刚才的那种心情，因为巴斯卡劳普对此并没有介意。他将这次意外的事很快便抛到脑后去了，而费利克斯则至少还在庆幸自己没有陷入更为荒唐的境地。此外，巴斯卡劳普为了对费利克斯的致歉之辞表示应有的礼貌，对他的友好情谊道了谢意，并且邀请他，如果他乐意，第二天到他家里做客，以便借机告诉他一些事情，这些事无疑“对他们两个人都是至关重要的，对跟他们二人都同样亲密的那个人也是至关重要的”。

就这样，费利克斯便赴约了。他在巴斯卡劳普的办公室里等候的时候，听到了一阵柔和而带忧伤情调的笛声。此刻，他记起了曾经听说过这位庄园主会吹长笛的事。随后，传过来的是一首古典乐曲，小步舞节奏，很抽象空灵，但这曲子也正因此而更富有个性。那似乎是音乐爱好者曲集中的一首，是莫扎特或他同时代的某一作曲家的作品。那旋律纤柔如吟，顿挫迭现，优美动听。突然，乐曲停了下来，显然庄园主得到了费利克斯到来的禀报。他手里握着那支象

乌木杈杖似的长笛，身着带有游龙图案的沉甸甸的蓝色绸缎和服出来会客。那神态十分引人注目。

庄园主随便闲聊着，可以看出，他试图自然地悄悄将话题引到某种内容上去。他终于谈起旅行的事来。他认为他们的巴黎之游对奥蒂莉娅是很必要的，因为近几个月来，他发现她精神上发生了令人忧虑的变化。旅行使她心情平静了下来，恢复了对生活的信心。“正是”他费利克斯才应该对这种情况满意，因为这使他的女友重新焕发了活力。再则，他费利克斯迟早也要去巴黎学习的，为此，奥蒂莉娅在那里已对各种可能的情况为他进行了了解，带回了许多有用的信息，“也许她已经将那些信息告诉了你，也许等以后再告诉你”。巴斯卡劳普惟一担心的是怕奥蒂莉娅同一个家庭以外的人去巴黎旅行会再招来那些不明情况的人对她的非议。巴斯卡劳普就这样东扯西扯，琐琐碎碎地谈着，一边用一只眼睛不时地向笛孔里面望望，象检验音准似的再吹上几下，那神情令人觉得他的谈话并没有什么特殊含义。后来，他突然转过身来朝着费利克斯，脸上现出果断但很慈祥的表情，他紧紧地握住费利克斯的双手，一口气说了下去。

“费利克斯先生，奥蒂莉娅并没有让我跟你谈什么事情，也不知道我们今天都谈了些什么。不过我知道，她对你是很有好感的。我不能冒昧地对她这种感情加以评论。一个女孩子可能不需要女人对她有什么好评，但她却需要男人对她有好的印象。我可以非常诚恳地告诉你，在巴黎，我是象一个做父亲的人那样对待奥蒂莉娅的。在那儿，她一

直住在一家膳宿公寓里，每次都是我到那里去接她，不过接她出去并不是那么容易的事，因为公寓管理处为了维护自己的声誉，对寄宿人(全是姑娘)的行动是要检查的。她是跟我去的，所以你做为知情人是不应该责难她的。她在这儿感到窒息。我为什么要跟你说这番话呢？我，说实在的，是爱奥蒂莉娅的，也许我不会轻易打消娶她为妻的愚妄想法。不过，就我这样的年龄而言，我将尽力而为，要一切做到对她问心无愧。我是以慈爱之心，满足青年人的任性要求为武器进行角逐的，而你的武器则是青春年华。我承认你的武器是更可靠的。奥蒂莉娅也许爱你，也许爱别人，不过，我倒宁愿她爱你。因此，我的人格使我责无旁贷，去维护她的声誉，不准人家对她污蔑中伤。奥蒂莉娅是个好姑娘，我要是能得到个象她这样的孩子，那我会非常骄傲的。如果将来你有幸能成为她的伴侣，我之所以这样说，是因为不到完婚之日，幸福是不能算是可靠的，那么你就要记住我的话：奥蒂莉娅必须受到尊重。这话你也应该对别人去讲。”

在说最后几句话的时候，身着和服的巴斯卡劳普流露出一派悲剧演员的庄严神色。他再一次紧握费利克斯的双手，然后才最后放开。费利克斯想说些什么来剖明心迹，但庄园主却立即亲切地让他到餐室去喝苦艾酒①。费利克斯想就奥蒂莉娅的问题再谈些什么的所有尝试，都终于没能

① 一种带有苦艾等香味的酒。

实现。他怀着庄园主对他的热切情谊离去了，心情十分激动。他来到街上时，那长笛奏出的小步柔和的旋律，从楼上敞着的窗户，又清晰地传到了他的耳畔。胜利路这一段此刻是相当寂静的，有时那笛声听起来仿佛在林间空地上空低回荡漾。费利克斯钦佩巴斯卡劳普，认为他是个品德高尚的人，值得效法，他应当着意修身，以期臻于这位庄园主的精神境界，表现出同样的高洁德行。然而，一种疑虑在折磨着他的心。巴斯卡劳普刚才的谈话究竟隐射的是什么人？显然，他是想提醒他注意，不要对奥蒂莉娅存有猜疑，而他谈的是有人对她污蔑中伤。他费利克斯对奥蒂莉娅从来就没有那种言行，因此，巴斯卡劳普的指责是不会针对他的；他也不能想象，奥蒂莉娅会将莫须有的罪名派到他头上而加以抱怨的。巴斯卡劳普的隐射所指是费利克斯还没有耳闻目睹的那些卑劣言行，他的话是指他人而发的。费利克斯领会到，与其在口头上毋宁在行动上与巴斯卡劳普携起手来去保护奥蒂莉娅，使她免遭污蔑中伤。但污蔑中伤究竟来自何处？他想，也许阿格拉伊在说她的坏话，但那已是司空见惯的事了。这时他骤然想起斯坦尼克来。如果世界上有专门制造和传播谣言的人的话，那么，其人必是斯坦尼克无疑了。但他费利克斯除了在懊恼时猜想在巴斯卡劳普和奥蒂莉娅之间可能存在爱情关系以外，又有何可言呢？追根究底的想法使费利克斯心眼儿多起来了。他想，从斯坦尼克那里（他是很容易找到斯坦尼克的）是可能直接探出奥秘的。他觉得他这样做是在尽道义之责，一旦发现对奥蒂

莉娅的污蔑中伤之辞，便急起维护她的声誉，然而实际上，他这样做是受妒忌心的驱使，尽管他自以为已经治愈了这种毛病。

“斯坦尼克先生，”他说，“我是把你当作富有阅历的人才来找你的。请你直截了当地告诉我，作为一个男人，你对奥蒂莉娅的巴黎之游有何看法。”

“嗐，”斯坦尼克即刻接过话碴说，“我有何看法？我会有何看法？（斯坦尼克随即揣度了一下情势，估计其中没有包藏着什么祸心。换一种情况，他总是不会很快作出反应的，那样，他便可以有时间编造谎言了。）我的先生，老实说，不切实际的话我不讲，罪孽的事我不做。我的爱子被上帝夺走了，可能就是因为我什么做得不当吧。人们在风言风语，议论纷纷，可那又有何妨，难道你就听信他们的？没有什么了不起的，我的先生，姑娘也许是去观光游玩的呢。”

“人们怎么议论的？”

“先生，世风不良，人心不善啊，说真的，你简直一举一动都会招来无端的物议呀！唉，我也不知道该怎么说才好，有时风马牛不相及的事情会被荒唐地联系在一起，听起来简直能把人惊呆，把人吓死。（斯坦尼克压低了声音。）我怎么听来的就怎么跟你说吧。谁都不能强求你相信。那么下文是什么呢？哎，那又有什么了不起的？难道就光她那样？你明白我的意思了吧？”

费利克斯强压住愤怒。

“这到底是怎么回事？”

“据说嘛，嗐，你这个滑头，你仿佛还一无所知似的呢！真是，你真的什么都不知道？归根结底，一切都只不过是揣测，据说，姑娘她去巴黎做……你是学医的，你懂得，做人工流产了，唉！”

费利克斯气得一动不动地呆在那里。斯坦尼克不了解他此时此刻的心情，或是佯装不了解他的心情，猛然大声说：

“先生，我以前听说过，可没有相信，说女的生了孩子之后脸蛋儿就会更白更俏了。奥莉皮娅生了小莱鲁之后确实如此。哎，奥蒂莉娅这样出色动人的姑娘当然就更不用说了。”

“你这个混帐东西！”费利克斯在心里骂了一句，鄙夷地转过身去。

这天晚上，在考斯塔凯公公、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吃晚饭的时候（现在他们又都在家里吃饭了），斯坦尼克来了。他同他们逐一地握手，仿佛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他说他来主要是送衣料样子给费利克斯看的，是夏季服装料子，质地很好，只是价钱稍贵一点儿。

自从奥蒂莉娅回来以后，考斯塔凯公公的言行变得非常古怪了。从他那结结巴巴的话音里可以听出来，他在考虑为“姑……姑娘”做件什么事情，但究竟要做什么事人们却不得而知。相反，他却把家里弄得乱七八糟。在费利克斯的卧室隔壁，有一间差不多空着的屋子。这老头子将那里放着的破箱子和家具统统搬了出去，在门上安了一把结

结实实的锁，好让门能紧紧地锁起来。然后他便开始往里面堆放起五花八门的材料来，至于那些材料的用途，至少在起初还是个谜。有一次，考斯塔凯带回来几大兜子差不多都已生锈的大小铁钉，他把那些钉子扔在地上，按型号分成一堆一堆的。有人看到这种场面时，他不等人家发问便抢先解释，他的话含含糊糊，只在嗓子眼儿里打转儿。

“人嘛，碰到便宜货就买它一些！先放着再说。”他解释说。

有一天，老头子从什么拆除旧房子的地方弄回来满满一车门框、窗扇、门扇等东西。

“爸爸，”奥蒂莉娅惊讶地问，“你弄这些东西干什么？烧火用的？”

老头子搓着双手，那得意的样子活象一个做了一笔合算的买卖而又对人保密，以便将来使人大吃一惊的商人。

“这些东西很便宜，机会难得，只有从前才有这样好的木料！”

一天，老头子带来了两个人，让他们在凉亭前面的园子里挖了一个象池塘似的大坑，草坪也给破坏得不成样子，奥蒂莉娅被这情景弄得目瞪口呆。老头子不露声色，不作任何说明，他得意地敷衍着别人，尽管他们感到莫明其妙，对他反感，但仍由着自己的性子去折腾，他知道他的好心将来会使他们高兴的。不管怎样，他挖坑的实际目的终于很快暴露了，因为他又弄了几车石灰倒在了那里。他说那是他从一家竣工的建筑工地上廉价买来的。

“你想干吗，爸爸，你要砌墙吗？”

“嘿嘿，”老头子狡黠地说，“我要为我的姑……姑娘做件事儿！”

后来，老头子又弄来一些粗大的橡木梁，有新有旧，那些旧的是从别的房子上拆下来的，而那些新的则还裹着一层淡淡的嫩绿。显然，这些梁木也都是便宜货。他把它们全都沿着篱笆堆放起来。有一天，他又弄来了许多旧砖，都是从老房子上拆下来的。他将那些砖头统统码在园子里的草坪上，把亭子那边的视线也给挡住了。老头子把所有这些事情安排停当之后，心还是放不下来，他怕有人偷他的材料，所以他经常往上面洒石灰水。他在深夜或凌晨还不断出来巡查。一听见哪怕是一点儿动静他也会立刻警觉起来，打发费利克斯或奥蒂莉娅去看个究竟。斯坦尼克尽管眼明手快，他也无法直接探明这老头子到底要干什么。按照他的逻辑推想，他认为这老头子是在干什么投机倒把的勾当。然而巴斯卡劳普却发现了，因为考斯塔凯曾经跟他吐露过自己的想法。这老头子是这样说的：如今钱毛，靠不住，特别是年轻人更把握不住。男人娶亲时，能得到一处陪嫁的房子和一套应有的设备就满足了。姑爷总不会把你的房子给用没的。他本来倒该把他原有的房子给奥蒂莉娅，但那些房子都不符合她的要求。现在，他想在庭园里给她盖上一处，但小算盘却打得很精。这儿，在安蒂摩大街一带，店铺不多，如果你能有一处起居开店两用的房子，那么生意会是很可观的。他打算建造的房子，楼下是店铺，楼上是起居

室，这样一来，奥蒂莉娅既有不交租金的房子可住，又有经营商业的利润可图。当然，这都要等他死后才行，因为他还要从建房的投资中赚回一把呢。巴斯卡劳普对这老头子的打算大感惊讶，他预感到奥蒂莉娅将遭到最难堪的命运。他很了解考斯塔凯，知道他很固执，很可能拗着别人的话去做，所以他就没有做声。然而他为奥蒂莉娅感到痛苦，将这件事同她讲了，而奥蒂莉娅则将此事当作笑话，漫不经心地跟费利克斯讲了，玛丽娜在他们身旁不远的地方自言自语地唠叨着什么，把这话也听进耳朵里，最后，斯坦尼克也终于知道了。然而只有斯坦尼克愤怒地大声嚷嚷起来，仿佛这事情关系到他的什么利害似的。

“简直老胡涂了，把钱拿去买了些碎砖破瓦，你们将来什么也落不到。太胡闹了。我要是你（斯坦尼克是在跟阿格拉伊讲话），我就要采取措施了。”

然而，阿格拉伊对她哥哥的了解毕竟是很深刻的，所以她对这件事情倒是能泰然处之。

“既然他着手买砖了，那就说明他不打算给奥蒂莉娅什么了不起的东西。你杀了他，他也不会把手里的好东西拿出来给人的，我是把他看透了。你不想想，买那些碎砖破瓦才花几个钱。既然他要盖房子，那就让他盖好了。反正房子谁也偷不去拿不走。要紧的是他别给那个疯丫头立遗嘱，我怕的是这个。除此以外，随他怎么折腾好了。”

奥蒂莉娅得知考斯塔凯公公的那些打算时心里十分别扭。她讨厌为她的陪嫁财产、为她的合法地位的任何操心，

她觉得那是些庸俗无聊的事情。她从来没有在贫困中生活过，所以对贫困不知忧惧。一种女性的本能告诉她，使男人围着她转的那种魅力，是永远不会离开她的。人生易老那样的论调是不会使她感到惧怕的。她不能想象，有朝一日她会衰老，变成与今天大不相同的另一种样子。她决心一发现衰老的苗头，就自己结束自己的生命。然而这会儿，这种所谓的苗头还只是对未来的预想，所以奥蒂莉娅觉得这种结束生命的方式，如同日本人自尽时，是一件极富戏剧性的动人事件。她头脑里的忌与不忌是与费利克斯所想的完全不同，这也就是这小伙子对她的想法不解的原由。接受男人的馈赠，让男人携带出游，在她看来都是极其自然的事情。无论巴斯卡劳普破费多大，奥蒂莉娅认为，只要自己不作任何承诺，那么她的行为就没有什么不妥之处。如果她看到一个青年为了向她馈赠礼物而作出自我牺牲，那她倒会产生怜悯之情的，不过，为了不使馈赠者难堪，她还是要接受那些礼物的，因为在她看来，世人是分成两个部分的，一部分是馈赠礼物的男人，一部分是接受礼物的女人。至于说她的任性要求得不到满足，或是在她需要手套和袜子时而却得不到这些东西，象这样的情况，她是用不着担心的，原因很简单，那就是她根本就不能想象会出现那种荒唐的事情。由于考斯塔凯公公平时几乎就不给她买什么东西，奥蒂莉娅便习惯地将巴斯卡劳普看作神赐的考斯塔凯公公的替身了。为她操心陪嫁财产，为她操心未来的安定生活，都同样使她心烦。在她看来，这样便意味着男人对女

人殷勤态度的终结，代之而来的则是一套金钱物质上的照拂。巴斯卡劳普对奥蒂莉娅的心是非常了解的，因为他也很了解她母亲，作为巨富人家出身的女人，她同奥蒂莉娅具有同样的气质。奥蒂莉娅的母亲心地单纯，她将自己的钱财全部交给了考斯塔凯，后来考斯塔凯便将她置于自己那悭吝者的掌中。她是因伤心死去的，但她并没有抱怨自己的丈夫，因为她还没有意识到她所处的是一种什么样的境遇。巴斯卡劳普对这种心理是深有体会的人，因为他自己也曾亲身经历过类似的境遇，与其说他同情流落街头、忍饥受饿的人，毋宁说他同情出身富门，但因家道衰落而陷入不幸的人，所以他觉得自己有义务代替考斯塔凯来照顾奥蒂莉娅。费利克斯觉得奥蒂莉娅是个过分夸大情趣的姑娘，她的生活经验甚至使她产生了愤世嫉俗的情绪。然而实际并非如此。奥蒂莉娅为人随便，大大咧咧；但她心地朴实，深信在生活中享受任何一次福分，都必得以遭到一次不幸或至少遭到一次仇视为代价的；她认为自己无权追求福分。这种信念使她安分下来，从她轻狂的举止中丢掉了姑娘们在驾驭了男人时所特有的那种女性的贪婪表情。她一想起考斯塔凯公公要给她盖一处兼营商业的房子，就非常痛苦。她正将前途幻想成一系列突发事件呢。说不定某个英国人把她拐走，带到西印度群岛去，也许她要求巴斯卡劳普带她去俄罗斯，让她在考斯塔凯公公这半个园子里长期呆下去，那简直是她不能容忍的事情。从理智上讲，她能理解那项计划的用意，然而她在心情上却同一个行将被送进孤儿院的

孩子一样不安。

巴斯卡劳普企图婉言劝说考斯塔凯公公，让他相信，在安蒂摩这条街上花钱盖房子开商店是不合适的。他毕竟是有房子给奥蒂莉娅的。然而这老头子对自己的打算简直到了着迷的地步，所以巴斯卡劳普就没有再坚持自己的意见。在考斯塔凯公公的心里，为自己谋划赚钱的想法与为奥蒂莉娅谋划一个可靠的未来的想法，越来越密切地结合起来了，以致头一种想法几乎到了令人觉察不出来的程度。他甚至还以长辈的口吻劝费利克斯也加入一股。譬如，倘若费利克斯在达到成年时，也就是说到秋天，能把他银行里那笔作为基金的钱贡献出来，那么，他考斯塔凯就可以为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造一座三层楼房，让他们两个作共同产权所有人。当然，费利克斯是得以“低价”付给他地皮钱的。这样一来，费利克斯便可和奥蒂莉娅一起从楼下的商店中获得进项了，同时他还可以有自己的一套起居用房，由于暂时还是单身汉，他可以把那套起居室租出去，而自己住到阁楼上去。对一个医生来说，这样的事情是非常上算的。费利克斯对奥蒂莉娅的爱和尊重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然而考斯塔凯公公的安排计划却给他的感情投上了阴影，使他生厌。说得过分些，由于谨慎，他觉得在他身旁已经设就了一个圈套来剥夺他的财产了，至于他的财产有多少，他在未成年阶段还不怎么清楚呢。考斯塔凯公公劝他跟奥蒂莉娅一起作共同财产所有人，这就是建议他同这姑娘结婚的一种方式，这样一来，在老头子的这种巧妙安排下，连他费利克

斯本身也就成了给奥蒂莉娅的陪嫁财产了。费利克斯担心考斯塔凯建房用的就是他的钱，这倒有一部分是实情。同奥蒂莉娅结婚，将自己的全部精力都奉献给这姑娘就是他最大的愿望。尽管如此，但他却希望自己去赢得她的欢心，将她讨过来。考斯塔凯公公看起来是在设法把奥蒂莉娅打发掉，这是十分令人不安的。费利克斯因此在想，如果奥蒂莉娅知道了这老头子让她嫁给他是想借此蒙骗他，以便从中得到好处，那么她就会感到莫大的耻辱，而他自己也将承受不了她的痛苦。老头子的这种作法倒是把奥蒂莉娅赶紧推出去的一个稳稳当当的办法呢。

考斯塔凯公公用他那些建筑材料将庭园弄得一塌糊涂，一棵树在根部受到砖堆的过大重压，已经开始干枯了。布加勒斯特的夏季是闷热而多尘的。那些碎砖末经风一吹，便满天飞扬，台阶上、门窗框上、建筑物的边饰上落得到处都是。后来，这老头子觉得那些材料放在那儿不动不好，便经常把它们搬来搬去调换地方。他担心砖头别给人偷去，于是亲自动手往院子后面搬运，累得他那张嬷嬷脸涨得通红，那样子活象个美洲土人。他把木梁放在砖头上面，防止雨水打湿了砖头，后来他发现事情给他弄颠倒了，木梁才需要干燥的环境，于是便将其中短一些的统统搬进了楼上的储藏室。那屋子的墙壁并不怎么坚实，一天夜里，费利克斯似乎听到了一阵细碎的坼裂声。他点起一支蜡烛，照见墙上隐约出现了一道长长的曲曲折折象闪电似的裂纹。第二天，考斯塔凯公公动员全家人将木料搬到一间棚屋里，其

余的时间，他便全部用来仔细检查那堵压裂的墙壁了。阴雨天，那石灰坑又给灌满了水，弄成了一池脏乎乎的黏浆。这一切小小的灾难都没能挫伤这老头子如痴如狂的造房热情。你也许以为考斯塔凯公公会请教建筑师，及时做出建房计划的，不，他没有那样做。他从柜子里找了一支早已磨秃了的铅笔，自己动手，在一张纸上画出一种象草图似的东西。他明确表示，建筑师都是些诡计多端极不老实的人，坚固的房子应由懂行的老年瓦工来盖，他现在住的房子就是他们给盖的。曾经有一个意大利老瓦工被他找来看过地基，考斯塔凯公公跟他谈了自己各式各样的怪诞想法。厨房、生活上舒适的处所，他认为要安排在院子的后面，他说那样更符合健康的要求。他不要许多房间，有两个就可以了，但是要大，要能将整个单元的空间占满。天花板要用木梁托着，不要阳台，因为阳台可能坍蹋，就是楼上也要用一排排柱子撑着。地下室不要建在楼下，而要建在院子后面。那个老瓦工会心地听着，一言不发，因为他给人家盖房一向不按建筑艺术要求而只照顾主的意图办事。考斯塔凯公公要求一层按店铺用房建造，但地板至少要比地面高出四分之三米，以便防止盗贼径直进入行窃。他年轻时曾经见过一家小店，那小店的地板离地面老高老高的，白天得在门口放一架梯子才能出入。如若那瓦工按照这老头子口授的计划施工，其结果恐怕未免滑稽可笑了。不过他并没有动工，因为考斯塔凯公公将工程无限期地推迟了，至于何日动工，得等这老头子仔细研究了用工费用之后方可决定。夏季盖

房的人家多，小工工价高。秋后，他们无活可做了，那时即便是低价受雇，也是心甘情愿的。考斯塔凯公公是这样精打细算的："我只在亲临现场监督的主要工期内雇用一个建筑技师。材料由我来备办，只在我认为必须使用时才发给他。在这种地方技师容易捣鬼，偷你的材料。至于小工那部分活儿，我雇上一家吉卜赛人来干。吉卜赛人需要钱过冬。不管一个建筑技师会给他们多少报酬，他们手里都不会活便的，因为他们得养家餬口。我管他们吃，等最后结帐时，我把饭钱扣除，将尾数付给他们。（考斯塔凯公公心里的那个尾数简直小得骇人。）我让玛丽娜每天给他们做饭。"考斯塔凯公公开始张罗食品了，他买的东西简直使人为之咋舌，什么干菜豆儿（这可是夏季见不到的东西）、小扁豆儿、葱头、哈喇排骨、熏肉（多半是猪蹄、肋骨、猪头肉），而且玛丽娜在上面还发现了蛆。他在天花板上钉了钉子，亲自把买来的东西挂上去，等着干活的吉卜赛人。不久，他看那些东西搁不到秋天，于是排骨、葱头什么的一时间大量涌现到餐桌上。奥蒂莉娅通常几乎是吃不下什么的，在她眼里，那些饭菜简直都不是人吃的东西（她只喜欢吃巧克力），而费利克斯从这时起，则在街上吃饭了，然后再回家。

考斯塔凯公公做事总是那么讳莫如深，他拿着几张纸、各种单据和随手记下的零碎帐目来找费利克斯，让他给整理出一份备办各种材料支出的清单来。费利克斯按照他的意思做了，但他对那些东西的昂贵价格感到惊讶。一块旧砖差不多同一块新砖等价。在这种问题上，考斯塔凯不象

一个愚鲁无知、容易上当受骗的人，所以你不禁会觉得，他那本帐是有意要拿来蒙骗什么人的。然而，由于经手人就是考斯塔凯公公自己，所以问题只好存疑了。还是斯坦尼克又使费利克斯开了窍，使他明白了自己迁怒于他斯坦尼克是于事无补的。他以充分的根据揭示了全部材料的可能来源。考斯塔凯公公弄来的那些东西，只不过花了微不足道的一点点钱而已。由于斯坦尼克看过那些砖头，他发誓说，那都是考斯塔凯公公分文没花白拣来的。的确，市中心某处拆了几栋旧房子，以便兴建一座大型饭店。饭店业主们买下了那块地皮，原址上的旧有建筑作价极低。使他们为难的倒是旧砖破瓦不好处理，他们无处堆放，运出去又要花一笔钱。所以他们宁愿奉送他人，惟一的条件是那些破烂儿必须立即运走。那些旧砖一定是这老头子在那儿跟一些吉卜赛人争抢来的。那些石灰则说不定是他偷来的，斯坦尼克这样讲可能是言过其实了。不过，你如果肯拿出一份象样的小费来，你便能立即驱使一个吉卜赛人在夜间从某一处大型工地上给你从灰池里弄出几十公斤石灰来的。为了让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相信一个吝啬而又不顾体面的人会做出什么事来，斯坦尼克将竭力把每样材料都给他们弄来一些作为物证。果然，他带来一个吉卜赛人，那人在麻袋里背着几块砖头，他自己则拿着一包钉子、胶块和别的东西。这些都是利用给小费的办法从外面工地里弄来的。甚至就在斯坦尼克进行实物表演的那天深夜，一个吉卜赛女人吃力地弄来了满满一大盆黏稠的石灰膏，她说，她想换几

个钱用。考斯塔凯公公对斯坦尼克的这次行动毫不感到诧异，他并不问他为什么要弄来砖头、石灰等等东西，而是在从斯坦尼克口里得知他不需要那些东西时，便迫不及待地将它们统统据为己有了。老头子又把那份备料帐单拿来找费利克斯，要他在上面签字，因为那是他经手整理出来的，这样一来，“他好知道是什么人为他制订的”。费利克斯签了字，然而对此却大感惊异，同时他怀着同样不愉快的心情，在那些单据上也签了字。

斯坦尼克根据他同他表兄弟托德尔谈话的意思，觉得他应该让费利克斯跟莉莉接触了，这时他毫不怀疑，费利克斯一定会喜欢那姑娘的。因此，他试探着说服费利克斯同他一起出去好让他为他和姑娘作一次引见。

“我的先生，”他说，“我没有什么定见，也不强求什么。我这个人就有那么种做表叔的瘾头，那么个脾气。我只希望你同我的一个表侄女见见面，这是一个仪容似花的姑娘。希望你用心看看，无须说话，看后走人。我的要求就是这些。我说不上来，这只是出于我做表叔的自豪感呢，还是这姑娘就是人间仙子。唉，亲爱的，我要不是已婚之人，要是没有这世间的清规戒律，我倒是要把莉莉讨来为妻，拜倒在她的裙下，吻她的脚尖呢。她那细嫩的肌肤，她那嫣然的笑貌，她那天真的神态！还有她那丰盈的身量，哎，没说的！可惜你已经‘订下了’，”斯坦尼克话中有所暗射地说，“不然的话，跟你可是绝好的一对呢。她父亲想把这只玲珑的水晶杯交到一个心地纯洁、表里如一，比方说，象你这样

的青年手里。他有财产，先生，我知道你是个理想主义者！不过，我要告诉你，他有财产。他并不要求女婿从事什么职业，他会把小两口儿象金丝雀一样养起来的。啊，上帝，让我青春再现吧！我表兄弟有庄园，巴斯卡劳普认识他，他还有机器磨坊，在奥勃尔，他是议员，富得要命。如果你能理会我的用意，我倒想跟你说件事儿。一个象你这样清贫的青年人，总之，富翁你不是吧，有智慧，有能力，应该占有一个有嫁产的姑娘，应该分享一点懒汉们的财产，因为那些人在祖国的祭坛上毫无奉献：他们惟一能做的事情，就是证明他们是活人。你是祖国的希望，未来的学者，你不应当让青春白白地逝去。也许你很爱奥蒂莉娅，这我赞成。如果我无意中有失言的地方，你也不要介意。奥蒂莉娅是个出色的姑娘，可问题是，她真的爱你吗？我的意思是说，她还以同样的热情爱你吗？可能她还是爱你的，不过，她的心已疲惫不堪，情致索然了。你觉得要是世界上没有奥蒂莉娅，你就享受不到爱情了吗？我承认奥蒂莉娅很诱人，可天下还有别的姑娘呢。所以我跟你说，让我带你出去开开眼界，给你介绍一个娇好的姑娘，我也不要你承我的什么情。嗐，我的先生，真正的爱情总是第二次的爱情。我看你是个细心而多情的人；要不要我再告诉你一个秘密？在奥蒂莉娅心中，爱情与恩情之间正进行着激烈的斗争：无疑，爱情是向着你的，而她的利害所系的则是将巴斯卡劳普弄到手，作她的保护人，因为考斯塔凯公公将来是不会给她什么的，这一点我敢肯定，原因是我岳母不准他给。我再跟你说一遍：

是利害关系加恩情在起作用，因为我怀疑奥蒂莉娅（你这个人严肃吗？我能跟你披露一个秘密吗？准确地说，一个严肃的推断吗？），呃，怀疑奥蒂莉娅一定是巴斯卡劳普的女儿！否则，你怎么解释一个十九、二十岁的姑娘同一个上了年纪的人会有这种感情？如果真的是那样，那么你就撕碎了一个身为父亲的人的心，他有苦难言啊。好啦，咱们还是言归正传，谈谈我那个表侄女吧。她叫莉莉。喂，你等着瞧，看这姑娘多么质朴、腼腆、有文化有教养，那五花八门、有碍女性气质的种种心计，她是一点儿都没有沾染的。我跟你说句心里话，我的奥莉皮娅，我可以说，她几乎没有一点儿嫁产，可她还虚荣得要命。总之，我希望你能见见这姑娘，我在她父亲面前作过承诺，要把你介绍给他们认识认识。当然喽，问题，我对他们是只字未提。不过我很感骄傲，我能让这个大家庭里的人看看，通过联姻关系我结识了你这样一位亲戚。我不因为你而感到骄傲，还能因为谁而感到骄傲呢？你什么时候能去？要么我把姑娘领到这儿来？”

费利克斯对莉莉这个素不相识的姑娘，原则上是没有任何恶感的，但他害怕斯坦尼克言行轻率，害怕这含有受人撮合性质的会面。当奥蒂莉娅正在家里的时候，现在把姑娘带来，他认为是不妥当的。他要求斯坦尼克将这件事情先放一放，以后再说，因为现在他正忙于准备考试。斯坦尼克无论如何也不答应，他一心想知道费利克斯何时在家，他决定将莉莉姑娘带到阿格拉伊那边，然后打发人来唤他，请他勉为其难也要过来一趟。为了脱身，费利克斯答应了，

他以为斯坦尼克往后会忘却此事的。然而斯坦尼克却没有忘，几天以后，当他弄清大家都在家的时候，便洋洋得意地与莉莉并肩坐在托德尔的马车里来了。姑娘很友好、随和、开朗，喜欢别人爱抚，就象别的大方而又好奇的姑娘一样，她一听说便欣然同意前来了。斯坦尼克在向阿格拉伊和其他人介绍她时，还来了一大段开场白。莉莉对什么都很留意，给人们的印象很好。由于她对家里的那些值钱的玩艺儿已经司空见惯了，所以对这里的任何一件东西，无论样子多么古怪，她都觉得饶有兴趣；一方面由于她那个从下层上升起来的家庭所固有的质朴，一方面也因为她缺乏鉴赏趣味，她对在这里所看到的一切，没有作出什么令人不愉快的品评。阿奥莉卡在她面前欣喜若狂，而蒂蒂则愣在那里。这当然使斯坦尼克心里高兴。蒂蒂引不起姑娘的注意，可他又不愿意有所表示。斯坦尼克对这情景则故作视而不见，因为他是为了费利克斯才带姑娘来的。他打心眼儿里瞧不起阿格拉伊的孩子们，他一时间也没意识到，就在这个家里，有人可能正在想着通过莉莉给这个家建立一门新的亲事呢。他告诉阿格拉伊，他要让这姑娘跟费利克斯认识一下，而费利克斯也已同意过来见面了。为了避免任何误解，最好让阿奥莉卡或是蒂蒂去唤费利克斯，这样一来，还可以达到同考斯塔凯公公和解的目的。蒂蒂固执地耸了耸肩，阿格拉伊用胳膊肘轻轻杵了他一下。终于，蒂蒂满心怨恨地站起身来。他走进门厅，然后来到院子里，停下了脚步。他对费利克斯简直不能容忍，因为他觉得费利

克斯的优越感压抑了他，使他难堪。自从学习美术以来，他这种怨艾的心情倒治愈了不少，他觉得他有“才华”，已是费利克斯望尘莫及的了。然而此刻使他停下脚步的并不是对他人的怨艾之情，而是对他人的妒忌之意了。可以肯定，如果费利克斯来了，他那翩翩的风度、端正的仪容定会博得这姑娘的欢心，就象他博得了奥蒂莉娅和乔杰塔的欢心一样。蒂蒂刚一看见莉莉时，心里想的不是爱情，而是要把这姑娘据为己有的急迫欲望。这会儿他看出阿格拉伊为他的事情那么尽心，他拿定主意要他妈妈想尽一切办法将姑娘给他弄过来。就这样，蒂蒂步履艰难地在院子里走了几步，便悄悄地溜回自己的房间，往头发上喷了些香水，然后慢吞吞地重又走了出来，来到隔壁院子里，他绕着道儿走着，免得被人发现，磨蹭了好一阵子之后，便转身回家了，他说隔壁空无一人，几乎可以肯定费利克斯是上街去了。蒂蒂的禀报使阿格拉伊大为兴奋，而斯坦尼克却丝毫没有料到蒂蒂耍了花招，他大声嚷嚷起来：

“他不会不在家的，不会的！费利克斯先生是个认真的人，他不会说了不算的。即便他出去了，至多也只是一会儿。阿奥莉卡，你去看看！”

阿奥莉卡倒是乐意去的，她巴不得费利克斯讨上另一个姑娘，好让奥蒂莉娅看看，世界上除了她之外并非没有别的姑娘了。然而，面对着一位陌生的小姐，她觉得应该好好表现一番少女的羞涩来。

“不，斯坦尼克，我不去。你想想看，可能他只身一人呆

在卧室里呢。我，一个姑娘家怎么好意思进去找他？”

斯坦尼克不耐烦了，他出了门径直往费利克斯的房间奔去，他发现他正在用功呢。

“怎么那个笨蛋说你不在？”

“哪个笨蛋？”

“哎，蒂蒂呗，我的先生。我打发他来喊你，可他跟我说没找到你。”

“他根本就没来过！”费利克斯诧异地说。

斯坦尼克这个一向令人难以捉摸的人，此刻才发现其中有人在做文章，企图阻挠这桩好事，可他并没有认真考虑，蒂蒂会对莉莉已经想入非非了。

费利克斯为了不使自己精神上产生什么负担，他同奥蒂莉娅商量了之后，便答应随斯坦尼克一起过去。他觉得莉莉并不是个非凡的姑娘。他倒认为她很温柔可爱，但缺乏奥蒂莉娅的那种活泼热情，缺乏她那种成熟风度。他越是觉得心里坦荡而没有别的意思，对她的态度便越是亲切温和。正是他的这种态度使莉莉心神不定。她刚才一直都无拘无束地说说笑笑，象议论玩偶似的随便谈论着男婚女嫁的事儿。由于家庭的传统影响，她如今已是情窦初开了。此刻她跌入了情网，一如蒂蒂初见她时那种春心顿萌而不能自已的情景一样。她谛听着费利克斯的谈话，双眸微微有些潮润，她怀着敬意和脉脉欲诉的柔情凝视着他。费利克斯露出笑意时，她也粲然而笑。费利克斯直视她的目光时，她的双颊便泛起红晕。与此同时，蒂蒂望着莉莉，感到

一阵阵眩晕，心里诅咒着喋喋不休的幸运儿费利克斯。

阿格拉伊千方百计地要使莉莉将注意力转向蒂蒂，借以打断费利克斯同姑娘的谈话。她让蒂蒂发挥他的才能给姑娘画张可意的肖像。出于礼貌，莉莉顺从地让蒂蒂摆成略侧的坐势。然而没过一会儿工夫，她便不胜其烦了，只要费利克斯一说话，她便转过脸去听着，以致蒂蒂不得不用橡皮把那张素描擦了又擦，改了又改，直气得他脸色发紫，把它撕得粉碎，扔到了地上。

莉莉望着蒂蒂，觉得非常好笑，禁不住脱口说：

“您用不着生气，先生，好多人给我画过，几乎没有谁能画象的。”

“通常我都能画得很象。”蒂蒂咬了下牙，说。

“是的，他画得很象。”阿格拉伊随声附和着。

然而莉莉对他们的话一概没有听见，她象一只孱弱的羔羊，目光追踪着费利克斯的表情。从斯坦尼克的饶舌中，莉莉听他提起奥蒂莉娅，得知她是新近从巴黎归来的，于是便向费利克斯询问起她的情况来。阿格拉伊使尽浑身的解数想打断他们的谈话，又是拿糖，又是端咖啡。斯坦尼克这会儿对奥蒂莉娅大加称赞，证明只有这样一位不凡的姑娘才值得莉莉去结交。最后，斯坦尼克带着费利克斯和莉莉到隔壁考斯塔凯公公这边来了，阿格拉伊呆在那儿枉自气恼，而不能跟踪他们过来。不过蒂蒂倒是尾随着他们过来了。奥蒂莉娅对这和婉有仪的姑娘，表示了最热烈的欢迎，她紧握姑娘的双手，给她弹琴，使得她那颗完全倾注于

费利克斯的心大为激荡起来了。蒂蒂被忘却在一边，他紧锁着眉头，默不作声地望着莉莉。斯坦尼克象朗诵什么激扬的赞美诗篇似的，一会儿夸一阵奥蒂莉娅，一会儿夸一阵莉莉，一会儿又夸一阵费利克斯，他那一派习以为常、矫揉造作、卖弄感情的表演，简直弄得连他自己也不知所云了。他狂热了一阵子，终于，想起了莉莉是被当作“圣物”托付给他的，他必须将她安然无恙地交给她的父母。于是大家一起将她送往马车旁边。蒂蒂竭力贴近姑娘，同她并排走着。莉莉怀着费利克斯给她留下的温厚而热诚的情谊离去了，后来很久她还常梦见他呢。她回去后，一见到父母，便将她对费利克斯的印象告诉了他们。当时斯坦尼克也在场，他突然高声说：

“我不早就给你们说过了嘛！费利克斯是个美男子，是个好样的小伙子，是我值得骄傲的朋友，是我信得过的人！可怜的斯坦尼克什么时候说过瞎话？”

嗣后的事情不容许费利克斯再去想莉莉和那插曲般的短暂会面情景了。然而阿格拉伊这边对隔壁那一家的嫉恨之火，又突然熊熊燃烧起来，原来想跟他们和解的念头也烟消云散了。蒂蒂说他要讨莉莉为妻，他的语气沉闷抑郁，犹如他有一次说他患了心脏病而快要离开人间时一样。阿格拉伊对这种念头不但毫不觉得奇怪可笑，相反，却神气十足地说：

“我要让她嫁给你，就是我跟考斯塔凯拼刀子我也不在乎。”

她对奥蒂莉娅和其他人的咒骂越发激烈了。奥蒂莉娅是在巴黎学出来的“妖精”，她让该死的斯坦尼克（我就得这样骂他，活该！）帮助她去为费利克斯勾引象莉莉这样的姑娘，谁知道她要搞什么见不得人的事儿。她给那老东西也灌了迷魂汤，让他给他们俩盖房子，好便于他们在一块儿鬼混。世上就有那种女人，撺掇自己的相好的去跟有钱的娘儿们吊膀子，好借机会跟自己养的汉子一起去占那些臭娘儿们的便宜。费利克斯是伪君子，就知道拍别人的马屁，讨别人的好处。学医的大学生都是些没脸没皮的人。她听说，费利克斯是他爸爸跟什么不三不四的女人胡搞搞出来的，要不然，他干吗从小就一直把他寄养在外面？她决心不让费利克斯再进她家的门，免得把她儿子给带坏了，因为蒂蒂只要一同费利克斯接触，就变得昏头昏脑的。自从他同费利克斯断绝往来以后，如今他又恢复了常态，象个孝子似的对她言听计从了。她的主意是，按照她的意思给蒂蒂成了亲，然后通过法院让考斯塔凯规矩一点，让他明白，一个老头子为了满足外姓的丫头和小子的胃口而去挥霍自己的财产，是否能令人容忍。象奥蒂莉娅这样的女孩子只配进改造院，而费利克斯要是不把他的所谓收入拿出来，就不准考斯塔凯公公花钱养活他，就得把他赶回老家去。

这些咒骂都是私下里的嘀嘀咕咕，都受到了蒂蒂那种无言的强烈欲望的支持。阿格拉伊对斯坦尼克也产生了一些不满，但她不敢当着他的面讲出来，因为她需要他给她通风报信，再则，他又是她的法律顾问，亲自关注着她的那份

儿利益，她可以将她的一切欲望向他和盘托出，无论那些欲望多么贪婪。在她一心想继承她兄长的家产，而她的兄长却不愿让她继承时，又有哪个律师可供她咨询，为她出谋划策呢？斯坦尼克嗅到了阿格拉伊的不满情绪，也生起气来了。他那桩寒碜的婚事现在还使他耿耿于怀，透不过气来。他怀着十分自尊的心情，开始绕过阿格拉伊的家，高视阔步地只到考斯塔凯公公这边来了。斯坦尼克这时感觉到自己犹如置身于被雪峰环抱着的高山湖泊前面的一个郁郁寡欢的人那样，心里充满着苦涩滋味。是他这个大善人，为了使一个青年人幸福，给他邀来了莉莉；是他这个大善人，为阿格拉伊的各种事情费尽了心机，尽管那些事情在他看来都是那样“卑鄙龌龊”，那样使他有失尊严；是他这个大善人，为了赋予婚姻制度以高尚的精神，使之纯化，摆脱利己主义，而娶了奥莉皮娅——正是他这样一个好人却遭到人家的白眼。从现在起，他觉得再也不受任何义务的羁绊，而要认真谋划自己的前程了。不错，他爱过奥莉皮娅，而且还可能继续爱她，他对他的爱子小莱鲁也倾注过大量心血，但人生比感情至上更崇高的目的又是什么呢？是忍受痛苦（斯坦尼克所想的当然是道义上的某些痛苦）养育儿子，为国家保卫疆土提供人手吧。然而，无庸置疑，奥莉皮娅已经不能再给他生出另一个儿子了，她的生育能力已经枯竭了。人所共知，拿破仑为了保证能有子嗣，他忍痛与约瑟芬离婚了。当然他也要采取这样一种崇高的行动的。

斯坦尼克对任何人都只字不提要离婚的事情，他只讲

拿破仑和约瑟芬仳离的故事，其目的是要观察一下人们是如何判断崇高行动的。他现在对奥蒂莉娅倒变得忠心耿耿，百般殷勤起来了。对于考斯塔凯公公，他则开始为他张罗着各种建筑材料，给他弄来了大钉、颜料、刷子和一些零七八碎的玩艺儿，谁也说不上来那些东西是他从哪儿弄来的，然而那老头子却特别高兴，统统收下来了。他撺掇着那老头子，让他经常保持着盖房子的劲头，每天向他传达石灰砖头和水泥的行情。他马不停蹄地在熟识的和不太熟识的人们中间来来往往，打听建造一所新式房子都需要些什么东西，"因为我有一位亲戚在盖房子"，他还给考斯塔凯公公讲了一些建筑方面的奥秘。一座在建造中的银行大厦，由于混凝土的处理不当或其它原因而坍塌了。斯坦尼克对这一事件表现了极大的兴趣，他向泥瓦工们进行了认真的调查，不但如此，他甚至在吃了请酒之后，还给老头子带来了一个家住安蒂摩大街附近的小工，让他向老头子大吹特吹建筑艺术。考斯塔凯公公听着十分惬意，特别使他心花怒放的是，这么一来，简直无须吹灰之力，他的房子便可以自动起来了。

七月，费利克斯考试结束之后，很想到乡间什么地方去一趟，虽则他说不上来究竟是为了什么。奥蒂莉娅压根儿就没有提起过要去乡间消夏的事情，因为她刚从国外旅游回来，尤其是此时她已既无精力也无财力了，她总象小孩子一样，对一切都得等待着偶然的机会。这种机会通常都是来自巴斯卡劳普的，然而他如今已去庄园料理事情去了，而且是要在那里呆一段时间的。一天，考斯塔凯公公拿了些

钱给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要他们两个上街去玩并且在外面吃饭。在这方面他还是平生第一遭这么慷慨呢。他说他要请一位建筑师来做些丈量的活计，需要个安静的环境，同时，这样也就不会妨碍他们两个了。他把玛丽娜支出去走亲访友去了。斯坦尼克说恰好那天他要去普洛耶什蒂①处理一桩讼案，然而那只不过是他兴之所至扯的一个弥天大谎而已。中午时分他就到考斯塔凯公公这边来了。他发现院子里到处静悄悄的阒无一人，窗幔和遮帘全都放下来了。这位律师蹑手蹑脚地逼近房子，轻轻地试着拧了拧前后门的门柄，发现门全都锁上了。然而他却听见房子里发出低沉的锤子敲击声。他踮着脚悄悄地从院子里搬过一把椅子，来到传出声响的窗子下面，爬上椅子，从遮帘的缝隙里向室内窥视了一番。然后赶快下来，将椅子送回原处，脸上挂着笑意，溜出大门径直往街上走去。

18

九月末的一天，酷热肆虐，迟迟不减，令人窒息的干风方兴未艾。考斯塔凯公公步履蹒跚地在院子里的砖堆间巡查着，突然他周身一软，倒在地上。玛丽娜从厨房里看见了

① 罗马尼亚一城市。

他这情景，以为他是有意趴下身子查看什么。她等着他起来，然而考斯塔凯公公却久久没有动静。玛丽娜于是跷起脚跟，轻轻地来到考斯塔凯身旁，小心翼翼地望了望这老头子，把他翻转过来，脸朝上躺着，这时她发现他面部通红，浑身瘫软，她赶忙朝家里奔去，然而她却始终蹑手蹑脚，仿佛这其中有什么重大的秘密怕人发现似的，她一口气奔到了费利克斯的房间。

“快来，”她压低声音说，在长期的单调生活之后，此刻她所经验的一种新鲜感觉使她几乎感到有点满意了，“老头子摔倒了，恐怕他已经断气了。”

费利克斯打了一个寒噤，倏地跳了起来，随后便大步冲向楼梯，以致使奥蒂莉娅一时预感到发生了什么事情而惊慌地跑了出来。他对着她紧张得说不出一句话来，虽然从她那苍白的脸色上，他意识到她已经明白发生了什么。他大步流星地奔到老人身旁，为了表示他临事并非束手无策，他给老人解开了衣领，发现他还在呼吸，两眼似睁非睁地呻吟着，仿佛忍受着什么痛苦。玛丽娜紧紧地抱住这清癯的老头子，帮助费利克斯把他从地上扶起来。费利克斯想将他送到卧室里去，但他们刚一跨过门坎，考斯塔凯公公便相当清楚地嘟哝说：

“那边！那边！去餐室那边！”

餐室里放着一张宽大的带扶手的沙发，形状象张床。费利克斯将老人安顿在沙发上。奥蒂莉娅轻轻搓着双手，胆怯地一会儿望望老人，一会儿望望费利克斯，她不住地战栗

着。只是在老人开始喃喃地说着什么的时候，她才轻轻地喊了一声："爸爸！"病人依着靠背坐在沙发上，仿佛一个吞服了烈性毒品而仍没有恢复神志的人。他那惶惶不安、似睁非睁的眼睛向周围呆呆地望了一阵，然后伸出双手困难地在腰间摸寻着什么。最后，他终于想起来，说：

"钥……钥……"

"钥匙？"奥蒂莉娅明白了他的意思，"钥匙在这儿，爸爸。"她递给他一大嘟噜沉甸甸的钥匙，那些钥匙虽然顺着裤子滑了下来，但仍旧是连在裤带上的。

老头子伸出一只手狠狠地抓住钥匙，拚命排开别人的帮助，将它们着着实实地塞在枕头底下，然后象完成了一件重大任务似的，放心地呻吟着，打起瞌睡来。

费利克斯意识到老头子是中风了。由于缺乏医学实践，他不敢采取什么措施，认为必须立即请医生来处理。玛丽娜被马上打发出去请本街的一位医生。这老太太对他们两个人的意见感到有些惊异，似乎在心里怪他们都是傻瓜。她嘟嘟哝哝地来到院子里，又走进厨房，然后不慌不忙地来到隔壁院子里。阿格拉伊得知考斯塔凯公公的意外之后，脸上的表情立即严峻起来，仿佛一个船长在船只失事时那样下达着命令。

"阿奥莉卡，"她大声喊着，"赶快过来，考斯塔凯不行了！把蒂蒂也叫来。你们两个过去看着，别让什么人乘机偷了东西。玛丽娜，你快去找斯坦尼克，叫他过来，还有奥莉皮娅，让斯坦尼克把他认识的那位医生请来。天哪！死神

偏偏要在这时候找到考斯塔凯头上。我都快要累死啦，从早上到现在我连一口东西还没吃呢。”

阿格拉伊匆匆地喝了点儿咖啡，便由蒂蒂和阿奥莉卡簇拥着到考斯塔凯公公这边来了。这时老头子已经清醒多了，他只是担心地望着屋里的家具。

“你怎么了，考斯塔凯？”阿格拉伊问，与其说她是同情，毋宁说是傲慢，“你是魔鬼附了身了，去搬砖头，盖房子，好象你连个藏身的窝儿都没有似的。听孩子们的主意就会落到这种地步的！”

阿格拉伊转过脸来望着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仿佛她和他们从来就没有什么嫌隙似的。

“你们在这儿都干什么来着？你到底是哪儿不舒服，考斯塔凯？”她继续问，“恐怕是热着了吧，这天儿简直闷死人了！你应该上床上歇着去，老呆在这沙发上干什么？”

老头子低声呻吟着，摇摇头，表示不愿意离开那里。

“你起码也该把衣服脱下来呀，穿着这一身会弄得你喘不过气儿来的！”

阿格拉伊不容老头子分说，便象对小孩子似的，把他的身子扭转过去，扒下了他的外套。奥蒂莉娅赶忙向前给他脱下胶靴，那双靴子由于穿的年头多了已经老化，前头翘棱起来了，看上去活象土耳其式的叶米尼鞋。考斯塔凯公公脚上穿的是一双厚得出奇的毡袜。他那两个大拇脚趾的趾甲将袜子前头磨了两个窟窿，脚趾头露在外边象两个蜡球。若是换一种情况，奥蒂莉娅恐怕会笑起来的，然而此刻她却

什么也没有看见，什么也没有听见。脱了外套之后，阿格拉伊又攥住他的裤脚儿，象扯口袋似的把老头子的裤子给脱了下来，他里面贴身穿的是肥大的印花布衬裤，裤脚儿用两截绳子扎着。

“喏，”阿格拉伊用责备的口气说，“家里没个能干事儿的女人就落得这副样子！难道你从前穿的是这种衣服？”

奥蒂莉娅在老头子的卧室里找来了一件老粗布睡衣，这睡衣又沉又长。考斯塔凯公公被塞进睡衣，露出他那光秃的脑袋，俨然成了一个用亚麻布裹起来的法老①。这会儿他的被子也拿来了。阿格拉伊拿起枕头想抖一抖，把它弄得松软一些，这时老头子突然尖声叫了起来：

“钥……钥匙！”

“瞧，钥匙都在这儿。（考斯塔凯公公伸出一只手去抓钥匙。）最好把它们都交给我，免得给谁偷去！”

没有多大工夫，斯坦尼克、奥莉皮娅和瓦西里亚德医生就来到了，屋子里顿时挤满了人。这里的空气使人感到窒息，因为病人身上不住地散发着一种难闻的气味。奥蒂莉娅将窗户完全打开了。瓦西里亚德摸了摸病人的脉，看了看他的眼睛，浮皮潦草地检查了一下。他对病人流露出不信任和不耐烦的神色。

“哎，瓦西里亚德，你看病情怎么样？”斯坦尼克急不可耐地低声问。

“目前没有什么。要让他静静地呆着，如果可能，头上

① 古埃及君王称号。

最好给他放个冰袋。这次卒中不厉害，他并没有不省人事。还得等等再说，看他能否说话，是否肢体有瘫痪现象。”

“上帝保佑，”阿格拉伊划着十字，说，“与其那样，还不如死了的好呢！一个人瘫了还能活很久吗？”

“那要看具体情况！”医生说，脸上的神色还是那样难看。

“喂，我说瓦西里亚德，”斯坦尼克将医生拉到一旁，说，“我的老友，你别让我们呆在闷葫芦里了！你觉得怎么样，还活得了活不了？你说清楚，好让我们有个准备！”

“一般说来，这么大年纪的人是很难摆脱危险的。这病将来还会发作，不过这要看每个人的体质如何了。”

“你们的医学真见鬼，”斯坦尼克悻悻地说，“你们对什么病都是模棱两可。”

奥蒂莉娅坚持要买冰袋，最后，阿格拉伊考虑就按医生的吩咐去办，她大声问老头子：

“考斯塔凯，你把钱都搁在什么地方了？我们给你买冰去！把钥匙给我！”

考斯塔凯公公瞪大了眼睛，咬着嘴唇，没有做声。他把钥匙攥得更紧了。阿格拉伊伸手想给他夺过来。可老头子使劲儿往下出溜一下身子，讷讷地说：

“我……我……不要冰！”

“他能讲话了！”瓦西里亚德说。

斯坦尼克作了个叹羡的手势，示意：

“这老公公心眼儿多着呢！我了解他，他任性极了。”

“考斯塔凯，”阿格拉伊着实咆哮了，“你不能一个钱不拿啊，得付人家大夫出诊费呀！怎么，你想让我掏腰包？”

老头子一动不动地呆了好一会子，然后朝费利克斯招下手，费利克斯来到他身边，他拿起钥匙串儿，吃力地挑出一把给费利克斯看，费利克斯想把整个钥匙串儿接过来，老头子拒绝了，青年人这才明白他只能从钥匙环上取下一把。老头子给他解释说：

“衣……衣柜，客厅……里，有一只……盒子！”

费利克斯去客厅的时候，斯坦尼克动了一下身子，想跟着一起过去，他甚至还对费利克斯作了个手势，示意他随后就来。奥莉皮娅对这情景毫无觉察，她莫明其妙地要求斯坦尼克呆在她身旁陪着她，从而搅乱了他的打算，这情形引起了老头子的注意。斯坦尼克一个劲地盯住门口，不能马上脱身。费利克斯逐一拉开衣柜的抽屉。有一个抽屉盛的全是圆筒形火柴盒。他摇了摇其中的一只，断定那些盒子里都装满了火柴，因此，老头子是不可能把钱放在里面的。另一个抽屉则满是小钉子，其中也混杂着几只大的。在上边的抽屉里，费利克斯果然发现了一只马口铁烟盒，里面装满了大大小小的硬币。他考虑了一下该拿多少钱才好，后来他决定干脆连盒子一起拿过去。这当儿他瞥见盒子底下有一叠写着什么的纸，那些纸是用一根红色的绳子钉起来的，形状象一个小本子。虽然他这时很匆忙，但本子上的那行题名却引起了他的注意，因为赫然在目的就是他的名字呢。他拿起本子，读着封皮上的那行字：

本人为费利克斯·希马(尚未成年)经手的帐目

出于好奇，费利克斯将钱盒放在衣柜上，翻阅起本子来。在最后一页，他的目光停住了。这一页象帐簿上的格式那样，由一条红色铅笔线分为两栏，按照簿记规程，左边为收入栏，右边为支出栏。这一页上的帐目是这样记的：

本年一月三日，自“国民银行”收所存本金50,000列依的利息2,000列依(利率为4%)。

四月，按合同规定，收大店六个月营建费1,000列依，另二小店六个月营建费各800列依。

收二层三个月租金350列依。

收三层三个月租金300列依。

一月

宿费加取暖费……………80列依
水费……………………10列依
发戏票钱…………………20列依
发零用钱………………100列依
购外科器具………………10列依
医疗费(费利克斯生病)……30列依
衣物……………………120列依
膳费(每日以10列依计)…310列依
共680列依

二月

宿费加取暖费……………80列依
膳费(每日以10列依计)…280列依
水费……………………10列依
发零用钱………………120列依
借支……………………200列依
手套……………………20列依
室内维修…………………60列依
共770列依

三月

宿费加取暖费……………80列依
膳费(每日以10列依计)…310列依
晚间补助………………100列依
发青年活动费……………200列依
医药费……………………20列依

赴雅西检查房产旅费…… 100列依
手帕……………………………30列依
夹大衣…………………………40列依
共880列依

四月 宿费加取暖费………………80列依
购建筑材料…………… 2,142列依

费利克斯看到这帐目之后不禁为之咋舌，他还不知道自己每月大约有八百列依的进项，这在当时是一笔可观的数目；另一方面，他对这帐目上形形色色的用项又感到恼火。他的收入可以说抵得上一位政府大臣，而考斯塔凯公公则千方百计地要将他的这笔收入悉数耗费在这极不象样的日常生活上面。他认为他在家里每日柴米油盐等的开支是不会超过两个列依的，实际上可能比这还要少得多呢。一个面包只值二十巴尼① 多一点儿，肉钱大约八十巴尼也就够了。他从来也没有发给他戏票钱或零用钱，也没有给他买过什么夹大衣。他的衣物都是向老头子借钱买的，而且是立了借据的。购置外科器械的事情完全是捏造，什么生病、诊费药费、去雅西的旅费、买手帕等用项也都同样纯属子虚乌有。他对四月份还有"取暖费"一项不禁哑然失笑，因为早在三月份严冬的余威尚未消退时，室内就已停火了。然而，那二千一百四十二列依的建筑材料费则更是见所未见、闻所未闻的咄咄怪事了。那老头子要搞什么建筑？

① 一巴尼为一列依的百分之一。

他只不过是借此将那些大大小小的钉子、那一堆堆破砖碎瓦和木头都上在他的帐上，将盖房子的费用统统由他背起来罢了，那房子是否就是为他盖的还很难说呢。费利克斯被这一发现弄得心烦意乱了，他忘了为何而来，忘了老头子还在病中，他真想发作一阵呢。那本五花八门的帐并没有记完。就在那帐本旁边，费利克斯又发现了一小包满是油渍的纸头，上面用化学铅笔记着各种数字，有日期、有用项说明，例如：五月十日，饭菜加点心十二列依；五月十一日，电影票十列依；五月十二日，大钉子二十列依。原来那是一笔笔等待过到帐簿上的流水帐。斯坦尼克说的果然不错：这老头子是个贪婪成性的人。他啪地一声将帐本扔回原处，把那盒子推了一把。这时斯坦尼克的声音真的从他身后传过来了。

"你发现什么了吗，机灵鬼？老头子有钱吧？让我也来瞧上一眼。"斯坦尼克说。

费利克斯考虑了片刻，锁上衣柜，果断地说：

"就这一只盒子盛的小钱儿，别的都是火柴。"

"没错，全都是从烟铺拿来的，"斯坦尼克说，显然他相信费利克斯的话，"我告诉你吧，他开了一个烟铺，用的是别人的名义。"

费利克斯经过亲身的体验，已经老练起来了，他觉得让别人知道他有多大进项，知道老头子是如何从中渔利的情节，这对他来说，既不光彩，也不安全。不久他就成年了，就可以摆脱这一切不幸的遭际了。通过其它收入，他便可以

在国外随便什么地方安身立命，致力于光荣的学术研究了。当他回来看见老人躺在那里艰难地喘着气时，刚才他那种想发作的情绪顿时烟消云散了。奥蒂莉娅的神色惶遽不安，仿佛她在这个家里是那样陌生，费利克斯对她非常同情。不，他不能只想自己。上帝天心仁爱，赐给了他那样一位善良的父亲，赐给了他那样一些他当之有愧的生活手段。老人耗费了他的收入，但那只是本金的利息而已，他并没有动用本金的一分一文呢。因此，在当前这种困难情况下，他必须冷静、慎重，以便能给奥蒂莉娅以全力的支持。这姑娘的为人是很重自尊心的，一句话不当便可能伤害她的感情。

这老头子用左手接过盒子。他的右手只能勉强举起来，这时屋子里的人注意到了他这只胳膊显出了轻微的麻痹。甚至一边嘴角的肌肉也有点儿耷拉下来了，一只眼睑也有些呆滞地下垂着。考斯塔凯公公用他那只颤栗的手在盒子里摸索着，他找出一枚五列依的硬币，然而又立即随手放下了，之后，他便取出一枚小钱递过去。

“你拿那么个小钱干什么？”阿格拉伊咆哮着说，“应该拿大的付药费，给医生先生。”

斯坦尼克赶紧凑到病人身边。

“你放心吧，考斯塔凯公公，让我来，我不多拿，该用多少我就拿多少。”斯坦尼克取出几个五列依的硬币，“你瞧，这么多就够买冰和冰袋的了。好，瓦西里亚德，你是家庭医生，是不会剥削病家的，我就给你十个列依吧。”他又取出四

枚五列依的硬币，只给了医生两枚。

病人觉得手里的钱盒越来越轻了，便呻吟着缩回手来，将盒子塞到了被窝底下。斯坦尼克取出十个巴尼交给玛丽娜，小声对她说：

"你到拉豪瓦大街那家药商那儿去一趟，你是认识他的，你跟他说，拉楚先生求他借样东西，明白吗？求他借只冰袋给他。瞧，这是十个巴尼，买冰用的。"

慢慢地，人们就象来做客似的各自找了个地方坐下来，他们把考斯塔凯公公几乎完全忘掉了。瓦西里亚德医生作出要走的姿态，斯坦尼克对他说：

"忙什么，你要到哪里去，又没有那么多病人等着瞧病。你就呆在这儿好了，你是家庭医生，你得等着观察一下病情的变化嘛，反正咱们都不是外人。我们也不能白劳你的大驾，"随后他便压低声音说，"你是聪明人，瓦西里亚德，我们还指望着你呢。"

玛丽娜拿着冰和冰袋回来了。不一会工夫，老头子光秃秃的脑袋上便扣上了一顶怪模怪样的软帽子，那形象既严肃又滑稽。

"这样行吗？"阿格拉伊问。

"行……行！"考斯塔凯小声说。

"现在我们还有什么事情要做的？"阿格拉伊问。

"什么事情都没有了，"医生回答，"现在只需要安静。大自然的力量会自动发挥作用的。"

斯坦尼克扑哧一声笑了起来。

“你们当医生的说话真有一套！大自然（他放低声音）会为继承人发挥威力的。”

奥蒂莉娅感到非常疲倦不安，费利克斯将她拉到窗户旁边，深情地握住她的胳膊。

“要坚强，奥蒂莉娅，我就是你的朋友，是你的兄弟！”

斯坦尼克看了费利克斯一眼，心照不宣地朝着其他人使了个眼色。

“好了，妈妈，”阿奥莉卡说，“我们干吗还老呆在这儿？现在准有三点钟了，咱们都还没吃东西呢。考斯塔凯公公自己呆着就行了，再说这儿还有奥蒂莉娅、玛丽娜和费利克斯先生呢。”

阿格拉伊摆出一副庄严的面孔。

“这是我哥哥的家，我是他胞妹，是他唯一的亲人。这儿的东西谁都不准碰一下、动一下的。我们必须在这里守着，我们不能撂下一个病人不管，让他跟外边的人一起呆在家里，他又动不了，看不见听不见的。”

“我听见了！”老头子说，他的声音那样微弱，以致人们都没听明白他的意思。

“他说他听见了，妈妈！”奥莉皮娅解释说。

“他是财迷心窍了！”斯坦尼克对医生说。

“我的岳母，你放心好了，不过我的肚子已经叫了啊！你要我不吃饭守着病人？你弄点什么吃的来随便填填我这张嘴吧。你们这儿什么吃的都没有？都找不出来？”斯坦尼克转向奥蒂莉娅问。奥蒂莉娅吃惊地望了他一眼，感到一阵

屈辱。

斯坦尼克没等答话，便嘭地一声打开食橱的门，动手翻腾起来。在食橱尽里边，他发现了一瓶密封的葡萄酒，瓶子上已落了一层灰尘，一瓶露酒和一条没有动过的干透了的香肠。这些东西大概都是巴斯卡劳普送的礼物。除了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其余的人全都兴致勃勃地围着餐桌坐了下来。奥莉皮娅从容地切起香肠来。

"切厚点片儿，"斯坦尼克说，"这样到嘴里好有嚼头。"

奥莉皮娅切了厚厚的一片，斯坦尼克一把抓过来放进口里，没咬面包，便大嚼起来。

"好肠，地道的锡比乌①香肠，你们从哪儿弄来的，奥蒂莉娅？"

姑娘耸了耸肩。奥莉皮娅提醒斯坦尼克，说：

"别那样一副馋嘴相，真是，连皮儿也不吐就都吃下去了。"

"来把螺丝瓶起子，"斯坦尼克吩咐说，仿佛他是在餐馆用餐的顾客似的。

玛丽娜高高兴兴地应着，象是伺候着新换的主人一般，赶快走到食橱那边，取出一把有点断了尖的螺丝瓶起子。

"你真不象话，考斯塔凯公公，"斯坦尼克坐在餐桌旁边用责备的口吻对病人说，"家里藏着这么好的葡萄酒，却没有买把象样的起子。"

---

① 罗马尼亚一城市，所产香肠极有名。

病人呆呆地靠坐在那里，头上顶着橡皮冰袋，由于冰袋有点儿裂纹，一丝儿水从额头、眼睛和一边腮颊上慢慢地往下流着，然后在他那毛烘烘的胸口上汇成一片小水汪儿。瓶塞子啪地一下给拔了出来，殷红的葡萄酒，犹如浓缩了的血一样，咕嘟咕嘟地倒进了斯坦尼克的杯子。

“你们干吗尽用那些讨厌的小酒盅儿，拿大杯子来吧，那些水晶玻璃的，我要好好尝尝这酒的味道呢！啊，真香，不折不扣的波尔多①，最高级的波尔多。你们从哪儿弄来的，奥蒂莉娅？”

没等她答话，斯坦尼克便给每个人各倒了一杯。这伙饕餮客们先是举起杯子打算碰杯，后来，一种尚未完全泯灭的羞耻感终于使他们略作收敛，默默地把酒喝下去了。奥莉皮娅切了一堆香肠，他们此刻都只顾大嚼不再做声了。瓦西里亚德象饿狼似的，探着身子，趴在盘子上边大口大口地吃着。

阿格拉伊一眼瞥见了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便摆出一副大慈大悲的样子。

“奥蒂莉娅，你不吃点？还有你，费利克斯先生？可不能呆着老不吃东西啊！事情已经是这样了，只好听天由命吧，现在我们要坚强起来才是啊。”

斯坦尼克站起身来，殷勤地走过去向姑娘伸出一只手，想把她拉过来。

---

① 法国波尔多出产的名酒。

“奥蒂莉娅，亲爱的，别让我心里难过了，你看不出我们的心情吗？怎么，你以为我们心里好受？以为我们看着考斯塔凯公公死……病成这个样子心里不难过？你就放宽点儿心吧，上帝是仁慈的，是会有安排的。快过来吃点吧，要打起精神来！”

奥蒂莉娅出于自我保护，猛地将手一甩，律师去拉这姑娘的戏只好到此收场，随后，他不无讥讽地撺掇费利克斯说：

“你跟她说说，先生，让她随和一点儿，我知道你们俩很要好！”

奥蒂莉娅上楼回她的房间去了，费利克斯留下来没走，此刻他还没有决定究竟该采取什么态度妥当，他认为，只要考斯塔凯公公还有一口气，不管他做过多少错事，他都应该保护他，这也是为了奥蒂莉娅。斯坦尼克端起一杯葡萄酒递给费利克斯，他那一副殷勤劝饮的面孔，大有使人却之不恭的感觉。

“费利克斯先生，看在我的份上，请你喝下这一杯吧。”

费利克斯接过酒杯，呷了一口，他看见那血一般的殷红的葡萄酒，登时产生了一个念头：在这种脑部充血的情况下，病人应该做一下静脉切开放血的手术。于是他将这种想法跟瓦西里亚德医生说了。瓦西里亚德有些为难地说：

“是的，是应该做一下这种手术的，不过我没带手术刀来啊。如果您同意的话，我们打发女佣人去取吧。”

“算了吧，我的先生，”斯坦尼克反对说，“放什么血，正

在吃饭的时候！这又不是什么要紧的事情，过一会儿再说吧，再说，她们不是给他放了冰袋吗？他的血本来就不多，你还要再给他往外放！先生，这是痛苦的事情，还是让病人安静一会儿吧。我说，考斯塔凯公公，你同意放血吗？那是很疼的！”

“放吧！”老头子呻吟着，毫不含糊地回答。

“哎呀，天哪！”斯坦尼克反对说，“得了，我们知道该怎么做的。等会儿再说吧。”

随后，斯坦尼克又对吃的东西发起牢骚来。

“我说，这些干巴东西配不上这好酒啊。我真想吃点儿有特别滋味儿的东西，你说呢，岳母大人？今天我闻见你身上有一股卷心菜的味儿。”

“噢，我今天做了些五香肉馅菜卷儿，是用才泡好的酸味卷心菜做的！”

“好极了，好极了，快拿来吧！”斯坦尼克发狂似地叫了起来；这时，他突然想起还有病人，于是放低声音说，“你们觉得这样吵不吵他？”

瓦西里亚德耸了耸肩。阿奥莉卡从食橱里取出盘子和餐具，摆起桌子来，她从容不迫地象准备着盛大的宴席。阿格拉伊吩咐玛丽娜过去拿菜。费利克斯对这情景感到作呕，上楼找奥蒂莉娅去了。他刚爬了一半楼梯，又改变了主意，返身出了大门，朝圣使徒街走去，他知道那里有一家甜食店，打算到那儿给奥蒂莉娅买些巧克力。这边聚餐的人们，杯盘刀叉丁丁当当，大吃大嚼起来。屋子里弥漫着酸菜的

气味儿，琐碎谈话的嗡嗡声，病人似乎不堪其扰，将脸转过墙那边去了。

“不让老人也吃点东西吗？”阿奥莉卡嚼着满口东西，问。

“暂时什么都不能吃，相反，他需要……”医生说了一半，停住了。

“东西吃多了不好，”斯坦尼克解释说，“当然喽，得到一定年龄才是这样。我再好好地活他十年，过了十年，什么吃的呀、喝的呀、女人呀，就都再见了，就统统跟我无缘了！修士们过的就是那种生活啊！”

“大夫先生，”阿格拉伊问，“我整个夏天都注射碘剂，你说说，冬天还能打吗？”

“我看不好，冬天碘剂能造成事故，引起碘中毒！”

阿格拉伊得到了满意的答复，便把嘴转到了盘子上。病人忍受着屋子里嘈杂的声响和酸菜味儿的刺激，呻吟着。阿格拉伊转过头去，两腮胀得鼓鼓的，说：

“你怎么了，考斯塔凯？哪儿不舒服了？阿奥莉卡，去给他把冰袋扶一扶。”

阿奥莉卡来到老头子身边。老头子狠狠地瞪着她，两眼几乎闪射出锐利的光来，然而他却依旧一言不发。他用那只活便点的手，在枕头底下摸了一阵，把钥匙拉得更贴近一些。等他将钥匙放好，觉得万无一失时，便轻声问：

“费……费利克斯在哪儿？费……费利克斯！”

“我不知道，考斯塔凯公公，他走了！”

“甭管费利克斯了，”阿格拉伊插嘴说，“这会儿你找他干什么？你病了，就好生呆在那儿好了，别让冰袋从你脑袋上掉下来。”

就在这当儿，费利克斯拿着一包巧克力，几乎是小跑着回来的，他在路上一边走一边思忖着应该采取什么办法。他觉得老人的病情是严重的，而家里的情况又那么混乱。至于他自己，再过几个星期就到成年时期了，在这之前，他完全可以忍着过下去。然而奥蒂莉娅却一直遭受阿格拉伊的敌视，一旦老人去世，她就可能随时被赶出家门。老人是否立了遗嘱，给她留下些什么了呢？如果立了遗嘱，那斯坦尼克和那伙人就会千方百计地把它找出来偷走的。他身边还有一些钱，在命运攸关的时刻，他可以到法院去，弄清楚对他实行监护的那个家庭委员会的情况，因为他迄今对它的内情还一无所知呢。事毕之后，再将自己交给奥蒂莉娅支配，为她效力好了。不过用什么方式才能让奥蒂莉娅痛痛快快地接受他这样一种保护呢？抵家后，他发现奥蒂莉娅蜷缩在沙发里，正心神不定地将一块花边手帕的角儿放在嘴里咬来咬去。费利克斯打开那包巧克力，掰了一块递给姑娘，她默默地接过巧克力啃了起来。几滴小小的泪珠儿从腮颊上滚落下来。费利克斯一时不知道从何谈起，他只是问：

“奥蒂莉娅，你现在在想什么，你干吗光掉眼泪而不说话呢？”

“爸爸不行了啊！”

“不至于吧，我觉得目前他已经脱离危险了。”

“他身边那些人没有一个有意想救活他的，他们压根儿就不照顾他。”

“老实说，我也是这样觉得呢。可惜我在医学上还是个生手，不敢主动采取什么措施。我的知识还都是理论上的东西。不过，我们倒是能够请一位名医来的。”

“他们不会让他来的。”

“那倒是可能的。我去请魏斯曼来一趟好了。他虽然才是个一年级的医科学生，可他是个自强不息的人，比一般学生经验丰富，他的医学实践抵得上一个真正的内科医生呢。在不引起斯坦尼克怀疑的情况下，他可以看看病情，然后我们两个一起再去向一位医生请教。”

奥蒂莉娅只是点点头而没有什么信心。

“奥蒂莉娅，”费利克斯说，“你总不认真考虑我的话。你说过你爱我，在你肯定不会影响我的前途时愿意同我结婚。也许现在我不该跟你说这些话，可我又有什么办法向你表明我对你的忠心而又不引起你的不快呢？我希望我能成为你的未婚夫，如果你不同意，那我就作为你的兄弟好了。我无意中偶然发现，我每年竟有一万列依的进项。如果我是个没有进取心的人，我蛮可以去过不劳而食的生活。你决不会影响我的前途的，因为同你在一起，我反倒会更加努力工作的。我希望你能够相信我，不要老觉得自己孤孤单单的。”

“我是相信你的，”奥蒂莉娅说，“不过我舍不得爸爸呀。

我从小就同他一起在这个家里生活，我一想起这一切就要完了，我就害怕得要命。”

“你知道，奥蒂莉娅，我也是没有什么亲人的，所以我希望我们两个能够相依为命。”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说，她的果断态度又流露出来了，“我是很爱你的，希望你的一切愿望都能成为现实，不过，在这方面，目前我还没有能力答复你。你是个心地善良的人，想保护我的利益，可你自己也还需要别人的保护呢。你的事情可能遇到周折，因为可怜的爸爸为人内向，处事并不那么爽快。你难道愿意自找麻烦?”

“我诚恳地告诉你吧，”费利克斯说，“我在考斯塔凯公公那里偶然看到了一些帐目，其中有的是以我的名义每月开销大约一千列依，还以我的名义出资买了院子里那些旧砖准备建造房屋。”

“亲爱的费利克斯，我对此从心底里感到难为情。我提醒过你，爸爸为人古怪，有些缺点。我也吃过不少苦头，所以我变得那么任性别扭，这你是看得出来的，不过我还是很爱爸爸的。他也很爱我，也很爱你，不过他有他的爱法。爸爸暗中吞掉了妈妈的财产，现在又从你的财产中东扣一点，西扣一点，可他还是知道疼爱我们的。阿格拉伊姑姑，她虽然没捞我的什么便宜，可她却恨我。你也需要一个能够保护你的人啊。斯坦尼克这个人很狡猾，什么事儿他都想插手，因此，为了你的利益，只是为了你的利益，也需要有一个有威望，有社会地位的人来保护你。你不要生气，我向你保

证，我这样想完全是为了你，希望你对此不要有别的什么想法，你暗中去找巴斯卡劳普一趟，让他到这儿来一下，但不要让人看出他是有意来的，求求你，去一趟吧。”

“我就去！”费利克斯果断地说。

奥蒂莉娅吻了一下费利克斯。费利克斯拿起帽子，悄悄地走下楼梯，穿过阿格拉伊家那空无一人的院子，来到街上。在路上，他边走边想，觉得奥蒂莉娅说的确实很有道理。只有通过巴斯卡劳普，他才能对考斯塔凯公公有所帮助。他想保护奥蒂莉娅的那些自命不凡的想法，实在是太幼稚而又专断了，因为那些想法总是试图通过义务来约束他人。他在上楼时遇见了巴斯卡劳普，这时巴斯卡劳普恰好下来准备外出。庄园主得知消息之后大为惊愕，他将费利克斯请进去，问：

“病得厉害吗？还清醒吗？能说话吗？”

“还清醒，还能说些话。我觉得他多半是对那些人存有戒心。”

“可怜的考斯塔凯，”巴斯卡劳普一边说着，一边踱来踱去，“我们一定得请一位医生，但要做得自然，不要让阿格拉伊觉得我们有意干预她家的事情。费利克斯先生，你是位聪明的青年，快到成年期了，我知道你很喜欢奥蒂莉娅，关于她，我已经诚恳地向你表明了我的态度，请你允许我为你效力。万一不幸的考斯塔凯过快地去世了，你是需要帮助的。那时，我将请我的律师代你料理事情，因为我很了解你的情况。考斯塔凯公公可能随便动用了你一些钱，不过我

可以向你保证，他在代你管理财产中，还是很好地维护了你的利益的。考斯塔凯为人虽然有些悭吝，可是说实在的，他倒是个好人。对奥蒂莉娅我很不放心。你知道她是个要强而不愿依赖别人的姑娘。她是把我看作她家里的挚友，才肯接受我的某些馈赠的，可是在当前这种情况下，我是不能使她勉为其难接受我的赠与的。难道象我这样岁数的人还能去转弯抹角儿，暗示她我要同她结婚？现在奥蒂莉娅处境孤单，这情景是会使她很痛苦很难堪的。你是年轻人，在她面前，情况就有所不同了，当然……”

“不过，”费利克斯低下了头，说，“我同你的看法一样，目前，任何形式的馈赠，对她的处境都是有不尊重之嫌的。”

“那怎么办呢？当然，最好是不幸的考斯塔凯能够康复。也许他曾经考虑过如何安排奥蒂莉娅的未来问题。我们还是先来考虑请医生的事吧。让我想想看。”

巴斯卡劳普走到电话机旁边，要通了斯特拉图拉特医生的电话，向他说明了情况（从谈话中可以看出他们是至交），问他是否六点钟他可以乘马车去接他。

“可以？好极了，到时我就来！”庄园主说完，挂上了电话。

“亲爱的费利克斯先生，你先回去，佯装没曾跟我见面，就说考斯塔凯恰好今天等着我呢。我则佯装是偶然带着斯特拉图拉特医生来的。如果可能，我们就把考斯塔凯送进一家疗养院去，以便能受到精心护理，这样也就可以使可怜的奥蒂莉娅不至于过分焦急不安了。”

费利克斯出来之后，想着赶快回到家里，免得让奥蒂莉娅独自呆着焦心。他这时想起了魏斯曼，觉得他那种急人之难的精神会对他大有帮助的。他知道魏斯曼已经搬家了，就住在拉比林特街附近。他找出记下来的地址，登上一辆马车，不一会儿工夫便来到了要找的那条街。这儿都是简陋破旧不堪的房子，外观很象昔日的店铺，此外还有一个象旧客栈那种宽敞的院落和一座马掌形的两层楼房。那建筑看去象是一个旅店或专供出租的房子，脏得简直可怕。在院子中央堆着一堆堆的垃圾。狗和儿童就在垃圾堆间跑来跑去。那楼房每一层都有回廊环绕着，回廊的支柱都已经腐朽了，上面积着一层黏糊糊的油渍，回廊的落地长窗玻璃，有的也被打碎了。经过一阵摸索，费利克斯爬上了一排肮脏的木板楼梯，楼上廊道里，一群衣不蔽体的孩子正在吵吵嚷嚷地逐追嬉戏。那脚下的楼板，每走一步都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楼道里散发出一股股刺鼻子的粪便气味。费利克斯本想返身离开，不愿意再让魏斯曼碰见他，因为他觉得那情景会使人感到寒碜的，可是这时有几个脑袋从一家门里探了出来。一个年轻女人，披头散发，光着脚直冲着他走过来。一个胡子拉碴的犹太老人朝那女人呼唤着：

“快回来，芳妮，你光着脚干吗还老往外跑。你没有鞋穿我又有什么法子呀！那位先生来干什么？”随后他又问起费利克斯来，这时从周围廊道旁的门和窗户上探出了许多脑袋。

“我在找一位叫魏斯曼的大学生……”

"哈哈，魏斯曼，有的，有的，有个魏斯曼，就住在那头，同他姑妈一起，不过他此刻不在家，我可以去喊他姑妈出来，他过一会儿会回来的，一定会回来的。"

费利克斯暗自庆幸他没有找到魏斯曼。

"不必喊她了！"费利克斯果断地回答。

"请问您贵姓？等他回来，我转告他一声，我一定转告！为了街坊，这点事我还是能办到的！"

"请您告诉他，他的同学费利克斯来找他，请他尽快到他家去一趟。"

"好，好，"那老头子说，一边陪着费利克斯走下楼来，"你需要买点儿什么吗？象家具呀、衣服呀、上等袜子呀或是留声机唱片呀什么的？我知道什么地方有便宜货，什么东西我都能给您弄到的。"

费利克斯摇了摇头。那老头子失望了，放低声音说：

"我知道你是来干什么的！我们这儿有漂亮小姐，跟公主一样漂亮，她们都没了父母，可怜啊。"

费利克斯加快了步子。那老头子的希望完全落空了，在院子当中向他大声喊着说：

"你知道我们这儿住多少人吗？二百个房客，我说的没错儿，就一个马桶。"

费利克斯惊惶中登上等着他的马车，向车夫挥了挥手，让他赶快驱车离开。来到拉豪瓦大街，他下了车，然后急忙步行回家了。他觉得院子里笼罩着一种凄凉死寂的气氛，只有从餐室敞着的窗子里传过来的谈话声在空中回荡着。

费利克斯发现屋子里烟雾腾腾，那些人全都围坐在餐桌旁边，玩着扑克，七嘴八舌地说着话，仿佛什么事情都未曾发生。考斯塔凯公公呆在大沙发上开始咳嗽起来，不过脸上的神情倒显得安静正常。奥蒂莉娅坐在他身旁的椅子上，一会儿给他扶一扶冰袋，一会儿给他擦一擦被子，轻声问着他是不是觉得好受一点儿。

“嗐，真倒霉，”斯坦尼克甩出一张牌来，嚷嚷着，“我就是捞不到好牌。我一跟奥莉皮娅一起打牌，就总是这样。这婆娘真是个不祥之物。”

瓦西里亚德嘴里叼着只骨头烟嘴儿，聚精会神地坐在那里，闷头儿琢磨着手里那把摆得象扇面似的牌，不时贼头贼脑地瞟一瞟别人。

“你倒闷声不响地干上了，滑头鬼，”斯坦尼克和蔼地责备他说，“你这个老狐狸精，你得了吧，你那一套别想瞒我，你这会儿就老赢，你白赚了考斯塔凯公公的钱，现在又刮起我们来了。”

“斯坦尼克，别老贫嘴薄舌的，要玩就玩，快出牌吧。”阿格拉伊说。

“瞧这牌，真糟糕，又输了，哪怕我能赢一次也好啊。现在大家都得听我岳母大人的，她是一家之主。我呀，不玩了。”

阿奥莉卡嚷嚷开了：

“哎呀，干吗不玩了，你要大伙儿呆着干什么？老看着病人腻味死了。”

斯坦尼克微微地动了动嘴唇，咕哝着：

“是看你的嫁产，姑娘。我岳母会给我们赏钱的，如果……明白我的意思吗？”

阿格拉伊做了个手势，示意要他谨慎，而斯坦尼克则皱了皱鼻子，意思是说“没关系”。

奥莉皮娅表情严肃，不声不响地洗着牌，洗好之后放在瓦西里亚德医生面前让他签牌。又重新开始玩牌了，人们的谈话继续着。费利克斯心里有事，没能注意去听，不过，他根据话音儿（因为室内烟雾腾腾，牌客们象隐身云海的神物那样，是看不出面孔的），不时也能听出他们每个人谈话的一些片断来。

阿格拉伊：“我现在害起风湿病来了，以前从没有过。我觉得这都是生气引起的，没有比生气再伤身体的了。我平时用碘剂，可看不出任何效果来，虽然广告上说得天花乱坠。一位太太告诉我，说去普契瓦萨洗温泉浴有效。等哪天了结了这些烦心的事儿，我就要去的。”

斯坦尼克：“咦，好象我今天要一饱口福了，要吃到什么美味珍馐了。怎么这食橱里冒出一股那么熟悉的香味儿，会是什么呀！”

阿奥莉卡：“人要不走运，什么都白搭。尽管你貌美，有嫁产，能出去交际，可男人们还是不看你一眼的。你生来命该如此嘛。过不了多久，咱也就成了去时的凤凰喽。如今的男人不象以前那样殷勤了，他们今天请你做客，陪你出去交际，明天就不认得你是张三李四了。”

斯坦尼克:“我伺候过一位叔伯,一连三天三夜没合眼,把我们大伙儿全给累趴下了。可那老头子又不死了。等第四天我们一起来,发现他已经浑身冰凉了。”

蒂蒂:“我要给他画一幅像,尺寸小一点儿的,只用高级铅笔来画。”

瓦西里亚德:“有的病家,半夜把我从床上叫起来,让我去看看病人是不是真的死了,他们纯粹是多此一举。‘你们难道不能等到天亮再说?’我这样跟他们讲。‘您去给打一针吧,先生,说不定还能醒过来呢!’‘死了就是死了嘛,太太,有什么好看的!’瞧,我净碰见那种倒霉的事儿。”

奥莉皮娅:“离了女人,离了酒,男人连两天都活不了。只有婚前婚后那两个月时间,他们才老老实实的,过后他们就又会犯老毛病的。要是他们相好的女人再出个什么点子,那就更甭提了!何况他们找的又净是那些最水性杨花、最没有脸皮的女人。就拿乔杰塔来说,你说说看,斯坦尼克,她有什么值得迷恋的地方,弄得你把她捧上了天!”

阿格拉伊:“孩子应当听妈妈的话,因为没有谁比妈妈再希望他好的了。什么谈情说爱,那是胡闹!如今不兴那一套了。结了婚自然就会有爱情的。”

斯坦尼克:“老实说,我岳父还算好的呢,有的人却出尽了洋相。我认识一个法官,一天夜里,他中了邪了。天哪,他就象动物园里供人观赏的鸟儿似的唱个不停,作着振翅欲飞的样子,还在地上东剥西啄的。”

瓦西里亚德:“如今做医生的要想活下去,还得听病家

的才行。病家听说吃什么药，打什么针，或是别的什么玩艺儿好，你就得照办，不然他就说你是草包。医药广告害得我们好苦啊。”

斯坦尼克：“我们这个家族要不是人丁太多，说老实话，我今天就是百万富翁了，奥莉皮娅也就去尼斯享福了。我的叔叔大爷、姑妈婶娘什么的多如牛毛，他们虽然都很有钱，可都儿孙满堂，等轮到我这一辈儿就没有什么可图的了。还是阿奥莉卡说得对，你得走运，别的都是扯淡。有的人从小就拼命挣扎着念书，受尽了穷罪，可有的人就坐享其成，仰承先辈的余荫。”

阿格拉伊：“我们家里的人都会赚钱，都抱成一团儿。只有考斯塔凯这个人，我真不知道他象谁，他对亲人总是守口如瓶，什么都保密，谁也摸不透他葫芦里装的什么药。”

阿奥莉卡：“美貌并不是一切，有些丑八怪女人照样能讨得男人的欢心。长得好看，还得有富贵日子可过，得有钱才行。”

蒂蒂：“我腻味了，不玩了，还不如我回去自己摇晃一会舒服呢。”

阿格拉伊：“奥莉皮娅，还有你阿奥莉卡，你们要把眼睛睁大些，别让什么人拿一样东西、一片纸或是一根线，我是他惟一的亲人，这儿都归我管。”

瓦西里亚德：“对于中风、血栓形成这样的病，我认为任何护理都没有用。或迟或早病人是要死的。除非病人在立遗嘱上还有用处，否则那只能给家庭增添麻烦。”

奥莉皮娅："妈妈，我觉得应该问问他是不是立过遗嘱，要是立了，就要问清他是放在什么地方了，免得以后我们象犯神经病似的到处乱找。"

这一伙人的嘀嘀咕咕，费利克斯在无意中断断续续地就听到了这么一些，因为他此刻在关注地望着奥蒂莉娅和病人。奥莉皮娅最后那几句残忍的话使费利克斯感到吃惊，尤其是考斯塔凯公公，他脸上的表情流露出他听明白了那一伙人谈话的意思。这会儿，他听到阿格拉伊的答话：

"住嘴，奥莉皮娅，你的话人家听去了。这事儿咱们等等再说。"

天完全黑下来了。这时得得的马蹄声和辚辚的车轮滚动声传了过来。

"好象有人来了，"斯坦尼克说，"除了巴斯卡劳普，是不会有人坐马车来的！"

奥蒂莉娅一怔，费利克斯为了不使他们产生猜疑，他按照事先同巴斯卡劳普的约定谎称：

"大概是他吧，他今天曾经跟我说过他要来的。他还不知道考斯塔凯公公病了呢。"

巴斯卡劳普有意让斯特拉图拉特医生留在车上，他自己只身来到门口，看见阿格拉伊和其他人时，他躬了躬身，说：

"晚上好，您好，阿格拉伊太太，考斯塔凯在吗？我们说好了让他陪我上街去一趟。"

阿格拉伊张口刚要说话，老头子这时突然悲凄地喊了

起来："在！"随后便挣扎着要从床上下来。他的一只脚才刚一着地，便感到支持不住，满脸痛苦地又躺下来。

"你怎么了，出了什么事啦？"巴斯卡劳普佯装一无所知地问，显然，他对自己不得不同这伙人虚与委蛇感到别扭。

"他不舒服了，"斯坦尼克说，"得了充血的毛病了，人上了年纪，有什么法子呢！"

巴斯卡劳普吻了吻奥蒂莉娅的手，她望着他，眼神里充满了无限的信任。庄园主用目光安慰着奥蒂莉娅，说：

"我正跟斯特拉图拉特医生出来散步，考斯塔凯公公认识他，我们本来约好碰头商量点事情的，真巧！我可以请他进来吗？"

"瓦西里亚德医生已经给他检查过了！"奥莉皮娅带着敌意，无精打采地说。

"不管怎么样，多检查一下是没有坏处的。斯特拉图拉特医生是大学教授。我想您不介意吧。"巴斯卡劳普格外有礼貌地朝瓦西里亚德躬了躬身。

庄园主转身去请斯特拉图拉特医生，这边阿格拉伊则示意人们赶快将纸牌收拾起来。斯特拉图拉特医生那种威严的神态，将刚才的那伙牌客们慑服了，他们一个个垂手鹄立，不敢再恶意地挤眉弄眼了。医生朝病人望了一眼，然后又环视了一下屋子，说：

"这屋里的环境不适于病人居住。平时他就睡在这儿？"

"不，他有寝室。他让把他抬到这儿来的。"

“那么，就把他抬到他的寝室去吧。我要在那里给他做一次检查。”

老头子听了医生的话，又挣扎着要下地，弄得那床嘎吱嘎吱直响。费利克斯和斯坦尼克两个人，一个托背，一个抱腿，象抬小孩子似的把他抬了起来，这时，人们看见这穿着印花布衬裤、披着皇袍似的毯子的病人，腋下紧紧夹着他那只马口铁钱盒，两手捧着一串钥匙。斯特拉图拉特医生见到这情景，便忍俊不禁，咧开他那留着唇髭的嘴唇笑了起来。过了几分钟，医生和巴斯卡劳普朝病人的寝室走去，其他人都跟在他们后边。医生表情十分庄严，告诉他们，他做这种严肃的检查是需要绝对安静的。斯坦尼克在屋里呆着，装作没有听见，但被医生赶了出来。巴斯卡劳普为了不引起那些人的怀疑，也留在了屋外。过了一会儿，医生要向他询问一些情况，将他喊了进去。

病情是这样的：老人患的是脑溢血，不过并不严重，一侧手脚有轻度障碍，这表明有一条微血管破裂，如果病人能安静休养，这种情况会自行消失的。当然，再度发作的可能性仍不能排除。尽管老人表面上看来显得颇为虚弱，然而他的体质还是很好的，所以病暂时是可能避免再犯的。医生看见老人在喃喃地咕哝着什么，然而他认为这于病情并没有什么要紧，只是他不明白老人那样激动想要说些什么。

“你问问他想干什么！”医生对巴斯卡劳普说。

“什么事，考斯塔凯？告诉我好了，别那样激动。”巴斯

卡劳普同情地问。

老人的脸气得颤抖着，那样子近乎有点好笑，他悲凄地说：

“他们都是……贼，等着偷……偷我……等着我死了抢……抢我的家产，把他们都……都给我赶出去，赶出去，光留……我的姑娘和费利克斯，我要把姑……姑娘的东西还……还给她。我要给你……你是我忠……忠实的朋友……我不……不承认我有妹妹和外甥们，把他们赶……赶出去！”

“考斯塔凯，看在上帝的份上，别那么激动。我完全了解你，我们知道该怎么办的，现在你需要安静，需要养好身体。我们明天再谈吧。”

斯特拉图拉特认为，考斯塔凯家里不具备良好的护理条件，因此他建议老人去一家疗养院疗养。考斯塔凯惊讶地望着巴斯卡劳普，反对去疗养院疗养，说他没有钱，也离不开家。庄园主善意的讥诮使老头子闭上了嘴，说不定他盘算之后会同意去呢。然而医生一出房门，就遭到阿格拉伊顽固的反对，她声称她哥哥必须呆在家里由她护理，而不应该给送到陌生人中间去。相反，斯坦尼克却在心里咒骂起他这位顽固不化的丈母娘来，因为他刚才已经很快盘算好了，等这老头子一离开家，他就要找机会好好搜一搜他家各个房间。最后，斯特拉图拉特医生耸了耸肩，建议病人居室里要保持安静，并推荐了几种祛淤血的药物，然后便上马车走了。巴斯卡劳普向老人和奥蒂莉娅告别，他含着深情

紧紧地握住她的手，但出于谨慎，他没有说话。正要离去时，他听见老人唤他。他来到床边，考斯塔凯确信其他人听不到他的话时，便附在庄园主的耳边低声说：

“你明……明天来一趟，把他们都赶走，我要把姑……姑娘的嫁产交……交给你！”

“你觉得病情怎样？”巴斯卡劳普在马车上问斯特拉图拉特医生。

“不算严重，还经受得住。我觉得他是用力干什么活儿累的，而且又受了日晒。我看目前是没有危险的，不过，他如果有什么后事需要安排，还是现在就安排为好。这个病要是再次发作，就可能突然死去。”

阿格拉伊和她那一伙人依然呆在那里没走。她们对医生的最后那些意见，抱着毫不掩饰的鄙夷态度，而瓦西里亚德对巴斯卡劳普不信任他的医术则感到恼火，这一情况也助长了她们的不满情绪。瓦西里亚德振振有辞地说，一个上了岁数的病人，而且对家里的一切又是那么习惯和眷恋，是不应该从家里给硬弄出去的。医院里那一套会使人情绪沮丧，受不了的，所以绝大多数病人宁愿死在自家的床上。

“好极了，瓦西里亚德，我还不知道你是个理论大家呢，你说的太对了。还是我们的医生有经验，高明！大学教授也不过书本上那点东西罢了！医学是实践，不是理论。”

说实在的，斯坦尼克在想，有这老头子在家，他倒更便于经常找个借口来翻腾的。爱瞌睡的奥莉皮娅这时却无精打采，打起哈欠说：

“好了，现在我也该回家睡觉去了，我都困死了！”

斯坦尼克则拼命反对，说：

“怎么？咱们抛下病人不管，交给两个孩子看着？你有没有脑筋，奥莉皮娅？这是一种大病，他随时都可能出事儿的。要是他夜里从床上下来摔破了脑袋呢？我们有义务侍候他，护理他，他是我们的舅父。我请瓦西里亚德也留下来，你们知道，他是临床医生，我们还要酬劳他的。”

“我留下，我留下！”瓦西里亚德表示同意。

阿格拉伊没有表示任何异议。相反，在玛丽娜和自家的女仆帮助下，她在这里倒主持起家政来了。餐室里，晚饭又摆上桌了，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也受到了邀请，当他们表示拒绝时，阿格拉伊等人也并没有坚持。在那持续了很长时间的晚餐之后，她们将大沙发铺成了床铺，在各屋里又铺上几条垫子，于是所有的房间便都给变成了卧室。斯坦尼克坚持要在放衣柜的客厅里就寝，阿格拉伊则睡在餐室里。阿格拉伊家的女仆被指定睡在门口。就这样，这整所房子便象遭到军事入侵似的被那七个人（斯坦尼克、奥莉皮娅、阿格拉伊、阿奥莉卡、蒂蒂、瓦西里亚德医生和女仆）占领了。在这种情况下，任何人都休想不惊动占领者而移动一步。各处的灯火依旧亮着，只是灯苗儿都给捻小了。然而差不多所有的人却不久便都睡熟了，整座房子里所能听见的只是一片鼾声。这时，惟有斯坦尼克独自在院子里东张西望，转悠了一阵，然后又观察了一下各个房间的动静，接着便进入客厅，反锁起门来。在那儿，他匍匐着将每一件家

具的底部察看了一遍，然后爬起来，怀疑地按了按每张大小沙发，听一听它们发出的是不是沙沙的声响，他还翻转了墙上的每一幅画，敲遍了每一块木板，甚至连壁炉的门也打开看了。在一无所获之后，他便动手用事先准备好的弯头铁丝捅起衣柜的各个抽屉的锁孔来。然而那些锁的芯子都又长又紧，他使尽了解数也没达到目的。这时，他悻悻地脱下靴子，躺在地下的垫子上，几乎刚一倒头便进入梦乡了。

费利克斯终于说服了奥蒂莉娅，使她同意好好睡上一觉，因为她必须充分休息，第二天才能尽一切力量照顾好考斯塔凯公公。除了巧克力之外，他甚至还使她在房间里吃了些别的东西。他自己则答应回去就和衣而卧，以便应付万一。约莫夜里十一点钟光景，费利克斯来到庭院里的时候，恰好同魏斯曼撞了个满怀。这天晚上，魏斯曼很晚才回家，他发现费利克斯来找过他，他没来得及问明情由，便匆匆地赶来了。各屋里昏暗的灯光使他感到诧异，他寻思着他是否还要进去，从哪儿进去。费利克斯赶忙同他说明了情况，将斯特拉图拉特医生的诊断和治疗建议告诉了他，并向他诉说了他对那一伙人各怀鬼胎，根本就不理会医嘱的气愤心情。魏斯曼向他要了两个列依，便转身出去了，过了十分钟他回来之后，建议费利克斯他们一起到楼上去。他们经过餐室时，酣睡中的阿格拉伊和奥莉皮娅，一个正在打呼噜，一个则在哼哧。他们来到考斯塔凯的卧室，发现老人已经从床上下来，正要走出房间，而原来被指派照看他的玛丽娜则坐在椅子上象头牲口似的沉睡着。

“你要到哪儿去?”魏斯曼问,“这样不好!”

“我要去说……说话,”老人气愤地说,“我要去餐室,这儿是什么地方,是集……集体宿舍?”

“算了,你就呆在这儿跟我们说话吧,”魏斯曼笑嘻嘻地说,“我就是来跟你说话的呀!”他轻轻地将考斯塔凯公公朝床上推过去,随着哗啦一声,老人倒在了床上,原来他胳肢窝里还夹着那只钱盒,手里还拿着那串钥匙。

“请你把钱盒放在一边吧!”那个大学生说。

考斯塔凯公公用探询的目光望了望费利克斯,然后顺从地将钱盒塞在枕头底下尽里边的地方,将钥匙串儿紧紧地系在裤腰带上。

“你听我的劝告,这就好了!”魏斯曼说,“我是为了执行医嘱才来的,是为了你好。如果你听话,明天你就可以好好地吃喝了!”

“哈哈!”考斯塔凯公公咧开他的豁牙嘴巴,高兴地笑了起来。

这两个大学生又给老人在头上放上了冰袋,魏斯曼脱下了老人那双厚厚的袜子,给他在脚掌上贴了芥子泥膏药,这使病人感到脚心里痒丝丝的,情绪也好了起来。费利克斯对老人这突如其来的兴奋和要说话的劲头十分注意。

“在这种情况下,”魏斯曼知道老人不会明白他的意思,对费利克斯说,“异常欣快的征候还少见呢。”

“不给我打针了?”考斯塔凯公公突然问魏斯曼。

“不必要,我干吗给你打针?再说,我也没有注射器

啊！”

“如果你需要注射器，”老头子闭上眼睛，说，“我减价卖给你一个。”

魏斯曼和费利克斯不约而同地笑了起来。费利克斯对老头子的这种悭吝表示，从心底里感到满意，因为这说明老头子的智力完好无损，同时也是这老头子可以康复的预兆，这情况会使奥蒂莉娅高兴的。他们试图说服病人上床躺下的任何努力都毫无效果。平素寡言少语的考斯塔凯公公，这时谈兴大发，他向两个青年人絮叨起他年轻时的往事来，这两个青年人就坐在他那张摆着圆筒形大木靠枕的床头两侧的椅子上听着。这会儿他说起话来，舌头也似乎比平时灵活了。

“我父亲和我爷爷都很长寿，”他说，“我爷爷死时已经九十多岁了，但他并不是老死的。一年秋天，大约也是这个时节，比这稍微晚些时候吧，他背着枪，骑上马到皮特什蒂那边去打猎。他马骑得很好，那时他虽然已经上了年纪，但在马上腰板儿还挺得很直。在一片森林旁边，那马突然感到有什么情况，惊了，这时我爷爷一只手正扶在一棵树上，马噌的一下狂奔起来，把我爷爷摔在了地上。我父亲抱着他，摇晃他，可老人家一动也不动了。就这样约莫有半个小时，父亲用水喷着他，看他不喘气了，以为老人家过去了，便骑上马，跑回村子叫人套车去拉他。等人们赶着车来拉他时，他们发现老人安然无恙，正呆在一块大石头上，闭着一只眼朝枪筒子里看呢，谁也不知道他这是怎么回事。马的

奔跑声使他突然一惊，显然，慌乱中他的手弄错了什么，啪的一声，枪响了。他被打死了。我父亲，愿上帝宽恕他的罪，要不是贪吃，还会活很多年的，尽管那时他已是七十八岁的人了。他喜欢吃稍微刮了毛的生猪皮。一次，我的一个舅舅宰了一头猪，父亲就猛吃猪皮，直塞得脖子都鼓起来了。听我爷爷说，我家祖先是从多瑙河那边过来的，为的是逃避土耳其人的迫害。他们是马其顿人，很富有。离开家乡时，他们把羊全部卖了，攒了钱，兄弟多人在久吉乌附近买了大片田庄，因此人们都喊他们久吉维亚努。不过我爷爷多半是在城里生活，我父亲也脱离了田庄，置了房产。嗬，我们的新房子可多啦，我小时候看到一个柜子里挂满了象教堂里用的那种大个儿的钥匙，所有的钥匙上面都标着西里尔字母①，说明每把钥匙是某处某处门上用的。听老年人说，我的一位叔祖父当了绿林，在山间出没，尽抢修道士的东西，因为他最讨厌那种人，后来他就去特兰西瓦尼亚那边了，而且从此便下落不明了。他干得好啊，对吗？修道士！修道士是什么人？光吃饭不干活。让我把血汗钱舍给他们？上帝有眼，看见我是干活的人，知道我谁也不偷谁也不抢，我的钱都是老老实实挣来的。你……你干活，就能挣钱，这……这是天经地义的事情。我父亲营建我家的房子时，我还年幼。他雇用的也是意大利工匠，等到装椽子的时候，

① 九世纪时传教士西里尔所创制的一种字母，为信奉希腊教的斯拉夫民族所采用，系现代俄语等字母的本源。一八六〇年以前曾为罗马尼亚官方所采用。

他还分发了许多工作服。嘿嘿，那可是坚固耐住的老式房子啊，用的是上等石灰，干透了的砖头，没有个坏的时候，不象如今你们称作房子的那种又脆又容易碎的蛤蜊壳一样的玩艺儿。我为什么买旧砖呢？就是因为那些旧砖比如今的新砖好，要好十倍。那些旧砖都是从我小时候亲眼看着盖起来的一座房子上拆下来的。五十年前，我们住在这儿就象住在森林里似的。夜间，树梢不住地摇来摆去，发出呼呼的声音，活跟乡下的情景一样。那时，这里房子很少，我们成群结队的孩子们就从这儿出发，从砖堆后面过去，码砖的地方就是现在的‘九·一三’大街，然后从岗子下面插过去，绕过考特劳切尼，过了波林蒂尼公路，再到登波维查河对岸，在丘列尔那块儿洗个澡，洗完澡便穿过克伦加什，从登波维查那边马尔马伊松附近回来，这时也就正赶上天黑了。我们常去玩的地方还有拉豪瓦大街那头，加尔卡莱茨和图图纳里一带，也去拉豪瓦这头、维塞里耶一带玩耍，那儿当时都是葡萄园，秋天，我们还偷葡萄吃呢。我们院子后面是马棚，我父亲有马车，可我们却把马牵出去骑着玩，在布加勒斯特附近的葡萄园里逛游，一直骑到菩提树林那儿。现在的青年人闲呆着，不懂得玩乐。让我给你们讲讲有一次我们是怎么玩的吧。那次我们几个孩子骑马来到卡里克大桥，就是现在的拉豪瓦大街那儿，然后我们又在去久吉乌的大路上追逐一个希腊姑娘，直把马儿累得精疲力尽，那姑娘是跟他做买卖的父亲乘着篷马车出门的。那希腊商人回来以后，向父亲告了状，打那以后，父亲就再也不让我们骑马

了。在分发圣餐面包时，我们便成群结伙地到安蒂摩大街、圣使徒街和米哈依大公街等地方的教堂去，有时甚至跑得还远，我们排成队，眨眼工夫便把托盘里的东西给吃得精光，然后，我们再到别的教堂去，弄得神父们直瞪我们，让唱诗班的人监视着我们。我们也跟分圣烛的老太婆耍滑头，我们挤在一起，你推我拥，仿佛谁也不认识谁，等我们从她们手里拿到蜡烛以后，便排成两行，举着点燃的蜡烛，学着神父的腔调，哼哼唧唧地边走边唱起来。在神父分祭奠食品时，我们也采取同样的办法弄点来吃，不过不能老到一个教堂里去要，得经常换着地方，而且还要事先派一个人去打听，看哪家要办祭奠仪式。嘿，我想吃熏羊肉的瘾头儿又上来了！那时我们常吃的就是牛肉、禽肉、羊 肉，连肥带瘦一起吃。牛羊的板油比猪油多，而肥猪肉我们都制成熏肉吃。守斋时，我们就吃芝麻粉菜饭和鱼子酱小煎饼。春天，我们常到波尔德或菩提林湖那儿的草地上走走。好啦，现在我跟你们讲讲我同去世的那个妻子结婚的情况吧，我指的是第一个妻子，不是奥蒂莉娅的母亲。我第一次结婚时，只有二十岁，那时库扎大公① 还没有下台。后来不久卡罗尔②

① 亚历山德鲁·伊昂·库扎(1820—1873)，一八五九年一月五日被选为摩尔多瓦大公，同年一月二十四日又被选为罗马尼亚国大公，从而实现了该两个公国的联合，而库扎则成为联合公国的国君。一八六六年二月被结成联盟的保守派和自由派胁迫退位。在位期间，库扎大公实行了诸多社会、经济和政治改革，为近代罗马尼亚的发展奠立了基础。

② 卡罗尔（1839—1914），出身于普鲁士的霍亨索伦—西格马林根皇族。一八六六年成为罗马尼亚大公，一八八一年登上王位。

就来了。婚前，女方我一眼也没见过，那时候的规矩就是那样，什么提亲呀、嫁产呀，统统都由父母决定。酒席呀、婚礼用的蜡烛呀，一切的一切都准备得停停当当（我忘了告诉你们了，那时我父亲还做蜡货生意呢），这时神父也在圣坛上等着了，我们刚一出门就来了一辆漂亮的大马车，马车后边跟着一辆带篷的大车，仆人们从车上卸下了大大小小的包裹、圈椅、沙发和其它五花八门儿的东西。这些都是嫁妆。姑娘是由我岳母亲自领来的，那时她才只有十三岁，因为年纪小，压根儿就不懂得什么是结婚。第一天晚上，她就哭闹起来了，说没有她妈陪着，她自个儿睡不着觉，因此，我丈母娘必得留下。我对她很温和，后来她就习惯了，不过她老是跳跳蹦蹦地傻玩儿，哈哈，我想的是什么呢？她怀孕以后就玩起娃娃来了。我跟她生了一个孩子，不过没有活。可怜，她没有活到多大岁数，二十一岁就死了，结婚才八年呀。后来，我一直打了差不多二十年的光棍儿，才娶了奥蒂莉娅的妈妈。她那时也很年轻，才二十岁左右，奥蒂莉娅才一岁，她是寡妇，婚后一年丈夫就死了。不知怎么回事，我娶了第二个妻子，也没有交上好运，我跟她一块儿差不多只过了五年日子。一个人要是命该长寿，他压根儿就不需要医生，你们给我张罗医药干吗。奥蒂莉娅很象她妈妈。她妈也那么自信，那么恋家，别人是不能干涉她的事情的。她钢琴也弹得很好，那架琴就是她的遗物。那时候，就象我跟你们讲的那样，人们的婚事都是那么办的。那时的医生，就象现在的一样，屁也不懂。只有两位是真正能干的，他们就是奥拜德

纳鲁医生和德拉什医生。奥拜德纳鲁每次来时，不是坐马车就是骑马，手上戴着手套，头上顶着高筒礼帽。德拉什高明极了，所以人们常常提起他来。我说给你们听听他是怎么给一个人把病治好的吧。有一个人，他老觉得他脑子里钻进去了一只金翅雀，因此他老听见耳朵里嗡嗡地叫个不停。德拉什医生今天跟他说他脑子里什么也没有，明天还是跟他说什么也没有。可那个人就是不信，硬说他脑子里有只金翅雀，只是医生听不出来，结果弄得德拉什只好装作听得非常仔细，然后对他说：'我觉得你说得对，似乎我也听出来了！你明天到我这儿来，我给你取出来好了。'第二天，这个德国医生从粘鸟的地方弄来了一只金翅雀，他把那鸟儿藏在手里，把那个自认为有耳病的人塞到一间空屋里，然后照他的耳门上狠狠地打了一拳，随即在暗中一撒手把鸟儿放了。'你看见那鸟儿飞出来了吧！现在你的病好了。'那个疑病的人就这样相信不疑了。哈哈哈！等明儿我能起床了，只要能找到便宜的小工，我就要用最结实的砖头、干透了的梁木，在布加勒斯特盖一所人们从没有见过的房子。"

老头子就这样絮絮叨叨，直说到下半夜雄鸡唱晓的时分，他感到疲惫之后，才顶着那只象软帽似的耷拉到一边眼皮上的冰袋睡着了。魏斯曼走了以后，费利克斯为了让奥蒂莉娅充分休息，便独自守护到天亮。第二天，考斯塔凯公公看上去完全正常了，不过他还觉得疲乏，脚踏在地上的时候，一条腿还发麻。斯坦尼克发现他非常吃力地坐在便盆

上，腋下还夹着那只马口铁的盒子，一只手握着那串钥匙。屋里的空气污浊难闻，床上则是一片片湿乎乎的芥子泥污痕。餐室里正在举行一次小小的作战会议。奥莉皮娅和阿奥莉卡主张，既然老头子好多了，那么每个人至少应该回家歇一会儿去。阿格拉伊则表示反对，她只允许每个人依次作短暂的撤退。她个人先回家换换衣服，半个小时回来，然后打发蒂蒂、阿奥莉卡和奥莉皮娅轮流回去。这个家被军事占领了，情况越来越使人不安，费利克斯感到惶恐，他已预见到，如果事态这样继续下去，奥蒂莉娅的前途会是如何了。玛丽娜向老头子要家里的日用开支时，他没有给她，他说他不吃饭，要是别人有喝剩的牛奶，他喝一点就行了。还是费利克斯掏钱给的玛丽娜，他嘱咐她，这件事一点儿都不要让奥蒂莉娅知道，因为他清楚，奥蒂莉娅那时还一点儿没吃没喝呢。这一边，阿格拉伊仔仔细细地查看着每个房间，甚至闯进了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的卧室；那一边，斯坦尼克则到处翻腾，到处敲打，看看什么地方有没有秘密洞口。他甚至对奥莉皮娅也存着戒心，当她在他后边进入客厅时，他便嚷嚷起来：

"喂，你干吗老跟着我，人家脑筋都伤透了，也得安静一会儿，清醒清醒啊！"

等奥莉皮娅刚一关上门，他便轻轻地喊了她一声，然后在屋里环顾了一下，从墙上取下一幅镶着象牙镜框的袖珍画来，他端详了一阵，便将那画塞在奥莉皮娅的怀里，说：

"藏好，别让我岳母看见，这是一件艺术品，咱们得拿回

家保存起来!”

巴斯卡劳普中午来了，他发现那一伙人正围坐在餐桌旁吃饭，连瓦西里亚德也在，他本来已经走了，后来又俨如临床名医那样，回来探视病家了。巴斯卡劳普问老头子有什么话要同他讲，还是有什么东西要交给他。这会儿考斯塔凯公公不再悄声细语地说话了。他说，目前他什么事情也不能做，因为他的家已被他们控制了，他要起来收拾收拾。不过，关于他家姑娘的事儿，他倒有非常重要的话等过几天要告诉他的。第三天，占领者们起床以后，发现考斯塔凯公公已经穿上衣服，背着手儿，在院子里一边散步，一边查看他的砖堆呢。他憎恶地望着他们，表情十分正常，使那一伙人觉得，再死死地把他看管起来，已是荒唐可笑的事情了。蒂蒂、阿奥莉卡、奥莉皮娅都走了，阿格拉伊还假情假义地问:

“你觉得怎么样了，考斯塔凯，要我留下来帮你的忙吗?你得注意身体，玛丽娜这个人什么也不懂。”

考斯塔凯公公冷冷地回答说:

“我不需要，有人给我照料家里的事情!”

落了空的斯坦尼克装出十分高兴的样子说:

“好极了，考斯塔凯公公，好极了，让医生都见鬼去吧，他们什么也不懂。医生害死了我的小天使! 你哪里是病了! 是累的，又加上有点儿中暑。要是我有你那样的身子骨儿，我什么都可以不要!”

次日，考斯塔凯公公将所有的人都赶走了，甚至要求费

利克斯和奥蒂莉娅也都出去，等天黑了再回家来。奥蒂莉娅高高兴兴地走了，因为她觉得老人的病好了，她陪着费利克斯走了一段路之后，便同他分手了，费利克斯心里很清楚，这姑娘是到巴斯卡劳普那里去了。老头子关好门窗，拉上窗帘，象上次那样，又用小锤子劈里啪啦地敲了起来。斯坦尼克这会儿用不着再趴在窗户上窥探了，因为他此刻就在这所房子里面呢。他在费利克斯出去以后不久，便来到了这年轻人的卧室；在门都还没有关上的时候，他只穿着袜子来到楼下，趴在钥匙孔上朝餐室里张望，虽然没有发现什么了不起的情况，然而根据里面的响声，却可以做出某些推断来。后来，他发现后门是锁着的（因为老头子忘了开了），便返回费利克斯的房间，舒舒服服地在他的床上躺了下来。等费利克斯回来以后，他跟他说，他才来一个钟头，想向他请教些什么，后来便睡着了。费利克斯没有对老头子提起这件事，因为他没发现任何可疑的地方；即便老头子发现了，他也会觉得门原先就是他开的，而不会产生任何怀疑的。斯坦尼克这一次真可谓守口如瓶了，虽则奥莉皮娅这时就守在娘家，然而在新的布署还没有作出时，这件事情，他只字未曾向她透露过。考斯塔凯公公如今只在餐室里生活了，这儿的大沙发已经按照他的意思改成了床铺，他穿着衣服，盖条毯子坐在那儿，身旁放着烟盒、钥匙和那只马口铁钱盒。各处的房门，他早已全部锁好了，有事时，他就打发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去做，他信得过他们两个。他虽然同阿格拉伊和解了，然而当她借口关心他，一天三番五次来他

家指手画脚时，他总是拿眼睛白她。其他几个人，受阿格拉伊之命，也不时过来。斯坦尼克（常常有瓦西里亚德陪伴着）总是少不了的人物，甚至在你觉得他不在的时候，他会突然从什么地方钻出来。一天，奥蒂莉娅发现他在厨房里喝咖啡，他说什么只有玛丽娜做的咖啡才有香味儿，他岳母做的难喝。巴斯卡劳普出于策略上的考虑，不常到这儿来了，他事先已经同考斯塔凯公公商量好了，在他需要他帮助的时候，他再打发人唤他过来。他不愿意引起阿格拉伊的怀疑，以为他有所追求，因此，在对奥蒂莉娅的态度上，他有意表现出某种于礼无悖的冷淡，而奥蒂莉娅对此所表现出来的冷静神色，自不待言，是颇带几分忧伤的，但又是充满信心的。她这种心情，在费利克斯看来，证明她已同巴斯卡劳普见过面了。奥蒂莉娅看到费利克斯面色阴郁，最后很坦率地说：

“费利克斯，我看你对我存有疑心呢！你一点心眼儿都没有。我是因爸爸而难过，一想起要失去他我就很难平静。不管我有多大的自立能力，作为一个女孩子，我还是需要有人保护的。我什么都不懂，爸爸也没有教给我什么经验。你嘛，是另一回事儿。我对你的忠诚是从不怀疑的。不过你自己也是没有经验的人，我们两个都需要有一个象巴斯卡劳普这样岁数比较大的人做朋友。他从所有这一切事情中都是毫无利益可图的，不仅如此，还会引起流言蜚语，不过，他有他的威望，就是阿格拉伊姑姑对他也是问心有愧的。你不知道她们都是些什么人（奥蒂莉娅说着朝阿格拉

伊那边作了个示意的动作)，我所担心的又是什么。我倒是无所谓的，我可以去教人家钢琴，也可以同你结婚（费利克斯兴高采烈地作了个同意的表示，而奥蒂莉娅则继续严肃地说着，并没有重视她这句话的意思)，可我可怜爸爸呀。要是爸爸病了，起不了床，你知道她们会干出什么来吗？她们会把家里的东西统统拿走，把爸爸抛在光光的木板上的。你亲眼看见了她们在餐桌上的情景，对我们一点儿也不顾惜。她们现在暂时感到有所顾忌，因为她们不知道事情会怎样演变，不过，她们会把你我都赶出去的。你耐心地等着瞧吧，一切都会清楚的。她们对待自己的母亲就是这样干的。老太太周身瘫痪，长期卧病，她们看她拖着不死，便搬走了她所有的家具，把她孤零零地扔在那儿不管了。爸爸还有一个妹妹，是寡妇，患半身不遂，显然，这个病是有家族史的。她没有任何财产，被送进医院之后，可说是饿死在那里的。医生们发现她有一个哥哥和妹妹，都很有钱，便要她向他们求援，甚至还给她雇了马车，把她送到阿格拉伊这儿，在她家的院子里把她架了下来。阿格拉伊一看，便嚷嚷着让家里的人都藏起来，尽管病人痛苦得不断呻吟，可她压根儿就没有露面。车夫实在看不下去了，把她们咒骂一阵，又把病人拉回医院去了。为了避免她再找上门来，她们便编造了一封信，说病人已经没有亲人在世了，她们是病人的相识，从街坊那里得知病人偷离医院的情况，出于怜悯，她们将不时托人给她捎些吃的东西去。你猜她们怎么干的，她们把吃的带给一个什么叫齐蒂拉的人，那个人又把吃的

交给一个铁路工人，铁路工人又交给一个马车夫，那个车夫有什么人在医院里，因此，医院里的人永远也不能发现，是何人从何处带去的东西。瞧，她们就是这等人物，亲爱的。所以，如果我向一位上了年纪而又富有经验的朋友求助，那样做也是为了爸爸和你的利益，而我个人的利益还在其次。好啦，现在我求你到巴斯卡劳普那儿去一趟，请他下午过来，爸爸找他，这是他们事先说好的。”

巴斯卡劳普来了，老头子吩咐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先到院子里各处观察一下动静，完了就到楼上去。然后，考斯塔凯公公嘬着一个烟蒂，唉声叹气地说：

“我瞒着别人，为奥蒂莉娅攒了些钱，要是我没病，我就给她盖房子了，不过，房子恐怕还是要盖的。她的一份儿东西都是单放起来的。”

“是吗？太好了，我就知道你是个能干的人！可你打算怎么交给她？要知道，你还有得活呢，斯特拉图拉特医生跟我说了，你没有什么病，不过，人到了一定岁数就该安排一下了。我嘛，早就把遗嘱立好了。”

“我不立遗嘱，”老头子动气了，“我还没死就立遗嘱，干吗要让别人知道我要给姑……姑娘些什么！我把卖房子的三十万列依单放起来了。以后我把这所房子和一些东西留给阿格拉伊，免得她日后说我不关心外甥们。不过得等我死后才能给她，可奥蒂莉娅的一份儿我现在就想给她，这事儿你我知道就行了，无须告诉别人。我把钱交给你，你用她的名义秘密存入银行好了。”

“好，考斯塔凯，这样办好，很好，省得再费唇舌研究了！”

“这样，”老头子抽了一口烟，说，“姑娘就有自己的财产了。”

“好极了！那你打算什么时候给她把钱存入银行？”

老头子惊慌地朝巴斯卡劳普示意不要说话，向窗子那边摆摆手，让他过去往院子里张望一下。巴斯卡劳普照办了，但他的举动却仍和平时一样庄重大方。

“过来！”老头子低声说。

巴斯卡劳普来到铺着褥子的沙发床边。老头子抓着褥子靠墙的一个角儿，以目示意庄园主，要他掀一下褥子。庄园主一掀，将考斯塔凯公公弄得骨碌一下半倾着身子，他象一只抱窝的母鸡一样固执地不愿意下床。褥子底下露出一个用绳头儿捆扎着的报纸包来，庄园主抽出纸包递给老头子。老头子兴致勃勃地打开纸包，弄得被子上满是破布绳头儿和报纸，他从纸包里取出三小包同样用绳头儿捆着的钞票，说：

“这些就是！”老头子喃喃地说，一边仔细检查着小包儿，生怕有什么地方给扯破了。

“好极了，考斯塔凯！有一家很可靠的银行，我常跟他们打交道，我去一趟，让他们给立个秘密户头，明天我把银行给奥蒂莉娅的信用书给你带来，这样就万无一失了。”

“不不不！现在不存！”考斯塔凯出乎庄园主的意料反对说，“我还要再攒一些钱，一起存去，可能我也要到银行去

的。不用这样着急。这些钱我都放在身边，免得给那伙儿盗贼偷去，只有你知道这放钱的地方。等我觉得不好的时候，我给你暗号，你拿了钱，照我跟你说的去办好了。”

“就照你说的办吧，考斯塔凯，”巴斯卡劳普失望地说，“不过，我的上帝，要是你卧病在床，你想想看，即便我们的交情再深，我怎么好掀开你的褥子拿钱呢?你前些天身体不好时，这儿成了不折不扣的军事警戒区了。你是否可以给我一封信，就说你代我存放了若干款子，以便我将来能从……呃……能从你留待继承的财产中取出……可这样做也不无可疑之处啊。干脆我不出面，而只充当银行存据的持有人好了。这样做，亲爱的考斯塔凯，对于这个品格纯洁的姑娘来说，就更稳妥，更体面，也更合适。不过，要是我将来无法说服她，使她相信这笔钱实际上就是她的财产时，我怎么让她从我这里接受这笔款子呢？还是你来跟她说明一下吧！”

“不不不！不能让姑娘知道，也不能让别人知道，免得他们说出难听的话来！”

“那怎么办呢？”

考斯塔凯公公抽着烟，沉思了一会儿，似乎被说服了。

“过一些时候再把钱给你吧，我还要再数一遍，好好计算计算，反正你哪天来时，我就给你。你知道都放在哪儿的，就在这褥子底下。现在我感觉很好，没病了，能找到小工，我还要按照我的计划盖房子。”

老头子又用报纸重新将钞票包扎好，在巴斯卡劳普的帮助下，放回到褥子底下。过了一会儿，巴斯卡劳普觉得无

事可做，便起身告辞了。他一开门，同斯坦尼克撞了个满怀。考斯塔凯公公咆哮起来：

“你干吗老趴在人家门缝上偷看，我家里不要密探，回家老实呆着去，怎么，你以为我家里有钱？”

斯坦尼克做了个不好意思的动作，会意地望了望巴斯卡劳普。

“瞧你多大的火气，亲爱的舅舅，说实在的，你就象我的亲舅舅一样，我就是这么个热心肠的人。我才刚过来，刚刚过来，想看看你怎么样了，咱们都是人嘛，又不是动物。瞧，我就不生气，相反，我还高兴呢。你那么大的劲儿，正说明你身体结实。打倒饭桶医生！下床吧，咱们遛个弯儿去，活动活动筋骨，再喝杯美味的葡萄酒。你也许手头儿不活便，家里没有钱，这可能，我来借给你好了，我虽说穷，可还能给你筹措得出来，我知道你是世界上最不喜欢拖欠的人。”

听了斯坦尼克这一席话，老头子脸上那种惴惴不安的神色差不多烟消云散了。

“等我什么时候需要用钱，我就向你要，”老头子呻吟着说，“除了盒子里那点钱，家里没钱了，要是我起不来上街去取，我就向你要好了。”

斯坦尼克没有答话，转过身对巴斯卡劳普说：

“啊，现在秋天天气真好，以往这时早就下雪了，一切都变了，连气候也变了啊！”

可庄园主拿着手杖做了个告别的动作，出门走了。

在马车里，巴斯卡劳普把下巴抵在他那支文明棍儿的

犬首形银质手柄上久久地沉思着。这老头子的为人还象往常一样豁朗宽厚而富于感情，然而在物质方面，却又是那么吝啬，那么颠三倒四。很有可能，考斯塔凯在决定给奥蒂莉娅安排好生活之前就死去的。他巴斯卡劳普很喜欢这姑娘，甚至可以为她牺牲一切，同时，他也享受到这姑娘那种虽是未经仔细考虑，但却是真诚的热切之爱。他也许想娶她为妻，也许想收她为义女，或是想使她具有这两者之间的什么身分，以便使自己有权利对她进行保护。巴斯卡劳普的头脑里甚至还掠过这样一个怪诞的念头：名义上同奥蒂莉娅结婚，对她进行保护，而实际上则赋予她一切自由。这样，他至少每周可以同一位如此娴雅的姑娘挽着手臂外出一次呢。然而，如今在老头子可能溘然长逝的情况下，他又如何能够不致使她为难，招致物议而同她结婚呢？如果考斯塔凯公公什么都不给这姑娘留下，那么，他巴斯卡劳普便无法将她当作女儿来加以保护和扶养了，甚至连象以前那样以她家父执的身分来满足她的任性嗜好也是不可能的，因为她会觉得那是对她的怜悯，而宁愿自为生计。提出同她结婚吗，这也不是善策。可能奥蒂莉娅会对此大为震怒，然而出于对豪华生活的渴求，或许最后她会接受，但那样一来，在感情上她会长期感到自己只是强颜欢笑，而他巴斯卡劳普也就难以判明奥蒂莉娅是真的爱上了他，抑或仅仅是接受了他那心照不宣的帮助。只有当她拥有自己的一份财产，心情上无所负担时，她的情意才能使人感到亲切慰藉。那样他才可以随时邀她来家，一如她平素来访问一样自然，

而无受人怜悯强作欢颜之感了。考斯塔凯要给奥蒂莉娅三十万列依完全是出于自愿，三十万列依委实是一笔可观的财产。纵令是十万列依，对她也是足够的了，因为她毕竟还要结婚呢。如利率以百分之五计，十万列依年利则为五千列依，这足敷奥蒂莉娅生活之需了，再说她还可以教授钢琴呢。可如果老头子总是一拖再拖，而在一夜之间与世长辞了，那阿格拉伊过来将钱弄走了又怎么办？“考斯塔凯，考斯塔凯，你这个人真够瞧的了！”巴斯卡劳普一直回到家里，换上一件中国式的长衫，要了一瓶维基酒，往酒里对了些果汁，然后在屋里踱起步来，不时吹几下长笛，断断续续地吹奏着莫扎特的《D大调嬉戏曲》，随后，他翻开帐本，仔细查阅了一番，完了又踱起步来，双手背在身后，拍打着两只巴掌，陷入了极度不安，他又斟满一杯维基酒，果断地走到办公桌旁，伏在打字机上打起信来。

本市

农业银行、尊敬的先生们：

兹致函谨请贵行为莫古列斯库·奥蒂莉娅小姐立一帐户，并由本人帐户“借方”栏中拨出100,000列依记入该帐户“贷方”栏中。该项存款，请一如本人存款以5％计息为荷。至于何时付息或该储户何时可以提取本金，请贵行悉待本人之通知。该项储金之来源，务请妥为守密，是所至祷。不详之处，如允面陈，则不胜荣幸之至。

谨致崇高敬意

列奥尼达·巴斯卡劳普

一九一〇年十月九日

布加勒斯特

列奥尼达从打字机上取下信，签名之后，装入信封，写完地址，便将信放在一边。然后又取出一张空白纸来，插在打字机里，打起另一封信来。

本市

农业银行、尊敬的先生们：

兹致函授权贵行于接到本人或本人之遗产受赠人所发之存款通知时，请将存储贵行之100,000列依一事通知莫古列斯库·奥蒂莉娅小姐，并按所定利率支付子息，甚或将所储之本金一并悉数付还，该款系本人受托所储款项之一部，实属莫古列斯库·奥蒂莉娅小姐之合法财产。

谨致崇高敬意

列奥尼达·巴斯卡劳普

一九一〇年十月九日

布加勒斯特

巴斯卡劳普又写了一个信封，按铃唤来了男仆，将第一封信交给他送往银行，并嘱咐他第二天将律师请来。然后他取出长笛，盘腿坐在枝形灯下的沙发上，兴致勃勃地吹奏起莫扎特的《小步舞曲》来。

过了一两天，巴斯卡劳普又顺便来看望老头子，他请老头子让奥蒂莉娅跟他出去转一转，使奥蒂莉娅在这一阵子忧思焦虑之后散散心。巴斯卡劳普用近似玩笑的口吻问考斯塔凯公公道：

“我说，你打算什么时候让我过来接受奥蒂莉娅的嫁产?”

“要告诉你的，要告诉你的。”考斯塔凯说，眼睛看着地板，卷着烟卷儿。

“哎，考斯塔凯，”巴斯卡劳普开玩笑说，“你手里攥那么多钱干什么！你没听人说过吗，生前给自己准备好寿材或是长眠去处的人能长寿？别老是什么事儿都不放心，象年轻人一样生活吧！”

“要给的，要给的，”老头子喃喃地说，“她的东西我都给单放着的呢！”

“这话倒不假！”巴斯卡劳普说，心里想着银行里那笔存款。

考斯塔凯得意地微笑着，以为巴斯卡劳普指的是他褥子底下那包东西呢。

在马车里，庄园主双手握着奥蒂莉娅一只手，半随便半庄重地说：

“告诉你一件事儿，一件绝对机密的事儿，不过条件是，你得答应我不向任何人透露。考斯塔凯是个好人，正如我意料的一样，他答应通过我给你在银行里存一笔不小的款子。房子嘛，你就无须要了，都是些破烂儿。这样，你同阿格拉伊太太就没有什么纠葛了，存款的事情谁也不知道，所以也就不会有人同你势不两立，跟你过不去的。我跟你说吧，考斯塔凯虽然答应我了，可你不知道他多么呆板，尽管他这个人心是好的。不管怎么说，我到底还是从他手里弄

出了一笔不小的款子，我再一次提请你注意，千万不要跟他提起这件事，也不要跟别的任何人提起这件事，否则就办不成了，我从他手里弄到了十万列依，由我负责用你的名义存到银行里去。暂时你无须动用这笔款子，否则，人家看见你满手是钱，就会立即产生疑忌，去跟考斯塔凯纠缠，不让他给你任何财物的。将来你一旦得不到别的资助时，你便可以随时动用这笔存款了。这样一来，你就拥有一笔可观的嫁产，成了一个完全独立自主的人了。有十万列依在手里还愁没有东西？了不起的家业啊！现在我就可以堂堂正正地追求你了，"巴斯卡劳普说着殷勤地吻了吻她的手背和手心，"如今你成了身价高贵的追求对象了。如果你不接受我的追求，那就让我永远作为一个供你差遣，陪你出去消愁解闷儿的好友吧。你会成为我心中的光明，我们可以象以前一样，一起去遨游世界。你对我不负任何义务，不欠任何情分，因为你拥有你维持体面生活所必须的充裕资财。你满意吗？"

"我那可怜的爸爸，"奥蒂莉娅深情地说，"我知道他是个好人！我一个钱也不需要，他老人家把我经常放在心上，我就感到非常满足了。今天晚上我要弹琴给他老人家听呢！"

家里，费利克斯坐在桌旁，双手托着头，面前摆着个本子，他象巴斯卡劳普一样，为奥蒂莉娅的问题而心神不宁。在那本子上他写下了这样一段话：

"我伤害了奥蒂莉娅的感情，因为我经常在她面前提出

保护她和钱的事情。我不该那样炫耀自己的财产，我不配拥有那些财产。我的言行引起了人们对她的妒忌。我要谨慎持重，以免使奥蒂莉娅处境尴尬。我必须向她说明我的心情，我需要她。”

19

“我真不知道拿考斯塔凯这个人该怎么办才好，”阿格拉伊在餐桌上说，这时，她一家人和斯坦尼克正围坐在一起进餐，“从来还没有人使我这样生气呢。不知哪一天他就得翘辫子，只要一旦中风一次，不管是谁他都不会有好下场的！他葫芦里装的什么药我一点儿也不摸底儿。他把餐馆卖给了约尔古，钱都干什么了？放到哪儿去了？要说他存到银行了，可又有谁知道？要么就是他放在家里，混乱的时候给什么人偷去了。对玛丽娜我是信不过的，可能就是她偷的，我可抓到过她一次呢。你神通广大，”阿格拉伊冲着斯坦尼克说，“什么事儿都瞒不过你，怎么这一次你就玩不转了！”

“我承认，”斯坦尼克摆出一副从来没有过的谦虚样子，“我承认我玩不转了。”

“另外，我还想知道，他到底立了遗嘱了，还是没立？既

是他不吭气儿，我上哪儿找他的遗嘱去？是我没有发现，还是给人偷去了？”阿格拉伊说。

“我说岳母大人，”斯坦尼克说，“你既是惟一的合法继承人，那你就给他来个一扫光，就是说，你见到什么就拿什么呗。”

“去你的吧，”阿格拉伊嚷嚷起来了，仿佛找不到遗嘱都是斯坦尼克的罪过，“我把房子也给搬过来？你当我猜不透他敢有脸把房子留给外人？我要的是钱，是他卖房子什么的弄来的那些钱！他要给什么人？”

“给亲爱的奥蒂莉卡呗！”斯坦尼克沉着而肯定地回答，故意把话说得酸溜溜的。

“你别贫嘴贫舌的了，咱们的指望不保险了，孩子们的指望啊，也有你的奥莉皮娅一份儿呢。你要是个有心人，你就不会打哈哈了！”

“我没有心？”斯坦尼克诙谐地说，“对不起！我日夜守在那儿，可办不到的事儿我也没辙啊。说实在的，我多少也有些为难之处，我是人嘛，有何办法，我总不能跑去跟老头子叨咕遗嘱遗产吧，事情正象我不能去问他想要什么棺材一样嘛。”

面对斯坦尼克这番“人道主义的”说教，阿格拉伊毫不为之所动，她又下达命令了。

“你们要把眼睛睁得大大的盯住那边，院子的篱笆那儿还是得有一个人看着，反正现在天儿还象夏季一样，又不凉，他家里也得去一个人，问问考斯塔凯怎么样了，看看他

需要什么不。要注意，不许任何人从他家里拿走任何东西，连一个小包包也不许拿走，一有情况就马上来喊我。要探探考斯塔凯的口风，看他立没立遗嘱，不过要做得巧妙。”

蒂蒂是个粗心的人，他爱在隔壁院子里活动，写写生，或是向他们屋里墙上张望着，用水彩临摹挂在那里的图画或画像。老头子只许他到餐室里在他身旁呆着，让他同费利克斯一起挑选画片，完了就打发他回家。有一天，老头子无聊了，让蒂蒂给他讲看过的电影故事，因为他是从来不进电影院的，蒂蒂高高兴兴地讲了起来。

“那片子上先是一口井，上面装着辘轳，过一会儿来了个姑娘，拎着只大水桶，后来出来了两个老人，一个老头儿，一个老太太，他俩说着话，后来呢，那姑娘拖着水桶走，那老太太就骂她，那老头儿就用鞭子抽她，后来呢，那姑娘给关在一间空屋里了，她在屋里吃着一大块面包，后来呢，天就黑了，姑娘就把窗户打开了。”

“那是什么，什么意思？”考斯塔凯公公不耐烦地问，“那就是电影？”

“可不是嘛！”蒂蒂天真地回答。

“要是那样，就太没意思了！”老头子说，不愿意再听下去了。

老头子没料到蒂蒂没看懂那片子的情节，而把一连串镜头弄成了一锅粥，理不出个头绪来，因为他压根儿也不懂片子上的法文字幕。蒂蒂有时碰到喜欢的片子，就弄一份带剧照的节目单或弄几张巴特弗雷尔影星集中的照片，在

家里用彩色铅笔或水彩临摹。

奥莉皮娅在老头子面前就只会讲阿格拉伊、阿奥莉卡等人如何如何善良，“她们多么喜欢你啊，舅舅！”可她的话除了引起考斯塔凯公公一阵喃喃自语的狐疑外，什么效果都没有产生。阿奥莉卡则跟他一味絮叨那些交了恶运的姑娘如何如何不幸，然后又给他讲了一个“既不漂亮，又不聪明”的姑娘的故事，这个姑娘有一位财主舅舅，多亏这位舅舅给了她一份陪嫁，她才顺利地出了嫁。考斯塔凯公公抽着烟，剧烈地咳嗽着，对做舅舅的义务不置一词。阿格拉伊心里明白，重大的问题得要她亲自出马跟老头子好好计较一番。一天，她象个审判官似的板着面孔在老头子面前坐下，训起话来。

“考斯塔凯，作为妹妹，我有话得跟你理论理论，因为我看你眼皮子也太浅了。往后我们都是上了岁数的人了，还能有几天活头。人生在世总有死的一天。我是不指望如何如何了，明天一口气儿上不来，就该入土了。（老头子一听，顿时脸色煞白。）长点脑筋的人就该早些作好安排，给自己积点儿阴德。天哪，死神临头了，你没看你摔倒那会儿……”

“让我安……安生一会儿，安……安生一会儿！”老头子结结巴巴地冲着阴毒的阿格拉伊咆哮着。

“你要安什么生，我说的都是大实话！一旦你死了，人家给你上哪儿弄钱办后事去！人家老年人也常上教堂做个礼拜，忏悔忏悔，赎赎罪孽，什么寿衣呀，办后事的钱呀，人家都准备好单放起来……”

“让我安……安生一会儿，我还没死！滚开，我还没死！”考斯塔凯咆哮着，脸色气得铁青。

“你生哪门子气？作为你的妹妹，我就该跟你讲明白什么是好，什么是歹。你有家业，有房子，有钱。我是你的同胞妹妹，可你的事儿对我瞒得滴水不漏。你的产业文书都藏哪儿了？你卖房子的钱都藏哪儿了？你还有什么财物，还有什么债务？这一切你都让我摸不着头脑。弄不好，你就都让外人给偷去了，我这个做妹妹的，什么都不摸底儿，到时连个屁也放不出来！你想想看，你还有外甥们呢，蒂蒂还没有事儿做，需要我扶养，阿奥莉卡还没找到人家，奥莉皮娅也穷得丁当响。我上哪儿去弄钱养活他们？我的情况你又不是不了解。还有那个人，我连他的名字都懒得提的那个人，他那算什么养老金呀，少得可怜！你应该把一切都留给自家人才是，那个丫头，给她两三千列依就行了，让她在有个着落之前能有钱用就可以了，因为她毕竟是大姑娘了。不过，你不该一心只顾一个外姓孩子。我压根儿也没指望你改变做法，不过，你也该有个安排，把你的打算都跟我说说，明儿一旦需要，好让我知道打哪儿着手。你甭为这胆战心惊，人给自己安排后事是死不了的。相反，我倒见过别人经过商量，立了遗嘱，后来照样活了好多年呢。我说考斯塔凯，你跟我说说，你立没立过遗嘱之类的东西，或是想没想过要立遗嘱？”

“立没立是我自个儿的事儿。”考斯塔凯公公愤然地说。

阿格拉伊的这番心计并没有得逞，可她引以自慰的是，

凭着她的老谋深算，她要提醒考斯塔凯，上了年纪的人应该“时常关心自己的灵魂”。

“灵魂？空的！”斯坦尼克面对着全家人说，这天是立冬，全家围在考斯塔凯公公的沙发床旁边，“全是扯淡，先入之见，那都是神父想刮钱的把戏！收起您那一套吧，我们今天生活在进步文明的时代，连三岁的孩子听了那些话也会发笑的。”

阿格拉伊在胸前划着十字，十分反感，奥莉皮娅则显然愤怒了，然而却又讲不出什么反驳的道理来，而考斯塔凯公公则嘬着烟卷儿，紧蹙着眉头谛听着。

“灵魂是个啥东西，”斯坦尼克一副洋洋得意的神态，讥诮地问，“你跟我说说看是个啥东西？灵魂就是气儿，是一口气儿，是喘的气儿，就是拉丁人说的气息①，人要是还有口气儿，就还有灵魂！那口气儿一没了，就该进垃圾堆了！你吃的小鸡儿就不该有灵魂，而你，我的岳母大人，就该高升天国，这又是怎么回事儿？从蚯蚓到我们人类，还有那口气儿的时候，就是活的，否则就不存在了。我告诉你吧，说真的，上帝是没有工夫去照管你的灵魂的。让我的好朋友（斯坦尼克指一指费利克斯）给你讲讲‘人’是什么吧。当年我做学生的时候，一位学医的朋友把我带到了一家医院的停尸房里。你猜我看见的是什么？一个装着大玻璃窗的棚屋里摆着几张枞木桌子，桌上架着一块薄木板，木板略呈弧形，

---

① 原文系拉丁文。

当中开了窟窿，下面放着一只桶。一个人用根大粗针匆匆地缝着一具尸体的胸膛和肚子。那肠子乌紫，活象整整齐齐盘曲着的带子；胸膛裂着，肋骨下面是一层板油。后来我还亲眼看着他们把那些尸体扔进卡车的情景。一个人抱着头，一个人抓住脚，来回荡悠荡悠，就势飕地一下扔了上去，跟屠宰场里装车一样。那就是'人'。灵魂？灵魂在哪里？在脑瓜儿里？在胸膛里？在脚心儿里？啥是灵魂？"

"快收起你那些废话吧，斯坦尼克！"奥莉皮娅谴责他说，一边朝他使了个眼色，示意那会使老头子生气的。

这一下子犹如火上加油，拗着性子的斯坦尼克就更来劲儿了。

"我再来讲讲人死了以后的归宿吧，我曾亲眼见过人家迁葬的情形！那死人给挖出来时，你猜是怎么个样子？就剩一堆沾满了污泥的骨头和一把头发了，要知道头发是不会腐烂的。"

考斯塔凯公公一听不禁大惊失色，伸手胡噜一把脑袋，可没摸到一根头发，便松了口气，仿佛这样他已经摆脱掉死神了。

斯坦尼克对自己这种气势夺人的劲头并没有坚持下去，一等他单独伴着老头子的时候，便又改换了一种截然不同的面孔。显然，他竭力向老头子渲染死亡的可怖，要么是下意识地泄露了他的心机，要么就是故意吓人。

"亲爱的老舅，宗教也是有它的道理的，不然的话，就不会有那么多高明的人为它卖力了。前不久，我也跟我岳母

讲了刚才那番话，为的是气她一下，可说真的，我是相信宗教的。我见过不少科学家、有学问的人，他们也进教堂。要知道，宗教和科学是一起前进发展的，它们都通过自己的办法弄明白了对上帝的信仰和根据，弄明白了上帝的权能。自从小莱鲁死了以后，我冥思苦想，反复检查了我的灵魂，我认识到：我们的民族就是靠着对上帝的信仰来跟土耳其人、鞑靼人和一切敌人进行斗争，保卫自己的。罗马尼亚人是正教基督徒，我身为罗马尼亚人，所以我礼拜上帝。你再听我说，神秘的力量确实存在，就连最有名的学者也摸不透呢！在全能的上帝面前，我们凡人又有什么能耐！什么能耐都没有！我就见过，有的人已是一条腿伸进了墓坑，所有有名的医生都断定他们没救了，可他们一进了教堂，礼拜了上帝就好了。我没给我那小天使做涂油礼①，真使我后悔得捶胸顿足。你还想怎么，就连最有学问的人对宇宙的神秘力量也抗拒不了而皈依上帝呢。从我内心深处来说，我一直是个正教徒，从今往后，我要拿出实际行动来：要持斋，要守正教传统，作为一个知书明理、头脑开通的人，我要为后代人作出个榜样来。我要向你转达句知心话儿，你听不听，我的老舅？有一位老神父，此人很有学问，慧眼如神，他曾经对我说过，对灵魂最有好处的事儿莫过于向神忏悔了。这听起来神乎其神，但确实如此，我可以给你提供科学论据。嘿嘿，我斯坦尼克可是个心里有数的人，别人休想糊弄

① 为病重或临终的人举行的一种基督教仪式。

他。你要听听我的科学道理吗？任何人都有一颗良心，正因为有了良心，我们人才跟动物不同，不管我们怎么装模作样，要弄心术，良心总在约束着我们。比方说，我有万贯家业，可却让别人受苦，那么良心就一定会惩罚我，使我发疯。可如若我向神父忏悔，说：'至圣的主啊，我让某某受苦了，我有罪啊！'这样我的良心就会轻松了，就不会发疯了。真的，我说的全是良心话！所以信神的老太婆都活很大年纪。那位神父还跟我说了一些事儿，他的话一点不假，他说：'人敛钱敛到一定的时候，再敛就没意思了。'你还能活多久呢？我不妨说十五到二十年好了。（'明天我就埋了你。'斯坦尼克心里暗想。）孩子你没有，子孙你没有，后代你也没有！钱，有了就花，要吃，要喝，要乐嘛，这也是符合基督教义的，因为还有个罗马尼亚买卖人靠你活着，为你求神赐福呢。再说，这也是经济规律，钱嘛，就意味着周转，就得参加周转。你还追求什么呢，嗯？难道你要不吃不喝，辛辛苦苦攒一辈子，到头来让我丈母娘给你全部拿走，去吃去喝不成？不错，她是你的胞妹，不过她已分到了她的一份家产，你也分到了你的一份。圣书上说得好，人各有各的一份嘛。你是勤劳能干的人，扩大了家业，这是你辛苦的成果。可明儿蒂蒂一过来，坐到你的沙发里，跷起二郎腿，跟那几个女的一起，就要把你受苦受累积攒一辈子的家业吃个精光的。人生就是这么回事。"

老头子对于阿格拉伊和斯坦尼克的那些鬼蜮伎俩心里十分清楚，在金钱方面，他毫不示弱退让。然而，那经常萦

绕于怀的死神的影子却使他不安起来。随着他头脑的清醒，那种适意之感消失了，惶惑恐惧紧紧地揪住了他的心。他以前从来没有想到过死，从来没有跨过教堂的门坎，从来没有任何信仰，因为他的心思全部被生活的现实吸引住了。考斯塔凯公公坚信他院子里的砖堆、他的烟叶、他纸包里的钞票才是真实的，他不能想象没有这些东西，天堂会成其为天堂的。他的恐惧是难以名状的，是不由自主的，何况他又老是臆度着总有那么一天，那伙人会扑过来剥他的衣服，抢他的财物，把他扔出家门，而他却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这一切而动弹不得呢！因此，考斯塔凯公公的死，在他自己的脑海里呈现出一幅惨象，一场不折不扣的劫掠，而他又完全瘫痪在床，所以那情景就更加凄惨了。眼睁睁地看着这场浩劫而又束手无策，在他看来没有比这更痛苦的了。夜间，他常做噩梦，梦见自己想逃开，但黏稠的泥浆却拖住自己动弹不得或是觉得两腿出奇地僵直；有时他梦见自己同阿格拉伊的孩子们争吵不休；有时又梦见窃贼用绳子紧紧地缚住了自己的双腿，或是梦见从高空倒栽下来。他更常梦见的则是无数又大又黑的蟑螂。他午后睡觉的时候，则经常梦见一辆由许多匹马拉着的灵车从他身上碾过。

十一月初，天气虽然已经坏了下来，雾蒙蒙的牛毛细雨给全城带来了阴郁的气氛，然而惶惑不安的考斯塔凯公公却仍旧打算上街一趟。为了出去，他得加意提防，不能让什么人把钱给偷去。他从一个柜子里找出了一块跟帆布差不多的厚布，让奥蒂莉娅给做了个结结实实的小口袋，袋口上

钉了根带子，然后又让她在裤子后面做了个暗兜儿，钉上三个扣住兜口的扣子。奥蒂莉娅的活计虽然做得十分地道，可为了更为保险起见，这老头子又用粗线绳儿在口袋上缝了一道。完了，他才将平时藏在家里马口铁盒中的那些零用的硬币一股脑儿倒了进去，将钞票严严实实地塞进了裤兜儿。为了防止扣子脱开，他又在裤兜口上别了两根别针，在腰里束上一条板带。（他是从来不用背带的。）考斯塔凯公公好几回上街都是这样装备起来的。晚上他便将那钱袋放在枕头底下，将裤子放在褥子下面。这天，斯坦尼克发现老头子要出去了，便决定在暗中追踪窥探一番，他这样做与其说是为某种利益所驱使，不如说是出于好奇，果然，他抓住了老头子出门的时机跟了过去。这时虽然才五点钟，然而外面已是暮色苍茫了，在潮湿的雾气中是看不到远处的。老头子穿着一件浅绿色的厚厚的大衣，低着头蹒跚地走着，一边不时向左右顾盼一番。他朝圣使徒街走去，出了街，来到桥上，站在那里迟疑了一会儿（"说不定这糟老头子是去寻花问柳的呢！"追踪人自言自语着。），便沿着胜利路朝邮政大楼走去（"他去银行，这下给我抓住了！"斯坦尼克想。），随后他又沿着马路往前走去，过了布勒蒂亚努的塑像，在农业地产部对过的一座两层楼房前面停住脚，朝墙上张望着。（"这老头子到底要干什么？"斯坦尼克十分诧异，"说不定这儿有他的律师呢！"）老头子犹豫了片刻，便进去了。斯坦尼克快步来到楼前，看见墙上挂着一块开业医生的牌子。（"哎，真新鲜！"）斯坦尼克立即悄悄地爬上楼梯，及时

赶了上去，他发现老头子正走进医生的套房。（“没错儿，他一定从年轻时就得了什么不便告人的疾病，现在还在医治呢！”）他对这一发现如获至宝，不再等老头子出来，便急急忙忙跑了出来，搭上街车，回阿格拉伊家来了。

“你们不知道考斯塔凯公公都到什么地方去吗？”他用挑拨的口气问。

“什么地方？”

“医生那里！他有难以告人的不治之症！”

“他什么病都没有，”阿格拉伊肯定地说，“我很了解他的情况，他这一辈子都好好的，他是自己狐疑有病！”

阿格拉伊的看法是正确的。这老头子对生活又热爱起来，因此，他要弄清楚他到底有什么病，他觉得那些请到家里来的医生都没有跟他说真话，所以他要找个对他的情况没有先入之见的医生给他检查检查。为此，他曾向费利克斯打听过哪个医生医术较好，收费较低。他来找的这个医生是很合他的心意的。此人约莫五十岁光景，表情严肃，微微皱着眉头，他的话虽少而庄重，但却很和气而有礼貌。

“你哪儿不舒服？”他问考斯塔凯公公。

“我……我哪儿都没有不舒服。就是因为年岁大了，想……想知道身子是不是还好，为了别生病，我……我该怎么做才是。”

“很好，你很细心。请你解开衣扣吧。”

医生仔细而又利落地给考斯塔凯公公做着检查。他先大致听了一遍，又摸一摸叩一叩肝脏，听一听心音，说：

“从体检来看，您没有什么病，一切现象都说明您身体健康。只是心情有点儿紧张。”

“那么说，我什么病都没有喽？”老头子问，想让自己心里更踏实些。

“你年岁大了，”医生笑着说，“这本身也可算是一种病呢！请允许我再问一句，”他望着老头子的两眼，接着说，“你没发生过什么意外，象失去知觉之类的情况吗？没有过严重的头疼吗？”

老头子被这突如其来的一问，吐露了真情。

“我头晕摔……摔倒过！”

“哎，我说呢！以后可得当心别再发生了。在饮食方面应该有所节制，不要吸烟，不要喝酒，生活起居不要紧张劳累。我给你开个药方，不过要知道，一切首先取决于合理的生活制度。还有，以后要避免生气，避免受刺激，高兴时不要太兴奋。你有家业吗？”

“有……有一点，够我生活的！”考斯塔凯公公喃喃地说，本能地伸手去摸裤兜儿。

“那就更好了！”

“那……那我什么病都没有吧？”考斯塔凯公公又问了一遍。

“没有，什么病都没有，老先生，”医生和蔼地说，“只是身体要多加注意。拿我自己来说，要是不注意的话，也有造成血液上攻的危险。因此，生活要有节制，这样，你才能继续享受健康之福。”

“抽……抽烟也不行?”

“不行!”

老头子将衣服扣好,朝门口走去,医生安静地望着他。来到门口,他才想起来应该付给医生诊费。费利克斯曾经跟他说过,医生都收二十列依的诊费。考斯塔凯公公在衣兜儿里摸了好一会子,掏出了两枚五列依的硬币,将其中一枚放在医生的办公桌上,将另一枚握在掌心,等待医生表示接受的态度,但医生的表情却令他难以捉摸。于是他便将另一枚也放到桌上,然后头也不回蹒跚地走出门去。

医生给老头子开了一个处方,这会儿老头子迟疑了一阵,决定按方去购药。他沿着大街朝前走去,在“米奈瓦”电影院对过儿一家药房门前停住了脚步。

“这儿药一定很贵!”考斯塔凯公公在门口来回踱了一会儿,心里这样想,因为那些华丽的药柜和细瓷药瓶很使他注目。他又沿街走下去,遇到一家经营化妆品和小药的店铺。他想这儿的药价会便宜一些的,于是走了进去,店主很感抱歉。他倒可以给考斯塔凯公公配一服粉剂的,可那方子上开的是水剂,他这里材料不全,配不起来。考斯塔凯公公来到胜利路,朝邮政大楼的方向走去。他知道,利普斯康大街有一家药店。来到药店,交了方子,人家要他等候一会儿。药剂师才刚一伸手去拿药瓶,老头子便惊慌地说:

“我想先问一问药价。”

药剂师颇感诧异地看了他一眼,查了查价目单,计算了一下,说药价是两个列依五十巴尼。

“太……太贵了！便宜一点行吗？”

“听你说的，这怎么行呢！你不知道这儿药价都是固定的吗？”

“是吗？那么，”老头子改变了主意，“我就不买了。”

药剂师将方子扔还给他，又去照顾别的顾客了。老头子悠悠荡荡地直走到圣使徒街，这儿也有一家药店。他来到这里后便直截了当地问：

“配这个方子需要多少钱？”

“两个列依八十巴尼！”药剂师看了看处方，这样回答。

考斯塔凯拿起方子，来到街上，考虑了半天，然后慢慢腾腾地又回到利普斯康大街那家药店配了药。这样，他节省了三十巴尼。在回家的路上，他发现射击协会旁边的那个小教堂里亮着灯光，这时他已经疲乏了，觉得正该进去一下。教堂里，几个老太婆正做着礼拜，她们在圣像前久久地祷告着，咂咂作响地吻着圣像。读经台上，一个唱诗班里的歌手打着瞌睡，一边哼哼唧唧地诵着连祷文。考斯塔凯公公被圣坛上的光辉和连祷文的诵读声迷住了，一种虔诚之感油然而生，他用右手缓缓地划起十字来，而左手则不住地摸着放钱的地方。他想上帝是不会看不见他的，因为他经常顾念着奥蒂莉娅的未来，而且暗中还许下愿要留给她一大笔钱，在奥蒂莉娅有了着落之前，他不容许自己撇下她便与世长辞的，要知道比金钱更可宝贵的就是父亲对子女的爱护照拂啊。比如象他这样一个有阅历的人，恐怕是会在银行里存上一笔钱，然后日积月累，从利息中进而为奥蒂莉娅准

备下一笔新的、象样的资金而又无须动本金的一丝一毫呢。这样一来，阿格拉伊和奥蒂莉娅就谁也不会不高兴了，因为阿格拉伊将来可以捞到本金，而奥蒂莉娅也可以从本金中得到好处。考斯塔凯公公虔诚地划了十字，然后退着步子，如释重负地出了教堂，心里感到很宽慰。一个老太婆，头巾直裹到嘴上，伸着一只手，哀告说：

"你行行好，可怜可怜我吧。今天是圣礼拜五，愿圣母保佑你！"

老头子伸出一只手在衣袋里摸了摸，掏出几个硬币，可是他一看，除了一个小钱外，压根儿就没有五巴尼的，其它都是十或二十巴尼的，他不好意思把那个小钱递过去，说：

"真的，老太太，我没有零钱了！"

"嗐，"老太婆咄咄逼人地说，"没有，先生，你没有！要是你们先生们没有，谁有，我有？所以上帝不睬你们！"

老头子为之一惊，这主要是因为，他觉得这个乞讨的老太婆可能知道他身上是带着钱的，于是便给了她十个巴尼。老太婆带着不满的神色接过钱，喃喃地道了声"谢天谢地"，那口气简直是鄙夷的。

考斯塔凯公公悄悄地将药交给奥蒂莉娅，要她照着方子上的规定，按时给他服药。他决定采取必要的饮食制度，因此，他一再向费利克斯询问有关饮食治疗的事情。这会儿，在用钱方面，他甚至变得比往常大方了，拿出了较为切合实际需要的钱来供膳食开销。他兴致勃勃地向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询问有关健康的各种问题，等着姑娘用小匙向

他嘴里送药，当姑娘搂着他的脖子时，他开心地笑了起来。然而，这老头子对于医嘱却信得过了头儿。他每次服药以后，都乐不可支地巴望着那药物会产生神速的效果，给他带来罕有的气力。他生性贪嘴，将必要的饮食制度当作灵丹妙药看待了。他吃起蔬菜来认为多多益善，这样才有治疗效果，所以一吃便非到塞得不能下咽为止。费利克斯试着跟他解释，饮食治疗的目的是要使机体得到休整，象他这样上了岁数的人就不需要吃那么多食物了。但老头子却固执得要命，他明明听见医生告诉他，蔬菜对他很有好处的呀。既然很有好处，那么为了取得效果，他就自然要猛吃了。效果果然产生了，考斯塔凯公公开始胖了起来。斯坦尼克对此则完全表示赞许，说：

"吃吧，我的老舅，医生既然那样嘱咐你，那他就有他的道理。你要有旺盛的食欲，这是最重要的。瞧，我就没有啊！"

"为……为什么你就没有？"考斯塔凯公公问，他对有关健康的各种问题很感兴趣。

"为什么我没有？"斯坦尼克突然激动起来，"我没食欲，因为我对生活没了兴趣！我活着干什么？为谁活着？人生在世要有个家庭，要有子女给你传宗接代嘛。上帝在惩治我，罚我膝下无嗣，也许主会打开我的眼睛，跟我说：'斯坦尼克，不要灰心，不要悲伤，要好好想一想。'我要好好想一想，设法补救一下的。"

斯坦尼克又讲起生死的事情，来缠磨恐吓这老头子了。

“考斯塔凯公公，有桩事儿你听说了没有？康斯坦丁奈斯库上校，就是住在阿里奥诺亚大街那头道旁的那个上校，就是你向他借过钻头的那位。”

“他怎么啦？”

“怎么啦，他昨天夜里死了！”

“怎么死的？”老头子吃惊地问，希望他是在一次再也不会重演的事故中死去的。

“每个人的体质不一样，死法也就不一样呗。他是中风死的。很突然，就是一眨巴眼的工夫。他昨儿晚上跟几个客人一起吃饭，吃到十一点钟，后来刚一起身，扑通一声，摔倒就完了。明天就要埋了。好了，我再去打听打听吧。”

斯坦尼克果然出去了，而且还带回来不少消息呢。

“今年是晦气年！”他厌恶地说，“一死人就是几十几百，而且都是小孩和老人。秋天的气候对肺对头都很不利。街角儿那个开食品店的，就是我们上他那儿打油的那个人，他也死了。可我压根儿就没见他生过病，真是太出人意料了。你不去看看去？我不知道他到底害的什么病，他的脸红得象烧着的木炭，都让人认不得了。他老婆说，他跟死神搏斗了三天三夜呢。”

考斯塔凯公公拼命想从心头摆脱开斯坦尼克所讲的那些事情，但斯坦尼克却象恶魔似的在他耳畔喋喋不休。

老头子又犯起疑病症来了，他频频地呻吟着，自己也弄不清真的有什么疼痛，甚或仅是出于疑虑。他一会儿觉得耳朵在炸裂，一会儿觉得胃肠坏了，一会儿又觉得心脏骤然

停止了跳动，因为他听不见它的跳动声了。他服了最难入口的清泻剂，一连几个小时沉沉地坐在为了方便而摆在屋子中间的马桶上。他通过推想，找出了这些病痛的原因和纠正的办法，给自己制订了一套异想天开的食谱。他服完了药之后就不愿意继续服用原方了，托词说医生没有那样嘱咐他，他却决定再去看一次医生，因为有一天夜里他梦见院子里的砖堆在军乐声中一股脑儿全塌在了他的身上。

“我该怎么办呢，大夫先生？”他问医生。

“什么怎么办？没事儿！你安心过日子好了。”

老头子述说了他的全部痛苦。医生面带笑容，拍着他的肩膀，鼓励他说：

“没关系，那都是年岁给我们带来的苦恼。不要老放在心上，去散散步，玩一玩，常跟青年人交往交往；天气好的时候，白天就到外面，到奇什米洲公园，到绍夏路等地方多呆一呆，只要别着凉就行。”

考斯塔凯公公非常认真地听取了医生的建议，他稍感不满的是，医生这次没有给他开药。奥蒂莉娅及时得知了情况，决定陪着老人散心，事情于是就这样安排下来了：借重巴斯卡劳普那种始终如一的情谊，考斯塔凯公公和奥蒂莉娅几乎每天都乘马车出去散步，也经常同庄园主会面。费利克斯的心头又蒙上了一层阴影，这尤其是因为巴斯卡劳普为了使老头子开心，又答应常来打牌。奥蒂莉娅出于她那纯真而又伴有迷信色彩的女性心理，感到老人需要有一种寄托精神的稳定因素。她来到她母亲生前的居室，这里，

在几幅圣像旁边放着一盏银灯，一直闲着没用，她拿起灯揩拭干净之后，端进了餐室，因为考斯塔凯公公为了节省燃料已在这里起居了，她往灯里注满食油，点燃起来。老头子惊奇地望着油灯，没有说好，但也没有说坏，一天他来到姑娘面前，惴惴不安地说：

“油灯灭了，你得把它点起来！”

当灯油渐渐耗尽的时候，那灯焰沾到了残留下来的一层水分，嗞嗞地响了起来，考斯塔凯公公感到惶惑，仿佛那声音是一种含有不祥之意的语言。然而，所有这一切心理上的不安并未能使老头子垂头丧气。他深信，对医生的话必须往最有利的方面去理解，医生要是说一个人没病，那么那个人就不会无疾而终的。不过，他对医学是一无所知的，对疾病连一点起码的经验常识也没有，对他所发生的事情，他只认为是“一时的头晕”，是受热或劳累引起的。他还记得他在儿时曾经患过一种热病（究竟是什么病他是不知道的），后来也就恢复了健康；如今他想，他既然服了药，体力也就恢复过来了。至于机体的老化衰退这样的复杂概念，他就了无所知了。他暗中经常思虑着的那些计划已是越来越大，越来越需要时日了。

费利克斯终于达到成年期了（这时他才看出对他的监护阿格拉伊也是有份的），现在他可以自行决定提取他在一家银行里的存款了。这笔存款有不小一部分被受托律师作为酬金攫去了，总的看来，此人并不怎么诚实，也缺乏对人的真正同情和关怀。费利克斯心情悲凉，他感到仿佛已被

逐出了家门，而老头子则忙不迭地向他坚决表示，他可以继续留在家里，“仍旧只付那么多生活费”。奥蒂莉娅只是由于难为情才没有出面过问，而费利克斯为了要弄清其中并没有别的原因而内心十分焦虑，直到后来姑娘诚恳地向他吐露了胸臆，他才放下心来。

“爸爸对你是有些小心眼儿的，他这个人就有这么个坏毛病，真让人拿他没有办法，上了岁数的人嘛。你决定不走了，我很高兴。”

费利克斯这会儿大胆地吻了她的腮颊。

既然受监护人对过去那些钱款似乎都得到了充分利用的管理帐目一直没有表示异议，考斯塔凯公公便认为自己已是那些钉子、桁条和砖瓦的实际而又合法的主人了，因而他又开始将那些材料东搬西挪起来。他物色到了两个衣衫褴褛、眼神恍惚的泥瓦工人，同他们一起躲进前边的屋里，开始了长时间的建筑问题讨论会，尽管这时已是十二月初旬，严寒笼罩着大地的时节。他想干什么呢？当那两个泥瓦工开始从前面客厅和隔壁房间里将家具搬出来，堆放到一边的小屋里去时，他的意图就不难想见了。原来考斯塔凯公公制订了一项生财的计划：用碎砖块砌起墙来，将前面这两间屋子隔成四间，将门厅用木隔扇一分为二，这样一来，前面这套房间便有单独的门户了。他盘算着，如果将这四间居室连同家具每间以四十列依的起码租价出赁，则一年可有近二千列依的收入，二千列依再扩大十倍（即以十年计），则为两万列依。他想，对奥蒂莉娅来说，这样一个数

目，再加上日后他为她在银行里所存本金的利息，无疑将是一笔可观的财产。泥瓦匠动工了，将屋里弄得一片脏乱，他们砌起了隔墙，然而，也许由于天气太冷，或是由于材料的关系，那墙一直湿漉漉的，花花搭搭地起了许多褐色小泡儿。不错，那房子倒是很坚固的，但地板却是由桁架承托起来的，无论那些桁架多么结实，但终因年久失修而负载能力大为减低了。这突如其来的重荷一股脑儿集中在屋子当中，将桁条压弯了，有的地方则将承托桁条末端的墙坎儿弄坏了，没过几天，那地板便凹陷下去，变成了马鞍形状，而墙壁与天花板相接的地方则脱离开来，出现了一条弧形裂缝。考斯塔凯公公一看大为恼火，大吵大嚷，说那两个泥瓦匠都是“骗子”。这且不说，在付工钱的时候，他们又发生了冲突。老头子发现他们向他讨的数目超过了合同上所规定的工钱，而怒不可遏。泥瓦工嘴里骂骂咧咧，很不满意地走了。考斯塔凯公公决定，等来年开春，天气转暖以后，另找诚实的泥瓦匠来做这活儿，到时自己也动手帮忙。老头子认为他赚钱的机会因此被推迟而蒙受了损失，他对此很懊恼，要设法从别处弥补才行。此后不久，奥蒂莉娅发现他向费利克斯提出一些建议，而费利克斯只是很为难地听着，他对费利克斯说：

“最……最好我……我们订个合同，一年两年都行，这样我就有把握你能住上房子的，这是为了你好。不然，要是别人愿意出更多的租金把房子给你抢了去呢？我……我还可以再给你一个房间，隔壁的或是对面的，这样你就可以住

得更舒服了，你再多付四十列依的房租就行了。”

事实上，费利克斯付的食宿费已够多的了，如若他不是眷恋奥蒂莉娅，他再多拿出几十个列依，无论到什么地方都足以生活得很好了。

“爸爸，爸爸，”姑娘很难为情地对老头子说，她觉得他可怜，所以语气里没有什么苛责，“你为什么要那样做，爸爸？你已经用费利克斯那么多钱了，现在还要他订合同？你难道不愿意让他作为咱家的客人呆在这儿？我一想起来就他一个要付饭钱，我就羞愧得不想吃饭了。”

老头子暂时有些懊悔了，不过没过多久，他又打起算盘来。他在外边听说，有人寿保险银行，保了险就对继承人有利。你只要按年交付一定的保险费，那么从一定时期开始，一旦投保人死亡，指定继承人则可领取一笔赔偿费。他觉得这是一笔绝妙的生意，他一想起要去保险，便高兴得在家里转悠起来。为了奥蒂莉娅的利益，他可以投保一定金额，他对她的前途是真正关切的，而且这样一来，他日后也就无须再给她什么钱了。他手里的钱要用来盖房子出租，房间要小，租金要便宜，这样收入会比大房间还要多呢。等他到银行投保时，人家毫不留情地嗤笑他说：

“象你这么大年纪了，还保险？”

老头子大吃一惊，走开了，他不明白，为什么象他这样年岁的人就不能投保了。这时他头脑里产生了一种想法：他家里东西太多，必须卖掉一些才行。有的东西他可以卖给收旧货的。然而，等一个犹太小贩来到他家要求打总买

时，阿格拉伊突然出现了，她扯开嗓子，大叫大嚷起来：

“你这是干什么，考斯塔凯？”

“什么？我在干什么？”

“我在问你！你要卖家里的东西啦？”

“卖又怎么样？难道我还得听别人的不成？”

“我出的价钱够意思啦！”小贩油腔滑调地说。

“你给我滚出去！”阿格拉伊冲着犹太人咆哮着，“这儿是什么地方，是破烂市场？”

小贩拔腿跑了，考斯塔凯公公顿时大发雷霆，额头上涨起了一道道青筋，犹如一张卷心菜的老叶布满了粗大的叶脉。他声嘶力竭地叫喊起来，听去十分滑稽。

“这是在我自己家里，我不能做主？要你管什么闲事？”

“就管就管，我不准你把父母留下的老家具白白扔给一个混帐小贩儿！”

“我扔了又跟你有什么相干?!”

“就有相干！”

“就没有相干！”

“就有相干，我是你的胞妹！”

“你是我的胞妹，那你就有权管……管我？”

“既然你疯了，听信别人的馊主意，胡闹乱来，那我就有权管你。”

考斯塔凯公公感到嗓子里一阵梗塞。

“我胡闹？我疯了？我在自己家里不能做主处理我这点子东西？不能卖我想卖的东西？不能想卖给谁就卖给

谁？我偏卖，连房子，连一切东西我都要卖，我谁也不给留下一点儿。我高兴还要把家产都捐给哪家医院呢。”

阿格拉伊简直被老头子的话给吓住了，她软了下来。

“我不是说你自己不能做主卖东西，我的意思是你上了那个混帐小贩的当了。你要想卖就卖好了，我不阻拦你，可我们起码也得打听打听，找几家能够出个象样价钱的买主才好。我这是为你着想！”

“我不需要你为我费神！”考斯塔凯公公抢白了她一句，然而对她的话心里却已有一半信服了。

由于这种种冲突，老头子的头脑里突然产生了一个念头。他已经为奥蒂莉娅安排好了今后的生活（他是这样想的，实际上也将自己的意图当成了现实），而自己又身体硬朗，还有精力。这样“一辈子”独居下去，就意味着将来要遭受孤寂、疾病和阿格拉伊的折磨。老头子认为他还可以物色一位他称之为“家里人”的女人。他有一位老相识，自从他鳏居以来，他就常到她那儿串门儿，她那种简朴的生活作风给他留下了很好的印象。他想他可以将她“作为老伴儿”接过来，把房子租给她，让她给照料家务。至于结婚的事情，他压根儿就不去考虑，这不仅是因为他害怕花钱，而且也是因为他有一种看法，那就是，一个女人在别人家生活，这本身就意味着她已是真正的夫人了。合法性这个概念对老头子的思想来说是格格不入的，正是由于这个原因，他才没有正式收养奥蒂莉娅，尽管他一片诚意将她收留在身边。一天，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突然发现家里有一个女人，她外表

相当朴素，衣着整洁，头上挽着发髻，上面拢着一只小拢子，插着几根发针，看上去约莫四五十岁光景，由于保养得当，腰身还算苗条，肌肤略显丰润，面颊上带有一种令人生厌的略似羊皮纸的颜色。这女人不久便引起了他们两个人的反感，因为她爱佯作温柔和蔼而实则别有所图。她什么事都要插上一手，对讽示的言词则装模作样地隐忍着；她对老头子的照拂每每让人感到滑稽，可老头子却心满意足，开怀大笑。老头子吃饭时，他唤她包莉娜的这个"家里人"总是象对待小孩子似的，在他脖子上系一块餐巾，在脖子后面打上一个结。

"瞧，这样多好，"她用迷人的温柔口吻说，但其中也多少含有点儿对别人嗔怪的意味，"这样，餐巾就不会滑脱了嘛。"

奥蒂莉娅忍不住笑了起来，而包莉娜则故作若无其事的样子，跑到厨房将玛丽娜找来，向她作了一番嘱咐，玛丽娜听着，眼里流露出鄙夷的神色。包莉娜给考斯塔凯公公拿来了煮鸡蛋，饕餮老人慌忙伸手去接，可这位半边夫人并没有给他。她向玛丽娜要了一只小碟（"快，快，玛丽娜太太，老爷是不应当等候的！"），将碟子放在老头子面前，然后用一只小匙挖起鸡蛋来。老头子等不迭了，忙拿起面包去蘸蛋黄，包莉娜拦住了他，她动作轻柔，态度温和，犹如一位侍女，随后她捏起点盐花儿撒在鸡蛋上。

"我还要点儿胡椒粉。"考斯塔凯公公提出了要求。

"胡椒不好，亲爱的，"包莉娜说，"你吃了会难受的！"

玛丽娜站在门边象看拉洋片似的望着他们，然而老头子这会儿已是欣喜如醉了。包莉娜一直站在那里，她等考斯塔凯公公用完饭之后，才坐下来随便吃点东西，一边向接受她照料的这一位投以关切的目光。这女人那么温柔恭顺，显然是想在这个家里博取某种权威。一天早晨，奥蒂莉娅过来看望考斯塔凯公公，然而她却吃了闭门羹，那女人百般作态，巧言支吾，借口什么“他”夜里有些失眠，此刻需要休息，而挡了她的驾。奥蒂莉娅觉得她的忍耐已经到了最大限度，有朝一日她要将这位越俎代庖的不速之客轰出家门。不过，包莉娜的好景也不长。她认为她已经赢得了老头子的欢心，便开始按照她的需要向这老头子进言了。

“如今人心不善，尽爱飞短流长的，咱们得提防着点儿才好。我是个寡妇家，我有我的难处。我想，我服侍了别人一阵子，日后也许能得到个报偿。那种让女人家耐着性子等待了多少年，到头来又让人家落了空的男人也不少见啊。”

“你的意思是想怎么着？”在女人三番五次这样旁敲侧击之后，考斯塔凯公公迷惑不解地问。

“我是想日后能得到点儿报偿，呃，我的意思是说，要是别的不行，你就把我的名字写到遗嘱上吧。”

老头子额头上突然又暴起了一道道青筋，他的声音完全嘶哑了。

“什么遗嘱？我没有遗嘱！我没有东西好留给别人！遗

嘱？我还没死呢！”

“你别生气嘛，我只是随口说说罢了，我知道你心地善良。”

为家里吃食的过量消耗而忧虑的考斯塔凯公公，此刻简直感到恐惧了，他不知道该怎样做才能打发掉包莉娜。他那生就的懦弱性格使他遇事从来就拿不出个积极的办法来。因此，当玛丽娜气势汹汹地用擀面杖威吓着包莉娜，将她从厨房里向外推搡时，他只是隔着玻璃窗看着这场他听不见声音的哑剧。这位“家里人”在这个家里还没有立稳脚跟，便从此消失了。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笑了起来，考斯塔凯公公望着他们两个，脸上露出了那种做错了事的人在意识到自己愚蠢时的可笑表情，而斯坦尼克对这桩故事则任凭想象，恣意添枝加叶大肆渲染起来。

“我敢发誓，考斯塔凯公公跟她有一个孩子，我还见过那孩子呢，将来他要是给他那个宝贝儿留下什么财产，你们也用不着大惊小怪的。为什么玛丽娜要把她赶跑呢？这都是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一起暗中撺弄的，因为他们嫉妒心重。玛丽娜把她打得鼻青脸肿，听说还住进医院了呢。”

奥蒂莉娅坐在老头子的膝盖上，抚摩着他那象烧瓷般光滑的秃顶。

“爸爸，真的，你这么大年纪了，可还那么缺心眼儿。你有什么必要非把那个女人弄到家里来？我们难道不会照顾你？不称你的心意？”

老头子坐在那里，耷拉着下嘴唇，显出一副十分懊悔

的样子。

“好啦，我是要关心我家姑……姑娘的，”他说，一边盘算起他那异想天开的生意经来，“是要关心的。”

“爸爸，你别再为我操心了，我跟你说过，我什么都不需要！”

奥蒂莉娅这番话是完全出自诚意，因为她早已忘却了巴斯卡劳普跟她提过以她的名义为她存款的事情。

玛丽娜鼓捣着考斯塔凯公公，说最好在家里举行一次拜神驱鬼的仪式，因为这一程子邪祟守舍，灾难不断。如果他没有诚心，神父是不会到有邪念的人家里来的。她的这个主意终于被老头子接受了。一天早晨，本堂神父在一名唱诗班歌手和祖依格神父的陪同下来了。祖依格神父早先是这位本堂神父教堂里的神父，如今这老头子已沦为跑龙套的角色了。他今年七十岁，棕褐色的胡须，尖尖的象一把刷浆的墙刷，他能饮李子酒，因此赢得了“祖依格”① 的雅号。他好怨天尤人，出言不逊。由于年事已高，关节疼痛，甚至在教堂里面对着会众就常常呼天叫地，抱怨不休。孩子们在他那条圣带前面对着他嘻嘻哈哈，他便要他们忏悔，质问他们是不是偷吃了豆角和酸菜。他唱起圣诗来，哼哼唧唧，断断续续，嗓门儿一会儿深沉凝重，一会儿又尖锐刺耳，嗷嗷嚎叫，惹得青年教友们哄然大笑。那些老婆婆们当面向他提出了责难，然而她们对他依旧态度虔敬；不过，他并

① 李子酒的音译。

不因此就宽宥了她们，而是用一连串有渎神聪的语言作了回敬。那位本堂神父还是诚心诚意地维护了他的尊严，为了教会的威望而煞有介事地当众表明了自己的虔诚。尊敬的本堂神父身量魁伟，满面红光，浓密的白须披散在胸前。他一笑起来整个肚子都跟着跳动不止，即使面对最邪恶的异端隐射，他都能成竹在胸，以笑来折冲御辱。

本堂神父在唱诗班歌手的帮助下开始了祈神禳邪仪式，他焚了香，将满屋弄得烟雾腾腾，又向墙上洒了圣水。祖依格神父过不多大一会儿便不着边际地哼唧一声，一边用眼角儿悄悄地睨视着，看是不是有什么酒菜准备上来。尊敬的本堂神父在给众人洒圣水时（考斯塔凯十分虔诚地躬着身子），一抬头跟斯坦尼克打了个照面，他同他已是老相识了，于是会心地朝斯坦尼克笑了笑。

"你打哪儿蹦出来的，魔王？"仪式结束后，神父打趣地问，一边从他那长长的头发上面取下圣带。

"怎么，尊敬的神父，"斯坦尼克摆出一副虔敬的样子，不以为然地说，"不许我参加这祈神禳邪的礼拜，关心关心我的灵魂？"

"许，许，怎么能不许呢，黑心鬼，你改邪归正，走上了正路，我正要夸奖夸奖你呢。我在等着你忏悔，接受圣餐呢。"

在这位本堂神父的眼里，芸芸众生都是"教门的儿子"，对他们说起话来都是用"你你"的口吻，而同那些亲密无间的人交谈时则直呼他们的绰号"黑心鬼"什么的。这会儿，

祖依格神父已经等得不耐烦了，他问奥蒂莉娅：

“我说，亲爱的姑娘，你没有准备点儿小酒儿？我可打早上就滴水没进啊。”

为了证实自己喉头不适，祖依格于是不轻不重地吭咔干咳了一声来顺一顺嗓子。

“考斯塔凯公公，”斯坦尼克说，“你得准备点儿小酒儿、小菜儿和香肠什么的，这是这么个规矩！”

“最好是李子酒！”祖依格神父直率地说。

考斯塔凯公公一时不知所措地望着奥蒂莉娅，这边斯坦尼克又进逼了一句：

“老人家，拿出二十列依来吧，咱们得请请人家教会人士呀！”

本堂神父听着斯坦尼克在吩咐玛丽娜，便插嘴进来，提出了具体要求：

“喂，我说黑心鬼，你告诉她，让她跟克里斯塔凯要那种他常给我打的葡萄酒，另外再来点奶酪饼儿，那可是下酒的好东西呢。”

“再打点儿李子酒吧，亲爱的姑娘，还得烫一烫，我要喝热的呢！”祖依格神父恳求说。

奥蒂莉娅给逗乐了，向他表示赞同。两位神父打发唱诗班的那个歌手带着教堂的祭器回去之后，便坐下来等候着。

“能不时来这么一次祈神活动倒真不错呢，”本堂神父没话找话说，“我们不要忘了在天之父，是他赐给我们

一切。”

“可也不要忘了还得喝点儿葡萄酒呢！”斯坦尼克接上去说。

“葡萄酒确是好喝，你这个黑心鬼，”本堂神父回敬说，“那是主恩赐给他的子民的，不过喝起来要有节制才行。”

“这个鬼天儿，雪下得真大，”副本堂神父说，“雪花刚才都飞进我嘴里了。一八九五年十一月那场暴风雪以后，这十五年来还从没下过这么大的雪呢。没错儿，准是魔鬼又捣乱了，想把我的嗓子弄哑呢！”

“喂，尊敬的，”本堂神父故作愤慨地责备他说，“我跟你说过，别一张嘴就是鬼呀怪呀的。多么罪过，你是上了岁数的神父啊！你要好好地向仁慈的主悔罪。”

斯坦尼克这会儿咄咄逼人地说：

“你们原来是这样。你们要别人不饮酒、不骂人，可你们，尊敬的神父，却为所欲为。这样人们怎么还能相信你们？”

“要信神的灵！”祖依格神父说，一边伸手握着他那撮儿胡子，“基督徒信我身上的神的灵，不是我这个有罪孽的人。”

“喂，你这个黑心鬼，”本堂神父抗议了，“显然，今天你是魔鬼附身了！你什么时候听见我出言不逊，拿主的名胡言乱语过？可怜，尊敬的祖依格神父已是上了岁数的人了，他有时不自觉地暴露出毛病来，因为我们都罪孽深重啊。你责备我好喝吗，魔王？我是好喝一点儿的，那是圣书上允许

的饮量，所罗门①在他的《箴言》②里就有这样的话：‘你若赴有势力者的酒席，要留心你前面摆的是什么吃食。’”

祖依格神父哼哼唧唧地唱起来：“我子，你要吃蜜，因为它味美，吃蜂房下滴的蜜，便觉甘甜。”完了，他忧虑地问：

“神父，这酒还能有多久的喝头？我是没有多少日子好活的了啊！”

“嘻！可敬的，我们有罪孽的人命中注定是不会知道自己的寿数的，我们也不应该自以为是地去违拗上帝，上帝明察一切啊。”

“那么，敢问，”斯坦尼克以无神论者的口气说，“你认为上帝把人生的孽债都刻在记事板上了吗？”

本堂神父摆出凶狠的架势，举起拳头威胁斯坦尼克，说：

“那个罪人老跟我作对，我决不告诉他。”

玛丽娜和奥蒂莉娅把吃的东西拿来摆在桌上。本堂神父向桌上扫了一眼，划着十字，祝祷起来。

“我主耶稣基督啊，垂顾这肉食吧，使它们净化，如同你对亚伯敬奉你的羔羊，还有肥美的小牛一样……因为你是真正的粮③，你赐给我们美味珍馐，我们赞美你、圣父和圣

① 古以色列国王。

② 基督教《圣经·旧约》里的一篇。

③ 耶稣曾对犹太人说：“我就是生命的粮……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得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圣餐中以饼和葡萄酒代替耶稣的肉和血。见《圣经·新约全书·约翰福音》。

灵的荣光，现在，永远，直到永远，阿门！”随后他又划了一遍十字，咂咂嘴，伸手抓起一大片厚厚的香肠。

祖依格神父对吃的并不感兴趣，他双手紧扣着杯子，等着喝酒时，唱道：

“不要做醉鬼，不要厚脸皮，一心想让人家给买好吃的。”

“你这家伙，死不了的，”本堂神父说，一边撕着另一片香肠的皮儿，“你只要一见到酒壶和酒杯，最后非喝得光着屁股走路不可。”

“嘿嘿嘿！”祖依格神父看见奥蒂莉娅被他们的玩笑逗乐了，便笑了起来，“笑吧，可爱的小鸽子！你还记得我把你放在圣水盆里给你施洗的事儿吗？嗐，那时天儿可真冷得要命呢。酒烫好了吗？我的关节疼得厉害呀！这种病缠着身子使人焦心，就象醋沾着伤口，烟弄到眼里一样使人难受。”

“你不吃，伙计？”本堂神父问考斯塔凯公公，“喝点儿这酒吧，克里斯塔凯那家伙的酒真够得上是琼浆玉液，圣餐中的上品呢。”

“爸爸的身体不大好，”奥蒂莉娅解释说，“他不能暴饮暴食。”

“是吗?!”本堂神父惊讶地说，举起酒杯，一仰脖儿灌了下去，“我还不知道呢。用点儿酒算不得暴饮暴食。好酒还治病呢，我这是听老人们讲的。我只是接受忏悔的神父，不懂得肉体上的病痛。求主赐给那些不幸的人健康和欢乐，

阿门！”

“我说姑娘，那有肉桂香味儿的害人水儿还有吗？”祖依格神父问奥蒂莉娅，“我才刚品出来它的味儿呢。你给我倒吧，我要多作些孽，等主召唤我的时候，我好向他虔诚地忏悔。‘上帝啊，我的主，我要在琴声中把心里的话向你诉说！’”

“提起琴嘛，”斯坦尼克说，“这酒不是吃菜时喝的，而是该有乐师们的琴声伴奏来喝才好，可惜你们神职人员不能跳舞啊！”

“我们为什么不能跳舞，黑心鬼？‘跳吧，乐吧，犹太人。’《圣经》上就这样说嘛。在结婚圣礼上我们不就跳吗？任何宴乐，只要人们心诚，不存邪念，都是允许的。斯坦尼克，如果我没弄错的话，我觉得你是属于中了无神论流毒而破坏戒律的那种时髦人物。那种疯子在心里说：上帝是不存在的。”

本堂神父啃着一块乳酪饼，而在这种心无邪念的圣谈中一向不甘寂寞的祖依格神父，这会儿则伤神地望着空空的酒杯，显然杯子底上有一颗胡椒粒儿呢。他厌恶地扫了一眼桌上的香肠，唱道：“圣洁的面包人吃了，美味珍馐也吃个饱。”

“可不是这样嘛，尊敬的，上帝天心仁爱，大慈大悲呀！”本堂神父跟着强调说，一边缓缓地划着十字。

祖依格神父从奥蒂莉娅手里接过另一杯酒，他问这姑娘是不是还弹“洋琴”，因为有一次他听见她弹过。他说的

“洋琴”就是钢琴。考斯塔凯公公要是在往常看到家里的酒菜这样大量消耗，恐怕早就感到心疼了，可这会儿，他看起来似乎别有心事。后来，他终于近乎耳语似的问起本堂神父来：

“你真……真的认为有天国？”

“当然喽，主的宝训讲得很清楚，他说：‘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神的国是你们的；你们饥饿的人有福了，因为你们将要饱足，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①

“那么说，我们进天堂的希望就不大了，神父，因为我们现在已经吃饱喝足了啊。”斯坦尼克说。

“住嘴，黑心鬼，这说的不单指肚皮的饱足，还指一切福分的满足，魔王，你说说看，有哪个凡人能夸口，说他已经得福满足了呢？人是什么？‘人就象野草，他的日子就象野花一样。’再说，你没好好想想主的慈悲为怀？即便我们有七七四十九次过犯，他也会怜悯宽恕我们的。”

神父说了这一席话之后口干舌燥，便一仰脖儿又喝了一杯葡萄酒，接着用低沉的声音说：

“主啊，你慈悲为怀，垂怜我吧，你宽宏大量，饶恕我的罪吧。”

祖依格神父象诵圣诗似的应和起来：

“主啊，你打开我的唇，我的口将赞美你的名！”

说完，立即饮起李子酒来。本堂神父抖了抖圣袍上的

---

① 见《圣经·新约全书·路加福音》。

面包屑，看了一下钟，发现是该离去的时候了。

“我们起身吧，尊敬的，该走了，已是下午了。主祝福这一家吧。”他说。

考斯塔凯公公显出一副极认真的神色，问：

“灵魂象活的似的能看见也能听见吗？”

“啊，”本堂神父说，他竭力避免作任何不利的具体答复，“这是天机，说起来吓人呢，我们还是不去接触为好，因为我们的智慧有限。当然喽，仁慈的上帝，他的恩泽是被覆万物的。”

祖依格神父象孩子似的，忍俊不禁，笑了起来，一边使劲儿咳嗽着说：

“嘿嘿嘿，我们都快翘辫子了，快变成泥土了。”

斯坦尼克舌头发痒，他抓住神父不放，喋喋不休地说了起来。

“停停，可敬的神父，你先别走。考斯塔凯公公给你提了个严肃的问题，我也正想向你请教呢。我敢向你赌咒，我是相信我们老祖宗传下来的教门儿的，我要认真修行，做个名实相符的基督徒。”

“愿上帝保佑你！”神父赞同地说。他觉得他的身分此刻不容许他去奚落别人皈依基督的心意。

“不过，我是人，因此，我有许多需要去寻求答案的重大问题，否则我就会堕入无神论的泥坑里去。”

“我们的救世主对一切问题都已经答复了啊！”神父对眼前的谈话略感忧虑地说。

“首先我要向你讨教的是，何以世上没有公理？何以罪恶深重的人悠哉游哉，不受惩治，而法理却丧失殆尽？”

神父和蔼地向斯坦尼克发出了警告，他滔滔不绝，大发起议论来，想以谐谑的言辞逼他打退却仗。

“黑心鬼，显而易见，你是从来没有跨过主家里的门坎儿的！你这不肖之徒，你想要我在酒肉之间向你传经布道？你敢来会堂听主的圣训吗？你敢来向我忏悔吗？你要敢来，你就会得到一切答案。好了，你不要在这儿鼓唇弄舌，主在天国对善言恶行可是赏罚严明的啊。‘主的形无处不在，主的力无处不有，主的智无处不见。’”

“真的有天国吗？”考斯塔凯公公好奇地坚持问。

“如果有的话，”斯坦尼克又捡起了同老头子谈过的旧话题发挥起来，“那到现在为止总该有人来通知我们了吧。”

“主啊，宽恕他吧，他不懂得自己说的什么话。”神父象演戏似的，高高举起双手祷告说。

“我说，尊敬的神父，上帝真的很仁慈吧？”

“你说的是呀，孩子！”神父表示赞同，他竭力避免陷入争论。

“既然如此，那么，尊敬的神父，你如何解释，几千年来，我们人类在疑虑不安中挣扎，却得不到任何灵魂不朽的证据，而事情说来又是那么简单，比方说，某位已经作古的人物出来向我们言语一声，瞧，事情就是如此这般的呀！上帝对此为何保持沉默？”

神父露出惊讶的神色，说：

“《诗篇》①上说得好：‘不从恶人的计谋，不站罪人的道路，不坐亵慢人的座位，这人便为有福。’那么，黑心鬼，你对我们的古老信仰连起码的知识都没有，算什么基督徒？我们的主为我们殉难，后来复活了，不就是证据？你还要什么证据？”

“哎，那是怎么回事？”斯坦尼克挑衅地问，而考斯塔凯公公则聚精会神地听着。

“哼，你会知道是怎么回事的，黑心鬼。‘看哪，’《启示录》②上这样说，‘我不久便将降临，我要按每个人的行有赏有罚。我是阿尔法，我是欧米戛③，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后的，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快，尊敬的祖依格神父，咱们快走吧，时候不早了。”

于是神父朝门口走去，后面跟着祖依格神父，就这样，一场他所不喜欢的争论便烟消云散了。

“我说那些话嘛，”斯坦尼克在大门口跟神父说，“只是想刺激一下老头子，让他好好想想那些神道，至于我自己嘛，我向你保证，我是最忠诚的基督徒，等复活节那天，我是要来教堂礼拜的。”

“收起你那一套吧，黑心鬼，”神父用玩笑的口吻说，“我知道你肚子里都装着些什么鬼点子。你们这些时髦人物都是那种德行。再见了。”

---

① 基督教《圣经·旧约》中的一篇。

② 基督教《圣经·新约》中的一篇。

③ “阿尔法”和“欧米戛”分别为希腊语的首末字母。

阿格拉伊得知考斯塔凯家做了祈神仪式，感到惊异，她寻思着，不知道这是吉兆呢，还是凶兆，因为这老头子平素是从不关心这种事情的。不过，无论如何，这倒给她提供了一次机会，让她有可能打着向老头子道贺的幌子，重新迈进他家的门坎儿。下午，她们组织了一次不折不扣的聚会，斯坦尼克和奥莉皮娅、阿奥莉卡、蒂蒂全都参加了。阿格拉伊最感骄傲的是，蒂蒂越来越热衷于拉小提琴了，然而他那把琴却弄得家里到处回荡着可怕的凄厉声音。他拉起琴来，如痴如醉，但却毫无章法，可阿格拉伊还蛮以为她可以向奥蒂莉娅显摆一番，她的蒂蒂比她在钢琴上“瞎抓胡挠”要高明得多呢。蒂蒂完全被他母亲和姐姐们的欣羡之情包围了，如果说她们的夸奖能够使他的琴艺日新月异，那么他要不了多久定会成为当世的帕加尼尼① 了。遗憾的是，对于学习斯道的正确要求，他既不能理会，也没有那份儿才华。有人向他推荐了克兰克的一种本子和希特的几种练习曲，但他很快便对那些单调的东西厌腻了（再说，阿格拉伊也不喜欢听那些练习曲），于是重又拉起他听来的那些调调儿，那些东西有的即或是有谱可循，但也都是些无名的平庸之作。他酷爱手工，因此愈益执著地投入了一种毫不含糊的劳作。他从朋友们那里借来各种乐谱，有流行乐曲，有钢琴、小提琴或声乐浪漫曲、小曲等。他将几张白纸和复写纸相间叠放起来，用他那把得意的五齿小梳子动手做起五线谱纸来，

① 帕加尼尼（1782—1840），著名的意大利小提琴演奏家、作曲家，享有“小提琴之王”的美誉。

然后便发挥他那一手摹写功夫，将主旋律抄录下来。经过一番艰巨辛苦的劳动，他能演奏《卖鸟人》中的《华尔兹》、《你为什么还不来》、《在那边的小花园里》、《女人的花冠》、《我曾经多么爱你》、《转瞬即逝的爱情》、《由不得你》、《请你再来》、《猎人的华尔兹》、《如果你喜欢玛格丽特》、布拉卡的《小夜曲》、《在巴黎桥下》、《你永远也不会知道》、《淡褐色的眼睛》、《女人的誓言》、《修道士》、《我不会相信》、《马赛曲》，等等。因此，阿格拉伊(她过来时还随身带了一些活计)要蒂蒂给考斯塔凯公公拉琴，让这老头子高兴高兴。蒂蒂不等人们三催四请，便拉起德罗希诺的《你去了》这支浪漫曲来，那走了调的琴声听起来颇为凄惨。考斯塔凯公公对此无动于衷，而那几个女人，虽然不懂得音乐，却认真地听着蒂蒂的演奏。阿奥莉卡听着听着便跟着琴声哼了起来，奥莉皮娅后来也加入了这即兴的哼唱；由于蒂蒂的音乐感染，最后阿格拉伊也参加进来了，她一反常态，平日那种咄咄逼人的男中音嗓门儿不见了，此刻她的声音尖尖的颤颤悠悠的。临了时，阿奥莉卡哇的一声哭了起来。

“什么事儿哭得那么伤心?”奥莉皮娅说，“喝口水吧!”

阿奥莉卡喝了满满一杯水，伤心地叹了口气，说：

“我听音乐时，有时会情不自禁地哭起来。我看见别人都很幸福，而我……”

“好了，好了，”阿格拉伊安慰她说，“用不着那样着急，上帝是仁慈的。”

为了使阿奥莉卡转悲为喜，蒂蒂一本正经地奏起《伊

萨—伊萨》来。阿格拉伊听着，喃喃地说：

“小提琴的声音真甜！我就是受不了钢琴那丁丁当当的嘈杂声。”

这当儿，魏斯曼来找费利克斯，费利克斯不在。这位大学生象往常一样和蔼可亲，他询问了老人的健康状况，给他摸摸脉，做着检查的样子，然后流露出非常满意的神情。考斯塔凯公公怀着极大的敬意望着他，仿佛他就是他眼里的圣人。

“我是严格遵守饮食制度的，”老头子说，“烟我也戒了。”

阿奥莉卡赶忙给魏斯曼献上一杯茶，魏斯曼接过茶，也没有表示什么虚礼客套。

“您的面色有些苍白，”大学生说，“应该注射些卡可基酸盐或是士的宁才好。您过于劳累了，要不然就是感情上有什么不得意的地方吧？”

阿奥莉卡低下了头，显出一副过分恭顺的样子。

“让我给您摸摸脉看，小姐！嗯！搏动太弱，很难摸得出来！严重贫血。我知道您该怎么办好！”

“该怎么办？”阿奥莉卡急切地问，仍然让魏斯曼把着手。

“您需要爱情！”魏斯曼用他那习以为常的讥诮口气说，“炽热的爱情就象健身体操，就象锻炼神经的课程一样必要啊。到现在为止，你有过爱情的交往吗？现在有热情奔放的男朋友吗？”

“天哪，您这是什么话！”阿奥莉卡十分难为情地说，然而她对这不寻常的谈话仍然很感惬意。

“可先生，你怎么能认为我家姑娘们会跟你们医学校的女学生一个德行？”阿格拉伊说。

“话虽那么说，”魏斯曼对阿格拉伊的话表示不理会，或是故作不理会的样子，坚持说，“爱情是绝对必要的。女孩子的洁身独处，到了一定年龄就成了自寻苦恼的根由，它会引起心神失常，导致癔病。请问，您的芳龄，小姐？”

“你这样斯文的人竟然给我提了这么个不应当回答的问题。你猜我多大了。”

“我哪里会知道？二十五六岁吧！”魏斯曼故意不将真实的看法说出来。

阿奥莉卡对他的估计很得意。

“差不多，”她表示同意，“看来你的眼力不错。”

其实，从面色上看，阿奥莉卡象一个四十岁而又身体虚弱的妇女，虽则她并没有到那个岁数。她那憔悴了的脸皮上涂了一层亮光光的油粉，眼角处的皱纹儿一道一道的。她那稀疏的头发被过多的发卷儿压得支不起来。两眼周围已经出现了青紫色的暗晕，这使她看起来具有一副不务正业的女人那种典型面相。她那龇牙咧嘴的笑容暴露出一种神经质的急切欲望。

“为了永葆芳龄，您一方面需要锻炼您特有的机体功能，关于这一点，我的意思您清楚吗？另一方面，您需要特殊调理。好，现在让我来看看您的腮颊！您这搽的什么？”

“羊……羊毛脂！”

“低档货，有害。我建议您晚上用玫瑰露和樟脑酒精各半搀兑起来擦脸，然后再按摩面部，这样可以加快血液循环。”

“可怎么个按摩法啊，魏斯曼先生？”阿奥莉卡急不可待地问。

“瞧，这样，尊贵的小姐！”

魏斯曼于是用食指侧面在阿奥莉卡的脖子上顺捋了十次，然后用手背在她的下巴上摩擦几次，揪一揪她的喉部，从鼻侧经过两颊向口部、鬓角、耳根等处按摩，完了之后，又用手指给她摩擦印堂。

“此外，可爱的小姐，您要用霜脂搽面，不过，我还想向您推荐一种润肤油剂，它的成分有石蜡油、蓖麻油、甜杏仁油、香油和春白菊油。用时拿脱脂棉蘸着轻轻涂擦就行了。”

“哎呀，您知道的真多，魏斯曼先生，请您把这个配方给我写下来，免得我忘了。”

阿奥莉卡不但被魏斯曼那和蔼可亲的性格攫住了，而且，她还习惯地兴奋起来，以为她能牵动那位大学生的心呢。她向人们极口赞扬他，夸他是个斯文而又殷勤的小伙子，她让人们相信，这样一个青年，无论他家境多么贫寒，在生活中他都会前途无量的。她甚至还认为他应当得到别人的帮助。在阿格拉伊家里，反犹太主义这个概念，人们是不知其为何物的。“同犹太人交往胜似同自己人交往”，这

是一句普遍的口头禅。犹太女人同罗马尼亚男人结婚，尤其是同军官结婚的事情，是屡见不鲜的，因为陪嫁财产在其中发挥着作用。不过，相反的情况就没有了。一个犹太男人若是娶一位基督徒的女弟子为妻，则事情便属荒诞不经了，唯其荒诞不经，所以要受谴责。阿奥莉卡邀约魏斯曼了，以便借机打听他家里的情况。一天，她竟以某种借口，登门造访了魏斯曼，同他姑母和姐妹们做了一次长谈。大学生家里的贫寒境况并未使她惊讶。相反，她还为魏斯曼道了赞词呢，说他越是身处寒微的逆境而能与之斗争，便越发见出他的美德。总之，她对犹太人开始表现出异乎寻常的宽容态度来了。阿格拉伊对她先是冷言冷语，继而则又慌了神地诘问她：

"你打算嫁给一个犹太佬？你的脑瓜子出了毛病啦！他对你瞧都不瞧一眼呢，再说，他还是个毛孩子呀。就算他眼里有你，可我同他毫无瓜葛，跟他走的不是一股道儿。这种事儿，在我们家里祖祖辈辈还没见过呢。"

从那以后，阿格拉伊便认真地管起事来，她紧紧地掌握住家里的任何情况，对其他人的一切变化都尽量采取干预态度，她对阿奥莉卡的固执己见唠叨不休。阿奥莉卡认为她该向神父去寻求指点了，然而她又不好意思去找本堂神父，因此，她只好去求祖依格神父，她恳请他到教堂去接受她的忏悔。这时天寒地冻，大雪纷飞，教堂里寒气袭人。祖依格神父在石板地面上拖着步子，激起一阵阵的噪音。他嗓子里发痒，旁若无人地咳嗽着。

“这鬼天气简直要了我的命，孩子，这该死的冬天，妖魔鬼怪都往我骨头里钻。要是能喝上几口热酒就会把他们吓跑的。你说你要忏悔，孩子，你的灵魂有什么罪孽吗？”

“为人就有罪孽呀！”阿奥莉卡虔诚而悲凄地说。

“是啊，孩子，是啊，因为魔鬼老在捣乱啊！那些该冻死的东西也往我膝盖里钻呢。”

祖依格神父一边咳嗽，一边喃喃自语地来到神坛旁，他披上圣带走过来，坐在一条长凳上，将圣带两端搭在跪在身边的阿奥莉卡的头上。

“嗯，我该向你问些什么呢，孩子，”老头子说，一边将他那副用绳子系起来的眼镜架在鼻梁上，“问什么呢，我已经老了，记性不好啦！”

祖依格打开一本祈祷书，咳了一声，唾了唾手指，翻起书页来，翻到《忏悔规条》那一章便停了下来，随后对着圣像划了几遍十字，拖着鼻音祈祷着：

“仁慈的主，怜恤我们吧，怜恤我们吧。”诸如此类的话，他还嘟哝了一些，可阿奥莉卡对他那些话并没有认真去听，因为她发现祖依格神父没有穿靴子，而脚上只登着一双套鞋，套鞋里面塞满了纸头，外面用绳子捆扎着。“上帝我主，”那老头子提高嗓门说，“你差遣先知拿单赦免了知悔的大卫的罪，你接受了玛拿西祈求恕罪的祷告，求你也宽宥你的奴仆……”

“你叫什么名字，孩子？”祖依格问，一边低下头，朝圣带下面看着。

“阿奥莉卡！”

“……也宽宥你的奴仆阿奥莉卡吧，她对她的罪感到懊悔，求你以平日爱人之心，接受她的忏悔吧……”

祖依格神父继续不清不楚地嘟哝了一阵子，随后便拼命咳嗽起来，把地狱里的魔鬼骂了一遍，又问阿奥莉卡说：

“《十诫》① 你知道吗，姑娘？经书上这样写的，所以我要问你。”

“知道，神父，我上学时学过。”

“那就好啦，太好啦！《使徒信条》你知道吗，姑娘？”

“知道，神父！”

“这也很好。我全身骨头都疼，只有用汽油搓，再喝上些白酒才行哪。等等，让我看看经书怎么说的，因为我的眼镜掉下来了。告诉我，孩子，你没作过假忏悔吧？你没有向上帝许了什么愿又反悔吧？……唉，你哪里会做那种事情，你的年纪还轻呢！你没有跟……嗯，败坏过你的童贞吧？唉，这话太重了，是问男人的；等等，孩子，咱们看看下面写的什么，嗯，对！你没跟家里人，或是跟某个人，或是跟伙伴打过架吧？你没跟信邪教的女人在一起胡混过吧？你没戏弄过某个童贞女吧？唉，天哪，这也是问男人的话啊……好，孩子，你告诉我，你没喝过什么避孕的草药吧？你没喝过什么打胎的药吧？或是怀了孕还胡跑瞎颠儿吧？”

“俺还是姑娘家呢，神父。”阿奥莉卡声明说。

---

① 摩西十诫。

“哦，你是姑娘家，是童贞女，那么，你告诉我，你是不是……呃……好骂人……或者，你没出门子就有了过错，或者，你订了婚……嗐，就是有了过错，”祖依格神父找到了正当的理由，“那又怎样，上帝会宽恕的，因为男人都不是好东西嘛；你不好穿花戴朵，涂脂抹粉，或是香水花露水洒得满身都是，以便去引诱小伙子犯罪吧？”

“我搽粉，就象别的女人那样。”阿奥莉卡郑重其事地承认。

“孩子，那就让买卖人也有个餬口之计，让那些小鬼们也高兴高兴吧，嘿嘿嘿！哎，我再问你什么呢？斋期你吃菜豆儿吗？吃酸菜吗？今年我的卷心菜没腌好，都变黑流汤了，象压扁了的蜗牛肉似的。”

祖依格神父赶忙伸出一只手搭在阿奥莉卡的头上，用深沉的声音说：

“我主耶稣基督，他以他的灵和对人类的爱怜宽恕了你和你的一切罪，阿奥莉卡。我作为一个平凡的忏悔神父，以主赐给我的权和圣父、圣子、圣灵的名，也宽恕你和你的一切罪，阿门。这天儿真冷，简直冷得彻骨啊。好了，孩子，你明儿有好酒时，可要拿来给我消消这咳嗽之灾啊。你还要做一串念珠，这是善行，妖魔鬼怪见了就会老实的。”

“神父，”阿奥莉卡迟疑了一会儿说，这老头子此刻正朝他那冰凉的手指上哈气，急于想走开，“我还有事儿要忏悔。”

“说吧，孩子，快说吧。”

“我爱呀！”

“爱吧，小鸽子，现在是你爱的时候了，到时来这里我给你证婚。”

“你要知道，我爱一个人，可我不知道他该不该……”

“他别是已婚之人吧，这种事也是常见的呢，因为魔鬼总是在捣乱呀。”

“他不是已婚之人，可他跟我不是属于一个教门儿的。”

“啊哈，他信天主教吧，要么他就是那种在教堂里不立十字架的新教徒，该死。不过你要知道，他们也还算是某种基督徒，是容许的。”

“不是基督徒，神父！”

“天哪，他到底是什么人？是土耳其人？”

“是犹太人！”

“哎呀，我的天，”祖依格神父大为惊讶，“魔鬼在缠着你呢！你上了邪教徒的当了吧？”

阿奥莉卡摇了摇头。

“我跟你说什么好呢，孩子，这种事儿我没有怎么经见过，你最好是多做祷告，让上帝来指点你吧。不过我觉得，要是你能把一个异教徒领到基督脚下，那就是说，你为天国赢得了一个居民。不然的话，事情就难办了。”

“我要尽力去做，神父，我要尽力去做！”阿奥莉卡开心地应允着。

从那以后，阿奥莉卡的心越来越想着魏斯曼了，只要她一找到机会，她就要邀约他的。

“我这个人，”她说，“是没有任何偏见的。要是我爱上了一个犹太人，我就会嫁给他的，不管别人会说些什么。当然喽，我希望他能改从我们的教规，至少他得放弃他原来的教门儿。”

“对这种事，宗教有何关系？”魏斯曼问。

“有关系！如果那青年是个殷勤的好小伙子，我想，他会乐意放弃所有能构成障碍的事情的。”

看到这大学生对皈依基督毫不感兴趣，阿奥莉卡心想，最好还是将宗教问题放在一边不去管它。

“总之，”她郑重其事地说，“每个人有每个人的信仰。如果那对婚姻构不成障碍，我是没有什么好说的。将来婚礼可以不采取宗教仪式，而按照世俗的形式进行。那样做，人们可能认为不好，迷信还是存在嘛，有什么法子呢，我们女人就是相信那些，不过，爱情是把那一切踩在脚下的。”

“我嘛，”魏斯曼说，他开始明白阿奥莉卡的用意何在了，“只主张爱情自由。其它任何形式的爱情，我觉得都是不文明时代的残余。”

阿奥莉卡独自呆在卧室里抽泣着，她认为那大学生的话是对她的爱情作出响应的热切表示，但那些话里却又没有包含任何义务。她度过了一个内心激荡、情思缠绵的不眠之夜，接着便沉浸在一种崇高的感情境界中，有如人们即将作出重大牺牲时所经受的那种心情。她将一反世俗偏见，接受魏斯曼的爱情，而不举行婚礼，只要山盟海誓一番便心满意足了。

“你的话我认真考虑了，”她对大学生说，“我一夜没有合眼，受尽了煎熬，因为我将为过错付出代价，但不管怎样，我已经决定……”

魏斯曼大为吃惊，赶忙说：

“我不能多呆，我是来找我的好友费利克斯的，改一天我再来好了，没关系。”

说罢，他便匆忙出门走开了。

“你别生气，”他对费利克斯说，“阿奥莉卡小姐可真是个可怕的姑娘。她现在正经历着性爱的危机。我一定得坚持爱情自由的主张啊。”

有一阵子，阿奥莉卡完全陷入了沉默寡言的失常状态。她变得形容枯槁，悲观绝望，她对着镜子，披散开头发，凄凉地唱起德罗希诺的《你去了》那支歌来。后来，她慢慢地平静下来，脸上涂了厚厚的脂粉，开始在胜利路作她的巡回漫游去了。

费利克斯从她身上，如同从其他年岁较大的一些人的身上一样，看到了某些给人印象很深的现象。每个人到了一定年龄，机体的变化都会在面颊上表现出来。在年轻的奥蒂莉娅身上，那些变化是诱人的。她瘦削时，则体态苗条，步履轻盈；她丰润时，则面颊光彩熠熠，双眸更加动人。她的教养使她的举止总是那么富有女性的美质和稚气。相反，阿奥莉卡则是命途多舛，她容貌的变化每况愈下，日趋苍老，尽管她不断厚施脂粉。她的头发干枯纤细，如同假发一样没有光泽。她胖起来时，则过早地呈现出阿格拉伊那

一副臃肿的体态；她消瘦时，头脸的骨头又都暴露了出来。她的肌肤失去了弹性，松弛地耷拉着，形成了一道道皱褶和暗影；她的面颊布满了青筋。已处于暮年的考斯塔凯公公更加衰老了。他在病前是个没上年纪便已谢顶的人，而现在则又体态肥胖，下巴臃肿，完全老态龙钟了。

巴斯卡劳普谨守诺言于一天下午又过来打牌了。老牌友们，除了希米昂不在，这次在餐室里重又聚首了，因为考斯塔凯这老头子说什么也不肯离开这里。斯坦尼克和奥莉皮娅也来了，不过他们都有些怏怏不乐的神色。斯坦尼克于是将庄园主当作仲裁，问道：

“先生，请你诚恳地答复我，家庭的义务是什么，它该不该生儿育女，传宗接代？”

“一般说来，是的。”

“你说‘一般说来’是什么意思？”

“我的意思是说，通常人们是那样的。不过也有人，他们总在苦心劳智，进行创造。对这种人，我们是应该免除他们的家庭负累的。”

“就正常的家庭而言，它是国家民族赖以延续的基础。”

“这样说，”巴斯卡劳普说，“我是同意的。”

“懂吗，我的太太？”斯坦尼克转过脸冲着奥莉皮娅说，“你要承担一切后果的！”

“你们二位有什么了不起的矛盾啊？”庄园主笑吟吟地问。

“有一种根本性的矛盾，这矛盾在破坏婚姻生活的基

础。奥莉皮娅不愿再养了!”

“那行吗,太太?”巴斯卡劳普冲着奥莉皮娅,用开玩笑的口吻责怪说。

“不折不扣的抵制行为!对民族繁衍的蓄意破坏!我很通情达理,她养了小莱鲁,我拍手叫好,我欢欣雀跃。既然孩子死了就死了吧,反正我也没法让他复活的。可以再养他一个嘛,再养他两个嘛,再养他十个嘛,每年都养他一个嘛,这是女人的义务。我的义务我是要尽到的。”

“住嘴,斯坦尼克,别胡说八道了,”阿格拉伊责备他说,“这儿还有人家年轻姑娘呢,你今儿个给什么迷住心窍了,老是孩子孩子的?!就显你钱多用不完了吧。”

斯坦尼克发火了。

“我是给迷住了心窍,因为我是个重感情的人,是个热爱家庭的人,这是我从父母那里继承下来的脾性。我喜欢儿孙满堂,热热闹闹,我要保证后继有人,让姓拉楚的家系接着传下去。”

“哎,你想要奥莉皮娅怎么着?难道怪她?毕竟她生过孩子了嘛。我倒是有话想跟你讲个明白的,只是碍于这些年轻人不好开口罢了。”

“你那些拿不上桌面的话跟我挨不着边儿,”斯坦尼克反驳说,“我们姓拉楚的个个能生能养。我看,这里面就是包藏着祸心。”

奥莉皮娅不耐烦地打着哈欠,连看也不看她男人一眼,对他的话她是从不加理会的,她只是说:

“别那么大声嚷嚷了，我都头疼了！”

斯坦尼克终于平静下来了，他开始打起牌来。阿奥莉卡叼着烟卷儿，自由自在地端详着手中那把牌。考斯塔凯这老头子此刻不想掏出钱来，他说等需要的时候，他会拿出来的。巴斯卡劳普在衣兜儿里摸了一把，掏出手绢儿来。这时哨啷一声，有一枚硬币在地上滚动起来。考斯塔凯公公象火烧了屁股似的，倏地一下第一个从椅子上跳了下来，接着便向桌下找那枚硬币。可那钱却给阿奥莉卡捡起来了(那是一枚二列依的硬币)，她正要还给巴斯卡劳普，因为她想那是他掉下的。考斯塔凯公公这时却惊慌地睁大了眼睛，伸出双手说：

“是……是我的，我……我掉的。快还给我！”

阿奥莉卡迷惘地停在那里，人们都诧异地望着这场景。终于，巴斯卡劳普沉静地说：

“不是我的，我兜儿里没装钱，我的钱都在皮夹子里。大概是考斯塔凯掉的。”

老头子眉开眼笑地伸手抓过硬币，藏进衣兜儿里，他连这枚小钱儿也不愿意押到牌桌上来呢。

象往常一样，他们打牌时总是东拉西扯的。阿格拉伊看到蒂蒂直愣愣地呆在一边，便故意问他：

“你干吗不去拉你的小提琴，呆在那儿象木雕泥塑似的？”

蒂蒂说他那样舒服，不然他倒会感觉无聊呢。他呆在柜子旁边，发现自己一动没动，便开始摇晃起来。

“我简直不知道这孩子象谁，”阿格拉伊说，“他有天分，能画画，会拉琴，可就是软弱怯懦，我们的家业要是大一些事情也就好办了，我就没有什么心焦的事儿了。阿奥莉卡的情况也是这样！”

巴斯卡劳普问蒂蒂都拉些什么，于是大家便谈起音乐来。阿格拉伊拼命反对古典音乐，因为她在这方面一窍不通，她说她喜欢听“带劲儿的民族音乐”。庄园主刚才感到了问题的敏感性，所以他才转换了话题，然而他白费心机，因为阿奥莉卡硬是要问他为什么到现在他还不结婚。

“有些可怜的女人所以没有结婚，”她懊丧地说，“都是因为你们男人自私，你们就是喜欢跟乔杰塔那样的女人一起玩乐，心里好能轻松愉快。我也要象乔杰塔那样生活。”

“不那么容易，”斯坦尼克讥诮地说，“要象乔杰塔那样生活，你永远办不到。”

“为什么办不到，请问？”阿奥莉卡恼火地问。

斯坦尼克朝着巴斯卡劳普挤一挤眼睛，对自己刚才讲的话加以修正说：

“过那种生活是命中注定的，勉强是办不到的。你出身于正经八百的家庭，不能拉下脸不顾体面啊。你只能做一位贤良的夫人。”

“就是呀！”阿奥莉卡表示同意他的看法，一边打出一张牌，一边哭了起来，她那一脸肌肉都随着哭声哆嗦着。

“看在上帝的份儿上，”巴斯卡劳普劝慰她说，“你不要难过。你听我说，我在年岁上大过你不少，所以我不怕冒

昧，有几句话相劝。一般说来，对这种事儿急于求成的人往往不能如愿以偿。男人们喜欢那些不动声色、不刻意追求他们的女人。要是一位母亲老是吵吵嚷嚷地张罗着想把闺女嫁出去，那就坏事了，求婚的人会给吓跑的。我常常看到男人被人家邀到家去相一位急于想出嫁的姑娘，可男的却看中了他们家里别的姑娘，而且很快就娶了过去，因为人家觉得那样的姑娘单纯。您刚才提到乔杰塔，我认识她，当然认识她，她是个很聪明的姑娘，有许多人都想讨她做太太呢。"

"正是呀！"斯坦尼克说，他高兴得忘乎所以了，心想乔杰塔正好跟他般配。

"你讲的是什么意思？"奥莉皮娅惊慌地问，"你是不是想娶她给你养孩子？"

斯坦尼克示意让她住嘴，不要打断巴斯卡劳普的话。

蒂蒂站在柜子旁边摇晃着身子，这会儿越来越烦躁不安了，他打开门跑了出去，显然他气急败坏了。

"这小伙子怎么了？"巴斯卡劳普惊异地说，"谁也没有拿任何事情惹他生气呀！"

斯坦尼克拍拍脑门儿说：

"你不知道，他差一点儿就把乔杰塔弄到手了呢！"

这时费利克斯下楼来到餐室。他听见人们提到乔杰塔的名字，感到很惊讶。

"乔杰塔本来想嫁给蒂蒂？瞧，这我还没听说过呢！"巴斯卡劳普拖着腔调说。

费利克斯涨红了脸，以为他们也在说他呢，于是他装作有事，也离去了。

“你看出了没有？”斯坦尼克装出一副推心置腹的样子，说，“费利克斯跟乔杰塔这快活姑娘也有一段瓜葛呢，那事儿瞒不过我！”

巴斯卡劳普惊异得一拍手，笑了笑，随后便佯作聚精会神地看着牌，以免再引起他认为危险的议论来。

一阵沉寂之后，阿奥莉卡作着媚态问巴斯卡劳普：

“巴斯卡劳普先生，你为什么还不结婚？”

“我还没有时来运转呢！”庄园主风趣地说，想借此摆脱掉诘问。

“你是很有风度的男子啊！你从来没有过炽热的感情，没有一个女人爱过你？你一定是女性崇拜的对象，女性是美的呀。”

巴斯卡劳普笑了笑，朝着天花板长吁了口气，作出琢磨着阿奥莉卡那番话的样子，然后打出一张牌来。

“女性是美的，骗人的陈词滥调！”斯坦尼克说，“只有男性才美，他们的长相就很高贵。我为什么心疼不止？就是因为我失去了我的小天使嘛。生了男孩就是大喜大庆，生了女孩就是大灾大难。这在人们的头脑里可是神圣的呀。”

“你美！”奥莉皮娅挖苦地说。

“我就是美嘛！”斯坦尼克恬着脸皮说。

“你还没有回答我的问题呢，巴斯卡劳普先生！”阿奥莉卡对着庄园主抱怨说，而庄园主这会儿正趁着斯坦尼克插

嘴的工夫，佯作把那个问题忘了。

“有什么好回答的呢，小姐，象我这么一把年纪的人，已经没有那份儿心思了。”

“你说呗，不过我很清楚你是特地为什么人才到这儿来的，你心里明白是为谁而来的，反正不是为了我。”

巴斯卡劳普更深地埋头在他手里的那把牌上了。

“你既然爱奥蒂莉娅，”阿奥莉卡固执地接下去说，“那你干吗不把她娶过去？她要是不答应就是忘恩负义，你为她做了多少好事啊。”

庄园主皱了皱眉头，严肃地说：

“你怎么那么爱缠磨人，阿奥莉卡小姐？干吗老揪住奥蒂莉娅不放？你很清楚，我只身一人，又上了年纪，我只是以朋友的身分常常过来看看你们大家，我跟你们都一样亲近。瞧，你还没有出牌呢。你说是吗，阿格拉伊太太？”

“阿奥莉卡是想到哪儿说到哪儿。”阿格拉伊说。

“哎，妈妈，我是看到什么才说什么的。”阿奥莉卡说，她心里很不高兴，但同时却又装出娇媚的样子，“你既没有带我去过庄园，也没有带我去过巴黎。我没有任何非分之想，对生活不再作任何要求，如是而已，因为一个男人只从友谊出发是不会作出那么多牺牲的。不过，你在待人接物上还是做得很漂亮的呀！”

巴斯卡劳普抓起阿奥莉卡一只胳膊，轻声而慈祥地责备她说：

“好了，别打趣了。我没有带奥蒂莉娅去巴黎，而是在

那里偶然遇见了她，她在那儿享受一份奖学金，是学习去的。”

“哎，奖学金，得了吧，别说了，巴斯卡劳普，”阿格拉伊突然插嘴说，“别让人好笑了。”

庄园主演了一出令人惊诧的滑稽戏而受到了人家的责难，他心里很不痛快。斯坦尼克对这情景心照不宣，他故作解人之难的姿态，抛出了另一个话题，其实他这个话题也是拿别人的私事打趣的。

“你知道不，”他说，“我们的考斯塔凯公公去看医生了，还是暗地里去的呢，我以名誉担保我没有撒谎。他现在在节制饮食，大吃药品，这真是了不起的事儿。他甚至还信起神来了。有两位神父还来家里给他做了法事呢。”

“他现在面色好多了。”巴斯卡劳普说。

“还戒了烟呢！”斯坦尼克补充说。

考斯塔凯公公对这些赞许的话感到很满意，他咧开嘴笑了起来，仿佛等着给他拍照似的。他一听到人家说他身体健康，便真的觉得更加健康了。

“嘿！”斯坦尼克说，“对考斯塔凯公公我真感到一百个高兴，对我自己，对那些年轻人倒是觉得遗憾。他老人家出身名门，年高德劭，他能这样高寿，就说明他百病不入，成了人间寿星了。他老人家能活一百岁的，能活过我们所有这些人。你们没注意到他老人家是怎么个情况吗？瞧，他那红润的童颜（斯坦尼克托起老头子的下巴，老头子乖乖地让他拿自己向众人表演），瞧，他那牙床骨（斯坦尼克指一指他

的牙床骨)，瞧，他那牙齿(考斯塔凯张开了嘴)都能嚼碎石头，一点儿都不含糊(其实这老头子的牙有的已经脱落了)，你们再看他的肌肉 (斯坦尼克揪了揪他那松弛的二头肌)，还有他那结实的胸脯 (他用手掌拍了拍考斯塔凯的胸脯)，他的两腿也很有劲儿，从来没有尝过乘马车乘街车的滋味儿(考斯塔凯公公高兴得手舞足蹈)，大家要特别注意的是他那消化力极强的胃肠啊(斯坦尼克又拍了拍他的肚皮)。”

这时，人们听到了一阵硬币掉到地板上的滚动声。考斯塔凯公公的脸顿时变得焦黄，他急忙从椅子上站起来，慌手忙脚地顺着皮带摸索着。原来他腰里那只钱袋的底破了。

“钱！ 钱……钱！”他结结巴巴地说着，赶忙俯身钻到桌子底下去找，斯坦尼克、阿格拉伊、阿奥莉卡也都一窝蜂似的弯着腰，低下头去找。只有巴斯卡劳普坐在那里一动没动，他点燃一支烟抽了起来，庆幸自己摆脱了诘问。

20

莉莉自从和费利克斯会面以后心神极度不宁，因此她经常打听费利克斯的情况。在她出身的这个家庭里，男婚女嫁的本能要求是通过精神危机发挥作用的，它与感情的培养倒是没有关系的，因此莉莉掩盖不住急迫的欲念而一

再向她父亲询问这年轻人的情况。她父亲便去问斯坦尼克，而斯坦尼克则以身为月下老人而自豪，他一心冀望能够从中捞到好处，因此便施展诡计，编造了一个传奇式的故事。他将奥蒂莉娅拉到一边，对她说：

“我有一件重大的事儿要跟你说，这事儿关系着费利克斯的利益。我很清楚你是很喜欢他的，就象我们大家一样。我对你的谨慎周到是信得过的，如果这事儿给别人知道了，就说明我这个人办事儿没有能耐。事情是这样的：费利克斯同我的表侄女莉莉会过面，给她留下了极好的印象。我觉得费利克斯也喜欢那姑娘，不过他出于对你的敬重，不敢向你吐露实情。要知道，他是喜欢你的。不过，有什么法子呢，爱情这种事儿是没有什么理性可言的，有时它突如其来，简直就象天作的良缘，人家一见倾心了。至少那姑娘已是思念成疾，奄奄一息了。我说的是实情，毫无夸张之意。她父亲为了延医求药，钱已花了无数。她的病医药是奏不了效的，只有费利克斯才能治好。如果她不能嫁给费利克斯，那么她这个人就要毁掉了。即便说莉莉是个贫寒丑陋的姑娘，我觉得也应该让她痛痛快快地死去呀，何况她还是个娴雅的姑娘呢，当然这是就她的性格而言，就象你也有你的性格一样。再说，这对一个未来的医生也是门绝好的亲事呢。她父亲将供给他们一切必需的东西，象房子呀、生活费用呀、财物呀，等等，他还希望他的高婿能够安心搞自己的事业呢。这对费利克斯真是再好不过了。你认为如何？一个有前途的医生难道只要有碗饭吃就够了？他还要有得

力的社会关系，亲爱的，还要有合乎身分的马车，这样好能让病家对他刮目相看。费利克斯的前途就掌握在你的手里，因为只有你对他才有威信。如果你能给他以鼓励，并且解除他对你的一切义务，那么就算大功告成了。”

“费利克斯对我不负任何义务，”奥蒂莉娅冷冷地说，“那全是你们的捏造。我是要跟他谈谈的。”

“乌拉！”斯坦尼克开心地叫了起来，“你真是这家里的明白人，好样的！”

果然，奥蒂莉娅将费利克斯唤到她那里，让他坐在沙发上，她自己则如同往常一样盘腿坐着。她问：

“你喜欢莉莉吗，斯坦尼克的表侄女？你觉得她怎么样？”

费利克斯态度极自然地随口答道：

“你知道，我就见过她一次，我觉得她挺可爱的。”

“斯坦尼克煞有介事地说她病了，是因为爱你思念你，还说你暗示她要跟她结婚。”

“斯坦尼克就爱撒谎。压根儿就没有那回事儿。”

“不错，斯坦尼克好信口胡说，我一向就是这种看法，不过，那位天真的姑娘能说不会产生某些错觉？你让她心里痛苦是不妥当的。”

费利克斯握住奥蒂莉娅的一只手，说：

“奥蒂莉娅，你干吗跟我这样说话？难道你想让我跟莉莉结婚？我并没有那个意思，我就同她见了一小会儿，我没有任何不周的地方。”

"我无意要你跟莉莉结婚。我只是把斯坦尼克那些无中生有的话告诉你。他的意思是说我在你和莉莉之间作梗。不过冷静地考虑一下，那姑娘还是很可爱的，对你来讲，也不能说人家就配不上你。我并不想保媒，而只是对问题有这么个想法。"

"奥蒂莉娅，"费利克斯说着握起了她的双手，"我跟你说我爱你的时候，你真的相信我吗？"

"相信。"

"我非常郑重，非常诚恳地问你：你爱我吗？"

"是的。"

"那么你为什么要采取这样令人难以捉摸的态度对待我？为什么总是让人觉得你想把我摆脱掉？如果你坦率地跟我说你不爱我，那么我对你将是非常感激的。"

"我不能跟你那样说，因为实际上我是爱你的。"

"那么……那么，你同意我们结婚吗？"

"迟些时候……是的。"

费利克斯搂住奥蒂莉娅，一下接一下地热烈地吻她，将她抱起来，在房间里急速地打转儿，然后将她放回原处，接着又是一阵热烈的亲吻，而姑娘则用两只手掌捂住腮颊。

"天哪，费利克斯，你把人家的脸都弄痛了。这件事儿咱们得订个协议才行。"

等费利克斯稍微安静下来时，奥蒂莉娅若有所思地说：

"我惟一担心的是我配不上你，没有你那样炽烈的感

情。不错，我爱你，可你就象疾风暴雨，让人家怕得要命。我这个人很虚浮，胆儿小，将来你会老说我不热情。”

奥蒂莉娅独自呆着的时候，她对费利克斯仔细地思量着，想得很多，她反复念叨着她的那个想法。的确，她爱慕他，对他的关怀犹如姊弟，然而他那种狂热劲儿却使她生畏。费利克斯虽然是个青年，但他的眼神儿却过于热情奔放了。奥蒂莉娅则娇柔玲珑，她深知自己的毛病所在，当巴斯卡劳普那样温文尔雅的人对她表示眷顾，满足她的一切心愿，而对她又毫无所求时，她则感到惬意。让她同别人处于平等的地位，这样伟大的使命她是担当不了的，她愿意让人家把她当作任性的孩子看待，对她百依百顺。只要不受别人干预，她很喜欢将考斯塔凯公公和费利克斯当作孩子似的去尽心照拂。不过，她一想到她一旦感到百无聊赖而又不能自由地按照自己的意愿行事时，便觉得惶惑不安。她很清楚，费利克斯将会永远温存她，体贴她，随时满足她的一切任性要求，可是看到费利克斯那种火一样的气质，她也更清楚，如果她对他一旦不能表现出持久不衰的炽烈情怀时，那他就会深感痛苦的。

有一天，费利克斯将脸埋在奥蒂莉娅的裙子下摆里，奥蒂莉娅轻轻地抚弄着他的头发，问道：

“费利克斯，在生活中，除了爱情你还追求什么？关于爱情现在我们撇开不谈了吧！你跟我说说你是怎样看待生活的。”

费利克斯坦率地说：

“我时常对自己进行剖析，我可以跟你说，在某一部分人中，让我屈居第二位，我是受不了的。你不要以为我是个野心勃勃、自命不凡的人。这很可能是因为我童年时被抛到了一边，过着孤独的生活造成的。我不愿意虚度此生，无所作为，使自己的名字湮没无闻。”

“你既然那样希望成名，那你为什么不花一番功夫干点儿别的，比方说写作，或是干脆准备投身于政治？”

“那也是由于我禀性不能容忍挫折失败。在艺术方面，意志是一种次要的因素，一切都取决于才华。最怠惰的诗人可能在不知不觉中创作出伟大的诗篇来。在政治领域里，运气起着很大的作用。如果我能知道二十年后将发生战争，那我就搞军火工业了。那样一来，我就有机会在战场上扬名了。可谁又能对这种事情有先见之明呢？由于时运不济，有多少拿破仑式的人物老死于户牖之下啊，又有多少名不见经传的人物，如果他们有幸领导一个国家，他们就会象黎舍留①那样表现出他们的雄才大略啊！我害怕的是厄运。我害怕与蒂蒂、与斯坦尼克之类的人物为伍，象他们一样庸碌无能，我不愿意随波逐流，随世浮沉。我必须在某一方面有自己的建树。对于一个象我这样自信体魄健全的人来说，通过坚强的意志而能够崭露头角的惟一事业就是科学了。如果我想当诗人，恐怕办不到，可是要想成为名医，我是有把握能做到的，一定能做到的。”

---

① 黎舍留(1585—1642)，法国政治家、红衣主教。

费利克斯说这番话的时候，紧握着拳头，目不转睛地直视着前方。

“费利克斯，你是个重事业胜过爱情的人，那么，女人在你的生活中又有何意义？”

“女人，在我看来就是希望的伴侣，同时也是我为之辛苦劳碌的目标。我要将我的一切奉献给一位女人。”

“费利克斯，你的理想是美好的，”奥蒂莉娅说，一边理着费利克斯那被她弄乱了的头发，“是一个在生活中将获得成功的青年所怀有的理想。我可以说是理解你的。不过，如果那女人跟你相差太远，太不相称，那又当如何？”

“我不知道，不过我不会要求她如何如何的。”

“费利克斯，你不了解女人的心理。一个女孩子固然会崇拜一个思想严肃的青年男人，但也会厌倦，而且往往会转而更喜欢平庸的男人的。她也有她的想法，那就是趁着年轻去取悦于男人，让男人们围着自己团团转。一个有雄心的男人，不管你怎么说，他都多少有点自私，他都想把女人当作一己私有的宠物。”

“那么说，你认为我是个有雄心的人，从而……会使你的处境不幸喽？”

“我不是那个意思，费利克斯。唉，我是说，我这个人跟你相比，就是庸碌无能。你的意志使我钦佩。我对那些道貌岸然、过于正经的人向来都是一笑置之的，我欣赏时髦潇洒的男人。谁个是总理大臣，我是压根儿不知道的，对于那些飞黄腾达、志得意满的人就更无兴趣可言了。费利克斯，

我们女孩子们都是平庸不堪的，我惟一的长处是我还有自知之明，认识到了这一点。”

费利克斯惆怅地站起身来，说：

“奥蒂莉娅，你对人家总是虚与委蛇，你不爱我。你想要我脱胎换骨，时髦潇洒起来？那我就试试吧！”

“不，不行，那对你来说太庸俗了。我向你保证我非常爱你。我不禁止你把我当作你生活中追求的目标，你就权当我是值得你那样去为之奋斗的人吧。不过我还是要说我是不配的，这是真话。”

“我认为你配。”

“我不配，费利克斯，你以后会明白的。你跟我谈理想的时候，可我想的却是钢琴上的灰尘还没有擦拭呢。有什么法子呢，我就是那么个平庸的人呀。我给你弹一会儿琴怎么样？”

奥蒂莉娅不等费利克斯答话，便牵着他的手到琴房去了。她打开琴盖儿，朝键盘上吹了吹，然后便弹起柴科夫斯基的《无言之歌》来，她一边弹一边吹着口哨伴和着。弹完之后，她一下跑到窗前，向院子里张望起来。鹅毛似的雪片从容不迫、悄无声息地飘洒着。枝头上沉甸甸地压着积雪，考斯塔凯公公的那些料堆披上了一层洁白的绒毯，那形态仿佛极地的什么建筑物。玛丽娜从院子里走过，她满头满脸挂着雪花，脖子里象塞满了一团团棉絮，看上去活象个爱斯基摩人。这时，一阵雪橇的铃铛声传了过来。

“喂，”奥蒂莉娅急忙说，“我想坐雪橇去玩玩。你愿意

带我出去吗?”

费利克斯欣然同意了，他们换了衣服，不一会儿便出现在一辆窄小的雪橇上，他们坐在赶雪橇的把式的身后，这人是个大块头，他的脊背把雪橇挡了个严严实实。一个调皮的孩子，边喊边跟着他们奔跑，不时攀附着雪橇的尾板。赶雪橇的用鞭子从侧面抽他，嘴里还一个劲地咒骂着。拉橇的栗色马戴着一串铃铛，披着白色的网衣，曳着轻快的雪橇得意地奔跑着，那姿态犹如热利科①笔下不可一世的骏马一般。一只体态健壮的大狗在马儿前面跑着，狂吠着，只要一有机会，它便回过头来狠狠地咬一口网衣的缌子。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用毯子将自己差不多裹到脖子，他们让头上、肩上落满了白雪。大片大片的雪花纷纷扬扬地飘洒着，奥蒂莉娅伸出舌头还接了几片，在嘴里品尝着它的滋味儿呢。

“好玩吗?”她问费利克斯。

“好玩!”小伙子回答。

显然，他的心情是很愉快的。可以看出，他那样得意主要是因为奥蒂莉娅就在他的身旁。然而那姑娘之所以兴致盎然，则是因为这积雪、严寒和这雪中之游的乐趣。有几个孩子在他们的雪橇后面追逐着，想把自己的小雪橇挂在他们的雪橇上拖着走，她和颜悦色地暗中向他们示意，撺弄着他们。他们坐在雪橇上来到了绍夏路。这儿雪积得很厚，清道夫好不容易才将雪推到道路两旁，在菩提树行边堆

① 热利科(1791—1824)，法国著名画家。

成白皑皑的雪堤。奥蒂莉娅用一个指头使劲儿捅了捅赶雪橇的那裹着硬邦邦的老羊皮大衣的脊背，示意让他停下来。她下了雪橇，兴冲冲地纵身往雪堆上仰着一躺。她那柔嫩的脸蛋儿，这会儿已冻得象红苹果那样红了，一团团哈气从她嘴里冒出来。她对这呼气成雾的情景觉得十分好玩，于是将费利克斯唤到跟前，鼓起两片腮颊冲着他表演了一下这喷云吐雾的游戏。费利克斯顿觉一股幽香夹着雪的凉气从她嘴里呼出来。奥蒂莉娅回头走过去，在积雪里拖着她那穿着套鞋的双脚，一边朝一排雪橇上的人们"嗷呼嗷呼"地喊叫着，那些雪橇是联在一起由两匹套着长短套的马一前一后曳着的；然后她又故意跌跌撞撞地，一会儿倒在一个雪堆上，一会儿又倒在另一个雪堆上。她浑身上下，头发里、耳朵里、眼睛上弄得全都是雪。几个孩子向她围拢过来，然后又跑开了，有一个撒野的孩子朝她投掷了一团雪。她也弯下腰去，抓了一把雪扔还过去，嘴里叫着：

"你这个小流氓！"

"不对，"费利克斯纠正她说，"小——坏蛋！"

他们笑了起来。他们回到雪橇上时，奥蒂莉娅说：

"这会儿在巴斯卡劳普的庄园里，那白雪覆盖着的原野一定很好玩。在那儿让快马拉着雪橇象钢琴上的快板旋律那样纵情奔驰该多好啊。"

费利克斯没有做声，只是笑了笑，那笑在奥蒂莉娅看来是很勉强的。他们来到胜利路庄园主的邸宅附近时，奥蒂莉娅在一阵沉默之后，伸出一只手挽着费利克斯的胳膊，胆

怯地提议说：

“咱们去拜访一下巴斯卡劳普怎么样？那会使他非常高兴的，我肯定他现在正感到无聊呢。”

费利克斯难以掩盖住自己的别扭心情，说：

“你一个人去吧，我在这儿等着你。如果你去他会高兴，我不知道那跟我有什么相干。”

奥蒂莉娅皱了皱鼻子，没有再说什么，尽管费利克斯又一再恳求她，可她没有同意停下来。于是，他们便回家了。这时天虽然已经黑了，但却不见有什么灯火。奥蒂莉娅感到有些诧异，她进了家。突然，这姑娘脸色铁青着跑了出来，一把抱住费利克斯，战栗着。费利克斯惊叫了一声，问：

“出了什么事儿啦？”

“爸爸！”奥蒂莉娅哭了。

费利克斯急忙跑进去，他隐约看到了一个黑影躺在桌子旁边。他找出火柴，点上灯，这才发现考斯塔凯公公躺在地板上，轻声地呻吟着。他吃力地将他抱起来放在沙发上，奥蒂莉娅惊惶不安地呆在门旁，看着这一切。

“我立刻让玛丽娜去请医生。”

奥蒂莉娅跑出来，在这老太太的房间里找到了她，她正和衣睡觉呢。玛丽娜一听说考斯塔凯公公不好了，没有说什么，便睡眼惺忪地急忙来到了阿格拉伊的院子里，原来她并没有去请医生。片刻之间，那一队人马便朝出事地点开了过来。那老头子并没有死，连意识也没有丧失。他用一只手颤颤巍巍地摸了摸腰间，随后轻声说：

“巴斯卡劳普！”

费利克斯好不容易找了个机会告诉奥蒂莉娅说，老人家想要庄园主到他身边来，他的屋子已被阿格拉伊、斯坦尼克、奥莉皮娅、阿奥莉卡、蒂蒂和玛丽娜那些人占据了。

玛丽娜似乎是打趣地说：

“奥蒂莉娅还让我去请医生呢！”

“去你的吧，请医生，”阿格拉伊嚷嚷着，“现在他还用得着医生？”

“你得了，”斯坦尼克补充说，“第二次犯病就只有入土了。你们没看见他已经死了？上帝饶恕他吧！”

于是，他十分虔诚地在胸前划起十字来。

“喂，你们拿支蜡烛来，要按照基督教的习惯办才行啊。”

考斯塔凯公公呻吟着，表示他并没有死，显然这使在场的那伙人大失所望。斯坦尼克觉得此刻他有义务给他们打一下气，便又压低声音说：

“不管怎样，他是没救的了，医生跟我说过。”

“与其他一旦瘫了自己受罪，也拖着我们大伙儿跟着受罪，倒不如让上帝把他召了去的好呢。”阿格拉伊说。

在这同时，奥蒂莉娅从大门跑了出去，她很运气，他们回来时坐的那辆雪橇还停在那里，赶雪橇的把式正用笤帚扫着马衣上的积雪。

“快！”奥蒂莉娅大声说。

赶雪橇的把式打了个响鞭，那雪橇一溜烟地向前冲去，

满街顿时响起了一阵阵欢快的马铃声。与此情景相反，奥蒂莉娅却呆呆地坐在雪橇上，两眼茫然地望着前方。

费利克斯取来一些雪放在老人的头上，尽管他知道这样做是不起作用的。他本来该给老人脱下衣服，然而他知道老人腰里藏着钱，他不愿意让他在人前暴露了秘密。可斯坦尼克却提议说：

“我们得把衣服给他脱下来，好让他痛痛快快地呼吸，无论如何，我们得尽力而为。”

说着他便独自奔过去扒考斯塔凯公公的衣服。老头子象咆哮似的大叫了一声，把人们吓了一跳，他两手更紧地捂住肚子。

“他好象肚子疼！”斯坦尼克说，一边目不转睛地望着老头子。（“其中定有名堂！”他想。）

“你们要好好看着，”阿格拉伊发布命令说，“家里一根针都不准丢失。今天夜里我们都呆在这里，即便没有火也不要紧。”

不一会儿工夫，巴斯卡劳普同医生和奥蒂莉娅便来到了。

“这家伙来干什么?!”阿格拉伊气恼地低声对着她的两个女儿说。

医生走到病人身旁，将头贴在他的心口上听了一会儿，然后脱去外衣，要了个盆儿，吩咐给病人脱下衣服。老头子使劲地呻吟着表示反对，并且示意要其他人全都先出去。巴斯卡劳普用法语向医生解释考斯塔凯公公的意图，斯坦尼

克则侧耳细听着；为了便于检查治疗，医生要求人们都出去一会儿。斯坦尼克在他们中间真是最听话不过的了。

“我们这就出去，教授先生，当然要出去的，这是为了病人嘛。”

阿格拉伊一边撤退着，一边相当明确地抛出了一句怪话，说：

“这是干什么？连‘家属’也不能留在病人屋里？”

医生给病人在头部放了放血，然后用绷带包扎好。手术之后，老头子的精神有了明显的好转，不过可以看出，他那半边的手脚由于偏瘫更不听使唤了，讲起话来也更吃力了，但考斯塔凯公公还是能够令人满意地表达自己的意思和动作的。

“他够硬朗的，”医生说，“这次又过来了。”

老头子环视了一下房间，确知除了他们两个以外再没有别人时，说：

“巴……巴斯卡劳普，我想把姑……姑娘的钱现在交给你。”

“如果你愿意的话，”庄园主带着无所谓的神情说，因为他怕引起老头子的担心，“那就给我好了。”

“帮……帮我一下！”

老头子试着用一只手去抽腰带，没有成功，便向庄园主投以恳求的目光。庄园主在医生的帮助下，小心翼翼地给他脱下衣服，其时这病老头子却紧张地窥视着他，他找到那只小口袋和衣兜儿，从里面取出用绳头儿捆着的纸包来。他

按照老头子的意思打开纸包，发现纸包里是三个小包儿。老头子从他手里把三个小包儿抓了过去。

“医生先生，我还会好吗?”他问。

“精心调养，会好的。”

这时，老头子经过好一阵沉吟，才从其中拿出一个十万列依的小包儿来交给巴斯卡劳普代姑娘收下来。剩下的那两个小包儿由他自己保存着等以后再给。老头子躺着欠身起身都很不便，所以他只好请庄园主代他将盛硬币的小袋儿和那两包钞票塞在他身下的褥子底下。在巴斯卡劳普刚一弄停当时，一直惴惴不安地窥视着的这位老人惊惶地小声说：

“眼睛，眼睛!”

他用手指着窗户。医生和巴斯卡劳普望了望，什么也没有看见，可他们似乎听到积雪上传来了沙沙的脚步声。

“什么人也没有，”巴斯卡劳普安慰考斯塔凯公公说，“是人们在院子里走动。”

终于他们让那些人进屋了。那群人仿佛课间活动之后的小学生，一窝蜂地冲了进来。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在门口停住了脚步。接着，巴斯卡劳普和医生单独把奥蒂莉娅带走了，他们关在她的房间里谈了一会儿话，至于谈话的内容，费利克斯不能、也不敢冒昧地去打听。在离去的时候，医生又到病人身边来了一趟，并且提醒在场的人们要悉心照拂病人。

“病情如何，医生先生？您直截了当地告诉我们好了!”

“他这一次又度过了危险，静心调养可能恢复，当然，困难还是比较大的，因为他的肢体有些不灵活了。”

斯坦尼克装作很欣喜的样子，撇开别人说：

“先生，您真是我们的妙手神医，您又一次创造了奇迹，为我们挽救了我们这位好公公。我们将永远感激您。”（“他妈的，你这个骗子，”斯坦尼克心里暗自骂着，“都是那个诡计多端的家伙把你弄来挖我的墙脚的！”）

“这老头子的家属，”巴斯卡劳普在马车上跟医生说，“都是些贪婪成性的人，他们总是虎视眈眈地盯住他，一步也不放松，生怕他把家产留给那姑娘，就是你刚才见到的那位小姐，那是他续弦时女方带来的姑娘。”

“那姑娘很娴雅，”医生说，“真不幸啊！”

“我在尽力为她做点好事，”巴斯卡劳普仿佛自言自语地说，“可又怕伤了她的自尊心。”

监视考斯塔凯公公的那一伙人不象上一次那样兴高采烈了，他们默默地看着老头子，一夜没有合眼。第二天早晨，阿格拉伊看到老头子相当安详地躺在床上，她觉得全家人都守在那里是劳而无功的，于是她让阿奥莉卡留下来，自己带着蒂蒂、奥莉皮娅和斯坦尼克到各个房间搜索去了。

“与其坐等别人把值钱的东西给偷去，我们干吗不把它们都拿过去！”

抄家开始了。他们搬着椅子、镜框、镜子从前边出去了，怕的是被老头子发觉。奥莉皮娅和斯坦尼克用胳膊肘儿互相轻轻地捅来捅去，交换着暗号，将细小物件偷偷地装

进了衣袋。奥蒂莉娅发现玛丽娜、斯坦尼克、蒂蒂、奥莉皮娅、阿格拉伊一帮人一大早就排着长队，踏着积雪朝后院奔去，心里充满了厌恶。她一阵冲动，想打开走廊的窗户，大声呵叱一番，随后她又感到一阵恐惧，觉得老人已经死了，于是只穿着衬衣，连鞋也没来得及穿，便一阵风似的跑到了餐室，在那儿她发现老人家在打着呼噜酣睡呢。她回到卧室，穿好衣服，然后将费利克斯叫起来，带着他来到窗前。

“你瞧这是怎么回事儿？”

费利克斯禁不住也义愤填膺了，然而奥蒂莉娅却劝住他，不让他做声。

“说也没用，爸爸不在，家里的东西他们可以随便抄随便拿的。这不能让可怜的爸爸觉察出来，如果他知道了，他会生气的，那样他就会立刻死去的。”

奥蒂莉娅的意见，在费利克斯看来还是很慎重的。因此，那一帮人能够不慌不忙地干着他们的勾当，直到精疲力尽，不得不将下一次搬运推迟进行。阿奥莉卡望着奥蒂莉娅的钢琴垂涎三尺，而奥莉皮娅却说凡事都得有个限度，搬人家的钢琴是不合适的，她这样说主要是出于妒忌。那琴本来就是奥蒂莉娅的，是她从她母亲那儿继承下来的。

“什么地方那样写着了？她能拿出书面证明吗？”阿奥莉卡反唇相讥说。

老练的斯坦尼克插进嘴来，说：

“得了，小姐，呆会儿你们再吵吧。那琴就在餐室隔壁，一搬动就会给人家听见的。”（“这家人真够邪门儿的！”他

想。）

老头子仰面躺在那里一动不动，然而他在支棱着耳朵谛听呢。他似乎听到了什么可疑的声音和轻声悄语。等奥蒂莉娅来到他身旁时，他问：

“是什么人在叽叽咕咕地说话？怎么那边屋子里老是咯吱咯吱地发响？”

“是风吹的，爸爸。”

“风吹不到屋里来的，我起来看看去。”

于是他挣扎着想从床上下来，奥蒂莉娅和蔼地拦住了他，并且用肯定的语气说那边什么情况都没有。她打开琴房的门，又打开客厅的门（这时那里差不多已是空荡荡的了），回头告诉老人说那边一切都好好的。老头子暂时满意了。过了一会儿，他产生疑虑了，问：

“钢……钢琴还在吗？”

“爸爸，你知道钢琴是不会飞的呀！”

“那些人都是强盗，我心里有数！”

“爸爸，钢琴还在琴房里，还在你原来摆的那个地方。”

“去，你给我弹点什么听听。”

奥蒂莉娅过去又弹起柴科夫斯基那段作品，这会儿她觉得那旋律充满了阴郁忧伤之感。老头子终于放心了。

“哎，爸爸，你瞧钢琴不还在那儿嘛。你以为它会跑到哪儿去呢？”

“可那眼睛呢？”考斯塔凯公公问。

“什么眼睛？”

“就是昨天晚上趴在窗户上看着我的那双眼睛！”

奥蒂莉娅以为老人家有些幻觉，所以就没有答话。一天过去了，老头子的病情并没有什么变化，在瓦西里亚德亲眼看到考斯塔凯公公之后，人们不得不承认这位病人的生存力了。再这样看着他就让人感到无聊了。老头子在床上活动着，只是在必要时，在玛丽娜的帮助下，才愿意下来，他对这种状况觉得很满意，他又兴奋起来了。阿格拉伊召集了一个简短的家庭会，在斯坦尼克的热烈支持下，她决定让大家轮流看守老头子。斯坦尼克主张任何人都不得进入病室，以免引起老头子什么怀疑，致使他一怒之下立了遗嘱，关于老头子的情况，必要时由玛丽娜来传递。然而这并不妨碍斯坦尼克经常去看老人，向他问安，跟他讲述什么某某病人死而复活的故事和诸如此类的无稽之谈。不过奥蒂莉娅的出现却使他恼火。奥蒂莉娅对考斯塔凯公公的照顾十分耐心周到，这使费利克斯很受感动。别人总以为奥蒂莉娅为人浮躁，现在她表明了自己是个感情深厚而执著的人。考斯塔凯公公对斯坦尼克非常反感，他一看见他，便直挺挺地躺在床上，两眼狠狠地盯住他。

不久，巴斯卡劳普又来看望老头子了，他抓住片刻同考斯塔凯公公单独呆着的机会（因为斯坦尼克刚才一直纠缠着他），向老头子保证说，他已经用奥蒂莉娅的名义在银行里将那笔钱存上了，并且将银行的信用书拿出来给老头子看，他希望这样一来老头子会跟他提起另一部分钱并且同意将那些钱交给他。然而出于对他人的体贴心情，他对老

头子却只字未提，他甚至觉得应该尽快离去，以免引起阿格拉伊的猜疑。

在外面，斯坦尼克问巴斯卡劳普：

“老头子都跟你说了些什么？他立遗嘱了吗？有那个打算吗？”

“我们根本就没谈这方面的事儿，”庄园主明确地说，“那怎么可能？那与我有什么相干？”

“老奸巨猾的希腊佬。我要是赢得了这家伙，赢得了奥蒂莉娅和费利克斯，可能再加上乔杰塔，那我就赢得整个世界了。”

“巴斯卡劳普跟你说什么了？”斯坦尼克问考斯塔凯公公。

“他有什么好跟我说的？”老头子气冲冲地说，同时伸出一只手去推斯坦尼克，因为他向他的床边凑得太近了，“他有什么好跟我说的？”

“那我哪里知道！不过他这个人很滑头，他给你出些乌七八糟的点子，想使你受骗上当。我就不相信他这个人。你有事儿应该多跟我商量嘛，我是律师，真是，我给你办事儿又不收你的手续费。”

“我用不着律师。”老头子堵了他一句。

斯坦尼克转而向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打听他们上街的事情去了。

“今天你有课吧，是吗？”他问费利克斯。

“有！”费利克斯毫无疑忌地回答。

然而奥蒂莉娅一心惦记着老头子，不打算出去了。斯坦尼克一个劲儿地撺掇她说：

“你会把自己累垮的，那样对老人家也是很不利的。你还是出去走走好，让我来照顾考斯塔凯公公好了。”

一天，斯坦尼克从院子后边过来，躲在玛丽娜做饭的地方，从那里他窥见费利克斯上街去了。因此他知道这时只有奥蒂莉娅在家。他蹑手蹑脚地从前边出了厨房，从那哥特式的大门进来，穿过那几个房间，一直来到餐室前面。他从钥匙孔里张望了一番，看清了只有老头子一个人躺在床上。他转身出来，从后门来到琴房。这会儿奥蒂莉娅正双肘抵在琴盖上，在那儿沉思着。

“考斯塔凯公公怎么样了？”斯坦尼克问。

“还是那样！”奥蒂莉娅愁眉不展地说。

“告诉你，巴斯卡劳普下午要来，好象他这样跟我说的。”斯坦尼克撒谎说。

“是吗？”奥蒂莉娅感到惊异，她考虑了片刻，接着说，“你能上街给我买盒扑粉吗？”

“亲爱的，”斯坦尼克推托说，“我很乐意为你效劳，不过我对女人的事情是个外行。再说，你是了解奥莉皮娅的，如果她知道我出去给你买东西了，那我就要吃苦头了。你快去快来，让我照料老人家好了。难道你信不过我斯坦尼克的诚意？真是遗憾。”

奥蒂莉娅想了一会儿，拿定了主意。

“我快去快来，半个小时就够了，请你在这儿守着，或是

让阿奥莉卡过来。”

斯坦尼克象土耳其人似的将双手贴在胸口上，表示决不辜负她的重托。

“你尽管放心地去吧。”

奥蒂莉娅披上斗篷，斯坦尼克目送着她出去了。斯坦尼克将门打开一条缝儿，向院子里张望着，当他确认院子里再没有任何人的动静时，便进入了考斯塔凯公公的房间。老头子恶狠狠地盯住他。斯坦尼克走到对着客厅的那扇门旁，打开一道缝儿，然后又将门关好。接着又走到窗前，朝院子里望了望，转身走向餐桌，拿了一把椅子放在老人床边坐下。老头子忧心忡忡地瞪着他。

“你怎么样了，老人家，”斯坦尼克问，“好一些了吧？”

考斯塔凯公公反问道：

“你想干什么？”

“哎呀，天哪，”斯坦尼克分辩说，“我来向你请安，而你却问我想干什么！合适吗？”

斯坦尼克拉了拉椅子，又往床边凑了凑。

“你干什么？”老头子冲动了。

斯坦尼克佯作没有听清老头子的话，伸出一只手抓住床单边儿往上撩一撩，以便去摸褥子。

“这床不错，”他很感兴趣地说，“够软的吗？你干吗不到卧室里去躺着？”

“别……别缠我！你想干什么？”

斯坦尼克不动声色地又往褥子里边摸了摸，接着猛地

一下从褥子底下扯出钱包。老头子瞪圆了眼睛，张大嘴巴想说什么，他用异乎寻常的力气忽地挣扎一下，从床沿儿上下来了，同时声嘶力竭地哀号说：

“钱，钱——，强……强盗！”

随后，他一下子摔倒在地上。斯坦尼克将钱包塞在衬衣里面贴近肚皮的地方，然后从窗户上向外张望一下，穿过客厅，从那哥特式的大门出来了。他从容不迫地来到隔壁院子里，找到阿格拉伊和阿奥莉卡，对她们说：

“我刚才遇见奥蒂莉娅了，她要阿奥莉卡到老头子那边去照料一下。”

“快去吧，阿奥莉卡！”阿格拉伊说。

“嘿，我也过去，”斯坦尼克自告奋勇地说，“看看他怎么样了。”

他们发现老头子死了时，阿奥莉卡惊叫了起来，斯坦尼克则露出惊异的神态，赶紧跑去通知阿格拉伊，阿格拉伊即刻带着全班人马来了，这时奥蒂莉娅恰好上街回来，她停在门口，面色焦黄。斯坦尼克奔过去抱住她，安慰说：

“奥蒂莉娅，奥蒂莉娅，我的好表妹，要坚强，要拿出勇气迎接困难，这结局毕竟是预料中的事情。”

然后他向大家解释说：

“奥蒂莉娅刚才对我说，‘你在这儿守着，或是请阿奥莉卡过来照料一下！’我就来叫她，同她一起过来了。等回来一看，老人家已经倒在地上了。显然他是想要什么，便起来去拿，后来就犯病了。”

“是那样的，妈妈，”阿奥莉卡证实说，“我先进来的，我一看见这情形，吓了一跳，就叫起来啦，就叫起来啦！天哪，我简直给吓坏了！”

“我，”斯坦尼克表白说，“你以为就不害怕吗？我现在还紧张得要命呢。请你们允许我回家呆一会儿镇静镇静。我还有些材料需要审查，明天有个案子要办。把家里的钥匙给我，奥莉皮娅。”

斯坦尼克就这样走了。阿格拉伊对此感到高兴，因为她觉得斯坦尼克这个人折腾来折腾去都是为他自己。奥蒂莉娅躲在卧室里，在沙发上蜷缩着，两眼默然地噙着泪水，呆呆地直视着，连费利克斯也没能使她开口说话。阿格拉伊在这个家里实行了军事占领。她没有去过问死者，而是向她那一干人等发布了命令，不准他们向任何人透露这里发生的一切，并且让玛丽娜把好大门，不准任何人进来。

“我们现在要进行搜查，看他的钱、契据都在什么地方，看看他是不是留下了什么遗嘱，”阿格拉伊说，“办丧事得用钱呀！”

这会儿老头子的尸体僵直地躺在被子上，变得有些蜡黄了，而阿格拉伊、奥莉皮娅、阿奥莉卡和蒂蒂却在到处翻腾着，他们将抽屉一个个拉出来，将衣柜打开，又向壁炉里掏了一阵。结果只找到了一些可能据以推断考斯塔凯家产的契据、租约和帐单，阿格拉伊将这些东西包好收起来了。除了压在纸头下面早被遗忘了的一枚小钱以外，他们一个钱也没有找到。在一个盒子里，奥莉皮娅翻到了一枚镶着

宝石的戒指，她赶忙把它戴在手上，因为被阿格拉伊看见了，她随即解释说：

“妈妈，这只戒指我要了吧，你知道我没有一件象样的首饰，再说，你也是答应过我的呢。”

“真是，”阿奥莉卡不以为然地说，“你什么都要，我什么都捞不着。你已是结了婚的人了，还要那个干什么！”

奥莉皮娅没做声，依旧戴着戒指。

“钱都在哪儿，”阿格拉伊急躁地问，“他的钱都在哪儿？他居家过日子不能一个钱没有的！他好随身带着一个钱袋的，就是先头儿掉下过的那个袋子。他一定有钱！”

阿格拉伊发疯似的把柜橱的门摔了一遍，把各个房间的地毯扯到一边，然后又把牌桌上和餐桌上的那些大抽屉一个个打开。她翻出来的只是老头子精心收藏起来的一盒盒没用过的火柴、一包包烟丝、一支支铅笔和一些零七八碎的东西。

“他好把钱带在身上的，”阿格拉伊突然想起来了，“我怎么一时没有想起来呢！”

于是，她赶紧跑到餐室。老头子只穿着一件衬衣，显然他身上是不会有钱的。他的裤子叠着放在旁边的一把椅子上，裤兜儿里装的是小钉子、铅笔头儿、火柴和一只顶针儿。

“瞧，这顶针儿在这儿呢，我先头到处找都快找疯了。显然是我以前失落在他这里的。”

阿格拉伊将顶针儿拿起来放进衬衫的一个小口袋儿里。她在老头子的衣服里别的什么也没找到，便从他头下

将枕头抽掉，翻开被单儿看了看，然后用力掀起褥子，将尸体弄了个大翻身，滚到墙边去了。

“啊，钱袋，”她得意地叫了起来，将手中的褥子放下了。考斯塔凯公公的身子晃了一下，便一动不动了。钱袋里装着一些银币、几枚拿破仑金币，还有几张皱得不成样子的纸币，总计约莫数千列依光景。

“他的钱本来比这要多啊！”阿格拉伊沮丧地说。

在一阵徒然的翻腾之后，阿格拉伊确认在这家里再也找不出钱时，便终止了搜索。

“钱莫非都给奥蒂莉娅拿去了？我肯定都叫她拿去了。”

阿奥莉卡由于对奥莉皮娅的争夺不满，倒为奥蒂莉娅说起话来了。

“不会的，妈妈，别说那种罪孽的话了，老头子死的时候她并不在家。”

“这倒不假，”阿格拉伊承认说，“说不定老头子把钱都给了她了呢，她要想硬拿是办不到的。她要是拿了那钱，将来是没有好下场的。”

阿格拉伊声称她已精疲力尽，决定全体返家以便对情况作深入考虑。老头子被抛在床上没人管了，被单儿堆在那里，被子半截耷拉在地上。费利克斯看到这情景，他知道为了入殓，对死者的遗体和衣服应该作一些整理，于是便以最体贴的心情将他看到的情况告诉了奥蒂莉娅。奥蒂莉娅果断沉着地从沙发上站起身来，将玛丽娜唤来，在她的帮助下，给考斯塔凯公公整好遗容，庄严地将老人安放在床上。

阿格拉伊往大沙发上一躺，要人们保持肃静，因为她要闭会儿眼睛休息休息。她酣睡了一小时之后，起来就唠叨着饿了，说：

“我给考斯塔凯这场病弄得晕头转向，连顿饭都没好好地吃。”

他们刚坐下吃饭时，斯坦尼克突然出现了，他穿着礼服，衬衣领高高地挺着，唇髭刷理得油光油光的。

“你来得正好，”阿格拉伊说，“事情怪透了。除掉一些零钱，我什么钱也没有找到。”

“真的?!”斯坦尼克故作惊讶地说，“我跟你说过，他这个人是会搞些名堂的。”

“让别人捞好处，让我来破费？谁送他入土，嗯?”

“当然是你喽!”

“我?!”阿格拉伊嚷嚷着，“我拿什么给他办丧事？就拿他给我留下的那几千列依？叫奥蒂莉娅去埋他吧，她不是老把她老子挂在嘴上嘛。”

“我们要冷静，岳母大人，”斯坦尼克说，“你是他的嫡亲胞妹，是他的财产继承人，从人情上说，你应该把丧事办得很体面，应该想方设法办好。”

“为什么得我办?”阿格拉伊不解地问。

“因为你继承他所有的财产，隔壁那处房子、什蒂尔贝大公街那处没卖的房子，还有其它没卖的全部东西。这一切还少吗？钱，即便是有，他生前恐怕也早已给分散转移出去了，那你是没有办法的，你捞到的可是最主要的财产呀。”

阿格拉伊缓和一下情绪，猜测说：

“他会不会给奥蒂莉娅留下了什么遗嘱？”

“现在，这倒是个关键问题，不过我想是不会的。在他家里你发现什么了吗？没有嘛。考斯塔凯公公不是那种爱到法院、律师事务所或是诸如此类的地方去办事的人。如果他立了遗嘱，那么奥蒂莉娅或巴斯卡劳普会知道的。”

“你去问问她吧。”阿格拉伊提议。

斯坦尼克即刻过去了，他发现奥蒂莉娅正在整理她那些不常穿用的衣服。

“奥蒂莉娅，”斯坦尼克一本正经地说，一边试图去吻她的双颊，“你遭到了不幸，我也很难过，请你把我看作你的父兄或朋友好了。你的事情也就是我的事情。我知道你非常痛苦，没有心情去考虑那些更重要的事，你就让我这个律师来关照你好了。我只麻烦你回答我一个问题：考斯塔凯公公给你留下某种遗书，比方说遗嘱之类的东西了吗？”

“他什么也没有给我留下，”奥蒂莉娅厌烦地说，“你别打搅我了。他没给我留下遗嘱，我压根儿就不知道他立过什么遗嘱。我什么都不需要。”

“不管怎样，那钢琴总是你的东西吧，”他的话无意中露了马脚，“你要维护你对那架琴的所有权啊。”

“请你别打搅我了。”

“不打搅你，不打搅你，我非常同情你的痛苦！”

斯坦尼克回来时发现阿格拉伊正将那口袋里的钱分成一小堆儿一小堆儿的。

“我的好岳母，我这个穷光蛋求求你分给我几百个列依，我穷得连一个子儿也没有啦！”说着他伸手抓了一把硬币。

“你急什么，斯坦尼克，真是，人为什么都那么心急？这些钱都得用来办丧事。我总不能象埋个叫花子似的送他入土吧，那样别人会耻笑咱们的。”

“我赞成你的话，妈妈，”斯坦尼克赞许她说，然而他并没有将钱放回去，“我来给你巧妙地安排一下吧。”

“奥蒂莉娅怎么说的？”阿格拉伊问。

“一个字的遗嘱也没有，我相信她的话，那老头子在钱上是不敢撒手的。我奇怪的是，在他家里竟然找不出钱来。”

“我也觉得奇怪啊！”

“太奇怪啦！”斯坦尼克佯作思索的样子，“这是个大谜，早晚我要解开它的，你们等着瞧吧，我斯坦尼克还是个侦察能手呢。”

“你最好还是把遗嘱的事儿弄清楚吧，到底有还是没有。要是他把钱财给了别人，那就让那些人给他送葬好了。”

“这事儿只有巴斯卡劳普清楚。下午我就去问他。”

斯坦尼克果然去找巴斯卡劳普了。巴斯卡劳普得知考斯塔凯公公去世的消息时感到惊诧，然而他却没敢询问褥子底下那些钱是否给找出来了，因为那样一来秘密便暴露了。他只就遗嘱问题作了否定的证实。

“考斯塔凯没留下任何遗嘱，这是毫无疑义的。他总是一天天地拖延不办，结果，不幸的是奥蒂莉娅现在什么也没有得到。”

“真不幸啊，”斯坦尼克表示遗憾，说，“这姑娘应该得到很多报偿的。她爱考斯塔凯公公真可谓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由我们来照顾她好了，真的，我倒是要把她置于我的保护之下的。”

“我想她不需要吧！”巴斯卡劳普语含讥诮地说。

“我也觉得她不需要呢，”斯坦尼克暗想，一边踏着楼梯下来了，“她现在可以自行其是，跟费利克斯过日子了。”

巴斯卡劳普来看望奥蒂莉娅和其他人时，阿格拉伊诉苦说她手头儿很紧，没有足够的钱办理丧事。庄园主立即掏出一张钞票，阿格拉伊毫无顾忌地接了过来。庄园主问：

“你在他家里什么都没找到？”

“除了几个零钱，什么都没找到。”

巴斯卡劳普思索了片刻，解释说：

“大概他家里是没有钱的。”

他是有意那样说的，因为他担心，万一他的话引起了他们更大的怀疑，他们会一股脑儿赖在费利克斯或奥蒂莉娅身上的。他对那包纸币的失落，心里感到十分蹊跷。奥蒂莉娅在大家面前讲述了老人曾跟她说过有人趴在窗户上张望的事情。巴斯卡劳普这时也记起了有这样一回事，不过他没有做声。

“我刚才说了，这是个大谜，”斯坦尼克再一次说，“我不

把这事儿弄个水落石出决不罢休！”

阿格拉伊将丧事安排得既没怎么破费又顾住了家族的体面，这体面全在所请的神父和所用的马车是多是少。关于教会人士，有本堂神父和祖依格神父就行了；至于马车，他们租了十辆，斯坦尼克经手从他那庞大的家族中又借了十辆。巴斯卡劳普将他个人的坐车也派来了，他来时又带来了一辆。这二十多辆马车（其中还有几辆轿式马车）在平时几乎空荡荡的大街上一字长蛇阵排开，显得十分壮观。两面黑色盾形族徽挂在门口，上面写着考斯塔凯公公姓名的缩写。

“这是怎么回事儿，亲爱的？”一位老婆婆问玛丽娜。

“嗐，死人了！”玛丽娜以为这么说一句就清楚了。

“是年轻人还是老年人？”

“那谁又能说得准呢？六十多岁吧。”

那老婆婆晃了一下脑袋，说：

“天哪，年纪不大啊，什么病？”

“该死的病呗！”玛丽娜不耐烦地回答，然后便跟着刚刚到来的神父走了。

祖依格神父对魔鬼的捣乱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恼火了，现在即便他喝了李子酒也收不到满意的效果了。

“我们都是凡人，免不了生老病死的，孩子。”这是他常常用来安慰人的一句话。他看见阿奥莉卡时，忘记了自己此刻身在何处，大声地呼唤起来：

“你跟那位犹太小伙子怎么样了，姑娘，我们该给他施

洗了吧?”

阿奥莉卡的脸涨得通红，说：

“我不认得什么犹太人，神父，你恐怕弄错了吧。”

“可能的，亲爱的小鸽子，”祖依格神父开心地回答，“因为我上了年纪了，关节又都疼得要命。明儿你们也会送我归天的呀。”

阿格拉伊还请了军乐队给考斯塔凯送殡，这使老头子的丧礼显得格外壮观。左邻右舍的人无不投以羡慕的目光，说：

“好气派的丧礼啊！这么多马车真不赖，人家过过好日的。有钱的人死了也享福啊。”

阿格拉伊对那么多人前来参加丧礼感到满意，因为斯坦尼克的远近亲戚，甚至连那些同老头子素无一面之交的豪富之家也都遵照亲属间的规矩前来吊唁了，虽则他们只作了几分钟的逗留。这使她感到慰藉和对死者尽到了心意的亲切之情。她还设了丧宴招待宾客，巴斯卡劳普也受到了挽留。本堂神父对老头子盛赞了一番，郑重其事地说，他在就自己的命运进行忏悔时是那样安详，他看到他在病笃时那样倾心于礼拜祈神。至于人的死，那是由人所不能探知的上帝的意志支配的，同时我们也不应该以某种极度的痛苦，或是以世事难于捉摸而去触犯上帝的意旨。因为上帝已经作好了安排，在人身后让他的躯体返本归原，而让他的灵魂移居于等待普度复生的境域。在座的人们，以斯坦尼克表现得最为虔诚了。在本堂神父划着十字，准备举杯的

当儿，他也跟着划起十字来。他同往常一样贪婪地吃着，但表情却庄重严肃。只有祖依格神父无意中出了洋相。

“人死后身子就埋到土里了，灵魂就给魔鬼拘走了！”他说。

“尊敬的！”本堂神父用责备的口气说。

“先生！”祖依格神父没有理会他的话，举起酒杯说。

迟疑了片刻之后，祖依格神父向巴斯卡劳普提了一个问题，这时他已经注视庄园主好一会子了，他问：

“先生，你是医生吗？”

“不是，神父。你为什么问这个？”

“我原来以为你是医生，想请教你我这风湿痛怎么办，先生，这病缠得我没有办法啊。”

“用水杨酸，”庄园主说，“同时再洗硫磺泉水澡。”

“行吗？”这老头子惊疑地问。

“用煤油揉搓。”阿格拉伊发表意见说。

“可我用煤油揉搓过了，那该死的煤油不管事儿，那魔鬼还照样害得我疼痛难忍！”

“我听说樟脑酒精管事儿。”奥莉皮娅说。

“那是什么玩艺儿，孩子？”祖依格神父问她，因为他的药物常识非常贫乏。

“那是一种象白糖的块状东西，药店里就有，要保存在袋子里，放上胡椒粒儿，不然就挥发掉了。”奥莉皮娅回答。

“哎哟，要命的玩艺儿，叫它见鬼去吧！”祖依格神父划着十字，说。

本堂神父照例故意表示一番不满，说：

“天哪，尊敬的，别说那种污秽恶心的话吧，这是追念亡灵的丧宴。”

说罢，他觉得该对奥蒂莉娅表示一下关怀了，然而，这时他猜想在座的其他人一定都很难过，因此出于礼貌，他朝着他们说：

“可这位小姐，逝世者的爱女，呃，我忘了她叫……”

“奥蒂莉娅。”

“对啦。可奥蒂莉娅小姐她怎么办呢？没了父亲，今后的日子是很痛苦的。孩子，你要坚强，我见过许多象你这样处境的女孩子，她们都很坚强。起码你在生活上是有着落的，因为我知道你父亲是有家产的，再说他就有你一个呀。”

人们都各有所感地低下了头。此刻阿格拉伊没敢再说奥蒂莉娅不是考斯塔凯的女儿那种话。神父以为这沉默的场面是悲痛引起的呢，于是说：

“青年人是能战胜一切困难的。我相信你会得到你姑妈和其他亲属的抚慰的，这是失去父母的孩子所需要的。”

听了这一席感人的话，奥蒂莉娅并没有哭，她只是一个劲儿地望着盘子，但一口没吃；出乎人们意料的是，阿奥莉卡却扑簌簌地流下了眼泪。奥蒂莉娅可能以为阿奥莉卡觉得她的命苦，受了感动，所以流出了同情之泪。其实阿奥莉卡是有感于自己的境遇才哭的，因为神父的话触发了她的感慨：在这个世界上，她象一个“无依无靠的”孤儿一样可怜。

斯坦尼克则煞有介事地装作强忍着某种从未经受过的痛苦的样子。

“事已至此，”他一本正经地说，“入了土的人是不会再起来的了。我们要缅怀先人，放眼于培养后辈的事业。”

“说得有理，说得有理！”本堂神父表示赞同。

说完，他看见了费利克斯，便问道：

“这个年轻人是谁，是亲戚吗？干什么的？”

“是医科大学生，”阿格拉伊回答，“跟我们有点儿亲戚关系。他没成年的时候，考斯塔凯是他的监护人。”

“好啊，好啊，”神父说，“我也有个小子，我要是不送他上军校，就送他上医校。”

斯坦尼克禁不住产生一阵鄙薄之感，尽管他表面上依然保持着虔敬的神态。

“尊敬的，您身为神父，为什么要把他送去当兵，当看病的，而不培养他也做神父？”

神父回答得很实在，他说：

“做神父也象从事其它职业一样得有那个天分。我觉得我那孩子不适于做神父。我应该把他送到对国家可能有用的地方去。这位青年人既然没了父母，那他是怎样生活的？他有差事吗？”

“没有。他从父母那里继承了一些财产！”

“很好，很好。如果做父母的照料好孩子，不使他们流落街头，沿门乞讨，那是很明智的。瞧，这位去世的老人对孩子就照料有方，而且还给这小姐留下了许多财产、漂亮的

房子。”

人们听了这话又都低下了头。奥蒂莉娅表示歉意，说她觉得不太舒服，然后站起来走了。巴斯卡劳普说有话要跟她讲，征得她的同意之后，便跟在她后面出去了。

“这位先生是谁？”神父又发问了，对他刚才那些不当之言丝毫没有觉察，“是她的父辈亲属吧，准是！”

“是的，是她的好长辈！”斯坦尼克说，两只眼睛一眨一眨地流露出嘲讽的神色。

巴斯卡劳普通知奥蒂莉娅，她可以自己支配银行里那笔存款，并且建议她用起来心里要有谱儿，不要马上就离开考斯塔凯公公的家，免得引起人们的怀疑。

“目前我要跟你说的就是这些，”他最后说，“你是理解我对你所怀的感情的。如果谈不上别的意思，那我无论什么时候都还称得上是你的一位胸怀坦荡的长辈朋友的。考斯塔凯在世时，我可以毫无顾虑地叫你到我家里来，现在不经你答应，我是不能那样做的了。偏见我是没有的；作为一个有文明思想的女孩子，你也不必有什么偏见。我没有任何需要劳神的事情，我很乐意随时为你分忧解愁，负起保护你的职责。你可以自行处理一切，你已经有了自己的存款，你对我不欠任何情分。因此，你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安排一切。不过我想跟你说一声，作为你的长辈挚友，我将一如既往地把你放在心上，任何时候，在任何情况下，我都张开双臂欢迎你。那样我将感到愉快幸福。”

巴斯卡劳普吻了吻奥蒂莉娅的手，和蔼地向她作了个

致意的手势。

“你那位侄女儿真可爱,”神父对巴斯卡劳普说,“真是个好姑娘。我为她遭到的不幸感到难过。”

“哪位侄女儿?”庄园主莫明其妙地问。

“就是奥蒂莉娅小姐!”

“啊,啊!”巴斯卡劳普尴尬了。

“可你瞧,”神父接下去说,“我不明白你到底是她什么人。是她的兄长吗,又不象,请问你是她哪一支亲戚?”

“是她妈妈那边的亲戚!”阿格拉伊赶忙说,为了转开话题,她向这位好奇的神父提出,请他哪天也到她家里来做一次法事,因为她认为最近一个时期她的一切都不顺利。她怀疑有人在暗中咒骂她。

“不对,孩子,”祖依格神父说话了,“人们的一切不幸都是魔鬼捣乱造成的,魔鬼是万恶之源啊。要是你请我来给你念念瓦西里主教大人的咒语,就会看到那多么顶事儿了。嘿嘿,魔鬼一听见就会屁滚尿流,爹呀妈呀嗷嗷叫着一溜烟逃跑了,那留下来的臭气,你还会以为是硫磺药味儿呢。魔鬼最受不了圣水了,我只要拿罗勒草往圣水里一蘸,然后点起火来,那妖魔鬼怪就彻底玩儿完了。”

“尊敬的,”本堂神父央告说,“请说话注意点儿。”

“没关系,尊敬的,我来教教她们怎么从家里驱邪;大家听我是怎么说的:‘你这该死的东西,坏事做尽,恶语说绝,你与人作对,使尽了解数;你这该死的东西,上天不容,把你打入十八层地狱,叫你永世不得翻身;你和你为非作歹所仗

的势力都该受唾骂；你这该死的东西，与主作对、与神的天使圣军作对、与全能的上帝作对的魔鬼应该受到唾骂；你这该死的东西，现出你的原形，从上帝的奴仆身边滚开，上帝通过约言立定了这世界上的一切。’”

本堂神父看到这老头子已醉得够呛，便从椅子上站起来，说：

“好了，咱们该走了，尊敬的，时间不早了，大家遭到这种不幸，心里都很难过。”

祖依格神父将杯中的残酒喝光了，这才遗憾地起身朝门口走去。在那儿他停住了脚步，又一次对阿奥莉卡说：

“等你明儿把那个犹太人引到正教道儿上来的时候，姑娘，你带他来一趟，我给你们主持结婚圣礼。”

“他唠叨了些什么？”阿格拉伊对他那些令人摸不着头脑的话产生了疑虑。

有几天阿格拉伊没有再到考斯塔凯公公家里来，而费利克斯和奥蒂莉娅依旧象以前一样生活着，仿佛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后来阿格拉伊打发了一个女人来清扫了房子，刷洗了地板，将家用什物统统搬了出去。一部分东西她拿走了，剩下的又都搬了进去，堆在一间屋子里。

“这架钢琴你怎么处理？”她问奥蒂莉娅。

奥蒂莉娅耸了耸肩。阿格拉伊摆出一副尊重别人，但又冷若冰霜的神态，仿佛她面前是一位打算迁走的房客。一天她又问起奥蒂莉娅：

“你打算怎么办？我心里得有个谱儿！眼下你还可以住

下去，不过我要告诉你，一开春我就要修一修这房子，把它租出去。到时楼上那间屋子也不能为你留着的。我不明白，你干吗不到街上租一间带家具陈设的房子去住！”

从阿格拉伊那些话里，完全听得出她的意思：奥蒂莉娅在她眼里是蒙受了她宽待之恩的非亲非故的人。同时奥蒂莉娅也并不指望阿格拉伊会待她有什么别样的态度，她也明白她无须为自己的未来烦恼。她本可以随时离开这里，然而她没那样做，因为她听从巴斯卡劳普的建议，同时也因为她有处逆境而能安之若素的性格。她舍不得离开费利克斯，同他在一起，她便觉得一切如常。费利克斯同样也没有决定要离开这里，他担心那样会同奥蒂莉娅从此分手的，他也不敢向她询问她都有些什么打算。他期待着出现奇迹，让她先开口告诉他。

对费利克斯，阿格拉伊倒提出了一个具有诱惑力的建议：

“你一个人孤单单的，需要有个家啊，不然多不方便。你交多少钱给考斯塔凯，如数交那么多给我，就到我们家来住好了，要是你愿意，你就还住在那边，没有人会来打搅你的，你想干什么就干什么，随你的便。”

“我考虑考虑再说吧，”费利克斯谨慎地回答，“有可能我得去服兵役呢。”

奥蒂莉娅决定暂时将钢琴搬到一个朋友那里去，她这样做倒不是出于对财产的关心，而是因为那琴是她母亲的遗物。她请玛丽娜去给她找一辆平板马车来。玛丽娜仿佛

专管中转电话似的，将这个消息转达到了阿格拉伊家里。阿格拉伊对此倒没有表示阻拦。

“让她快搬走好了，那是她的东西！”

然而阿奥莉卡倒为此哭起来了，声称她长这么大都没有人关心她，她从没有享受到幸福，如今一个姑娘要是没有钢琴就嫁不出去。然而更令人奇怪的是她压根儿就不会弹钢琴。

“亲爱的，”阿格拉伊不耐烦地说，“钢琴我不能拦住不让她搬走，我不能做得太过分了，人家还得靠那琴挣饭吃呢。”

玛丽娜又将那边的情况泄露给奥蒂莉娅，奥蒂莉娅于是决定不搬钢琴了。

“瞧，”她指着那琴跟阿奥莉卡说，“要是你喜欢这琴，我就把它送给你了。”

阿奥莉卡惊异得睁大了眼睛，热烈地吻着奥蒂莉娅的双颊，激动地对她说：

“我一向都很喜欢你，你待人诚恳，我不赞成妈妈那样。希望你不要离开我们，至少不要马上就离开我们。说实在的，我向你表示祝贺，因为你自由了，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办事了。我要不是受家庭的限制，今天早就过幸福的日子了。”

关于从考斯塔凯公公那里抢钱的事，斯坦尼克压根儿未向奥莉皮娅提起过。考斯塔凯公公原来成天惴惴不安的那种心情，这会儿全都传到斯坦尼克身上来了。他将钱藏在

衬衣里面贴身的地方，但危险并不因此就消除了，因为奥莉皮娅的目光是很敏锐的。

“你那儿是怎么回事，斯坦尼克，衬衣怎么老鼓鼓的？”她问。

“没怎么，里边什么也没有，它本来就那样鼓着的！”斯坦尼克于是将外套紧紧地扣上。

他有了钱而又藏藏掖掖，捂得一点儿不露，这时奥莉皮娅便同他纠缠起来了，向他提出了一连串问题，对此，他无论是否占理儿，都觉得她问得很不得体，因此，他对奥莉皮娅越发厌恶了。他千方百计寻找借口同她争吵，以便摆脱她的困扰。

“夫人，请你不要向我刺探秘密。我是律师，我的嘴比忏悔神父的还要严紧，谁把秘密告诉了我，我一定替他保密，你明白了吗？我手里都是文件，文件，夫人，这关系着别人的名誉和财产。你要是瞎翻我的东西，烧掉一片纸头，天哪，那你就害了人家当事人，也害了我了。我的东西绝不许你动的，我明确地告诉你。另外，我要尽一切努力找间办公室，来安安静静地工作。”

为了制造缺钱的假象，斯坦尼克装模作样地说，他向阿格拉伊去求援，本来想借一百列依，结果拿到五十列依也就满意了，他又扯谎说从别处又借到了一部分，用那些钱在奇什米洲公园附近租了两间房子，布置了家具，门口挂上了“斯坦尼克·拉楚律师事务所”的金字牌子。从此他便不常回家了，甚至夜间他也经常外宿不归。一次，费利克斯看到

他挽着乔杰塔的手臂，踌躇满志地游荡着。

一天深夜，斯坦尼克回到家里，他带着几分酒兴，怀着一种早已打定的主意和对夫妇生活的欲望进入了卧室。奥莉皮娅正在梦乡，发出轻轻的鼾声，半截被子耷拉着。斯坦尼克在床沿上坐下来，以占有者的姿态拍着她的丰满的肩头。奥莉皮娅倏地火起来了。

"你这是干什么，半夜三更的吓了我一跳！"

"高贵的太太！"斯坦尼克拖着腔调说。

奥莉皮娅转过身去，打算重新入睡。

"不管怎样，"斯坦尼克说着想去拥抱她，"你毕竟是我的结发伴侣啊。"

"这么深更半夜的，你犯什么毛病？有话要憋死啦？"

"我可是个有情有义的丈夫哟！"斯坦尼克柔声柔气地说，一边想去吻奥莉皮娅。

"去你的，你疯了？别打搅我睡觉！"

斯坦尼克愤怒了。

"你听着，太太，结婚的目的是为了生育后代，一个女人要是不生不养，那她就失掉了应有的权利。你既然不让我有个家庭，不让我对祖国有所贡献，要我断子绝孙，要我姓拉楚的湮没无闻，那实际上你就不配做我的妻子了。我是重感情讲良心的，我原来以为你可能因为身体关系，虽曾尽了你的所能，可还是养不出一个能健健康康活下来的儿子，因此，我对你是慈悲为怀的，是怀着道义之爱的，是不强你所不能的。可现在我看事情并不是那样。你仍然能生能养，

但你却有意逃避对社会应负的道义责任。我敢肯定，你是靠着用药来破坏我创建家庭的努力的。如今我心明眼亮了，看得一清二楚了，不再自作多情了。既然你实际上已不是我的妻子了，那么不久，我也就不容许你在法律上再做我的妻子了。”

斯坦尼克说罢便来到室外，砰地把门关上走了。奥莉皮娅朦胧中还没有弄清斯坦尼克用意何在，而以为他仍象往常一样只是信口胡说一通罢了，于是懒洋洋地打了个哈欠，沉沉地睡去了。第二天没有看见斯坦尼克，她诧异了，斯坦尼克没有回来吃午饭和晚饭，夜里也没有回来，一连两天都是如此。奥莉皮娅焦虑不安，她朝阿格拉伊这边跑来，心里嘀咕着斯坦尼克是否出了什么事儿，因为他是使着性子从家里出去的。然而阿奥莉卡在她每日例行的巡游中，于一个小时之前还看到他了。斯坦尼克这样顽固地怄气还是从来没有过的事情。不过奥莉皮娅以为他的气会消的，她又等待了几天，但斯坦尼克却没有露面。她焦急得简直要发疯了，于是根据自己的估摸，找到了斯坦尼克的新居，在那儿捉住了他。

“你是怎么回事，斯坦尼克？玩笑是这么个开法，连着几天都不回家？”

斯坦尼克摆出严肃的神情，说：

“太太，我跟您说过，由于您的意愿，我们的共同生活已经终止了，因此我采取了法定的离异措施。”

“我看你是给什么人迷住了心窍。好了，快回家吧，别

装模作样的了。”

斯坦尼克抵死也不愿意软下心来，奥莉皮娅只好哭着返回阿格拉伊家里。

“他疯了？”阿格拉伊愤怒地说，“连饭都吃不上还充硬汉子？难道他捡着了什么金银财宝不成！”

从斯坦尼克那里来了一份象通知书似的信。

尊贵的太太：

谨就本人曾以口头方式提请您注意的事项，向您致此书面通知：我们之间的一切关系均已告终，下一步我们应依法办理离婚手续。原因是本人已陷于断绝后嗣，无人延续姓氏的境地，这一情况可能与您的生理条件有关，因此孩子生下来不能存活，然而您对我所怀的不良用心和令人反感的种种表现却使事情恶化了。此外，您在家庭生活中没有尽到夫唱妇随的义务，这个家早就徒有其名了……为了您的利益，我们无须声张，而通过双方协议从速了结这一问题为宜。

顺致

崇高敬意

斯坦尼克·拉楚

“我没有命跟孩子享福啊，完了！”阿格拉伊唉声叹气地说，“我非去狠狠地扇他一顿不可，让他知道我的厉害。怄气也得有个限度啊。大概你有什么对不住他的地方吧，唉！吵过就算了嘛，可你干吗跟他也老别扭着？”

“没有，妈妈，”奥莉皮娅说，一把鼻涕一把眼泪地哭着，“我没有吭声啊，真的，这全是突如其来的呀。我差不多从

来就没跟他吵过嘴。你要知道他又勾搭上别的什么女人了啊，所以老找碴儿闹离婚。他的那些亲戚老撺掇他，让他去找有钱的女人。那些人你总该见过的吧！他们坐的是马车，戴的是钻戒。”

阿格拉伊来找斯坦尼克了。

“喂，我说，你中了什么邪了？人家在看咱们的笑话呢！这一阵子希米昂、蒂蒂、考斯塔凯还不够我头疼的，这会儿你又给我来这么一档子事儿？你跟奥莉皮娅是怎么回事？你说说！”

“要说的我都已经说清楚了！”

“别胡扯了！要是奥莉皮娅跟你说了什么不中听的话，或是什么地方对不起你，那你就说给我听听，让我知道，也让她知道嘛。事情过去了就不要老搁在心上，没完没了地跟仇人似的。这算哪门子情义？这么多年来，差不多全是我照顾着你，管你吃喝，供你钱花，给你房子住，你要什么给你什么，我对你胜过了对亲生儿女，就是因为你没有事情做嘛。如今你也许成了暴发户了吧，所以那样跟我犯劲儿？”

斯坦尼克摆出一本正经的样子，说：

“太太，我可是比任何人都更讲情义的。你对我的好处，我都知道，我丝毫也不否认。我内心里在经受一场感情和义务之间的痛苦斗争。感情使我向往我过去的妻子和曾经象母亲一样待我的您；然而对社会的义务却又促使我去寻求做父亲的幸福，我的这种幸福被小莱鲁的死夺去了。我将永远铭记您的恩情，对奥莉皮娅将永远怀着敬意，这是

我对一个曾经以恩爱待我的妇女所欠的情分。可您不要抓住我这种感情想来影响我。您应该鼓励我去做我应做的事情。”

阿格拉伊愤怒了。

“我把你这个穷光蛋一手栽培起来了，倒还得鼓励你把奥莉皮娅甩掉?!”

“太太!”斯坦尼克庄严地表示抗辩说。

“混帐东西!”

阿格拉伊和奥莉皮娅去请教一位律师，律师说：

“显然这位太太的话是有道理的，做丈夫的只是寻找借口，以达到离婚的目的。他对本案所援用的理由是不严肃的，因为对那些理由无法进行检验。不过，您又能得到什么呢？至多也就是使判决有利于您这一方罢了，别的出路是没有的。您总不能同一个坚决要求离婚，经常向您找碴儿吵架的人生活在一起吧。因此，您与其在难堪的对抗中求生活，倒不如同意了的好。我看，别的合适的解决办法是没有的。”

律师的好心是显而易见的，奥莉皮娅决定离婚了。这对斯坦尼克来说真是莫大的喜讯，因此他感激万分，要求她们同意向他往日的妈妈和爱妻作最后的告别。然而他得到的答复却是他将被警察赶出大门，这使他觉得那样他就将自讨羞辱了。

斯坦尼克在衣着上越来越豪华讲究了，同时他还从亲友处借来一辆马车，有几次还神气十足地从安蒂摩大街招

摇过市呢。

费利克斯期待着奥蒂莉娅能跟他说些什么，然而这姑娘却依旧沉默不语。他觉得在姑娘刚开始居丧的时候，再去找她聊天是不合时宜的。奥蒂莉娅独自关在屋子里觉得厌烦起来。她讨厌穿着一身黑色衣服上街，如果换下孝服出去，那样做便是有伤风化的迷信思想又给她设下障碍。她只到楼下去了一次，试了试琴。她刚弹出第一个音符，就被那空落落的回声怔住了，她放下琴盖儿，走了。这会儿她正坐在大沙发上检查着屋子里那些零七八碎儿的东西，将它们分门别类地堆在一起。一次她拿着一张她在巴黎拍的照片来到费利克斯房间。

“这张照片你见过吗？”

“没有！照得很好。”

“送给你了！”

费利克斯愣了片刻，不敢说一声感谢的话。

“为什么要给我？”他执著地问。

“呃……我觉得你想要我的照片。”

“照片是分别时才送给人留念的呀！”

奥蒂莉娅将她那纤细的双手搭在费利克斯的肩上，说：

“不，不，我不是为了分别才给你的。我就是觉得我要给你嘛！”

费利克斯吻了吻她那只伸到他唇边的手，奥蒂莉娅则轻轻地用双唇亲了亲他一边的腮颊。小伙子转过身来，激动地去抓姑娘的双手。姑娘温柔地挡了一下，说：

“费利克斯，现在不能那样，咱们得谨慎点儿。你还是跟我说说你都在干些什么吧！”

费利克斯拿出厚厚一叠读书报告来给她看。奥蒂莉娅用她那纤纤的指头翻阅着其中一份，说：

“你一定在下苦功吧！”

“是的，无论如何我要考出优异的成绩来！”

“那么你今后许多年都要这样干下去？”

“要这样干几年的，将来还得要下更多的工夫。即便是这样，真正出成果的学术工作还得等毕业以后才能开始呢。我打算要做到学有专长，干出点名堂来。”

费利克斯望着奥蒂莉娅，眼神儿里流露出平静、毫无矜夸之意的决心。姑娘用手给他梳理着头发，说：

“你做得很好，我很钦佩。我每每想起来，有些人在你这样的年龄时，连前途如何都还不得而知，可他们就只管吃喝玩乐起来。”

“奥蒂莉娅，但愿你理解了我有多大的克己忘我的干劲儿！但愿我能够把这种干劲儿奉献给什么人啊！只是苦干而精神无所寄托，那并不能使我满足，奥蒂莉娅，我需要爱情。”

“要是我跟你说，除了你我谁都不爱，不管出现什么情况，你将永远是我真正的朋友，那么你会努力实现你的理想吗？”

“出现什么情况？”

“我怎么说得上来，我们不能把头脑里想的都变成现

实啊！”

“能的！”费利克斯满怀信心地说。

奥蒂莉娅胡乱地抓弄着他的头发，说：

“在学习上，在你为之奋斗的事业上，你是能的，可在生活中，还有别的事情人们是无能为力的啊。”

“什么事情？”

奥蒂莉娅转变话题，说：

“你现在多大了，费利克斯？二十一岁还多一点儿了吧，对吗？”

费利克斯点了点头。姑娘轻柔地搂着他的脖子，说：

“你知道不，我比你还大一些呢？是啊，这是令人忧虑的事情啊！”

“那又有什么关系？你以为那就会妨碍……”

“看你！我说的不是那个意思！你真会胡猜乱想！我只是想说我老了。”

“你这样的年龄就算老了？你还一脸稚气呢。”

奥蒂莉娅走到镜子前凝视起来。费利克斯说的一点儿不错。奥蒂莉娅的面容一如往常，没有什么变化，她看起来至多十八岁的年纪。

“你还不懂得生活，费利克斯，”奥蒂莉娅接着刚才的意思说，“对于女孩子来说，生活上的成功，不在于学习，苦干。我赞赏你的才智和毅力，但这些对女人是无用的。女人的本分是取悦男人，此外是别无幸福可言的！”

“你说的对，是这样的，”费利克斯表示同意，“为了鼓励

有志气的男人努力奋斗，她是应该让他高兴的。”

“我不知道我该使谁高兴，但是我知道，一个得不到男人青睐的女人就是个怪物。看看不幸的阿奥莉卡吧。我们女人惟一表示智慧，更确切地说，表示本能的方式，就是不要白白放过大约十年的大好时光。就‘生活’这个字眼儿的真正含义来讲，你认为我还有多久的活头？不过五六年罢了！好时光一过，眼睛上就会出现黑圈儿，脸上就会布满皱纹儿了，那时我就会象阿奥莉卡一样焦躁不安，无法摆脱烦恼了。你刚来的时候，我还是个年轻的姑娘，可曾几何时，我现在已经苍老了。这种事情你是不理解的，费利克斯。你们男人在二十一岁时，还是孩子呢，三十岁时也不过才刚到结婚的年龄罢了。可等你们到了三十岁时，那时我就开始走下坡路了。巴斯卡劳普（我在此提起他来，你不要不快），年岁跟阿格拉伊姑姑差不多，可他现在仍然仪态翩翩，不失青春精神，我敢说他还是能够讨得许多女人的欢心的，而阿格拉伊则已是老太婆了。我们女人的好光景就象过眼云烟啊，亲爱的费利克斯。唉，这一身黑真叫人懊丧，把我的脸都映得灰不溜丢的了。”

奥蒂莉娅打算离去了，她临走时问费利克斯：

“你还有事儿吧，是吗？”

“你需要我？那你吩咐吧！”

“没什么要你做的！我只是问问你是不是太忙了，因为你又要读那么多书，又要写那么多东西。”

“这嘛，倒是真的！”费利克斯坦率地说。

“好吧，你工作吧，只有这样才使我感到高兴！别忘了，你可是答应过我要干出一番事业的呀！”

奥蒂莉娅开始将没有用的东西（差不多所有的东西她都不需要了）左一堆右一堆地分放起来，后来阿奥莉卡得到了其中最大的一堆。

“你干吗把这些东西都分成一堆一堆的？”费利克斯问。

“这么些乱七八糟的东西！什么旧连衣裙、空香水瓶儿、画片儿、手套，净是些令人讨厌的东西……说实在的，一个女人除了她身上穿的衣服以外，是一无所有的，就是她身上穿的衣服也必得是最时髦的才能算数呢。”

从战利品中，阿格拉伊也捞了一把。她戴上了奥蒂莉娅的手套，穿上了她的袜子，在老境中得到了这番小小的享用感到得意，然而她对奥蒂莉娅并没有就此停止咒骂，因为她对她有两点看法，首先，她认为这姑娘用的尽是贵重物品，仿佛她是拥有万贯家业的贵人；再则，她手面太阔，恣意挥霍，暴殄天物。奥蒂莉娅在居丧期间觉得百无聊赖，一天晚上，在睡觉前，她跪在床上，心里祷告说：“爸爸，你很了解，我是爱你的，然而这一身黑衣服我穿着多别扭呀。你一向让我喜欢穿什么就穿什么的，关心我保护我，现在你为什么让我跟自己为难啊。我穿白穿黑对你是没有意义的，不管怎样，失去了你，我总是悲伤的。”

奥蒂莉娅在胸前划了十字，躺下睡去了。次日，她抛掉了孝服，出去物色时装样本去了。

“哼，”阿格拉伊从窗子上望见她走出去，说，“我早就说

过，她是不会安安生生守丧的！什么爸爸长爸爸短的，全是虚情假义。我敢说考斯塔凯暗地里给她留钱了，不然她从哪儿弄的？"

其实是奥蒂莉娅感到无聊，想找个人陪着她上街去走一走。她担心别搅扰了费利克斯，所以只是含含糊糊地对他说了一句：

"你真用功啊！那样会弄坏身体的。"

她原本指望费利克斯会应声说："要是你愿意的话，我暂时就不读了。"然而费利克斯却说：

"可不，我要做的事情太多啦！"

"那么，"奥蒂莉娅说，"我就不打搅你用功了。"

吃饭的时候，姑娘要他谈谈他自己，谈谈他在学习上的感受。费利克斯照办了，他谈话时多少有些矜持，生怕自己成了卖弄学问的空谈家。不过，他内心十分激动，因此，表面的轻松并不能掩盖住他这种激荡的心情。奥蒂莉娅听罢说：

"你那深奥的学问使一个女孩子听了惊讶。但愿你能理解我们女孩子家都多么无用！"

"我的话使你惊讶？"

"不是使我惊讶！一般来说，任何一个女孩子听了都会惊讶的，因为女孩子目光短浅，就象书上常说的那样，她们对伟大事业并不向往崇拜。"

"你在跟我打趣吧！"

"哦，不！我说的是一般的女孩子，如果一个人只在平

庸琐碎的事情上追求自我满足的话，那么她就会是那样的。当然，志趣高尚的姑娘也是有的。一般来说，女孩子崇敬你这样的人，而追求的则是斯坦尼克那样的人。”

“这对我来说是无所谓的。我是永远不会爱一个精神空虚的姑娘的。我爱你这个表面上虚浮，而实际上有智慧而又用心深沉的姑娘。”

“我跟所有的姑娘并没有什么两样！”

另一次，奥蒂莉娅将费利克斯叫到身旁，拥抱他，温存地对他说：

“费利克斯，你听我说，你好好考虑考虑，考虑好了再回答我的问题。假定我们将会结婚……”

“为什么要‘假定’？”

“别忙，好好听我说。一件事情在没有实现时就是假定。好了，假定我们将会结婚，那么你认为我们能很快实现吗？”

“为什么不能？”

“因为你还得学习，你还不能按照自己的意愿自由处理事情！象你这样一个青年人需要有一定的自由、一定的时间去认识生活。这是无须多说的。如果我们现在就结婚，几年之后，等你在事业上要有所建树的时候，那时你对家庭生活恐怕已经厌倦了。”

“我对你永远不会厌倦的！”

“我没说对我，我是说对家庭生活。等你有了自由，开始把目光投向你周围去时，你就会感到你的责任所在了。

一位妻子应当永远是一个出色的女人，我只是这样想的，因为我毫不具备那样的品德。”

“你总要找种种借口，就是不愿意痛痛快快地跟我说个明白，因为你不爱我。”

“不，我爱你。你让我说下去。你、我，我们都还需要过一过欢畅的生活，我诚恳地跟你说吧，立即结婚，我觉得那样做有些不合时宜，有些拘束不便，有些象阿奥莉卡那样急不可待。我们可以把订婚延缓几年，既然我们在这里不能生活在一起，那我们就远走高飞，到巴黎去，你研究你的医学，我学我的钢琴，在那里我们就象大学生那样生活，直到我们有了谋划家庭生活的要求为止。亲爱的费利克斯，我爱你，但我还希望人家称我小姐，给我巧克力吃，那多有意思。你想想看，‘太太，尊贵的太太！’（奥蒂莉娅学着男人的腔调）那多可怕啊。”

“奥蒂莉娅，可我们无须向人们张扬，说我们结婚了，尤其是在国外，我们可以无拘无束地生活，由着自己的性子去做一切。不过，婚姻是一种带有神秘性的关系，它给我们彼此以信任。”

“如果不存在应有的信任，那么婚姻也就不能成立了。大名鼎鼎的斯坦尼克的例子我们都看见了。”

“如果我们不结婚，”费利克斯接着说，“彼此为邻地生活着是不可能的。”

“为什么？”

“因为……因为我爱你……因为我爱你就象任何一个

正常的人那样，必须表现出他的爱来，”费利克斯心慌意乱地说，“我永远不能让自己对自己未来的妻子不忠。你不是乔杰塔！”

“我不是乔杰塔，这不错，但是我谅解乔杰塔！”

有一天，奥蒂莉娅又孩子般地去拥抱费利克斯，问他：

“费利克斯，你先想好，然后再回答我。如果一个姑娘跟你说：‘我想带你去周游世界，去做最富幻想的事情，去到墨西哥当舞蹈演员，’那你会出于爱情抛掉你的家产，放弃你的学习和事业吗？”

青年人惊诧地望着她，问：

“有人果真要向我提出这种要求？”

“不，费利克斯，我只是一时异想天开，随便提了这么个问题。”

奥蒂莉娅胡乱处理掉了许多东西，房间里几乎空无一物了，很难想象在这种情况下她还能作久留之计。她将必需的东西收拾到两只箱子里，然后便成天在街上奔波起来。她向费利克斯解释说，她不愿意在阿格拉伊眼皮底下久呆下去了，因为她总是摆出一副出于怜悯才收留她的神气。她问他都有什么打算。

“奥蒂莉娅，这取决于你呢。如果你爱我，那么你就会告诉我我该怎么办。如果你不……”

“对，我爱你！你不要疑虑。我来决定怎么办好了。”

这会儿已是早春天气，外面的积雪融化了，满地是水。麻雀成群地落下来，在融雪后的地上啄食儿。费利克斯感

到一股兴奋之流贯穿全身。三月初的一个晚上，他读书到深夜，听见隔壁房间里有脚步声，还有搬动什么东西的声响。后来一切都沉寂了，他以为，甚至觉得那边熄灯了呢。及至很晚，约莫半夜时分，他听到隔壁的门咯吱响了一声，随后就是沙沙的赤脚走动声，那声音直来到他房门前面。

"费利克斯，"奥蒂莉娅压低声音说，"你睡了？"

"没有！"

"熄灯吧。"

费利克斯怀着一种始料未及的心情，从玻璃罩上面吹熄了灯焰。门开了，随后又关上了，在壁炉昏暗的火光映照下，小伙子朦胧中看见奥蒂莉娅光着脚，穿着长长的睡衣，样子象个又高又大的布娃娃。他们的全部谈话差不多都是窃窃私语的。

"亲爱的费利克斯，我反复考虑了，反反复复地考虑了，为了我和你的利益，现在我们还不能结婚。"

费利克斯的沮丧心情，在这黑暗中，从他周身肌肉的松弛上也是可以感觉出来的。奥蒂莉娅紧紧地搂住他的脖子，贴着他的身子。

"我说了，我们现在还不能结婚，但以后可以。为了向你表明我爱你，所以我现在到你这儿来了。没有祖依格神父的祝福，我们也能结为夫妻的。"

费利克斯抱起她（她身体很轻），猛烈地吻着她，她顺顺当当地接受着这一切；然后，他抱着她坐到沙发上，用一边的腮颊贴在她的胸口上。

“奥蒂莉娅,”他低声说,态度庄严,“我完全明白了,你现在所做的,只有心灵纯洁的姑娘才能做到。请原谅,我对你的爱情和善意采取了怀疑态度。不,你一定不会让我长此做个粗鄙的人吧。我相信今后有一天你会成为我的妻子的,我任何时候都这样期待着。”

奥蒂莉娅重重地吻了他一下,然后一跳站起身来。

“你听我说,既然你对我这么忠诚,那我想今夜至少要在你这儿睡上一觉,让我看看躺在男孩子床上是什么滋味儿。”

她猛地一下躺在费利克斯的床上,将细嫩的双腿蜷缩在睡衣的下摆里。费利克斯给她盖好,然后自己走到壁炉旁,在一张窄小的长沙发上躺下来。

“奥蒂莉娅,”他轻声说,象要道“晚安”似的,“我觉得非常幸福。今夜是我生活中神圣的一夜。”

清晨,费利克斯一骨碌从沙发上爬起来,朝床上望去。被子在那儿成了空窝了。小伙子以为奥蒂莉娅回她的房间去了,便赶忙洗了脸,一边哼着歌儿,一边梳着头,然后来到廊道里去敲姑娘的门。

“奥蒂莉娅,奥蒂莉娅!”

没人应声。他转动一下门柄,门开了。屋子里阒无声息,几乎空无一物了,那两只箱子也不见了。费利克斯发疯似的跑下楼梯,找遍了各间屋子,在厨房里他发现了玛丽娜。

“奥蒂莉娅小姐在哪儿?”他问。

“哦，你不知道？她一大早就走了，坐的马车，箱子什么的都带走了。她到什么地方去了，只有她自己知道。”

费利克斯木然地久久地站在那里，等神志刚刚清醒一点时，他意识到必须马上追出去，他跑遍了一条条大街和绍夏路，最后决定去找巴斯卡劳普。来到那里，他发现庄园主已经同“小姐”一起去巴黎了。两个星期以后他收到了一张彩色明信片，上面写着：

> 能自我克制的人，他也有能力战胜与其伟大的前程不相称的爱情。
>
> 奥蒂莉娅

从那以后费利克斯再也没有见到奥蒂莉娅。他只发现她同巴斯卡劳普结婚了，他又产生了对巴斯卡劳普的憎恨之情。几年之后，战争为费利克斯带来了早年崭露头角的机会。和约缔结后，他几乎立即成了大学教授、知名专家、多种学术论文的作者、法国医学教授们的专著合作者。他的婚姻可谓体面之至，通过他的夫人，他得以跻身于名流之列。斯坦尼克同乔杰塔结了婚，他跟她并没有“子嗣”，然而他却赢得了许多热心的保护人，他搞起政治来了，他声称体会到了“一种新的节奏”，有一阵子他甚至爬上了县长的宝座，如今他又成了塔凯·伊奥奈斯库大街上一座大厦的主人了。有几家以敲诈勒索为能事的报纸指控他经营赌场，庇护嗜毒集团。有一次，费利克斯同他不期而遇，斯坦尼克摆出一副亲热的样子，向他道贺说：

“好极了，听说你发迹了。这是早在预料中的事情。你知道不，奥蒂莉娅已经脱离巴斯卡劳普了？”

费利克斯没有勇气追问事情的原委，他只等着斯坦尼克去唠叨。

“她把巴斯卡劳普弄穷了就跟他离婚了，现在在西班牙还是美洲，我不清楚，她已是位伯爵夫人什么的了。她也大大地走运了啊。”

有一次，在去康斯坦察①的火车上，费利克斯与巴斯卡劳普邂逅了。他虽然依旧保持着文雅的风度，但已是面容清癯，老态龙钟了，看上去几乎与以前判若两人。他说起话来，牙床骨不停地抖动着。是巴斯卡劳普先认出费利克斯的。

“你还认得我吗？我是巴斯卡劳普！”

谈了几句闲话之后，庄园主从衣袋里掏出一张照片，上面是一位十分标致的太太——样子象一位寄身于情夫篱下的演员——和一个具有异国风度的男人，他在扣眼上插着一朵花儿。那照片是在布宜诺斯艾利斯② 拍摄的。

“你看不出是谁了？”巴斯卡劳普问神情茫然的费利克斯，“是奥蒂莉娅！”

费利克斯大为惊愕，又看了看照片。那女人仪容妩媚，面庞秀丽，但她不是奥蒂莉娅，不是往昔那个活泼欢畅的姑娘了。一种女性的平庸气息泯灭了一切。“我们女人的好

---

① 罗马尼亚濒临黑海的港口城市。

② 阿根廷首都。

光景只有五六年啊!”姑娘这话是有道理的。

“那……那你们为什么又分手了呢?”

“哦,不为什么!我年纪太大了,看她厌倦了,让她自由自在地去度过一生最美好的时光,这是个做人之道的问题。她很称心地结了婚,有时还给我来信。她是非常爱你的,她甚至跟我说过,如果她知道你心里很痛苦,她一定会骗过我去同你来往呢。她跟我这样说过……但并没有做出来。她是个温柔,但又很奇怪的姑娘。对我来说,她是个不解之谜呀。”

费利克斯关在自己的办公室里,取出奥蒂莉娅当年送给他的那张照片。真是人事沧桑啊!昔日的奥蒂莉娅在哪里?不仅奥蒂莉娅是个谜,命运本身就是个谜。一个星期日,他特地来到安蒂摩大街。这里的变化虽没有完全使这条街失去它的特征,然而考斯塔凯公公的房子,外貌已经变得象麻风病人的皮肤,颜色黝黑了。大门用一条链子锁着,庭院里长满了蒺藜。看起来这儿早已无人居住了。在前面那四扇高得出奇的窗户的上边,是那些尘封的哥特式圆形花饰,那扇哥特式大门上的玻璃都已经破碎了。费利克斯回想起了他初来时的那个晚上,手里提着箱子和拉门铃时的情景。他似乎看到考斯塔凯公公那光亮的脑袋在门口出现了,早先的那句话又在他耳畔清晰地回响起来:

“这里没有人居住!”

译后记

乔治·格林奈斯库是罗马尼亚现代著名作家、文学评论家、文学史家，大国民议会代表，科学院院士、大学教授。他的名字对我们来说并不陌生，早在一九五三年他就曾访问过我国，并著有《我到过新中国》一书。

格林奈斯库一八九九年六月十九日生于布加勒斯特。早年在雅西和布加勒斯特读小学和中学，一九一九年秋入布加勒斯特大学文学哲学系学习，一九二三年获意大利语硕士学位。嗣后被送往意大利首都留学。在这里，他对有关天主教在罗马尼亚诸公国传播的历史档案资料进行了研究，并就此发表了两篇学术论文，深得该校领导人罗马尼亚历史学家、考古学家瓦西里·波尔凡的赏认。格林奈斯库对业师波尔凡的治学态度和方法十分推崇，这对他在学术研究方面的成长起了重要作用。

一九二六年归国后，格林奈斯库曾一度在梯米索拉任中学教员，后在布加勒斯特乔治·申卡伊中学教授意大利语。

格林奈斯库是于一九二六年在《文学宇宙》周刊发表诗作登上文坛的。尔后，他的创作和研究活动日趋活跃。他

同《文艺真理》杂志的合作是值得特别提出的。自一九三三年起，格林奈斯库多年为该刊撰写文学评论和《愤世嫉俗者的纪事》专栏文章。在这一专栏中，作者所论述的问题是多种多样的，其中针砭时弊，讥讽世风之作是屡有所见的。一九五五年，格林奈斯库在《当代》周刊开辟了《乐观主义者的纪事》专栏，他写道："我这个热爱人的人，过去写了《愤世嫉俗者的纪事》……然而我过去和现在都是一个乐观主义者……伴随着我投身于社会主义建设斗争中去的那种乐观主义，是我的生活的真实而质朴的推动力量，我并不难于接近人们，因为我始终热爱他们。……"

格林奈斯库于一九三二年出版的专论《米哈依·艾米奈斯库的生平》大获成功，受到文学批评界的好评。当长期主持《罗马尼亚生活》杂志的知名文学评论家、文学史家、作家加拉贝特·伊布勒伊列亚努于一九三三年因病离职时，便将格林奈斯库延聘至该杂志的领导岗位。同年，格林奈斯库创作了第一部小说《婚姻册》。该书虽不无对当时布加勒斯特的社会状况进行批评的笔墨，但通观全书风格，这部作品仍属抒情之作。作者称这部小说只是以古希腊作家朗戈斯的《达夫尼斯和赫洛亚》为蓝本的一次习作。继《婚姻册》之后，一九三四——一九三六年，格林奈斯库又完成了《米哈依·艾米奈斯库的作品》一书。这是一部评述诗人作品的五卷巨制，它揭示了艾氏诗作所蕴涵的深刻意义和美学实质。在当时罗马尼亚文学研究领域中，仅以三年时间即完成这样一部重要著作实属罕见。一九三八年，格林奈

斯库出版了新作《克良格的生平》一书。这是一部具有高度艺术性的传记体专著，生动地介绍了这位十九世纪的罗马尼亚著名作家。同年，格林奈斯库的长篇小说《奥蒂莉娅之谜》与读者见面，因而他又以小说家见称。前此一年，格林奈斯库出任雅西大学美学与文学评论副教授。在执教和研究的过程中，格林奈斯库确立了自己的美学观和历史发展观。他的《美学原则》（1939）和《罗马尼亚文学源流史》（1941）二书就是作者观点的具体体现。在《美学原则》中，他概括了自己有关文学理论的观点；《罗马尼亚文学源流史》一书详尽叙述了罗马尼亚文学演变的各个阶段，对作家和作品作了深刻的概述。

作为一名具有民主思想的进步学者，格林奈斯库在《文学纪事》、《时代》以及当时处于非法状态的《自由罗马尼亚》等报刊上发表的文章，都表明他是一位反法西斯的忠诚战士。一九三九年，他在雅西主持的《文学纪事》周刊正是因此于创办后仅仅一年即被迫停刊。

格林奈斯库的寓意剧《舜帝——平安之路》（1943）是根据中国古代神话传说写成的，不难看出，剧作家是深受中国古典文学作品中所反映的道德问题影响的。据作者自称，写此剧“是为吸取道德方面的教训，从而有可能在今后尽量正确地行动”。通过这部戏剧杰作，他向人们展现了古代中国社会生活。

乔治·格林奈斯库是一位在反动政权统治下即已加入反法西斯斗争行列的坚强战士，在一九四四年八月二十三

日罗马尼亚反法西斯反帝国主义的社会和民族解放革命胜利后，更为积极地投身于人民建设新生活的事业，更为积极地进行学术研究、创作、新闻出版和社会政治活动。在他任科学院文学史和民俗学研究所所长期间，主持了五卷本《罗马尼亚文学史》的编写工作，同时还进行了广泛的创作活动和外国文学研究工作。解放后，格林奈斯库的主要著作有：长篇小说《可怜的约阿尼德》和《黑色衣橱》、诗集《物颂》、《乐观主义者的纪事》集、《童话的美学》、《戏剧集》、研究十九世纪罗马尼亚作家的专论《尼古拉·菲力蒙》、《格里戈雷·亚历山德雷斯库》、《瓦西里·阿列克山德里》和《埃里亚德·勒杜列斯库及其流派》、《谈西班牙文学》和《外国作家》等。

通过广博精深的学术研究和丰富的创作实践，乔治·格林奈斯库在罗马尼亚文学史上占有极为重要的地位。他的成就是多方面的，贡献是巨大的。他的垂世力作《罗马尼亚文学源流史》被誉为罗马尼亚文学的“圣经”。通过这部巨著，格林奈斯库力求实现“使国内外皆知我们对世界文化的贡献”。作为小说家，格林奈斯库也是居于罗马尼亚现代作家的前列的。

乔治·格林奈斯库于一九六五年三月十二日逝世。

* * *

《奥蒂莉娅之谜》是格林奈斯库最成功的长篇小说，是罗马尼亚现代文学最有价值的作品之一。这部小说以考斯塔凯的财产继承问题为中心，交织着巴斯卡劳普、费利克

斯和奥蒂莉娅之间的感情纠葛，生动而深刻地描写了当时的资产阶级生活。作者以巴尔扎克式的风格，辛辣的笔触，对资产阶级不择手段地追逐财富，亲者之间尔虞我诈的自私本性进行了无情的揶揄与讽刺。

费利克斯由于父母双亡，从雅西寄宿中学毕业后，于一九〇九年夏前来布加勒斯特投奔他的监护人、姑丈考斯塔凯，以便入大学医学系学习。鳏居的考斯塔凯是个悭吝成性的房产主，他的继室去世后，留下了她和前夫所生之女奥蒂莉娅同他一起生活。孤女的母亲所遗留的财产全部为考斯塔凯吞没。他虽然怜爱奥蒂莉娅，但悭吝的本性和对胞妹阿格拉伊的惧怕始终阻碍着他正式收养奥蒂莉娅。当然，他对孤女的怜爱在一定程度上也包含着要对吞没她母亲的财产作道义上的补偿之意，因此，他也能按照自己的意图，为奥蒂莉娅的未来煞费苦心地进行规划。他的悭吝使他终日惶惶不安，从而失去了象正常人那样生活的自由。当费利克斯初次找到他的家门，并言明他们的亲戚关系时，他竟不接纳他这位内侄，而将他拒之门外；后来，费利克斯在他家生活时，他又想方设法屡次从他代费利克斯监管的财物中进行克扣；对于他的好友巴斯卡劳普，他总不放过任何机会去占他的便宜，甚至在他们打牌时巴斯卡劳普掉在地上一个铜板，他都要钻到桌子下找出来装入腰包而毫不感到难堪；他计划盖房子，为了贪图便宜而去买废砖旧瓦；他配一剂药，可以拖着疲惫的身子跑好几家药店，以便少付几个铜板；在他的房产租赁人约尔古免费招待他的餐桌上，他

狼吞虎咽，表现出一副滑稽的老饕馋相；他中风后，人们为他解衣让医生检查时，他为遮掩身上的钱袋而显得惶遽万状。所有这一切都暴露了他视金钱为生命的守财奴的灵魂。小说作者将这位主人公置于一种极端可笑的环境中，用饱含喜剧性的笔墨加以调侃。他的死不但不能唤起人们的怜悯，反而令人觉得似乎是一场闹剧的终结。

奥蒂莉娅的天赋丽质和聪慧使考斯塔凯的好友巴斯卡劳普为之倾倒。他对奥蒂莉娅既怀有长者之爱，也怀有异性之爱，对她的种种要求无不竭力予以满足。这位鳏居的庄园主是考斯塔凯家的常客，这一则是为了奥蒂莉娅，再则是希望能置身于某种家庭气氛之中。在朝夕相处的生活中，费利克斯同奥蒂莉娅产生了爱情。在巴斯卡劳普和费利克斯之间，奥蒂莉娅处于一种复杂的矛盾心境之中，她既向往慷慨豁达、举止文雅的庄园主巴斯卡劳普的富裕生活，而同时又倾心于纯洁诚挚、勤学奋进的青年费利克斯。她同费利克斯一起前往巴斯卡劳普的寓所和庄园的两次造访愈益加剧了这种矛盾心情。然而她毕竟是个热衷于物质享受的姑娘，她认为女人的黄金时代只有几年，这短暂的时间一旦逝去，一个女人便失去她真正的生活价值，因此，她的幸福观只是眼前的享受。这样一来，便决定她不可能等待费利克斯在事业上有所建树之后再与他结合在一起，她终于谜一般地投入巴斯卡劳普的怀抱；也正是由于她对心目中的幸福的不断追求，不久便又谜一般地离开了巴斯卡劳普而成为异国他乡某一伯爵的夫人。如果说在费利克斯和巴斯

卡劳普看来她是个不解之谜，那么在我们看来，她的谜底就在于那个吞噬了她全部身心的资产阶级人生观。

与奥蒂莉娅相反，费利克斯是个勤奋好学、具有坚定的事业心的青年。他心地单纯，富于感情，他对奥蒂莉娅的爱是真挚的，他认为爱情最终应导致结婚。为了实现这一目的，他将主要精力用于学业，想在医学领域中有所建树，只有这样，他才能使奥蒂莉娅未来幸福。他有强烈的自尊心和虚荣心，但他也有自知之明，他为自己提出的座右铭是："骄傲之心不可有，事业之心不可无"，他要努力做到善待他人，使自己成为一个有良好教养的人。他恪守誓言，怀着高尚的道德情操，始终保持着对奥蒂莉娅的纯真爱情。然而每当他向奥蒂莉娅询问他们未来的婚事时，总是得不到她的明确回答，但他并没有因此动摇对她的爱恋；奥蒂莉娅不辞而别，他对此感到迷惘和痛苦，认为她是个不解之谜，然而他并没有因此失去理智，经过短暂的情绪波动，不久便全身心地投入学习。

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费利克斯成了国际知名学者、大学教授，有了幸福美满的家庭。

考斯塔凯的胞妹阿格拉伊也是一个财欲熏心的人物，她念念不忘的是攫取考斯塔凯的全部财产，为此，她变得心毒手狠，置一切人伦道德于不顾。她认为奥蒂莉娅是她实现这一目的的障碍，故而视她为眼中钉、肉中刺，千方百计地阻挠考斯塔凯正式收养奥蒂莉娅，必欲将她逐出家门而后快。当她得知考斯塔凯卧病不起时，便不失时机地命令

全家男女奔赴考斯塔凯家进行“军事占领”，声言连一根线头也不准落入他人之手。在垂危病人的榻旁，在他惊愕的目光下，他们大吃大喝，庆贺这一得意的时刻。她居心险恶地对待病人，为了搜索钱财，她翻箱倒柜，粗暴地折腾考斯塔凯的尸体。这一切无不充分地暴露出阿格拉伊毒如蛇蝎的本性。她将患病的丈夫逐出家门也是一个很好的例证。

阿格拉伊的长女之夫斯坦尼克虽是她的得力助手，然而他心中却另怀鬼胎。此人阴险狡诈，诡计多端，他一心追求的也是钱，为了弄到钱，他不择手段，从编造谎言向人要钱直至暗中窥探、乘机盗取，他都干得出来；从考斯塔凯、巴斯卡劳普、奥蒂莉娅、费利克斯，直至厨娘玛丽娜以及其他亲友，他都向他们伸过贪婪的手。他一边绞尽脑汁企图左右奥蒂莉娅，以便攫取考斯塔凯的财物，一边窥伺时机想暗中从考斯塔凯身上大捞一把。在考斯塔凯卧病无人陪伴的当儿，斯坦尼克背着阿格拉伊乘机掠走了他的全部积蓄，从而导致病人的死亡。嗣后，斯坦尼克抛弃了妻子奥莉皮娅，同一个玩世不恭的“快活姑娘”乔杰塔结了婚。他一度跻身官场，成了大房产主，还庇护赌棍和吸毒者。

巴斯卡劳普是个受过高等教育、具有绅士气派的人物。他举止文雅，豁达大度，处处表现得与人为善，与世无争。在同奥蒂莉娅的关系方面，他曾向费利克斯剖白心迹，声称自己是个对人无害、不能同他的青春相抗衡的上了年纪的人。他甚至向费利克斯发出乞求怜悯同情的哀告。然而由于他的阶级本能，他还是将希望寄托在金钱对女人的吸引力上。

他的这种信念没有落空，奥蒂莉娅终于对费利克斯不辞而别，同他前往巴黎，在那里同他结为伉俪，及至将他的资财耗尽之后，她便又离开他去追求自己的“幸福”。

作为罗马尼亚现代文学的杰作，《奥蒂莉娅之谜》已被译成法、俄、德等文本，深受广大读者的喜爱。

毛春普

一九八六年五月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奥蒂莉娅之谜
作者＝（罗）乔治·格林奈斯库著毛春普译
页数＝７０１
ＳＳ号＝１０３３８４２３
出版日期＝１９８７年０３月第１版

封面
书名
版权
正文